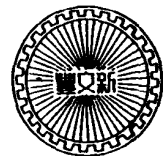


叢書集成續編 第一〇二冊目錄

藝術類



音樂

聖諭樂本解說一卷	清	毛奇齡著	昭代	一
律呂古誼六卷	清	錢塘著	南菁書院	二三
晉泰始笛律匡謬一卷	清	凌廷堪撰	聚學軒	一〇九
律呂臆說一卷	清	徐養原撰	正覺樓	一二七
管色考一卷	清	徐養原撰	正覺樓	一八一
荀勗笛律圖注一卷	清	徐養原撰	正覺樓	二〇三
古律呂考一卷	清	呂調陽撰	觀象廬	二一九
琴學八則一卷	清	程雄著	檀几	二三一
琴聲十六法一卷	清	莊臻鳳著	檀几	二三七
琴況一卷	清	徐拱著	昭代	二四三
樂府傳聲二卷	清	徐大椿著	正覺樓	二五五
樂器				
琵琶錄一卷	唐	段安節撰	香豔	二八九
琴史六卷	宋	朱長文撰	棟亭	二九三
樂譜				
瑟譜十卷	明	朱載堉著	百川書屋	三四七

昭代樂章恭紀一卷.....清 張玉書著 昭代 三八五
重訂擬瑟譜一卷.....清 邵嗣堯撰 正覺樓 三九五

劇 曲

粉墨叢談二卷附錄一卷.....清 夢阮生撰 香 齋 四二三
戲曲考原一卷.....民 (黃協填) 王國維撰 晨風閣 四四一

武 術

程氏心法三種.....明 程宗猷著 百川書屋 四七五

歐張心法一卷.....長鎗法選一卷.....單刀法選一卷.....四六〇
四七七

貫虱心傳一卷.....清 紀 鑑著 昭代 四九七

內家拳法一卷.....清 黃百家著 昭代 五〇五

拳經一卷拳法備要一卷.....清 張孔昭撰 邈 園 五一一
清 曹煥斗註

投 壺

投壺新格一卷.....宋 司馬光撰 邨 園 五四一

投壺考原一卷.....清 丁 晏著 南菁書院 五五一

棋 弈

忘憂清樂集一卷.....宋 李逸民重編 隨 盒 五六一

三友棋譜一卷.....清 鄭晉德著 昭代 六〇三

Wt86/02

102. 104-99

賭博

除紅譜一卷	宋	朱河撰	邨園	六〇九
響屨譜一卷	宋	楊无咎撰	香豔	六二一
桐塔副墨一卷	明	黎遂球著	檀几	六二五
牡丹亭設譜一卷	清	徐震撰	昭代	六三一
牧豬閒話一卷	清	金學詩著	昭代	六四五
混同天牌譜一卷	清	鄭旭旦著	昭代	六五九
花甲數譜一卷	清	俞長城著	昭代	六七三
牙牌參禪圖譜一卷	清	劉遵陸撰	觀自得齋	六八五
紅樓葉戲譜一卷	清	徐畹蘭撰	香豔	七〇一

飲酒

貫月查一卷	清	方絢撰	香豔	七〇五
采蓮船一卷	清	方絢撰	香豔	七〇九
酒箴一卷	清	金昭鑑著	檀几	七一一
鱸政一卷	清	沈中楹著	檀几	七二三
廣抑戒錄一卷	清	朱曉著	檀几	七二九
攬勝圖譜一卷	清	高兆著	昭代	七三三
酒社獨言一卷	清	黃周星撰	昭代	七三九
南村鱸政一卷	清	張愬撰	檀几	七四五
爛園鱸政一卷	清	蔡祖庚著	昭代	七四九
醉鄉約法一卷	清	葉奕苞著	昭代	七五七
暢敘譜一卷	清	沈德潛撰	觀自得齋	七六三

聖諭樂本解說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

聖諭樂本解說二卷

國朝毛奇齡與奇齡有仲氏易已著錄是書成於

康熙三十一年五月擬進

呈未果至三十八年三月

聖祖仁皇帝南巡奇齡迎

駕於嘉興乃以是書恭

進故卷首載三十五年一疏而卷末又有三十八年

附記其書因大學士伊桑阿論樂原疏本於徑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

經部樂類
丙卷四

一

一圖三隔八相生之

聖諭故推闡考證分條注釋其進書原疏稱合三書

十三卷首為樂本解說一卷今此本乃分二卷

蓋全書文義相屬本為一篇刊版之時乃以論

徑一圖三者為前卷論隔八相生者為後卷取

其條例明晰當迎

駕恭

進之時即此刊本則仍奇齡所自分矣

昭代叢書丙集卷四

欽縣 張 漸 潮 山來 同輯

吳汀 沈祿惠 翠嶺 校

聖諭樂本解說 遵 聖諭剛定本

蕭山毛奇齡大可著

進樂書疏

翰林院檢討今在籍 臣毛奇齡 謹奏為恭進樂

書事 臣 竊聞聲音之道與政相通故王者功成

樂作則必辨析宮商考定律呂以求聲音之所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一 世情 堯板

在凡以為中和之氣所以格天人而和上下非

偶然也自古樂淪亡聲音之不講西京以還于

今幾千年矣 臣 幼時聞 臣 父 救贈徵仕郎翰

林院檢討 臣 鏡 每言從祖汀州府同知 臣 公毅

往從新建伯王守仁征寧庶人時所俘樂工得

唐時五調歌譜其中稍稍言五音七律四清二

變九聲十二管諸法無非皆聲音之事與舊朝

所載樂書徒存備數者大不相同而惜其書在

王師下江南時方馬遺孽各東渡焚劫而其書

遂亡顧臣父臨歿猶執臣兄手歎曰聖人生古

樂興今

聖人已御世三十年後當必有起而興古樂者汝其

識之暨臣倖通籍謬叨從官嘗于侍班之次得

竊聽殿上中和樂聲暨黃門鼓吹今所稱丹陛

樂者刻記其音節而未之析也會西南蕩平

皇上命詞臣改定樂章時掌院學士曾以樂章配音

樂下詢臣具議一通但論篇次而未嘗一及歌

詠之法然臣嘗于入直之暇竊入太常乞觀宮

昭代叢書丙集 卷四 世楷堂 藏板

縣諸法物親得跪瞻

世祖章皇帝所改墳簾二器并得聞樂工竊言

皇上曾以箏篋器色中高字未清為器不中法深歎

聖人聲律身度其能審聲知樂且因律辨器如此歸

邱踴躍謂

聖人既出先臣之言已驗惜其法不傳不能備述以

當一得且日見

皇上朝虔夕惕萬幾不暇或不宜以制作大事重肆

涸擾故待罪十年以至乞疾終不敢有所妄獻

而罷第乞疾之夜夢臣亡兄仁和教諭臣萬齡

忽呼臣曰大招云二八四上樂之經也汝知之

乎臣醒而記大招則原有二八接舞四上競氣

之文而不明其說或者謂鐘磬二八笛色四上

可以正樂然究不知呼臣之意之何所為也今

年三月臣就醫會城伏讀邸抄知

皇上御門偶與左右儒臣示空圍之準指損益之理

辟蔡孟三九之有差補遷固八生之未盡所云

四上卽一三也徑一不足而圍三有餘則四以

昭代叢書丙集 卷四 世楷堂 藏板

上也所云二八卽復八也隔八相生而至八而

復還其始則二其八也

聖人將出則鬼神通之 皇言欲發則鬼神先告之

覺考律算數茫昧千年而先使舊朝之殘譜暗

啓其機審律定聲運會將開遂令羣臣百姓天

下後世並得聞

皇上之語言以大昌其說此固黃虞並見之秋古樂

再興之候也夫因端啓迪而必集羣策以共成

之者王者之體也承在上之意而務推大而闡

揚之以期至于盡為人臣者之職也今聖諭煌然宜有所承而徵臣之職又忝在記述雖病臥里閭而心懸魏闕橐筆摛文未敢少諉因祇奉皇言而由繹之惟尺僉有不齊則于是無截管之疑惟密率有不符則于是無累黍之弊惟相生之在聲而不在數則于是有四清二變五聲七律之調惟推律之可言而不可行則于是有十九宮二十四調六十律一千八聲之誤則是皇言一出而其聲已定雖微臣謝陋不昭代叢書丙集樂本解說卷四世楷堂藏板四

足以測高深之萬一而據所傳聞合之聖謨若干斯有相發明者因于伏牀之頃口授臣男庚午科舉人臣遠宗把筆撰詞先為聖諭樂本解說一卷次為皇言定聲錄八卷并原著竟山樂錄四卷合十三卷裝成二冊共一函恭呈睿覽并鑒可否乃臣則更有進者從來創建之興關乎運世曩者五會遞乘勝國在土準之鄒行相勝之數則本朝以木德王何則木尅土也若以劉向相生之數推之則宜用金德

以金者土所生也乃開國之初發祥東北於方為木於位為震於律為太簇而金以西行而與木相抵故商為金而太簇本木位而仍為商音則是木德金德正與開王之所基兩兩相合然而震為雷雷者聲音之發商為金金者聲音之成而太簇以人聲而統陰陽該金木以兼總乎聲音之要是古樂必興固開闢以來一大元會也至若

皇上神明天授原為開闢以來集大成之聖金聲玉昭代叢書丙集樂本解說卷四世楷堂藏板五

振端在今日因將所錄樂書謹句掌院學士臣張英代為呈進臣臨呈可勝屏營激切之至

康熙叁拾壹年伍月拾伍日翰林院檢討今在籍臣毛奇齡

聖諭樂本原疏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臣伊桑阿謹奏為聖學殫理數之原宸訓發精微之蘊恭請御製成編垂示永久事康熙三十一年正月初四日仰蒙聖恩以歲首機務餘暇欲以理數樂律之學牖誨諸臣特召臣等至乾清門環侍御座之側

皇上檢閱性理披圖指示因而究論算數綜考律呂辨徑一圍三之非窮隔八相生之實俾臣等見所未見聞所未聞退而相顧驚喜深媿從前學識之陋錮守陳言而不自知其迷惑

解說此敬述 聖諭垂示之由也徑一圍三製

管之法隔八相生造律之法皆樂準也但漢志

一而三之一三之積其數頗疎若律八娶妻呂

八生子律呂相生周而復始實為天地陰陽生

聲與夫五音七始四清二變上下環生旋宮轉

昭代叢書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六 世楷堂藏板

調之根蒂于此不明尙何論樂故

聖人急指示之只此數語其祛數而歸理闢器製而

華聲音之本古樂之興全在于是讀者詳之其

說見後

原疏夫徑一圍三之說前人以粗疎約略未經密算

之法筆之于書後人習而不察遂亦以其說為是膠

守而不知所變

解說徑者直也圍者圓圍也黃帝作樂始于製

管史所稱泠綸伐竹大夏截管一十二以分陰

陽陽律六陰律六合之稱十二律是也第十二

律首名黃鍾黃鍾為萬事根本而黃鍾之管上

生下生又為諸律管之本故管律分寸從黃鍾

始黃鍾為陽陽數一而三之三三積之而成九

與易大衍之數生于一而終于九合故取以截

管則管身之長定為九寸而管身之廣則當于

管口度之漢志云黃鍾之實起十二律之周徑

所謂周者即管口之圓圍所謂徑者即管口直

度也管口直度一分則圍有三分直度一寸則

昭代叢書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七 世楷堂藏板

圍有三寸今黃鍾之管其長九寸十一其長之

分以為廣十一者謂十分其九十分而得其一也 則有九分十其

廣之分以為長則有九寸是黃鍾之管長九寸

而廣九分也廣之九分以圍法推之每徑度得

一則空圍積而三之是空圍九分徑度三分此

蔡元定律呂新書祖舊說而為言以為徑圍廣

狹即積中之實之所出起也夫律管所設一稟

人聲並無有一定之數生乎其間惟西京備數

之家以為數起乎律即借此律器通推之為歷

也 卽 度 量 衡 四 事 之 準 乃 于 是 不 言 聲 而 言 數

而 徑 一 圍 三 之 說 生 焉 此 但 約 略 律 數 全 非 樂

理 故 謂 之 律 本 漢 志 是 為 律 本 而 非 樂 本 所 謂 樂 本 卽

下 律 呂 生 聲 旋 宮 轉 調 之 法 故 史 漢 以 製 管 備

數 載 入 律 書 律 歷 厯 志 而 以 九 歌 六 詩 依 永 和

聲 之 本 別 為 樂 書 禮 樂 志 可 驗 也 今

聖 諭 以 此 祛 作 律 之 本 而 以 生 聲 終 始 定 作 樂 之 本

辨 律 本 之 訛 立 樂 本 之 實 卽 數 言 而 全 樂 之 旨

俱 具 焉 此 實 三 代 至 今 萬 古 長 夜 而 一 旦 豁 然

昭 代 叢 書 丙 集 樂 本 解 說 卷 四 八 世 楷 堂 藏 板

夢 覺 焉 何 其 神 與 今 將 前 儒 所 記 徑 圍 之 說 其

未 經 密 算 彼 此 牴 牾 者 略 載 于 後

孟 康 漢 志 註 曰 律 孔 徑 三 分 參 天 數 也 圍 九 分

終 天 數 也 天 數 九 此 漢 志 徑 圍 分 數 之 始

韋 昭 國 語 註 曰 黃 鍾 之 變 也 管 長 九 寸 徑 三 分

圍 九 分 因 而 九 之 九 九 八 十 一 故 黃 鍾 之 數 立

焉 此 但 言 黃 鍾 之 管 徑 三 圍 九 不 及 他 律 也

鄭 康 成 月 令 註 曰 凡 律 空 圍 九 分 其 云 凡 律 則

請 黃 鍾 之 外 他 律 皆 如 此

蔡 邕 月 令 章 句 曰 黃 鍾 之 管 九 寸 徑 三 分 其 餘

皆 稍 短 而 大 小 圍 數 無 增 減 孔 氏 正 義 謂 凡 律

雖 有 短 長 其 圍 皆 以 九 分 為 限 則 謂 十 二 律 皆

徑 三 分 圍 九 分 焉

乃 孟 康 註 漢 志 于 林 鍾 之 實 謂 林 鍾 長 六 寸 圍

六 分 以 圍 乘 長 得 六 六 三 百 六 十 分 于 太 簇 之

實 謂 太 簇 長 八 寸 圍 八 分 以 圍 乘 長 得 八 八 六

百 四 十 分 則 是 十 二 律 長 短 不 齊 而 空 圍 亦 異

黃 鍾 徑 三 分 圍 九 分 林 鍾 徑 二 分 圍 六 分 太 簇

昭 代 叢 書 丙 集 樂 本 解 說 卷 四 九 世 楷 堂 藏 板

徑 若 干 分 二 分 有 零 三 分 不 足 無 全 數 矣 圍 八 分 推 而 至 于 十

二 律 則 其 間 空 積 忽 微 有 大 不 可 為 算 者 夫 漢

志 原 云 黃 鍾 林 鍾 太 簇 為 天 地 人 三 律 之 始 必

得 其 正 夫 所 謂 必 得 其 正 者 謂 以 全 寸 全 分 為

度 而 並 無 空 積 忽 微 之 得 參 其 間 也 今 但 一 人

律 而 徑 無 全 分 必 積 之 忽 微 而 後 可 以 為 圍 法

則 其 說 廢 矣 是 徑 三 圍 九 凡 律 盡 然 原 不 得 依

管 寸 為 廣 陋 如 長 六 寸 廣 六 分 長 八 寸 廣 八 分 類 其 參 差 之 端 亦

已 並 見 然 而 本 不 在 此 者 以 徑 一 圍 三 與 徑 二

圍六徑若干而圍八分分數雖殊而其爲徑一
圍三則一也故百凡牴牾必以徑一圍三爲致
誤之本所謂辨律本之訛者此訛本也

至隋開皇年平陳之後牛宏辛彥之鄭譯何妥
輩疑管之長短空圍較之度與量而兩有未合
考漢志黃鍾之度九寸爲八十一分每累一黍
爲一分爲八十一黍而黃鍾之量則每龠可容
千二百黍以八十一黍黃鍾之度合之千二百

隋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十

世楷堂 藏板

黍黃鍾之龠其多寡容受絕不相同往往致疑
于空圍之有未準于是趙宋李照以縱黍累管
寸并空圍九分則一管可容一千七百黍量有
餘而度不足胡瑗以橫黍累管寸并空圍九分
則一管祇可容千黍度有餘而量不足瑗遂創
律呂議引據圓田術九方分之法改徑三分爲
三分四釐六毫改圍九分爲十分三釐八毫謂
度量可以相準而律究不成然且朝三暮四增
徑四釐六毫增圍一分三釐八毫則三其四釐
爲三四一分二釐三其六毫爲一釐八毫增徑

一而圍三之仍是徑一圍三之術律本未聞何
以定樂又且祖孟康漢註各分十二律圍徑而
依違遷就並無一當其膠固而難變如此

原疏

皇上取方圍諸圖參互試之乃知每徑一尺圍當三
尺一寸四分有奇若止于圍三則奇零不盡之數無
所歸著若每徑一尺卽差一寸四分有奇尋丈以上
其差彌甚

隋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十一

世楷堂 藏板

解除之得徑三分四釐六毫零圍十分八釐三
毫零然其寬隘究不齊彼我爭執今
皇上以方圓實圖兩兩比較立參伍法以試之所謂
參伍者謂三與五也易繫辭參伍以變註云三
人相禡曰參五人相禡曰伍言錯禡比較如史
記引周書曰參而伍之以三卿五大夫更相擬
議是也今以方圓兩圖錯禡比較每徑一尺實
得圍者三尺一寸四分有奇則徑一不止圍三
而三積之中卽多奇零不盡之數推之而九寸

之管其徑之三分舊稱三倍空圍得九分者今實得九分一釐四毫有奇其徑之三分四釐六毫舊稱三倍空圍得十分三釐八毫者今實得十分八釐有奇是黃鍾之數所云子一丑三寅九三三之積多見其奇贏不合而自二十七以至六千五百六十一自一以至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黃鍾之實未見其果為實數而量之龠合斗斛度之分寸丈引悉從此質亂而靡有極也然則數本非聲但以製管管本非樂徒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三 世楷堂 藏板

以造器而製管造器之本尙粗疎蔑裂無往而不見其訛舛如此善求樂本者不于聲是求而徒求之器數之末亦獨何哉

原疏 聖諭謂徑一圍三止可算六角而不可以算圍圓誠不易之至理也事最明顯具在目前而律呂新書諸說未究及此所以徒為空言而不求驗諸實用固無往而不見其訛舛耳

解說六角即六觚漢志其算法用竹徑一分長

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為一握蘇林註六觚六角也此六角之名所始但其制如六面木牘以一大算竹代諸小算竹之數所謂握牘非盛器也惟算家以盛器算其周徑則方器可準者惟有四角六角八角十角四器若徑一而圍三適相合者則惟有六角一器然猶度角則徑一尺者圍三尺徑一分者圍三分如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三 世楷堂 藏板

皇上所云徑一圍三止可算六角者若度之兩角之間則徑一尺圍便三尺二寸九分零矣其餘四角者度角則徑一尺圍二尺八寸有奇度角間則徑一尺圍四尺八角者度角則徑一尺圍三尺二寸度角間則徑一尺圍三尺三寸有奇十角者度角則徑一尺圍三尺一寸度角間則徑一尺圍三尺二寸有奇是徑一圍三祇得六角一器而餘俱不然明明矩度而舉世夢夢必得聖人指點始曠若指掌中庸云言而世為天下法豈諛語也

律呂新書首載備數名黃鍾之實以實徑實圍

積實積黍爲黃鍾體數以子一丑三寅九作寸分釐毫絲法爲黃鍾用數藉之立相生旋宮之準而繆戾如此况此外註之多訛舛者彼徒知備數製器爲實用而不知與聲音之道相隔萬里實空言也夫空言雖精猶無用况訛舛耶原疏至于十二律隔八相生宋人載其圖具其說而其自然之理與所以然之故未有能指之者

【解說】十二律始于十二管六陽六陰合成十二以爲調和五聲之用此固一齊俱見並無一律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十四

世楷堂藏板

生一律之理第截管定寸或長或短凡其減長而爲短增短以爲長必有一定矩法使短長可準于是先立一黃鍾九寸之管以爲之質而後減之而短與增之而長皆有成法以推之此不過假此度數長短以示律之有高下其于實實聲音升降圓轉之節全不相合故曰此作律之本亦造歷審度同量衡權之本而于樂本無與焉且其諸說亦各有不同

六陽律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諸書無

異同惟六陰律則國語大呂林鍾中呂夾鍾南呂應鍾周禮作大呂應鍾南呂林鍾中呂夾鍾漢書作林鍾南呂應鍾大呂夾鍾仲呂

相生之法皆以陽生陰陰又生陽陰陽間生凡陽之生陰皆減長而爲短陰之生陽皆增短以爲長而其法則以十二律相間排列自黃鍾陽律起越大呂陰太簇陽夾鍾陰姑洗陽中呂陰

蕤賓陽七位至第八位陰律而生林鍾林鍾陰律起越夷則陽南呂陰無射陽應鍾陰黃鍾陽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十五

世楷堂藏板

大呂陰七位至第八位陽律而生太簇推之十二律相生次第皆然謂之隔八相生其所以必隔八不隔七并不隔九者于理于義均不可得而知也

第其法則在漢志爲三分損益在史記爲三法倍四而總以黃鍾九寸爲始事如黃鍾九寸之管三分而損其一分則生林鍾爲六寸林鍾六寸之管三分而益其一分則生太簇爲八寸此損益法也如黃鍾九寸倍其實爲十八寸而以

三乘之三六一十八則爲林鍾六寸林鍾六寸
四倍之爲二十四寸而以三乘之三八二十四
則爲太簇八寸此倍四法也大抵下生用損用
倍法上生用益用四倍法其三分三法則雖損
益倍四各有參變而其用三則並同

然又有上生下生之不同者漢晉諸志俱以陽

律爲上陰律而下凡六律生六呂爲下生六呂

生六律爲上生呂覽淮南子蔡邕鄭康成輩又

以黃鍾至中呂六律分配子丑寅卯辰巳爲上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 藏板

蕤賓至應鍾六律分配午未申酉戌亥爲下凡

前六辰生後六辰爲下生後六辰生前六辰爲

上生雖陰陽先後朝三暮四而有迥然絕殊者

黃鍾生林鍾林鍾生太簇太簇生南呂南呂生

姑洗姑洗生應鍾應鍾生蕤賓此陰陽同先後

亦同也何也黃太姑三律本陽律而居上辰林

南應三律本陰律而居下辰適相符也至蕤賓

生大呂則以陽生陰謂之下生而以蕤賓之下

辰生大呂之上辰卽謂之上生大呂生夷則以

陰律生陽律謂之上生而以大呂之上辰生夷

則之下辰又謂之下生推之而夷則生夾鍾夾

鍾生無射無射生仲呂六律皆然則是以損者

而爲益益者而爲損倍實者爲四倍四倍者爲

倍實其數盡紊而以理推之則陰陽之謬反不

如先後之畧通者黃鍾太呂大簇夾鍾姑洗中

呂蕤賓此七律也黃鍾爲宮則大呂爲變宮太

簇爲商夾鍾爲角姑洗爲徵中呂爲變徵蕤賓

爲羽此五聲合二變也五聲二變其聲之次第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七

世楷堂 藏板

以卑漸高其管之次第以長漸短今以先後之

法推之則黃鍾九寸大呂八寸三分七釐六毫

太簇八寸夾鍾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姑洗

七寸一分中呂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六忽

蕤賓六寸二分八釐林鍾六寸夷則五寸五分

五釐五毫南呂五寸三分無射四寸八分八釐

四毫八絲應鍾四寸六分六釐其管之分寸由

長漸短似乎可通然猶大呂太簇同是八寸夾

鍾姑洗同是七寸中呂蕤賓同是六寸夷則南

呂同是五寸無射應鍾同是四寸其間相去不遠無所分辨曾截竹吹之而或高或下乍清乍濁萬無一準若陽律下生陰律則以六寸二分八釐之蕤賓下生四寸一分六釐六毫六絲六忽之大呂以五寸五分五釐五毫五絲五忽之夷則下生三寸六分七釐四絲一忽之夾鍾是大呂次于黃鍾居然列太簇之前而其管在林南下祇得及太簇之管之半夾鍾次太簇之後居然列姑蕤之上而其管在諸呂下祇得及無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末

世楷堂藏板

劉向之隔七荀氏之隔六自黃鍾至林鍾布或數隔六他倣此增或減何所取協是隔八相生四字尙未能定而欲其知自然之理與其所以然之故必不得之數也

原疏
皇上命樂工以箏和瑟審其聲音七音高下次第相生至第八聲復還其始所謂隔八相生之法其本原實在乎是而從來論樂者皆未之及蓋千古未發之私自我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末 世楷堂藏板

皇上始發之非 聖心神悟直聽天授何由得此

解說乃為隔八之說者曰虞書八音則器數也曰左傳用八則舞數也晏嬰論樂曰八風則方數也周禮小胥曰鐘磬二八則簋懸數也夫器數舞數方位簋懸于律呂何與然且謂納音環

接逢八而還如甲子乙丑海中金越丙寅丁卯戊辰己巳庚午辛未八位為壬申

癸酉刀劍金則律歷推步全異宮徵老少陰陽以金還金類則律歷推步全異宮徵老少陰陽

歷八即止如老陽數九順推而下歷少陽七五三共八位而不取于一老陰數六逆推而上歷少陰八十二則大衍揲著無關聲律共八位而不取于四類

而乃以旋律之方定生聲之法娶妻生子連環
 遞代隔九既有餘而隔七復不足若是者何也
 則以生必隔八此非他爲之而聲爲之也夫樂
 者聲也律也者和聲者也人聲不齊而以五聲
 爲之準五聲宮商角徵羽也然而聲有和者卽
 有繆者繆辰也今樂家名出調是也五聲爲和二變聲爲繆
 二變聲者變宮與變徵也變宮在宮後變徵在徵後今簫笛七聲有
 二聲闕而夫有和無繆謂之五聲和繆並用謂
 不用是也之七聲如國語稱七律漢志稱七始唐後稱七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幸

世楷堂藏板

調皆以五聲合二變言之而南樂用五聲北樂
 用七聲今樂家歌北曲便用出調字卽簫笛色亦七聲俱啓不闕二變如周景
 王不曉七律而荆軻以北燕作變徵之音宇文
 周有龜茲七聲遼之大樂金之清樂皆以七調
 分推爲九宮一十三調則又南北分五七之數
 而要之和爲五聲繆爲七聲如是止矣乃凡歌
 曲者累聲成曲不拘和與繆而高下抗墜每不
 止五七而清聲生焉聲止有五五之外無聲而
 高于五聲者則仍以五聲周之第六聲卽第一

聲第七聲卽第二聲第八聲卽第三聲第九聲
 卽第四聲自一至五所謂宮商角徵羽者而自
 六至九則所謂宮清商清角清徵清凡清樂有清角清徵獨羽以至高而聲不能上遂無清聲
 所謂清者卽本聲之高字而聲稍清也猶笛色
 四上尺工六五字之外又有高個高仕高伋高
 仁四高字也無高六字者以無羽清也此九聲也今器色家
 猶知以九聲立調是也凡簫笛絃索每調皆九聲乃若七
 聲則仍是五聲而二變不闕則加二聲且二變
 惟變宮有清而變徵無清又加一聲是九聲之
 外加二變聲與一變清聲爲十二聲而十二律
 生焉七聲以闕變而減爲五五聲以啓闕而增
 爲七則五聲之以第六聲爲第一聲者實卽第
 八聲爲第一聲也第七聲爲第二聲者實卽第
 九聲爲第二聲也推而至十二皆然是五聲除
 五而生聲實卽七聲除七而生聲所謂隔八相
 生者蓋以七調之除五聲二變而聲又生故隔
 八也然則隔八者以生聲而言也以正聲之生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幸

世楷堂藏板

清聲而清復還正故為言也

是以呂氏春秋列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姑洗中

呂蕤賓七律為上層即七聲也列林鍾夷則南

呂無射應鍾五律為下層即五清也上律生下

律謂之正生清下律生上律謂之清生正是以

上層首黃鍾宮聲也乃隔八聲而下生林鍾則

林鍾適列在下層之首所謂宮清以其復還官

聲也林鍾又隔八而生太簇則清生正也太簇

位第三商聲也隔大呂變乃隔八聲而下生南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三

世楷堂藏板

呂則南呂適列在下層之三所謂商清以其復

還商聲也南呂又隔八而生姑洗則清生正也

姑洗位第五徵聲也乃隔八聲而下生應鍾則

應鍾適列在下層之五所謂徵清以其復還徵

聲也則是十二律循環相生雖自下至高自高

至下以漸而變而凡遇第八聲則未有不輕重

相齊高低相等如一聲者所謂清聲所謂復還

其始也推之而大呂在上二為變宮則第八夷

則在下二為變宮清復還其始夾鍾在上四為

角則第八無射在下四為角清復還其始至中

呂在上六為變徵則下層無第八無變徵清而

律窮蕤賓在上七為羽則下層無第八無羽清

而律又窮此皆天地自然之數不可強者

乃以器色隸之則八音之中金石草木皆一考

一聲不能圓轉惟絲竹匏土四器皆能以圓轉

而還其聲但土填匏笙受準于竹即竹有籥簫

箎笛管五器而籥簫管笛又一一受準于籥簫

單簫也簫穴為四乙上尺工凡六七聲而七聲

昭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三

世楷堂藏板

之盡則第八聲即第一聲第九聲即第二聲所

謂高四高乙是也四與高四乙與高乙原是一

聲而四乙為本聲四與乙即為清聲推之而至

于上尺工凡六皆然是籥簫五器凡隔八穴無

不前後同聲復還其始者雖正之生清連七得

八如四生個剛八位與清之生正除七得八如

八黃鍾生林鍾相同此器色之異于律色處而

林鍾生太簇生七位與要之隔八生聲之數則無不同故正之生清其

聲相等前儒謂之娶妻妻者齊也齊一之稱也

清之生正聲下一等前儒謂之生子子者次也
次于母一等也此在

皇上正樂時會窮極微渺正和察繆至今太常箎笛
皆有 御造此固無容指析者惟是琴瑟二器

清歌極重且穴吹難明而絲彈有象其于三五
七八之數易于表示然且不以琴而以瑟者以

琴絃數七本非七聲五正二清清數又闕琴第
一絃

與第六絃合第二絃與第七絃合是一絃至五
絃派是五聲獨六七兩絃是一二絃之清聲然
又不全四其七聲圓轉在徽刊之間而不在絃
清之數

數故于隔八之法不能瞭然惟瑟則二十五絃
中界一黃絃以內十二為正聲外十二為副聲

此猶疎淺乃即內十二絃中為十二律之所相
準者取歌工之口聲與本瑟中之器色聲就其

短長高下圓轉相庄而審量之至第八聲而覺
與初起之第一聲輕重相齊高低相等如出一

聲所謂復還其始者推之而第九聲與第二聲
第十聲與第三聲凡旋相為宮無不皆然此實

聲律之本古所稱六律六呂娶妻生子上生下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世楷堂 藏板

生隔八而合之本旨盡在于是漢製五均瑟但

曉五聲圓轉以五五二十五為全瑟之數則自
十二聲外無再生一十三聲之理元作苗蘭瑟

以九聲為圓轉一如簫笛闕穴之數則二變一
清生數不及若如明代中調瑟右手彈中左手

彈清以中外交彈為能盡二十五絃之數則聲
煩于律指又煩于聲生聲聲生全無領要是何

如以筵和瑟但取十二聲為一周而以第八聲
為圓轉生聲之準此千秋祕旨雖帝舜后夔亦

罕言及而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世楷堂 藏板

皇上一指破之謂非
聖人篤生實為周秦以來開二千餘年古樂之亡不

可得也
原疏

皇上又論從來尺制不同十二律之長短以尺定管
不足為據必當以天地度數為主大哉 王言中和

位育悉具于此矣

〔解說〕大抵古人作律以律定度而今人作律以

要定律苟尺制不齊則律管長短無由而定故
舊校黃鍾之俞以漢尺定之可容黍九百三十
有九以晉尺定之可容黍八百有八以梁表景
尺定之或可容九百零或可容一千一百零至
後魏後周諸尺則尺度漸長而所容亦漸至二
千有餘其參錯不同如此蓋周有周尺漢有漢
官尺建武銅尺漢銅斛尺蔡邕銅籥尺晉有始
平古銅尺汲冢玉律尺隋開皇間有水尺官尺
後魏有元延明尺梁有劉曜玉圭尺五代王朴
律準尺宋和峴尺太府布帛尺皆長短各異隨
代更易不可準法故苟易依周禮製尺謂之晉
前尺與劉曜祖冲之銅尺相表裏然而梁尺加
易七釐漢官尺加易三分三釐杜夔尺加易四
分蔡邕加易一寸五分八釐雖晉史稱易推據
精密而當時皆謂易鍾律聲高不合古樂即如
朱仁宗詔丁度詳定律尺則以王朴律尺比漢
錢尺稍長而和峴景表尺胡瑗鄧保信及李照
所用太府等布帛尺則長之又長去古彌遠不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 藏板

可依用夫宋尺甚長謂爲去古而晉尺甚短又
以爲與周官舊尺過窄不合然而增減損益總
不出此長短之中况杜夔荀勗而後王朴和峴
胡瑗李照素稱知樂而前後斟酌朝更暮改則
其間或長或短歷累代所裁定者豈無一偶合
于古而聲音間絕必不可復是尺制長短徒費
考索而必無與于聲音之事亦從此可知矣又
况律管長短則尤于聲律無所用者向曾製管
以驗之矣取會稽竹篠厚薄均等者不論古尺
今尺長則俱長短則俱短先作黃鍾管九寸準
以徑一圍三之說徑三分圍九分含氣呼之不
能成聲乃缺其屑而吹之其聲弁而卑全不類
黃鍾之音因更同其寸饒其空圍以吹之與九
分之圍無以異也且更同其空圍改爲九九之
寸以吹之與九十之寸亦無以異也乃遍截他
管準諸寸法而太簇八寸與夾鍾姑洗之六寸
零無可辨焉應鍾四寸零與夷則南呂之五寸
零亦無可辨焉是不特毫釐杪忽不能剖析而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 藏板

卽其洪纖高下長短清濁大拗小窕之顯然者
 或竹同而聲異或聲同而竹異彼推此驗百無
 一當不得已乃復依孟康各律各徑圍之說載
 竹驗之則倍爲不通夫黃鍾之管徑祇三分卽
 以今尺稍短彷彿周尺者校之僅僅一畫家小
 著色筆管耳至無射應鍾四寸之管則圍三分
 徑祇得一分僅鵝毛管耳從來律管無穴而蔡
 元定作新書又不知何據每管加六穴于其上
 一如簫笛之爲製則無論律管非樂器不宜琢
 穴而卽此畫管與鵝毛小管手不能把搦指不
 能按捺口不能唏呵與噏呻雖有穴亦同于無
 有而欲以此定宮商辨律呂正五聲七調四清
 二變九聲十二律之數不其冤乎此論樂大要
 必當以天地之定數爲準而王言甚大所由
 祛制管之訛立生聲之法聲中律和由此而驗
 也
 原疏夫萬物之用皆起于數律度量衡悉從此出而
 數不離理不能窮不易之理安能究不易之數惟我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
藏板

皇上以天縱之資極格物之學凡立一法定一制務
 期試諸實用見之明效然後斷然無疑以此法而測
 晷影辨分秒計歲差驗交食量度高深審定音律隨
 所施用無不脗合蓋至理得而至數畢符所謂近之
 不遺于日用而推之直可通于造化者也
 〔解說〕總之黃鍾爲萬事根本律度量衡皆由此
 出但此律字非樂律之律此正史記所爲律書
 漢志所稱律曆者專取十二律相生之原以爲
 作歷推算之用雖虞書律度量衡四事並稱而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
 藏板
 西京備數之學三日審度四日嘉量五日權衡
 皆不足與律曆等故以律法爲歷法則必定東
 西立晷儀以占日景周禮大司徒以土圭之法
 測土深日景以求地中謂之測晷影巴郡洛下
 閎以律起歷凡律容一龠積八十一寸卽一日
 之分而義和劉歆析分及秒作三統歷尤極精
 密謂之辨分秒乃又以每歲日行周天多不足
 之分其差甚微及積之多年而卽差一度當堯
 時甲子冬至日在虛一度後至秦莊襄元年冬

至日在斗二十二度故歷家以爲自堯至今差四十餘度而在晉宋儒臣謂百年差一度唐一行謂八十三年差一度元郭守敬定爲六十六年差一度謂之計歲差而至于日月運行則日在黃道月在赤道而月所行道有與黃道相交絡者每行至十三日有奇而入當交處則謂之交且又日月同度而與交相值其在朔則以月蔽日而日食在望則以日射月而月食謂之驗交食若夫量度高深則正推步天地之術而皆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藏板

于律乎準之得律之理自得律之數得樂律之實用自能得律歷之明效能以樂律而見諸尋常政事之間自能推律歷而致之造化無窮之妙樂律之貴有本如此

原疏 顧樂律算數之學失傳已久承訛習舛莫摘其非與義微機莫探其蘊在 臣 等躬聆 聖訓猶且一時省悟覆算迷蒙中外臣民何由共喻 臣 等仰祈 皇上特賜裁定編次成書頒示四方共相講習正歷來積算之差訛垂萬世和聲之善法學術政事均有

裨益臣民幸甚萬世幸甚謹題請

旨朕于萬幾餘暇常覽性理諸書見隔八相生圖三徑一之說載在性理之首以爲如果無用昔之儒臣何以置諸篇首反覆披閱因未明斯時向儒臣講問此蓋欲究明書義而然今儒臣亦不知此或竟屬不可用或雖辨明亦有無益之處故云爾耶其編輯書籍乃儒臣專責朕三十餘年過于焦勞僅能夙夜兢兢料理國政豈可效狂妄輕浮之文人議論往哲這所奏無益知道了該部知道

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三

世楷堂藏板

解說性理一書本明初永樂間儒臣所輯名爲有實用而未見明效其開卷太極圖說係魏伯陽參同契水火匡廓三五至精兩圖而合爲一圖其在唐開元年曾列其圖于太上無極真經卷首而元宗皇帝爲御製序以頒之若皇極理數名爲洛書而竇竊張衡太乙下九官法以爲圖且往多錯誤惟律呂新書世未考驗遂有指是書爲通古樂者今伏讀 聖旨有云或竟屬不可用或雖辨明亦有無益之處

102-99

大矣哉

聖人之言也謹按是書舊原有稱爲無所用者以爲其言本劉歆備數之學而以京房六十律爲之根株相傳房學本小黃令焦延壽易卦成數而謬推爲律當時漢元帝稱知樂遣太傅韋元成試之不效至魏孝明時江左陳氏能依房學以製律而尙書蕭寶夤奏其不合罷去宋南渡以後無言樂者而蔡氏元定仍襲胡瑗阮逸諸遺說大闡五數六十律之餘因爲是書而實卽李昭代叢書

丙集 樂本解說 卷四 世楷堂藏板

照胡瑗所歷試而不驗者元儒不察多引之入宋樂志中然在至元初樂臣劉秉忠許衡等欲以是書定元樂而並無一合乃仍遣學士徐世隆徵金人掌樂許政等奏大晟諸樂而古樂一無所用明世宗皇帝思興古樂尙書韓邦奇作律呂新書直解主事楊繼盛師事之自謂得帝舜親傳而學士夏言太僕丞張鶚欲製一特鐘而必不能製至作燈竿以代之其無用也如此若夫雖辨明而仍無益則尤屬神斷夫辨圓田

闢開方究黃鍾之實講積黍累黍子一丑三寅

九分寸毫釐絲忽之數無益于管較大管小管上生下生左旋右轉剖析一十二辰二十四氣變半倍半之虛實無益于器核八十一兩以爲金綜八十一絲以爲絃合太中少三律及四鍾三呂之長短以爲竹無益于鍾與琴瑟與箏簫篪笛管故先儒嘗云著樂書千卷算億萬不過爲備數耳其所以備數者不過爲製器耳則向使有古器于此爲帝舜后夔之所親製者而相沿至今將必簫韶再興古樂在是矣乃隋時何妥論樂謂秦滅齊時韶之樂器在齊也及漢滅秦韶之樂器尙在秦也漢高遷其器別爲一縣改名曰文始之樂而乃使李延年爲新聲敕公孫宏司馬相如爲詩歌明虞廷所製器而其所奏者爲漢人之聲所播者爲漢人之詩歌其所爲文始之樂則仍非虞廷之樂而漢人之樂然則器之必無與于樂也審矣况新書所詳尙未製器且不成何益于樂蓋 聖謨煌煌

昭如星日一言之闢已破渾頓必欲勒成一書
為萬古法則宵衣旰食亦既多年溟渤初開正
煩撫育萬幾焦勞何暇為儒生之業况

皇上御製雖繁必不使左右從臣參預一字較之前
代起居主倡臣和者迥然不同然且過于嚴密
不欲輕示海內向曾私輯 御製文字得若干
首妄擬勒諸碑版而既而踟躕惟恐以温室多
言反獲罪戾但什襲供養未敢流布獨念垂老
在籍無可報稱幸未溘死猶得豪筆為 聖諭
略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世楷堂 藏板

庸劣不避僭越者
旨不云乎編輯書籍儒臣專責此則拜手颺言所為
忱惕以將之而猶未敢憚然告無罪也

附 此解說與 皇言定聲錄竟山樂錄作于康
熙三十一年已經抄謄遙句本院掌院學士
代為呈進而掌院以 王師北征恐無暇
乙覽抑之不上者若干年矣至三十八年三

月值

聖駕觀河南巡 奇齡 迎 駕于嘉興城北鴻臚奏名
蒙

皇上垂問多少年紀 臣 謹對七十七歲鴻臚誤傳七
十八歲復有問語以 御舟行速鴻臚呼隨
御舟至皂林慮更有 問訊是夕昏黑不能
登岸而止急歸詣 行在于次日及二十五
日隨班入 朝詣在籍臣俱各有文賦進獻
奇 獨無有俯念此樂書三件本擬呈進徒以
略代叢書 丙集 卷四 樂本解說 世楷堂 藏板

久稽未上恐致湮沒因私自鑿板冀以為通
行之籍今幸逢此會正可仰酬夙願而倉猝
之項驟難抄謄即將此鑿本一十四卷中先
以解說鏤去點點編摘呈進阻者尙以鑿本
穢褻不宜上瀆
至尊為言蒙
皇上不以罪責遣大學士張 傳 奇齡 至 行在閣
門謂既已鑿板任其通行第宣 敕改大學
士伊 原疏中誤刻一十三字刪解說三十

八字欽此欽遵謹將諸字改正訛康熙
三十八年四月一日 奇齡 記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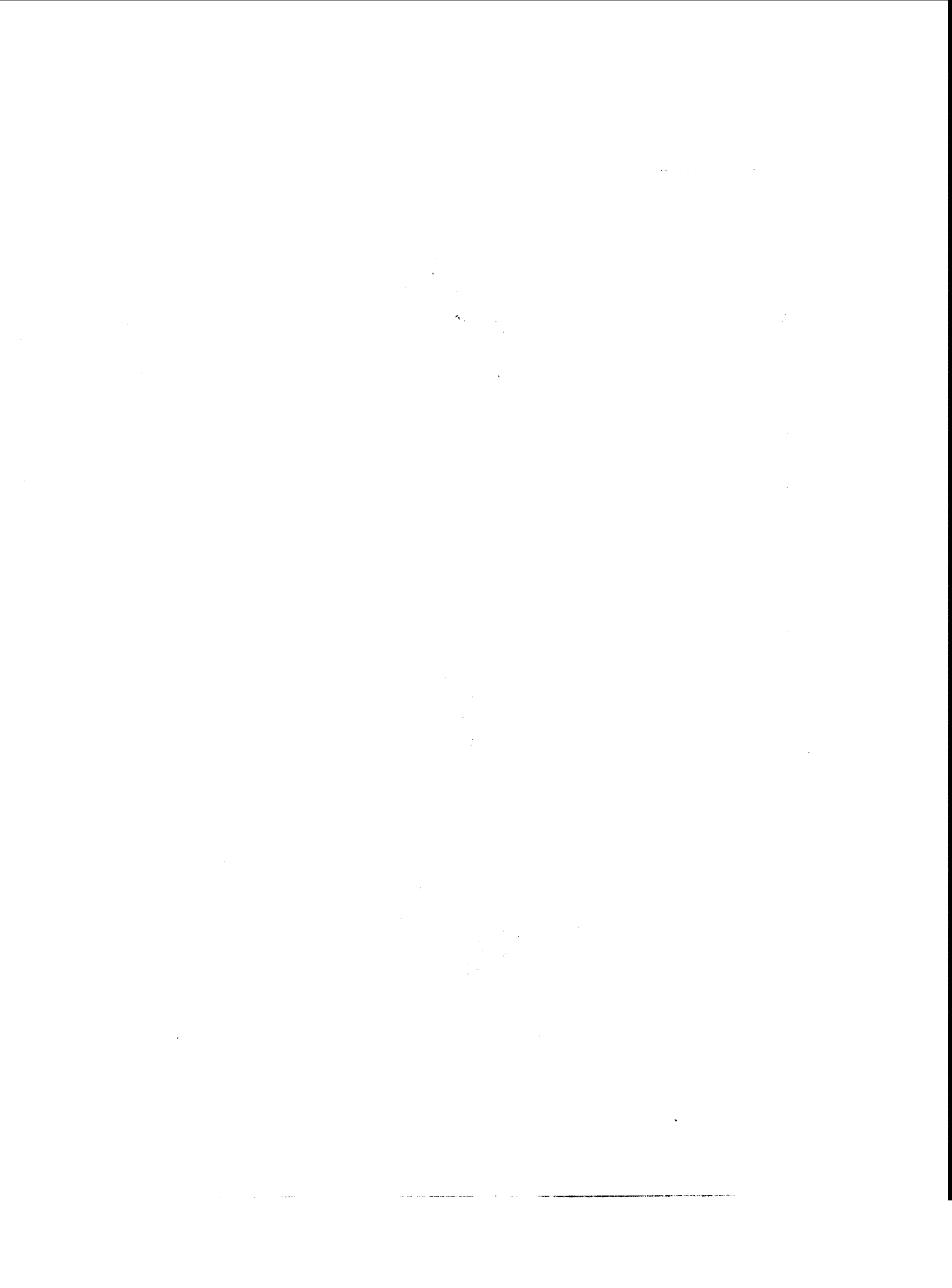
四集 樂本 解說
卷四

樂

世楷堂
藏板



律呂古義



律呂古譜序

律呂古義者以古尺推明古律而作也古之律法傳而尺不傳
律法待尺以為用尺不傳律不傳矣自晉荀勗以劉歆銅斛
尺為周尺載於史志莫有知其非者予得應統尺知勗所謂周
尺之即漢尺也律周尺知漢尺之非周尺因周尺以求律只得
今車工尺之八分一寸蓋周本八寸尺不可以制律律必用十
寸尺即昔人所云夏尺者然則周不能自用其尺制律後人顧
必曰周尺識古律當無異度周必因乎夏商夏商必因唐虞十
寸尺之為二帝三王時律尺明矣周尺傳而律尺傳律尺傳而
古律已無不傳其愈於用漢尺也不遠乎然予之為是書非徒
傳古尺而已兼以明律法焉律法昔人所已明者茲不復言矣

序

若夫黍尺黍之千二百不能寔八百十分之管也考律之不必
千二百黍也徑三分之積不盈八百十分也周禮之非兼用八
寸十寸尺也後周玉律至隋而失其本數也雅樂燕樂之調法
不同也中管調器之非律呂元聲也校律之用尺積也今權之
應何度也皆律家所當知者弗知寔管之宜異黍則容受必不
符弗知考律之用方龠則黃鍾必非八百十分弗知徑三分之
積六百四十分則必以方徑為圓徑弗知周禮止用十寸尺則
聲不能中黃鍾之宮弗知王律之積數增多則隋志錯誤之故
不明弗知雅樂燕樂異調則郊廟與房中無別弗知中管之非
元聲則八音俱乖本律弗知校律用尺再乘方則得數必舛弗
知今權所應之度則不能審古物之應律與否如是而律不可

通矣夫言律必求其實用律之數高於度量權衡而其聲應乎
金石絲竹通也者會而歸于一也律本無不通故以是數物為
其用通則有法焉法即黃鍾之律是已故曰為萬事根本予於
此豈敢自謂能通哉依法求之而有得焉因集為是書耳昔蔡
季通宗司馬貞史記九分寸之說著律呂新書至今傳之宋史
言江陵府學教授彭應龍注漢書律歷志又設答著鍾律辨
疑至為精密多發前人所未言度其書未必不勝季通而卒不
傳予豈敢仰希季通念官為教授如應龍注續漢書律歷志及
著此書如應龍不能不為應龍悲矣嗟乎士不務聲述願曰屹
屹筆硯問索畢世不能通之理數幸成一編終歸覆瓿斯非其
憾也與

序

二

嘉定錢塘著

明算

故律必先明算算莫難於算圓圓者圓幕之本也以方容圓
徑同而周異圓周之有圓幕若方周之有方幕故周異則幕亦
異倍其徑者四其幕則初以為周者繼以為幕矣以方周除圓
周而十之亦即圓之幕也由是定為方圓之率在所得之為方
為圓無不可以推知所未得而術有古今疎密之不同古術
方周四則圓周三是幕亦方四而圓三也至劉徽注九章推得
圓周三一四有奇而去其餘數故徽術算幕亦方四而圓三一
四也後人知古術之疎以徽術為密依而用之雖間有稍改其

律一

實不離此率祖冲之作徽術徑一一三則周三五五以徑除周
得三一四一五九二九二為兼用餘分毫與二
不甚自予觀之徽亦未見其密也試度取一物之徑命之為一
則周且至三一六以上矣夫古術泥於陽奇陰偶之說其疎也
宜徽術則本之割圓也割圓求周猶有失乎不知割圓之術
脈有弧矢其算之也有句股與弦半徑常為大弦而迭為句股
以求其小弦半徑為小弦所截成弧矢有弧矢則半徑不盡半
徑不盡則小弦不盡而割圓之以為弧者即小弦也弦直而弧
曲合之以為周非其類矣周之為物如環無端割而為軀必且
無盡而割圓者不能無盡也斯則名為周而實非周也而又不
能無所棄始之開方以求大股也可開而至於無盡也既以其
不能盡而棄之繼之開方以求小弦也可開而至於無盡也

律一

復以其不能盡而棄之有所棄則非全數矣極之割圓也止於
九十六軀其于股于矢于小弦固皆曰餘分棄之是以二尺為
方之圓周尚以六分半有奇為小弦夫以如環之圓而以六分
以上之小弦九十六之以為周謂其與圓合體也其孰能信之
是故求圓周者可無割圓也度之亦略近矣度法絲毫以下常
無象而不可以名則有一術也更密於度周而可以相代者曰
十倍其徑幕以為周幕而已我蓋得之于方方之徑幕即圓之
徑幕也方之周幕猶圓之周幕也唯以十六為十是已數皆以
十成而權衡獨以十六即其理也是故徑幕一則方周幕十六
而圓周幕十徑幕十則方周幕百六十而圓周幕百是為周徑
之幕異位而同名夫如是則圓幕至十倍即周為徑而十倍其
徑以為周矣是反覆不衰之術也舊術周幕不足徑幕之十倍
故反覆之則必衰如舊術徑一一三自乘為一一七六九四
徑三五五則周一一一五零為徑張周弱周一一三則其衰
徑三五九零為周強徑弱反覆不衰猶用度簡易傳其不食
何足探論顧如方之容圓有舒促何舒促則則則則則則則
而促唯反覆不衰者為不舒促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
舒不促蓋管手數得之容圓無舒促則無如此術矣是術也
可不用比例而得周徑與方圓不出乎乘除進退以開方而已
矣求周徑者徑自乘而十乘之即周之自乘周自乘而十除之
即徑之自乘求方圓者方自乘而十六除之復十乘之即圓之
自乘圓自乘而十六乘之復十除之即方之自乘所得皆平方
開之也舊唯周徑有幕今則方圓之幕又有幕然皆因數以立
術非為術以設數也且幕之則此則用以求幕者為全數

開方雖有不盡而所乘無幾矣比例求幕則其制率之時已有
 開方不能盡而棄之者援而比例焉所乘不更多乎如徽術方
 一四為方百則開七八五級術方四則開三一四一五九二九
 二為方百則開七八五三九八二三皆所乘開分多也其改皆
 由于割圓時然則其數幾何曰術在數可不言也以徑一為例
 則徑幕百周幕千而方幕之幕十萬圓幕之幕六千二百五十
 是為徑一則周三一六有奇而方百者圓七九零也蓋方幕之
 有圓幕若四之有三一六而方幕之幕之有圓幕之幕若十六
 之有十也用幕求周徑皆兩次開方得之猶三乘方立圓立方
 何如曰亦不過三一六為圓則六為方而已矣得方求圓者置
 方積之自乘十乘之而三十六除之即內圓積之自乘置方積
 之自乘十乘之復三乘而四除之即外圓積之自乘置方積之
 自乘三十六乘之復四除而三乘之即又外方積之自乘得圓
 求方者置圓積之自乘十除之復四乘而三除之即內方積之
 自乘置圓積之自乘十除而三十六乘之即外方積之自乘置
 圓積之自乘三十六乘之復四除而三乘之即又外圓積之自
 乘所得平方開之即所求方圓之積也外方之與內方外圓之
 與內圓皆若五千一百九十六有奇之與一千也而以三一六
 為圓遂可以得諸積自乘之數何者三一六之自乘必一也舊
 術以三一四為圓則不能用是法矣方圓相容可以無盡大抵
 方之容圓若一千之與五百二十七有奇圓之容方若二千七
 百三十八有奇之與一千也千之自乘為百萬分五百二十七
之自乘為二十七萬七千分不盡
二千七百三十八之自乘為七百五十萬分此皆舊術所無若
五千一百九十六之自乘為二千七百萬分舊術宜有之而不

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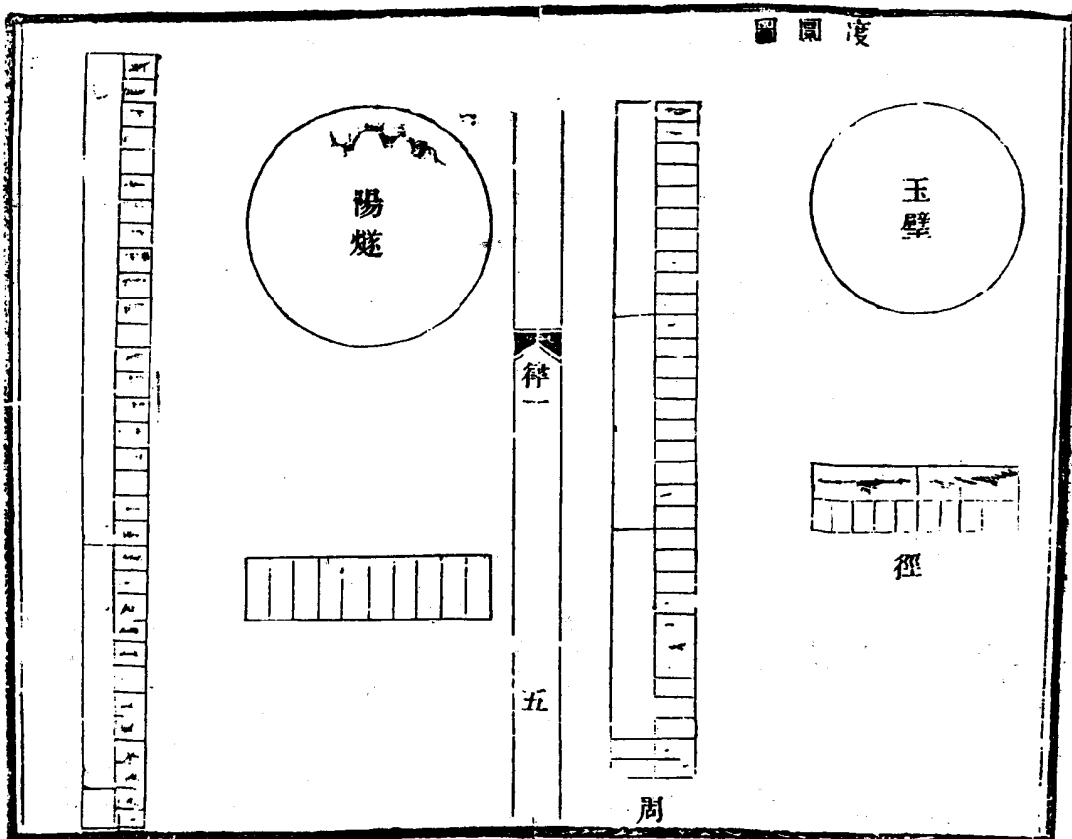
三

知川且誠為五千一百九十四據其術以三百為方之對角徑
 幕積開方得一尺七寸三分二釐微強之徑則非九十四矣了
 測亦同特改正其誤云篇中所得諸數皆開除
 不盡其得盡者位未進退故也用者宜審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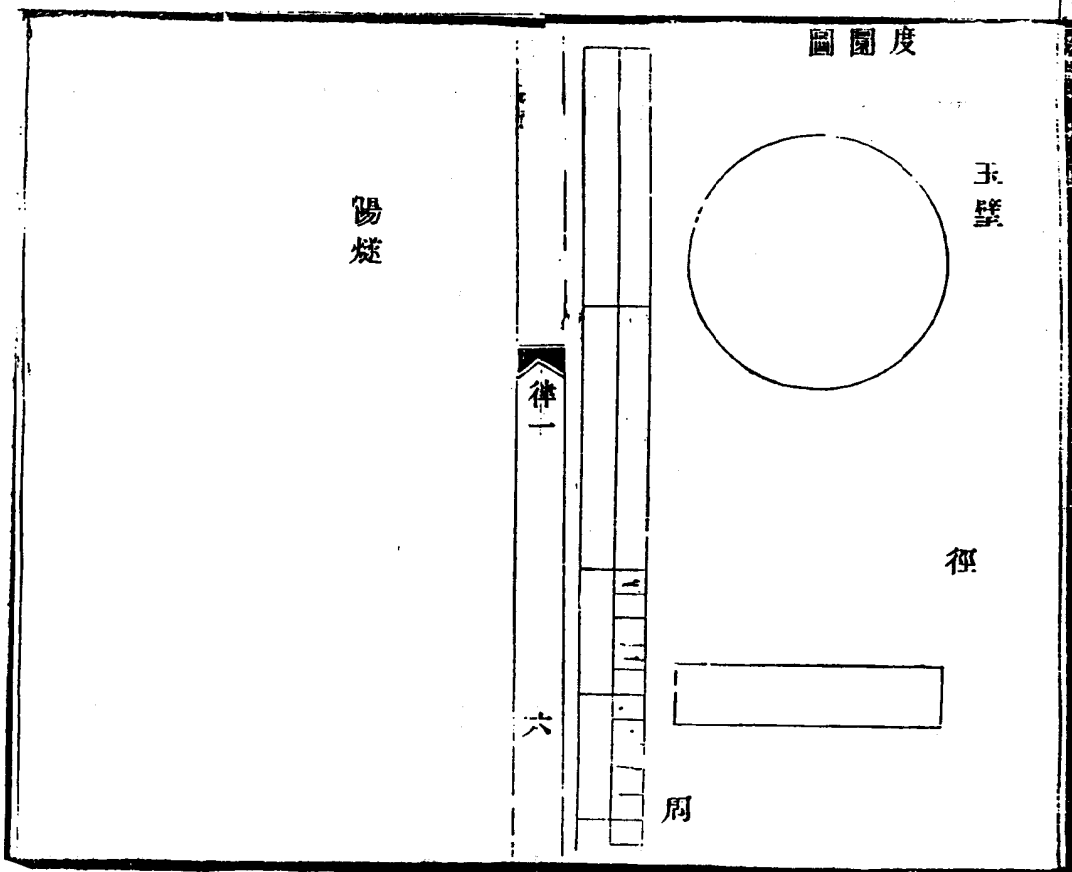
律一

四

圖圖度



圖圖度



尋讀此諸可借為周積如周十分
長尺則積七百九十分零也

方幕 方幕之幕 圓幕之幕 圓幕

一百	十萬	〇〇六二五〇	〇七九〇五六九四一五
二百	四十萬	〇二五〇〇〇	一五八一三三八八三
三百	九十萬	〇五六二五〇	二三七一七〇八二四五
四百	一百六十萬	一〇〇〇〇〇	三一六二二七七六六〇
五百	二百五十萬	一五六二五〇	三九五二八四七〇七五
六百	三百六十萬	一二二五〇〇	四七四三四一六四九〇
七百	四百九十萬	一三〇六二五〇	五五三三九八五九〇五
八百	六百四十萬	四〇〇〇〇〇	六三二四五五五三二〇
九百	八百一十萬	五〇六二五〇	七一一五二二四七三五

律一

周徑諸 此諸可借為方圓面幕如方
幕四則圓幕三一六零也

徑 方周 方幕十倍 圓周

一	四	〇〇一十	〇三一六二二七七六六
二	八	〇〇四十	〇六三二四五五五三二
三	一二	〇〇九十	〇九四八六八三二九八
四	一六	一百六十	一二六四九一一〇六四
五	二〇	二百五十	一五八一三三八八三〇
六	二四	三百六十	一八九七三六六五九六
七	二八	四百九十	二二二三五九四三六二
八	三二	六百四十	二五二九八二二二二八
九	三六	八百一十	二八四六〇四九八九四

同徑較積較圓

徑一 方積一

圓積七九〇五六九四一五

方周四

圓周三一六二二七七六六

同積較徑較周

積一 方徑一

圓徑一一二四六八二六五

方周四

圓周三五五六五五八八一

同周較徑較積

律一

周 方徑二五

圓徑三一六二二七七六六

方積六二五

圓積七九〇五六九四一五

立方立圓相容 上自乘數 下開方數

方容圓

〇一〇〇〇 〇三一六二二七七六六

方 〇三六〇〇 〇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圓 二七〇〇〇 一六四三一六七六七一

方 九七二〇〇 三一七六九一四五三

圓容方

八

方 〇〇四八〇 〇二二九〇九一〇七九
 圓 〇三六〇〇 〇六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方 一二九六〇 一二三八四一九九一四
 圓 九七二〇〇 三二一七六九一四五三

律一

九

較度

律度同出於黍以相黍之廣為分十分成寸律長九寸尺長十寸是為益律九分之一以為度而去尺十分之一以為律尺非律不成尺律非度亦不成律矣漢志曰五聲之本生于黃鐘之律九寸為宮或損或益以定商角徵羽又曰度本起于黃鐘之長明其相為用也宋世范景仁司馬君實爭論由尺生律由律生尺之是非歷三十年不決何歟漢志所載律法雖本劉歆寔為前古定法歟篤古制作必依古法觀其不用京房六十律可知矣顧周後尺度日詭律莫由定後人亦言周尺特從推算得之耳隋志列十五等尺以晉前尺為主謂之周尺以荀勗制尺時致校古器有魏襄王家中玉律也玉海十五等尺以司馬公

律一

十

所摹高君納漢泉尺為主謂之周尺以隋志所云周尺即漢泉尺也其時漢尺之外未見周尺故云然今則周漢各自有尺漢尺藏曲阜孔氏銘云應僂銅尺建初六年八月十五日造孔尚任周尺辨云建初銅尺當今工匠尺七寸四分予以匠尺勘之良是又以建武二年貨泉范子五銖錢范子勒之皆徑一寸又王莽錯刀長此尺二寸力環一寸二分貨泉一寸小錢六分貨布長二寸五分大布長二寸四分二布皆闊一寸悉與漢書食貨志文合知隋志云晉前尺即劉歆銅斛尺建武銅尺者洵不謬矣得此尺即得晉前尺與司馬公家周尺而古今一切無不可按史書之文以得之周尺則藏曲阜顏氏長今匠尺之六寸四分八釐非昔人所云周尺也顏氏別有古銅戈銘曰羊子之

農戈者以此尺勘之內長四寸胡長六寸援長八寸皆與攷工
記合戈必周時物則尺亦真周尺矣然則昔之以漢尺爲周尺
者非歟曰非也周有八寸十寸尺所謂璧羨起度者以晉前尺
爲周尺八寸耶十寸耶八寸尺不得制律如十寸也復去其二
寸以成尺略得匠尺之六寸不太短耶然則必其可四分加一
者始爲周尺是唯顏氏尺能然也四分加一得今匠尺之八寸
一分漢尺之一尺九分三釐五毫是爲古十寸尺十寸尺昔人
謂之夏尺別于周也商尺蔡邕言長九寸鄭樵言長一尺二寸
半按攷工記夏后氏世室度以步般人重屋度以尋步長六尺
十寸尺也尋長八尺八寸尺也殷制用尋明別無殷尺矣蓋二
尺三代同用也蔡說出自臆撰鄭樵則據三司尺言之三司尺

律一

士

范景文謂之黃帝時尺雖未可信要非宋始有之以漢尺推算
當長一尺三寸五分今匠尺正同是今匠尺卽宋三司尺矣三
司尺之八寸一分卽古十寸尺也丁度言王朴尺比晉前尺長
二分一釐阮逸胡爰尺長
王朴尺七分強據以推算阮胡尺當長三司尺八寸一分蔡季通
律呂斯書謂比大府布帛尺七寸八分六釐按大府布帛尺卽
三司尺與度說三司用從黍尺李照常驗之阮胡用橫黍尺則
不合今不用 手果成之是古十寸八寸俱橫黍尺唯不用從黍耳十寸尺制
律三代當同愈于用漢尺遠矣孔何任漢制尺記云此尺以中
指中節量之過當一寸無毫髮
差及累黍試之正足一百孔意亦以漢尺爲周尺文多不錄于
謂古人制尺本有二義十寸尺施于食貨故用黍尺八寸尺法
乎人身則用指尺黍有大小指有短長互相參校各取中者以
定十寸八寸故黍爲中黍人爲中人也歷代累黍黍成尺俱近
夏尺則夏之爲黍尺然無疑漢所制固是黍尺朱載堉謂
之秬黍尺孔所用以校尺者未知何所制固是黍尺朱載堉謂
黍體無常未必相不于黍也若指尺則顏氏所藏周尺最合
古律法用大指後世始用中指子以大指橫度周尺得一寸大

指末至大指末得一尺左右兩中指末得八尺卽孔子所謂按
指知寸布手知尺舒肘知尋斯不遠之則者通一尺爲八寸則
中指第一節第二節各得一寸舒肘時大指末必齊中指第
二節下之橫紋于八寸尺爲七尺五寸于十寸尺爲六尺卽是
兩舉足之度司馬法云六尺者步是也八寸十寸二尺卽是
家所謂張臂入尺張足六尺者而許慎言周制八寸爲尺十尺
爲丈入尺八寸故曰丈夫度人之兩臂爲尋八尺也仲臂一尋
入尺曰初中婦人手長入寸謂之咫周制寸尺咫尋常
勿諸度量皆以人之體爲法云云俱非虛語其曰十尺爲丈人
長八尺故曰丈夫者十寸尺之八尺卽入寸尺之八尺
之極人稱丈夫爲此文王十尺是也中人止長八寸尺之八尺
故仲臂爲尋仲臂必與入同長也中婦人手當是中人手傳寫
有誤文耳中人長十寸尺之八尺爲極長近世朱載堉著律書
至十尺則無之其他要義見于周尺辨中

律一

主

爲夏尺夏尺八寸爲周尺以夏尺爲律尺寔短古十寸尺從黍
一分其周尺亦短八釐則近之而未密矣載堉自累秬黍成從
橫斜三尺橫百則斜九十而從八十一從之八十一與匠尺八
寸同故遂用之然
皇朝制尺橫百亦從八十一而從百卽今匠尺明載堉所用之
黍尙嫌微小也載堉自言所用是極大者然黍之爲物大小難
齊古用中黍後用大黍理亦可通牛宏請用鐵尺奏曰上黨之
黍有異他鄉其色至烏其形圓重許慎解秬黍體大本異于常
今之大者正是其中累百滿尺卽是會古實倫之外纔剩十餘
是宏攷鐵尺已用大黍矣而鐵尺短于載堉律尺載堉安能必
用古尺耶若胡瑗制尺一依漢志用秬黍中者累之程子謂胡
先生用三等篩子篩之取其中者是也亦足明三代本用中黍
尺矣唯載堉議漢用秬黍尺則得之手驗按詩曰維秬維秠維
糜維芑芑非卽糜則秠非卽秬矣爾雅謂秬黑黍也秠一稔二

米其明辨也漢經師皆以秬爲秬說文云秬黑黍一稔二米
 籩云秬如黑黍一稔二米鄭志答張逸問云秬是皮杯亦是皮
 爾雅重言以曉人更無異稱也蓋漢儒非不知有一米之黑黍
 特賤而舍之時以二米者爲瑞物故釋秬地謂卽此物後漢制
 律用秬無足怪矣其寔漢志言秬不言秬則律當用秬秬固常
 物秬亦不絕于世彼土人目之爲鴛鴦黍亦曰黑格榜黍載培
 晉種得一斗但小于秬耳所以漢尺較短也尺度之短長繫音
 律之高下我以古尺爲斷

李巡曰黑黍一名秬黍秬卽黑黍之大名也秬是黑黍之中
 一稔有二米者別名之爲秬書正義廿詩正義十七之一春
 秋正義十六○邢疏○此似借
 研老人
 附記

律一

三

歷代尺度

一周尺 漢志王莽時刻欽銅斛尺 後漢建武銅尺 晉泰
 始十年荀勗律尺爲晉前尺 祖冲之所傳銅尺

隋志云此尺爲本以校諸代尺 今校古泉布定爲與慮侏
 尺分寸無別以今匠尺七寸四分微強爲一尺轉校匠尺長

此尺之一尺三寸半以校諸代尺置所得此尺分寸百三十
 五除之卽所得匠尺之分寸復八百十除之卽所得古尺之
 分寸

二晉田父玉尺 梁法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七釐 今校定匠尺七寸四分五釐
 九毫強古尺九寸二分九毫弱

律一

四

三梁表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二分二釐一毫有奇 今校定匠尺
 七寸五分七釐一毫強古尺九寸三分四釐七毫強

四漢官尺 晉始平時掘地得古銅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三分七毫 今校定匠尺七寸六分
 三釐四毫強古尺九寸四分二釐五毫弱

五魏尺杜夔所用調律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四分七釐 今校定匠尺七寸七分
 五釐五毫半強古尺九寸五分七釐五毫弱

六晉後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六分二釐 今校定匠尺七寸八分

六釐六毫半弱古尺九寸七分一釐二毫弱

七後魏前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七釐宋志作一寸為是今校定匠尺

八寸二分古尺一尺一分二釐三毫強

八中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一釐今校定匠尺八寸

九分七釐強古尺一尺一寸七釐四毫強

九後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釐即開皇官尺及後周

市尺後周市尺比玉尺一尺九分三釐開皇官尺即鐵尺一

尺二寸今校定匠尺九寸四分八釐九毫弱古尺一尺一

律一

五

寸七分一釐五毫弱

十東魏後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五寸八毫宋志作三寸為是今校定匠尺

九寸六分三釐五毫強古尺一尺一寸八分八釐九毫強

十一蔡邕銅籥尺 後周玉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釐今校定匠尺八寸

五分七釐八毫弱古尺一尺五分八釐九毫半強

十二宋氏尺 錢樂之渾天儀尺 後周鐵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六分四釐今校定匠尺七寸八分

八釐一毫半弱古尺九寸七分三釐強

十三開皇十年萬寶常所造律呂水尺

隋志云比晉前尺一尺一寸八分六釐今校定匠尺八寸

七分八釐五毫強古尺一尺八分四釐六毫弱

十四雜尺趙劉曜渾天儀土圭尺

隋志云長於梁法尺四分三釐比晉前尺一尺五分今校

定匠尺七寸七分七釐七毫太古尺九寸六分二毫微強

十五梁朝俗間尺

隋志云長於梁法尺六分三釐於劉曜渾天儀尺二分比晉

前尺一尺七分一釐今校定匠尺七寸九分三分一古尺

九寸七分九釐四毫強

王林律準尺

玉海云比晉前尺長二分一釐比梁表尺短一釐宋志作比漢泉尺長

律一

六

二分有奇比梁表尺短四分今校定匠尺七寸五分六釐三毫弱古尺

九寸三分三釐七毫微強

司天監景表尺

玉海云比晉前尺長六分三釐與晉後尺同與宋氏鐵尺錢

樂之渾天儀尺後周鐵尺並同 校見前此即西京銅望臬

尺皇祐中黍尺

三司布帛尺

玉海云比周尺一尺三寸半今校定即今匠尺宋時亦名

大府寺尺百工皆用之

韓琦丁度尺

玉海云梁黍尺一其一比周尺一尺三分五釐今校定匠

尺七寸六分三分一厘尺九寸四分六釐五毫弱

保信尺

丁度云以王朴律準為率保信尺長一丈九分強 今校定

比漢泉尺一尺二寸一分五釐匠尺九寸古尺一尺一寸一

分十分一

阮逸胡瑗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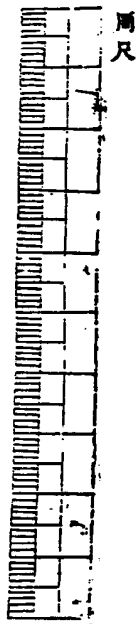
丁度云長王朴尺七分強 今校定比漢泉尺一尺九分三

釐半匠尺八寸一分古尺一尺魏漢律尺不錄

阮胡尺具皇祐新樂圖記實長三司尺七寸八分六釐
當長王朴尺四分強七字恐誤○此似潛研老人附記

律一

七



般尺 不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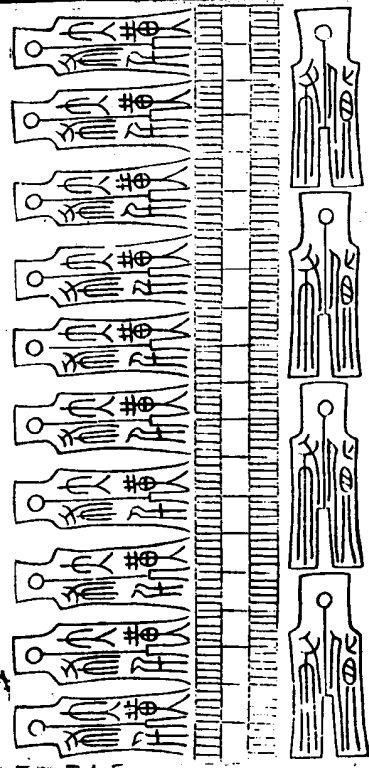
尺



律一

六

慮僂銅尺度古布古泉 二布皆長一尺
半足枝闊一寸



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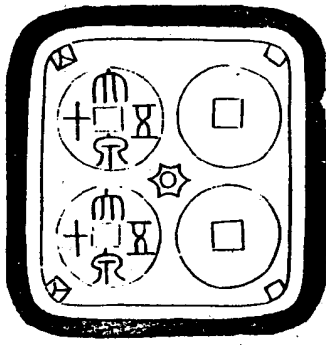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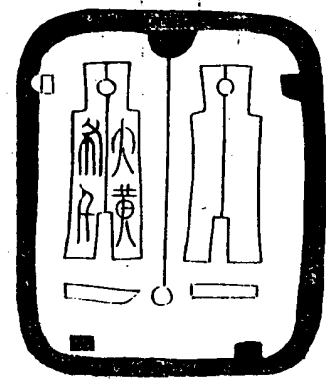
九一

同年江秋史云世皆云大布黃人細審實大布黃干也其文似
有一小畫金錯刀云一刀平五百以平爲

小泉徑廣尺之六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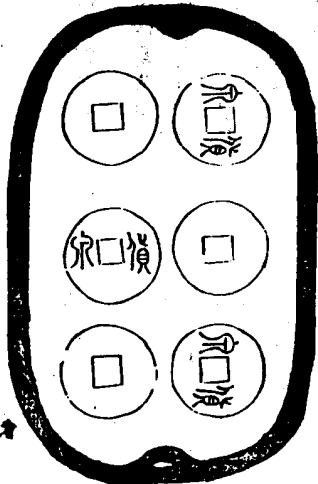


貨泉徑廣尺之一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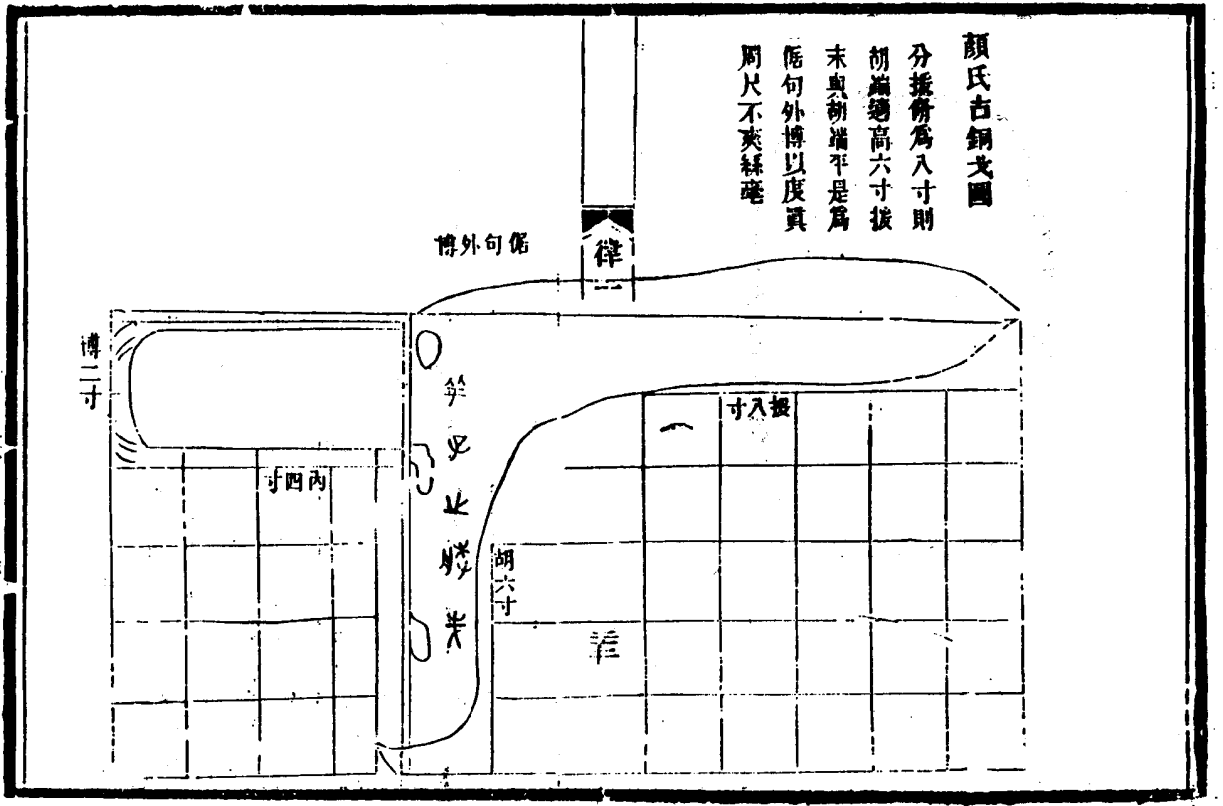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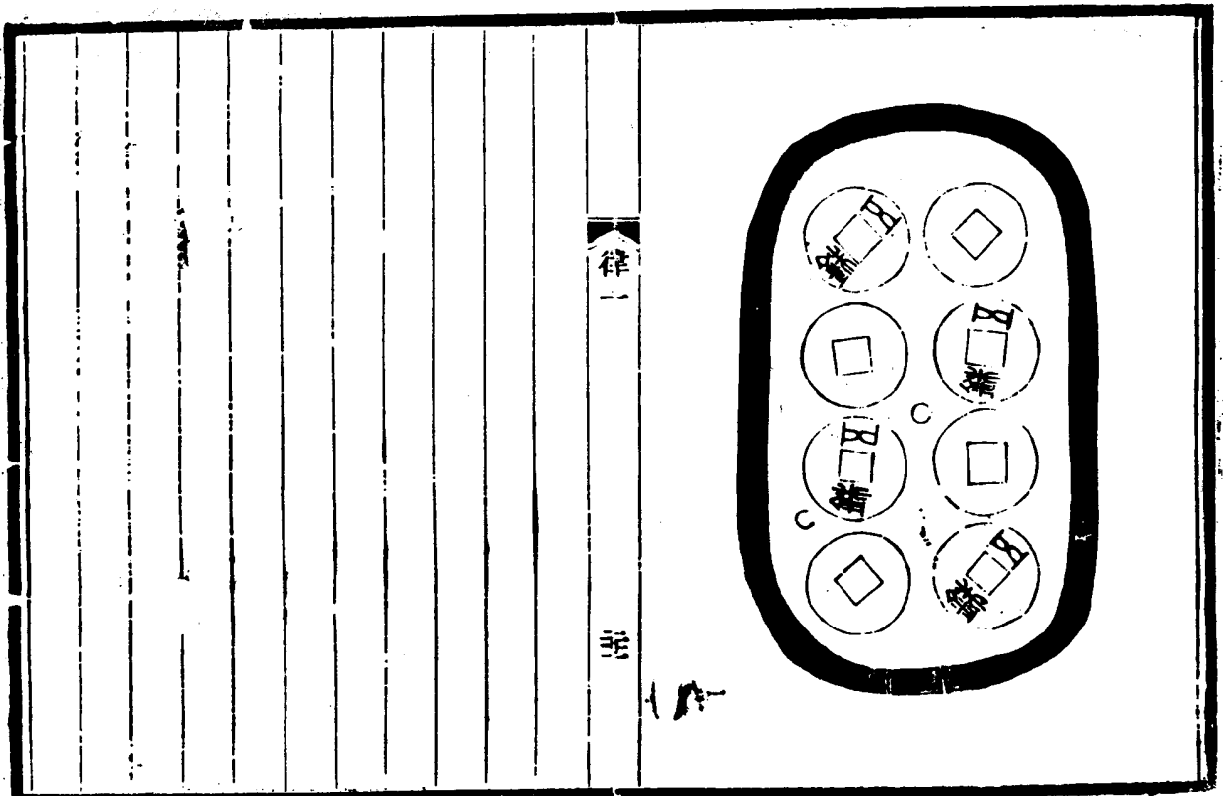


律一

辛一



建武二年二月丙申 太僕臨掾蒼考工
令通齊國令史 風工周鑄造白文



橫黍尺度 泉圖

此貨 極厚

重徑橫黍尺

之二寸

大泉徑漢尺

之一寸二分

此泉九個徑

一尺八分即

橫黍尺之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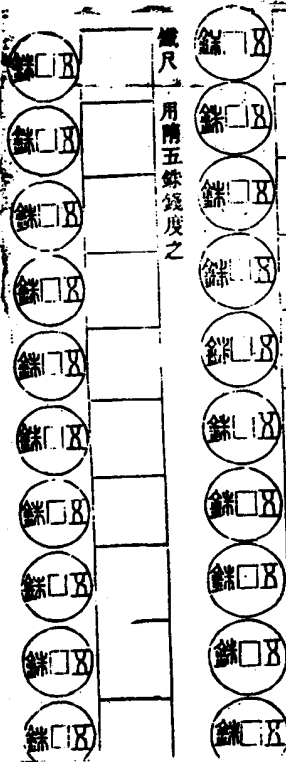
分

律一

書

辨錢尺與夏尺同 用西漢五銖錢度之

錢尺 用西漢五銖錢度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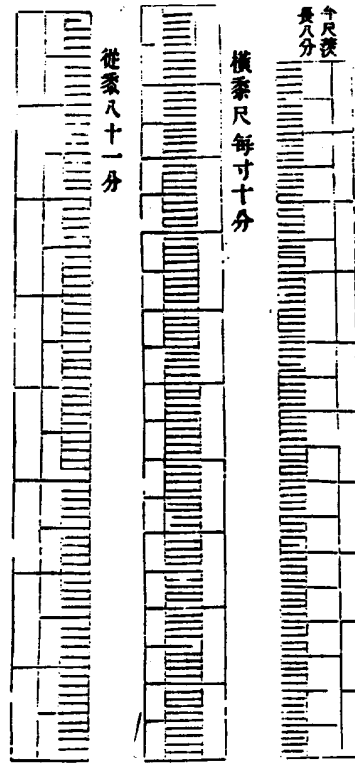


虛統銅尺每寸十分

今尺度
長八分

橫黍尺每寸十分

從黍八十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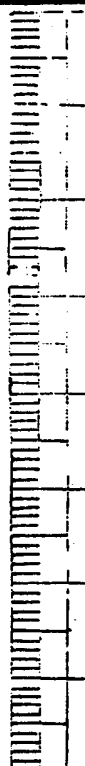
律一

書

虛統銅尺建初六年八月十五日造 白文黑地

原尺 高橋銅尺建初六年八月十五日造

營造大尺八寸加一分即夏尺



證律

制律有定制九寸為體長八百一十分為中積此無可損益者也
而周徑經史未言後儒多言徑三圍九夫徑出於幕幕出于以長除積而幕有方圍圍幕不能得徑必轉求方幕今以律長除
固九分也開之而得三分之徑則律豈方體耶是當求其方而圍三方四之率又殊不然以周爾漢斛推之外圍百則內方六十四倍內方為外方則外方百二十八即內圍百矣其形猶內方八寸方斜一尺一寸三分一釐三毫七絲微強以爲圓徑而圍積萬分也于數未能密合然古景中明有是理矣按此與范鎮所算周圍幕正同而實各異者後以內方萬則外圍萬六千二百為比例故內方六千四百則外圍萬三千六百十八也此以內方萬三千六百十八則外圍萬六千二百為比例故內方六千四百而外圍萬也四率不同故所得未率亦異要之十斗之圍容六斗四升之方只舉大凡細攻尚非確數所以必有芻蕘耳以此為率則九分爲

律一

蓋

圓即十一分五十二釐為方而有三分三釐九毫四絲一忽之徑古術雖失傳或庶幾近之乎術九自乘而十六之得千二百九十六分十取其一以為方幕之幕開得十一分三十八釐四十一毫九十九絲五十八忽為方幕又開得三分三釐七毫一絲微強之徑方幕進位開得一寸六釐六毫九絲六忽為周術雖不同于律體固無別矣是為長九寸積八百十分之黃鍾欲攷之者別為八百十分之量以其所容實之管中斯亦無不合矣自隋時攷律不計中積僅據漢志累尺實侖同用中黍之文謂是同等之黍驗之而不合則律竟不成後人尚不知其誤仍依而用之豈知同等不能相容而中積非以容黍定也以容黍為據者蔡邕即不用黍尺矣朱載堉用黍尺則律長一尺矣

唯胡瑗用黍尺九寸為黃鍾內容千二百黍丁度謂之大黍累尺小黍實管其律竟廢然是容黍正理度不察耳瑗之尺雖非夏尺亦唐尺也其制律方圓之率未密而視朱蔡則已近矣若用夏尺又以實測求方圓即與三代古律無異其黍之以大容小亦必同也於何驗之仍於朱蔡之律驗之而已夫朱蔡之律變法也而其積皆盈改從正法當以定積除之而得尺積即知盈尺之容律尺復以律尺比盈尺而得所容之縮尺則大小相容之理瞭如矣蔡邕銅龠銘言長九寸圍九分容千二百黍月令章句又言徑三分圍九徑三術無兼得當分兩次推之圍九分之幕有八十一分自乘而十六除之得四一〇〇六二五平方開得六分四十釐三十六毫一十二絲二十六忽一十五微

律一

蓋

之圓幕九寸乘之得五百七十六分三百二十五釐一百三毫五百三十五絲之中積銅龠尺長漢尺一尺一寸五分八釐再自乘得一五五二八三六三一二為體積法以乘之實積漢尺八百九十四分九百三十八釐五百四十八毫二百八十六絲三百七忽五百六十二微九百二十纖約之為九百分漢尺制寸深九分能容實侖之黍故約之也凡積分制量則大小易辨定積八百十分除之得一一一一一一一不盡為尺積立方開之得一尺三分五釐八毫強為從漢尺外增之度依尺制律可以容實侖之黍也制方探一寸之量同三分為徑其方九分自乘而十之十六除之得五〇六二五平方開得七分十一釐五十一毫二十四絲七十三忽半之圓幕九寸乘之得六百四十分三百六十一釐二百二十六

毫一百五十絲之中積以前體積法乘之實積漢尺九百九十四分三百七十六釐一百六十七毫七百六十二絲五百六十三忽九百五十八微八百纖約之為千分漢尺方一寸定積除之得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不盡一之尺積立方開之得一尺七分二釐八毫弱為從漢尺外增之度依尺制律可以容實命之黍也制方九分深一寸之量同載培律以橫黍尺一寸一分不盡為周十寸為長即斜黍尺之一寸與九寸凡周一寸籌必七分九十釐五十六毫九十四絲一十五忽九寸乘之積必七百十分一百五十一釐二百四十七絲三百五十一忽周一寸自乘而十六除之得六二五以十分之一開方得七以斜黍尺再自乘得七二九以乘之橫黍尺再自乘得五三一四四一以除之載培從黍尺之九寸為斜實積橫黍尺八寸一分為橫黍尺

律一

毫

黍尺九百七十六分一十一釐六百二十三毫四百五十六絲七百九十一忽約之為九百七十六分方一寸深九分定積除之得一二三四九四為尺積立方開之得一尺六分四釐弱依尺制律可以容實管之黍也方九分深一寸此皆用朱蔡中積而改從正法也可增則可減蔡世九百分之餘以除定積八百十分百萬乘之得九十萬分為尺積立方開之得九寸六分五釐六毫弱即漢尺得盈尺內減之度依以制量可以容實命之黍也仍用盈尺八百十分千分之餘以除定積百萬乘之得八十一萬為尺積立方開之得九寸三分二釐強即漢尺得盈尺內減之度依以制量可以容實命之黍也仍用盈尺八百十分載培律積九百七十六分有奇之餘以除定積百萬乘之得八百三

十釐弱為尺積立方開之得九寸四分弱即尺得盈尺內減之度依以制量可以容實管之黍也仍用盈尺八百十分此仍用朱蔡中積而反覆相備也制律尺之所容可知矣然唯此徑三分之餘可通于律何則不滿于分者其黍本小也故外增之度亦少求內減者即以盈尺當律尺律尺當縮尺可耳以黍無異也再從律尺求縮尺則內減之度過少而黍反大矣唯滿千分則黍本大而外增之度亦多以之求內減可用律尺而黍不變再求內減則黍必小而可得縮尺展轉相求始小而後大者弗能容始大而後小者則能容理必然矣推此律雖有二算然唯徑三分者與律合則其餘皆非矣隋時攷律皆以三分為律也律一在焉是豈惟用漢尺千分之積以成命也銘從徑一周

律一

毫

三之率故曰圓九分耳與銅會尺同度者有五斛尺玉斛以百千律乘九寸得十八萬為法除之知律幕有六分五十八釐七十四毫三十八絲八十八忽強求得方幕八分三十三釐七二毫八絲四忽弱其徑為二分八釐八毫六絲五忽弱其周為九分一釐二毫八絲強隋時攷律玉律容千二百六十七黍似銅會周九分故容千二百黍也然志言律皆三分為徑玉律亦在其中此必銅會尚在而玉律已亡銅會之容千二百黍銘有定數攷律時雖有不合不復明言玉律則依尺重制制作不載精所容遂多實亦非本積也可知銅會之積千分斷無可疑載培律借斜黍立體算以橫黍故一尺之律尚不滿千分攷其用黍之法固大者累尺中者實管也其言曰大黍百粒重二分六釐上下中者百粒重二分五釐以中者千二百黍實黃鍾之餘無欠無餘即九百七十六分之管也然則以二分六釐上下者實之不滿千分乎但為十分之籌則是矣是故累尺實管同用大黍律積必滿千分也實命之黍即漢累尺之黍也漢律惟實

論非一黍故積八百十分耳以尺積言之則累尺之黍盈尺立
 積百萬分實論之黍盈尺立積八十一萬分累尺之黍千二百
 必千分之量始能容實論之黍千二百則八百十分之量已能
 容立積百萬者千分之例八十一萬者八百十分之例百萬分
 為制律尺之定積則八十一萬分亦實論尺之定積也實論尺
 百七黍有奇始得制律尺之百黍據數可知而丁度攷胡瑗之
 律以實論黍累尺一短七分一短三分瑗之律本以十二開方
 得徑其積較多四十二分然以反率求之要必短七黍也別短
 三黍者消息不善耳余先以算得之豈不愈見其必乎雖然實
 黍驗律非漢志意也志固曰量本起於黃鍾之倫以度數審其
 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倫則是制倫先有定積而

律一

无

後以黍實之也實之者易故量者權之本權合兩倫為兩重二
 十四銖故百黍為銖實論非千二百黍則權必舛矣黍名中者
 適滿千二百而已豈必累尺之黍哉又豈以攷律哉或曰容千
 二百黍之必千分也然則曷不以一尺為黃鍾斯則累尺與實
 管無異黍矣口術有所不能也黃鍾用陽數以成律故長必九
 寸審必九分積必入百十分若以一尺為長而積十分則審必
 十分是皆陰數矣即使通其長為九寸而十分之審不能通為
 九分則積亦不能通為八百十分蓋算律之度長用本數審用
 自乘積用再乘惟尺非通分則自乘再乘皆與本數無異若通
 為九寸則九寸即為本數自乘之得八十一以為審法再乘之
 得七百二十九以為積法各以審與積乘之倘安得九分與八

百十分乎試以倫徵之鄭平南黃鍾積八百十寸此方九分深
 一寸之倫也若方與深皆一寸而通為九分則方審有八十一
 分而積止七百二十九分倫如此而律可知矣是故古人制律
 必加一寸以為度制倫必加一分以為深而實論與管期乎千
 二百而不期乎累尺之黍皆由乎律之用陽數而非陰數也不
 然則載培附會史記律寸以八十一分為黃鍾執云不可者而
 彼又何以止用九百八十二分為積也哉倘載培從黍尺八寸
 六分五釐十毫積有五百三十一分四分四釐十一毫即積
 黍尺十寸之長十分之審千分之積載培積尚不足實則黃鍾
 止長匠尺之七十二分九釐審止五分三十一釐四十四毫十
 絲積止四百三十分四分六十七釐二百一毫也各推為倫即
 矣

律一

手

測黍

以尺得百粒之黍實命則不能容以九寸五分二釐得百粒之黍實命然後能容何也曰此律體與黍體使然也凡物以方入方以圓入圓則能容若律圓柱也黍隋圓也以隋圓入圓柱必有隙隙之所侵皆律之分則皆黍之分也而何以能容哉夫律有積則黍亦有積律以八百十分為積以千二百黍除之得六百七十五釐為一黍之積此六七五者止黍積耶抑兼有隙積耶不可得而知也然而不能容焉則止為黍積矣若以千分為律積千二百黍除之得八百三十三釐三分一為一黍之積非黍之果有是積也增多者即其隙積也增隙積而後能容皆不能合千二百隋圓為圓柱之故也且有可實測而知者律定體

律一

三

九十分定實容千二百黍以長除黍得分容十三黍三分一分之冪九分九分之徑三分三釐七毫一絲強一黍之長得從黍度之一分即橫黍度之一分二釐三毫四絲五忽六秒七微九纖一黍之廣得從黍度之八釐一毫即橫黍度之一分以橫黍度制律則黍當側置冪中以視其能容與否是必求其厚求其厚者先以黍從橫相乘得一分二十三釐四十五毫六十七絲九十忽平方開之得一分一釐一毫一絲一忽之邊是黍體長方冪中具有正方形也變方為圓則以三二六有奇乘之如四而一得九釐七十六毫零一絲六十二忽二十五微為正圓冪亦即隋圓冪以此隋圓冪除六七五之隋圓積得六釐九毫一絲三忽八微五纖成從橫隋而上下平之圓體猶非黍體也

因以同積較徑之率率之方徑一圓徑必一一二四六八二六五以六九一三八五乘圓徑率如方徑率而一知黍實厚七釐七毫七絲六忽也以此黍體側置圓冪中長不能容三黍厚不能容五黍從側相參諒不過九黍而已雖分全律為九十分從上至下即有八十九節節中隙虛豈不能容一二黍然統計之要亦不過數十黍耳是以八百十分之積正當容九百七十二黍也若以千分為積則律長不止九十分冪不止九分徑不止一分三釐七毫一絲強法當先求全律之長因以定積八百十分為一率通積千分為次率實長九寸自乘再乘得七二九為三率求得四率通長立積九千萬分立方開之得九寸六分五釐為通長不盡九千萬分之一千四百六十七分八百七十五釐則乘之以長除積得十分零三十六釐二十六毫九十四絲二十忽為圓冪餘千分之五十忽亦乘之即千萬萬之五其方冪有十二分一十釐七十八毫八十七忽強開方得徑則三分六釐二毫強也六七五為黍實積則前所推之從橫厚薄即為實數側置增加之冪徑中長可容三黍微弱厚可容五黍微弱從側相參約可容十二黍自上至下九十餘節中可容一二黍故十分而容千二百黍也然而此積千分者非從制律之度命之也乃從容黍之度命之也若從制律度命之仍為八百十分八百十分則黃鍾之定積矣

律一

三

南菁書院藏書

度量

以二千倍黃鍾之積為一斛此古法也黃鍾積八百十分則斛積百六十二萬分制法以其尺再自乘為內方規其外為圓故深必一尺容受不足則微增其方圓又不足則旁展以足之更陽算經引古倉曹云古者掘地方一尺深一尺六寸二分容粟一斛案此用方體故分數適足圓體以萬六千二百分為方又難適盡故不能無旁展也漢斛本於周補周補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補管子謂升百而成補此圓補也晏子謂齊舊四量豆區補鐘四升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補此方補也圓內容方則十斗容六十四升其法皆一六二也方尺深尺積千寸如六

律二

十

十四而一得一五六二五故鄭康成謂于今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祖沖之云周以千五百六十二寸半為斛法也其實周補本出於律周必不以七百八十一分二百五十五釐為黃鍾則內方固不止一尺蓋百萬分之外尙有三萬六千八百分以此開方止尺一分一釐有奇古人只舉大數故略之也漢斛亦方尺而圓其外以百升實之數猶不足故有旁展知周百升成補亦必然也但周尺雖在而補已失傳與後世尺度所校分寸無從質證唯漢斛確有可攷劉徽注九章算經曰晉武庫中有漢時王莽銅斛其篆書題其旁曰律嘉量斛方一尺而圓其外旁展九釐五毫每一百六十二寸深一尺積一千六百二十寸容十斗及斛底云律嘉量斗方一尺而圓其外旁展

九釐五毫每一尺六寸二分深一寸積一百六十二寸容一斗

合倫皆有文字升居斛旁合倫在斛耳上後有讀文與今律歷

志同此斛于今尺為深九寸五分五釐徑一尺三寸六分八釐

二釐今尺者杜夔樂尺也隋志謂實比晉前尺一尺四分七釐

即荀勗所云杜夔尺長于今尺四分半也徽注九章尙在勗制

律尺前故目夔尺為今尺勗尺本之銅斛尺則以勗尺通夔尺

此斛恰深一尺而徑有一尺四寸三分三釐五毫有奇此為內

方斜徑以此徑自乘得二〇五四九二二二五有奇開得內方

徑一尺一分三釐七絲八忽強此內方亦容六斗四升弱則總

歸旁展以足之也以其十之一為斗故底深一寸升與合倫微

皆略之案周補升居左耳方三寸則每九寸而深寸八分適積

律二

三

千六百二十分漢升始亦如此合則方九分而深二寸可也半

之則為俞耳周補與漢斛同制而其幣則異漢斛內方一尺周

升積六千四百八十分為方八寸微強而深一寸即周補之豆

然則四倍其深為區而方尺微強深尺者為補所謂齊舊四量

也皆用方不用圓用斛量二鈞其厚也幾何曰近於鑄鍾之厚

圓則為百升之補矣也何以知之之以其聲中黃鍾之宮耳一斛之積為鑄鍾之

容受鍾有樂焉則應律以二千四十八倍鑄之重百七十七斤

四分斤之三半之則鑄鍾也斛少鍾之四十八倍則重當殺鍾

高尺八寸五分弱而斛僅深尺則當大殺故六十斤即中黃鍾

其厚猶微殺者以歎四十八倍而劑之適平也大鍾內積一六

二故銅當殺大鍾方每一二三一六七八開方得一尺一寸九釐八毫之徑進位開方得三尺五寸有奇之周斛方第一〇四

九一五六開方得一尺四寸三分一釐半強之徑進位開方得

四尺五分強之周以高深乘周則鍾有六萬四千七百五十分

解止四十五分也故當大鐘半加一三六一有奇開
方得一尺一寸六分六釐三毫以徑去之餘五分六釐四毫為
厚斛加器重六十斤積九百六十兩銅方十分重七兩半知用
銅方二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三〇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二一〇六四五再開方得一四八六九以徑去之餘五分五釐
四毫為厚較鐘也周補重一鈞奈何曰求厚者皆合兩為一半
少一釐即其殺也

之始為實數漢斛止厚二分六釐半周補更能用半率者尺大
使然也依前法以一鈞積分六萬四千加入一六一自乘得二
八三五八五六以十六乘之得四五三七三六八六六進
位開方得二一七七一六一再開方得一四五八六六以前徑斜
去之餘二分七釐一毫半之止一分八釐五毫周十寸律尺實
長晉前尺一尺九分三釐半則補厚漢尺之二分凡尺不論尺
二毫三絲也其方圍高廣諸數皆隨尺度而增

律之黃鍾唯其容受不同則音韻有高下耳然不能不謂之黃
鐘者各得其律之三倍節各積其尺之百六十二萬分而與
律二

法密合也范景仁誤以周補方尺為八寸之尺深尺為十寸之
尺制以為量聲不能中黃鍾乃未明量法之咎豈古術有不驗

與景仁算術甚巧以內方尺之幕萬分為一率外圍幕萬六千
率萬三百六十八分為外圍以深百分乘之得百三萬六千八
百分為補積而容六斗四升也然一器二度已為不類以二千
析之止得五百一十八分四百釐乃近古量之可攷者漢斛而
外唯有後周玉斛史言積玉尺之千一百八十五分七釐三毫
九抄今推算改正則必以一尺為深而幕有百一十寸八分五
釐七毫三絲九忽矣其制不詳今依保定五年所頒銅斗算之
內徑七寸一分深二寸八分則方五千四十一分而圍三千九
百五十九分一十九釐二十五絲也時用祖冲之密率故方圍
如此推其周必二尺二寸三分七釐一毫矣以此為斛率則方

一百五十萬二千四百六分六百釐徑一尺二寸二分六釐五
毫四絲周三尺八寸五分四釐八毫四絲也以推其律得二千
分之一知積五百五十四分二百八十六釐九百五十毫圓幕
六分一十五釐八十七毫四十四絲方幕七分八十四釐一十
五毫三十三絲徑三分八釐二絲周八分八釐六絲三忽此為
玉律本數而隋時攷律數已增加矣何以明之甄鸞本謂玉斗

一斗得官斗一斗一升三合四勺是官斗積玉尺之九十七寸
七分五釐七毫八絲三忽九微半正與史文合也隋志已誤今
積九百七十七寸有奇算得之而鸞之算術文有脫誤隋人遂
玉律四兩當官秤四兩半以此

謂玉斗一升得官斗一升三合四勺今所傳志文如此即當時
增加之證矣夫以官斗一升三合四勺為升是積十三寸九釐
四

九毫五絲五忽四微九塵三漠也而斗與斛可知矣以推其律
知積六百五十四分九百七十七釐五百二十四毫六百絲圓

幕七分二十七釐七十五毫一十八絲五忽方幕九分二十六
釐六十毫三十五絲徑三分四毫四絲周九分四釐四毫一絲
故隋志所攷諸律皆曰三分為徑時已久用密率則三分為實
數非復周九分之通率矣夫一玉律也周則周九分隋則徑三
分是隋廢玉斛又不追攷玉律時誤據甄鸞算術之脫文也然
誤而適得其宜何者後周官斗本於高齊之鐵尺律後周平齊
即以此尺同律度量衡其律於玉尺積四百八十八分七百八
十九釐一百九十七毫半於鐵尺積六百三十分二百八十四
釐七百七十五毫也鐵尺律圍幕有七分三釐一十六毫四十

二絲方每八分九十五釐二十九毫徑二分九釐九毫周九分
三釐一毫而容千四十七黍增百分之三十四則為隋時重制
之玉尺律積而鐵尺積八百四十四分三百五十六釐六百毫
鐵尺律圓每九分三十八釐一十七毫四十絲方每十一分五
十釐三十三毫徑三分三釐九毫周十分六釐五毫四絲而容
千二百黍隋攻律時鐵尺律容黍有二數殆為此也史言是作
者旁施其腹使有盈虛于謂旁施必依算術仍用祖氏密率為
之故能適合也其玉尺徑三分之律多容六十七黍則消息未
善耳玉尺與蔡邕尺同玉律與蔡邕簡同故祖孝孫言玉尺律
與蔡邕古簡同然非玉律本同乃增之使同也以此律二千倍
之為律斛加二倍而為三倍大斛唐世因之貞觀中張文收仍

律二

五

仿後周制銅尺銅律銅斛銅稱亦必以徑三分成律二千律成
斛故斛銘言依新令累黍尺定律校命成茲嘉量與古玉斗相
符而史言其以常用大者校之得三之一也蓋唐初已不知隋
制玉律積數加多僅據甄鸞誤文謂是玉斗本數所以修志亦
仍而不改也未幾文收所制銅器俱以千二百黍為黃鍾
故唐六典謂凡量以柜黍中者容一千二百為侖二侖為合十
合為升十升為斗三斗為大斗十斗為斛也六典又言凡度以
黍之廣為十分為寸寸為尺尺二寸為大尺十尺為丈十
丈為引凡權衡以柜黍中者百黍為銖二十四銖為兩三兩為
大兩十六兩為斤蓋自隋變玉律之周九分為徑三分適容千二百黍
遂為律量權衡定制唐用鐵尺調律以旁施律腹增徑四釐為
非法置而不用故其律不成而以聲相授受聲則容千二百黍

之管聲也是以能得其正今按玉律徑三分之積為晉前尺之
千一十七分六十九釐八百六十三毫七百四十二絲八百五
十三忽二百七十五微二百纖即唐之黃鐘斯與古律之積音
前尺千五十九分百一十釐七百七十一毫七百六十三絲七
百五十忽者有大異乎若夫鐵尺徑三分之律止積晉前尺之
七百五十九分二百九釐六百一十四毫七百九十三絲三百
三十九忽六百一十微固失之太高即玉尺周九分之律亦積
晉前尺之八百六十分七百一十六釐九百一毫三百七絲七
百二十八忽四百微其異于漢晉者幾希矣若然則律必以千
二百黍為驗乎曰非也隋之驗以千二百黍信漢志而失其意
也志之意先為八百十分之侖而後實以千二百黍非以能實

律二

六

千二百黍者便為八百十分也八百十分之侖黍尺所制確有
定數黍則肥瘠不齊肥則盈瘠則歉矣雖中黍必能有定乎鄧
平曰黃鍾之律積八十一寸即言侖也侖體方徑九分深一寸
斯八百十分矣以黍實之雖非千二百可也何也斯固八百十
分之黃鍾也然則以實黃鍾之管而適容也律已成矣侖之如
爵而不為方也此嘉量之侖也攷律則宜於方方斯準此鄧平
之法也八十一寸之侖其每八十一分轉生十一侖其每皆用
黃鍾之管而損益其體之深是故林鐘六分三分二太族八分
九分八以之制管自倍而往極乎三十二倍則古今之制法略
同荀氏簡用三十
二倍角律之積其以制鍾大者容一斛小者八之一大者
用倉曹斛法小者半其徑與深倉曹斛徑一尺每萬分深一尺

六寸二分積百六十二萬分是為黃鍾之量轉生十一律也第
 如黃鍾古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求體長今以求體積古
 以萬九千六百八十三求九寸今以二千一百八十七求八寸
 一分求尺六寸二分者半其法為萬九百三十五分求攷律方
 俞者二千一百八十七除之復八十一除之

律一

七

攷量器積表

積	深	圓	圓	方	方	方	徑	周
斛	一六二尺	一六二	二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斗	一六二寸	一六二	二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升	一六二寸	一六二	二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合	一六二寸	一六二	二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龠	八二寸	八二	一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律管	八一九寸	八一九	一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一升	一六二寸	一六二	二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四升	六四寸	六四	一六二	四四	九〇四	九二〇	四一四	四三二

右所推定數任以何度法按數製律驗以實黍轉製諸量無
 不密合矣實黍以輕重疾徐得中為則令無虛浮窒實之弊
 惟度非橫黍不可制量

十二律量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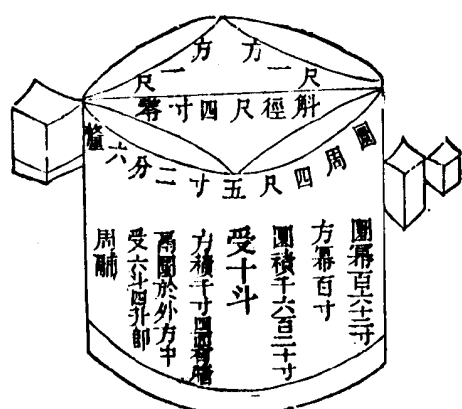
黃鍾	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八十一
大呂	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	七十五 <small>小分八五二</small>
太簇	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	七十二 <small>微弱</small>
夾鍾	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	六十七 <small>小分四二四</small>
姑洗	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	六十四 <small>微弱</small>
中呂	十三萬一千〇七十二	五十九 <small>小分九三二</small>
蕤賓	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	五十六 <small>小分八八八</small>
林鍾	十一萬八千〇九十八	五十四 <small>太強</small>
夷則	十一萬〇五百九十二	五十 <small>小分五六七</small>
南呂	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	四十八 <small>半強</small>
應鍾	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	四十四 <small>小分九四九</small>
八射	九萬八千三百〇〇四	四十二 <small>微強</small>

右上方為大數下為小數置大數如二千一百八十七得小數倍之為大量自之為小量以十之一如八十一為最小量

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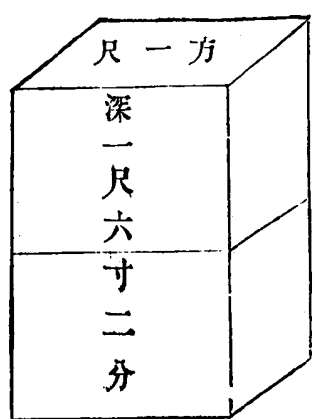
九

圖斛漢



此斛分二截則上下各深八分方徑百分方中容千律律長八寸一分律幕十一釐六毫二分一七六六律體皆方斛徑三十一律六二二七七六六倍律之長為尺六寸二分即斛深而斛容二千律

圖斛曹倉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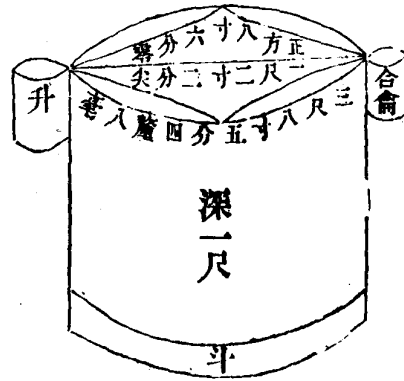


此斛分二截則上下各深八分方徑百分方中容千律律長八寸一分律幕十一釐六毫二分一七六六律體皆方斛徑三十一律六二二七七六六倍律之長為尺六寸二分即斛深而斛容二千律

律二

十

斛制無改此依其
尺度而辨仍仿漢
斛圖之蓋徑小於
漢而其深過之非
千六百二十寸之
通率也故為變法



律二

二

審權

制黃鍾之倫期乎八十分不期乎千二百黍期乎千二百黍者為制權也權以一倫所容為十二銖銖以百計則數齊十分之一為黍百分之一為黍非千二百則權法不立矣周漢之權不可攷然尺在則律在而權亦在西晉以前律俱八十分其權易知自後律用變法必攷其量以知其律然後其權可知今攷後周用鐵尺徑三分之律以制權量是為官斛官稱天元得古玉斗復制玉尺周九分之律故官斗一斗一升三合四勺為玉斗一斗官稱四兩半為玉稱四兩及隋別以玉尺制徑三分之律與蔡邕銅篇容黍相應遂為定制則官斗一斗三升四合官一斗官稱五兩半當四兩矣權量互算頗不應率史言開皇史所載如此疑有誤

律二

以古斗三升為一升古稱三斤為一斤即此升此稱也而杜佑論六朝賦稅言其量三升當今一升稱則一兩當今三兩特據法言之耳豈知隋以前尚不及四之一乎今以攷律所用之尺積乘攷量所得之律積取其整數去其奇數以為率則律之高下量之大小權之輕重瞭如矣制尺積以短者為本漢尺最短積百萬鐵尺次長積百二十萬四千五百五十分百四十四釐三代古尺次長積百三十萬七千五百四十四分百五十釐二百七十五毫玉尺最長積百五十五萬二千八百三十六分三百一十二釐其律積有八十分與五六百分之不同惟尺最長者數不變餘則俱變從最短尺之分也故漢律八十分後周鐵尺律七百五十九分玉尺律八百六十一分隋重制玉尺

三

律唐鏡尺律俱于十七分三代古尺律千五十九分故權量者
以此乘除之權量有單有複有三各視所宜古權兩法以錄計
後世以錢計按權生于黍而準于錢以錄計者其錢輕也以錢
計者其錢重也漢有權錢法孝文半兩實重四銖應劭謂法錢
百枚當重一斤十六銖是也一斤有三百八十四銖錢百枚然
則孝武五銖重一斤四兩二十銖矣十四銖餘百十六銖去四
兩九十六銖齊文襄猶舉行之令民為稱錢百文之率隋之千
錢止重四斤二兩大稱法也然五銖錢重如其文當重十三斤
八銖千錢重五千銖去十三斤四大稱三為一亦重四斤五兩
三十三銖大稱一斤有一千一百五十二銖四斤去四千六百
三十三銖八銖餘三百九十二銖大兩七十二銖去三百六十
十三銖計少二百四十八銖矣之五銖錢大抵皆隋物隋千錢

律二

蓋

重四斤二兩當是六十六兩每一枚當重六分六釐今五銖錢
正有此數子謂隋與今權法不同重六分六釐者非隋五銖乃
梁五銖也其錢實重四銖三釐二黍當與六分六釐為近隋五
銖實四銖七釐五黍一分二今重一錢者隋五銖也一錢以二
者當為漢武唐用大稱鑄開元通寶錢千錢重六斤四兩即一
五銖說見後唐用大稱鑄開元通寶錢千錢重六斤四兩
十錢重一兩大稱一兩重律稱三兩積七十二銖十分兩之一
為七銖二參參即是為此錢之重以古法況仍名大兩為二十
四銖故宋璟謂之二銖四參錢蓋一錢正得十分兩之八也兩
法以錢易銖自此始宋景德間劉承珪通古今二法為一因度
求釐積黍取象立一錢半及一兩二等稱一錢半者重三百六
十黍一兩者重二千四百黍計錢重二百四十黍分重二十四
黍釐重二黍十分四而黍重四毫一絲六忽有奇黍重四釐一
毫六絲有奇銖重四分一釐六毫有奇一黍二黍重五釐六黍

重二釐五毫三黍重一釐二毫五絲所言皆單稱法然當時制
稱仍以開元錢為本一錢重十分十錢重一兩差擇得二千四
百錢則重十五斤又似大稱法而三體消化錢必磨令與開元
錢正等然後二千四百亦重十五斤則是消化錢本大于開元
而非用三倍大稱矣蓋武德初之開元錢始合三倍法終唐之
世皆以開元名錢多不中程至滅去三之一景德所據乃後來
小錢耳普濟局方謂五銖錢十六個正得開元錢十個重六銖
以史言二銖四參為難信子謂二銖四參即七銖四參開元錢
實重如此非八銖也五銖錢重有不足耳隋五銖重四銖七參
分但武德所鑄方能然朱載堉謂元字左挑者是也今不可得
矣其大者止重一錢二三分小者一錢內外胡安定謂律稱二
兩當官稱一兩知宋時自用復稱至今猶然若欲古今互求須

律一

齒

通錢成銖通斤成兩復者用倍大者用三而以律率乘除之從
古求今古律率乘之今律率除之古稱小今稱大小則數多大
除則數少故用及率即同乘異也從今求古今律率乘之古律率除之今少者古必多則用按
攷古圖甘泉內者鑿重二十五斤十一兩呂汲公云今稱重十
斤四兩是漢四百一十一兩當宋一百六十四兩其率若二千三
十之與八十一也宋用復稱倍律率為二千三十用為首率漢
四率律率八十一次為率漢鑿之重為三率求得
恰台日知錄云富平民措地得貨布一罌所謂二十五銖者今
重百分兩之四十二即四錢顧氏所用關中稱猶近宋率也稱
四錢二分當為十銖百分黍之八以宋尚律為首率漢律為次
率貨布之重為二率求得四率為九銖九黍七黍半以兩法二
十四銖收之得四錢王莽大泉五十重十二銖予以康熙間蘇
州守曹公首望所定銀稱民間號曹稱亦曰市稱者權之重二

錢未知此稱是律稱否昔律法推之二錢當重四銖八釐復稱倍之是莽十二銖爲九銖六釐也若據以爲律當積漢尺之千

一十二分半首率九六次率十二三率八律定積八百十分除而百萬乘之得尺積百二十五萬分立方開之尺當長漢之一

尺七分七釐強也孝文半兩錢重今市稱八分半依莽錢率止重六分八釐是前漢律尺長於莽也通八分半爲二〇四以九六乘之十二除之得一六

三二四復二四收依此錢求前漢律得積一千三十五四倍一〇之得六八不盡四〇入乘一〇一二五定積八百十除而百萬乘之得尺積百二

復四而一得此數也十七萬五千分立方開之尺當長後漢之一尺八分一釐強也前漢尺無確據或承用古尺則長後漢之一尺九分三釐半而

四銖錢歲久微輕耳甘泉內者證是西京物願與後率應或黃卓遷都所爲未可謂前漢律一如後漢也宋崇寧重寶錢蔡條

謂重三錢今重市稱二錢七分乃工人盜減其剽耳半兩錢無周郭往往盜摩取鎔而此錢重猶如此信爲難得而尺據又五

銖錢盈古尺一寸者重今市稱十一分強與古金錄所繪漢五銖正等當是孝武時物試以二十四銖成兩爲比例則五銖常

重律稱之二錢八釐三分一今稱本弱于律稱當重十一分以上也乃知前漢猶用古尺律律尺之短自莽始劉歆誠不能無

過矣律侖容黍之重朱載堉謂羊頭山黍中者百粒重二錢五分二千四百粒重六錢此特其所制九百七十六分之侖則然

耳若八百十分之律止當重四錢九分八釐而載堉尺與古尺尙校匠尺之一分若用匠尺八十一分爲律尺則當重五錢一

律二

夫

分七釐也古尺八十一分以五三一四四一爲尺積乘四錢九分八釐積尺八十分以五一二爲尺積除之得此數

但權有輕重非可預爲算定必依尺制方九分深一寸之侖以千三百黍實其中然後權之方爲定準非律特權也載堉亦曾

作此侖願用累尺大黍實之不足千二百遂棄不用竟作一尺之律別以小于累尺者實之令滿權得其重則非矣實律不用

累尺黍何以實侖獨必用之耶是謂工不信度乃惑于其舅祖何瑋之謬說也至于以權攷律亦可與度量相輔今以三十二

侖爲斤以下俱用律法單稱不用復稱積三百八十四銖用爲損益之本至太族已有奇零不盡故十三之積生鍾分之二一三之也得五萬九千四十九

爲銖法以乘斤之銖數而損益焉是故斤之銖數二千二百六十七萬四千八百一十六爲三十二倍之黃鍾三分斤之二一

千五百一十一萬六千五百四十四爲三十二倍之林鍾九分斤之八二千一十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二爲三十二倍之太族

以之驗器攷其倍半之宜管律多用倍四惟荀氏笛有多至三十二倍者太族容一斛重千兩爲六

十二斤半小鍾八之一各以是求之凡十二數以銖法除之爲銖三百八十四除之爲斤不滿者二十四除之爲兩又不滿者銖與黍黍也無黍

以他穀代但各有本重用三十二倍侖權定則準

律二

夫

十二律權數

黃鍾	二千二百六十七萬四千八百一十六	三百八十四
大呂	二千一百二十三萬三千六百六十四	三百五十九
太簇	二千〇〇一十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二	三百四十一
夾鍾	一千八百八十七萬四千三百六十八	三百一十九
姑洗	一千七百九十一萬五千九百〇四	三百〇三
中呂	一千六百七十七萬七千二百一十六	二百八十四
蕤賓	一千五百九十二萬五千二百四十八	二百六十一
林鍾	一千五百一十一萬六千五百四十四	二百五十六
夷則	一千四百一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六	二百三十九
南呂	一千三百四十三萬六千九百二十八	二百二十七
應鍾	一千二百五十八萬二千九百一十二	二百一十三
應鍾	一千二百九十四萬五千二百四十八	二百〇九

右從黃鍾一斤立算以五萬九千四十九為法除上數得下
數下數三十二除之即其律所容

權圖



十六國春秋後趙錄云
石勒趙王三年建德校尉王和掘得員石律權石重四鈞同律度量衡有新氏造議者未詳或以為瑞參軍續成曰王莽時物也

律一

太

律術至漢志始詳言備數言和聲言審度量嘉量言權衡未已也亦言中積日八百一十分為黃鍾之實是也又言攷律法曰倉積千有二百是也雖不言面幕周徑然于斛之方圍可想見焉是故志所言為定法唯度量言和黍而不言一米二米蓋時以秬為和言和述古法用秬從所尚也而漢尺遂短于夏尺其樂聲必高從人因而變通焉蔡邕是已邕知音之士也又明于算時律法已失傳面幕周徑之說不明經師俱盲徑三分周九分邕以徑一周三之法見于周禮則姑用之而徑三周九不足八百分之積也漢尺之八百十分非即古之八百十分也因而以聲為主抑其高者而下之使復于古焉于是直取中黍千二

律二

九

百粒寔管中度其長與徑而非九寸與三分也則易之至必如其數而止既得其徑因命其周特制銀錯題銅籥以傳于後銘之曰籥黃鍾之宮長九寸空圍九分容黍千二百粒稱重十二銖兩之為一合三分損益轉生十一律又著其徑于月令章句曰徑三分以今計之徑三分之積止六百四十分三百六十一釐二百二十六毫一百五十絲其尺長漢尺之一尺一寸五分八釐以一百五十五萬二千八百三十六分三百一十二釐為再自乘之積以乘籥積此籥實積漢尺之九百九十四分三百七十六釐一百六十四毫七百六十二絲五百六十三忽九百五十八微八百纖使制為方俞以容之則方一寸而積千分也然則律數度量權衡俱非漢尺之法矣夫邕漢人也豈不知漢

尺之短長至增一寸過半也哉特以漢之律非方律欲復古音必分別制籥是以盡舍漢法也雖然音則古矣法實背古其曰空圍九分者謂徑三分也三自乘為方則筭有九分籥豈方耶則其四隅而謂之九分如寔數何是故如漢法之積八百十分始可言空圍九分耳空圍非方幕而實圓幕也然則用漢法奈何曰用漢尺一尺七分三釐之度以制律則得矣邕所用者漢尺十分之積也置此積如八十一而一得數十萬乘之為百二十三萬四千五百六十七分九釐立方開之以為尺如尺制九寸之管以實籥黍則八百十分而已得千分矣吾知空圍必九分也徑必三分三釐七毫四絲也周必十分六釐六毫九絲也漢志所不言者無不可一一補之其為功于律豈小哉惜乎

律二

三

邕不依古欲自刼法以鳴後世卒之其術不傳後人唯知律徑之三分而不知籥尺之脩短不問何尺必以三分為徑大者受黍過多小者受黍過少遂至廢律不敢作追胡瑗始悟九分之為圓幕而名之曰九方分范鎮不辭而讓之有胡銓孰明其旨哉是故邕于音甚有功于律不能無過蓋邕即宋之房庶也庶惟不知音而妄增漢書八字見斥于司馬公使曰此本邕法也則司馬公惡得而奪之律與籥之相混久矣無不以為律可名籥籥即是律者予特分別論之曰以三分三釐有奇為徑者積八百十分之律也以三分為徑者積六百四十分有奇之籥也庶正法不亂于變法云

古侖容黍

隋時用十一等尺制律實黍皆九寸為長三分為徑即蔡邕侖法非漢志律法也推其中積皆得其尺之六百四十分零三百六十一釐二百二十六毫一百五十絲唯尺度有大小故容黍有多寡隋志本以晉前尺校諸尺今亦以晉前尺侖較諸尺侖各以其尺體積法乘晉前尺侖積以知所容多寡之故及制侖之善否其尺度同而容黍異者志言工人勞既其腹使然此不具論也

晉前尺 容八百八黍

此侖內積六百四十分零三百六十二釐二百二十六毫一百五十絲以八百八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百九十二釐五

律一

三

百二十六毫二百七十絲

晉田父玉尺梁法尺 容八百二十八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七釐以一〇二一一四七三四三為

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侖內積晉前尺六百五十三

分九百零三釐一百六十四毫六百四十三絲二百九十四

忽六百一十九微四百五十纖以八百二十八黍除之得每

黍小分七八一八八七七九六五〇一一四二七四七弱

梁表尺 一容九百二十五黍 一容九百一十 一容千一

百二十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二分二釐一毫有奇以一〇六七七

七六〇二三八六一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侖內

積晉前尺六百五十八分一百七十四釐一百五十三毫七

百一十五絲七百一十五忽三百五十七微六百五十一纖

半以九百十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二三二六八三〇〇八

三四五六四一五強

漢官尺 容九百三十九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三分七毫以一〇九四九五六四〇

四四四三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侖內積七百一

分三百八十七釐六百二十五毫四百七十三絲七百七十

二忽二百九十七微三百二十四纖四百五十塵以九百三

十九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四六九五二六七七八二〇九

五〇二七四四強

律二

三

後魏前尺 容一千一百一十五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一寸七釐從宋志作一寸 隋史作二寸以一三五

六五七二〇四三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侖內積

晉前尺八百六十八分七百零七釐八百一十七毫五百三

十八絲七百四十八忽二百四十四微半以千一百一十五

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七九一九二五三三九七〇八三六

強

後魏中尺 容一千五百五十五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一釐以一七七五九五六

九三一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侖內積晉前尺千

一百三十七分二百五十二釐九百五十七毫九百一十四

絲七百五十忽九百四十五微六百五十纖以千五百五十

五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四三七二四六二五九三二五二

二五強

後魏後尺 容一千八百一十九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釐以二一〇二〇七一

〇四一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俞內積晉前尺一

千三百四十六分零八十四釐七百六十六毫一百七十七

絲一百六十六忽九百二十二微一百五十纖以一千八百

一十九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四〇〇一三六一五九五九

五二〇〇二強

東魏後尺 容一千八百六十九黍

律一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三寸八毫依宋志作三寸以二二三七八一

〇一二二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俞內積晉前尺

一千四百三十三分零六釐八百二十七毫二十一絲零八

十八忽八百二十八微八百纖以千八百六十九黍除之得

每黍小分七六六七二三八二四八二四四八強

蔡邕銅俞尺後周玉尺 一容千二百黍 一容千二百六十

七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釐以一五五二八三六

三一二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俞內積晉前尺九

百九十四分三百七十六釐一百六十四毫七百六十二絲

五百六十三忽九百五十八微八百纖以千二百黍除之得

每黍小分八二八六四六八三九六八八〇三二九九以千

二百六十七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八四八二七二八〇一

九一二九弱

宋氏尺鐵樂之尺 一容千二百黍 一容千四十七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六分四釐以二一〇四五五〇一四

四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俞內積晉前尺七百七

十一分三百四十七釐二百零七毫一百七十絲九百九十一

九忽零六十五微六百纖以千四十七黍除之得每黍小分

七二七三六一二二九三三八九六八三八強

萬寶帝尺 容一千三百二十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一寸八分六釐以一六六八二二二

律一

八五六為體積法乘六百四十分零得此俞內積晉前尺一

千零六十八分二百六十五釐二百三十三毫五百八十一

絲六百二十四忽八百八十四微四百纖以千三百二十黍

除之得每黍小分八〇九二九一八四三六二二五八七〇

三強

右所推黍分各異非大小不同即制作不善也要未有在七

百釐以下者則以六百七十五釐為黍小分必不能容千二

百黍矣又諸俞皆以徑三分立算唯蔡邕銅俞黍分獨大蓋

所容千二百黍者止據俞銘之辭隋時雖攷驗不合不復明

著之矣然俞銘非虛言其不驗者前後黍體不同故也玉俞

之多容六十七黍當為攷驗時實數

胡琰尺 容千二百黍

此尺實長晉前尺一尺九分二釐五毫以一三〇三九六〇

二〇三一二五為體積法瑗律用于二開方得徑當以九十

分為圓幕之幕其幕有九分四十八釐六十八毫三十二絲

九十八忽而積八百五十三分八百一十四釐九百六十八

毫二百忽也以法乘積得此律實積晉前尺一千一百一十

三分三百三十八釐七百二十一毫二百一十一絲二百三

十七忽四百十五微六百二十五纖以八百十乘之一〇二

〇三六六七二除之得此律實積古尺八百八十三分八百

零一釐二百三十二毫零五十二絲一百四十一忽強以千

二百黍除之得每黍小分七三六五〇一〇二六七一〇一

律二

謹

二於瑗本積則每黍以七一五二二四七三五為小分也

右非籥也推此以校古今律積

議管

古尺長則律下換尺短則律高漢後尺漸長律當漸下而猶失

之高者惑于徑三分之說也隋用玉尺制權量仍以鐵尺制徑

三分之律是以樂聲悲激萬寶常制水尺律時莫能用唐以鐵

尺徑三分四釐之律能容于二百黍遂以黍為調器之率雖不

能制律猶能定聲沈括言宋初燕樂比唐樂高五律近世樂聲

漸下尚高兩律依括言則唐律之近雅可知矣然唐人燕樂未

必遂用千二百黍之聲非不用黍調器特有擊之使高者耳則

甲管是也中管長尺有八寸故亦名尺八呂才制十二尺八應

十二律唐史所謂中管之格前代應律之器也然其制豎吹有

竹膜孔今之豎吹者為簫設竹膜孔者為笛簫之聲下于笛遠

律二

美

甚非特孔疏體大亦以無竹膜孔耳然則才之為中管也雖按

十二律之積各以倍四之黍實之運算開孔咸各得位吾知其

聲必高矣開孔而以竹膜覆之則管之聲固非是孔之聲也然

既開是孔安得不雜有是聲況竹膜之為物甚薄其聲必甚清

取稍聲以入管中尚能如未開孔之聲哉管之以中名也昔人

謂不長不短之笛也長尺有咫得倍黃鐘之度長笛過之短笛

不及故此笛名中管吾嘗攷隋唐燕樂二十八調七宮始于正

宮卒于黃鐘宮高于黃鐘宮者有中管黃鐘蓋正宮者大族宮

也兩黃鐘宮則黃鐘大呂兩清宮也濁宮之以中管名者姑洗

宮謂之中管高宮然則律不間全半凡高于本律者皆名中管

矣夫以黍調器其聲當已近雅必使之失其本音者何也蓋隋

文平陳獲清商樂謂之華夏舊聲其樂雖出西涼實漢晉遺音
冷工以字譜相傳但知聲應不知律呂律呂之聲非即字譜之
聲也擊而高之然後與字譜合而不知己非律呂之聲矣然則
中管法隋人已有之至呂才復作焉皆以供燕樂之用也至明
皇尤精此器常自御之而燕樂坐于堂上為坐部伎雅樂斥之
堂下為立部伎非徒雅樂聲淡亦以器非中管所調不能應字
譜而伶人不能閱習也雖然中管開孔也各有其位即各自有
其聲雖為竹膜孔何至失其本律哉曰此中管之所以猶名為
應律也然有說焉今之笛孔位無異也其管則大小不同也樂
家率曰管體應某字某孔應某字然小管之某字一如大管乎
斯不能也字以代律律豈有數等聲歟今之琴首弦之十徽應

律一

考

三弦之散彈而首弦十徽其聲近濁三弦散彈其聲則清是本
絃之聲自在也然而固已應矣中管之設竹膜孔也猶小笛之
與琴微也聲本下而擊之使高其理一而已矣中管之制不傳
以律數測之漢晉律積其尺之八百十分鐵尺律積漢晉尺之
千十七分猶五分去一也然則漢晉之黃鍾當唐律之姑洗黃鍾
五分去一為七百四十八分與姑洗近中管毋乃取是聲乎然而沈括猶以為唐
樂聲下者唐人之樂中管之聲也宋初之樂用王朴尺徑三分
之律也朴之尺長于漢晉尺二分有奇耳以三分為徑僅積六
百四十分于漢晉尺亦止六百六十餘分耳是漢晉以唐律之
姑洗為黃鍾宋初又以漢晉之姑洗為黃鍾宋初之黃鍾實即
唐律之夷則唐承漢晉舊音自以其姑洗為黃鍾則宋初之以

唐夷則為黃鍾自當高五律也然唐樂雖下宋初五律而姑洗
實即黃鍾期復平本律之聲則去竹膜孔可耳

律二

考

南菁書院叢書

三分損益

黃鍾之體既定即可轉生十一律呂氏春秋謂洽綸之大夏之長三寸九分而吹之以為黃鍾之宮名曰含少次制十二筒其黃鍾長八寸一分應鍾長四十二分其間長三寸九分爲十二筒相生之限也明人有以黃鍾三寸九分立算者轉生之用三
 大謬若黃鍾止長三寸九分則不成爲黃鍾矣
 分損益者乃損益其體長非損益其面幕也夫制管之法定積爲先定體爲次定幕爲後黃鍾之積八百十分此定積也其長九寸此定體也積與體幕俱定則幕自無不定矣故定幕必爲九分也然而轉生十一律則幕定而體與積均無定幕之一定者管體之大小有定也體積之無定者其長短無定也故淮南曰黃鍾之實八十一林鍾之實五十四太族之實七十二是即

律三

黃鍾長九寸林鍾長六寸太族長八寸也有幕則有周徑周徑依乎幕劉歆之論三統曰八百一十分黃鍾之實也緣此之義起十二律之周徑是十二律之周徑即黃鍾之周徑矣其曰三百六十分林鍾之實六百四十分太族之實者特依黃鍾之例備天地人參伍相乘之數本於幕無預即於周徑無預也夫黃鍾之實八百一十分以長九十分除之則分有九分是所謂幕也即周徑所由起也林鍾之實三百六十分以長六十分除之則分有六分太族之實六百四十分以長八十分除之則分有八分豈即林鍾太族之幕乎非其幕則非其周徑矣律非徒以長也積尤重焉以積計之則三百六十分半太族之積六百四十分姑洗之積歆以周徑之文屬黃鍾知不以半族姑洗爲太

族林鍾矣孟康乃妄釋之曰黃鍾長九寸圍九分以圍乘長得積八十一寸林鍾長六寸圍六分以圍乘長得積三百六十分

太族長八寸圍八分以圍乘長得積六百四十分康所言圍者幕耶周耶幕一分者周必不止一分而求積者以幕乘不以周乘使康果以幕乘亦與半太族及姑洗無異況古謂周爲圍耶且黃鍾長九寸而容千二百黍乃九分爲幕之故則林鍾之長六寸而容八百黍太族之長八寸而容千六百七黍亦九分爲幕之故使林鍾之幕止六分太族之幕止八分尙能容是黍乎夫律非徒積也幕亦係焉止以積而已則黃鍾長八百十分即幕止一分所容不過數十黍耳毋乃空有其積歟此所以甯損益其體長必不可損益其面幕也更以史志明文證之置一而

律三

二

九三之以爲法十一三之以爲實實如法得長一寸故黃鍾之實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寸法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以黃鍾之實三分損益則林鍾之實十一萬八千九百八十八太族之實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實如法非長九寸六寸八寸乎夫黃鍾之積八百一十分者九分乘九寸之數本長方形卷成圓柱而置管中則爲黃鍾之律矣三分損益即損益此圓柱也若夫六分乘六寸八分乘八寸亦可卷成圓柱而體長面幕不當並有損益則一損不再損一益不再益理固然也琴法一絃求七音各異其理正同唯其如此故聲皆合三分損益之率而不至於過高隋志言魏安豐王依空圍六分八分之說作律吹之不合黃鍾商徵之聲皆空徑九分乃與均鐘器合即其證也胡爰朱

律三

三

中呂反生

自黃鍾三分損益轉生十一律至平中呂當生黃鍾而實止十
 三萬一千七十二四乘而三除之不足黃鍾之實二千三百八
 十五故淮南京房皆以為極不生蓋律呂相生倍四其實而三
 其法則其往而不反者勢也八十一與六十四若方之與圓而
是六十四為微弱也三分何承天譏其失還宮之義因別自立
 損益之往而不反以此法自黃鍾以外十一律皆微有增益使環而相生其數載於宋
 書禮樂志而其術不傳余嘗略仿差分法算之以十二除二千
 三百八十五得一百九十八又四分三為一分蓋自林鍾始至
 于中呂則全益十二分而足生黃鍾矣其數與承天新律分正
 同則承天或即用此法也雖然中呂能生黃鍾矣而自黃鍾以
 至中呂遂無一律能生不愈失還宮之義乎夫中呂生黃鍾以
 三為法則黃鍾轉生十一律其法固必以三矣以三為法則林
 鍾之益百九十八分四分三何自來乎若十一律可益則黃鍾
 何為獨不可益此理之不可通者也夫黃鍾為律本故古人之
 制律也獨于此加謹焉黃鍾定則其轉生十一律也三分損益
 之而已矣中呂之生黃鍾也雖短至一分以上而中呂之所短
 者實不滿一分其餘十律更止在毫釐之間然則雖善制律者
 不能使植毫之必審又安事設虛數以毀定法也哉是以淮南
 之言積寸曰應鍾四十二實不止四十二也曰蕤賓五十七實
 不滿五十七也史記稍詳然亦不過曰應鍾四寸二分三分二
 蕤賓五寸六分九分八耳未載增始以不滿三分為法而其數

律三

四

必折至百億以上則亦徒勞矣雖然以還宮論律則中呂不反
 生所還唯十二宮也以制器論律則中呂必反生取聲有定位
 也蓋不反生者律之體必反生者律之用體唯一定而用自有
 變通此所以相成而無敵也制器之顯者莫如琴絃有定綸徽
 有定位皆以一律兼十二律不唯十二而已或半之或又半之
 實有數十律焉此為中呂則彼為黃鍾有算數比例存其間固
 不可謬指為他律也比例所得見於表其大指可言者不越乎
 宮商徵之相生而已古之三分損益也宮生徵為下生徵生商
 為上生商之下生羽也商又為宮而生徵也故相生盡于宮商
 徵京房之術唯言某為宮某為商某為徵而不及角羽以此今
 於三者之相生得加倍之法焉而或半或倍則以黃鍾蕤賓為

律二

五

限也是故宮生商八為九宮生徵一為三黃鍾為商徵則倍其
 宮與商逆則反用之其徵生宮也三為四然而順生者數必虧
 逆生者數必盈虧者近古盈則疑乖故逆生之法勿恆用得所
 求則止矣黃鍾之生中呂即三為四也故中呂數盈數盈而不
 能不謂之中呂者林鍾之生黃鍾三為二故也然則中呂固能
 生黃鍾矣宮商徵相生至應鍾蕤賓而窮有畸數故也故應鍾
 蕤賓為二變其餘則無不能生矣所得之數獨不可御以三分
 損益耳然而固變通之以濟三分損益之窮者變而通之則
 盡利矣

宮商徵相生

宮生商八為九 黃鍾六四八生大簇七二 大簇五七六生
 姑洗六四 姑洗五一二生蕤賓五六九分八
 商生宮九為八 林鍾四八六生中呂六〇七五 中呂五四
 六七五生夾鍾六八三三四三七五 夾鍾六一五〇九三七五
 生大呂七六八八六七一一八七五 大呂六九一九八〇四六
 八七五生應鍾四三二四八七七九二九六八七五
 商生宮九為十六 黃鍾七二九生無射四五五六二五
 商生宮九為八 無射四一〇〇六二五生夷則五二二五七
 八一二五 夷則四六一三三三〇三一二五生蕤賓五七六六
 五〇三九〇六一五

律三

六

宮生徵一為三 黃鍾一六二生林鍾五四
 徵生宮三為四 林鍾一六二生黃鍾八一 黃鍾二四三生
 中呂六〇七五

上下全半

呂氏春秋與漢志上下相生各異蓋由所取全半不同故也自後世拘于陽下生陰上生之說見有不合則曰陽律陰呂為小陰陽子丑寅卯辰巳六律皆屬陽午未申酉戌亥六律皆屬陰為大陰陽相生上下以大陰陽為主其說於十二全律合已然若是則無半律也夫律宜下生而反上生則得倍律宜上生而反下生則得半律何者二其實者四之四其實者倍之故也若夫律之本數則史記生鍾分之置一而十一三之即所置之一而二之四之是也置一而十一三之皆即黃鍾即所置之一而二之四之為所生之律是故子一初位不生丑三分二為黃鍾生林鍾寅九分八為黃鍾生太簇以三分二生九分八又為林

律三

七

鍾生太簇至平午以七百二十九分一百二十八為蕤賓則未以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為大呂申以萬五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為夷則則酉以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為夾鍾戌以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三千七百六十八為無射則亥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為中呂皆與律下生呂呂上生律同數蓋其二之四之即倍四其實也十一三之即三其法也唯其數分上下故分母皆為黃鍾分子乃為請律耳其十二辰之位即其律之本位而大呂夾鍾中呂三律皆減半以為日律占一歲之日御以六甲五子視火烟之色以知順逆其略見于淮南子董仲舒之書其變也則蕤賓重上生而大呂夾鍾中呂皆增倍而進

居丑卯巳之位林鍾南呂應鍾皆避之而退居未卯亥之位以

為月律候逐月之氣測以十二律管視葭灰之飛以知應不則漢隋志之所言者是也世惟知十二月律而不知先有十二月律日律之與月律同者九不同者三三律即倍律也以十二月律為全律而求其半律則宜倍者一之宜四者倍之惟中呂不能生黃鍾則黃鍾自半之即又得十二半律矣所以必有此半律者旋宮故也旋宮之法宮最濁管最長商次宮角次商徵次角羽次徵康成之注禮經具著其說加以二變則變徵居角徵之間變宮殿七音之末即祖孝孫之一宮二商三角四變徵五徵六羽七變宮是也五音旋宮其位比辰相承其宮隔六相距其序自黃鍾終於大呂逆而左轉七音旋宮其位隔八相距其

律三

八

宮比辰相承其序自黃鍾終於應鍾順而右行其管皆黃鍾最長五音旋宮則自應鍾之短差而漸長七音旋宮則自大呂之長差而漸短故中呂夾鍾大呂之增為倍律也即五音旋宮已有不得不增之勢七音旋宮則因而用之耳何也律之本數中呂最短夾鍾微長最短為宮則中呂之徵羽不得不用黃鍾林鍾半律之半夾鍾之商角亦然故增為倍律而後能用半律此五音七音之通為一理者也是以旋宮雖有六十律八十四律之異而實同用半律十一其不用半律者應鍾也應鍾何以不用半律自為宮也以此五音七音旋宮之法為相生之上下則宮皆下生徵皆上生一下一上至于羽與變宮而終則全律半律俱備而陰陽之說固不必紛爭矣然則何以宜有半律曰此

漢志所謂黃鍾尊不爲他律役者也黃鍾有半則他律亦有半
 難以應鍾之不用半律也亦不能不爲之半矣此所以又有十
 二清聲也

律三

九

五音旋宮表

宮		徵		商		羽		角	
黃鍾	全 戊子	林鍾	全 巳丑	太簇	全 庚寅	南呂	全 辛卯	姑洗	全 壬辰
應鍾	全 巳	蕤賓	半 午	大呂	全 未	夷則	半 申	夾鍾	全 酉
無射	全 戌	中呂	全 亥	黃鍾	半 子	林鍾	半 丑	大簇	半 寅
南呂	全 癸卯	姑洗	半 辰	應鍾	全 巳	蕤賓	半 午	大呂	半 未
夷則	全 戊申	夾鍾	全 酉	無射	全 戌	中呂	全 亥	黃鍾	半 子
林鍾	全 癸丑	太簇	半 寅	南呂	全 乙卯	姑洗	半 辰	應鍾	全 巳
蕤賓	全 午	大呂	全 未	夷則	全 庚申	夾鍾	全 酉	無射	全 壬戌
中呂	全 癸亥	黃鍾	半 子	林鍾	半 乙丑	大簇	半 丙寅	南呂	半 丁卯
姑洗	全 戊辰	應鍾	全 巳	蕤賓	全 庚午	大呂	全 辛未	夷則	全 壬申
夾鍾	全 癸酉	無射	半 甲戌	中呂	全 乙亥	黃鍾	半 丙子	林鍾	半 丁丑
太簇	全 戊寅	南呂	全 己卯	姑洗	全 庚辰	應鍾	全 辛巳	蕤賓	全 壬午
大呂	全 癸未	夷則	半 甲申	夾鍾	全 乙酉	無射	半 丙戌	中呂	半 丁亥

七音旋宮表

宮 徵 商 羽 角 變宮 變徵

子月 黃鍾全子林鍾全丑太簇全寅南呂全卯姑洗全辰應鍾全巳蕤賓全午

甲戌壬己巳癸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己巳丁庚甲戌

丙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庚甲 辛乙 壬丙

丑月 大呂全未夷則全申夾鍾全酉無射全戌中呂全亥黃鍾全子林鍾全丑

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

癸丁 甲戌 乙己丙庚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寅月 太簇全寅南呂全卯姑洗全辰應鍾全巳蕤賓全午大呂全未夷則全申

戊壬丙己癸丁庚甲戌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甲戌壬

庚甲 辛乙 壬丙 癸丁 甲戌 乙己 丙庚

律三

七

卯月 夾鍾全酉無射全戌中呂全亥黃鍾全子林鍾全丑太簇全寅南呂全卯

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己癸丁庚甲戌辛乙己

丁辛 戊壬 己癸 庚甲 辛乙 壬丙 癸丁

辰月 姑洗全辰應鍾全巳蕤賓全午大呂全未夷則全申夾鍾全酉無射全戌

壬丙亥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

甲戌 乙己 丙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庚甲

巳月 中呂全亥黃鍾全子林鍾全丑太簇全寅南呂全卯姑洗全辰應鍾全巳

己癸丁庚甲戌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

辛乙 壬丙 癸丁 甲戌 乙己 丙庚 丁辛

午月 蕤賓全午大呂全未夷則全申夾鍾全酉無射全戌中呂全亥黃鍾全子

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己癸丁庚甲戌辛乙己壬丙庚

戌壬 己癸 庚甲 辛乙 壬丙 癸丁 甲戌

未月 林鍾全丑太簇全寅南呂全卯姑洗全辰應鍾全巳蕤賓全午大呂全未

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己癸丁

乙己 丙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庚甲 辛乙

申月 夷則全申夾鍾全酉無射全戌中呂全亥黃鍾全子林鍾全丑太簇全寅

庚甲戌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

壬丙 癸丁 甲戌 乙己 丙庚 丁辛 戊壬

酉月 南呂全卯姑洗全辰應鍾全巳蕤賓全午大呂全未夷則全申夾鍾全酉

丁辛乙戌壬丙己癸丁庚甲戌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

己癸 庚甲 辛乙 壬丙 癸丁 甲戌 乙己

戌月 無射全戌中呂全亥黃鍾全子林鍾全丑太簇全寅南呂全卯姑洗全辰

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戌壬丙己癸丁庚甲戌

丙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庚甲 辛乙 壬丙

亥月 應鍾全巳蕤賓全午大呂全未夷則全申夾鍾全酉無射全戌中呂全亥

辛乙己壬丙庚癸丁辛甲戌壬乙己癸丙庚甲丁辛乙

癸丁 甲戌 乙己 丙庚 丁辛 戊壬 己癸

律三

七

有正無變

有半律亦有變律乎曰半律不能不有變律決不當有夫律之有全有半者旋宮故也全律半律皆為正律其本則黃鍾所生其率則以一為二也變律則仲呂所生其率非以一為二也變律出於京房房不知古有半律而但知有全律見仲呂不能生黃鍾因生執始終於南事而為六十律然而未已也於是錢樂之衍為三百律沈重更衍為三百六十律仍未已也由是衍之不將至於無盡乎全律之折為半律有盡者也再折則不成聲矣六十律之衍為三百六十律無盡者也更衍之而聲無異也然不待衍為三百六十律也即六十律而聲已無甚異矣何也以其管之無甚異也夫古之為十二律也惟其管之長短迥異

律三

圭

故可以候十二月之氣惟其聲之清濁迥異故可以察十二月之風今也管不甚異以之占驗陰陽能使寒燥風雨必應其律乎以之檢攝羣音能使鳥獸草木之聲無不有合乎彼徒欲衍其六日七分之法因以六十律當期之日然卦有六十四而以四正為方伯故十二月分六十卦則月有五卦律惟六十而月不必皆五律又無四正之律則自相舛矣黃鍾太族姑洗林鍾兩呂此五音之始也何以各終一日其餘七律何以不止一日一月三十日何以全律或一日或不止一日變律何以俱不止一日五音相生則商可長於宮矣宮且短於羽矣旋相為宮則姑洗不能生應鍾而生黃鍾矣南事不終於中呂而終於蕤賓矣推而衍之則黃鍾不能生林鍾而生夷則矣變徵不終於應

律三

圭

鍾而終於黃鍾矣沈重之律毋乃即此也乎夫中呂不能生黃鍾則姑洗自不能生應鍾姑洗不能生應鍾而生黃鍾則是姑洗宮而黃鍾徵矣則是姑洗角而黃鍾變宮也而林鍾必變徵矣正不待究其所終而謬戾固已如此此不求半律而妄求變律之故也杜佑知有半律而不盡去京房之變律蔡元定因之減為六變律六變半律夫既為變律變半律則十二律當盡有之不知大呂夾鍾中呂蕤賓夷則無射何以獨無是也元定所以用之者特欲正宮短商長之失耳則曷不盡去變律而用半律之為愈乎且夫律之為用非虛也一寓於器古之樂器有用二十四律者矣有用十六律者矣夫二十四律全半各十二也十六律十二全律并四清聲也吾不知變律變半律於何寓之夫古人制器配律其必應是律無疑矣決不能為正變相參之器而使之兩應之也必兩應之不兩失之乎故曰變律決不當有也不用變律則止有正律而已矣析為全半可以旋宮矣

四清二宮

旋宮必備二十四律故十二全聲之外又有十二清聲其減之則清聲惟有四而上宮下宮之法生焉下宮者宮律下而餘律高也上宮者宮商角高而餘律下也夫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不相越也故律必以次而短聲必以次而高若夫徵為事羽為物則不必拘矣況乎變宮變徵又周家所增益者則宜短而反長宜高而反下更無不可要惟不失乎相生之序可即為是律矣是故減十二清為四清則宮之用下羽也自林鍾始用下徵也自南呂始而用下變徵也自無射始用下變宮也即自中呂始徵羽二變用上聲者則宮曰下宮其用下聲者則宮曰上宮古無二變而周有之則古之上宮始林鍾周之下宮始中呂也

律三

五

唐制編縣鐘磬以備十二清聲者為大架止具四清聲者為小架推之周人亦當然故武王伐紂以二月癸亥夜陳未畢而雨以勇則之上宮畢之甲子昧爽王以黃鐘之下宮布戎於牧之野蓋用四清聲則黃鐘至姑洗每律無上宮而中呂至應鍾七律無下宮也其十二律皆有下宮者惟用十二清聲能之而用十二倍聲則十二律又皆有上宮然十二倍律合十二全律十二半律惟竿之三十六簧為然若鍾磬多至二十四而止樂以金石為大備金石決無十二上宮而十二下宮之法當為郊廟大樂其自天子征行以降則皆五下七上之樂也雖復經傳無明文要可推測而知耳惟其如此故宋世太常有周時寶和鐘呂大隔知禮院命樂工叩之與王朴夷則清聲合而漢成帝時

80-24-20

變為郡得古磬十六枚于水滸帝因是陳禮樂雅頌之聲蓋宋所得者周時大架之鐘漢所得者則小架之磬也宋人論樂輒以四清聲為鄭衛之音欲放而絕之是不知四清之即為上下宮真齋儒之見矣夫古樂聲不必濁惟其清濁相宣是以叶鏗鏘之奏有濁無清何以為樂乎樂之雅鄭在器不在聲器苟雅矣雖清何患焉曰四清之不可廢也馮元吉之矣何以其時卒不用曰不能用也用四清即用二宮古之用二宮有遺焉視其日視其辰視其分野視其所用則必在是律矣律雖有日月之別而亦可以相通是故日律六十其宮則十二月律也月律十二其七音則八十四日律也八十四之子日也過周而不復至四百一十日而後與律俱復夷則周九月律也而日為庚申則

律三

六

伐紂年二月朔也夷則宮則中呂羽癸亥日也是日夜陳用夷則猶用中呂矣是故夷則上宮中呂下羽二月辰在子加時戌故曰當辰辰在戌上子加戌則申加午為鷄火有周之分野故夷則宜為宮申為罰罰不道也周之分野為宮而伐不道是所謂吹律聽聲殺氣相并而聲尚宮者也甲子為夷則之角角為木周行也黃鐘下宮為君木為仁所謂寧爾非敵百姓也夷則黃鐘俱非周二月律而用之者義各有取焉爾後世隨月轉律則視其所用以為上下宮可也宋之不能用者不知隨月轉律也僅用十二律而無清聲則商角徵羽皆相越而借矣此謬以雅樂為聲必濁之失也上宮又有變法琴以林鍾倍律為下徵則黃鐘全律為上宮笛以黃鐘全律為下羽則夾鍾全律

爲上宮而琴笛又自有上徽上羽此琴笛之所以爲規樂燕樂
而與金石之雅樂異者也

律三

七

倍半諧聲

音志言音家舊法雖一倍再倍但令均同適足爲唱和之聲其
法蓋原于蕤賓之重上生故大呂夾鍾中呂皆以倍律爲宮而
隔八相生之法生焉隔八相生者所以著一倍再倍之同爲是
律而三倍之非其律也倍其實爲一倍四其實爲再倍三其法
則變生他律是故倍黃鍾之實而三分之爲林鍾四林鍾之實
而三分之爲大族倍黃鍾卽黃鍾也三倍林鍾非林鍾也四林
鍾卽林鍾也三倍大族非大族矣唯三倍不爲是律故必三分
取一唯倍之四之同爲是律故必三分取一而使變爲他律此
法意之灼然者也由隔八相生推之卽隔二隔六亦然隔二相
生者八倍黃鍾爲九倍太族八倍太族爲九倍姑洗八倍姑洗

律三

六

爲九倍蕤賓八倍蕤賓爲九倍夷則八倍夷則爲九倍無射十
六倍無射爲九倍黃鍾大呂以至應鍾視之隔六相生者六倍
黃鍾爲八倍中呂六倍中呂爲八倍無射十二倍無射爲八倍
夾鍾六倍夾鍾爲八倍夷則十二倍夷則爲八倍大呂六倍大
呂爲八倍蕤賓六倍蕤賓爲八倍應鍾十二倍應鍾爲八倍姑
洗六倍姑洗爲八倍南呂十二倍南呂爲八倍太族六倍太族
爲八倍林鍾十二倍林鍾爲八倍蕤賓八倍蕤賓之四之例
六倍九倍十二倍者三倍之例則是律若干倍之或是或非明
矣由八倍推之而十六倍而三十二倍而六十四倍以至於無
盡皆是也以其同爲倍之率也由十二倍推之而二十四倍而
四十八倍而九十六倍以至於無盡皆非也以其同爲三之之

率也有倍則有半二分黃鐘之一即四分林鐘之三是非林鐘而實黃鐘也三分黃鐘之一即二分林鐘之一是則非黃鐘而實林鐘也三分林鐘之一即四分太族之一是又非林鐘而實太族也凡隔八相生者皆如此其隔二相生者如九分黃鐘之四即二分太族之一是非黃鐘而實太族也隔六相生者如四分黃鐘之一即三分中呂之一是又非中呂而實黃鐘也推之為八分之一十六分之一皆二分一四分一之率也為皆非此律律推之為六分之一九分之一皆三分一之率也為皆非此律就加倍論之二為宮則三為徵四為商則三為商此隔八相生之率也而八為宮則九為商乃隔二相生之率三為下徵則四為正宮又隔六相生之率就減半論之二分一或三分一為宮

律三

九

則四分三二分一為徵二分一為徵則四分一為商亦隔八相生之率也而九分一為宮即八分一為商九分四為宮即二分一為商乃隔六相生之率四分一為下徵即三分一為宮二分一為下徵即三分二為宮又隔六相生之率無論分母分子凡以三名者皆非是律凡以一名二名四名者皆為是律也曰必以倍半為率則漢解用二千倍之積何以聲中黃鐘月以二千倍為黃鐘所以定制鐘容受之例也鐘積有常數有盈數有應律之數鐘口祛而不平仰口受黍適與于平而近兩銑則微上者常數也盡銑角者盈數也在常數盈數間者應律之數也應律必倍半為數則二千四十八倍是已受黍僅及常數故止用二千倍用二千倍即用二千四十八倍矣其銑角盈數則不當

擊處而非聲之所能盡特以足銑高之十分耳依此論之則二千倍固非十倍八倍之率而仍為倍半之數也由二千倍而上則二之四之八之十六之可也由二千倍而下則一之一四之一八之一十六之一亦可也非是率則非是律矣特懸磬之用四百倍奈何曰四百倍鼓積也兼鼓本則五百十二倍矣是亦倍半之率也然至二千與四百倍已為鐘磬之極制再倍之或過當矣故惟半之為適宜半其體者積止八之一則編鐘編磬是也諸器中惟金石為變率而有正法存焉餘則皆正法也然竹之為器頗多竹之倍半古以累以度今以積以累以度者或過短過長而不適於用以積則可參酌得中要以空中容受為準則課積始無誤耳

律五

辛

律五

倍半定數

子	〇〇〇一	〇〇〇〇	九七六五	〇〇〇〇	七八一
丑	〇〇〇二	〇〇〇一	六三五	〇〇〇一	五六一
寅	〇〇〇四	〇〇〇三	五九六二	〇〇〇三	一一二五
卯	〇〇〇八	〇〇〇七	八一二五	〇〇〇六	二二五〇
辰	〇〇一六	〇〇一五	六二五〇	〇〇一一	五〇〇〇
巳	〇〇三一	〇〇三一	二五〇〇	〇〇二五	〇〇〇〇
午	〇〇六四	〇〇六二	五〇〇〇	〇〇五〇	〇〇〇〇
未	〇一二八	〇一二五	〇〇〇〇	〇〇一〇	〇〇〇〇
申	〇二五六	〇二五〇	〇〇〇〇	〇〇二〇	〇〇〇〇
酉	〇五一二	〇五〇〇	〇〇〇〇	〇〇四〇	〇〇〇〇
戌	一〇二四	一〇〇〇	〇〇〇〇	〇〇八〇	〇〇〇〇
亥	二〇四八	二〇〇〇	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	〇〇〇〇

律三

注

右上层由子一倍之至亥二千四十八而止爲正率中層由
 亥二千半之至子不足一算止以應上层之正率爲鐘律變
 率下層由酉四百倍之至亥千六百倍止由酉四百半之至
 子不足一算止亦應上层之正率爲磬律變率鐘有樂銑磬
 有鼓本則變率無非正率整數大書奇數旁注

雅樂調法

律何以有五音有調法則有五音也調何以有旋宮有十二律則有旋宮也雖然一律爲一宮止成十二宮調耳如商角徵羽何於是旋之爲六十調益二變則有八十四調八十四調鄭氏所衍六十調蔡元定所圖是也蔡氏以周禮淮南子禮記鄭氏注孔氏正義定六十調圖其爲雅樂無疑譚之八十四調本從琵琶翻出似爲俗部然雅樂審乎其均八十四調所用之均卽六十調所用之均也特宮多二變調耳豈以是別雅俗哉祖孝孫八十四調所謂一宮二商三角四徵五徵六羽七變宮者各皆有十二調史官雅樂成調無出七聲則非俗部信矣唯是

律四

調有內外內調一宮有七調止用一均外調一宮亦七調分用七均一均而成七調者以起調畢曲之各異也猶之七宮矣然而止用一均則止屬一宮也七均而爲一宮者以起調畢曲之皆同也猶之一調矣然而分用七均則分屬七宮也取內調一宮之七調分寄七宮卽成外調取外調一宮之七調分還七宮仍爲內調內調順布首律必標起畢然後知一均可成七調外調逆布首律必誌本宮然後知七調必用七均外調之宮又可爲商角徵羽二變故七調之起畢皆同內調之商角徵羽二變各從其宮故七調之起畢皆異無外調則內調宮聲之均何以轉爲商角徵羽二變無內調則外調商角徵羽二變之均何以別於其各自爲宮故一法相爲表裏也其易惑而當辨者立調

之名內調黃鐘宮之商曰太族商非外調姑洗宮之太族商也

內調之太族商用黃鐘均以太族爲起畢乃外調太族宮之黃鐘商外調黃鐘宮之無射商亦非內調夷則宮之無射商也外調之亾射商用亾射均以黃鐘爲起畢實內調亾射宮之黃鐘商內調之亾射商用夷則均以亾射爲起畢實外調亾射宮之夷則商八十四調以此爲例正其名則內調當曰黃鐘之商太族調外調當曰亾射之商黃鐘調斯判然易曉矣若更欲簡省於內調當曰黃鐘之商卽可知爲太族調於外調則曰黃鐘爲商亦可知爲亾射商淮南子曰戊子黃鐘之宮也庚子亾射之商也壬子夷則之角也甲子中呂之徵也丙子夾鐘之羽

律四

也此內調法也六十日配十二律五日成均戊子爲首故直黃鐘宮越十日爲戊戌直亾射黃鐘卽其商也越十日爲戊申直夷則黃鐘卽其角也越十日爲戊午內無黃鐘十六日癸亥直中呂則黃鐘爲徵越十日癸酉直夾鐘則黃鐘爲羽夾鐘西而中呂亥此史記生鐘分之法蓋本數也六戌六癸凡十二均唯此五均有黃鐘各冠以宮故曰內調周禮祀天神以圓鐘爲宮黃鐘爲角太族爲徵姑洗爲羽祀地祇以函鐘爲宮太族爲角姑洗爲徵南呂爲羽祀人鬼以黃鐘爲宮大呂爲角太族爲徵應鐘爲羽此外調法也三宮自各用其均祀天神之角卽夷則角卽亾射角徵卽南呂徵羽卽黃鐘羽隸太族姑洗南呂三宮

二

凡八鬼之角卽南呂角徵卽林鐘 故羽卽太族羽棘大呂太族
 應鐘三宮 此九調不 故曰外調 宋史樂志范鎮言自唐以來至
 其說有黃鐘爲角黃鐘之角黃鐘爲角者則爲宮黃鐘之角
 者姑洗爲角十二律之五聲皆如此說而世俗之率乃去之
 字謂太族曰黃鐘商姑洗曰黃鐘角林鐘曰黃鐘徵南 以淮南
 呂曰黃鐘羽其說極明辨但未別內外調尙爲疏漏 以淮南
 之五子合爲一宮便爲外調用禮之角徵羽各歸其均之宮又
 是內調轉之審其均而五音定亦審其五音而均以定耳祖孝
 孫之法十二宮調下無濁音十二商調有下聲一十二角調有
 下聲二十二徵調有下聲三十二羽調有下聲四十二變徵調
 居角音之後正徵之前十二變宮調在羽音之後清宮之前凡
 言調者皆起畢也審音之要具是矣十二宮調無下聲故大呂
 爲宮而有半於一卒乎應鐘宮而半律且有十一焉清宮七調

律圖

三

全牛一從宮均則益應鐘之半律則清聲亦有十二省則爲四
 清聲不用於八十四調而用於六十調特去二變而已清聲何
 以止於四以黃鐘之爲商角也故夷則宮爲用清聲之始至應
 鐘宮則黃鐘以清聲爲商而夾鐘以清聲爲角四清畢矣其徵
 羽則全牛同用所以爲君臣民事物之辨也二變之爲和繆奈
 何曰內調之變宮非外調之變宮故爲和內調之變徵卽外調
 之變徵是爲繆黃鐘以應鐘爲變宮應鐘亦以黃鐘爲變宮故
 內調黃鐘之變宮非大呂外調應鐘之變宮非射二律相比
 非和而何黃鐘以麤實爲變徵麤實亦以黃鐘爲變徵故內調
 外調黃鐘宮俱有麤實變徵麤實宮俱有黃鐘變徵二律相衡
 非繆而何淮南子所謂比於正音及不比正音者也

外調表

外調表	宮商角變徵羽	變宮
黃鐘之宮	黃鐘調	黃全族全姑全麤全林全南全應全
射之商	黃鐘調	全全黃牛族牛姑牛仲牛林牛南牛
夷則之角	黃鐘調	則全全全黃牛族牛夾牛中牛林牛
蕤賓變徵	黃鐘調	蕤全則全全全黃牛大牛夾牛中牛
仲呂之徵	黃鐘調	中全林全南全應全黃牛族牛姑牛
夾鐘之羽	黃鐘調	夾全中全林全南全全全黃牛族牛
大呂變宮	黃鐘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全則全全全黃牛
大呂之宮	大呂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全則全全全黃牛
應鐘之商	大呂調	應全大牛夾牛中牛蕤牛則牛全牛
南呂之角	大呂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半姑半蕤半則半
林鐘變徵	大呂調	林全南全應全大半黃牛族半姑半
蕤賓之徵	大呂調	蕤全則全全全黃牛大半夾牛中牛
姑洗之羽	大呂調	姑全全全則全全全應全大半夾牛
太族變宮	大呂調	族全姑全蕤全則全南全應全大半
太族之宮	太族調	族全姑全蕤全則全南全應全大半
黃鐘之商	太族調	黃全族全姑全蕤全林全南全應全
射之角	太族調	全全黃牛族牛姑牛中牛林牛南牛
夷則變徵	太族調	則全全全黃牛族牛夾牛中牛林牛
林鐘之徵	太族調	林全南全應全大半族半姑半蕤半
中呂之羽	太族調	中全林全南全應全黃牛族半姑半

夾鐘變宮	太族調	夾全中全林全南全	全全黃半族半
夾鐘之宮	夾鐘調	夾全中全林全南全	全全黃半族半
大呂之商	夾鐘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全	全全黃半族半
應鐘之角	夾鐘調	應全大半夾半中半	麩半則全半全
南呂變徵	夾鐘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半	姑半麩半則半
夷則之徵	夾鐘調	則全全黃半族半	夾半中半林半
蕤賓之羽	夾鐘調	蕤全則全全黃半	大半夾半中半
姑洗變宮	夾鐘調	姑全蕤全則全全	應全大半夾半
太族之商	姑洗調	族全姑全蕤全則	全全應全大半
黃鐘之角	姑洗調	黃全族全姑全蕤	全全林全南全應
律四			
凡射變徵	姑洗調	凡全黃半族半姑	半半林半南半
南呂之徵	姑洗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	半姑半蕩半則半
林鐘之羽	姑洗調	林全南全應全大	半族半姑半蕩半
中呂變宮	姑洗調	中全林全南全應	全全黃半族半姑
夾鐘之商	中呂調	夾全中全林全南	全全黃半族半
大呂之角	中呂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	全則全全黃半
應鐘變徵	中呂調	應全大半夾半中	半蕩半則半全
凡射之徵	中呂調	凡全黃半族半姑	半半林半南半
夷則之羽	中呂調	則全全黃半族半	夾半中半林半
蕤賓變宮	中呂調	蕤全則全全黃半	大半夾半中半

律四

五

蕤賓之宮	蕤賓調	蕤全則全全黃半	大半夾半中半
姑洗之商	蕤賓調	姑全蕤全則全全	應全大半夾半
太族之角	蕤賓調	族全姑全蕤全則	全全應全大半
黃鐘變徵	蕤賓調	黃全族全姑全蕤	全全林全南全應
應鐘之徵	蕤賓調	應全大半夾半中	半蕩半則半商半
南呂之羽	蕤賓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	半姑半蕩半則半
林鐘變宮	蕤賓調	林全南全應全大	半族半姑半蕩半
中呂之商	林鐘調	中全林全南全應	全全黃半族半姑
夾鐘之角	林鐘調	夾全中全林全南	全全黃半族半
大呂變徵	林鐘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	全則全全黃半
律四			
黃鐘之徵	林鐘調	黃全族全姑全蕤	全全林全應全
凡射之羽	林鐘調	凡全黃半族半姑	半半林半南半
夷則變宮	林鐘調	則全全黃半族半	夾半中半林半
夷則之宮	夷則調	則全全黃半族半	夾半中半林半
蕤賓之商	夷則調	蕤全則全全黃半	大半夾半中半
姑洗之角	夷則調	姑全蕤全則全全	應全大半夾半
太族變徵	夷則調	族全姑全蕤全則	全全應全大半
大呂之徵	夷則調	大全夾全中全林	全則全全黃半
應鐘之羽	夷則調	應全大半夾半中	半蕩半則半全
南呂變宮	夷則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	半姑半蕩半則半
南呂之宮	南呂調	南全應全大半夾	半姑半蕩半則半

律四

六

林鐘之商	南呂調	林全南	全應全	大半族	半姑	半蕤	半
中呂之角	南呂調	中全林	全南	全應全	黃半族	半姑	半
夾鐘變徵	南呂調	夾全中	全林	全南	全應全	黃半族	半
太族之徵	南呂調	族全姑	全蕤	全則全	南全應全	大半	
黃鐘之羽	南呂調	黃全族	全姑	全蕤	全林	全南	全應全
凡射變宮	南呂調	凡全黃	半族	半姑	半中	半林	半南
凡射之宮	凡射調	凡全黃	半族	半姑	半中	半林	半南
夷則之商	凡射調	則全凡	全黃	半族	半夾	半中	半林
蕤賓之角	凡射調	蕤全則	全凡	全黃	大半夾	半中	半
姑洗變徵	凡射調	姑全蕤	全則全	凡全應全	大半夾	半	
夾鐘之徵	凡射調	夾全中	全林	全南	全應全	黃半族	半
律四							
大呂之羽	凡射調	大全夾	全中	全林	全則全	凡全黃	半
應鐘變宮	凡射調	應全大	大半夾	半中	半蕤	半則半	凡半
應鐘之宮	應鐘調	應全大	大半夾	半中	半蕤	半則半	凡半
南呂之商	應鐘調	南全應	全大	大半夾	半姑	半蕤	半則半
林鐘之角	應鐘調	林全南	全應全	大半族	半姑	半蕤	半
中呂變徵	應鐘調	中全林	全南	全應全	黃半族	半姑	半
姑洗之徵	應鐘調	姑全蕤	全則全	凡全應全	大半夾	半	
太族之羽	應鐘調	族全姑	全蕤	全則全	南全應全	大半	
黃鐘變宮	應鐘調	黃全族	全姑	全蕤	全林	全南	全應全

律四

七

清平調法

以雅樂宮聲之徵羽二調倍其徵羽命之為宮以起調則為清平二調平調從倍徵起清調從倍羽起皆用其宮之均即以其宮之二變為二變故平調下徵為宮則變宮在商後變徵在羽後清平下羽為宮則變宮在宮後變徵在徵後二變皆不用是以平調角用清角而均高於雅樂五均清調商用清商角用清角羽用清羽而均高於雅樂三均也平調琴家用之故設絃從林鐘起第三絃為黃鐘五絃而五音畢末二絃為二少即是倍林鐘為下徵也而黃鐘立宮也卻以倍林鐘為宮則黃鐘為清角而末二絃為少宮少商此為散聲調法其附木之聲則首絃十徽為下羽三絃中呂立宮亦以黃鐘為宮則中呂為清角由

律四

八

此推之無不皆然則以用平調設絃之故也清調笛家用之故設孔從太族起其第三孔為中呂其末一孔為應鐘與半黃鐘以雙發哨吹別之即是太族為下羽而中呂立宮也卻以太族為宮則中呂為清商林鐘為清角南呂為正徵半黃鐘為清羽此為五孔調法若以翕聲黃鐘為宮則二孔夾鐘為清商由此推之無不皆然此由設孔用清調故也琴能緊緩其絃以合正角故不用清角而清角亦不起調笛不能改易其孔故自用三清調而三清亦各起調起調之法一視下羽之例故六孔七音常去二六兩音調首移則二六隨之而移皆二變也凡一宮下羽為一調宮為一調商為一調徵為一調移宮換羽則曰正宮清商清角清羽四調無徵宮者宮之正角為下羽之正徵正徵

當自為宮起調而不得考之也備具七音四七二十一入調即隋
 唐燕樂法也按其法實本周世蓋清平二調為周世房中之樂
 即周禮笙師所教之履樂燕樂清調之移宮換羽即國語所謂
 宮逐羽首其法傳於兩漢至西晉末散失苻秦時得之涼州道
 劉宋入南隋平陳獲之文帝以為華夏舊聲置清商署自唐傳
 未始訛然其源流可攷也夫下羽起調即不得不用宮聲之均
 下羽自用其均則正宮而非下羽矣下羽用宮聲之均而命下
 羽為宮實又自有其均兩均相較則清者三焉隋唐制笛用三
 清法故楚竇無孔姑洗應鐘有孔而不用且應鐘之孔又即為
 黃鐘之孔而應鐘轉為附孔漢周則不聞有此制矣然古制大
 都失傳安知其時不有三清樂器乎國語明文則確然可據也

律四

九

史識燕樂謂以夾鐘為律本不知宮逐羽音則黃鐘起調安得
 不用夾鐘之均蓋燕樂聲高故為燕樂誠不當以雅樂相管議
 古固自有雅樂非即以燕樂為雅樂也

清平調圖

宮	徵	商	角	羽	應鐘
太族	夾鐘	中呂	林鐘	南呂	夷則
姑洗	蕤賓	黃鐘	太族	夾鐘	中呂
林鐘	南呂	夷則	應鐘	蕤賓	黃鐘
太族	夾鐘	中呂	林鐘	南呂	夷則
姑洗	蕤賓	黃鐘	太族	夾鐘	中呂
林鐘	南呂	夷則	應鐘	蕤賓	黃鐘

律四

十

燕樂調法

隋用古燕樂法立二十八調即一正三清調也隋志云其七宮曰正宮曰高宮曰中呂宮曰道宮曰南呂宮曰仙呂宮曰黃鐘宮其七調曰越調曰大食曰高大食曰雙調曰小石曰歇指曰林鐘商其七角曰越角曰大食角曰高大食角曰雙角曰小石角曰歇指角曰林鐘角其七羽曰中呂調曰正平調曰高平調曰仙呂調曰黃鐘羽曰般涉調曰高般涉調唐志先後之次皆同段安節樂府雜錄更分爲七運運有四調次亦未改宋史採蔡元定燕樂書所列七宮無異七商首大食而般越調七羽首般涉而般黃鐘七角首大食角而般越角且曰宮聲七調皆生於黃鐘商聲七調皆生於太族羽聲七調皆生於南呂角聲七

律四

三

調皆生於應鐘蓋以正宮爲黃鐘大食爲大呂族般涉爲南呂大食角爲應鐘也官商羽皆正聲角獨爲間聲故次於羽後此其改易隋唐舊次之意然觀段安節之七運必以越調越角仲呂調繫之正宮則非如蔡氏之說明矣宋史又載仁宗御撰景祐樂髓新經備載八十四調於二十八調外有中管二十調徵與變徵同名徵調二十四變宮即爲宮調一十二而以黃鐘宮爲正宮調太族商爲大石調南呂羽爲般涉調同係黃鐘宮應鐘角爲大石角別係林鐘宮是蔡氏本之新經也但以正宮爲黃鐘宮則中呂宮必爲夾鐘宮南呂宮爲林鐘宮黃鐘宮必爲以射宮矣史臣亦疑之而強爲之說曰燕樂聲高實以來鐘爲黃鐘也予竊以爲不然夫燕樂聲高自有燕樂之黃鐘安得以

以射爲黃鐘宮以以射爲黃鐘宮則中呂宮不得爲夾鐘宮是黃鐘實非即黃鐘也然則中呂宮當爲中呂而非夾鐘南呂宮當爲南呂而非林鐘黃鐘宮當爲半黃鐘而非以射而正宮調者乃大族爲宮耳蓋隋時立調名必稱實宋用隋法宜無變更未可以聲高二律而以黃鐘當太族也當時不明斯理見正宮名調可配燕樂之黃鐘而不顧他調之失實則已惜矣竊意此

律四

三

經於二十八調大抵多仍用隋唐舊文如曰林鐘角在今樂亦樂爲燕樂之文蓋雅樂以律名調燕樂多別制名此調仍用舊名變法也其曰以射商爲林鐘商者則志燕樂用清商之法雅樂林鐘之商爲南呂今用以射是清商也本唯曰黃鐘宮爲入林鐘宮新經入夷則宮何以名林鐘商乎 况括謂今之中正宮調大呂宮爲高宮調者則出仁宗所改也呂宮都是古來鐘宮南呂宮乃古林鐘宮今林鐘商乃古以射宮今大呂調乃古林鐘羽難圖工亦莫能知其所以因于謂存中于二宮乃曲狗新經之語其曰林鐘商爲以射宮者林鐘宮用清商之故也大呂調爲林鐘羽者大呂調即黃鐘羽南呂之羽以林鐘爲起畢安得不爲林鐘羽原其因不過改今正其名曰太族宮爲正宮雅樂爲燕樂使然耳何難知之有 商角羽二十一調調夾鐘宮曰高宮調則七宮俱名實相副矣 俱用樂髓新經之而而移前兩宮其徵與二變調 如此庶復隋唐之舊而爲燕樂疑非隋唐所有今亦宜改之 定法要之宋改燕樂從雅樂今改雅樂從燕樂非鄙棄雅樂也雅樂燕樂俱本周人固不容偏廢耳 朱子疑風雅頌各有調法斥雅樂 或曰子安得見新經之誤而改之歟曰玉海引唐會要云林鐘宮時號道調道曲則道調宮非中呂之證也樂府雜錄於二十八調皆云宮逐羽首則均用一正三清之證也官逐羽首者羽爲商宮爲角角爲徵徵爲羽自宮以外正不起調二變不起調故一宮止成四調太族宮用中呂之均爲正宮

調太族者中呂之下羽故曰羽爲宮次轉爲雙調中呂者主均之宮故曰宮爲商次轉爲林鐘角調林鐘者中呂之商故曰商爲角末轉爲中呂調黃鐘者中呂之徵故曰徵爲羽是皆太族之清商清角清羽調也若夫南呂爲中呂之正角亦即太族之正徵故不起調南呂以正徵起調若去二變與南呂爲宮起調何別乎同用南呂黃鐘五律吾於是知隋時立調即已不用二變故止於二十八調不待近世始然也曰子所次正宮四調商角不合隋唐舊次何也曰一均成四調之故也舊次則三均或四調越調用黃鐘均越角用林鐘均而正宮與中呂調同用中呂均故段安節曰去中呂一運如車輪轉終是去中呂一運聲也安節所謂運即今所謂均蓋安節以此四調爲第一運而實分

律四

羽宮商角羽宮同運故可去羽止存三調故終少一運如車輪轉者中呂生黃鐘黃鐘生林鐘也太族宮用中呂均名曰正宮者猶曰不正而正云爾商角所用別有均故曰越調越角至羽而仍用宮之均則曰中呂調是故中管中呂宮之羽曰南呂調以同用南呂之均而名之也中管中呂即蕤賓宮高平調一名南呂調南呂宮之羽曰黃鐘羽以同用黃鐘均而名之也仙呂宮即射宮大呂羽以同用大呂均而名之也呂羽即中管黃鐘羽此羽調之以均命名也若論起調則黃鐘宮之商曰林鐘商與道宮同用射均均以調起射清商而名之也其角曰林鐘角與正宮同用中呂均以調起林鐘清角而名之也是二者一本屬林鐘宮一本屬大族宮而改隸黃鐘宮者黃鐘以半律爲宮則射林鐘亦

以半律爲商角所以別乎其自爲宮之全律也林鐘商之起調與高般涉同而商與羽則異林鐘角之起調與小石調同而角與商亦異又所以詳別之也起調以是律畢曲亦以是律而一曲成焉恍惚多論殺聲姜夔復言住字世謂住字即殺聲是已又言住殺之非畢曲則謬也爲是說者誤據蔡氏律呂新書之六十調圖注樂髓新經之八十四調見六十調黃鐘宮有射商而八十四調夷則宮有射商爲林鐘商因謂林鐘商爲此調其起畢以黃鐘住殺以射不知姜夔越九歌越王曲四章起調首章畢曲末章住字二三兩章皆用黃鐘正是射商而名越調也然則樂髓經言黃鐘商爲越調者乃是蔡氏之射商耳夔又有旌忠曲二章住字皆用應鐘名中管商調南呂宮商

律四

此於蔡氏書爲南呂商樂髓經則自應鐘商爲中管林鐘商也林鐘商省曰商調其餘大率類然蓋樂髓從內調越調在射宮爲商以黃鐘爲起畢故曰黃鐘商蔡氏從外調黃鐘爲商用射立均故曰射商實均止一均調止一調也中管林鐘商樂髓在南呂宮宮以應鐘爲起畢故曰應鐘商蔡氏應鐘爲商用南呂立均故名南呂商亦止一均一調也於外調則起畢同而立均異於內調則起畢異而立均同彼此質驗然後確知其爲某調未可混淆莫辨矣而住殺之卽爲畢曲其證顯然其起調不盡合者蓋宋樂尤重畢曲故沈括姜夔屢以爲言而未嘗一言起調唯蔡氏兼言起畢始益加密耳今用燕樂變法則越調入南呂宮中管林鐘商入夷則宮要其起畢之爲黃鐘應鐘

則無變也燕法今時所用而其來已久遷者宋世亦然但作書
 注譜者改從雅樂正法耳正之與變非相若律呂之音不能辨
 也但用字譜奚別焉

律四

圭

律呂新書外調表

宮 商 角 徵 羽

黃鐘宮 黃鐘 正宮 射 越 夷則 高仲呂 夾鐘 中呂

大呂宮 大呂 高宮 應鐘 越 南呂 高仲呂 蕤賓 姑洗 中呂

太簇宮 太簇 中宮 黃鐘 大石 射 雙調 林鐘 中呂 平調

夾鐘宮 夾鐘 中呂 大呂 高 應鐘 雙角 夷則 蕤賓 平調

姑洗宮 姑洗 中宮 太簇 高石 黃鐘 小石 射 夷則 仙呂

中呂宮 中呂 道宮 夾鐘 雙調 大呂 小石 射 夷則 仙呂

蕤賓宮 蕤賓 中宮 姑洗 雙調 太簇 歌指 應鐘 南呂 仙呂

林鐘宮 林鐘 南呂 中呂 小石 夾鐘 林鐘 黃鐘 射 蕤賓 中呂

夷則宮 夷則 仙呂 蕤賓 小石 姑洗 中呂 大呂 應鐘 中呂

律四

未

南呂宮 南呂 中呂 林鐘 歌指 中呂 越角 太簇 大呂 高仲呂

射宮 射 中呂 夷則 商調 蕤賓 越角 夾鐘 大呂 中呂

應鐘宮 應鐘 中呂 南呂 商調 林鐘 大石 姑洗 太簇 高仲呂

右據白石道人歌詞攷次樂髓新經諸調填注於下以爲調
 法之本雖用燕樂之名仍是雅樂之調也

樂髓新經內調表

黃鐘之宮爲子爲正宮調 同用 太簇商爲寅爲大石調 外調黃

姑洗角爲辰爲小石角 外調黃 林鐘徵爲未爲黃鐘徵 外調黃

南呂羽爲酉爲般涉調 外調黃 應鐘變宮爲亥爲中呂黃鐘宮

蕤賓變徵爲午爲應鐘徵 外調黃 夾鐘商爲高大石 外調大

大呂之宮爲商宮 七調同用 夾鐘商爲高大石 外調大

中呂角爲中管小石調 <small>外調大呂角</small>	夷則徵爲大呂徵 <small>外調大呂徵</small>	黃鐘變宮爲正宮調 <small>外調大呂變宮</small>	林鐘變徵爲黃鐘徵 <small>外調大呂變徵</small>	太族之宮爲中管高宮 <small>同用太族均</small>	姑洗商爲中管高大石 <small>外調太族商</small>	蕤賓角爲歇指角 <small>外調太族角</small>	南呂徵爲太族徵 <small>外調太族徵</small>	應鐘羽爲中管高般涉 <small>外調太族羽</small>	大呂變宮爲高宮 <small>外調太族變宮</small>	夷則變徵爲大呂徵 <small>外調太族變徵</small>	夾鐘之宮爲中呂宮 <small>七調同用夾鐘均</small>	中呂商爲雙調 <small>外調夾鐘商</small>	林鐘角在今樂亦爲林鐘角	凡射徵爲夾鐘徵 <small>外調夾鐘徵</small>	黃鐘羽爲中呂調 <small>外調夾鐘羽</small>	太族變宮爲中管高宮 <small>外調夾鐘變宮</small>	南呂變徵爲太族徵 <small>外調夾鐘變徵</small>
姑洗之宮爲中管中呂宮 <small>同用姑均</small>	蕤賓商爲中管雙調 <small>外調姑洗商</small>	應鐘徵爲姑洗徵 <small>外調姑洗徵</small>	夾鐘變宮爲中呂宮 <small>外調姑洗變宮</small>	中呂之宮爲道調宮 <small>七調同用中呂均</small>	林鐘商爲小石調 <small>外調中呂商</small>	黃鐘徵爲中呂徵 <small>外調中呂徵</small>	姑洗變宮爲中管中呂宮	太族羽爲越調 <small>外調中呂羽</small>	應鐘變徵爲姑洗徵 <small>外調中呂變徵</small>	蕤賓之宮爲中管道調宮 <small>同用蕤均</small>	夷則商爲中管小石調 <small>外調蕤商</small>	大呂徵爲蕤賓徵 <small>外調蕤徵</small>	凡射角爲中管越調 <small>外調蕤角</small>	大呂變宮爲道調宮 <small>外調蕤變宮</small>	夾鐘羽爲中管平調 <small>外調蕤羽</small>	中呂變宮爲道調宮 <small>外調蕤變宮</small>	

律四

七

黃鐘變徵爲中呂徵 <small>外調蕤變徵</small>	林鐘之宮爲南呂宮 <small>七調同用林鐘均</small>	南呂商爲歇指調 <small>外調林鐘商</small>	應鐘角爲大石調 <small>外調林鐘角</small>	太族徵爲林鐘徵 <small>外調林鐘徵</small>	姑洗羽爲高平調 <small>外調林鐘羽</small>	蕤賓變宮爲中管道調 <small>外調林鐘變宮</small>	大呂變徵爲蕤賓徵 <small>外調蕤變徵</small>	夷則之宮爲仙呂宮 <small>七調同用夷則均</small>	凡射商爲林鐘商 <small>外調夷則商</small>	黃鐘角爲高大石調 <small>外調夷則角</small>	夾鐘徵爲夷則徵 <small>外調夷則徵</small>	中呂羽爲仙呂調 <small>外調夷則羽</small>	林鐘變宮爲南呂宮 <small>外調夷則變宮</small>	太族變徵爲林鐘徵 <small>外調夷則變徵</small>	南呂之宮爲中管仙呂宮 <small>同用南呂均</small>	應鐘商爲中管林鐘商 <small>外調南呂商</small>	大呂角爲中管高大石角 <small>外調南呂角</small>	姑洗徵爲南呂徵 <small>外調南呂徵</small>
蕤賓羽爲中管仙呂調 <small>外調南呂羽</small>	夷則變宮爲仙呂宮 <small>外調南呂變宮</small>	夾鐘變徵爲夷則徵 <small>外調南呂變徵</small>	凡射之宮爲黃鐘宮 <small>七調同用凡射均</small>	黃鐘商爲越調 <small>外調南呂商</small>	中呂徵爲凡射徵 <small>外調南呂徵</small>	南呂變宮爲中管仙呂宮	林鐘羽爲黃鐘羽 <small>外調南呂羽</small>	南呂變宮爲中管仙呂宮	應鐘之宮爲中管黃鐘宮 <small>同用應均</small>	大呂商爲中管越調 <small>外調南呂商</small>	夾鐘角爲中管雙角 <small>外調應鐘角</small>	蕤賓徵爲應鐘徵 <small>外調應鐘徵</small>	夷則羽爲中管黃鐘羽 <small>外調應鐘羽</small>	凡射變宮爲黃鐘宮 <small>外調應鐘變宮</small>	中呂變徵爲凡射徵 <small>外調應鐘變徵</small>	右雖列八十四聲實懸於二十八調之外增七徵調也其餘		

律四

七

爲二十中管調而宮調中管宮調徵調之複用者共三十有
六其一宮七律即宮調之均亦即七調之起舉本是雅樂內
調特注以燕樂調名便工師傳習當時雅樂用之燕樂亦用
之故雅樂法尚存而燕樂法以矣蓋不明二法之不可偏廢
也

四十八調表

宮 商 角 羽

正宮調 黃鐘均 大石調 太族均 大石角 應鐘均 般涉調 南呂均
高宮調 大呂均 高石調 夾鐘均 高石角 夷則均 高般涉 大呂均
中管 太族均 中管 姑洗均 中管 南呂均 中管 應鐘均
中呂宮 夾鐘均 雙調 夾鐘均 雙角 夾鐘均 中呂調 夾鐘均
律四 先

中管 姑洗均 中管 蕤賓均 中管 夾鐘均 中管 大呂均
道宮 中呂均 小石調 中呂均 小石角 應鐘均 正平調 中呂均
中管 蕤賓均 中管 蕤賓均 中管 蕤賓均 中管 蕤賓均
南呂宮 林鐘均 歇指調 南呂均 歇指角 蕤賓均 高平調 南呂均
仙呂宮 夷則均 林鐘商 夷則均 林鐘角 夾鐘均 仙呂調 南呂均
中管 南呂均 中管 應鐘均 中管 應鐘均 中管 應鐘均
黃鐘宮 夾鐘均 越調 夾鐘均 越角 夾鐘均 黃鐘羽 夾鐘均
中管 應鐘均 中管 應鐘均 中管 應鐘均 中管 應鐘均

重訂外調表 宮爲起舉 律爲奇均

宮 變宮 商 角 徵 變徵 羽

黃鐘 黃鐘均 射 南呂均 越林鐘 高石中呂 夾鐘 太族均
大呂 應鐘 射 夷則 蕤賓 姑洗 夾鐘
大呂 應鐘 射 夷則 蕤賓 姑洗 夾鐘
太族 正黃鐘 應鐘 大南呂 雙林鐘 中呂 姑洗 正
夾鐘 夾鐘均 高石 黃鐘均 射 夷則 蕤賓 中呂
姑洗 姑洗 太族 大呂 應鐘 食小南呂 林鐘 蕤賓 高
律四 平

宮 林鐘 中呂 太族 黃鐘 中呂 射 南呂
中呂 中呂 夾鐘 太族 黃鐘 射 夷則 林鐘
蕤賓 蕤賓 姑洗 夾鐘 大呂 歇指 應鐘 南呂 夷則
宮 南呂 林鐘 均 蕤賓 均 姑洗 均 太族 均 黃鐘 均 應鐘
林鐘 道中呂 姑洗 食小太族 角黃鐘 射 南呂 黃
夷則 夷則 蕤賓 中呂 夾鐘 大呂 應鐘 射 南呂 黃
均 應鐘 均 南呂 均 夷則 均 蕤賓 均 姑洗 均 太族 均 大呂
均 應鐘 均 南呂 均 夷則 均 蕤賓 均 姑洗 均 太族 均 大呂
均 應鐘 均 南呂 均 夷則 均 蕤賓 均 姑洗 均 太族 均 大呂
均 應鐘 均 南呂 均 夷則 均 蕤賓 均 姑洗 均 太族 均 大呂

凡射 凡射 夷則 林鐘 仲呂 夾鐘 大呂 蕤賓
 宮 大呂 應鐘 均 仲呂 姑洗 夾鐘 均
 應鐘 應鐘 南呂 夷則 蕤賓 姑洗 大呂 大呂
 均 均 均 均 均 均 均 均
 右亦據樂髓經白石道人歌詞攷次諸調特改從一正三清
 之法重定是表以為燕樂調法之本於是雅樂燕樂始載然
 判為二法矣

重訂內調表

黃鐘之宮為黃鐘宮 七調皆用 夾鐘均 太族變宮為正宮調 外調黃
 夾鐘商為高大石調 外調黃 中呂角為中管小石調 外調黃
 林鐘徵為黃鐘徵 外調黃 中呂變徵為太族徵 外調黃
 凡射羽為高般涉調 外調黃 夾鐘變宮為高宮 外調大
 大呂之宮為中管黃鐘宮 用姑 夾鐘變宮為高宮 外調大
 姑洗商為中管高大石調 大呂 蕤賓角為歇指角 外調大
 夷則徵為大呂徵 外調大 凡射變徵為夾鐘徵 外調大
 應鐘羽為中管高般涉調 外調大 姑洗變宮為中管高宮 外調大
 太族之宮為正宮調 七調皆用 林鐘角在今樂亦為林鐘角
 中呂商為雙調 外調太 應鐘變徵為姑洗徵 外調太
 南呂徵為太族徵 外調太 蕤賓羽為中呂調 外調太
 夾鐘之宮為高宮 七調皆用 中呂變宮為中呂宮 外調夾
 蕤賓商為中管雙調 外調夾 夷則均為中管林鐘角 外調夾

凡射徵為夾鐘徵 外調夾 黃鐘變徵為呂徵 外調夾
 大呂羽為中管中呂調 外調夾 姑洗之宮為中管高宮 七調皆用
 林鐘商為小石調 外調姑 南呂角為越調 外調姑
 應鐘徵為姑洗徵 外調姑 大呂變徵為蕤賓徵 外調姑
 太族羽為平調 外調姑 中呂之宮為中呂宮 七調皆用
 夷則商為中管小石調 外調中 林鐘變宮為道調宮 外調中
 黃鐘徵為中呂徵 外調中 太族變徵為林鐘徵 外調中
 夾鐘羽為中管平調 外調中 蕤賓之宮為中管中呂宮 用南
 律四 應鐘角為大石調 外調蕤
 南呂商為歇指調 外調蕤 夾鐘變徵為夷則徵 外調蕤
 大呂徵為蕤賓徵 外調蕤 姑洗羽為高平調 外調蕤
 林鐘之宮為道調宮 七調皆用 南呂變宮為南呂宮 外調林
 凡射商為林鐘商 外調林 黃鐘角為高大石調 外調林
 太族徵為林鐘徵 外調林 姑洗變徵為南呂徵 外調林
 中呂羽為仙呂調 外調林 夷則之宮為中管道調宮 用應
 應鐘商為中管林鐘商 外調夷 大呂角為中管高大石調 外調夷
 夾鐘徵為夷則徵 外調夷 中呂變徵為凡射徵 外調夷
 蕤賓羽為中管仙呂羽 外調夷

應鐘變徵為呂徵 外調夾
 姑洗之宮為中管高宮 七調皆用
 南呂角為越調 外調姑
 大呂變徵為蕤賓徵 外調姑
 中呂之宮為中呂宮 七調皆用
 林鐘變宮為道調宮 外調中
 太族變徵為林鐘徵 外調中
 蕤賓之宮為中管中呂宮 用南
 應鐘角為大石調 外調蕤
 夾鐘變徵為夷則徵 外調蕤
 姑洗羽為高平調 外調蕤
 南呂變宮為南呂宮 外調林
 黃鐘角為高大石調 外調林
 姑洗變徵為南呂徵 外調林
 夷則之宮為中管道調宮 用應
 大呂角為中管高大石調 外調夷
 中呂變徵為凡射徵 外調夷

南呂之宮為南呂宮
黃鐘商為越調
姑洗徵為南呂徵
林鐘羽為黃鐘羽
凡射之宮為仙呂調
大呂商為中管越調
中呂徵為凡射徵
夷則羽為中管黃鐘羽
應鐘宮為中管仙呂宮
太族商為大石調
蕤賓徵為應鐘徵
南呂羽為般涉調

應鐘變宮為中管仙呂宮
大呂變宮為中管黃鐘宮
姑洗角為小石調
夷則變徵為大呂徵
應鐘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黃鐘變宮為黃鐘宮
夾鐘角為中管雙角
林鐘變徵為黃鐘徵
凡射變徵

重訂四十八調表

右以一正三清之術推之亦得八十四聲而實止二十八調
其外為二十中管調一正者宮調三清者商角羽調也正徵
不起調變宮亦即宮變徵亦即徵故皆複調當為隋唐舊譜
至今襲用之

律四

重

律四

重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中呂宮
夷則均
高大石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夾鐘均
高大石
凡射均
中
管

曲家字譜

有燕樂調則有字譜字譜本有十析之為十六減之為九又減之為七十六者十二律及四清聲也朱子嘗言十六字譜謂今俗樂之譜△則合之為黃也L則四下之為大也丁則四上之為大也一則一下之為夾也一則一上之為姑也上則上之為中也レ則勾之為蕤也八則尺之為林也丁則工下之為夷也一則工上之為南也凡則凡下之為凡也凡則凡上之為應也六則六之為黃清也才則五下之為大清也工則五上之為太清也三則緊五之為夾清也是全字有十兼半字則有十六也去勾字則為九宮又去合字五字則為七調然勾字時借上尺當之而合五實未嘗去蓋高則為六五低則為合四耳此今民

律四

壹

開所用字譜法也其一上尺工凡五字多加立人以誌高調則十六字仍在而必減為七者以就笛孔也蓋十六字為金石譜民則止絲竹而已而笛又為之主笛六孔而納七音則由四而上六凡同孔而合為複調不得不置之管中矣就其轉調論之大呂常與黃鐘同字則太簇獨專四字蕤賓往來上尺之閒以無勾字之故此又笛之異於鐘磬也燕樂二十八調調有字譜沈括言之甚詳其說曰十二律配燕樂二十八調除無徵音外殺聲黃鐘宮今為正宮用六字黃鐘今為越調用六字黃鐘角今為林鐘角用尺字黃鐘羽今為中呂調用六字大呂宮今為高宮用四字大呂商大呂角大呂羽太簇宮今燕樂皆無按係按無調即前太簇商今為大石調用四字太簇角今為越角調也以下皆用

用工字太簇羽今為正平調用四字夾鐘宮今為中呂宮用一字夾鐘商今為高大石調用一字夾鐘角夾鐘羽姑洗宮姑洗

商今燕樂皆無姑洗角今為大石角用凡字姑洗羽今為高平調用一字中呂宮今為道調宮用上字中呂商今為雙調用上字中呂角今為高大石角用六字中呂羽今為仙呂調用上字蕤賓宮商角羽今燕樂皆無林鐘宮今為南呂宮用尺字林鐘商今為小石調用尺字林鐘角今為雙角用四字林鐘羽今為大呂調即黃用尺字夷則宮今為仙呂宮用工字夷則商角羽南呂宮今燕樂皆無南呂商今為歇指調用工字南呂角今為小石角用一字南呂羽今為般涉調用工字凡射角今為黃鐘宮用凡字無射商今為林鐘商用凡字凡射角今燕樂無凡射

律四

天

商今為高般涉用凡字應鐘宮應鐘商今燕樂皆無應鐘角今歇指角用尺字應鐘羽今燕樂無所序諸調皆殺聲歸宮不歸宮者歸徵則閏角也其言甚有條理或謂有殺聲又有起調畢曲今按存中止言殺聲不言起畢則殺聲即是畢曲特畢曲指全曲之末一字言古曲不止一章每章末一字則殺聲也故言殺聲則詳言畢曲則畧又起調指全曲之首一字言而每章之首一字不與焉今按白石道人歌詞旁譜全曲與每章首字不皆同律即起調亦與畢曲各異是止重殺聲也蔡氏兼言起調意主聞聲即可知調耳若謂畢曲與殺聲為兩物則一曲中是必參差不齊無是理矣存中又論二十八調用字曰正宮大石般涉調用黃均皆用九聲高五凡工尺六原作高一高四勾合

族應鍾南呂林鐘半黃太石角同此用林加下五呂牛大共十聲
 鐘姑洗太族鍾黃鐘
 中呂雙調中呂調用夾皆用九聲緊五下凡高工尺上下一高
 四原作下六合牛夾鐘射南呂林鐘中雙角同此用公加高
 一姑洗共十聲高宮高大石高般涉呂均皆用九聲下五下凡工
 尺上下一下四六合呂夾鐘大呂射夷則林鐘中高大石角同此
 則均用夷加高四族太共十聲道調宮小石調正平調用中皆用九聲
 高五高凡高工尺上高一高四原作下六合牛大呂應南呂
 族黃鐘全牛小石角用黃加勾字賓共十聲南呂宮歇指調南呂調
 用林均皆用七聲下五高凡高工尺高一四勾鐘姑洗太族蕤賓
 歇指角族均加下工則夷共八聲仙呂宮林鐘商仙呂調用夷皆
 用九聲緊五下凡工尺上下一高四六合鐘中呂夾鐘太族蕤
 律四
 全林鐘角用夾加高工字呂共十聲黃鐘宮越調黃鐘羽用
 均皆用九聲高五下凡高工尺上高一高四六合牛大族射
 呂姑洗太族越角呂均加高凡鐘共十聲外則為犯案宮商羽
 黃鐘全牛
 皆同均而角獨異均故為闕角然則一均止成三調也所以然
 者商角名同均異同名相從故異均而同隸一宮若同均相從
 則異名者亦可同隸一宮矣所用八聲十聲實止七聲九聲角
 加第四聲則宮去首一聲其有七有九者存中所云聲音出入
 亦不全應古法畧可配合而已是也但此雖用燕樂調名仍是
 雅樂正均若燕樂立均必用一正三清之法而七宮亦必名實
 相應如予前所云者則正宮雙調林鐘角中呂調同用中呂均
 中管高宮小石調中管越角正平調同用林鐘均中呂宮歇指

調大石角高平調同用南呂均道調宮林鐘商高大石角仙呂
 調同用公射均南呂宮越調雙角黃鐘羽同用黃鐘均中管仙
 呂宮大石調小石角般涉調同用太族均黃鐘宮高大石調中
 管小石角代歇高般涉調同用夾鐘均則一均成四調七均有
 二十八調也配以字譜七宮為太族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南呂
 應鐘黃鐘配四一上尺代勾工凡六七字商為中呂林鐘南呂
 射黃鐘太族夾鐘配上尺工凡六五七一七字七角為林鐘南呂
 應鐘黃鐘太族姑洗中呂配尺工凡六五一上七字七羽為黃
 鐘太族姑洗中呂林鐘南呂射配六五一上尺工凡七字凡
 一調實兼四調故四字為正宮正平雙角大石調一字為高宮
 高平小石高大石調上字為雙調中呂宮仙呂調歇指角調尺
 律四
 字為林鐘角小石道宮黃鐘羽調工字為越角歇指南呂宮般
 涉調凡字為大石角林鐘商仙呂宮高般涉調六字為中呂調
 高大石越調黃鐘宮調是僅有七調也必制器應律始能別為
 二十八調今人一笛轉七調全背古法笛又不論大小竟不知
 為何調矣又今人見正宮之為四字調因命四字為黃鐘亦非
 識本之論且如同一四字孔也下則可應正黃鐘高則可應牛
 黃鐘便是六字合字而非四字此須測量容積始可知為何律
 孰孔命字似一字本有數等音豈一律亦有數等音耶總之容
 積可據而字譜不足據古字譜可據而俗工之字譜不足據也

二十八調表

右以中呂下羽笛轉四調皆同均起畢各用首律餘仿此	中呂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林鐘角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雙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正宮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林鐘下羽笛轉四調唯高一調借用中管高宮調	中呂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歇指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大石角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高平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南呂下羽笛轉四調中呂宮亦借用中管中呂宮	道調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林鐘商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高大石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仙呂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中呂下羽笛轉四調	正平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越角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小石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高宮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半太族下羽笛轉四調	黃鐘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般涉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小石角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大石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仙呂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半黃鐘下羽笛轉四調	黃鐘羽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雙角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越角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南呂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律四

三

凡字調 六尺不用	工字調 凡上不用	尺字調 工乙不用	上字調 尺五不用	乙字調 上六不用	四字調 乙凡不用	七調表	右以半夾鐘下羽笛轉四調其歇指角亦借用中管小石角	高大石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歇指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高般涉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半太族下羽笛轉四調	黃鐘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般涉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小石角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大石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仙呂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右以半黃鐘下羽笛轉四調	黃鐘羽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雙角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越角調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南呂宮 尺林鐘 上南呂 凡應鐘 乙姑洗 六黃鐘 五太族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律四

三

六字調 五工不用 凡工 尺 上 乙工 五 六

右一笛一均一均復成四調即得二十八調

律四

瑟

元音字義

燕樂字譜可以用之雅樂乎曰不可雅樂者天地之元音燕樂非天地之元音也其辨奈何曰辨在器器成而不更加以人為者元音也以人為加之則非元音矣十六字譜出於鐘磬之編縣按法以制鐘磬鐘磬成而音具命以字譜固元音也工師之審音鐘磬難而笙笛易笙之音以簧發之此其理勢宜然未可謂之人為也笛則設其孔而音無不應矣不待竹膜之發其音也設竹膜孔則搗之使高也而工師之定字譜也顧以設竹膜之笛為主又一準宮逐羽音之法而非五音得正之聲是可以

律四

瑟

瑟何如曰琴瑟定絃必以管簫制無竹膜孔似矣而其設六孔也不合乎宮逐羽音又不能五音得正豈宜用之已則仍以笛耳以笛調器漢晉已然其笛類今之簫而實非也蓋一管七孔而自宮商以外皆取倍聲以合鐘磬之十二正與阿清則下者高而高者下矣欲使高下皆合必七音俱為正聲此當參酌古今而用之古笛豎吹聲難成今笛橫吹聲易出則從今之橫吹豎吹可設後出孔則宜為七孔橫吹不能設後出孔止可為六孔七孔則不用翕聲六孔則必用翕聲荀勗笛亦只六孔古故以翕聲為下角笛用八倍黃鐘之積則長尺八寸為太長今笛止用四倍而長尺二寸為適中皆以黃鐘之分言長實不止于此此當舍古而從今者也其當舍今而從古者惟不用竹膜孔斯所以寫天地之元音耳至於

102-99

設孔則以尺二寸為翕聲開山音孔尺六分三分二開第一孔
 九寸四分十分八開第二孔八寸五分四釐三毫弱開第三孔
 八寸開第四孔七寸一分九分一開第五孔六寸四分微強開
 第六孔以竹體通勻者計之六孔之冪皆二十七分而應黃鐘
 之一均也若本大末小必以積驗之驗法先以古橫黍尺製徑
 九分深一寸之方侖任取所得穀實之以四侖實管中即得四
 倍黃鐘之分矣此篇所說則汝得之黃鐘始為古之黃鐘非漢晉之黃鐘也諸律皆然其求六孔
 也以衡權四倍之實而比例損益焉則得太族諸律之分矣以
 十六字命之即合四乙勾尺工凡七字也轉推十一笛即用黃
 鐘笛之度而減其冪仍比例得積以驗之則設孔取聲無不得
 其所應之七字矣吹則一依古法逐孔止起一指六孔皆有哨

律四

吹翕聲亦然蓋起一指則音得真有哨吹則音得半也古以重
 如此必與鐘磬之音相應雖以笛調諸器與用鐘磬無異矣至
 於轉調一字為一調調起于宮不起下羽則第四字為變徵第
 七字為變宮而一笛或轉五調或轉七調則十二笛有六十調
 與八十四調蓋為雅樂之器故合雅樂之調也

十二笛字譜圖

黃鐘大呂	太族夾鐘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夷則南呂	射應鐘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尺工	下工	上凡
應鐘黃鐘	大呂太族夾鐘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夷則南呂	射應鐘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尺工	下工	上凡
南呂	射應鐘黃鐘大呂太族夾鐘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夷則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尺工	下工	上凡
尺	工上	凡下	凡上	六下	五上	緊五	乙上	上勾			
林鐘夷則	南呂射應鐘黃鐘大呂太族夾鐘姑洗中呂蕤賓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勾尺	工下	工上	凡下	凡上	六下	五上	緊五	乙上			
蕤賓林鐘夷則	南呂射應鐘黃鐘大呂太族夾鐘姑洗中呂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乙	上勾	尺工	下工	凡下	凡上	六下	五上	緊五			
姑洗中呂	蕤賓林鐘夷則南呂射應鐘黃鐘大呂太族夾鐘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四	乙下	乙上	上勾	尺工	下工	上凡	凡上	六下	五上		
太族夾鐘	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夷則南呂射應鐘黃鐘大呂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合	四下	四上	乙下	乙上	上勾	尺工	下工	上凡	凡上		
黃鐘大呂	太族夾鐘姑洗中呂蕤賓林鐘夷則南呂射應鐘		凡六	下五	上五	緊五	乙上	上勾			

律四

南菁書院叢書

鐘律

嘉定錢塘著

工記晁氏為鐘兩樂謂之鈇鈇謂之于于上謂之鼓鼓上謂之鈺鈺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甬上謂之衡鐘縣謂之旋旋謂之幹鐘帶謂之篆篆謂之枚枚謂之景于上之攏謂之隧十分其鈇去二分以為之鈺以其鈺為之鈇開去二分以為之鼓開以其鼓開為之舞修去二分以為舞廣以其鈺之長為之甬長以其甬長為之圍參分其圍去一以為衡圍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下在下以設其旋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侈弁之所由與有說鐘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侈則柝弁則鬱長甬

律五

則震是故大鐘十分其鼓開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鈇開以其一為之厚鐘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鐘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為遂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深而圍之康成謂鈇之徑居鈇徑之八而鈇開與鈺之徑相應鼓開又居鈇徑之六與舞修相應舞廣四分今亦去徑之二分以為之開則舞開之方恆居鈇之四也舞開方四則鼓開六亦其方也鈺六鼓六舞四此鐘口十者其長十六也凡言開者亦為從篆以介之鈺開亦當六又言鈺鼓之開同方六而今異宜又十分一猶太厚皆非也若言鼓外鈺外則近之鼓外二鈺外一賈公彥依以作疏至聶崇義三禮圖據樂經律倍半為特縣鐘之體轉推諸徑其數綦詳然細考之則有未合何則鄭以空行橫線為徑篆開方面

為開鈇開廣八故與鈺徑相應鼓開廣六故與舞修相應而舞以修為徑以廣為長徑六而長四去徑二分以為舞開之方則舞開方四以是為率鈺亦去徑二分為鈺開鼓以鈇徑為徑自去徑四分為八而云六者嫌獨以為鼓開故鈺鼓之開同方六也而經既異宜知本不然矣且鈇與鼓同徑鼓開方六既為之篆矣經有鈇開八宜有篆否耶以鈺鼓之開為方厚得方之十分一誠為大過然鼓外鈺外豈經所言而以爲鐘長十六者尤未可據矣按經意凡言開者皆即謂徑鈇在兩旁其徑為鈇開鈺在兩面其徑為鈺開鈺下有鼓其徑為鼓開舞為覆頂則有修廣而無開于即鐘脣鼓與鈺其立體舞則平覆以置甬者而鼓傍下垂者鈇也鈇十即為鐘高鈇開修鼓開廣為下口十字

律五

線舞修修舞廣為上頂十字線鈇高十鈺高八餘以一為鼓高適足置遂復虛其一則于上曲而鈇角下垂矣經唯言十分其鈇去二分以為之鈺不言為鼓者鼓在征于之開必為一也我于于上謂之鼓鼓上謂之鈺于上之攏謂之隧之文得之大鐘小鐘之厚異宜者鈺鼓合高九其開六鈺高八其開五八八蓋鐘樂下舒上斂使然知上下俱有十字線則容積可推何以明之鈇開八則鼓開六舞修六則舞廣四各相乘為兩長方是衡例減從之二也而鼓開舞修同為六則可以減補不足而化長方成正方鈺八鼓一合為九以乘之即成正立方舞廣止四數必虧鈇高十其角下垂數又必盈盈多虧少則虧二而盈六足以相補矣以羨補不足者依鼓以割鈇開上與舞修應所

餘兩而皆廣六厚一高九倒用之以裨舞廣則舞鼓皆方六也
舞廣少舞修二其虧在四隅為勾股相戾形上厚一則無廣下
廣一則無厚其中間必得廣厚之半合四為一即一自乘而以
九乘之方柱兩端中空兩方錐通為一以足之為中積之所有
方錐法三一在中積二則所虧也勾股相戾形九章謂之繁屬
廣一表一高九者一繁屬有十五虧必益之故有銳角一以銳
分也四繁屬合六十分即所虧數
角一乘鼓開六之自乘而半之先得所虧而從之即益之也是
故六自乘而九乘之凡三百二十四為常數其虧也三百一十
八其盈也三百三十六由是變方為圓可以得積矣試以四乘
高九寸乘之為長立方其積二一六加大壘培厚一長六高九
其積二七倍之為兩旁又加小壘培厚二闊四高九其積一八
倍之為兩頭四隅加四方錐方一高九一錐之積三四一為十
二合成三一八益兩銳角者加兩壘培厚一闊六長三一培積

律五

九二之為十八以從三一八成三三六也此形上乘六博四如
舞修舞廣相乘之方下表八廣六如銳開鼓開相乘之方高九
如銳鼓合積之高下有兩足如銳角一通之為鐘體高十分也
銳角壘培闊六長四而長減一者此上下不等之長立方變為
上下相等之正立方則長闊皆為六也從正立方變為正圓
實從長立方變為長圓而四足壘培亦變成銳角矣故與鐘
體肖然而方之銳角壘培形也圓之銳角非壘培形也以方圓
通率算之所得尚強是故復為變率而微減其圓則八十一之
六十四是也圓中積數不能減所減在銳角耳凡常數為假積
其盈數為實積而虧數特求盈數之本既得盈數無問虧矣雖
然鐘以容實為準仰口受黍不能上及銳角故常數即為律積
律積從漢斛千倍十倍之例而去其盈數非果能去之也漢斛
之二千倍近倍四為率之二千四十八倍則用常數而已該盈
數矣而二千倍為常數者其盈數不止于四十八乃以銳角不

能當擊處聲不能盡此數而即可為四十八也其必不可不用
盈數者由體周實積即銅質也因所用者算止四圍非此不能
匡廓而舞頂不在焉故名體周知其數耳制鐘先以律積為本律積以千百十之近倍四者為
正一尺之鐘其圓體常數二百五十六以千分為寸即四百倍
之姑洗近三百二十倍之黃鐘也而去倍四之率殊遠故不為
黃鐘而可為轉求諸律鐘體之例鐘體中銳高最要其次則舞
修二者所以求幕積也求銳高術以一尺之再自乘得百萬分
乘所求律積如二百五十六得銳高積立方開之得銳高求舞
修術以六寸再自乘得二十一萬六千分乘所求律積如二百
五十六得舞修積立方開之得舞修二者既得可以求幕積矣
而求體周積者本於厚鼓開鉦開各異不從鼓開求鉦開者先

律五

通十為九則鼓開五分十分四鉦開五分十分二也從舞廣四
六得九為股一為句以鉦開截之則八為股而九分八為句故
以九通十則股九為八一為句一為九股八為七二句九分八為
八也倍之亦通舞廣四為三六各以倍句加之則鼓
開五四而鉦開五二也經有鉦開不言數此推得之以為比例
率大鐘十分鼓開之一以為厚小鐘十分鉦開之一以為厚皆
兼兩面則小鐘二九六大鐘五九四也半大鐘之度為小鐘即
以前鐘所推為大鐘度
小鐘鼓開二七乘為幕鉦鼓高四〇五乘為積加厚復為幕復
以鉦鼓高乘為積以初幕減加幕初積減加積餘即體厚與方
周積矣大鐘亦如之其鼓為五四而鉦鼓高有八一也是故小
鐘初幕七二九積二三三二八加幕八七六六加積三五四
八四四八實加初幕一四七一六加初積五九九九八也大
鐘初幕二九一六初積二三六一九六加幕三五二八三六加

積二八五七九七一六實加初幕六一二三六加初積四九六
○一一六也小鐘宜倍積則加初幕二九四三二而倍加幕有
一〇二三三三二加初積一一九一九九六而倍加積有四一四
四四四六也大鐘宜半積則以三〇六一八減加幕而半加幕
僅三三三二一八以二四八〇〇五八減加積而半加積僅二
六〇九九六五八也以此為率得幕者以幕比幕得積者以積
比積俱得所求之加幕加積也而用初積之加分者可徑得體
周之積矣本法大鐘十一乘鼓開小鐘五乘鼓開如五四以
比例法較捷而此皆方體常積變為圓求其盈則併乘而併除
數亦較真也此皆方體常積變為圓求其盈則併乘而併除
之八十四乘六十四為併乘八十一乘八十一為併除方圓率
與六十四盈數與常數八十四與八十一故各併乘用五千
以通之八十四即三三六八十一即三三四也故併乘用五千

律五

三百七十六併除用六千五百六十一而所得為體周實數矣
體周有重輕銅方寸者積千分而重七兩半是為鐘鼎之齊以
重乘方權法即其重也此就古法言之欲知實重今權幾何者
若用今匠家從黍尺度方一寸當推為率而乘除之漢尺同匠
尺之七十四分以七十五自乘即漢尺千分為匠尺之四百
十五分二百二十四也今拒黍橫尺得匠尺之八十一分以
八十一再自乘即拒尺千分為匠尺之五百三十一分四百四
十一釐也得匠尺千分之積欲知為二尺若干分者以此轉生
除之欲知二尺千分之積重今權幾若干兩者以此乘之轉生
十一律則積皆三分損益而鐘體隨之損益矣然實非損益其
體也損益其體則減積過多而八八六十四為太族六六三十
六為林鐘豈真太族林鐘乎故律倍半為體之說非也陳暘樂
書引傳曰黃鐘之鐘容拒黍一斛一斛八斗為皮子按一斛八
斗者即律倍半為度之鐘也以高二尺二寸半再自乘得一

九三〇六二五乘二五六為二九一六即解法之十八半也於
常積為三千六百倍之黃鐘與六千四百倍之亡射然皆非倍
四率也度其聲在四千九十六倍之大呂太族開耳唯一斛之
黃鐘以六百三十二萬八千一百二十五分為銑高積尺八寸
四分九釐六毫有奇為銑高尺六寸六分四釐六毫四絲有奇
為銑鼓高尺一寸九釐七毫六絲有奇為鼓開舞修七寸四分
弱為舞廣其常數百六十二萬分其盈數百六十八萬分其應
律之數百六十五萬八千八百八十分為二千四十八倍之積
也八分其積以其一為黃鐘則銑鼓舞皆得半度而常數二
十萬二千五百分盈數二十一萬分應律二十萬七千三百六
十分為二百五十六倍之積算律用常數則二千與二百五十

律五

七六

皆其律之倍數也而十二律可知矣此二體者一為大鐘一為
小鐘各以比例率求之即幕積體厚薄輕重無不與不用比
例而別為推算者密合一斛大鐘圓積一六二方積二〇五〇
器一四九〇三三四八又二二九九一六二八八方加
積二四八〇八七八一五圓盈合積二〇三二八以加幕開
方得一尺二寸七分七厘九毫二忽鼓開去之餘十分一
為厚律盈數去合盈積餘三十五萬二千五百分十分一
為銅方盈數而重百七十七斤四兩五分八釐三毫九絲二
〇銅方積二五七六二八九〇六二五方幕三〇七九一九五
方加幕三七〇〇七八四九又七百九十二之三〇一八八
加積三〇八二五圓盈合積二五二九九二九又六千五百六
鼓之五千〇八十四之四九以加幕開方得六寸八釐三毫四
一為厚律盈積二一八去之餘五分三釐四毫六絲即十分鼓開之
十二分亦即用銅方數而重一十九斤十四兩也 是為正體
由是而倍半焉則小鐘幾如大鐘之厚大鐘僅如小鐘之薄而
不得再有倍半矣小鐘倍加幕四三二二三六三一又七百二
十九之三十七五開方得六寸五分七釐

四毫四絲六忽鼓開去之餘一寸○二釐五毫六絲六忽為厚
 與大鐘近大鐘半加票一三六一○四一九開方得一尺一
 寸六分六釐二毫鼓開一一○九七六去之餘五分六釐所謂
 六毫四絲為厚與小鐘近若再為倍半則過薄過厚矣
 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也小鐘成堵曰正曰清大鐘特縣曰鏞曰
 鏞我以是率求之近世編鐘皆高九寸有奇
 始用解法八分之積也

律五

七

鐘律表

		律積銑積銑高銑開鉦鼓開舞修舞廣律方舞修舞修隨周		鉦高合高		鼓開		積		幕		加幕實積	
黃鐘	七九	九二	七三	八三	五三	五三	五三	八六	二七	三〇	三七	四二	二九
二五	六二	二五	四八	二五	三三	三三	三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大呂	七四	九〇	七二	八一	五二	五二	五二	八六	二七	三〇	三七	四二	二九
一九	八七	一九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大族	七〇	八八	七二	八五	五二	五二	五二	八六	二七	三〇	三七	四二	二九
一八	二五	一八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夾鐘	六六	八七	六九	七八	五〇	五〇	五〇	八五	二七	三〇	三七	四二	二九
一七	六二	一七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姑洗	六二	八五	六八	七六	四九	四九	四九	八二	二五	二八	三三	三九	二六
一六	五	一六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強
中呂	五八	八三	六六	七五	四八	四八	四八	八二	二五	二八	三三	三九	二六
一五	六四	一五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蕤賓	五五	八一	六五	七三	四七	四七	四七	八一	二四	二八	三三	三九	二六
六六	九九	六六	四二	七三	〇三	〇三	〇三	八九	二七	九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p>右表用淮南小數二百五十乘之為律積二五六除之為鈺</p> <p>積立方開之為鈺高十分之八為鈺閉鈺高九為鈺鼓合高</p> <p>六為舞修鼓開四為舞廣五二乘鼓開五四除之為鈺開八</p> <p>一乘律積六四除之為方積鈺鼓高除之為舞修纂八七六</p> <p>一六乘之七二九除之為加纂五九九八乘方積二九</p>		應鐘	四〇七三五九六六四二四四二九一三一九二四二一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七五六一九九二八弱	三五〇五七六弱
		一〇	四七三五六六六四二四四二九一三一九二四二一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七五六一九九二八弱	三五〇五七六弱
		二五	五	八強九強七強六強四強	八二二四二四〇一五	二五〇五七六弱		
		五	四三六六〇六八四四四四〇二一四二〇二五二	九四〇一八〇四〇二八〇二〇二五二	一五三強	八強九強七強六強四強	八二二四二四〇一五	二五〇五七六弱
		五	四三六六〇六八四四四四〇二一四二〇二五二	九四〇一八〇四〇二八〇二〇二五二	一五三強	八強九強七強六強四強	八二二四二四〇一五	二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南呂	四七三五六六六四二四四二九一三一九二四二一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二五	四六八二九四九一八八〇二〇二五二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一	四六八二九四九一八八〇二〇二五二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一	四六八二九四九一八八〇二〇二五二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一	四六八二九四九一八八〇二〇二五二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律五		一	四六八二九四九一八八〇二〇二五二	七二八九二一三五二七〇三五五六二八九九〇三九二	一〇一二強	六強八強九強二強八強九六九九一四四〇三	三五〇五七六弱	

五二四五除之復五三七六乘所得六五六一除之為體周
實積凡體積首位皆十萬分凡鐘體諸度首位皆寸凡纂首
位皆千分凡體周首位皆萬分

律五

上十

圖 數 虧 體 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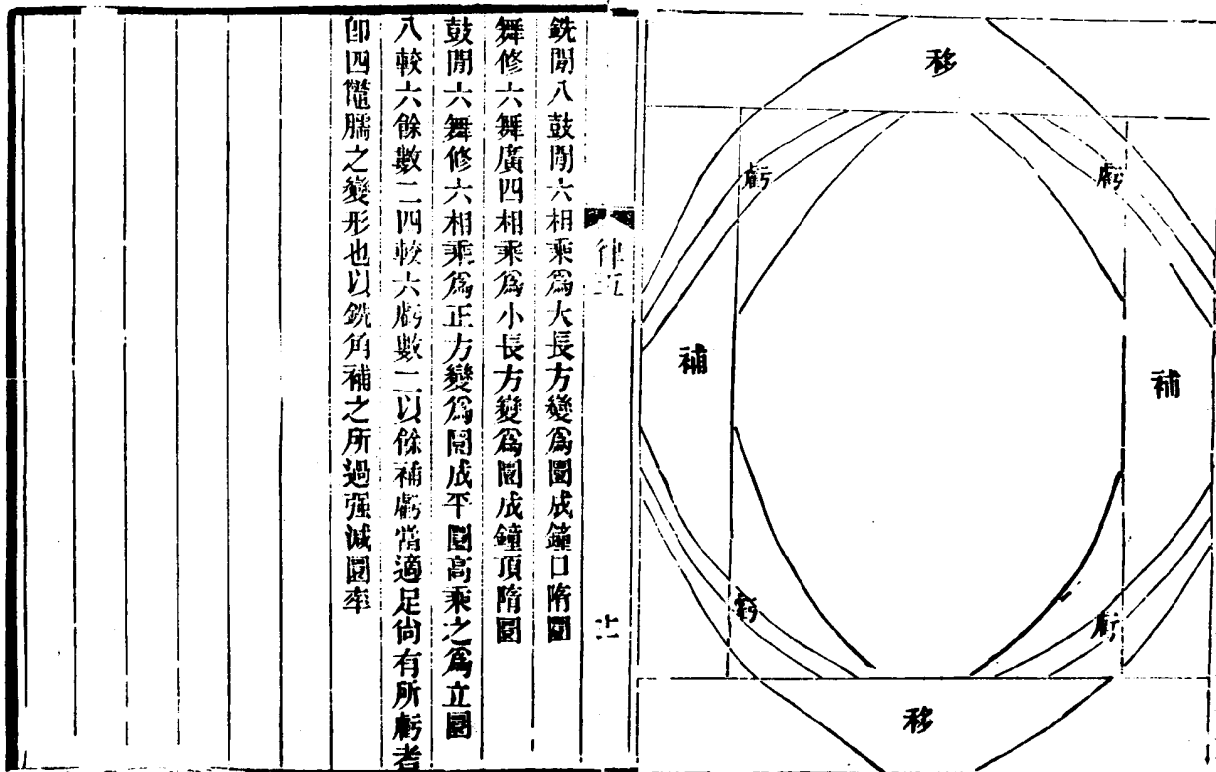


圖 視 側 體 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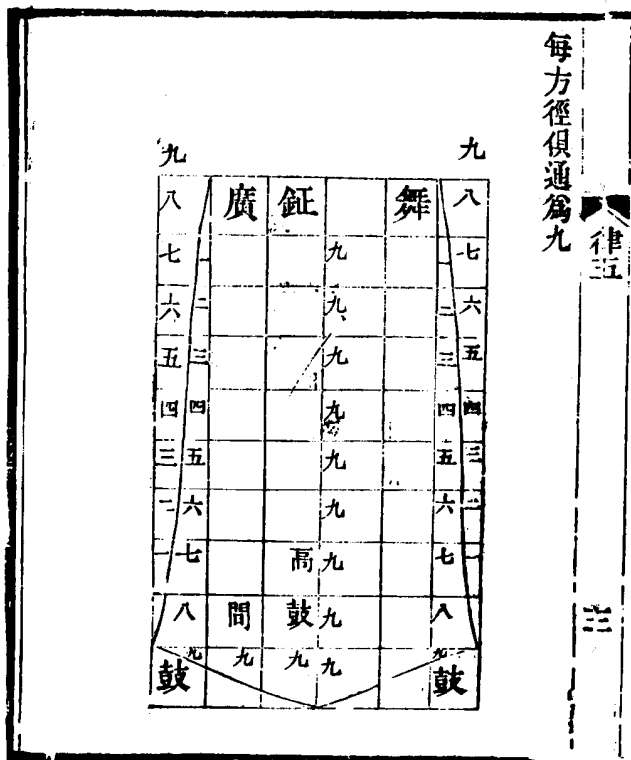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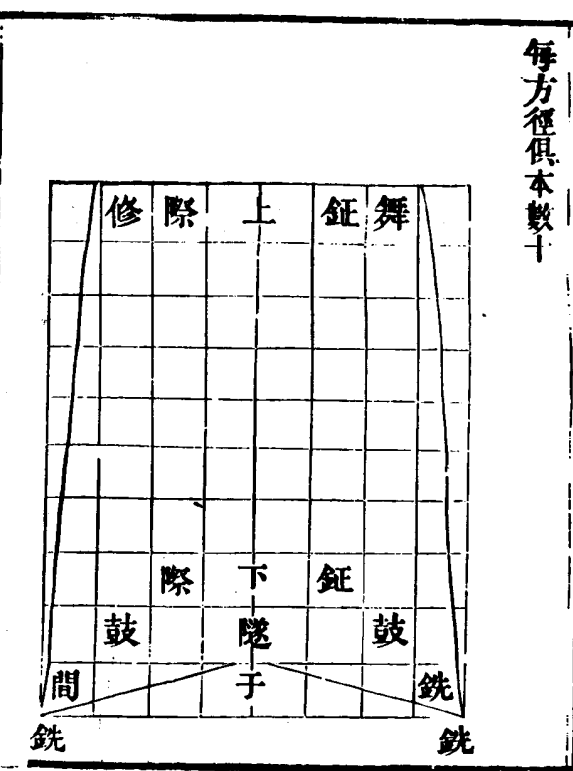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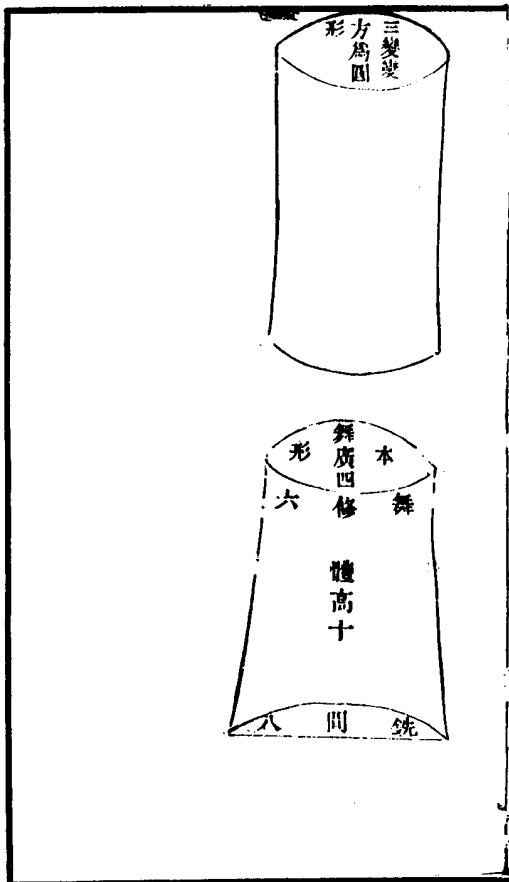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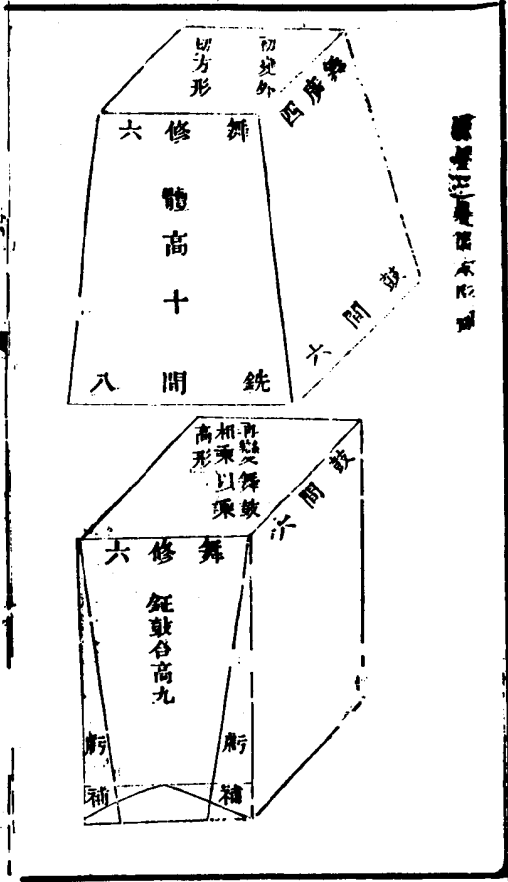
圖 視 正 體 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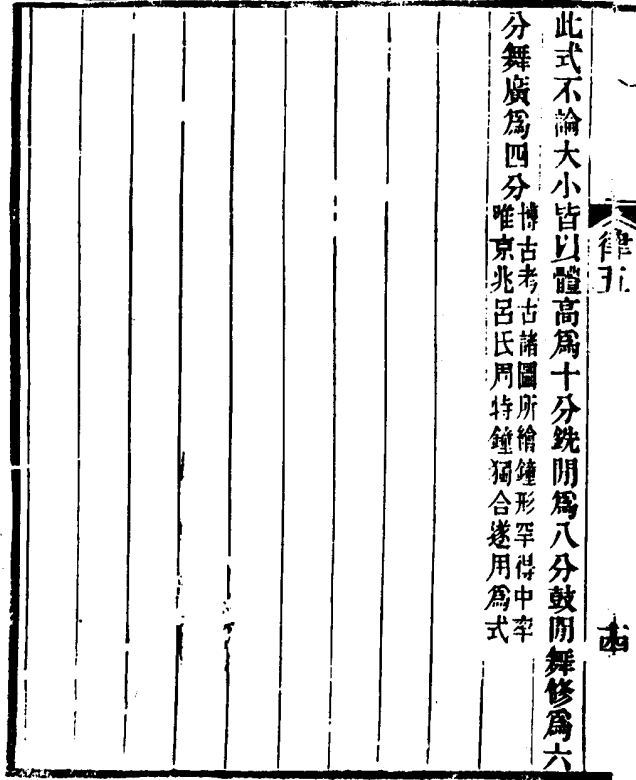


律五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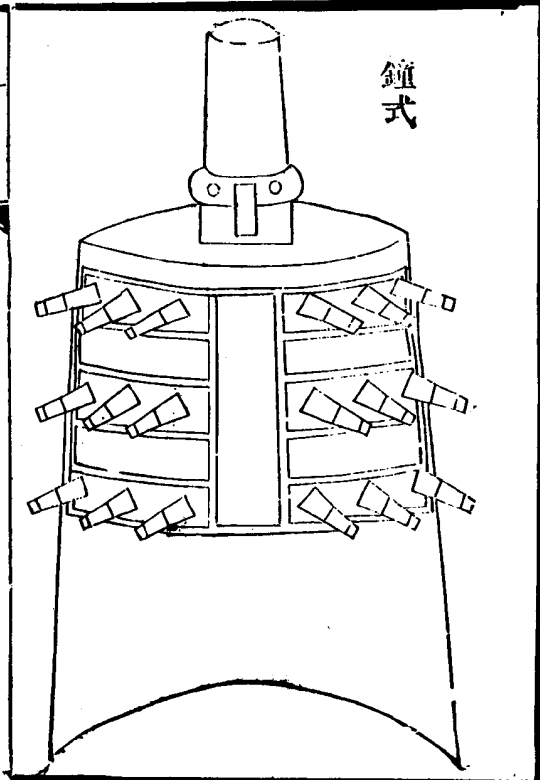
舞修三變本形



律五

五

此式不論大小皆以體高為十分銑間為八分鼓閒舞修為六分舞廣為四分
博古考古諸圖所繪鐘形罕得中率唯京兆呂氏用特鐘獨合遂用為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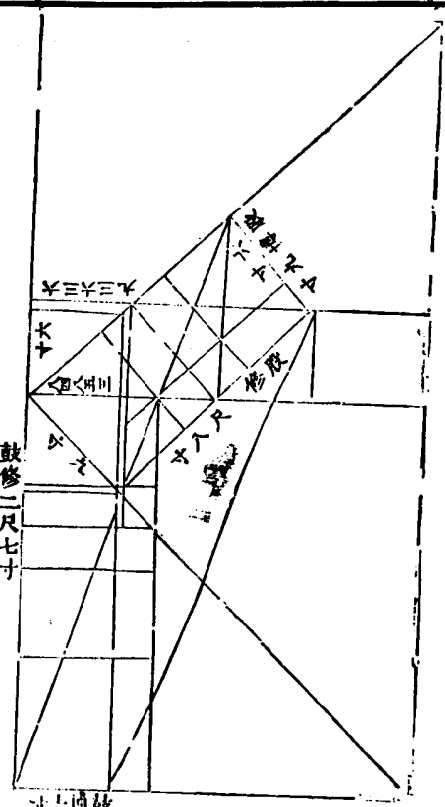
積	三三〇八	二七二五	四二二二	一九一八	一六
鼓全	四〇八	六〇	八六四	二〇	八
積	四一三八	六三三二	二九二七	二六二四	三三二一
四	七九一八	六八一七	二二八六	四一五七	〇四五〇
二	三二四	六八〇	四八二	二六〇	四

右亦依淮南小數立算諸積皆以股博積為宗八乘之為股
 修積二十七乘之為鼓修積三三七五除之為鼓博積九一
 一二五除之為體厚積一一二四八六四乘之為鼓本積其
 鼓上長方俱積四百倍兼鼓本則有五百十二倍也

律五

七

圖絃下上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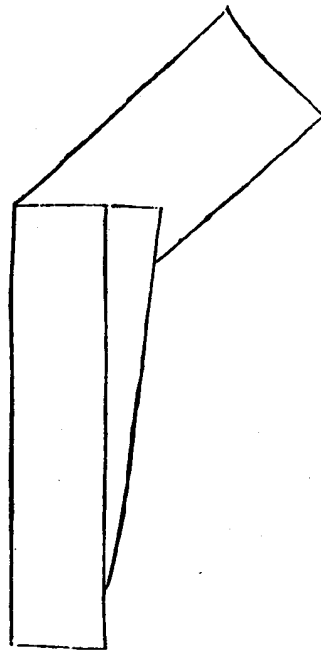


求上絃股博三分去一為勾股修三分去一為股求弦復股博
 三分去一求斜為勾股修為股求絃并兩絃為上絃 求下絃
 股博為斜求方三之減鼓博為勾以所求方加鼓修為股求絃
 為下絃

律五

六

磨式



律五

五

此式不論大小皆以一為股博二為股修三為鼓修三分股博
 之二為鼓博三分鼓博之一為厚

南菁書院藏書

嘉定錢塘著

琴律

上古琴五絃中古琴七絃五絃者宮居中徵羽居左商角居右
 史記謂九九八十一以為宮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為徵三分益
 一七十二以為商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為羽三分益一六十四
 以為角又曰絃大者為宮而居中中央君也商張右旁其餘大小
 相次不失其序則君臣之位正矣是也管子倍其徵羽之數故
 曰凡將起五音凡首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以是生黃
 鍾小素之首以成宮三分而益之以一為百有八為徵不無有
 三分而去其乘適足以是生商有三分而復于其所以是成羽

律本

有三分去其乘適足以是成角則徵羽大於宮而與商角分居
 左右即史記所本也徵羽為倍律以其半益之而為七絃則史
 記之居左者下居商角之右而始於百八之徵盡於四十八之
 羽大小皆得其序矣夫琴者絲聲也絲出於蠶蠶之為物與馬
 同氣而屬午故於五行為火火於五音為徵故琴之首絃必為
 徵白虎通謂八音取法八卦絃離音也史記謂上九商八羽七
 角六宮五徵九者也倍徵為首絃四分之一以其三為宮得百
 八之八十一與三絃同數相應由是取徵分定徵之法生焉其
 法奈何曰先二之四之八之後三之六之五之而已二之以求
 徵也四之三以求宮也四之一以求半徵也八之一以求半徵
 之半也三之六之皆以求商也三之二六之四為商三之一六

之二為商之半六之一又其半也五之以求角與羽皆不當徵
 然而近矣是故五之四與三稍溢焉即各與羽也八之一為一
 徵六之一為二徵五之一為三徵四之一為四徵三之一為五
 徵五之二為六徵二之一為七徵五之三為八徵三之二為九
 徵四之三為十徵五之四為十一徵六之五為十二徵八之七
 為十三徵以首絃之綸數為全分即各得其徵之分也其他律
 之不可知者以比例得之以其絃之綸數乘其徵之分數如首
 絃之分數即其絃所變之律分數也通之而得首絃是律之分
 數如三絃八十一綸乘十徵八十一分首絃百八分除之得六
 數十分四分三為中呂即知首絃六十分四分三為中呂也
 其猶有不可知者以是律之綸數乘首絃之綸數如他絃之綸
 數即其絃所變之律分數也通之而得是律之首絃之分數如

律六

洗六十四綸乘首絃百八綸如三弦八十一綸除得如是而十
 八十五分三分一為姑洗即姑洗在首絃之分數也
 二律皆得矣由是而二之四之得首絃之三十七律二之四之
 八之得七絃之三十七律通全琴凡二百五十九律也弦必三
 十七律者三周十二律而益八之一也夫始於散彈而終於八
 之一此定徵之法也姜夔謂每一弦各具三十琴制短長不一
 而三尺六寸為得中即四倍黃鍾之長也首弦百八綸為下徵
 則三弦八十一綸為正宮是以一綸當一寸也七絃皆散彈則
 為下徵下羽宮商角徵羽七絃皆案十徵則為宮商清角徵羽
 少宮少商三弦曰清角故琴調別為一法名為平調猶笛調之
 別為一法名清調也姜夔七弦琴論曰七弦散而扣之則間一
 弦於第十徵取應聲如宮調五弦十徵應七弦散聲四絃十徵

應六弦散聲二弦十徽應四弦散聲六弦十徽應三弦散聲惟
 三弦獨退一徽於十一徽應五弦散聲古今無知之者今按大
 弦十徽與三弦散聲皆黃鍾也二弦十徽與四弦散聲皆太族
 也四弦十徽與六弦散聲皆林鍾也五弦十徽與七弦散聲皆
 南呂也故相應唯三弦十徽為中呂五弦散聲為姑洗故不相
 應其故皆原於諸弦相承皆間一律獨三弦承二弦則間二律
 然非法有舛誤均唯五聲加二弦為二少則不得不然也因是
 遂立五調三弦十一徽與五弦散聲應者為正調弦無繁縷也
 一弦十一徽與三弦散聲應或七弦十一徽與三弦散聲應者
 名縷角調三弦為角縷黃鍾為應鍾也四弦十一徽與一弦六
 弦散聲應名縷宮調一六為宮縷林鍾為應實也五弦十一徽

律六

三

與二弦七弦散聲應名繁羽調五弦為羽繁夷則為南呂也二
 弦七絃十一徽與四絃散聲應名清商調二七為商繁大呂為
 大族也凡正調如調絃法其縷者在散弦其繁者在實弦也然
 琴非一等有十二律則可為十二琴各四倍其律是也絃則別
 無同異此猶十一律遞減黃鍾之長而周徑不減也其十一琴
 五調之法皆如黃鍾之琴而各具散絃實絃之律近世琴唯二
 三等必知琴知之修短然後可知其律若以一琴求十二琴之
 用則黃鍾琴之大呂已無散聲况他律乎

琴律表

微積分 律積分 絃積論

一絃二絃三絃四絃五絃六絃七絃
 下徵下羽正宮正商正角正徵正羽
 一百九十八七十六五十四十

一徽分十三

十三分

林一南一黃一族一姑一林一南

二徽分十四

十四分

蕤一則一應一大一夾一蕤一則

三徽分十五

十五分

中一林一射一黃一族一中一林

四徽分十六

十六分

姑一蕤一南一應一大一姑一蕤

五徽分十七

十七分

夾一中一則一射一黃一族一中

律六

四

一徽分十八

十八分

族一姑一林一南一應一族一姑

二徽分十八

十八分

大一夾一蕤一則一射一大一夾

三徽分二十

二十分

黃一族一中一林一南一黃一族

四徽分二十一

二十一分

應一大一姑一蕤一則一應一大

五徽分二十二

二十二分

射一黃一夾一中一林一射一黃

六徽分二十四

二十四分

南一應一族一姑一蕤一南一應

七徽分二十五

二十五分

則一射一大一夾一中一則一射

八徽分二十七

二十七分

林一南一黃一族一姑一林一南

九徽分二十八

二十八分

蕤一則一應一大一夾一蕤一則

十徽分三十

三十分

中一林一則一黃一族一中一林

十一徽分三十二

三十二分

姑一蕤一南一應一大一姑一蕤

五徽 六分	三十四分 八釐	夾 中 射 黃 夾 中	三十分 六釐	族 姑 林 南 應 族 姑	三十七分 七釐	大 夾 蕤 則 射 大 夾	四十分 半	黃 族 中 林 南 黃 族	四十二分 二分	應 大 姑 蕤 則 應 大	六徽 四十三 分 釐	四十五分 五分	射 黃 夾 中 林 射 黃	四十八分	南 應 族 姑 蕤 南 應	五十一分 三分	則 射 大 夾 中 則 射	七徽 五十分	五十四分	林 南 黃 族 姑 林 南	五十六分 六釐	蕤 則 應 大 夾 蕤 則	六十分 七釐	中 林 射 黃 族 中 林	律六	八徽 六十四 分 釐	六十四分	姑 蕤 南 應 大 姑 蕤	六十八分 八釐	夾 中 則 射 黃 夾 中	九徽 七十二 分	七十二分	族 姑 林 南 應 族 姑	七十五分 九釐	大 夾 蕤 則 射 大 夾	十徽 八十一 分	八十一分	黃 族 中 林 南 黃 族	十徽 八十六 分 釐	應 大 姑 蕤 則 應 大	十一徽 九十分	九十一分 二分	射 黃 夾 中 林 射 黃	十二徽 九十四 分 釐	九十六分	南 應 族 姑 蕤 南 應	百二分 五釐	則 射 大 夾 中 則 射	散彈	百八分	林 南 黃 族 姑 林 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凡按琴絃以全弦度乘所列分寸如百八分而一即其律當

按之度也其有分母分子者先通分納于然後如法乘除之
絃度長三尺六寸者黃鍾琴也散彈用林鍾七律其長三尺
四寸一分七釐一毫八絲七忽半者大呂琴也散彈為夷則
七律

律六

六

十二律積數

黃鍾 八十一 琴首絃八十一分三絃八十一綸同數

大呂 七十五分八十一之六十九 首絃姑洗於五絃為大

呂以五絃六十四綸自乘而倍之如百八分得首絃之
大呂八十一通之得餘分下

太族 七十二分 首絃七十二分四絃七十二綸同數

夾鍾 六十八分三釐四毫三絲七忽半 首絃之倍亡射三

絃之夾鍾也其數九十一分一釐二毫半八十一乘之
如百八分得首絃之夾鍾

姑洗 六十四 首絃姑洗之分與五絃六十四綸同數

中呂 六十分七釐半 首絃之黃鍾三絃之中呂也八十自

律六

七

乘如百八分得首絃之中呂

蕤賓 五十六分八十一之七十二 首絃之姑洗二絃之蕤

賓也九十六乘之如百八分得首絃之蕤賓

林鍾 五十四 首絃林鍾之分與六絃五十四綸同數

夷則 五十一分二釐五毫七絲八忽一二五 首絃之夾鍾

三絃之夷則也八十一乘之如百八分得首絃之夷則

南呂 四十八 首絃南呂之分與七絃四十八綸同數

亡射 四十五分五釐六毫二絲五忽 首絃之夾鍾四絃之

亡射也七十二乘之如百八分得首絃之亡

應鍾 四十二分八十一之五十四 首絃之姑洗四絃之應

鍾也七十二乘之如百八分得首絃之應

右所推黃鍾大呂太族姑洗蕤賓林鍾南呂應鍾與史記同

夾鍾中呂夷則亡射與史記異舊術應鍾生蕤賓則中呂不
能生黃鍾此術大呂不能生夷則而中呂能生黃鍾得失相
等然舊術出於三分損益此術出於七弦比例正足相備也

律六

八

瑟律表

第一弦黃鍾	四尺八寸
第二弦大呂	四尺五寸六分五釐
第三弦太簇	四尺五寸三分二釐
第四弦夾鍾	四尺五寸
第五弦姑洗	三尺七寸八十一之七十五
第六弦中呂	三尺六寸
第七弦蕤賓	三尺四寸一分七釐一毫八絲七忽五微
第八弦林鍾	三尺二寸
第九弦夷則	三尺三分七釐五毫
第十弦南呂	二尺八寸百八之七十二
第十一弦亡射	二尺七寸
第十二弦應鍾	二尺五寸六分二釐八毫九絲零六微二纖半
第十三弦中弦	不設柱
第十四弦黃鍾	二尺四寸
第十五弦大呂	二尺二寸七分八釐一毫二絲五忽
第十六弦太簇	二尺一寸三分一釐
第十七弦夾鍾	二尺二分五釐
第十八弦姑洗	一尺八寸八十一之六十八
第十九弦中呂	一尺八寸
第二十弦蕤賓	一尺七寸零八釐五毫九絲三忽七微五纖
第二十一弦林鍾	一尺六寸

律六

九

第二十二弦夷則 一尺五寸零一釐八毫七絲五忽

第二十三弦南呂 一尺四寸百八分之三十六

第二十四弦亡射 一尺三寸五分

第二十五弦應鍾 一尺二寸八分一釐四毫四絲五忽三微二五

凡定瑟弦分母百八者用漢尺加八分八十一者用從黍尺

三分者用今尺通為九十分觀分子所得或百之一或十之

一而取之

律六

十

奇

中呂之笛正聲應中呂下徵應黃鍾長一尺一寸三分三釐有

奇

蕤賓之笛正聲應蕤賓下徵應大呂長三尺九寸九分五釐有

奇 變宮通宮孔故倍半令下
便於用也林鍾亦如之

林鍾之笛正聲應林鍾下徵應太簇長三尺七寸九分七釐有

奇

夷則之笛正聲應夷則下徵應夾鍾長三尺六寸 變宮之法亦
四角故四
分益一也

南呂之笛正聲應南呂下徵應姑洗長三尺三寸七分二釐有

奇

律六

亡射之笛正聲應亡射下徵應中呂長三尺二寸

應鍾之笛正聲應應鍾下徵應蕤賓長二尺九寸九分六釐有

奇

釋曰志所載黃鍾笛算術甚備依而推之倍黃鍾之長為一尺

八寸開宮孔所謂盡二律之長也從宮孔加林鍾之長為一尺

四寸開下徵孔即四倍林鍾之長從徵孔去太簇之長為一尺

六寸開商孔即倍太簇之長從商孔加南呂之長為二尺一寸

三分三釐又三之一開羽孔即四倍南呂之長 三約律蕤九從
分爲分母

羽孔去姑洗為一尺四寸二分二釐又九之二墨點識之為角

伏孔即倍姑洗之長復倍其均從羽孔加姑洗之長為二尺八

寸四分四釐九之四墨點識之為倍角伏孔即四倍姑洗之長

律九分自為分母宮徵商相生異益無零分故無分母至商

生羽而分母出焉分母者律蕤也何以知之十二律皆以蕤律

積而得長黃鍾林鍾太簇皆得整寸至南呂而有九分寸之三

姑洗有九分寸之一此九分即律蕤也今推笛孔中呂有三分

而倍四其長則得律之長此三分損益之法也推倍四其積

則三非 從角伏孔加應鍾之長為一尺八寸九分六釐二十七

之八開變宮孔即四倍應鍾之長從變宮孔加應鍾之長為三

尺一八一分六釐二十七之八墨點識之為變宮伏孔即八倍

應鍾之長 應鍾積四百二十六分三分二故有三通之為一二

律蕤九為二七如法得 從變宮孔加蕤賓之長為二尺五寸二

分八釐八十一之三十二開變徵孔即四倍蕤賓之長從變宮

孔去蕤賓之長為一尺二寸六分四釐八十一之十六墨點識

之為變徵伏孔即倍蕤賓之長也 蕤賓積五百六十八分九亦

八故以九通之為五十二亦

律六

通四倍應鍾之積為一五三六并之為二〇四八律復通律蕤

為八一如法得變徵孔倍之得伏孔通分自二變始至十二律

相生竟則律蕤當通為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以乘九寸之黃鍾

則為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史漢所謂置一而九寸之為

法十一三之以為實實如法得長一寸也試置一于寅則長得

九已得二十七午得八十一辰為姑洗已為應鍾午為蕤賓也

至亥則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矣生鍾分置一于子故亥有十七

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也人第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為體

長之大數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寸法不知寸法亦即律法以

乘九十分亦得大數為中積也可知史漢中具有體長中積面

律之數人自不悟耳若以中積八百一十分除大數則分得二

千一百八十七史記以中積百八十分除大數則分得二

一蓋用此分法也以二一八七除一九六八三得九為九分

寸以一八八七寸斜斜乘尺之寸也 孔短宜加則下行度之孔長宜

去去則上行度之笛以宮為正聲孔最上商居宮上則後出角

雅有伏孔者商上不得復有後出孔也古執笛如執簫左上右

下故曰左手不及倍角又為伏孔者距變徵孔三寸有奇也故

曰右手不及手指即笛體盡此矣故始為伏孔而後為笛體也

變徵有倍孔不得復為孔變宮八倍孔在笛外故俱為伏孔笛

外何以為伏孔所謂近於宮孔倍令下者也變宮孔已在宮下

伏孔倍之則益下矣是於應鍾得木笛之伏孔也八倍應鍾

○二四丙去四倍姑洗之積餘六四得二尺三寸七分二十七

之一為五倍應鍾之長非應鍾宮倍半之率故為本笛伏孔也

笛長四角律而無孔故為翕聲翕亦有哨哨重而翕輕此取聲

清濁之則也今篇笛吹假聲之法連發三孔則不待假者止發

一孔矣聲不雜越以此今假聲法隔二孔雙起不假者俱連起

別也蔡寶林鍾必八倍其角者律最短故也亡射應鍾夷則以

後角律頓長故四倍已足矣夷則之角為黃鍾宮中實容長者

十六短者八之蔡寶以至應鍾為長黃鍾以至中呂為短推其

律六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應鍾黃鍾大呂太族夾鍾姑洗中呂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

荀氏笛律表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南呂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亡射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應鍾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黃鍾	大呂	太族	夾鍾	姑洗	中呂	蔡寶	林鍾	夷則	南呂	亡射	應鍾

變徵

蔡寶林鍾夷則南呂亡射應鍾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姑洗中呂

二尺二寸二尺二寸一尺一尺三寸三寸三寸二尺二寸二尺二寸
五寸四寸三寸三寸九寸八寸六寸三寸二寸九寸八寸六寸
三分三三分三九分九分七分七分九分四分六分
一釐三釐三釐七釐六釐二釐六釐四釐三釐

角

姑洗中呂蕤賓林鍾夷則南呂亡射應鍾黃鍾大呂太簇夾鍾

二尺二寸二尺二寸二尺二寸一尺一尺三寸三寸三寸二尺二寸二尺二寸
八寸六寸五寸四寸二寸二寸九寸九寸六寸三寸三寸二寸九寸
四分六分三分三三分三九分九分七分七分九分四分六分
四釐三釐一釐三釐三釐五釐七釐二釐七釐三釐九釐

右用晉前尺為度上六笛皆短故孔位皆短下六笛皆長故

孔位皆長以角律論之蕤賓林鍾之角為亡射應鍾故用八

倍為長笛夷則以後四律之角為黃鍾夾鍾故用四倍為短

律六

七

笛其實笛體六短六長黃鍾四律以半度計仍是八倍與亡

射一律同例也

笛律

唐以中管定聲豎吹而長尺八寸唐笛亦名尺八殆橫吹之笛

也尺八為中笛長笛過之短笛不及見陳氏樂書凡尺者指吹口至末言之為倍黃鍾

之長則橫吹豎吹理正無異俱設竹膜孔皆以本律聲下而擊

之使高也今俗用橫笛長短不一無長至尺八寸者當為唐之

變法其設竹膜孔則難之唐也唐有十二中管見呂才傳至笛

則無攷今笛粗細亦有數種其設孔分寸則亦同蓋管粗則聲

濁管細則聲清正不煩移易其孔位矣間取一粗者度之自吹

口至竹膜孔長三寸下至最高孔長五寸半至最下孔長一尺

一寸中間五寸半均分六孔每孔相距各一寸一分再下至出

音孔長一尺二寸九分盡笛尾長一尺六寸其外飾以黑角其

律六

六

命字譜既管體中為合字末三孔為四字第三孔為九字第四

孔為上字第四孔為尺字第五孔為五字第六孔為六字第六

合三孔為凡字凡吹之孔皆連起數指獨谷字全閉六指六字

單起一指凡字只起二指全開者古謂之翁聲單起者謂之哨

吹起二者謂之雙發此為笛家定例欲知字應何律當度其內

徑笛竹皆本大而末細吹口以平出音孔以上度其近半度者

為第五孔其長六寸六分其徑五分其先先釐之間始以倍林鍾

之笛也何者八倍林鍾積四寸五分以長尺共寸法之

得二十七分之最自乘為七十九寸六乘為五十二寸六四進

位開方得三四五六一七八五弱文開方得五分八釐四忽弱

之徑故知近八倍林鍾也求諸孔所應之律者以最二十七分

乘竹膜三寸孔適八百七十分為黃鍾本律宮字孔五寸五分得
 一千四百八十五分在倍太族大呂間五字孔六寸六分得
 一千七百八十二分在四倍應鍾間尺字孔七寸七分得二千零
 九十三分為四倍夷則林鍾間上字孔八寸六分得二千三百
 七十六分為四倍蕤賓中呂間乙字孔九寸九分得二千五百
 七十三分為四倍姑洗夾鍾間四字孔十寸二分得二千九百
 七十分為四倍大呂夾鍾間四音孔十寸二分得二千四百
 六十分為八倍應鍾也射間其四倍黃鍾則當尺五寸而無
 其孔也雖然此皆以算律也然乘則必留體本末通均者能
 之今本末既大小不同則所得並非實數求實數者必有加減
 而算亦節節各異矣律家皆以合字為倍聲者字為半聲俱應

律六

七

黃鍾之律則四字當應太族之律何者度徑在工字孔之位自
 此孔以上體較大則其數贏故六字孔不止為大呂太族間而
 應黃鍾也此孔以下體較細而其數絀故四字孔不滿大呂太
 族間而應太族也四字為太族則合字為黃鍾矣由此而後得
 先減後加之法減者減四字孔之二千九百七十分為二千八
 百八十分即四倍之太族也以此為率則乙字孔減為二千五
 百九十二分上字孔減為二千三百零四分尺字孔減為二千
 零十六分工字孔減為一千七百二十八分六字孔減為一千
 四百四十分然後以一千四百四十分減倍黃鍾一千六百二
 十分餘一千八十分加之者以千四百四十分減二千五百九
 十二分餘千一百五十二分減二千三百零四分餘八百六十

四分減二千零十六分餘五百七十六分減千七百二十八分
 餘二百二十八分併之為二千八百八十分半之為千四百四
 十分加百八十分合之成一千六百二十分為六字孔之積分
 推為反率則工字孔當加十九分合之成一千八百八十八分
 字孔當加四十五分合之成二千零六十一分上字孔當加三
 十分合之成二千三百三十四分乙字孔當加二十二分半合
 之成二千六百十四分半以百八十乘二千八百八十得五一
 八八等除之即得應加之數必半之者以六字孔初次減得之
 千四百四十較千六百二十分得應加百八十分復自為法此
 減他字初減過之數而不能自減也加至乙字孔如是則自工
 字孔以上其數皆贏工字孔以下其數皆絀而四字孔六字孔
 之為太族黃鍾定矣此二孔皆單發一指其數必無餘欠其聲

律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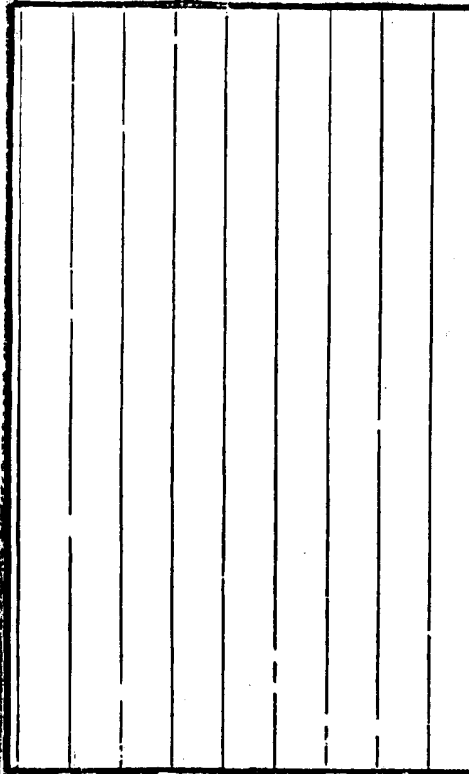
辛

亦最得正乙字孔較多姑洗四分半連起二指則姑洗夾鍾間
 也上字孔較少中呂九十六分連起二指則中呂也尺字孔較
 少林鍾九十分連起四指則林鍾也工字孔較少南呂百二分
 連起五指則南呂而兼夷則也其出音孔則求得其初減之分
 復得其應加之分而反減之則固應黃鍾之律而微兼應鍾也
 以二八八乘三四八三如二九七得三三七五弱為初減之
 分以二八八減之餘四九七五為法以除前所推反率相乘之
 五二八四得一一三五為應加之分以轉減三三三七五得
 三三七五存三二六四即四倍黃鍾微強也然而諸孔求得
 之積皆統計其孔以上之分也若求各孔之算徑則不得仍用
 此數而工字孔之千七百八十二分以算乘長志之為二十七
 分之算乃實測也即知積有千八百八十八分以算乘長實止千
 七百八十二分以此為率則各算之孔可得矣就此笛論之用

翁聲則黃鍾宮太族商中呂清角林鍾徵南呂羽合於琴律九
 徵之七絃而不用六字孔去翁聲則太族宮中呂清商林鍾南
 呂徵黃鍾清羽而合於燕樂之正宮調其以轉調略得太族一
 宮四調之音而他宮常多掉格以孔無蕤賓夷則亡射聲也太
 一宮為正宮雙調林角中 故必有七笛方成二十八調然即備
 呂四調南呂例不起調
 有七笛設孔方寸皆止供燕樂之用於雅樂無當也又燕樂承
 漢晉舊音則數得太族者律僅下於蕤賓蓋竹膜孔使然也若
 去此孔則太族始為太族而其餘諸孔多不合雅樂調法故必
 用柶尺之分寸依古笛之體制始真為雅音耳
 舊笛譜云笛無長短自下而上
 管體中黃鍾正宮也第一孔大呂太族商也第二孔夾鍾姑洗
 角也第三孔中呂蕤賓清角變徵也第四孔林鍾正徵也第五
 孔南呂夷則羽也第六孔亡射應鍾變宮也其哨聲黃鍾清宮
 也所言雖似合於雅樂然以中呂為清角則固燕樂笛矣且從

律六

第一孔起四字調能不閉第二孔乎故以第六孔之哨吹為黃
 鍾清亦即不用應鍾也而謂笛無長短音皆如此則尤謬長者
 積多短者積少律即頓異矣安得同為是律乎
 蓋沿俗工七字轉調之法迷不問律體云何也



笛律表

律積	假積	減數	加數	定積	定幕
倍太族	六字孔五				
一四四〇	一四八五	一四四〇	一八〇	一六二〇	一五八七
倍大呂					九二八弱
一五四二					除得定幕
七三四三					二八八七
七五					一四
倍黃鍾					
一六二〇					
四倍應鍾					
一七三〇					
九五一					
七六八七					
四倍亡射工字孔六					
一八二二	一七八二	一七二八	〇九〇	一八一八	一七八二
四倍南呂					除得定幕
一九二〇					二七
四倍夷則尺字孔七					
二〇五〇	二〇七九	二〇一六	〇四五	二〇六一	二〇五三
四倍林鍾					強除得定
二一六〇					幕二六六
四倍蕤賓					六五弱
二二〇六					
六〇一五					

四倍中呂工字孔八 二四三三三七六一三〇四〇〇三〇三三三四	四倍姑洗乙字孔九 二五六〇二六七三二五九二〇〇二二二六六一四二五六二	四倍夾鍾 二七三三七五	四倍太簇四字孔一 二八八〇二九七〇二八八〇無減	四倍大呂 三〇八五	四倍黃鍾出音孔九 三二四〇三四八三三三七七三一三五二二六四	八倍應鍾 三四六一	九〇二二三	五三七五	八倍七射 三六四五
得定幕二 七八二二	得定幕二 七二七七 强除得定幕二五八	得定幕二 八六弱	無加 二八二二 九七强除	得定幕二 五六六三 四弱	三一九九 得定幕二 六六强除 四八一强				

右以中呂反生術推為律數以諸孔分寸乘常幕為假積先

律六

卷

律六

卷

減後加為定積丁字假積乘定積如丁字定積所得本孔度
分除之為定幕笛體大小不一皆可用此笛比例

簫律

簫笛樂家所向而簫特號為雅音體大而長一也不設蘆膜孔
二也特用之簫長皆一尺二寸餘其開孔參差不一間取一簫
度之通長二尺二寸八分出音孔長一尺九寸六分二釐第一
孔長一尺七寸一分二釐第二孔長一尺五寸五分五釐第三
孔長一尺三寸九分三釐第四孔長一尺二寸二分五釐第五
孔長一尺零五分三釐後出孔長八寸六分其第五孔約近半
體之長度其內徑長六分二釐上下樂家論簫皆以一孔為工
字二孔為凡字三孔為六字四孔為五字五孔為乙字後出孔
為尺字上字無孔以後出孔三孔雙發取之如笛之一孔為四
字二孔為乙字三孔為上字四孔為尺字五孔為工字六孔為

律六

瑟

六字而凡字無孔以六孔三孔雙發取之也然笛之設孔也勻
分而無稀稠簫則本不均分而第五孔之去後出孔有一寸九
分三釐視第五孔以下之諸孔相去止一寸五六分者異矣以
調法論之笛之四字六字孔皆獨起一指故應正太族半黃鍾
之聲其中四孔皆連起數指則聲高者已掣之使下故工字六
字之間以雙發取凡字也簫之起指與笛無異則乙字尺字之
間似亦可取上字而相去分寸既較多於諸孔則所取之聲必
較下不若笛之凡字矣若欲確知諸孔所應之律必驗以管中
之實容而簫則較易於笛何者笛係橫吹吹孔之後以木室之
木不正平吹孔而簫用豎吹吹口即其盡處也今尺一俞實以
南米重三錢即以南米實簫後出孔重一兩九分比例得積一

律六

美

千九百四十三分第五孔重一兩三錢四分積三千六百一十
八分第四孔重一兩五錢四分積四千一百五十八分第三孔
重一兩七錢四分積四千六百九十八分第二孔重一兩九錢
三分積五千二百一十一分第一孔重二兩一錢一分積五千
六百九十七分出音孔重二兩三錢五分積六千三百四十五
分後出孔為四倍律第五孔以下為八倍律置諸孔積分以四
與八除之後出孔為四倍七百三十五分七五之積應太族以
下之音第五孔為八倍四百五十二分二五之積應亡射以下
之音第四孔為八倍五百一十九分七五之積應夷則以下之
音第三孔為八倍五百八十七分二五之積應蕤賓以下之音
第二孔為八倍六百五十一分三七五之積應姑洗以下之音
第一孔為八倍七百一十二分二五之積應太族以下之音
出音孔為八倍七百九十三分二五之積應黃鍾以下之音
通長重一錢六分積七千二十分為八倍八百一十分蓋五百
四十分即八倍黃鍾一林鍾之積而為出音孔所隔其音亡矣
出音孔全閉六指第一孔與後出孔皆單起一指其音必得本
數是出音孔黃鍾兼大呂第一孔太族兼夾鍾後出孔太族兼
大呂也第二孔以上皆連起數指則第二孔在夾鍾姑洗間第
三孔中呂兼蕤賓第四孔林鍾夷則間第五孔南呂兼亡射也
若以後出孔合第三孔取音當在應鍾黃鍾間矣此簫既不合
於雅樂調法即以燕樂調法推之一孔為下羽則二孔變宮為
已下三孔宮音為已高四孔商音五孔角音為更高而以徵音

微下者為變徵以半宮以下者為羽音矣其故由於管體近下則圍徑小近上則圍徑大律寸近下者當長近上者當短而此簫開孔下者反短上者反長也音家猶依笛法轉調謬亦甚矣案今之簫宋時猶名為笛陳曠樂書言今太常笛從下而上一穴太族半竅為大呂次上一穴為姑洗半竅為夾鍾次上一穴為中呂次上一穴為林鍾半竅為蕤賓次上一穴為南呂半竅為夷則變聲為應鍾謂用黃鍾清與中呂雙發為變聲半竅為亡射後一穴為黃鍾清中管起應乃首為宮其次上大呂為商又次上夾鍾為角又次上中呂為變徵又次上蕤賓為正徵又次上夷則為羽變宮為亡射與謂後六與第三穴雙發是也如此即不用半竅謂之兩笛成曲也曠雖不言一笛長短圍徑若

律六

管

何誠以管中實容之法攷定其出音孔及第一孔後出孔使各得其律八倍四倍之積餘孔則各酌其起指之多寡以為增損度幾音無舛誤而合於雅樂乎

簫律表

律積	孔位	容重	孔積
四倍太族 二八八	後出孔 八寸六分	一兩零九分	二九四三
四倍大呂 三〇八		分	
四倍黃鍾 三二四	伏孔		三二八〇
八倍應鍾 三四六			
八倍亡射 三六四	第五孔 一尺零五分	一兩三錢	三六一八
八倍南呂 三八四		四分	
八倍夷則 四〇〇	第四孔 一尺二寸二分	一兩五錢	四一五八
八倍林鍾 四二二		四分	
八倍蕤賓 四六一	第三孔 一尺三寸九分	一兩七錢	四六九八
八倍中呂 四八六		四分	
八倍姑洗 五一一	第二孔 一尺五寸五分	一兩九錢	五二一一
八倍夾鍾 五三七		三分	
八倍太族 五七六	第一孔 一尺七寸一分	一兩一錢	五六九七
八倍大呂 六一七		一分	
八倍黃鍾 六四八	出音孔 一尺九寸六分	二兩三錢	六三四五
		五分	

此簫制法舛誤不足為據而攷驗實容頗準簫體各異依此劃之

成

漱亭主人博極羣書於律算尤有宿悟神解前歲在金陵寄書於余請爲是編製序塊非專門弗敢應也未幾遽歸道山悌矣

辛亥中秋前三日竹汀主人讀畢題

南菁書院叢書

律六

完

普

留

翫

齋

律

一

始

匡

養



晉泰始笛律匡謬序

樂學之不明由算數之說汨之也黃鍾之數史記漢書皆云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稽諸經傳無此文也不知此數於何而施用將以為黃鍾之長耶吾恐九寸之管非鍼芒刀刃不足以容之將以為黃鍾之實耶吾恐徑九分之中空非野馬塵埃不足以受之即容矣受矣藉使造律者羸膈之數或偶差至什伯吾又恐非離朱之明不足以察之也然則律度之乘除損益果可以深信耶畫鬼易畫人難言樂者每恃此以為藏身之固苟以吾言轉叩之未有不瞠乎若失者陳之以虛數則爛然驗之以實事則茫然蓋比比皆是矣有識之士如魏之陳仲孺宋之沈存中皆嘗疑之特不能戶說以眇論耳晉泰始末荀公勗嘗製笛律乃以絲聲之律度為竹聲之律度悉毀前人舊作而樂學益晦幸晉朝箱笛之制列和所對之辭以及梁武四通十二笛尚存於史志可因此以考見其崖畧於是條分而件繫之作晉泰始笛律匡謬一卷嗟乎所匡者甯獨荀公哉

嘉慶十三年歲在戊辰 月既望歙凌廷堪天仲序

晉泰始笛律匡謬

卷之二

聚學軒叢書第一集

歙縣凌廷堪撰

貴池劉世珩校刊

晉泰始十年中書監荀勗中書令張華出御府銅竹律二十五具部太樂劉秀等校試其三具與杜夔及左延年律法同其二十二具視其銘題尺寸是笛律也

案荀勗笛律之制及列和對辭晉書宋書律志皆載其原文今據以疏通而證明之下文昔魏明帝

時令和承受笛聲以作此律則此御府笛律即列

和所作也太平御覽樂部笛類引傅子曰列和善吹笛吳姬之聲無以加也

問協律中郎將列和辭

案此以下列和所對之辭也考列和前後所對證

之以古則與隋書音樂志所載梁武十二笛合證

之於今則與樂工所用之簫笛合荀勗雖師心妄

作毀其所制而元聲之在天壤自不能廢也荀勗

之制止可欺後世言樂之儒者何能欺後世造笛

之工匠習笛之伎師哉隋書音樂志曰梁武帝素

定禮樂又立四器名之為通通受聲廣九尺宣聲

長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每通皆施七弦一日元

英通應鍾弦用二百四十二絲長九尺七寸四分五

強黃鍾弦用二百四十二絲長九尺七寸四分五

十二絲長入尺四寸三分差弱二日青陽通大蕤

弦用二百四十二絲長入尺四寸三分差弱二日

絲長七尺五分弱姑洗弦用一百四十二絲長七

尺一寸一分強三日朱明通中呂弦用一百八十九

九絲長六尺六寸三分強林鍾弦用一百八十九

六尺四寸四分白藏通夷則弦用一百六十八絲

長五尺六寸二分弱南呂弦用一百六十八絲長

尺三寸二分大強無射絃一百二十九絲長四尺
九寸一分強因以通聲轉推月氣悉無差違而還
相得中又制為十二律律黃鐘長三尺八寸大
呂管長三尺六寸大蕤管長三尺四寸大鍾管長
三尺二寸姑洗管長三尺二寸中呂管長三尺
寸蕤管長二尺八寸林鍾管長二尺七寸夷則
管長二尺六寸南呂管長二尺五寸無射管長二
尺四寸應鍾管長二尺三寸用笛以寫通聲飲古
鐘玉律并周代古鐘並皆不差於
是被以入音施以七聲莫不和韻

昔魏明時令和承受笛聲以作此律欲使學者別居一
坊歌歌未志作哥今詠講習依此律調至於都合樂時
但識其尺寸之名則絲竹歌詠皆得均合歌聲濁者用
長笛長律歌聲清者用短笛短律凡絃歌調張清濁之
制不依笛尺寸名之則不可知也

笛律匪謬

案歌聲濁者用長笛長律歌聲清者用短笛短律

二語最精樂之要領在是矣列和習於器故能言
之苟勗製十二笛雖緣飾以經傳能出此二語之
範圍否以燕樂考之七宮之笛長七商之笛短今
樂工之笛實應燕樂之七商故能合三絃而不能
合琵琶也儒者於此等尙不能體究乃欲矜言算
數上考律呂或臆製律管或以今笛妄推古樂不
亦惑乎

最等奏昔先王之作樂也以振風蕩俗養神佐晉志
必協律呂之和以節八音之用晉志是故郊祀朝宴用
之有制歌奏分叙清濁有宜故曰五聲十二律還相為
宮此經傳記籍可得而知者也

案此皆經傳極言於樂何神以下凡牽合經傳無
關樂之實用者皆不辨論

如和對辭笛之長短無所象則率意而作不由曲度考
以正律皆不相應吹其聲均多不諧合

案列和所云清濁之制依笛尺寸何得云笛之長
短無所象也云考以正律皆不相應案笛本竹聲
七孔皆均與京房律準絲聲之長短不齊者自不
相應若吹其聲均多不相合則苟勗之誣也說見
後

又辭先師傳笛別其清濁直以長短工人裁制舊不依
律是為作笛無法而和朱志作知誤寫笛造律又令琴

笛律匪謬

瑟歌詠從之為正非所以稽古先哲垂意於後者也

案據和云先師傳笛則和之學自有師承豈苟勗
之但據陳編師心自用者可比乃反謂和作笛無
法豈非誣乎

謹條牒諸律問和意狀如左及依典制用十二律造笛
象十二牧朱志收聲均調和器用便利講肆彈擊必合律
呂況乎宴饗萬國奏之廟堂者或雖伶夔曠遠至音難
精猶宜儀宋志無儀字刑古昔晉志以求厥衷合于經
禮於制為詳

案造十二笛象十二牧此真調言凡論樂言某聲
律象某某者最謬又在量柁黍談算數之下不足

辨矣

若可施用請更部笛工宋志作上誤 選竹造作大樂府
施行并議諸杜夔左延年律皆可留其御府笛正聲下
徵各一具皆銘題作者姓名其餘無所施用還付御府
毀奏可

案塲所奏毀者即列和之笛律也考列和魏明帝
時人自明帝太和元年丁未至晉武帝泰始十年
甲午凡四十八年計其人年已耆耄觀其所封蓋
亦如漢初之制氏頗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
其義者孫卿所謂不知其義謹守其數慎不敢損
益以待王公者是也苟勗不於此虛衷延訪以成

四 笛律巨謬

其學乃別自造器而毀其所製亦太自用矣然列
和笛制尙見隋書音樂志勗雖毀之世尙傳之也
勗又問和作笛爲可依十二律作十二笛令一孔依一
律然後乃以爲樂不

案此苟勗問也不方鳩切下同

和辭太晉志作 樂東廂晉志作 長笛正聲已長四尺二寸

今宋志復取其下徵之聲於法聲濁者笛當長計其尺
寸乃五尺有餘和晉志作 昔日作之不可吹也又笛諸
孔雖不校試意謂不能得一孔輒應一律也

案列和云於法聲濁者笛當長是和作笛非無法
也又云計其尺寸是和作笛長短非無所象也而

苟勗議之何也又和所謂四尺二寸長笛下徵之
聲當長五尺有餘及一孔不能應一律其說最精

詳見下注

案太樂四尺二寸笛正聲均應蕤賓以十二律還相爲
官推法下徵之孔當應律大呂大呂笛長二尺六寸有
奇不得長五尺餘宋志無 令太樂劉秀鄧昊等依律
律字 作大呂笛以示和又吹七律一孔一校聲皆相
應然後令郝生鼓箏宋同吹笛以爲雜引相和諸曲

案此苟勗之言也下徵者倍聲也既云大呂笛應
徵聲長二尺六寸下徵倍之則五尺餘矣列和之
言本不誤而苟最乃爲此舞文之言于載之下不

五 笛律巨謬

可欺也律管長短不齊以京房律準考之則皆以
絲聲而定者若竹聲則率短一寸七孔聲均此亦
見漢魏相傳竹聲之制 斷不能相應今苟勗造
笛悉依律管則七孔必參差不勻與律管應則應
矣其如樂工之不能用何蓋絲之七聲參差不勻
今之琵琶三絃之屬可驗也竹之七聲率短一寸
今之簫笛之屬可驗也若謂今之俗樂苟簡故簫
笛孔均然則琵琶三弦之屬何以參差不勻如故
也簫笛之孔又何以與列和所言梁武所製漢魏
相傳之法不異也夫聲音在天地間本自然之物
不容以人力矯揉故苟勗十二笛後世亦不能行

也吾鄉程易田孝廉曾以曲阜孔氏之黃鐘大呂
二笛見示其孔亦參差不勻而舉世樂工未聞從
之豈非聲音之道有不可強者在乎自陋儒泥古
典籍中之聲音雖亡而人世之聲音未亡也觀列
和之所言與梁武之所製今人之所用可以知之
矣

和乃辭曰自和父祖以來笛家相傳不知此法而令調
均與律相應實非所及也郝生魯基種整朱夏皆與和
同

案此列和畏荀勗之勢遜辭以對非真以勗為然
也然其言曰自和父祖漢世以來笛家相傳不知

笛律匡謬

大

此法則勗之無所師承憑臆妄作亦不言而喻矣
又問和笛有六孔及其體中之空為七和為能盡名其
宮商角徵不晉志無孔調與不調以何宋志作和誤檢
知

案馬融長笛賦云易京君明謨音律故本四孔加
以一君明所加孔後出是謂商聲五音畢是漢之
笛五孔今此一孔不知誰所加也說文曰笛七孔
笛也文選長笛賦注引說文曰笛七孔長一尺四寸今人長笛是也風俗通亦云
笛七孔考列和荀勗之笛皆六孔並體中之空而
七非真有七孔也

和辭先師相傳吹笛但以作曲相語為某曲當舉宋志作與

謂今從某指初不知七孔盡應何聲也若當作笛兵仰
晉志向方笛依舊按像訖但吹取鳴者初不復校其諸孔調
與不調也

案先師相傳蓋自漢初制氏以來也其法為某曲
當舉某指則是當時未有工尺字譜可知字譜蓋
始於隋龜茲人蘇祇婆之琵琶故唐人因之而定
燕樂沈括夢溪筆談及遼史樂志皆載字譜本唐
人之舊也或者因楚辭大招有四上競氣之語遂
謂字譜古已有之誤矣其云仰向方笛工依案舊
像卽所謂率短一寸七孔聲均者也

笛律匡謬

七

案周禮調樂金石有一定之聲是故造鐘磬者先依律
調之然後施於廂懸作樂之時諸音皆受鐘磬之均卽
為悉應律也至於饗燕殿堂之上無廂懸鐘磬以笛有
一定調故諸絃歌皆從笛為正是為笛猶鐘磬宜必合
於律呂如和所對直以意造率短一寸七孔聲均不知
其皆應何律調與不調無以檢正唯取竹之鳴者為無
法制趣宋志部郎劉秀鄧吳王豔宋志缺二字魏邵等
與笛工參共作笛工人造其形律者定其聲然後器象
有制音均協和

案此所謂率短一寸七孔聲均者卽列和當時所
用之笛也考絲聲尺寸與竹聲本不相合漢初張
蒼卽用絲聲考律故淮南子史記皆載十二律呂

之數不自京房始也至京房律準出然後制度長短乃定耳然房之言也竹聲不可以度調故作準以定數是房亦知竹聲絲聲之不同後儒未之察也夫絲聲之正律與半律相應千古如一也遷以竹聲考之黃鍾之清聲不應半黃鍾乃應半太簇則杜君卿之說不可用矣絲聲之黃鍾宮以林鍾為徵千古如一也近以竹聲考之則黃鍾之徵聲不應於林鍾乃應於夷則則蔡季通之書不可用矣二條皆見律呂正義然則自京房以來國家正律儒者論樂皆未實加考驗但據陳言輾轉附會以訛傳訛遂致終古莫悟耳猶賴朱志存此二語及隋志載

律呂

其制度藉以考見漢魏以來竹聲之尺寸不可謂非學者之厚幸也

又問和若不知律呂之義作樂音均高下清濁之調當以何名之

案高下即清濁也聲濁者用長笛長律聲清者用短笛短律列和前固言之矣

和辭每合樂時隨歌者聲之清濁用笛有長短假令聲濁者用三尺二笛因名曰此三尺二調也聲清者用二尺九笛因名曰此二尺九調也漢魏相傳施行皆然案隋以前多不以律呂名調故隋平陳得清樂三調但曰平調清調瑟調而已三調者乃周房中之

遺聲漢魏相繼全晉不絕因列和所言尙可畧考見漢魏之制又荀勗所製笛有正聲調下徵調清角調疑亦因三調而附會者蓋漢魏以來祇用三調也隋書音樂志何妥曰近代書記所載綬樂鼓琴吹笛之人多云三調三調之聲其來久矣此其明徵也

又案以隋書音樂志考之三尺二者夾鍾之笛也二尺九者中呂之笛也自中呂以下率短一寸故謂之清聲自夾鍾以上率長二寸故謂之濁聲而荀勗乃以三尺二寸者應無射之律二尺八寸有奇者應黃鍾之律謬矣然因此可見仲呂為宮自荀勗已然矣唐人燕樂以仲呂配上字實應宮聲也但其所謂黃鍾非濁聲耳

律呂

九

案周禮奏六樂乃奏黃鍾歌大呂乃奏太簇歌應鍾皆以律呂之義紀歌奏清濁而和所稱以二尺三尺為名雖漢魏用之俗而不典部郎劉秀鄧昊等以律作笛晉志無笛三尺二寸者應無射之律若宜用長笛執樂者曰請奏無射周語曰無射所以宣布哲人之令德示民軌儀也晉志無周語以下十九字二尺八寸四分四釐晉志應黃鍾之律若宜用短笛執樂者曰請奏黃鍾周語曰黃鍾所以宣養六氣九德也晉志無周語以下十四字是則歌奏之義當晉志合經禮考之古典於制為雅

案荀勗此言不過因列和所對引經傳之文以緣飾之耳非於列和之外別有特解也晉志於其所引國語皆刪之不載亦知其為無實之言矣其云黃鍾長二尺八寸四分四釐者蓋倍姑洗之數無深意也說見下

書曰子欲聞六律五聲八音在治忽周禮國語宋志作始周禮

三字今從晉志載六律六同禮記又曰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

劉歆班固纂晉志作撰律歷志亦紀十二律唯京房始創六

十律至章帝時其法已晉志作絕蔡邕雖追古作晉志作古記

其言亦曰今無能為者依案古典及今音家所用六十律者無施於樂謹依典記以五聲十二律旋相為宮之

笛律匡謬

十一

法制十二笛象記註圖側如別省圖不如視笛之孔宋志作故復重作契竇伏孔笛其制云

案荀勗所云依案古典及今音家所用六十律者無施於樂此是知樂者之言勝於杜佑蔡元定輩

多矣

黃鍾之笛正聲應黃鍾下徵應林鍾長二尺八寸四分四釐有奇

原注正宋志作主誤聲調法以黃鍾為宮則姑洗為角翕

笛之聲應姑洗故以四角之長為黃鍾之笛也其宮聲正而不倍故曰正聲也宋志每笛下原注皆引周語今從晉志刪

案宋志舊律度京房律準姑洗長七寸一分一釐

強荀勗新度七寸四分四之則得二尺八寸四分四釐

有奇也荀勗既云宮聲正而不倍則下徵為倍聲

可知矣大呂笛為契竇笛之下徵長二尺六寸有

奇倍之非五尺有餘而何故列和云昔日作之不

可吹也倍聲亦不能與正聲相應然則其所謂長

五尺有餘者乃四與九之比例也

又案隋書音樂志梁武帝黃鍾笛長三尺八寸與

宋志所載晉時黃鍾廂笛同宋志黃鍾箱笛而

元英通黃鍾弦長九尺與京房黃鍾準九尺者亦

同可見梁武所作四通十二笛皆依舊制無所更

笛律匡謬

十二

笛依古相傳之制及列和所云率短一寸七孔聲均者幾失傳矣真可寶也竹聲與絲聲不同載在

唐以前之史志而自唐以來言樂者從未一加考

驗而但求史記淮南子前後漢志互相穿鑿無怪

言之愈多而樂學愈晦也今樂工所用之器雖曰

可考而無古書徵驗則儒者亦莫肯信梁武制之

隋書載之非偶然也先生與阮侍郎伯元書云漢

絲聲倍半相應與竹不同魏晉時京房律準為根

律以絲度為竹度則不能行而梁武十二笛仍用

正聲調法黃鍾為宮
原注第一孔

應鍾爲變宮

原注第二孔

南呂爲羽

原注第三孔

林鍾爲徵

原注第四孔

蕤賓爲變徵

原注第五附孔

案馬融長笛賦其時笛尙五孔此附孔疑卽漢末

時所加也

姑洗爲角

省律匡謬

三

原注笛體中聲

太簇爲商

原注笛後出孔也商聲濁於角當在角下而角聲以

在體中故上其商孔令在宮上清於宮也然則宮商

正也餘聲皆倍也是故從宮以下孔轉下轉濁也此

章說笛孔上下大呂之名也下章說律呂相生笛之

制也

案此無深意不過欲附會馬融長笛賦以後出之

孔爲商耳以後出之孔爲商則前第一孔爲宮矣

角又清於商而後出孔之上無孔則笛體中聲爲

角矣荀勗所作十二笛名雖不同而其五聲一變

之次序皆如此故皆以四角之長或八角之長爲

笛之長也不知笛之六孔并體中之聲有七五聲

二變皆可遷居之非若黃鍾有一定之數不可移

易也何可拘定後出之孔爲商哉或謂長笛賦云

易京君明識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所加孔

後出是謂商聲五音畢其說亦不可信乎曰京房

以前之笛四孔並體中聲而五非不備五音也但

不用二變耳京房見笛祇四孔當祇四聲於是牽

合大司樂大司馬漢文帝時已出天地人三樂無商聲之說

遂加一孔以爲商聲其制作之意淺而易見觀其

所製六十律其於樂學茫然可知馬融儒生僅曉

省律匡謬

三

吹笛震怖其言若河漢無極故以識音律稱之其

實與荀勗識趙人牛鐸聲同一可笑也琴有五絃

七絃故笛亦有五孔七孔唯七孔笛具五聲二變

故自漢至今用之而京房及荀勗之笛世無復傳

之者尙疑其說之有當於音律哉且以笛之長短

而論則當以笛體中聲爲黃鍾今以遷就商聲之

故而以前一孔爲黃鍾則自角聲以下勢不得用

倍聲所謂第一笛黃鍾正聲調法者已乖戾如此

則其廢而不行也宜矣

正聲調法黃鍾爲宮

原注作黃鍾之笛將求宮孔以姑洗及黃鍾律從笛

首下度之盡二律之長而為孔則得宮聲也

案既曰黃鍾笛則笛之全體當應黃鍾之數今求

宮孔乃以黃鍾之律度之則不得為黃鍾笛矣此

不過欲遷就後出孔為商耳至於求宮孔以姑洗

及黃鍾律度之者笛體本四倍姑洗之數今加一

姑洗則笛體去一姑洗仍得三倍姑洗之數而宮

孔仍黃鍾全律矣別無與義乃故為此欺人之說

以疑惑後學德清胡氏彥昇著樂律表微用荀勗

之笛而於此等置之不論蓋求其說而不得耳今

一為指出之其淺陋固如是哉

又案此笛之第一孔也去吹口一尺六寸一分一

笛律上議

古

楚強依宋志舊律度即京房之律準也

宮生徵黃鍾生林鍾也

原注以林鍾之律從宮孔下度盡律作孔則德徵聲

也

案此第四孔也上去宮孔六寸宋志舊律度林鍾六寸

徵生商林鍾生大蕤也

原注以太蕤律從徵孔上度之盡律以為孔則得商

聲也

案此笛後出孔也在第一孔之上下去徵孔八寸

宋志舊律度八寸中減六寸則後出孔去第一孔

二寸也

商生羽太蕤生南呂也

原注以南呂律從商宋志作角誤今從晉志孔下度之盡律為

孔則得羽聲也

案此第三孔也上去商孔五寸二分三釐少強宋志

舊律度南呂五寸二分三釐少強去宮孔三寸二分三釐少弱則

第三孔去第四孔二寸七分七釐弱也

羽生角南呂生姑洗也

原注以姑洗律從羽孔上行度之盡律而為孔則得

角聲也然則出晉字無於商孔之上吹笛者左手所

前晉志作不及也從羽孔下盡度之盡律而為孔亦得

角聲出於附孔宋志作附商孔晉志之下則吹者右

笛律匡謬

五

手所不逮也故不作角孔推商下之復倍其均是以

角聲在笛體中古之制也音家舊法雖一倍再倍但

今均同適足為倡和之聲無害於曲均故也周語匏

竹利制晉志作孤竹利議宜二字疑有脫謂便於事

用從宜者也

案以姑洗律從羽孔上行度之盡律而為孔則此

孔當下去羽孔七寸一分一釐強宋志舊律度姑

強當在後出孔上一寸七分八釐有奇去第一孔

三寸七分八釐有奇也此孔雖不用而聲在笛體

中然生變宮從此孔起度故詳其數於此笛六孔

以笛體中備一聲此音家相傳舊法非荀勗所創

惟尚以笛體中爲角聲則勗之誤耳

角生變宮姑洗生應鍾也

原注上句所謂當爲角孔而出於商上宋志晉志皆作商下誤今

從上文者墨點識之以應律也當云以應鍾律也從此點下

行度之爲孔則得變宮之聲也

案此第二孔也上去角聲墨點四寸七分四釐強

則第一孔去第二孔僅九分六釐有奇也以第一

孔去角聲墨點三寸七分八釐有奇減應鍾律之

數則得之第二孔去三孔二寸二分七釐也以第

一孔去第二孔九分六釐有奇減第一孔去第三

孔三寸二分三釐少弱則得之

首律匡謬

六

變宮生變徵應鍾生變宮也

原注以契實律從變宮下度之盡律爲孔則得變宮

之聲十二笛之制各以其宮爲主相生之法或倍或

半其使晉志事用例皆一者也

案此第五附孔也上去變宮孔六寸三分二釐強

宋志舊律度契實去第一孔六寸減

六寸三分二釐強第四孔即徵去第一孔六寸減

去九分六釐有奇則第四孔去第二孔即變五寸

四釐弱也以六寸三分二釐強減去五寸四釐弱

則第五附孔去第四孔僅一寸二分八釐也

又案以荀勗之制考之則所謂黃鍾之笛者後出

孔去第一孔二寸第一孔去第二孔九分六釐小

不用第二孔去第三孔二寸二分七釐第三孔去第

四孔二寸七分七釐第四孔去第五孔一寸二分

八釐其間相去參差不勻如此以之較今琴律與

琵琶絃則合以之較今簫笛之孔則不合也蓋絲

聲變宮去宮聲變徵去徵聲最密其餘多疏竹聲

則七孔皆均荀勗以京房絲聲之數制笛故言之

未嘗不成理而施之實用則不能也

下徵調法林鍾爲宮

原注第四孔也本正聲黃鍾之徵徵清當在宮上用

笛之宜倍令濁下故曰下徵更爲宮者記所謂

五聲十二律還相爲宮者晉志然則正聲調清下徵

調濁也晉志無

七

案徵聲本清於宮聲今以遷就後出孔爲商聲之

故則徵聲乃在宮下不得不用倍聲矣所謂下徵

者其義如此

南呂爲商

原注第三孔也本正聲黃鍾之羽今爲下徵之商也

應鍾爲角

原注第二孔也本正聲之變宮今晉志作爲下徵之

角也

黃鍾爲變徵

原注下徵之調林鍾爲宮大呂當爲宋志無變徵而

爲字

黃鍾笛本無大呂之聲故假用黃鍾以為變徵也假用之法當為宋志無變徵之聲則俱發黃鍾及太簇應鍾三孔黃鍾應濁而太簇清大呂律在二律之間俱發三孔而徵磬晉志作之則得大呂變徵之聲矣諸笛下徵調求變徵之法皆如此也

案荀勗黃鍾笛用黃鍾太簇姑洗蕤賓林鍾南呂應鍾七律無大呂孔故云然其實以五聲二變相旋之法推之則下徵為宮宮自當為變徵不必附會十二律用黃鍾大呂之名也考大呂夾鍾仲呂夾則無射五律昔人本不用唐時尚謂之啞鍾蓋其聲宮商角徵羽五聲但較之黃鍾太簇姑洗林

首律匡謬

鍾南呂五律少清耳音家於笛中高吹之則應此五律原不必別為孔也況竹聲七孔皆均則清聲亦當有七不止五聲也磬五對反磨也磬力摘反打草田器謂以指在孔上磨打得聲如今簫笛之撇腔也嘗謂簫笛中之撇琵琶三絃之滾與琴中之吟猱皆取悅耳無關音律此樂工之事非學者之事也

太簇為徵

原注笛後出孔本正聲之商今為下徵之徵也

姑洗為羽

原注笛體中翕聲也本正聲之角今為下徵之羽也

蕤賓為變宮

原注附孔是也本正聲之變徵也今為下徵之變宮也然則正聲之調孔轉下轉濁下徵之調孔轉下轉清也

案凡簫笛之制皆孔轉下轉濁轉上轉清不必此二調荀勗以後出孔定為商聲致使宮之濁聲反在上羽徵之清聲反在下故有此論

清角之調以姑洗為宮

原注即是笛體中翕聲也於正聲為角於下徵為羽清角之調乃以宮而哨吹令清故曰清角唯得為宛詩謠俗之曲不合雅樂也

首律匡謬

五

案前下徵調法注云正聲調清下徵調濁此清角之調哨吹之則較正聲調又清矣

蕤賓為商

原注正也

案以蕤賓律自笛末度之至附孔適得其數故云正也

林鍾為角

原注非正也

案以林鍾律自附孔上度之至第四孔其數則有餘故云非正也

應鍾為徵

原注正也

案以應鍾之律自第三孔度之至第二孔得應鍾之半數故云正也

黃鍾為羽

原注非正也

案以黃鍾之律自第二孔度之至第一孔則有餘故云非正也

太簇為變宮

原注非正也清角之調唯宮及徵

晉志唯作準及作反音誤

與律

相應餘四聲非正者皆濁一律哨吹令清假而用之其例一也

笛律匡謬

三

案以太簇之律自第一孔度之至後出孔其數則

有餘故云非正也然勛所謂正與非正者就律數

考之不能施於用唯梁武帝十二笛自仲呂笛至

應鍾七律率短一寸七孔聲均與列和之說合蓋

梁武就器數考之亦知竹聲與絲聲有異故其四

通絲聲之數與京房準合而十二笛竹聲之數與

荀勗笛律不合也

凡笛體用角律其長八之

原注蕤賓林鍾也

案蕤賓笛八倍無射之數林鍾笛八倍應鍾之數

此皆就荀勗之制言之蓋蕤賓以無射為角林鍾

以應鍾為角也詳見下

短者四之

原注其餘十笛皆四角也

案笛制詳見下注

空中實容長者十六

原注短笛竹宜受八律之黍也若長短

晉志

作笛大小不

合於此或器用不便聲均法度之齊等也然笛竹率

上天下小不能

晉志有法度二字

均齊必不得已取其聲均

合

案據荀勗此言亦知累黍之說不可行矣後儒紛

紛辨論何哉

笛律匡謬

三

三宮

原注一日正聲二日下徵三日清角

案荀勗三宮疑即漢魏以來之清商三調正聲者

清調也下徵者平調也清角者瑟調也勛未必能

前無所因而創此三調也以燕樂考之當有七宮

而漢魏相傳祇有三調故知勛之三宮即三調也

然勗笛尺久廢清商三調又失傳不可臆度書此

以俟知者

二十一變也

原注宮有七聲錯綜用之故二十一變也諸笛例皆

一也

案每調具五聲二變三調故二十一變不曰聲而曰變者以其還相為宮周流無定一孔之中遞為七聲也

伏孔四所以便事用也

原注一曰正角出於商上者也二曰倍角近笛下者

也三曰變宮近於宮孔倍令下者也四曰變徵遠於

徵孔倍令高者也或倍或半或四分一取則於琴徽

徽宋志誤作也四者皆不作孔而取其度以應晉志

徵晉志同也四者皆不作孔而取其度以應晉志

進退上下之法所以協聲便事用也其本孔隱而不見故曰伏孔

笛律匡謬

圭

案荀勗明云取則於琴徽則十二笛皆以絲聲公

寸定之可知也夫絲聲竹聲之不同非以器考之

不知也今列和之笛其孔之相去適均如此琴徽

相去之參差如此皆自古相傳之器數也荀勗於

此不加考驗而以其所知改所不知可謂謬妄之

甚當時乃獲暗解之名可見樂為孤學通之者鮮

誣說易以惑世不獨荀勗一人也

大呂之笛正聲應大呂下徵應夷則長二尺六寸六分

三三直釐有奇宋志此下有注引周語文晉

作六案正聲第一孔也在笛下徵第四孔也餘笛大呂

笛以仲呂為角宋志舊律度仲呂長六寸六分弱四倍仲呂之數則大呂笛長六寸六分六釐有奇

也大呂笛長四則清角之調以笛體中為宮應仲呂也此皆就荀勗之制釋之非以其言為典要也

餘笛又案續漢志京房律準仲呂六寸六分小分六弱

與宋志舊律度正同至于宋志所載新律度仲呂

長六寸七分七釐則師心妄造故荀勗但能欺人

亦不能施諸實用也若用新律度則大呂當長二

尺七寸有奇自造而不能自用後世羣以為暗解

不亦惑乎新律度載此一條以見其

又案隋書音樂志載梁武帝大呂笛長三尺六寸

與勗不同以黃鍾笛推之當亦晉時之制蓋武帝

四通十二笛皆依舊制無所改也

太簇之笛正聲應大簇下徵應南呂長二尺五寸三分

一釐有奇

案太簇笛以蕤賓為角宋志舊律度蕤賓六寸三

分二釐強四倍蕤賓之數故大簇笛長二尺五寸

三分一釐有奇也

又案梁武太簇笛長三尺四寸較大呂笛短二寸

也宋志大簇箱笛晉時三尺七寸

夾鍾之笛正聲應夾鍾下徵應無射長二尺四寸

案夾鍾笛以林鍾為角宋志舊律度林鍾長六寸四倍林鍾之數故夾鍾笛長二尺四寸也

又案梁武夾鍾笛長三尺二寸較太簇笛短二寸也

姑洗之笛正聲應姑洗下徵應應鍾長二尺二寸三分三釐有奇

案姑洗笛以夷則為角宋志舊律度夷則五寸六分一釐大強四倍夷則之數則姑洗笛當長二尺二寸四分四釐有奇此云三分三釐有奇恐誤若以勗之新律度考之勗新律度夷則五寸七分弱則長二尺二寸八分矣皆不合也

又案梁武姑洗笛長三尺一寸此笛在仲呂笛前亦是濁聲以列和之言考之而知當短夾鍾二寸則一寸二

笛律匡謬

笛

字疑誤衍上文朱明通林鍾絃長六尺四寸亦誤四寸二字可證蓋樂律之學作史者與校史者皆不甚了了故衍脫訛誤者甚多不僅此一處也又案姑洗笛之下蕤賓笛之上當有仲呂笛之制今闕晉志亦闕蓋修宋書者脫去修晉書者遂沿其誤而不覺耳今以荀勗之法補之曰仲呂之笛正聲應仲呂下徵應黃鍾長二尺一寸三分二釐有奇仲呂笛以南呂為角宋志舊律度南呂長五寸三分宋志作二分誤今從續漢志三釐少強四倍南呂之數故仲呂笛長二尺一寸三分二釐有奇也又案梁武中呂笛長二尺九寸自此以下至應鍾

率短一寸考宋志列和之言曰聲濁者用三尺二

笛據隋志夾鍾長三尺二寸自夾鍾以上至黃鍾率長二寸夾鍾較姑洗亦當長二寸隋志作三尺一寸疑誤故云聲濁也

又云聲清者用二尺九寸據隋志中呂笛長二尺九寸自仲呂以下至應鍾率短一寸故云聲清也列和又云率短一寸七孔聲均即據此器數而言也然自仲呂至應鍾共七聲清者率短一寸應五聲二變無可疑也自黃鍾至姑洗共五笛聲濁者率短二寸豈不少二聲乎再考列和所云太樂東箱長笛長四尺二寸則黃鍾笛之上尙有二笛最長者四尺二寸次之短二寸則長四尺次之又短

笛律匡謬

笛

二寸則長三尺八寸即隋志所謂黃鍾笛也然則自四尺二寸笛至姑洗共七笛聲濁者率短二寸亦應五聲二變也由此而言今簫笛之制與古人之制有以異乎無以異也

蕤賓之笛正聲應蕤賓下徵應大呂長三尺九寸九分七釐有奇

原注變宮進宮孔故倍宋志作陪誤半令下便於用也林

鍾亦如之

案蕤賓以無射為角宋志舊律度無射長四寸九分九釐半強八倍無射之數故蕤賓笛長三尺九寸九分五釐有奇也

又案梁武裝賓笛長二尺八寸較中笛短一寸也
林鍾之笛正聲應林下徵應太簇長三尺七寸九分
七麓有奇

案林鍾以應鐘為角宋志舊律度應鍾長四寸七
分四釐強宋志七字下缺今八倍應鍾之數故

林鍾長一尺七寸九分七釐有奇也入倍應鍾之數小分不滿
七麓但宋應鍾小分原闕故仍之

又案梁武林鍾笛長二尺七分較裝賓笛短一寸
夷則之笛正聲應夷則下徵應夾鍾長三尺六寸

原注變宮之法亦如晉志加裝賓體用四角故四晉志
分益一也

笛律

美

案夷則笛以黃鍾為角宋志舊律度黃鍾長九寸
四倍黃鍾之數故夷則笛長三尺六寸也

又案此笛較隋志黃鍾笛僅短二寸笛體中翕聲
為黃鍾當名黃鍾笛荀勗欲遷就後出孔為商以
合馬融笛賦故名夷則笛不可為典要也除笛皆然

又案梁武夷則笛長二尺六寸較林鍾笛短一寸
也

南呂之笛正聲應南呂下徵應姑洗長三尺三寸二分

案南呂笛以大呂為角宋志舊律度大呂長八寸

四分二釐大強四倍大呂之數故南呂笛長三尺

三寸七分也

又案梁武南呂笛長二尺五寸較夷則笛短一寸
無射之笛正聲應無射下徵應中呂長三尺二寸

案無射笛以太簇為角宋志舊律度太簇長八寸
四倍太簇之數故無射笛長三尺三寸

又案梁武無射笛長二尺四寸較南呂笛短一寸
也

應鍾之笛正聲應應鍾下徵應裝賓長二尺九寸九分
六麓有奇

案應鍾笛以夾鍾為角宋志舊律度夾鍾長七寸
四分九釐少強四倍夾鍾之數故應鍾笛長二尺

九寸六麓有奇也晉宋兩字皆作三尺誤

笛律

美

又案梁武應鍾笛長二尺三寸較無射笛短一寸
也

又案近胡氏彥昇著樂律表微專主荀勗十二笛
以立論不但不解列和之言並不知以梁武十二
笛較之反議宋人以笛體中為黃鍾為誤可謂寶
康瓠而珍燕石然胡氏亦云勗言笛之短長及以
律度制孔皆可不必則勗之說不可施諸實用益
可見矣蓋胡氏能吹簫笛者必依荀勗之制為之
而不可用又疑古樂律別有神奇故不能洞見其
癥結而但云皆可不必而已

黃鍾笛晉時三尺八寸元嘉九年太樂令鍾宗之滅

爲三尺七寸十四年治書令史奚縱又減五分爲三尺六寸五分

原注列和云東箱長笛四尺二寸也

案黃鍾笛長三尺八寸與梁武所造同蓋自古相傳之制也列和所云四尺二寸之長笛以梁武所制率長二寸推之則又濁於黃鍾二律如後世之倍律矣又隋志載開皇時黃鍾之笛長二尺八寸四分四釐有奇其餘亦以上下相吹以爲長短蓋當時依荀勗所制黃鍾之數不足據也然云上下相次以爲短長不云依律度則亦率短一寸可知也

笛律匡謬

天

太簇箱笛晉時三尺七寸宗之減爲三尺三寸七分縱又減一寸一分爲三尺二寸六分

案梁武太簇笛長三尺四寸與此不合疑誤且所減之數幾及五寸則聲之清濁亦太懸殊矣與黃鍾何以相次而成聲

姑洗箱笛晉時三尺五寸宗之減之爲二尺九寸七分縱又減五分爲二尺九寸二分

案梁武姑洗笛長三尺一寸一寸二字疑與此不合所減之數幾及六寸亦可疑

蕤賓箱笛晉時二尺九寸宗之減爲二尺六寸縱又減二分爲二尺五寸八分

案此笛之長與梁武仲呂笛合晉時箱笛無六呂故以此爲製者卽列和所云聲清者用二九笛也荀勗減爲二尺八寸四分四釐以合四倍姑洗之數謂爲黃鍾之笛隋開皇時依之亦不能用也

又案宋志所載如荀勗新律比周時玉尺不差毫釐及道逢趙郡商人牛鐸聲甚韻以調律呂又阮咸讓荀聲高後得銅尺果長最尺四分等說皆荒誕非事實其可笑又不僅如沈存中歷廟之讓者故置之不論畧著其概於末以解學者之惑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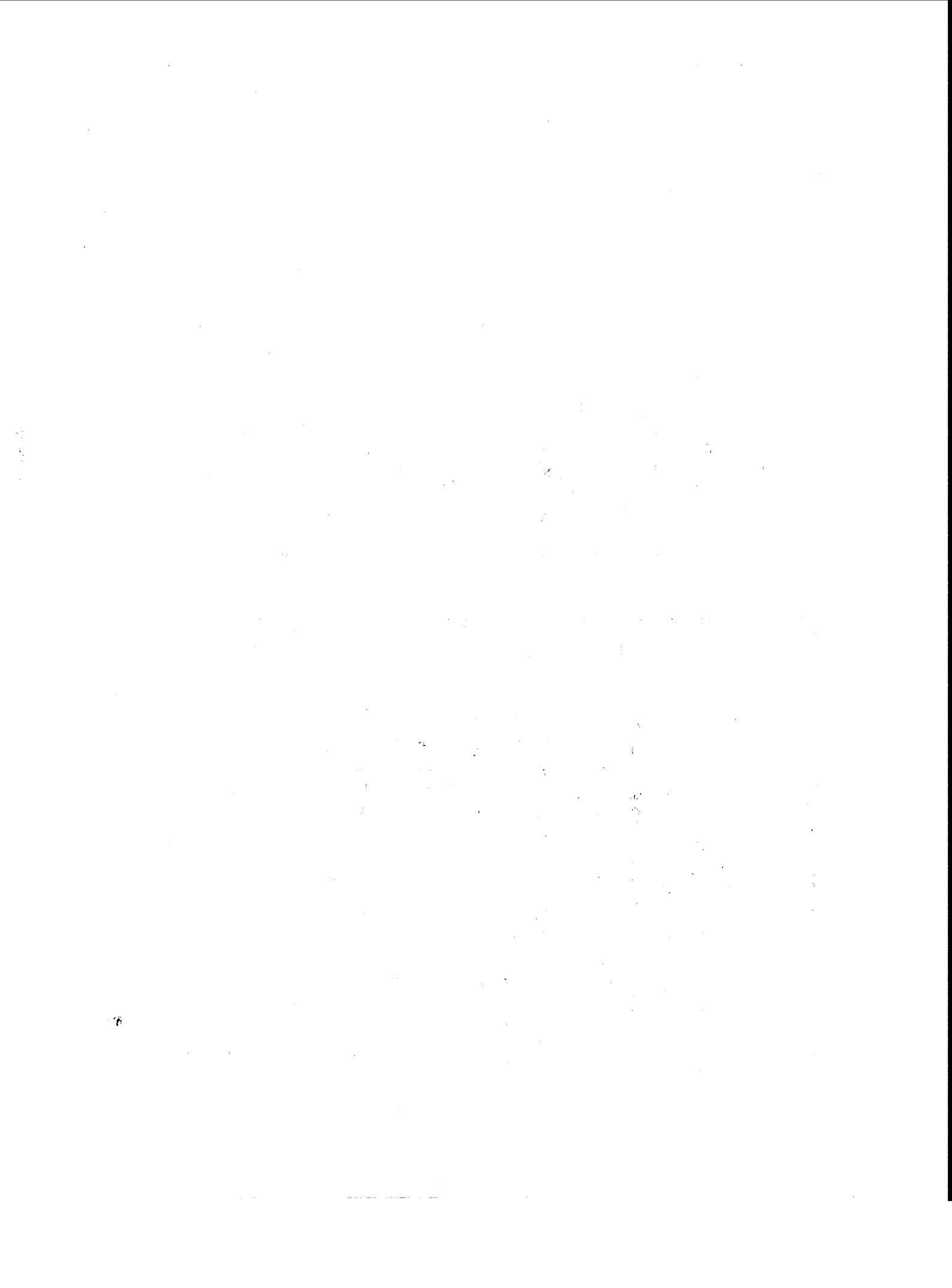
右笛律匡謬一卷凌次仲先生鍼砭晉荀勗笛律而作也先生嘗作述笛分別絲聲竹聲

笛律匡謬

无

之異其採梁武十二笛以推關列和所言至爲詳悉而又恐學者之爲荀氏所惑故爲此書以破之道光己酉同鄉潘芸閣少宰以先生此稿命余校勘余取漢晉宋隋音樂志與律志逐條鈎稽更錄爲清本列和以善笛知名魏晉間當時傳成號精鍾律亦盛稱之而其所作笛律爲荀勗所毀世遂失傳然太平御覽引樂志云列和善吹裁十二之音應律則先生謂梁武所製笛卽列和之笛也信矣十二月冬至前一日包慎言跋

晉秦始笛律匡謬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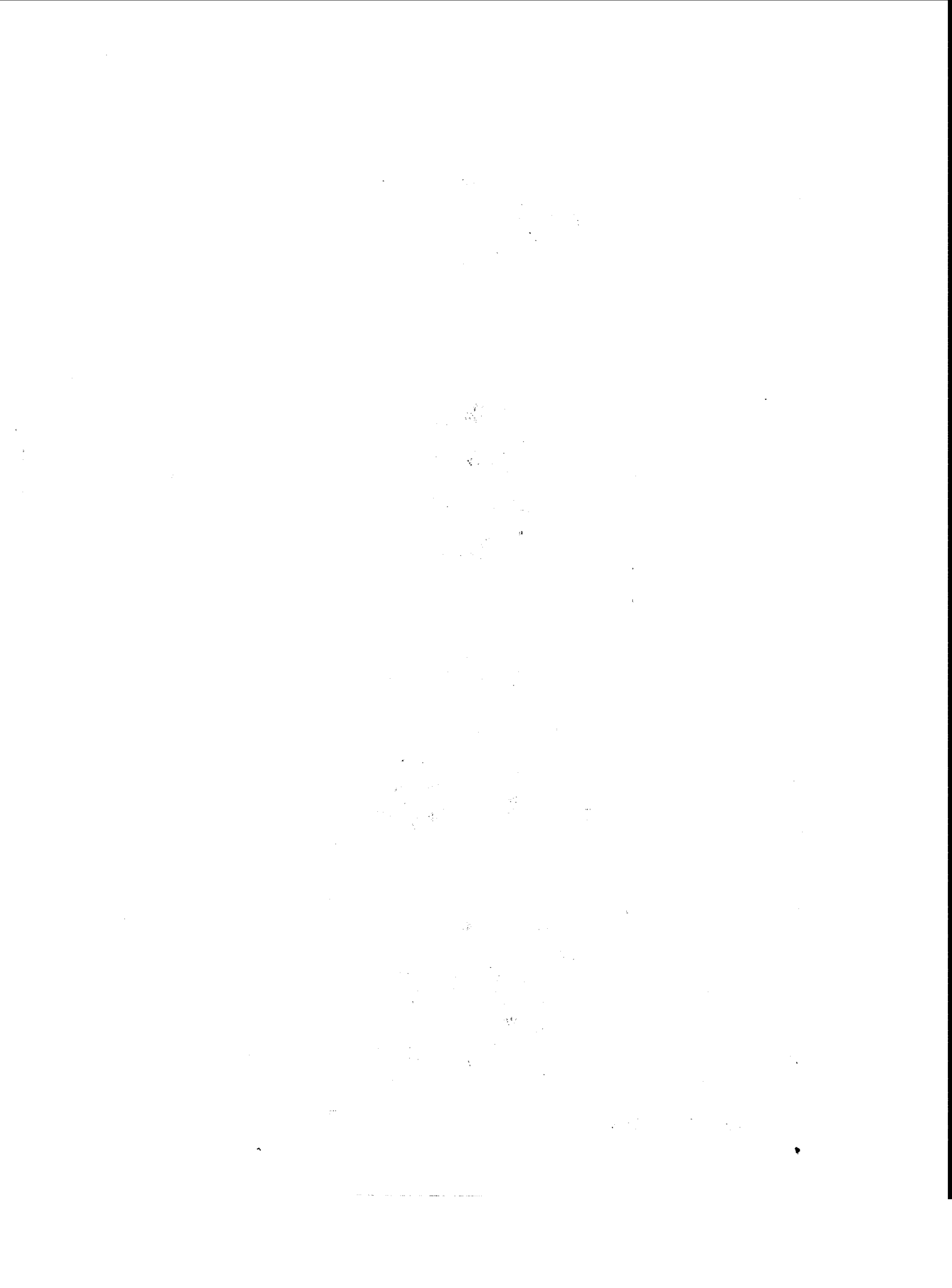


律

昌

臆

說



律呂臆說

德清徐養原新撰

律尺說

自成周尺度既亡言律者必乞靈於河內之葭
葦羊頭山之黍然候氣之說既屬渺茫而所謂
秬黍中者又不知何等為是蓋律呂之失傳久
矣不知律聲之界限本寬說者求之愈密反茫
然失所依據第就後代尺度取其近是者以為

律呂臆說

一

準則律可得而度也然則烏知其近是而取之
亦以聲決之而已昔荀勗校太樂八音不和始
知後漢至魏尺漸長此勗之闇解也以聲決之
者也既而勗依周禮制尺減魏尺四分七釐
咸譏其聲高謂必古今尺有長短所致後始平
得古尺果長勗尺四分此咸之神解也亦以聲
決之者也合二說觀之魏尺果長未必遽長四
分七釐勗尺果短未必遽短四分欲求古尺其

在魏尺勗尺之間乎以隋志十五等言之唯梁

表尺適得其中雖未必便是天下正尺比前二

尺所差彌少斯亦可矣隋志大業二年詔用梁表尺調鍾磬八音之器

比之前代最為合古彼黍黍吹葭紛紛不決竊以為多事

也夫所謂律聲之界限本寬者何也黃鍾長九

寸應鍾四寸七分二律相去四寸三分以釐毫

秒忽析之不下數萬琴十三徽當微則鳴不當

微則不鳴律則異是截管而吹之不拘分寸無

律呂臆說

二

不鳴者然則四寸三分之間凡數萬聲除九寸

八寸等十二正數外餘數之聲皆何所屬曰仍

屬之十二律而已矣先儒紀律數者至釐而止

毫以下不收以非目力所及也目力窮於毫耳

力窮於釐才差數釐而謂其聲頓異吾不信也

若差至一分以上則其聲固不無小異矣然去

本律未遠仍未離乎本律也是故黃鍾九寸其

在九寸之前後者皆黃鍾也太簇八寸其在八

寸之左右者皆太簇也十二律正數雖相去甚疏而兩律相交間不容髮譬如某縣至某縣若千里就縣治言之也若論兩境相交其間不能以寸又如某節至某節相隔半月就氣至之日言之也若論兩節相交曾不能以一瞬間則兩律相交之處可得言乎曰以兩律正數相加折半即相交之處也相交之前後一為前律之腠限一為後律之盈限

長者為前律短者為後律

凡十二律各

律呂臆說

三

有盈腠二限如黃鍾正數九寸大呂正數八寸
 釐折半得八寸一分七釐自八寸七分一釐以
 下為大呂盈限自八寸七分二釐以上為黃鍾
 腠限又如應鍾正數四寸七分倍得九寸四分
 與黃鍾正數相併得一尺八寸四分半之得九
 寸二分自九寸二分以下為黃鍾盈限自九
 寸二分一釐以上為應鍾倍律腠限 知此
 則京房六十律可以不作彼黃鍾之下有色育
 八寸九分八釐執始八寸八分七釐丙盛八寸
 七分六釐皆黃鍾之腠限也丙盛之下有分動
 八寸六分四釐質末八寸五分二釐皆大呂之

盈限也試用梁表尺作律即不得黃鍾亦當得色育執始夫求黃鍾而得色育執始固未為大失也須知仲呂所生之黃鍾仍是黃鍾無所謂變律也又須知色育等已該在黃鍾正律中不待伸呂復生也必欲求所謂第一聲勿使有豪釐之差何異坐談龍肉乎

律呂臆說

四

律管說

言律者率言黃鍾最長以次而短極於應鍾先儒無異義余謂十二律正律外各有半度有倍度至用於旋宮則黃大太夾姑仲蕤有半無倍林夷南無應有倍無半蓋宮生徵皆下生徵生商皆上生凡以陽呂為宮生陰律陰呂者用正律自得相生之序若以陰呂陰律為宮生陽律陽呂則必用倍半之度如林鍾尺二寸為宮下

律呂臆說

五

生太簇八寸為徵是林用倍律太用正律也林鍾六寸為宮下生太簇四寸為徵是林用正律太用半律也唯蕤賓生大呂仲呂生黃鍾為以陽生陽用半而不用倍竊意管之長短亦當以此為準黃大等七律以正律而含半度之聲林夷等五律以倍度而含正律之聲以全律高吹之即各得所含之聲或以管之中半各穴一孔亦可然則林夷等五律皆當長於黃鍾其次第宜列黃鍾之前黃鍾處十二律之中故曰中聲亦猶徵羽用

濁倍在宮之上故宮為中聲也徵羽說見後律管圍

徑以漢志三統之義推之黃大二律空圍皆九分太夾姑仲蕤五律空圍皆八分林夷南無應五律空圍皆寸二分然後魏安豐王嘗依班志作林鍾太簇二律吹之不合黃鍾商徵之聲皆空圍九分乃合此得之校試殆無可疑且黃鍾之長既居十二律之中則用中數以為圍徑尤為得宜然則林夷等五律必用倍數益明矣然

律呂臆記

六

所謂半律倍律者亦約略計之耳黃鍾半律乃三寸九分非四寸五分昔賢亦嘗吹管驗之黃鍾如此他律可知半律如此倍律可知欲求倍半之真度當憑耳決非算數所能推也諸書論律管但言圍而不言徑何也曰言圍則徑可知古人製造方員多計圍不計徑觀考工記可見

律數說

淮南子謂黃鍾之律九寸而宮音調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故黃鍾之數立焉置一而十一三之為積分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黃鍾之大數立焉按史記云九九八十一以為宮然則八十一乃宮數也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則為黃鍾之數蓋聲不過五而律不過十二必以八十一為宮數然後三分損益至第五次而其數

律呂臆記

七

窮必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為黃鍾之數然後三分損益至第十二次而其數第五聲聲之正也十二律律之正也正聲正律其數俱無餘分夫聲律非有數可紀也惟其高下之差無可舉似故特以數擬之此數與彼數其多寡相差幾何則此音與彼音其高下相差亦幾何然必用三分損益以得其多寡之差此數之自然者也以自然之數合自然之音而無形之差數

暗矣昭二十年左傳疏云損益之數清濁之差無可以相準況以黃鍾九寸自乘為九九八十一定之為宮數因宮而損益以定商角徵羽之差言其相校如此數也唯相準况耳非言實有此數可用其言黃鍾之律九寸何也曰此律度也律管者正音之器攷工制器長短廣狹莫不有度律管何獨不然九寸乃實度以十分為寸者也鼂豪絲忽之名雖見孫子算經然古人紀度大抵至寸而止不滿法者以法命之但有寸法無所謂分法鼂法豪法絲法也凡命分

律呂臆說

八

法有分母有分子鄭氏所紀分母與史記生鍾分昭合蓋十二管自三統得全數外餘有九律南呂分母三姑洗九應鍾二十七蕤賓八十一大呂二百四十三夷則七百二十九夾鍾二千一百八十七無射六千五百六十一中呂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即置一而九三之之數也條理秩如初無難記易差之患故論實度則鄭法不可易若論虛率則自有黃鍾大數在損益甚便

何必假尺度之名強立權法以滋疑混哉造立

分法畫一句股形以一寸為句萬九千六百八

十三為股欲求南呂餘分則截股六千五百六

十一分以取其句即三分之一餘律仿此蓋應

鍾分母可為各律共母鄭注各為母者是筆家

法也然則史記又言黃鍾長八寸十一分何也

曰此化實度為虛率乃專為旋宮立數以別五

音之正變黃鍾一均五音之正也餘律為宮非

五音之正也觀於化數而瞭如矣若依實度則

有餘又淮南天文訓云黃鍾數八十一即所謂

律呂臆記

律九才因而林鍾五十四太簇七十二南呂四

九之者也

十八姑洗六十四應鍾四十二蕤賓五十七大

呂七十六夷則五十一夾鍾六十八無射四十

五仲呂六十按此亦化數而不言尺寸較史記

更為直捷黃鍾九寸因而九之則得八十一寸

史記言八寸十分一則是八十一分

蓋但取九九之數而為寸為

分皆所不計故知其為虛率

下言徵生宮宮生

商此五行相生之序宋書

志仍作宮生徵徵生商

商生羽羽生角角生

姑洗姑洗生應鍾應鍾生蕤賓即論旋宮之法

所旋者黃鍾一均而十一均仿此宮徵商羽角

即黃林太南姑五律不言律而言聲者明此五

律之數與五音數同也應蕤二變不言聲而言

律者明聲已窮於角故假律數為聲數也此與

史記可互相發明故並存焉沈約宋書所載

律數與淮南同沈

括疑九九八十一為宮止黃鍾一均之數非眾

律之通法子謂八十一為宮正是正律通法其

為通法若何曰以聲數乘律度斯得之矣蓋聲

律呂臆說

數之損益相生與律度不殊而必別為之設數

者五音具謂之一均律管無孔一管一音借役

四管以借五音非並用五律故必以五音之數

與本均之宮管一一相乘使四聲統於一宮若

網之在綱焉而每聲仍有相應之律如黃鍾之

商與太簇之宮相應以商數乘黃鍾則為黃鍾

之商以宮數乘太簇則為太簇之宮其聲同其

數同而旋宮轉調各有所屬此亦自然之數流

行於十二律而無乎不貫者也既知其為通法

即可以求化數以宮數遍乘十二管為實而各

以黃鍾九寸為法除之則得十二律化數淮南

鍾九寸因而九之者化數起於旋宮於茲益信

乃求化數之捷法耳夫八十一者聲數也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者律數也九寸者律度也八寸十一分者旋宮

之化數正變之準則也四者各有指歸先儒未

能別白宜其輻輳而不通矣

律呂臆說

十一

五音數為眾律通法圖

黃	林	太	南	姑	應
宮	徵	商	羽	角	六
八	十	七	四	十	六
十	四	二	八	四	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三十九	八十一	六十	六十	六十	六十

大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三寸四分

夷 九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夾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無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仲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應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姑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南 八寸二分八分寸二分... 四寸四分

律呂臆說

十一

右聲律相乘其數如此觀此則知一律自具五音五音又各應一律或全或半皆以

聲數定之如林鍾為宮宮生徵為下生呂

林鍾之徵其數夷則以後之羽徵角商還

應黃林太南四律雖律度不合而音之相生自若以數為準況莫切於此 據管子

微羽宜用濁倍後說見今姑從史記用正數

史記不及二變今亦略之

律呂臆說

三

相生說上

或曰律之相生必三分損益何也曰所以定中聲也傳曰古之神瞽攷中聲而量之以制中聲者謂宮聲得清濁之中也非特黃鍾為中聲十二律無非中聲夫律有清有濁此相生之法所由起也有倍度而清者亦濁有半度而濁者亦清是故以濁律生清律所生者之倍度必濁於生之者之正律以清律生濁律所生者之半度

律呂臆說

古

必清於生之者之正律視所生之正律幾何倍度幾何而生之之律必適居其中視所生之正律幾何半度幾何而生之之律亦適居其中假如黃鍾下生林鍾濁生清也林鍾五十四少於黃鍾二十七其倍度一百八多於黃鍾二十七是黃鍾之八十一適居五十四與一百八之中也林鍾上生太簇清生濁也太簇七十二多於林鍾十八其半度三十六少於林鍾十八是林

102-99

鍾之五十四適居七十二與三十六之中也非三分損益何以得此夫三分損一則得二三分益一則得四二者四之半四者二之倍三之爲數在二四之間是中數也有中數斯有中聲矣其隔八何也曰陰陽之道也律爲陽呂爲陰而律呂又各分陰陽律見七陰與陰陽與陽不生也律與律呂與呂不生也陽律遇陰呂則生陰律遇陽呂則生各以其敘故隔八唯應鍾生蕤賓爲變例說詳下

律呂臆說

五

相生說下

相生之法或律呂相生或宮商相生律呂相生爲造律而設宮商相生爲旋宮而設昔之造律者不知管有幾何並未知其長短之差於是先定一管餘十一管則用三分損益次第作之黃鍾至應鍾皆陽律下生陰呂蕤賓至仲呂皆陰律上生陽呂上生下生祇論陰陽不論律呂應黃鍾以陽呂生陽律乃相生變例然仲呂原不必復生黃鍾而應鍾生蕤賓在兩截交會之間

律呂臆說

六

亦不必與諸律之上生下生相雜成章先儒徒斷於蕤賓大呂之相生而於應鍾蕤賓之間不覺其有至仲呂再生則近於黃鍾不能自成一律乃知律管止十二仲呂極不生故曰律呂相生爲造律而設也若夫旋相爲宮一均之內祇別五音不須配律然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則音固與律相應律爲宮則律下生呂呂上生律呂爲宮則呂下生律律上生呂亦無重而倍半之度存乎其間矣見律數說有倍半之度而無倍

半之律何也倍半以聲音非以律言也林鍾等五律以

倍為正猶論律則始於黃鍾終於仲呂論聲則無倍也

始於黃鍾終於南呂見鄭注禮運淮南有夷則之角

夾鍾之羽無射之商仲呂之徵是仲呂之徵是

仲呂復生黃鍾也蓋律窮而音不窮故得終始

相生此旋宮之義也是故誤認律呂相生為宮

商相生則有增律之失誤認宮商相生為律呂

相生則變律半律紛紛百出而律愈壞不知造

律呂臆說

七

律與旋宮本不相謀且古人於仲呂之後未嘗

增置一管亦未嘗別起一宮又烏得求律於十

二之外哉

或問先定一管宜定何管曰黃鍾為聲氣之

元故當先定黃鍾自第二管以後損益相生

其勢甚易惟最初一管空所依傍何由而定

之況古尺既亡所謂九寸者毫無憑準定律

之難實在於此及細思之亦自有可定之理

其端在於空圍康成伯喈圍皆九分子駿孟

康圍分三等鄭蔡為是劉孟為非安豐嘗試

之矣詳見律管說凡大小同而長短異則短者清

長者濁長短同而大小異則大者清小者濁

蓋大小雖同因以長短相形而大小亦異長

則見小短則見大長短雖同因以大小相形

而長短亦異大則見短小則見長二者互為

其根攷工記已上則厚其旁已下則摩其端鄭註薄而廣則濁短而厚則清此即相

律呂臆說

六

形之法狹不能使廣因薄見廣博不能使厚因短見厚八寸之管空圍

九分必清於黃鍾所謂大小同而長短異也

八寸之管空圍九分必濁於太簇所謂長短

同而大小異也然則漢志所言林太之度不

合黃鍾商徵殆仍合黃鍾之宮乎夫管長九

寸空圍九分管長八寸空圍八分皆是十分

其長以其一為之空圍也欲定黃鍾之管不

必問寸尺幾何但令空圍居管長十分之一

即得之矣此以俟他日之攷驗焉九寸即作虛度亦可
然既有此九寸之數何妨竟作實度周禮曰
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律之有實
度使於為樂器也後代古尺失傳即以爲虛
度亦無不合八尺之表五寸之矩皆當作如
是觀

律呂臆說

充

黃鍾之宮解

禮記月令呂氏春秋適音古樂史記律書周官
考工記皆言黃鍾之宮舊說未明今解之曰旋
宮之法以一律含五聲以一聲周十二律有黃
鍾之宮則必有黃鍾之商黃鍾之角此以一律
含五聲也有黃鍾之宮則必有太簇之宮姑洗
之宮此以一聲周十二律也夫宮音之主也得
其主則四聲不召自來一均之中唯宮有管餘

律呂臆說

辛

四聲俱屬虛含是故十二管皆宮聲也然則黃
鍾之宮即黃鍾也言黃鍾足矣之宮二字不已
贅乎中央土律中黃鍾之宮十一月律中黃鍾
分而為二是必有說說者乃以三寸九分為黃
鍾之宮九寸為黃鍾然史記明以九寸為黃鍾
之宮且九寸與三寸九分清濁相應其音正同
安知稟氏之量止中三寸九分之音而不中九
寸之音乎案隋書音樂志引皇侃禮記疏云旋

中央土律中黃
鐘之宮非三寸
九分之管也三
寸九分之管乃
律本而非律也
律止十二豈有
十三律哉
宮者音之主也
得其主則四聲
從之矣十二管
皆宮聲也雖無
孔而五聲自備
不必借役他管
也

相為宮者十一月黃鍾為宮十二月大呂為宮
正月太簇為宮餘律放此侃以月律論旋宮本
之鄭氏其義甚精凡律之用或以候氣或以審
音鄭注月令云律候氣之管注禮運云布十二
辰始於黃鍾終於南呂更相為宮是月律當兼
候氣審音二義若專主候氣則律中黃鍾之宮
理不可通故鄭注中央土仍引禮運旋相為宮
以為證孔疏云此論聲應非論氣應四時之律
律呂臆說
皆取氣應而土王之律獨取聲應者一者欲與
四行為互二者為無別候土氣之管故也如孔
疏言四行之律亦取聲應明矣夫候氣祇憑一
管審音必具五聲故皇侃又云十二管各備五
聲律管無孔一管祇一聲耳自宮聲外餘四聲
雖借役他管適完一管之分量故曰各備五
聲
五聲成一調隋志考經傳言律呂往往以調
言之如奏黃鍾歌大呂謂奏黃鍾調歌大呂調
也然則律中黃鍾謂中黃鍾一律之宮調其言

三

黃鍾之宮乃專指一聲耳月令律中黃鍾之宮
之宮言之故曰律中聲中黃鍾之宮
是對黃鍾之商黃鍾之角言之故曰聲
隋書音樂志下古有宮商角徵羽五引迎氣
於五郊降神奏之月令取謂孟春其音角是
也蓋非但律呂以調之即五音亦有以調之
者記曰聲成文謂之音然姚察許善心等極
言古無用商角徵羽為別調之法蓋不解周
官三大祀樂之義別有說見後按月令言音
律呂臆說
與律既皆以調言則所謂其音某律中某者
兩句連文實一串事仲冬之月其音羽律中
黃鍾正謂奏黃鍾律之羽調耳中央土其音
宮律中黃鍾之宮則奏黃鍾之宮調因仲冬
言律中黃鍾故加之宮二字以別之亦互文
見義其音宮則律中黃鍾之宮其音羽則律
中黃鍾之羽矣呂覽史記以管言考工以聲
言月令以律言其文雖同其義各異月令每

三

用其字者凡九句唯兩句不言其皆連上為一事律中某連上其音祭先某連上其祀

列子湯問當春而叩商弦以召南呂及秋而叩角弦以激夾鍾當夏而叩羽弦以召黃鍾及冬至而叩徵弦以激蕤賓張湛曰商屬秋南呂八月律角屬春夾鍾二月律羽屬冬黃鍾十一月律徵屬夏蕤賓五月律此足與月令相發明彼與候相反故曰召曰激此正應故曰中其為音律通融則一也中者不召而自來不激而

律呂臆說

三

自發者也

七律解

外傳七律先儒以為黃鍾宮之七律今以五位三所之說按之殊不可通呂氏春秋論律呂相生曰三分所生益之一分以上生三分所生去其一分以下生黃鍾大呂太簇夾鍾姑洗仲呂蕤賓為上林鍾夷則南呂無射應鍾為下是則律分上下上七下五國語之七律即呂覽所謂上者是已律為陽呂為陰而律呂又各以大小

律呂臆說

音

為陰陽黃鍾太簇姑洗陽律也蕤賓夷則無射陰律也大呂夾鍾仲呂陽呂也林鍾南呂應鍾陰呂也陽律與陽呂對待而蕤賓居陰律之首為黃鍾之衝故附陽律之末而七律備矣然則自伶倫已來即宜有此七律獨言周有之者此所謂律亦以均言之周初作樂重此七律之均也景王方鑄無射而問及七律疑周初會按七律各鑄一鍾故因而問之聲音有自然之道其取象於天者乃旁通非正義也且

亦非一時一事所可擬然帝王之興良非偶然
固有上合天道下協律情者乃輾轉附合以符
其數斯蓋借天象以合律非定律以象天也七
辰者鶉火歲鶉尾壽星大火即天駟析木日星
紀即斗柄元枵即天龜也辰十二次子曰元枵
丑曰紀星午曰鶉火未曰鶉首十一月建子律
中黃鍾而辰在星紀十二月建丑律中大呂而
辰在元枵所謂辰建質處也七辰本為林夷南

律呂臆說

壹

無應黃大七律合用黃大太夾姑仲蕤七律所
謂合陰陽之聲用其所合也歲月日星辰僅得
五位歲月之間尚缺二辰故以自鶉及駟之七
列補之鶉首鶉火在南斗柄天龜在北自鶉火
右旋至天龜凡七辰與七律同數故曰七同律
有五均均有七聲伶州鳩之意殆以七辰當七
律以五位當五均以所缺二辰當二變以七列
當七聲乎故曰以七同其數以律和其聲聲非

律不和而必以七同其數既有七聲於是乎有
七律十二律凡十二宮每宮之七律與七聲相
應其數必同黃大二宮可該十二律黃鍾
宮自黃至蕤大呂宮自大至林亦合南北之揆
黃鍾宮律下生呂凡為律者四大呂宮呂下生
律除林鍾已見黃鍾宮凡為呂者三四律三呂
合為七律是七律與每宮之七律有相因之勢
其數亦同羽厲宣贏四樂乃周重七律之徵上宮者
清宮也下宮者濁宮也律在上者其聲下律在
下者其聲上律以上為貴聲以下為貴夷則無
射為上宮則林鍾南呂應鍾俱為上宮可知矣

律呂臆說

叁

黃鍾太簇為下宮則大呂夾鍾姑洗仲呂蕤賓
俱為下宮可知矣景王將鑄無射特問七律意
以無射為陽聲第六何以不在七律之數以無
射為宮必以林鍾為羽此旋宮之常又何咎焉
不知無射居陰律之末其細已甚所謂無射以
無射為宮必以林鍾之半律為羽今鑄無射而
為之大林鍾安得和若無射用倍數則林鍾故
宜用正律不得用倍律故
泠州鳩曰大不踰宮細不過羽夫宮音之主也

弟以及羽今細過其主不容於耳非和也林鍾
爲羽故曰細無射爲宮故曰主林鍾宜細而反
大是細者過其主矣和聲之道在乎律呂不易
大昭小鳴此而不知烏足與言七律哉

律呂臆說

老

聲律論

上古聲自聲律自律故有五聲無七律律以立
均十二律皆宮聲也宮爲四聲綱綱舉則目自
張有黃鍾宮則自有黃鍾之商角徵羽不必借
聲於太姑林南四律也周之七律以律準聲自
是一時之制若執爲定法則自伶倫以來卽應
有之何以至周而始有七律乎五聲猶五行也
五行之外不容益一行五聲之外豈容益一聲

律呂臆說

三

善乎蔡邕月令章句曰以姑洗爲角以南呂爲
羽則微濁也劉昭後漢書律歷志上注可見角羽自有正音
以姑洗爲角以南呂爲羽非角羽之正音也蔡
氏妙操音律又生漢末去古未遠豈漫爲此說
哉夫自黃鍾至應鍾由濁而清也自宮至羽亦
由濁而清也二者齊其兩端而校其中間則宮
羽清濁之差凡五等黃應清濁之差凡十二等
聲律疏密參差不齊聲之數奇宮商爲濁徵羽

爲清角在清濁之間律之數偶黃太姑爲濁林南應爲清無半清半濁之律而南呂又非極細者且律管長短疏數不均而五聲則間若一假令黃鍾九寸爲宮太簇八寸爲商林鍾六寸爲徵則姑洗爲角宜得七寸南呂爲羽宜得五寸今姑洗不止於七寸南呂不止於五寸故皆失之微濁也其實太簇之於商林鍾之於徵已不無少差故就五聲而論則姑洗濁於角南呂濁

律呂臆說

完

於羽若論七音則角聲正叶姑洗羽聲正叶南呂何者聲多則位密也譬之崇階五尺均爲五級今增二級而崇階如故則五級皆非故步矣若律自律聲自聲則五聲循環初無欠缺若以律協聲則可以七律協七聲不可以五律協五聲何則姑洗林鍾南呂黃鍾之間各間二律與他律相去疏密不均故也要之五聲變爲七音必全體改易非直於五聲本音之外漫加二音

而已淮南天文訓曰徵生宮宮生商商生羽羽生角角生姑洗姑洗生應鍾比於正音故爲和應鍾生蕤賓不比正音故爲繆此文足與蔡氏之說相發徵宮商羽角言聲不言律是五正聲也角聲清於姑洗羽聲清於南呂者也聲至角窮矣今欲於角後益二音當以律繼之五正聲皆由濁生清附論見後乃復由清生濁令角聲微下與姑洗相中然後由姑洗生應鍾由應鍾生蕤

律呂臆說

三

賓得和繆二音和繆以律繼聲而五聲亦各當一律於是因七音而有七律是和繆與角本不相屬賴角生姑洗爲之轉關淮南此條深明七律之義而微蔡氏說則淮南之義亦未易明也說者謂宮與商商與角徵與羽皆間一律唯角微羽宮之間相去二律故以和繆彌縫其闕予謂姑洗爲角使之微濁正爲蕤賓地南呂爲羽使之微濁正爲應鍾地蓋五正聲本無欠缺不

待補也其在七音則和繆不可缺然和繆之設
乃所謂以七同其數者非補苴罅漏之謂先為
七音乃後以律和之非按律求聲也若漢武詔
曰黃鍾為宮林鍾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
洗為角就五聲而以律準之則角徵羽宮之間
真有罅隙矣是故聲律相準專為七音設法以
七律準七音則可以五律準五聲則不可或曰
史記宮數八十一徵數五十四商數七十二羽

律呂臆說

三

數四十八角數六十四唐孔氏謂以數相準况
昭二十年左傳正義然則五聲清濁之差亦有疏密不得
如階級然曰史記所言乃律數非聲數觀其標
題而知之矣三分損益是律呂相生之法因以
律準聲故以律數為聲數爾月令春音角數八
夏音徵數七秋音商數九冬音羽數六中央土
音宮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自十六至五聲
一周自五至一又一周焉以相準况庶幾得之

夫以律準聲本不甚密然周人作之必有劑量
之法故能變而不失其正後世律呂失傳徒知
音之有七而不能以律和其聲循聲索律茫然
失據隋以林鍾為黃鍾宋以夾鍾為黃鍾俗樂
二十八調以夾鍾宮為仲呂宮林鍾宮為南呂
宮而律舛矣燕樂以變徵為宮變宮為角管色
以合字為宮又以四字為宮而聲亂矣言樂聲
者輒以律命之不曰宮聲而曰黃鍾聲不曰商

律呂臆說

三

聲而曰太簇聲鞞鞞支離無所是正皆為七律
所誤也昔陳陽以四清二變為樂之蠹議欲去
之然不能明言其故故終無以取信於人誠知
聲自聲律自律聲止於五未嘗有七律以立均
非以準聲則四清二變不待放而自無矣
徵為下徵角為清角荀勗笛律與此合以五行相生
之序為五聲清濁之差此相生之一法也凡
止下無常唯變所適不五聲窮於角至角無
必定用三分損益之法

可生矣今欲加和繆二音和繆京房謂之變宮變徵實非宮徵毛奇齡曰有正始有變豈有正未及而先有變者據此二說則不若和繆之名故移聲以就律角既清於姑洗而清角又清於正角則角與姑洗離而為二故可以相生既生姑洗則聲變為律矣遂由姑洗生應鍾由應鍾生蕤賓此節七生字其例不也角生姑洗則上生矣同上四生字皆下生應鍾蕤賓仍一下一上是應鍾蕤賓生於姑洗非生於角也夫聲至角而已窮和繆以律

律呂臆說

三

相生使五聲窮而不窮此七音所由成也姑洗為角正音也在七音為正音應鍾生於姑洗故得比於正音而為和比類兼切應鍾為和非正音也蕤賓生於應鍾故不得比於正音而為繆

論樂者動輒言律每辨一聲不曰宮聲而曰黃鍾聲不曰商聲而曰太簇聲或為之說曰凡專言宮商者皆屬黃鍾均太簇為黃鍾之

商太簇聲猶言商聲也然則大夷夾無仲五律黃鍾均所無復是何聲乎

律管空圍多言無大小惟孟康以為黃鍾九寸空圍九分太簇八寸空圍八分此說似是蓋十二律皆宮音也十分管長以其一為之空圍即得宮音是律異而聲同也十二律各有五聲太簇之宮非黃鍾之商彼其以太簇為黃鍾之商宜以空圍八分為不合也

律呂臆說

三

變宮變徵由於聲律之相配若聲自聲律自律則二變無所施矣然其音不可廢也蓋管色乙字乃宮之低者非所謂變宮也管色凡字乃角之高者非所謂變徵也商亦有低者即管色句字是也宮商角各有二音兩兩相連與徵羽之隔八相應者不同故必廢二變之名然後各得其實而句字亦非贅設矣

古只有旋聲之法
十二管只有十
二宮聲耳得其
宮聲而商角徵
羽自在其中不
必借聲於他管
也律以聲原
不其密固語七
律自是一時之
制非定法也別

旋宮說

五色六章十二衣還相為質者五
相為滑者五味自相還也五聲六律
十二管還相為宮者五聲自相還也

記曰五聲六律十二管旋相為宮也有旋律之

法有旋聲之法淮南子天文訓云徵生宮宮生

商商生羽羽生角角生姑洗姑洗生應鍾應鍾

生蕤賓此旋律之法也又地形訓云變宮生徵

變徵生商變商生羽變羽生角變角生宮此旋

聲之法也旋律旋之大者也旋聲旋之小者也

律呂臆說

三

旋聲者一律之中復分為五內傳所謂五節晉

書所謂三宮也昭元年先王之樂所以節百事

中聲以降五降之後不容彈矣此旋聲也一節

之內備有五聲中聲者宮聲也宮降而商降

而角降而徵降而羽是謂中聲以每節

皆然五節則其為中聲以凡五故曰五降

降者自尊及卑之謂蓋以中為尊中聲以降四

字是製調之法五節為五調也五降猶五節也

變所以不為調也然則鄭譯之八十四調固

古法歟曰二變不為宮譯強增之非也去二變

則每律五調未見其不合於古也古者謂調為

均均有二義旋律則一律一均漢有十二月均

是也旋聲則一聲一均瑟有五均見宋史姜

也旋律之法久廢後人所知者惟旋聲耳晉御

府有正聲下徵笛各一具不知為何律之正聲

何律之下徵相和五調不知為何律之宮何律

之商此知聲而不知律也近世有簫色七調亦

祇旋聲而已夫音以旋為其道者也律不旋不

足為律聲不旋不足為聲旋有大小音有常變

律呂臆說

三

故曰小大相成十二月律互為終始相生五行

迭相用為終倡和清濁迭相為經也常正聲以

本律為宮故獨得其正下徵清角為去母調然

有假用之法去母而不脫母變而不失其常也

若二變為均先儒作六十調圖一槩平書漫無

區別未免失倫而或者乃謂十二律止十二均

無六十調意欲矯鄭譯之失乃并荀勗笛律而

抹殺之則又過矣三樂各用四調大司樂有明

文說見下篇即謂宮調之外皆非所常用者而旋聲

之法自不可廢何則以七音奉五聲以五均奉

正聲其理一也凡聲雅樂用四百二十聲律十二

五均均七聲○漢魏樂用二十一聲○三調調七

既旋律復旋聲○旋律不荀助因之用二百五十二聲十二律律三

既旋律復旋聲○旋律不荀助因之用二百五十二聲十二律律三

既旋律復旋聲○旋律不荀助因之用二百五十二聲十二律律三

既旋律復旋聲○旋律不荀助因之用二百五十二聲十二律律三

律呂臆說

三

朱子曰審音之難不在於聲而在於律誠哉

是言蓋五聲之別在乎清濁相應試隨舉五

種音聲自濁至清次第相應即成宮商角徵

羽矣但未以律正之不知其當屬何律耳若

律則一管一聲高下清濁皆有一定小差即

非其音此律之所以難審也論雅樂者銳意

求律終不能得其真夫不真之六律不可以

正五音而未正之五音不妨入樂譬如為方

員者不得規矩則姑以意為之雖不如法或

不相遠若漫拾碎石破瓦目之為規矩依形

製器自謂為方員之至則其不方不員必較

之意造之方員而更甚然則規矩不設不得

不以意為方員六律失傳不得不以意定五

音以意定五音者詎無所以定之之法乎既

竭耳力焉繼之以管色旋五聲不可勝用也

月令章句曰以姑洗為角南呂為羽則微濁

律呂臆說

三

也後漢律歷志上注不讀淮南即此篇首要不得七

律之解不讀月令章句不得淮南之解

旋宮說

五色六章十二衣還相為質者五色自還也五味六和十二食還相為滑者五味自還也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為宮者五聲自還也旋之為言循還無端之謂也陳仲儒曰十二之律必須次第為宮予謂十二律皆宮聲也十二宮並列初無次第是故聲可旋而律不可旋以七音行乎十二律自黃鍾至應鍾六宮遞而不旋自鞋

律呂臆說

堯

賓至仲呂六宮旋而不周俱非旋相之義國語七律後之言旋律者祖焉然未必盡得其意以本文攷之有黃太夷無四宮似專以六律為宮而六呂不用六呂所謂六間謂在六律之間也如呂亦為宮則律又在呂間律呂互為間如六間之義何要不若旋聲之近於自然也淮南子云變宮生徵變徵生商變商生羽變羽生角此旋聲成五調之法記曰聲相應故生變變成方

左旋則宮逐羽
右旋則羽逐宮聲

謂之音鄭君注云樂之器彈其宮則眾宮應然

不足樂是以變之使雜也方猶文章也此記及

注可補鴻烈解話雖變之使巧仍依相生之序

條理秩秩故能成方鄭注又云宮商角徵羽雜比口音單出曰聲然則音

與聲異經傳或言五聲或言五音大有分別七音猶五音和穆不為調非無調也有之而不用

猶古音不用商左氏昭元年傳云先生之樂所以節百

事也故有五節遲速本末以相及中聲以降五

降之後不容彈矣於是有煩手淫聲君子弗聽

律呂臆說

皐

五節五聲之節有節則不亂能旋則不窮大不踰宮細不踰羽大則聲遲細則聲速大者為本細者為末自宮至羽五聲一周周而復始宮為宮則羽為羽羽宮相及也商為宮則宮為羽宮商相及也角為宮則商為羽商角相及也徵為宮則角為羽角徵相及也羽為宮則徵為羽徵羽相及也段安節樂府雜錄云宮逐羽聲即相及之謂矣中固五節遂成五降蓋遲速本末相

借易於旋律之
中兼於聲故有
假用之法誠知
聲自聲律自律
祇循聲不循律
五調循環自然
豈不直捷乎

及者旋聲也中聲以降者立調也聲可旋故立

一調而五調皆得五降專就弦音立說詳見琴

論而五節之旋則固樂之通例也五調主聲皆

非正不為調主宮商角有清聲徵羽有濁聲就

五正聲而論則宮為中聲就清聲濁聲而論則

以爲宮苟助謂清角不合雅樂以此○漢宣帝

時趙定龍德鼓善鼓雅琴時開燕爲散操多爲

之涕泣者夫樂以和乎貴使人聞聲而泣詎

雅音乎竊疑二子之琴不純乎雅也後漢劉昆

亦能彈雅琴知清角之操比之操固無不可若

即以清角爲雅琴則必爲荀勗所嗤矣光武令

律呂臆說

桓譚鼓琴好其繁孟子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

音六律各有五音調其音使不軼本律之外則

正矣自漢以來所謂調者多用旋聲之法荀勗

之三宮陳仲儒之五調蘇祇婆之五旦皆是也

隋志不列五旦名目至遼志乃詳之蓋且即調

也八十四調自律呂失傳其所旋者祇得一律

亦不能辨其爲何律然其聲自諧以不軼本律

故也此法雖詳於後代實自古有之隋書音樂

志曰古有宮商角徵羽五引迎氣於五郊降神

奏之月令所謂孟春其音角是也然則經傳中

不惟律呂多以均言即五聲亦多以調言周官

三大祀樂孟子徵招角招戰國策變徵聲羽聲

可以爲證姚察諸人謂古無用商角徵羽爲別

調之法弟弗深放耳言律不言聲皆宮調也言

律呂臆說

十二律律主一均均成五調凡十二均共六十

調是謂五聲六律十二管旋相爲宮

含少解

先儒以三寸九分爲黃鍾半聲由誤解含少之義故也按三寸九分與九寸常爲同形之管形同則聲同非有全半之異含少者少指大呂以下十一律謂含有十一律之聲耳伶倫初得嶰谷之竹斷兩節間長寸九分其空圍蓋居長十分之一吹之其聲甚天地之元音而爲黃鍾之宮也又吹而諦聽之恍然曰此雖止一聲而其

律呂臆說

畢

中含有少聲多種在含少非管之名目也乃揣伶倫吹管之時意中之語如但必用三分損益上下相生之法然後其聲可得而此管甚小難以損益於是規倣其式擴而大之自九以至四寸有奇爲筩十有二既聽鳳凰之鳴而分爲六律六呂矣乃取最長九寸之筩與黃鍾之宮相校則其聲適合凡九寸之管所遞十生之五律六呂黃鍾之宮皆可以生之能生之即能含之信其爲含少矣夫少者律

呂之謂也黃鍾之宮含少故爲律呂之本少宮謂非以十一律爲少也三寸九分之管乃黃鍾正宮而少宮即寓乎其中蓋平吹高吹自分清濁故曰含少凡聲之清濁不過乎五至第六聲還與第一聲相應故正宮少宮之間四聲具焉吹曰含少是由宮聲生四聲也次制十二筩十二筩皆宮聲也同聲相應故黃鍾之宮皆可以生之是又以宮生宮也吹曰含少此吹字本或作次當以次爲是蓋有二管一共圍三分九釐一共圍或曰何以稱十一律爲少曰凡下生之律謂之少琴有少宮少商即徵羽也以其由宮商下生故得少宮少商之名別有說律之相生雖有

律呂臆說

器

上下之別以黃鍾視之皆下生也則皆少也其言同形之管何曰十二筩長短不齊皆空圍九分故清濁判焉若六寸而空圍六分八寸而空圍八分則形聲俱同仍爲黃鍾矣黃鍾之宮呂覽雖不言空圍之度空圍必三分九釐猶六寸而圍六寸八分而圍分也史記生鍾律術得九寸曰黃鍾之宮然則九寸者黃鍾之宮也三寸九分亦黃鍾之宮也惟其同形同聲是以同名

由是言之九寸與三寸九分固俱含少聲同爲律本者也今以少爲半聲以三寸九分爲黃鍾全律之所含則豈先有半聲次有全律又豈全律不爲律本半聲反爲律本乎其不然明矣朱子聲律辨有子初四刻之喻論中聲非論半聲聲自下而上下爲濁上爲清聲自濁而清非自清而濁也子爲黃鍾丑爲大呂清於黃鍾黃之半聲更清於大呂或以子半爲黃鍾半聲爲聲

律呂臆說

嬰

之始并附會含少不可不辨則三寸九分於義何取曰此天也非人也天生神倫倫偶然得之肇聲氣之元建律呂之本孰知其數度之所以然哉迨既制十二筩則此管無所用所謂功成者退也漢志引呂覽而多所刪即蓋誤認黃鍾之宮爲九寸之管並不解含少之義雖然猶愈於以三寸九分爲黃鍾半聲者

附錄呂氏春秋古樂首黃帝令伶倫作爲律

伶倫自大夏之西乃之阮隃之陰取竹於嶰谿之口以生空窾厚均者斷兩節間其長三寸九分而吹之以爲黃鍾之宮吹曰含少次制十二筩以之阮隃之下聽鳳凰之鳴以別十二律其雄鳴爲六雌鳴亦六以比黃鍾之宮適合黃鍾之宮皆可以生之故曰黃鍾之宮律呂之本

彼此一同謂之合因此有彼謂之生以此該彼謂之含解此三字可以讀呂覽此章矣

律呂臆說

嬰

三樂說

大司樂黃鍾為宮一節其旋聲之法乎朱子曰五聲無商非無商音乃無商調然則此經之宮角徵羽皆以調言也經傳言律多以均言其言聲亦多以調言也見黃鍾之宮解及旋宮說○均即調耳分屬聲律取調之便上文六歌六奏蓋皆宮調也此節三奏則兼用宮角徵羽四調而此四調又非取之一調如冬至祀天之樂先奏宮調以圓鍾律之宮調為

律呂臆說

畧

之依荷助法是為夾次奏角調以黃鍾律之角鍾笛之正聲調次奏徵調以太簇律之徵調為之是為黃鍾笛次奏羽調以姑洗律之羽調為之是為太簇笛調為之四調分屬四律每律取一調古無商調猶後世無徵調也蓋後世誤認徵羽之濁聲為宮商因誤認宮商角為徵羽古商居第四後世徵居第四故後世所謂徵然則經何不言圓鍾之宮黃鍾之角曰此三節俱以凡樂二字領之蓋樂之大者上文六樂專奏宮調此三樂乃樂之大者

故必合四調以成一部為字屬樂不屬律圓鍾為宮

猶言以圓鍾之宮為祀天與旋宮之法迥別樂之宮調下三句放此但彼專奏黃鍾一均與此不同明乎此則三樂

用律之義亦可得言矣祀天四調用長短相次律也黃大太夾姑仲蕤林夷南無應為長短相

次之序當截用首四律而大呂為黃鍾之合用黃鍾則不大呂蓋亦取物不兩大之意故去大而加姑自

夾至黃逆行黃鍾居陽聲之首夾鍾居陰聲之末今以來先黃又地祇人鬼之律

律呂臆說

畧

皆兩陰兩陽天神獨一陰三陽而以一陰居自三陽之上是亦貞下起元自無之有之義

太至姑順轉錯綜以盡其變焉祭地四調用上下相生律也黃林太南姑應蕤大夷夾無仲為

上下相生之序當截用首四律而黃鍾天統祭地不用故退黃而進姑自林至太順轉自姑至

南逆行南呂為姑洗之合故不以南先姑亦錯綜以盡其變焉

廟音四調則陰陽相合之律即上六樂中祀天神祭地祇者截用首四律彼分樂則用之天地此合

樂則用宗廟各有當也夫黃鍾為天統林鍾為地統太簇為人統劉歆三統之說蓋本諸此而天統在角地統在宮人統在徵各主一調亦以錯綜見義苟助三宮實與周官鬲合豈非聲音自然之理哉知此經之宮商徵羽以調言不以聲言則此義自明矣

孟子曰為我作君臣相說之樂蓋徵招角招是也凡專舉五聲不言某律者皆黃鍾宮也

律呂臆說

兪

徵招角招猶言徵調角調即黃鍾宮之下徵調清角調也作此樂時黃鍾為徵黃鍾為角正與大司樂之文一例荆軻易水之謂始為變徵之聲繼為羽聲皆以調言若以聲言並一聲可以成曲

徵羽用濁聲說

管子地員曰凡將起五音凡首先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主一而三之四開猶言置一而四三之也數十二故四三之律十一三之以是生黃鍾小素之首以成宮三分而益之以一為百有八為徵有三分而去其乘適足以是生商有三分而復於其所以是成羽商數七十二三分之得二十四以二有三分而去其乘適足以是成角按史記宮生徵商生羽

律呂臆說

聿

皆三分去一此乃益一是徵羽之濁聲也漢志云五聲清濁而十日行是五聲各有清濁徵羽本清聲今以濁聲為主故其數反多於宮地員之法五施之土呼音中角四施中商三施中宮二施中羽一施中徵去泉近者其聲濁去泉遠者其聲清徵最濁角最清故曰凡聽角如雉登木以鳴音疾以清宮處其中是曰中聲淮南天文訓甲子仲呂之徵也丙子夾鍾之羽也戊子黃鍾之宮也庚子無射之商也壬子夷則之角也徵羽在宮前又一確證又鵠冠泰鴻篇東

方者萬物立止焉故調以徵南方者萬物華羽
焉故調以羽西方者萬物成章焉故調以商北
方者萬物錄藏焉故調以角中央者太一之位
百神仰制焉故調以宮次第亦與地員相應
凡聲色臭味皆分屬五行試以五聲清濁之序
配五行生成數則宮五商四角三徵二羽一又
宮十商九角八徵七羽六今列徵羽於宮前則
宮商角用五四三徵羽用七六七六五四三凡
五位而五居其中以五聲相生之序配五行生
成數則宮五徵四商三羽二角一又宮十徵九

律呂臆說

圭

商八羽七角六史記云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
五徵九此即相生之序上九者數極於九以九
為上故宮數不用十而用五也月介春音角數
八夏音徵數七
中央音宮數五秋音商數九冬音羽
數六此清濁之序亦不用十而用五九八七六
五四三二一凡九位而五居其中變相生之序
為清濁之序其地數曰宮十商八角六徵四羽
二清濁之序如常其天數曰徵九羽七宮五商
三角一則徵羽在宮前矣九七五三一凡五位

而五居其中五中數也宮中聲也以器驗之荀
勛笛律唯宮商為正餘聲皆倍然於角猶存正
角之伏孔而徵羽無之是笛之徵羽以濁聲為
主也史記樂書論琴曰弦大者為宮而居中央
商張右傍其餘大小相次古琴止五弦以第三
弦為中弦右傍者第四弦也在琴為左
在人為右第三弦
為宮第四弦為商第五弦為角而以第一弦為
徵第二弦為羽後世琴有七弦然仍不外乎五

律呂臆說

圭

聲一二為徵羽之倍六七為徵羽之正是故截
上五弦則為徵羽宮商角截下五弦則為宮商
角徵羽弦大者為宮就下五弦言之也而居中
央就上五弦言之也大於宮者在宮上小於商
者在商下是故大小相次說文云周加二弦所
加者六七兩弦也周以前無之是琴之徵羽亦
主濁聲也說文但云周加二弦至廣雅始有少
宮少商之名然皆不言所加為第幾
弦以大小之差當為六七兩弦耳兩弦本屬徵
而謂之少宮少商者下生即為少宮下生徵故

徵為少宮商下生羽故羽為少商既有宮商上
 生之徵羽下生者變言少宮少商以別之爾琴
 以十律為少宮少商無就十律言之○瑟弦與
 琴弦同別見弦瑟議按沈括曰宮弦下生徵
 弦上生商上下相生終於少商此以第一弦為
 宮故其說如此然少宮非角所生而少宮復
 生徵一國兩君於義未協若以第三弦為宮一
 六為徵二七為羽則由弟三弦三分益一為宮一
 一弦復由弟三弦三分損一為羽三分益一為宮一
 生皆始於宮而窮於角較有條理○自沈氏有
 以管色合字定宮弦之說世遂以合為宮近世
 胡竹軒始正其誤以上字為宮合為徵四為羽
 證據鑿鑿而有琴弦更有不謀而合者蓋琴之
 第一弦散聲為合弟二弦為四弟三弦為上彼
 以弟一弦為宮故以合為宮如四弟三弦居弟
 三弦安得不上為宮乎別有管色故詳之夫

律呂臆說

聲不欲其過高者使濁濁者反清然後調劑
 得其平今人率以最下一聲為宮始未讀管氏
 之書歟以律言之黃鍾均林鍾為徵南呂為羽
 大呂均夷則為徵無射為羽太簇均南呂為徵
 應鍾為羽此五律者亦皆以清聲為黃太太之
 徵羽徵羽濁於宮五律亦當濁於黃鍾其管之
 長皆用倍數不亦宜乎
漢志五聲清濁而十日
 行矣胡竹軒曰五聲一
 清一濁相應宮商角濁也
 有宮清商清角清三
 聲徵羽清也有濁倍各一
 聲五聲一清一濁

生於十日者也按此說施之於琴尤為確當
 琴商三弦則然至徵羽一弦當有濁倍之聲而
 徵為正聲聲合五行而五正聲及三清二濁皆
 備矣解此則大二兩弦有不得為徵羽者其
 六七兩弦之散聲既與大二兩弦之十徵重復
 則周加二弦重楚琴數○置數分為上下十九
 八七六在上方濁生五四三二一在下為清上
 數內宮商角為正聲徵羽為倍聲下數內徵羽
 為正聲宮商角為半聲所謂五聲清濁而十日
 行也音起於宮究於角數始於
 一終於十一順一逆其義互見

律呂臆說

以清濁之序配生成數

宮十	徵九	商八	羽七	角六	宮五	徵四	商三	羽二	角一	
以相生之序配生成數	宮十	徵九	商八	羽七	角六	宮五	徵四	商三	羽二	角一

變相生之序為清濁之序

宮十 徵九 商八 羽七 角六 宮五 徵四 商三 羽二 角一

以清濁之一二三四五各自倍則得相生
 之地數以清濁之七六五四三各自倍而
 以五減之則得
 相生之天數

五為中數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於九

滿十則進一位而復為一矣若於而上加
○則必於一下加○然後相對自○至○
凡十一位其數奇
故卅得為中數

地數十八六四二以五四三二一各自倍各
或以

千九八七六各自倍
各以十減之得各數

天數九七五三一以七六五四三各自倍各
或以

二加七得九以○減之仍得九以一加六
得七以○減之仍得七以九加四得十三
以十減之得三以八加三得十一以十減
之得一惟五居中無對不用加減其數不
變

律呂臆說

垂

二變說乙與上皆宮工與凡皆角也
也非變宮
變徵之謂

淮南子云徵生宮宮生商商生羽羽生角角生
姑洗姑洗生應鍾比於正音故為和應鍾生蕤
賓不比於正音故為繆二變獨舉律名何也曰
二變生於律非生於聲也以律言之黃鍾太簇
姑洗皆隔一律林鍾南呂亦隔一律至姑洗隔
一律則不得林鍾而得蕤賓南呂隔一律則不

律呂臆說

垂

得黃鍾而得應鍾此二變所由生也以聲言之
則五聲相連初無所隔其相生也循環順轉皆
隔二聲至角隔二聲則復生宮又安所得二變
廁其間哉沈存中云自羽聲隔八相生再起宮
而宮生徵雖謂之宮徵實非宮徵聲然則變宮
變徵亦強名之耳且經傳無變宮變徵之文至
京房始言之則意其名始於京房淮南在京房
前固不知所謂變宮變徵也不直言角生應鍾

88 78 111

而云角生姑洗姑洗生應鍾者直言角生應鍾則疑於角生宮矣先言角生姑洗以示聲律相變之漸角生姑洗猶言角為姑洗乃言姑洗生應鍾則應鍾生於姑洗非生於角也二變皆非正音而云應鍾比於正音蕤賓不比於正音者姑洗生應鍾以陽律生陰呂相生之常故比於正音應鍾生蕤賓以陰呂生陰律非相生之常故不比於正音黃鍾一均五音之正故淮南音言五音相生正論黃鍾一均不比於正音固

律呂臆說

五

非正音比於正音亦非正音是何也聲疏而律密聲有罅漏而以律補之非正也十二律所以彌縫五音之缺故聲限千五而不可增律衍至十二而不可減



本呂氏春秋分十二律為上下上七下五自黃鍾起三下三上極於蕤賓適得七律所謂姑洗生應鍾應鍾生蕤賓者如此

商 五

宮徵商羽角為相生之次右旋隔二左旋隔一皆如環之無端若加入二變則右旋隔三左旋隔二雖亦流轉無滯而變徵還復生宮於義無取沈既不以聲配律何由有此二變乎然五聲之外復有二變亦音聲自然之道必欲廢之則又不可

律呂臆說

五

算律論

勿軒熊氏曰上古造律其次聽律其後算律夫造律何矣其次有資於算無取乎聽也孟子曰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又曰聖人聾竭耳力焉繼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勝用也樂祇有五音何嘗有六律乎筮者所以在魚得魚而忘筮蹄者所以在兔得兔而忘蹄六律者所以正五音五音正而六律韜聖人之耳力能不

律呂臆說

堯

假六律而正五音策後人不能故作六律以遺之六律所以代耳也方以律代耳安得以耳定律謂以耳輔律之不逮則可謂律由耳定無資於算則不可蔡邕曰古之作鍾律者以耳齊其聲後世不能則假數以正其度度正則音亦正矣此善言律者也天下之最不可欺者莫如度數故曰繩墨誠陳不可欺以曲直規矩誠設不可欺以方員有度數故也六律之所恃亦在度

數舍度數而言律則失造律之初意矣蔡邕雖然仍曰不知耳決之明不知耳之所宜決者五音也六律之妙正在有一定之度數不須耳決爾蓋漢人說鐘律別有所用不然所謂度數者專為正五音故有聽律之法不過管之長短圍之大小及以數況聲如左傳正義所云者其術甚簡其數易明要必得三代真尺用前人成法算之不以一毫私意雜於其間如是以正五音而五音仍不得其正則所謂徒法不能以自行也豈果律之無資於算哉求員

律呂臆說

卒

形則曰合九而成規合七而成規求方形則曰據句一矩有半偈句中矩並用規矩定方員之度其意在一均言之均非審定規矩也奏黃鍾歌大呂皆就一均言之均有五音以黃鍾為宮以大呂為宮亦意在聲不在律故曰樂中有五音無六律

雅樂論一

夫雅樂者非於俗樂之外別有一聲節也就俗樂而去其繁聲即為雅音太史公曰詩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韶武乃舞名主容不主聲雅頌即在三百五篇之內史公之意蓋謂列國之詩雖作者不一而樂操土風不離乎宛詩謠俗孔子以弦歌求合雅頌而折楊黃華頌為大聲矣均是詩也均是歌也

律呂臆說

空

變俗為雅存乎人耳惟樂器則自有雅俗之不同阮籍曰箏瑟閒促而聲高琴瑟閒遼而聲痺二語盡之矣然而俗器不可以入雅雅器可以入俗趙之瑟齊之竽楚之琴吹彈之法不異而雅俗頓殊是何也請以詩喻樂之有聲調猶詩之有平仄樂之有雅俗猶詩之有工拙工拙不同其為平仄一也雅俗不同其為聲調一也儒者好言雅樂恥言俗樂若判然為兩事者其亦

弗思耳矣子與人歌而善何謂善曰雅則善鄭則不善由之瑟所以見嗤於孔門者雖不人於俗猶未純乎雅也由此觀之雅俗之分斷幾希耳非別有一聲調謂之雅樂也今言樂者必欲求異於鄭遂至聲不成聲調不成調是先不成其為樂矣何論雅俗孔子曰惡似而非者惡鄭聲恐其亂雅樂也孔子之惡鄭惡其似也今人之惡鄭惡其非也惡其似者所見深惡其非者

律呂臆說

空

所見淺當孔子時雅鄭並盛既惡其似必斥其非今雅亡而鄭存孔子所謂鄭聲非後世之鄭聲也然淫過凶慢古今一轍耳雖知其非姑求其似乎且夫三代雅樂何以亡哉或曰河內之葭葦羊頭山之黍不得則黃鍾之管不能定此其所以亡歟曰非也孟子曰以六律正五音記曰比音而樂之正者正其清濁高下比者比其鏗鏘鼓舞能正而不能比不可以為樂比音必有圖譜以紀其成法如魯鼓

薛鼓之屬乃能世守而勿失圖譜亡則遺聲絕
故三代雅樂之亡由圖譜失傳何關律呂哉然
而雅樂之比音與鄭聲之比音大致不殊將欲
因其似以求其真則吾謂鄭聲不可廢譬如今
有崑腔有柳子腔腔調不同截然兩種若海鹽
腔與崑腔所歌之曲同也所用之器同也而其
聲自有優劣雅樂與俗樂乃海鹽腔
與崑腔之比非崑腔與柳子腔之比

律呂臆說

奎

雅樂論二

有非雅而近於雅者凡三曰商曰齊曰南音記
曰商者五帝之遺聲也商人識之故謂之商齊
者三代之遺聲也齊人識之故謂之齊然則二
音之由來遠矣音有剛柔商音剛而能柔故肆
直而慈愛者宜歌之齊音柔而能剛故溫良而
能斷者宜歌之大戴投壺凡雅二十六篇其七
篇商齊可歌是商齊可補雅音之闕也二音並指歌聲

律呂臆說

畜

不涉堂下之樂曾子曳綆而歌商頌宜然必合
是商音甯戚扣牛角而疾商歌亦此類然必合
乎五帝三代之意則臨事而屢斷剛勝見利而
讓柔勝與雅頌同科若漸染末俗流蕩亡返則
燕女弱志有柔無剛敖辟喬志有剛無柔與鄭衛並列則
斯聲也其在雅俗之間乎呂氏春秋塗山氏之
女始作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風焉以為周南召
南按詩以雅以南以籥不僭文王世子胥鼓南
鄭君皆以為南夷之樂襄公二十九年左氏傳

▲楚聲之見於四
子書者凡二據
與之說見於論
語孔子之歌見
於孟子若左氏
傳哀十三年所
載申叔儀乞糧
詞則又為兵聲
歌曲所托始也

見舞象簡南籥者劉光伯謂南如周南之意似
與鄭義不合今讀呂氏春秋乃知二說之相通
焉鞞鞞氏掌四夷之樂與其聲歌鄭云言與其
聲歌則云樂者主於舞經傳南凡三見曰籥曰
鼓皆主舞言故以為南夷之樂也江漢之間彼
文王之化其樂近雅故存其舞於鞞鞞氏薛君
韓詩
章句曰四夷之樂唯南可以和於雅者以其人
聲音及籥不惰差南籥之得與象簡並舉以此
而釐正其聲歌以為周南名南用之鄉人用之

律呂臆說

壹

邦國焉用其聲聖人制之則全乎雅土人奏之
則未離乎俗然如三閭之九歌蘭陵之成相皆
南夷之樂也豈不為風雅嗣音乎今商齊絕響
而南音賴琴以傳劉琨所謂楚漢舊聲也春秋
成九年楚鍾儀繫於晉與之琴操南音此琴操
之始亦即以南音為琴操之始雖不得比於周
南召南自勝桓君山之繁聲古樂之傳賴此一
綫而後人復壞之惜哉今之琴有聲無節豈出
不知琴為楚漢舊聲尊

之者曰太古遺音鄙之者曰鄭衛遂有此失夫
樂未有無節者今去其節而曰吾將以存太古
之遺教鄭衛之失非
琴不知琴并不知樂

律呂臆說

柒

雅樂論三

說者曰秦人焚書而樂獨亡是不然三代遺聲之在二漢蓋屢有可復之機矣制氏以雅樂聲律世在樂官能紀其鏗鏘鼓舞此其可復之機一也河間獻王獻所集雅樂董仲舒等以為音中正雅此其可復之機二也宣帝欲興協律之事趙定龍德俱以知音善鼓雅琴召見待詔而益州刺史王襄依鹿鳴之聲歌中和樂職宣布

律呂臆說

亥

詩此其可復之機三也劉昆能彈雅琴歌菟首以為射節此其可復之機四也杜夔遠考諸經近采故事教習講肄紹復先代古樂此其可復之機五也有是五事而卒不能復古何也則以當日上下皆有魏文侯之好故也且夫樂何經乎鏗鏘鼓舞即其經已記曰比音而樂之音不比不可謂樂鏗鏘鼓舞比音之謂也比音必有譜投壺之魯鼓薛鼓其樂經之僅存者乎樂之

有鏗鏘鼓舞猶禮之有威儀揖讓高堂生之禮徐生之頌皆禮之經也其義則七十子後學者記之制氏之鏗鏘鼓舞樂之經也其義則具於二十三篇及二十四卷存其義而忘其經此乃漢儒之過何獨罪秦哉又按大戴投壺凡雅二十六篇其八篇可歌歌鹿鳴貍首鵲巢采芣采蘋伐檀白駒騶虞此八篇蓋至漢而猶存故杜夔傳舊雅樂四曲曰鹿鳴騶虞伐檀文王

律呂臆說

亥

志魏志夔傳及沈約宋書俱無其文漢書藝文志有雅歌詩四篇後漢王粲疑即此四曲唯文王不知所自餘即八篇之三蔡邕琴操稱琴有五曲鹿鳴伐檀騶虞鵲巢白駒亦即八篇之五先鄭注樂師云貍首曾孫後鄭說詳此詩載於大戴首尾完善逸詩之全篇具存者唯此而已不特存其詞當并其聲劉昆以菟首代之示不敢僭耳祭遵雅歌投壺其歌曾孫乎是又八篇之一矣又王襄依鹿鳴之聲以歌其新製

是一詩之聲可移用於他詩由八篇推之而三百篇之可歌者多矣漢書禮樂志曰周有房中樂至秦名曰壽人高帝樂楚聲故房中樂楚聲也然則壽人樂乃秦聲也秦爲周之舊都秦聲卽周聲秦之壽人與周之房中異其名不異其實漢之文始舞本舜招樂五行舞本固舞河閒八佾匪由朮撰魏晉已後遺聲盡矣是三代雅樂不亡於秦而亡於魏晉也

律呂臆說

充

俗樂論一

呂覽音始篇有東音南音西音北音之別蓋五方風氣之殊莫之爲而爲必究其所始轉失之誕矣後代俗樂甚繁綜其大綱不越南音西音北音三者而已南音始見於成九年左氏傳降及戰國若采菱陽阿陽春白雪其曲非一漢高帝樂楚聲以爲房中樂漢之南音昉於此繼此而有相和三調又繼此而有江南吳歌荆楚西

律呂臆說

七

聲和和三調之變爲吳歌西曲當在過江以後符堅宋武之所得尙是鍾雀舊曲孝文宣武之所收半屬江左新聲新聲既盛舊曲漸湮相和三調之哀當在宋末觀王僧虔之論可以見矣及琴曲皆南音也西音卽秦音周都鑄京鼓缶而歌乃其舊俗季札聞歌秦曰此之謂夏聲蓋猶有文武成康之遺風焉
西音何必始周照秦音何必始秦穆周衰樂壞工器散亡厥後清歌妙舞多出西涼儻亦自秦而往乎羌笛疑卽古之張騫入西域得摩訶兜勒一曲李延年因之更造新聲二十

八解乘輿以爲武樂此西音之初入也舊唐書云西涼樂者後魏平沮渠氏所得蓋涼人所傳中國舊樂而雜以羌戎之聲此西音之再入也荀勗令郝生鼓箏宋回吹笛以爲雜引相和諸曲焉融云近世雙笛從羌起應劭曰涼州箏形如瑟是箏笛本西涼之樂而相和用之而後魏西涼又傳中國舊樂則西音與南音合矣後魏之世有簸邏迴歌又有真人代歌梁鼓角橫吹曲出於此是北音也自李郎子亡而南音闕焉北音亦無習者唐時惟西音最盛劉昫云周齊

律呂臆說

圭

以來管弦雜曲將數百曲皆西涼樂也鼓舞曲皆龜茲樂也法曲亦西涼伎耳霓裳羽衣乃涼州節度使楊敬述造○龜茲樂入中國始於呂光然漢烏孫公主遣其女至漢學鼓琴返而龜茲雷之則龜茲亦早傳中國舊樂矣唯琴家猶傳楚漢舊聲此論唐樂最爲分明然其始皆有聲無詞樂人採詩以合曲如郭茂倩所錄近代曲辭是也所謂因金石弦管作歌以被之也魏三調歌詞已如是不元和以後始有倚聲填詞之法讀夢溪筆獨西涼伎法沿及宋元此風盛行學士大夫類談始知其法倡於王涯

能度曲被歌至元明之間南北曲迭盛世人無歌詞者西音遂亡然詞曲體製相因聲調當不盡變西音而參以真人代歌則爲北曲西音而參以子夜吳歌則爲南曲蓋至是而三音合爲一矣

律呂臆說

圭

102 99

俗樂論二

或問五聲十二律雅俗所共邪抑專施於雅樂邪曰五聲雅俗所共也十二律則專施於雅樂楚詞招魂云吳歛蔡謳奏大呂些王逸曰使吳人歌謠蔡人謳吟進雅樂奏大呂大呂為雅樂則十二律無與於俗樂可知樂之有五音猶律詩之有四聲樂之有十二律猶詩之有八病不知四聲不能為詩不知八病則詩不工不知五

律呂臆說

壹

音不能成樂不知十二律則樂不雅或曰俗樂既不用十二律何以別五音曰音待律而正不待律而別且五音六律之名見於經典彼倡為俗樂者類非讀書稽古之人但能分別清濁而已微特不知六律亦烏知有所謂五音近代有管色俗樂也合四上尺工即五音之別名或以合字為宮或以四字為宮紛紛莫決而樂人之鏗鏘鼓舞自若也蓋彼所知者七調循環流轉

無滯以之度曲以之合歌以之吹竹彈絲泠泠可聽謂合字為宮亦可謂四字為宮亦可任儒生之聚訟而樂人不與聞焉俗樂但知旋聲不乃旋聲之器非應律之器宋人以管色配十二律愈益支離隋廢旋宮止存黃鍾一均當時雅樂尚止存一均豈有俗樂反備十二均之理非特近世漢魏已然夫列和以笛擅名者四十年傳休奕馳之夔曠乃不知笛孔盡應何聲但云為某曲則舉某指彼豈不知聲之有五哉笛有五孔一舉指而自具

律呂臆說

壹

五聲不必辨其孰為宮孰為商也或曰宮商分於清濁既知清濁何以不知笛孔所應之聲曰伶人知五音之實而不聞五音之名儒者知五音之名而不辨五音之實然自律呂失傳賴有俗樂之管色得以分別五音雖為異說所汨而端緒尚可尋繹予謂古之雅樂以六律正五音今之雅樂當以五音推六律學者宜致意焉別有

管放
一卷

樂以律爲重自宜多方求之必不可得亦無庸強作解事耳笛色七調乃旋聲非旋律也然一孔依一律本荀勗則七孔已得七律宋太常用兩笛成曲獻文已具十二等聲但能第其高下使無相奪倫雖不得真律不猶愈憑私臆決乎

自鄭譯以來俗樂亦知有十二律但名實混淆不可爲典要又不知旋律之法但就十二

律呂臆說

七

律分而爲二一曰平調一曰高調於平調高調又各分七調則仍是旋聲也蓋俗樂所知者如是而已

樂本說

五聲十二律施於樂器非施於人聲大師掌六律六同皆文之以五聲皆播之以八音八音者器也經曰歌永言聲依永永言未嘗無聲然而不言聲也至於依永然後言聲聲依永者所謂夏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也才言聲卽屬於器矣蓋人聲有天然之節奏非聲律所能拘今夫耕夫牧豎矢口謳吟初不知爲何律之聲何調

律呂臆說

美

之曲而抗墜倨句自成音節此天籟也及其協諸聲律而人聲乃受範於器大司樂所謂歌大呂歌應鍾者卽鳴球琴瑟之聲而人聲從之矣記曰聲成文傳曰曲合樂其依永之謂歟是故樂有本焉非黃鍾爲宮之謂也堂下之樂不貴於堂上琴瑟之聲不貴於人聲絲不如竹竹不如肉舉旌以宮偃旌以商人聲也而不可謂之樂人聲之入樂在於歌詩詩言其志歌永其聲推見至隱

本隱之顯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
所以養志也即此便是黃鍾之宮樂之本其在是乎

律呂臆說

七

堂上堂下說

樂有堂上堂下之說不可不辨也答繇謩曰
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此堂上之樂也下管鼗
鼓合止祝敵笙庸以閒此堂下之樂也詠也管也合也
閒也禮經四節書備之矣先合後閒文偏倒也
鼗鼓祝敵笙庸堂下通用之樂器分屬三事互
文也此不易之堂上有人聲堂下祇有器音故
堂上曰歌堂下曰笙曰管曰樂曰奏名義各殊
不容相溷叔孫通制宗廟樂乾豆上奏登歌獨

律呂臆說

七

上歌不以筦弦弦字因筦字連亂人聲欲在位
者徧聞之猶有古清廟之遺魏晉已降寢失古
意如相和諸曲弦管金石雜然並陳堂上堂下
溷而不分俗樂既然其為雅樂亦若是而已矣
記曰歌者在上匏竹在下貴人聲也大師下管
播樂器鄭云特言管者貴人氣也貴人聲貴人
氣二者居上堂下之大端矣善乎晉人之言曰
絲不如竹竹不如肉漸近自然夫堂上貴人聲

荷薄琴瑟以鼓
疏引節注曰瑟
懸也而以合堂
上之樂此合樂
用瑟不用笙管
之證或謂天子
玉磬在堂上非
也

韞囊氏凡祭祀
則欲而歌之
云以管籥為之
磬凡舞曲則用
籥三陶亦舞曲
歟甫田之琴瑟
擊鼓蓋必先有

堂上堂下之樂
然後及舞凡樂
皆然未有不歌
不舞而進舞者

故琴瑟雖尊僅為堂上之佐堂下貴人氣故笙
管雖卑乃為堂下之君絲不如竹人氣所以貴
也竹不如肉人聲所以尤貴也且樂以詩為重
故曰欲在位者徧聞之貴人聲亦所以重詩也
或曰歌者在堂上匏竹在堂下言其位置如此耳未
必截然分為兩部曰攷之禮經笙入在升歌之
後則堂上歌詩堂下不吹笙也大射儀大師及
少師上工皆降立於鼓北羣工陪於後乃管新

律呂臆說

夫

宮三終是下管時堂上之工盡降誰為歌者鄉
射記云三笙一和而成聲注云三人吹笙一人
吹和凡四人蓋堂上之工止四人則堂下之笙
亦不得過四人四人而三笙一和則堂下無歌
又可知且琴瑟笙管果竝奏也又何以別於合
樂乎凡樂之可以依永者琴瑟之外莫如磬扣
之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訕然珉亦玉之亞也天
了堂上有鳴球升歌用之至合樂則用堂下之

磬所謂擊石拊石是也笙管激氣成聲聲隨氣
止無遺韻本非可依永者合樂雖兼用匏竹遠
在堂下故人聲不為所亂耳籥章儻幽亦合樂
之類不言歌而言歌者據燕禮云遂歌鄉樂籥章所掌主
於籥也然仍有琴瑟焉甫田云琴瑟擊鼓以御
田祖以祈甘雨此卽祈年以樂田畯者也或問
堂下之樂有辭乎曰是不可攷然竊以無辭為
是何則辭非人聲不宜堂下無人聲從其有辭

律呂臆說

卒

以笙管之聲播之聽者豈能辨乎有辭而不能
辨不如無辭鄭司農注樂師云肆夏采薺皆樂
名或曰皆逸詩樂名與逸詩何以異曰無辭曰
樂名有辭曰逸詩引或說於下者備一解耳然
則九夏無辭先鄭已有此說非宋儒臆論杜預
亦云肆夏樂曲名從先鄭義也古有無辭之曲
磬師奏纓樂鄭云雜聲之和樂者按纓樂雖雜
聲亦有音節唯音節故可奏也先奏纓樂乃奏正樂但簡短耳然

亦不得有辭有辭卽正歌矣騶虞盧令非不簡短謂之雜聲不可也觀於緩樂而笙管金奏之無辭又何疑焉或以宋公賦新宮證其有辭曰是奚足哉樂白華豈卽周人刺幽后詩邪爾雅徒鼓瑟謂之步徒鼓磬謂之蹇言不依永不合樂也郭云獨作之諸侯之士懸一磬而已何往不獨作乎點之鼓瑟步也子擊磬於衛蹇也鍾儀鼓琴亦不歌爾雅徒歌惟沈約解不誤漢有

律呂臆說

全

但歌四曲無弦節作伎最先一人倡三人和但卽徒也

歌詩說 舊稿

歌詩之法或一字而協一聲或一字而協數聲二者皆有所未安古人之詩不拘聲病而未嘗無韻竊意必永言然必至用韻之字乃始引長其聲其句中之字則皆平韻但微有高下曲折而已假如關關雎鳩在河之洲上六字俱不必永唯鳩洲二字宜曼聲以引之夫言以足志所貴乎永言者以其可以明志也其辭未畢則其

律呂臆說

全

志未明而何永之有故後世以一字爲一言古人則以一句爲一言明必成句而後可謂之言也商以前詩一句一韻則一句一永周詩兩句一韻則兩句一永陸德明曰古人韻緩韻緩者歌詩之法也四聲莫緩於平聲歌詩者雖遇仄韻緩讀之亦若平聲然顧亭林曰天不可讀爲去而地可讀爲平東不可讀爲入而北可讀爲平此韻緩之確詁永言之秘旨顧氏能舉其例

而不能言其故誠知歌詩之法遇韻而永則地
北爲平之故可得而知矣凡歌詩必有襯字襯
字所以永言者也顧氏曰詩中語助之辭皆以
上文一字爲韻如兮也之只矣而哉止思焉我
斯且忌猗之類皆不入韻又有二字不入韻者
著之乎而是也說本詩疏郭茂倩曰相和諸調
曲皆有辭有聲辭者其歌詩也聲者若羊吾夷
伊那何之類也按周詩之用語助猶漢詩之有

律呂臆說

全

聲皆所謂襯字也但詩之語助聊以足句故祇
用一兩字歌者遇語助字必疊吟以成永若無
語助則別加襯字夫助語必綴於韻後則永言
豈一字而數聲哉明乎永言之義卽知依永之
法周禮大師掌六律六同皆文之以五聲播之
於八音典同爲樂器以十有二律爲之度數蓋
五聲十二律爲樂器設不爲人聲設經曰聲依
永永者人聲聲也依永者以器聲依人聲也聲

之所依者韻後之永若句中之字無事於永卽
不必以器聲依之皋陶謨曰戛擊鳴球搏拊琴
瑟以詠聲依永之謂也記云清廟之瑟朱弦而
疏越壹唱而三歎有遺音者矣蓋清廟之詩無
韻無韻則不永然而歌法有詠有歎詠者襯字
也歎者疊句也清廟雖不永而未嘗不歎壹唱
三歎此天子登歌之通例非止施之清廟知者
鄉飲酒工四人二瑟注云二人鼓瑟則二人歌

律呂臆說

全

大射工六人四瑟諸侯禮也以次差之則天子
工八人四人鼓瑟四人歌也歌者四人故壹唱
三歎鄭氏云倡發歌句也三歎三人從歎之耳
此言清廟之詩歎而不永也不永明非極音三
歎故有遺音孔疏云三歎言歎者少蓋誤會注
意耳唯堂下之樂則無詠歎何則詠歎者人聲
也堂下無人聲何詠歎之有夫奏樂旣不永言
則歎筮亦不依永直一字一聲而已矣鄉飲酒

▲全詩究以無辭
為是

疏云笙歌之詩各自一處故存者併存亡者併
亡是則堂下樂曲與堂上詩歌體製不同音調
亦異趙彥肅風雅詩譜若用之堂下未必不合
於古也又古者飲射皆合樂周南召南謂堂上
用瑟則堂下以磬合之若笙管不可依堂上之
歌猶琴瑟不可奏堂下之曲也唯鍾鼓用之金
奏不以合歌左氏傳晉侯賜魏絳歌鍾二肆鍾
而曰歌此淫樂也不可為訓金奏九夏仍無人
聲與笙管同例

律呂臆說

全

凡樂有音必有節傳曰言出於聲聲成文謂之
音又曰節奏合而成文漢之歌曲前有豔後有
趨瑟家亦有汎聲至於句投節拍莫不有法焉
所謂曲如折止如稟木不得此法何以成文大
戴投壺雅曲二十六篇其八篇廢不可歌漢魏
之間存者四詩而已蓋聲調者眾詩所同而節
奏則每詩各異雖識曲如杜夔不能據所傳之
曲推類以盡其餘況今併四詩亡之此古調所

以絕響也

律呂臆說

全

書歌詩說後

或曰何以知五聲六律為樂器設不為人聲設
曰人聲之抑揚唱歎乃自然之節奏若以聲律
檢束之則失自然之致矣歌永言愚夫愚婦所
能聲依永則非瞽矇不辨史記律書有辨五聲
數法聲者無形之物何數之可紀乎寓聲於器
而數度昭焉或曰何以知堂下無人聲曰儀禮
不言笙數鄭氏曰三笙一和凡四人別無歌者

律呂臆說

全

故知堂下無人聲然則歌者必在上乎曰亦有
在下者大師大射帥瞽而歌射節以鄉射考之
其位在阼階下之東南堂前三筭西面北上樂
正命太師曰奏狸首間若一者重節重節也者
調其聲之疏數而已不以詠歎為重也節之以
鼓射節于別有說不用琴瑟此歌之變例也惟舞亦然
舞必有曲武勺是也舞在堂下不登歌也治亂
以相訊疾以雅重節也坎坎鼓我樽樽舞我以

鼓節歌也或曰三百篇皆堂上弦歌之詩乎曰
然曰籥章掌土鼓豳籥豳謂七月七月亦三百
之一未知堂上有籥否曰此合樂也詩曰琴瑟
擊鼓以御田祖卽祈年於田祖也琴瑟堂上之
樂籥鼓堂下之樂孔氏詩疏云此不言籥彼籥
章不言琴瑟皆文不備耳

律呂臆說

全

古人歌詩聲在
詞外後人唱曲
聲在詞中聲在
詞外者一句一
永也聲在詞中
一字數聲也

歌永言說歌之所永者言也非字字而永之也聲之所依者永也非字字而依之也

歌永言何謂也曰凡詩必有韻歌詩者每至用韻之字必引長其身所謂永言也古者以一句為一言夏商以前之詩一句一韻則一句一永周以後始有兩句一韻者則兩句一永蓋詩以言志句以足言句不成則言不足言不足則志無由見歌也者歌其志也志形於言言成於句

律呂臆說

完

句截於韻夫歌之永在韻則聲韻之學不可不講也韻者後聲與前聲相叶也聲之別有四平聲最長入聲最短後世歌曲以入聲散入平上去三聲古人歌詩以上去入三聲總歸平聲然而每字又有發聲收聲當其發也有平有仄及其收也雖仄亦平古人辨聲非不嚴而用韻甚寬以字有發聲收聲之不同故也歌者於韻字之發聲隨其平仄而抗墜中節復引長其聲以

收之則後聲與前聲自然諧叶而歌之道得矣其語助之在韻下者若之哉矣也兮只而思之類乃作詩者自永其言歌詩者遇此亦當融入永中不使贅出庶不與韻字相礙至若句中之字固亦有曲折逗隔不得直遂如讀書然所謂永者不在是也是故歌聲之得力全在川韻之字趙彥肅風雅十二詩譜一字一聲是歌而不永也近代南北曲一字數聲是聲依字也若

律呂臆說

卒

升歌清廟獨無韻故有遺音與是則詩不必有韻而凡無韻之文皆可歌矣豈永言之旨哉大司樂注云倍文曰諷以聲節之曰誦諷如小兒倍書聲無回曲誦如舉子讀文有抑揚頓挫之致文王世子曰春誦夏弦蓋誦者弦之漸也誦得其節則可以弦矣傳曰不歌而誦謂之賦春秋卿大夫賦詩俱有聲節非稱引詩詞之比衛獻公使師曹歌巧言之卒章以激怒孫林父師

曹遂誦之蓋諷則顯違君命歌則恐林父不解
惟誦介二者之間君不我罪乃得遂其報復之
志墨子曰誦詩三百歌詩三百舞詩三百弦詩
三百然則誦者歌之漸也欲知歌宜先知誦誦
得其法其於歌也思過半矣

律呂臆說

二

聲依永說

聲依永何謂也曰聲五聲也然而非泛言五聲
也乃五聲之播於鳴球琴瑟者也聲不離器而
堂下樂器又不可以依永故知爲鳴球琴瑟之
聲予既論之茲不具詳惟聲之依永當有其法
今雖不傳可得略說夫歌者人聲也人聲之高
下短長初無定準必以五聲檢攝之然後應節
合度而可以入樂然聲之所依又必在句末用

律呂臆說

三

韻之處句已絕而聲未絕餘音嫋嫋乃以球瑟
之聲依之是聲之所依者永也若句中之字則
不可以聲依之何則古人作詩不與歌者相謀
章句無定聲病不拘非若宋詞元曲先安排腔
調而後填詞然古人之詩未有不可入樂者則
以字中無聲聲中無字兩不相妨故也王褒作
中和樂職宣布詩依鹿鳴之聲歌之此唯聲自
爲聲詞自爲詞故不襲其詞而可用其聲漢樂

府尙有此意如飲馬長城窟行本歌飲馬長城窟詩後改用青青河畔草夫此二詩者字之平仄句之長短篇幅之廣狹無一相同而樂府以之相代可見聲之所依在永而不在詞自倚聲之說起而古法湮矣猶猶依也朱子所謂永依聲也自漢人爲五言詩句之長短始有限制唐人爲律詩字之平仄始有準繩厥後有長短句則又以參差中見限制於拘戾中見準繩觀詩體叔孫通制登歌不以管弦亂人聲欲在位者徧聞之蓋不特管聲不

律呂臆說

叁

與人聲相亂卽弦音亦不與詩詞相亂此古法之善也後世之樂旣不辨堂上堂下歌聲一發絲竹竝興肉音含糊喧厯竟曲又安見人聲之獨貴乎今吳下有彈詞者其聲雖俗然頗得依永之遺意凡七言近體皆可歌器用弦鼗所謂弦歌也但七言句長而韻短弦鼗間促而聲高調之不雅實由於此古詩所以必四字爲句而琴瑟之器特大厥有旨哉或曰彈詞者先彈成

一調則萬曲可歌如古詩亦然則一詩可該三百何以雅歌二十六篇廢不可歌者八而杜夔祇傳四曲不傳其餘曰有聲有節永者其聲也聲之曲折則有節焉漢藝文志有河南周歌詩聲曲折七篇周謠歌詩聲曲折七十五篇皆所以記其節奏耳歌射節者騶虞九節豳首七節每詩之節各有不同又如疊字散聲亦非一例詩之廢不可歌殆以此等之失傳也夫古法旣不傳且

律呂臆說

肆

理會依永之義參以師乙七法猶可得其彷彿

沈約宋書曰吳歌雜曲始皆徒歌旣而被之弦管又有因弦管金石作歌以被之魏世三調歌詞之類是也按唐以前歌詩不越此二法前一法卽虞廷依永之遺但在者弦而不管漢則絲竹更相和耳後一法當起於周末宋王對楚王問首言客有歌於郢中者是全篇皆言歌也下云其爲陽阿薤露其爲陽春

白雪皆曲名是先有曲而後有歌也二法不同然其聲詞不相妨則同也故唐以前無不歌之詩至唐中葉始有填詞之法沈括曰古樂府皆有聲有詞連屬書之如賀賀賀何何之類皆和聲也聲詞雜書當在句末後代不可讀如公莫舞歌之屬是也此蓋用後一法者於依永之旨稍乖今管弦之中纏聲亦其遺法唐人乃以詞填入曲中不復用和聲朱子亦言古樂府句中多有泛聲

律呂臆說

叁

今人恐失此泛聲逐一添字以實之朱子說與存中合泛聲卽和聲纏聲也自填詞之法興古法遂不可考亦音家變更之大者非但管弦雜曲盡改古調卽琴曲亦然東坡醉翁操敘云沈遵醉翁操有聲無詞翁雖爲作歌而與琴聲不合又依楚辭作醉翁引好事者亦倚其辭以製曲雖粗合均度而琴聲爲詞所繩約非天成也東坡此敘與休文之說相

應作歌而與琴聲不合則不能因金石弦管造歌以被之矣倚調製曲而琴聲爲詞所繩約則不能以徒歌之詩被之弦管矣此唯不用和聲故多窒礙若如古法則自無二者之弊然東坡所作乃倚曲製詞未知與琴聲果合否夫琴本依永之器倚詞非也倚世尤非也倚曲製詞卽填詞之法故稼軒擬之竟作詞調而南音變爲西音矣南音西音見俗樂論

律呂臆說

肆

射節說

古之射禮必以樂樂於賓樂有二曰歌曰鼓歌者騶虞狸首采蘋采芣是也鼓者魯鼓薛鼓是也鄉射禮不鼓不釋菽氏曰每歌之終乃奏鼓若然則歌自歌鼓自鼓若兩事然夫歌所以節射也以歌節之矣復何鼓為射者循聲而發循歌聲耶循鼓聲耶射人騶虞九節狸首七節采蘋采芣皆五節九節七節五節以歌言不以鼓

律呂臆說

卷

言且歌者堂上之樂鼓者堂下之樂堂上曰歌堂下曰奏鄉射言奏騶虞而記言歌騶虞明堂上與堂下合也太師大射帥鼓而歌射節鍾師凡射王奏騶虞諸侯奏狸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奏采芣見鍾必與鼓竝奏堂上太師歌詩堂下鍾師擊鍾鼓以應之其所謂鼓即不鼓不釋之鼓矣蓋歌者所以節射也鼓者所以節歌也非兩事也投壺篇末之圖鄉先生胡竹軒以為即

狸首之鼓節不其然與

律呂臆說

卷

射節說

凡歌必在堂上惟歌射節則在堂下堂下亦有歌乎曰非弦歌也歌而不弦則異乎在上者矣樂正命太師曰奏豸首間若一注云間若一者調其聲之疏數重節故可謂之歌亦可謂之奏其歌與堂上之歌不同堂上之歌用琴瑟射節則用鼓而已然則堂下在何處曰鄉射禮云阼階下之東南堂前三寄西面北上坐此其位也

律呂臆說

卷之

射者循聲而發循歌聲非循鼓聲也歌者所以節射而鼓者所以節歌用琴瑟則主於依永用鼓則所重在節無事於依永也然則投壺將奏豸首必命弦者何也曰歌固弦者之事也時雖不弦既詔之使歌故舉其本職耳節者行乎音之間者也故曰間若一以一終為一節者乃大節也而一歌之終聲聲相續又莫不有節焉所謂間若一者謂此也若謂第一終

與第二終疏數必均則寬廓而無準矣故知放說為謬

鍾師所擊者特鍾也亦兼擊鼓攷鍾師本職奏九夏之外凡三事曰奏燕樂曰奏射節曰鞀鼓緩樂此三事者皆擊鼓而已無鍾也燕樂與射節所擊者蓋皆鞀鼓也若九夏則擊晉鼓故鍾師掌之

賓之初筵疏云射禮主於射略於樂大射云司

律呂臆說

百

射命曰不鼓不釋言射不與鼓節相應不釋筭也樂正命太師曰請奏豸首間若一言調其疏數以節射也然則射之樂者擊鼓作歌與射者為節而已不必大作諸樂夫擊鼓作歌皆與射者為節明歌鼓同時竝作非有先後也康成云古者舉事鼓各有節聞其節則知其事矣按古有舉事之鼓文王世子曰天子視學大昕鼓徵周禮大胥凡祭祀之用樂者以鼓徵學

士康成之所云者豈謂是耶其鼓節卽用是日
樂中之鼓節如將興舞卽用節舞之鼓將習射
卽用射節之鼓故可以聞而知之康成之注與
竹軒之說固互相備也或曰舉事猶言行禮也
如興舞習射之類有鼓以爲之節使按節以赴
不致茫然失指故曰聞其節則知其事知者謂
得於手而應於心也

大射儀不鼓不釋注云不與鼓節相應不釋算

律呂臆說

五

也鼓亦樂之節學記曰鼓無當於五聲五聲不
得不和凡射之鼓節投壺其存者也周禮射節
天子九諸侯七大夫以下五此注最分明射時
無他樂惟奏狸首則鼓爲狸首之節矣節歌本
宜奏拊因在堂下故以鼓代拊耳



管

色

攷



圖合二字互易
其處則次序秩
如矣蓋五凡工
尺上一合者七
聲也六句四則
重出者故總列
於後

管色攷

德清徐養原新田

緣起

遼史樂志大樂聲各調之中度曲協音其聲凡
十曰五凡工尺上一四六句合近十二雅律於
律呂各闕其一猶雅音之不及商也按本志又
聲謂之七且蓋出九部樂之龜茲部又云隋高
祖詔求知音者鄭譯得西域蘇祿婆七且之聲
求合七音八十四調由是雅俗之樂皆此聲矣
用之朝廷別於雅樂者謂之大樂晉高祖使馮

管色攷

道劉煦册應天太后太宗皇帝其聲器工官與
法駕同歸於燕是道之大樂即唐之遺聲其原
出於龜茲十聲共筆談六子於金陵丞相家
與七日同起乎

得唐賀懷智琵琶譜一冊其序云琵琶八十四
調內黃鍾太簇林鍾宮聲弦中彈不出須管色
定弦其餘八十一調皆以此三調為準更不用
管色定弦按懷智天寶時樂工也是時已有管
字糾聲之法矣景祐樂苑新經稱中管與前律
同字字即工尺等字也至沈括而其說加詳
稗編四十字者載籍無可攷惟楚詞大招

曰二八接武投詩賦只叩鍾調磬娛人亂只四

上競氣極聲變只注曰四上未詳按此朱子注

代秦鄭衛上謂上四國今按招魂曰吳歛蔡謳奏大呂些

大呂為宮其譜下四仲呂為角其譜上字四上

競氣謂宮角相應也按楚詞四上如果即今之

隋幾及于載無一人言之且管色管色則不應自周秦迄陳

管制

高麗蕭木仲高麗莫
下無五木仲
下莫下天

管色攷

凡工尺上一四

頭管

空黃清 句程

稗編
四

陳暘樂書臂栗一名悲築一名笳管以竹為管
以蘆為首狀類胡笳而九竅後世樂家者流以
其旋宮轉器以應律管因譜其音為眾器之首
至今鼓吹教坊用之以為頭管按事物紀原云
今胡部在管音
前故云 又曰今教坊所用上七空後二空以

五凡工尺上一四六句合十字譜其聲 補筆

談馬本近世樂聲漸下予嘗以問教坊老樂工

云教坊管色歲月浸深則聲漸差輒復一易祖

父所用管色今多不可用按宋世調聲俱用管

色廢久矣

譜法

今古 合四上一上音下三下凡六五五

譜法 黃太夾姑仲蕤林夷南無應黃太夾 蕤清清

白石道人 歌曲一

管色攷

三

律呂新書燕樂篇黃鍾用合字大呂太簇用四

字夾鍾姑洗用一字夷則南呂用工字無射應

鍾用凡字各以上下分為清濁其中呂蕤賓林

鍾不可以上下分中呂用上字蕤賓用四字林

鍾用尺字其黃鍾清用六字大呂太簇夾鍾清

各用五字而以下上緊別之緊五者夾鍾清聲

俗樂以為宮此其取律寸律數用字糾聲之大

略也 稗編四十 管色字譜五凡工尺上四六

一句合管九孔六句二字竝後出合字在管體

中自下而上合字為黃鍾正聲下四大呂高四

太簇共第一孔下一夾鍾高一姑洗共第二孔

上字仲呂第三孔句字蕤賓後出第四孔尺字

林鍾第五孔下工夷則高工南呂共第六孔下

凡無射高凡應鍾共第七孔六字黃鍾清後出

第八孔下五大呂清高五太簇清緊五夾鍾清

共第九孔九孔內四一工凡皆有高下二聲五

管色攷

四

字有高下緊三聲惟上句尺無高下蓋仲蕤林

三律不分清濁自然應律也 朱子琴律說今

俗樂之譜△則合之為黃也▽則四下之為大

也▽則四上之為太也△疑作乙則一下之為

夾也△則一上之為姑也▽疑作則上之為中

也△則句之為蕤也△則尺之為林也▽則工

下之為夷也▽則工上之為南也△則凡下之

為無也△則凡上之為應也△疑作則六之為

黃清也下則五下之為大清也下則五上之為

太清也○原缺一字則上當作之為夾清也宋按

人曲譜工尺字樣俱用州書白石詞可證然工

尺等字本取筆畫希疏便于譜曲更作艸書轉

易消泯聊存此以見舊式通雅九合字音

似呵四字似思一字似伊尺字似扯六字音靈

悠切凡字音似翻高凡字似泛五字音鳴按上

商惟工字讀如本音

管色攷五

朱子琴律說沈氏筆談據唐人琵琶錄以為調

琴之法須先以管色合字定宮弦按琵琶錄以

之黃林太三調宮聲不知用管色何字沈氏引

琵琶錄以證元稹詩又據宋代琴家調弦之法

以證琵琶錄明弦音與管音相應耳朱子此條

文意未明後人誤會遂謂唐人調琴以合字定

宮弦失亦黃鍾一均之法耳不知沈氏之意姑

舉一隅以見其餘邪抑以琴聲之變為盡於此

而遂已也若曰姑舉一隅而當別用旋宮之法

以盡其變則又當各以其字命之而不得定以

合聲為宮也按宋法以字配律故字無定聲

旋宮表附

黃鍾合尺宮徵商羽角間變

林鍾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南呂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姑洗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應鍾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蕤賓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大呂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夷則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夾鍾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無射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仲呂宮宮徵商羽角間變

管色攷六

律呂新書燕樂篇其序一宮二商三角四變

五徵六羽七間五聲之號與雅樂同惟變徵

以於十二律中除陽易位故謂之變變

宮以五聲所不及取間餘之義故謂之間

銀字中管唐書禮樂志第十銀字之名中管之格皆前代

應律之器也後人失其傳而更以異名樂髓

也自子黃鍾至亥應鍾十二官各具七聲共八十四聲內寅太簇七聲與丑大呂七聲同字譜宮聲同四字商聲同一字角聲同上句徵聲同工字羽聲同凡字辰姑洗七聲與卯夾鍾七聲同字譜宮聲同一字商聲同上句徵聲同凡字惟角羽二聲有尺工六五之異酉南呂七聲與申夷則七聲同字譜宮商同工字商聲同凡字徵聲同一字羽聲同上句惟角聲有六五之異

管色攷

七

午蕤賓亥應鍾亦各七聲雖與前位不同然黃鍾均內以蕤賓為變徵應鍾為變宮二變名曰和繆不可為調按成無射與亥應鍾宮同凡字微同上句餘俱不同已仲呂與午蕤賓惟宮同上句而已凡同字查前旋宮表即得已上五宮寅太簇辰寶酉南呂姑洗午蕤亥應鍾共五七三十五調皆以中管名之中管云者謂其聲在前後二律之間而與前律同出一孔以之製調音韻重故不用也十二宮除此外七宮而已古鍾十二近代惟用其七餘五

鍾號啞鍾當時蓋未考中管之說耳○互詳殺聲條

按中管之說不一稗編以太南姑應蕤五律為中管蓋太在大後南在夷後姑在夾後應在無後蕤在仲後所謂與前律同字也若通考論笛制則謂中管起應鍾其次為大呂夾鍾仲呂蕤賓夷則無射詳見笛制條此以半竅為中管豈笛與管異制邪竟用兩笛成調不用半竅亦無同字之法較為

管色攷

八

直捷耳銀字與中管蓋相為對待應鍾一均為中管則黃鍾一均為銀字矣中管高調也銀字平調也唐王麻奴於高般涉調中吹勒部鞞曲尉遲青曰何必高般涉調即自取銀字管於平般涉調吹之見樂府雜錄此銀字為平調之證也白傅秋夜聽高調涼州詩云樓上金風聲漸緊月中銀字韻初調促張弦柱高吹管一曲涼州入次寥

涼州本平調或翻作高調故題曰高調涼
州詩先云銀字初調繼云促張弦柱高吹
管以見其由平調而翻作高調也銀字管
中管自是兩器之名唐志以爲前代應律
之器是也古人調聲用管色故俱以管名
之宋時用兩笛成曲猶得唐人遺意一云
鏤字於管鈿之以銀謂之銀字管乃管色
之總名不論平調高調此說亦通宜更詳

管色攷

九

殺聲用聲

補筆談馬本十二律配燕樂二十八調除無徵
音外凡殺聲黃鍾宮今爲正宮用六字黃鍾商
今爲越調用六字黃鍾角今爲林鍾角用尺字
黃鍾羽今爲中呂調用六字大呂宮今爲高宮
用四字大呂商大呂角大呂羽太簇宮今燕樂
皆無太簇調今爲大石調用四字太簇角今爲

越角用上字太簇羽今爲正平調用四字夾鍾
宮今爲中呂宮用一字夾鍾商今爲高大石調
用一字夾鍾角夾鍾羽姑洗商今燕樂皆無姑
洗角今爲大石角用凡字姑洗羽今爲高平調
用一字中呂宮今爲道調宮用上字中呂商今
爲雙調用上字中呂角今爲高大石角用六字
中呂羽今爲仙呂調用上字蕤賓宮商羽角今
燕樂皆無林鍾宮今爲南呂宮用尺字林鍾商
管色攷

十

今爲小石調用尺字林鍾角今爲雙角用四字
林鍾羽今爲大呂調用尺字夷則宮今爲仙呂
宮用工字夷則商角羽南呂宮今燕樂皆無南
呂商今爲歇指調用工字南呂角今爲小石角
用一字南呂羽今爲般涉調用四字無射宮今
爲黃鍾宮用凡字無射商今爲林鍾商用凡字
無射角今燕樂無無射羽今爲高般涉調用凡
字應鍾宮應鍾商今燕樂皆無應鍾角今爲歇

指角用尺字應鍾羽今燕樂無

筆談六今之燕樂二十八調布在十一律唯

黃鍾中呂林鍾三律各具宮商角羽四音其

餘或有一調至二三調獨蕤賓一律都無內

中管仙呂調乃是蕤賓聲亦不正當本律其

間聲音出入亦不全應古法略可配合而已

如今之中呂宮卻是古夾鍾宮南呂宮乃古

林鍾宮今林鍾商乃古無射宮今大呂調乃

管色攷

十一

古林鍾羽雖國工亦莫能知其所因 補筆

談馬本諸調殺聲亦不能盡歸本律故有祖

調正犯偏犯傍犯又有寄殺側殺過殺順殺

按筆談第六卷有偏殺元殺此偏字亦當為偏字之誤凡此之類皆後

世聲律瀆亂各務新奇律法流散然就其間

亦自有倫理善工皆能言之 筆談五五音

宮商角為從聲徵羽為變聲從謂律從律呂

從呂變謂以律從呂以呂從律故從聲以配

君臣民尊卑有定不可相踰變聲以為事物

則或遇於君臣無嫌原注六律為君聲則商

應六呂為君聲則商角皆以律應徵羽以呂

皆以呂應徵羽以律應加變徵則從變之聲

已瀆矣按變徵下疑脫變宮二字變徵宜隋

呂而反為律變宮宜律而反為呂隋

柱國鄭譯始條具十二均展轉相生為八十

四調清濁混淆紛亂無統競為新聲自後又

管色攷

三

有犯聲側聲正殺寄殺偏字傍字雙字半字

之法從變之聲無復條理矣 姜夔淒涼犯

詞序新刻白石道人歌曲卷四凡曲言犯者謂以宮犯商

商犯宮之類如道調宮上字住雙調亦上字

住所住字同故道調曲中犯雙調或於雙調

曲中犯道調其他準此唐人樂書云犯有正

旁偏側宮犯宮為正宮犯商為旁宮犯角為

偏宮犯羽為側宮此說非也十二宮所住字

各不同不容相犯十二宮特可犯商角羽耳

二十八調殺聲表附

黃鍾	正宮六	越調六	林鍾角尺	中呂調六
大呂	高宮六	大石調四	越角上疑工	正平調四
夾鍾	中呂宮一	高大石調一	大石角尺	高平調一
姑洗	道調宮上	雙調上	高大石角六	仙呂調上
管色攷	十三			
蕤賓	南呂宮尺	小石調尺	雙角四	大呂調尺
林鍾	仙呂宮工	歌指調工	小石角一	般涉調四疑工
夷則	黃鍾宮凡	林鍾商凡	歌指角尺上	高般涉調凡
南呂				
無射				
應鍾				

按十二律每律四調當有四十八調今所用者二十有八而已除黃林二律外餘十

律皆兩兩相並太姑蕤南應為中管大夾

中夷無為前律以宮調為主不計餘調或前有而中

無或中有而前無合兩律而得四調十律

共二十調屬前律者十一屬中管者九黃林則各以一

律具四調故共得二十八調也然則二十

八調中亦兼有中管矣 管色凡十字而

殺聲止用其七此七字恰與近世簫色七

調見後相合但簫色以四字調為正宮此則

管色攷 十四

仍以合字六即合之清聲屬黃鍾耳

補筆談馬本今燕樂二十八調用聲各別正宮

大石調般涉調皆用九聲高五高凡高工尺上

高一高四句合大石同此加下五共十聲按大石同

此石下脫角字中呂雙調中呂調皆用九聲緊五下凡

高工尺上下一下四六合雙角同此加高一共

十聲高工高般涉皆用九聲下五下凡工尺上

下一下四六合高大石角同此加高四共十聲

道調宮小石調正平調皆用九聲高五高凡高
工尺上高一下四六合小石角加句字共十聲
南呂宮歇指調南呂調皆用七聲下五高凡高
工尺高一高四句歇指角加下工共八聲仙呂
宮林鐘商仙呂調皆用九聲緊五下凡工尺上
下一高四六合林鐘角加高工共十聲黃鍾宮
越調黃鍾羽皆用九聲高五下凡高工尺上高
一高四六合越角加高凡共十聲外則爲犯

管色攷

五

宋史樂志燕所收二十八調本萬寶常所謂非
治世之音俗又於七角調各加一聲流蕩忘反
而祖調亦不復存矣

辨異

筆談六十二律并清宮當有十六聲今之燕樂
止有十五聲蓋今樂高於古樂二律以下故無
正黃鍾只以合字當大呂猶差高當在大呂太
簇之間下四字近太簇高四字近夾鍾下一字

近姑洗高一字近中呂上字近蕤賓句字近林
鍾尺字近夷則工字近南呂高工字近無射六
字近應鍾下凡字爲黃鍾清高凡字爲大呂清
下五字爲太簇清高五字爲夾鍾清 朱子聲
律辨按今俗樂或謂高於古雅樂三律則合字
乃夾鍾也沈氏言今教坊燕樂比律高二均弱
合字比太簇微下卻以凡字當宮聲比宮之清
宮微高外方樂又高教坊一均以夾惟契丹樂

管色攷

六

聲比教坊樂下二均疑唐之遺聲也若如沈說
則外方合字眞爲夾鍾矣 稗編四十頭管六
寸八分以古尺計之之實八寸四分大呂管也
管體中翕聲乃四字非合字沈括云合字比太
簇微下謂近大呂也蓋琴家以第一弦散聲爲
黃鍾宮特謂其合乎六寸八分之管而呼爲黃
鍾宜其以四字爲合字而莫之或知也按觀此
中翕聲及琴之第一弦皆非言也近世以四字
爲宮其正宮調四字在自下而上第四孔於琴

則為第
二弦也

按朱子聲律辨云審音之難不在於聲而在於律不在於宮而在於黃鍾此篤論也自漢以後律學失傳世人但知五音不知六律其於旋宮但知旋聲不知旋律蘇祇婆之五旦即五聲也每旦七聲五旦三十五聲即旋聲之法遠志以七聲為七旦非也試問其應何律之五聲則不知之矣而鄭譯乃云其

管色攷

七

聲應黃鍾太簇姑洗林鍾南呂豈其然乎史言隋之雅樂惟奏黃鍾一均隋書音律志亦欺人之論蓋五聲之旋不出一均因漫指之曰此黃鍾均也果識黃鍾必識大呂何以十一均皆廢邪宋儒論樂輒曰高幾律下幾律如果高泠淪幾律下后夔幾律則從違不待再計而決若止就當時之樂互相比勘又何足道此皆律學失傳儒生徒

騁臆說毫無真見故其失如此或問聲出於律不知律何以知聲曰聲止於五清濁相應故易辨也沈律於每聲之中自濁至清又分十二等尤為微眇苟非吹管何以定之然而徵羽以濁聲為主別有此義不明則五聲正未易言竊意樂固以律為重然惟三代以上可用今黍尺難憑葭灰不驗論樂者祇宜理會五聲不必空談六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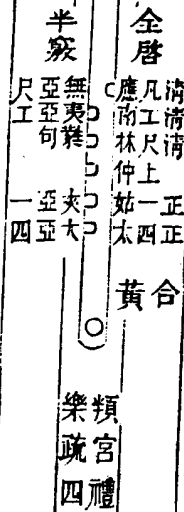
管色攷

六

嘗謂隋唐以後俗樂勝於雅樂俗樂雖俗不失為樂雅樂雖雅乃不成樂是何也則以俗樂求聲各有師承雅樂求律惟憑臆臆故也求聲之具莫善於管色夫管色固起於隋唐以後之俗樂也彼烏知律之為律以字配之哉管之孔凡九其字凡十字句應以字配聲則循環七調如錦繡之有文章以字配律則律多字寡不免捉衿見肘

矣於是合六上句尺皆一字一聲一凡工則各以上下分爲清濁至四爲五之清聲而四字又分上下五字分而爲三瀆亂無倫莫此爲甚欲其高下之有準不亦難乎

笛圖



管色攷

十九

文獻通考一百三十八今太常笛從下而上按體中黃鍾一穴太簇半竅爲大呂次上一穴爲姑洗半竅爲夾鍾次上一穴爲仲呂次上一穴爲林鍾半竅爲蕤賓次上一穴爲南呂半竅爲夷則變聲爲應鍾謂用黃鍾清與仲呂雙發爲變聲半竅爲無射後一穴爲黃鍾清按此句移置變聲爲應鍾上文義乃明中管起應鍾爲首爲宮其次上穴大呂爲商又次上穴夾鍾爲角又次上穴仲呂爲變徵又

次上穴蕤賓爲正徵又次上六夷則爲羽變宮爲無射謂後穴與第三穴雙變疑是也如此卽不用半竅謂之十二律用兩笛成曲也稗編

古笛每均當各有其笛自上而下第一孔爲宮第二孔變宮第三孔羽第四孔徵第五附孔變徵笛體中角最上後出孔商今笛無長短自下而上笛體中黃鍾宮也第一孔大呂太簇商也第二孔夾鍾姑洗正角也第三孔仲呂蕤

管色攷

三

賓清角變徵也按與通攷小異然句上第四孔林鍾正徵也第五孔夷則南呂羽也第六孔按後出無射應鍾變宮也其哨聲黃鍾半律清宮也然則今笛其實古清角之調耳按古清角調也胡氏彥昇曰古笛者卽荀勗笛譜漢魏以後之法也今笛者卽筆談以合字定宮弦之說唐宋以來類宮禮樂疏最下相通之孔乃黃鍾律輕吹則合字應吹急則爲清黃鍾六字應自下而上第一孔太簇律輕吹則四字應急吹

則五字乃清太簇也其半竅為大呂次第二孔
 姑洗律以一字應其半竅為夾鍾次第三孔仲
 呂律第四孔為林鍾其半竅為蕤賓第五孔為
 南呂以工字應其半竅為夷則後一孔兼應鍾
 清大二律輕吹為應鍾以凡字應重吹為清大
 呂以亞五應按半竅為無射一云此孔為黃清蓋黃清
 止下應正一律其聲相近故誤認之其實非也
 此竅與仲呂雙發為應鍾按三書小有異同可
 互相備故並載之

管色攷

三

調工字	凡字	尺字	調上字	調一字	正宮四	字調	正宮四	後出	孔
羽凡	變宮六	宮四	商一	角上	孔	第五	第五	孔	第四
徵工	羽凡	變宮六	宮四	商一	孔	第四	第四	孔	第三
變徵尺	徵工	羽凡	變宮六	宮四	孔	第三	第三	孔	第二
角上	變徵尺	徵工	羽凡	變宮六	孔	第二	第二	孔	第一
商一	角上	變徵尺	徵工	羽凡	孔	第一	第一	孔	中
宮四	商一	角上	變徵尺	徵工	尺	中	中	尺	尺
變宮六	宮四	商一	角上	變徵尺	尺	尺	尺	尺	尺

笛色與管色微異黃大二清各與共正律同
 孔大呂清在後出孔則夾清亦在後出孔與
 笛色七調圖附以四字為正宮調

凡字	徵工	變徵尺	角上	商一	宮四	變宮六	羽凡	尺
六字	變徵尺	角上	商一	宮四	變宮六	羽凡	尺	尺

右笛色七調乃近世俗樂之所用以字
 配聲聲有定字而孔無定聲與宋太常笛
 制不同

依荀勗笛律改定七調圖胡氏彥昇樂律表
 兩字當改作合四為是

管色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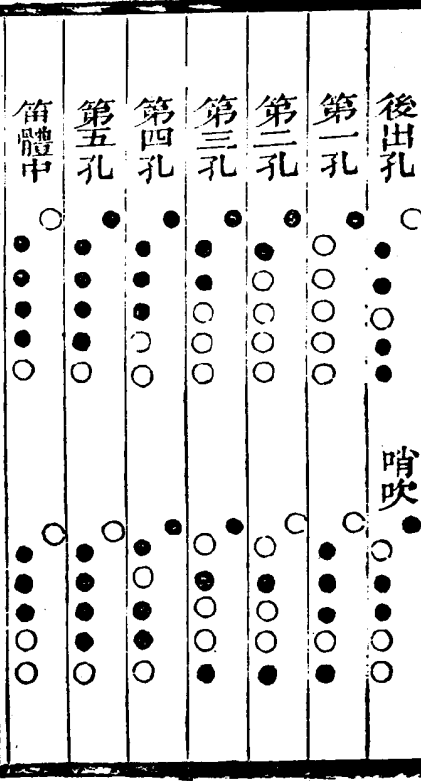
三

調凡字	調工字	調尺字	調上字	調一字	調四字	正宮六	字調	正宮六	後出	孔
角工	變徵凡	徵六	羽五	變宮一	宮上	尺	尺	尺	第一	孔
商尺	角工	變徵凡	徵六	羽五	變宮一	尺	尺	尺	第二	孔
宮上	商尺	角工	變徵凡	徵六	羽五	尺	尺	尺	第三	孔
變宮一	宮上	商尺	角工	變徵凡	徵六	尺	尺	尺	第四	孔
羽五	變宮一	宮上	商尺	角工	變徵凡	尺	尺	尺	第五	孔
徵六	羽五	變宮一	宮上	商尺	角工	尺	尺	尺	中	尺
變徵凡	徵六	羽五	變宮一	宮上	商尺	尺	尺	尺	尺	尺

胡氏曰宋史云俗樂以變徵為宮以荀譜言

管色攷

吹笛法附 孔次依荷氏自上而下



哨吹

三

之當時俗樂實以太簇為黃鍾即今之正宮調也以商為宮其名不正當呼五字調而以正宮之名還黃鍾按宋法以四為太簇以五為太清故曰以太簇為黃鐘也但既以五字調為正宮則五字竟屬宮聲非強以商為宮也正宮之名不知起於何時或非宋法耳其餘調名竝宜改正但俗樂相沿已久一旦盡易舊名聽者易惑止改正宮一調之名餘悉仍舊於義無乖按正宮之名既還得仍名正宮五即四也圖中標作黃鍾則五字調不四字調與前圖一例庶便核對

管色攷

造笛法附

類宮禮樂疏造笛者去吹孔下行四寸半作第六孔按即後出孔也為黃鍾清又下行四寸半作第一孔按荷助之第五孔也為大呂太簇二者之間分為四孔第五孔為夷則南呂其哨聲為無射應鍾第四孔為蕤賓林鍾第三孔為仲呂第二孔為夾鍾姑洗自下而上管體中翕聲宮也第一孔商也第二孔正

三

按泮宮禮樂疏最下相通之孔為黃鍾凡吹黃鍾六孔皆閉後一孔兼應鍾清大二律應鍾以凡字應清大以亞五應如吹凡字開此孔并尾上第二與第三孔餘皆閉如吹亞五只開此一孔餘皆閉與今法異正而五孔與今法同蓋宋笛每孔有定聲故吹法如此 第四孔哨吹或作

管色攷

也

角也第三孔清角也第四孔變徵正徵也
第五孔羽也哨聲變宮也第六孔清宮也
其當孔處作孔則其聲清越不當孔處作
孔則其聲輒劣亦自然之理按琴弦當徵
則不鳴與此同理然如李氏說則自吹口
至最下一孔僅得九寸無乃太短胡竹軒
曰笛自吹口至前第一孔以今木匠曲尺
度之除吹口適得九寸前第一孔謂苟勸
笛之第一孔也此說近之但笛之空圍較
大於律管大小既殊則長短亦須有伸縮
自來論笛孔者祇計律長短亦須有伸縮
何邪要之勺分四孔自有至理不必依律

也

時下七調譜附見李氏學樂錄

字四上尺工六五上尺工工尺上四合工

六尺六上工尺上四合工合四

字乙尺工凡四乙尺工凡凡工尺乙四凡

四工四凡凡工尺乙四凡四乙

字上上工凡六乙上工凡六六凡工上乙六

乙凡乙六六凡工上乙六乙上

管色攷

也

尺凡六五上尺凡六五五六凡尺上五
上五上五五六凡尺上五上尺
字工工六四乙尺工六四乙乙四六工尺乙
尺四尺乙乙四六工尺乙尺工
凡凡四乙上工凡五乙上上乙五凡工上
字六工乙工上上乙五凡工上工凡
凡上凡尺尺上乙六凡尺凡六

攷誤

胡氏彥昇樂律表徵四沈存中筆談云據唐人

琵琶錄以為調琴之法須先以管色合字定宮

弦按此沿朱子之誤也自筆談述此說而北宋至明代皆

以合字為宮按或以四字為宮說見後此大誤也夫俗樂工

六二字之間隔凡字五上之間隔一字上尺工

三字相連六五二字相連雅樂角徵之間隔變

徵宮羽之間隔變宮宮商角三音相連徵羽二

音相連故上卽宮也尺卽商也工卽角也六卽徵也五卽羽也一卽變宮也凡卽變徵也今之南曲不用一凡猶雅樂不用二變南曲雅樂之遺聲也北曲則用一凡猶蘇祇婆言西域樂用七聲有二變北曲胡樂之遺聲也按一凡爲二據蕭山毛氏亦舊笛譜按卽荀自上一而下第一以一凡爲二變舊笛譜助律律自上而下第一孔黃鍾宮上也第二孔應鍾變宮一也第三孔南呂羽五也第四孔林鍾徵六也第五孔蕤賓

管色攷

毛

變徵凡也笛體中姑洗角工也笛後出孔太簇商尺也此黃鍾正聲調法今蕭色之六字調也是調唯宮商正聲餘皆倍聲自宮以十孔轉下轉濁低一字爲變宮四字卽低五字羽濁倍也合字卽低六字徵濁倍也低凡字變徵濁倍也低工字角濁倍也低尺字商濁倍也低上字宮濁倍也濁倍至低上而止自羽以上孔轉上轉清高一爲變宮清高上字宮高倍也高尺字商

高倍也高工字角高倍也高倍至高工而止自低上至高工凡十七聲除二變不用凡十三聲此俗樂用字與雅音相校靡不脗合者也若以合爲宮則四爲商而商之上不得有變音於是

管色攷

天

一爲角句爲變徵尺爲徵工爲羽凡爲變宮六爲宮清五爲商清上字虛設不用而字與音相亂矣工尺等字當作宮商用猶爾雅宮之謂重商謂之敏皆五音之別名隨調移換當時乃以合字專屬黃鍾於是下四爲大呂上四爲太簇下一爲夾鍾上一爲姑洗上爲仲呂句爲蕤賓尺爲林鍾下工爲夷則上工爲南呂下凡爲無射上凡爲應鍾而字與律相亂矣笛體中是姑洗伏孔當時乃以爲黃鍾於是以蕤爲太以林爲姑以南爲蕤以應爲林以黃爲南以大爲應而七律之次俱失矣翁聲爲合以調法言之是工字調耳當時以爲黃鍾正調同此一調耳然

其用字之次不與今同按今者即蕭色七調亦即後文所謂當時之俗樂蓋胡先生之意今之蕭色七調在宋已有故云然今於合四後用上不用一彼於合四後反用一不用上雖同此一調而如彼法吹之則聲韻頓殊遂成別調所以然者一凡二字皆不比於正音而不用彼以一為正音而句為變音以一承四以尺承一則合四一尺工之聲仍為上尺工六五之聲而別為一調故工字調轉為一字調低吹推之他調盡然

管色攷

无

凡轉為上六轉為尺五轉為工而七調之實俱一轉為凡上轉為六尺轉為五而七調之實俱非矣凡值某字為宮當以某字名調上字調黃尺字調太簇宮也工字調姑洗宮也六字調林鐘宮也五字調南呂宮也一字調應鍾宮也凡字調蕤賓宮也今因舊以合為黃鍾故黃鍾為六字調六即合餘六律亦各用其字為調名四為太五即合之清聲餘六律亦各用其字為調名四為太五即合聲故太為五字調今名正宮調一為姑故姑為一字調句為契句上同孔故蕤為上字調尺為林故林為尺字調工為南故南為皆沿舊時之工字調凡為應故應為凡字調誤也然觀其各調之宮按之古笛之律適與今

之字譜相符工字調之宮實姑洗孔工之為角之為商可知上字調之宮實黃鍾孔上之為宮可知一字調之宮實應鍾孔一之為變宮可知五字調之宮實南呂孔五之為羽可知六字調之宮實林鍾孔六之為徵可知凡字調之宮實蕤賓孔凡之為變徵可知而終不可以強合者此以字屬音為宮彼以合為宮此以笛之上前第一孔為黃鍾彼以笛體中為黃鍾此以六字調為黃鍾宮彼以宮字調為黃鍾宮此以十二均為調彼以

管色攷

无

十二均起畢之一聲為調凡此數者皆不可強合而當時之俗樂又與雅樂互異同以合字為黃鍾雅樂合字笛體中俗樂合字自下而上第三孔按此即後文所謂正宮調也實以四字為宮非仍以合字為黃鍾雅樂以俗樂之下徵為黃鍾俗樂以雅樂之變徵為黃鍾雅樂宮商角各隔一律五聲之次合古而調不諧今俗樂商角之間隔二律五聲之次不合古而調則諧今雅樂之角即俗樂之變宮俗樂

之角卽雅樂之變宮雅樂之徵爲俗樂之商俗
 樂之徵爲雅樂之清宮雅樂之羽俗樂不用爲
 正角俗樂之羽雅樂卽用爲商清雅樂無徵角
 二調俗樂有角調無徵調此數者亦不能強同
 按以上竝以正宮調及工字調相校著其異俗
 同唯俗樂之角卽雅樂之變宮與今法不合俗
 樂之宮今名正宮調正宮調者太簇爲宮借夾
 鍾爲律本而太清爲上五夾清爲緊五同用五
 字太簇宮本五字調緊五卽寄上五而爲宮故
 管色攷

三

樂以爲宮又云燕樂以來鍾收四聲曰宮曰商
 曰羽曰閏閏爲角西山語焉不詳竹軒先生以
 蕭氏正宮調當之攷今笛以五爲宮誠有合於
 蔡氏之說亦偶合餘聲皆不同若仍以六爲宮
 則五爲商工爲羽凡爲閏既與調法乖異又門
 乃變宮雖爲角宜在羽後今因工字調之凡在
 後出孔遂以本調後出孔之上爲閏置之羽前
 而羽後之凡在棄不用輾轉牽合似未盡然今
 依其說爲圖於後識者鑒焉總之宋人以字配
 律初無所謂七調七調當起於元明之世攷攷
 宋法宜觀旋宮表
 與七調不相謀也

正宮 上變一角 五商 六宮 凡閏工羽 尺不徵
 工字 凡閏 上羽 尺徵 上變一角 五商 六宮
 句同 一角 五商 六宮

三

夫五凡工尺上一四六句合俗樂以之紕聲而
 雅樂亦以之配律但雅樂以一爲角而俗樂以
 閏爲角以閏爲角則是笛之第三孔爲合以第
 四孔爲四而以後出孔爲上也今之用字隨調
 移換正用彼法自雅樂以翁聲爲合而律與音
 竝用此十字爲別遂致名實混淆輾轉相誤用
 其字而字已非用其調而調已改換之於古則
 大謬驗之於今則多乖曾不若當時之俗樂共

以合為宮及以清商為正宮所戾於古者尙少而用字之次移宮之法所合於今者尙多也故以此十字為七聲之別名隨調移換芟去同字半竅之虛名而不用句字混於其間則與古之宮商無不合矣

按舊說之誤有二以合字為黃鍾一誤也以黃鍾為笛體中二誤也笛體中非黃鍾有荀勗笛律可證黃鍾非合字有十七聲

管色攷

三

可證竹軒先生之論固已抉摘無遺矣舊說致誤之由亦有二一由以字配律二由不知徵羽以濁聲為主必如今法以字配聲自無支離補綴之弊必如管子宮生徵商生羽皆三分益一則徵羽之聲反濁於宮而管色十聲亦惟合四兩字比上為低自不得不以合為徵四為羽而上為宮矣徵羽主濁聲別有鄙論略識如此以補

竹軒先生所未備 宋人以合字為宮或以緊五為宮明人以四字為宮各不相謀不宜混而為一以四為宮則宮為徵凡為羽正宮調四字在自下而上第四孔其第一孔工第二孔凡亦皆在宮前然於聲類不合故不可用聲類說見下

十七聲圖 附

頭管有大小兩種大者禮部太常雅樂所用小者吳中所制隨歌曲與笙笛相合為用舊也大管九孔十二聲小管八孔九聲此圖乃小管法六管上尺之間有符字者有商而

管色攷

三

羽徵變角商宮變羽徵

工尺上之 五 六 凡 工 尺 上 乙 四 合 凡 工 尺 上

凡聲各有類求聲者以類之則思過半矣論五聲則宮商角濁聲也為一類沈括所謂從聲徵羽清聲也為一類沈括所謂變聲二變為一類變宮者濁中之清也變徵者清中之濁也論十七聲則上尺工居中上有高工高尺高上下有低工低尺低上凡三字共九聲為一類其餘八聲皆

何之與尺與合
四六五不同合
與六四與五俱
隔八相應句尺
則二字相連乃
一聲而略分高
低非清濁倍半
之例也尺字屬
商商有高則
官角亦當有高

兩兩相對五即高四字也合即低六字也
 二句乃五文凡四字共四聲為一類乙有
 也說見下注凡四字共四聲為一類乙有
 高乙凡有低凡凡二字共四聲為一類是
 五聲有三類而十七聲亦有三類也尺之
 濁聲今有仕低
 字故句字不用上尺工九聲乙凡四聲異
 其聲而不異其字以爲識別非異字也合
 六四五聲字俱異何也曰此徵羽主濁聲
 之說也異其字者將以兩存之也清與濁
相對有

管色攷

五

心續上生商徵
 下生商數有倍
 半而商之七十
 二目若也商生
 羽羽生角仿此
 徵羽既分清濁
 則宮商角不必
 再分清濁亦陽
 奇陰偶以陰從
 陽之意凡相生
 之法清濁互相
 生也故宮商角
 雖不分清濁亦
 須就一聲之中
 略分高低低宮
 生清徵商宮生

六之義有六五以位乎工字之後則合史
 記徵數五十四羽數四十八之義異其字
 而兩存之然後自合至五之九聲居十七
 聲之中而無所偏倚九聲皆
中聲此其理驗之
 琴而益顯琴以第三弦爲宮而一二爲徵
 羽之濁聲六七爲徵羽之清聲試以管色
 飲之則一弦爲合二弦爲四三弦爲上四
 弦爲尺五弦爲工六弦爲六七弦爲五無
琴

管色攷

五

二次第適合以合字定宮弦則非以合明
字定第一弦則未嘗不是
 乎此則合六四五各爲一字之故可知矣
 說者以南曲爲雅樂遺聲固未敢決其必
 然然樂有五聲二變二變可去而五聲不
 可缺雅俗所同也若以合爲宮則乙爲角
 凡爲變宮去乙凡是止四聲一變也以四
 爲宮則乙爲商凡爲羽去乙凡是止三聲
 二變也未知四聲一變三聲二變可以爲

樂否乎觀此圖而以聲類求之參以琴瑟

曲譜則其孰為宮商角孰為徵羽孰為變

宮變徵蓋有不待辨說而始明者小學細珠卷一

引沈存中曰樂家以濁為宮稍清為商最清為角清濁不常為徵羽此非徵羽兩存

之明證乎

補錄 管制

太常因革禮十八國朝會要景祐二年六月修大

樂李照言夫胡部之有箏箏相傳目之為梁柱

管色攷

三

此言箏箏之聲於胡部管色之中嚴得其實不

可增減其聲是故謂之梁柱其曲法用十字已

極盡人手指之力過此不可能也以此十字能

應方響十六聲若方響中去其清聲四版箏箏

中去其五六兩字則胡部調曲不可成矣按五

十字之二也言字譜者除遠史外就于所見莫先於此故錄之



邃

律



荀勗笛律圖注

德清徐養原新



晉太始十年中書監荀勗中書令張華出御府銅竹律二十五具部太樂郎劉秀等校試其三具與杜夔及左延年律法同其二十二具視其銘題尺寸是笛律也問協律中郎將列和辭和字句絕下宜復出和字昔魏明帝時令和承受笛聲以此律欲使學者別居一坊歌詠講習依此律調

笛律

一

至於都合樂時但識其尺寸之名則絲竹歌詠皆得均合歌聲濁者用長笛長律歌聲清者用短笛短律凡弦歌調張清濁之制不依笛尺寸名之則不可知也勗等奏昔先王之作樂也以振風蕩俗饗神佐賢必協律呂之和以節八音之用是故郊祀朝宴用之有制歌表分敘清濁有宜故曰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此經傳記籍可得而知者也如和對辭笛之長短無所象則

率意而作不由曲度考以正律皆不相應吹其聲均多不諧合又辭先師傅笛別其清濁直以

長短工人裁制舊不依律是為作笛無法而知寫笛造律又令琴瑟歌詠從之為正非所以稽古先哲垂憲於後者也謹條牒諸律問和意狀如左及依典制用十二律造笛像十二枚聲均調和器用便利講肄彈擊必合律呂況乎宴饗萬國奏之廟堂者故雖伶夔曠遠至音難精猶

笛律

二

宜儀形古昔以求厥衷合於經禮於制為詳若可施用請工部笛工選竹造作下太樂樂府施行平儀諸杜夔左延年律可皆畱其御府笛正聲下徵各一具皆銘題作者姓名其餘無所施用還付御府毀奏可

勗又問和作笛為可依十二律作十二笛令一孔依一律然後乃以為樂不知辭太樂東廂長笛正聲已長四尺二寸令當復取其下徵之聲

於法聲濁者笛當長計其尺寸乃五寸有餘和
昔日作之不可吹也又笛諸孔雖不校試意謂
不能得一孔輒應一律也按太樂四尺二寸當
正聲均應蕤賓以十二律還相爲宮推法下徵
之孔當應律大呂大呂笛長二尺六寸有奇不
得長五尺餘令太樂郎劉秀鄧吳等依律作大
呂笛以示和入吹七律一孔一校聲皆相應然
後令郝生鼓箏宋同吹笛以爲雜引相和諸曲

笛律

三

和乃辭曰自和父祖漢世以來笛家相傳不知
此法而今調均與律相應實非所及也郝生魯
基種整朱夏皆與和同

又問和笛有六孔及其體中之空爲七和爲能
盡名其宮商角徵不孔調與不調以何檢知和
辭先師相傳吹笛但以作曲相語爲某曲當舉
某指初不知七孔盡應何聲也若當作笛其仰
上方笛工依按舊像訖但吹取鳴者初不復校

其造孔調與不調也按周禮調樂金石有一定
之聲是故造鍾磬者先依律調之然後施於廂
懸作樂之時諸音皆受鍾磬之均卽爲悉應律
也至於饗宴殿堂之上無廂懸鍾磬以笛有一
定調故諸弦歌皆從笛爲正是爲笛猶鍾磬宜
必合如律呂如和所對直以意造率短一寸七
孔聲均不知其皆應何律調與不調無以檢正
唯取竹之鳴者爲無法制輒部郎劉秀鄧吳王

笛律

四

豔邵魏等與笛工參共作笛工人造其形律考
定其聲然後器象有制音均和協

又問和若不知律呂之義作樂音均高下清濁
之調當以和名之和辭每合樂時隨歌者聲之
清濁用笛有長短假令聲濁者用三尺二笛因
名曰此三尺二調也聲清者用二尺九笛因名
曰此二尺九調也漢魏相傳施行皆然按周禮
奏六樂乃奏黃鍾歌大呂乃奏太簇歌應鍾皆

以律呂之義紀歌奏清濁而和所稱以二尺三尺為名雖漢魏用之俗而不典部郎劉秀鄧昊等以律作笛三尺二寸者應無射之律若宜用長笛執樂者曰請奏無射周語曰無射所以宜布哲人之令德示民軌儀也二尺八寸四分四釐應黃鍾之律若宜用短笛執樂者曰請奏黃鍾周語曰黃鍾所以宣養六氣九德也是則歌奏之義當合經禮考之古典於制為雅

笛律

五

書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在治忽周禮國語載六律六同禮記又曰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劉歆班固纂律秣志亦紀十二律唯京房始創六十律至章帝時其法已亡蔡邕雖追紀其言亦曰今無能為者依按古典及今音家所用六十律者無施於樂謹依典記以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之法制十二笛象記注圖側如別省圖不如視笛之了故復重作蕤賓伏孔笛其制云

附商孔南字疑
衍晉志作南附
孔亦作

黃鍾之笛正聲應黃鍾下徵應林鍾長二尺八寸四分四釐有奇周語曰黃鍾所以宣養六氣宮則姑洗為角俞笛之聲應姑洗故以四角之長為黃鍾之笛也其宮聲正而不倍故曰正聲

正聲調法黃鍾為宮第一應鍾為變宮第二

南呂為羽第三林鍾為徵第四蕤賓為變徵第五

孔姑洗為角中聲太簇為商濁於角當在角下

而角聲以在體中故上其商孔令在宮上清於

宮也然則宮商正也餘聲皆倍也是故從宮以

下孔轉下轉濁也此章說律呂相生笛之制也

第之名也下章說律呂相生笛之制也

調法黃鍾為宮及黃鍾律從笛首下度之盡二

律之長而為孔宮生徵黃鍾生林鍾也以林鍾

則得宮聲也宮生徵黃鍾生林鍾也以林鍾

作孔則得徵聲也徵生商林鍾生太簇也商生

羽太簇生南呂也以南呂律度從商孔下度羽

生角南呂生姑洗也以姑洗律從羽孔上行度

也然則出於商孔之上欲吹笛者左手所不

於附商孔之下則吹者右手所不逮也故不作

角孔推而下之復倍其均是以角聲在笛體中

古之制也音家舊法雖一部再倍但令均同適

足為唱和之聲無害於曲均故也周語曰匏竹

笛律

六

利制議宜謂便於
 事用從宜者也
 角生變宮姑洗生應鍾也
 所謂當為角孔為出商上者墨點識之以應鍾
 律也從此點下行度之盡律為孔則得變宮之
 聲也變宮生變徵應鍾生蕤賓也
 以蕤賓律從變
 也為孔則得變徵之聲十二笛之制各以其宮為
 主相生之法或倍或半其便事用例皆一者也
 下徵調法林鍾為宮
 第四孔也本正聲黃鍾
 笛之宜倍令濁下故曰下徵清當在宮上用
 所謂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者然則正聲調清
 下徵調南呂為商
 第三孔也本正聲黃鍾
 濁也第二孔也本正聲黃鍾之角
 今為下徵之角也
 黃鍾為變徵下徵
 角變宮今為下徵之角也
 林鍾為宮大呂當變徵而黃鍾笛本無大呂之
 聲故假用黃鍾以為變徵也假用之法當變徵
 之聲則俱發黃鍾及太簇應鍾三孔黃鍾應濁
 而太簇清大呂律在二律之間俱發三孔而徵
 礎礎之則得大呂變徵之法皆如此
 太簇為徵
 笛下徵調求變徵之法皆如此
 太簇為徵
 出孔本正聲之商
 姑洗為羽
 正聲之角今為下
 今為下徵之徵
 附孔是也本正聲之變徵也
 羽也蕤賓為變宮
 附孔是也本正聲之變徵也
 聲之調孔轉上轉清也
 清角之調以姑洗為宮
 徵之調孔轉下轉濁也
 清角之調以姑洗為宮
 即是笛體中翕聲也於正聲為角於下徵為羽
 清角之調乃以為宮而哨吹令清故曰清角唯
 待為宛詩註俗之
 蕤賓為商也
 林鍾為角也
 曲不合雅樂也

七

南呂為變徵也
 非正應鍾為徵也
 黃鍾為羽也
 非正
 太簇為變宮
 非正也清角之調唯宮商及徵與
 律相應餘四聲非正者皆濁一律
 哨吹令清假而凡體笛用角律其長者八之
 用之其例一也
 林鍾短者四之
 其餘十笛
 皆四角也
 空中實容長者十六
 也
 短笛竹宜受八律之黍也若長短大小不合於
 此或器用不便聲均法度之齊等也然笛竹率
 上大小不一不能均齊必三宮一曰正聲二曰
 不得已取其聲均合
 三宮一曰正聲二曰
 十一變也
 十一變也諸笛用之故二伏孔四所
 以便事用也
 角近笛下者也三曰變宮近於宮
 孔倍令下者也四曰變徵遠於徵孔倍令高者
 也或倍或半或四分一取則於琴徵也四者皆
 不作其孔而取
 度以應進退上下之法所以
 協聲均便事用也其本孔隱而不見故曰
 伏孔
 大呂之笛正聲應大呂下徵應夷則長二尺六
 寸六分三釐有奇
 周語曰元問大
 呂助宣物也
 太簇之笛正聲應太簇下徵應南呂長二尺五
 寸三分一釐有奇
 周語曰太簇所以
 金奏贊揚出滯也
 夾鍾之笛正聲應夾鍾下徵應無射長二尺四

八

寸周語曰二問夾鍾出四隙之細也

姑洗之笛正聲應姑洗下徵應應鍾長二尺二

寸三分三釐有奇周語曰三問中呂宣中氣也

宋志竝闕宋志姑洗笛注蓋中呂笛晉志

今本失寫中呂笛誤注姑洗笛下按中呂笛

長二尺一寸三分二釐有奇下徵宜應

黃鍾尤為非正故沒為不載似非缺也

蕤賓之笛正聲應蕤賓下徵應大呂長三尺九

寸九分五釐有奇周語曰蕤賓所以安靜神人

半令下便於用也林鍾亦如之

林鍾之笛正聲應林鍾下徵應太簇長三尺七

寸九分七釐有奇周語曰四問林鍾和展

夷則之笛正聲應夷則下徵應夾鍾長三尺六

寸周語曰夷則所以詠歌九州平民無貳也變

宮之法亦如蕤賓體用四角故四分益一也

南呂之笛正聲應南呂下徵應姑洗長三尺三

寸周語曰五問南呂贊陽秀也

無射之笛正聲應無射下徵應中呂長三尺二

寸周語曰無射所以宣布折人之令德示民敬儀也

九

應鍾之笛正聲應應鍾下徵應蕤賓長二尺九

寸九分六釐有奇周語曰六問應鍾均

補 笛像

後商

變徵正角一宮二商三羽變宮四徵五變倍角

荀氏十二笛像蓋依笛之長短各為一圖
笛孔取則琴徽疏密不均今限於篇幅不
能悉寫其狀但辨笛孔上下次第而已七
孔配七聲其上下次第第 笛所同故總為

笛律

一圖伏孔四亦附見荀氏重
作蕤賓伏孔笛未詳何說

一 二 三 四 五 中 後

黃鍾笛黃 一應一六南 二九林 三二蕤 四三姑 五一太 六一

大呂笛大 黃 無 夷 林 仲 夾

太簇笛太 大 應 南 夷 蕤 姑

夾鍾笛夾 太 黃 無 南 林 仲

姑洗笛姑 夾 大 應 無 夷 蕤

仲呂笛仲 姑 太 黃 應 南 林

蕤賓笛 蕤 三 一 仲 〇 一 夾 一 三 大 一 九 黃 二 一 無 夷 九 〇 九

林鍾笛 林 蕤 姑 太 大 應 南

夷則笛 夷 林 仲 夾 太 黃 無

南呂笛 南 夷 蕤 姑 夾 大 應

無射笛 無 南 林 仲 姑 太 黃

應鍾笛 應 無 夷 蕤 仲 夾 大

右十二笛當一律每笛七孔每孔又各當一律是一笛而當七律也凡設笛孔各

笛律 十一

用其律之度從笛首次口為首起算唯大夾仲三律或倍

或半令紀其度數尺寸分釐以便觀覽 笛之七

孔以應七聲非以配律然旋宮之法以律

正音有七聲即有七律故荀勗問列和笛

孔有六能盡名其宮商角徵不又曰令一

孔依一律

三宮二十一變圖 附

宮徵商角變圖 變徵商角變宮 羽角變宮變徵商

聲 正		仲無夾夷大蕤應姑南太林黃
黃林太南姑應		
徵 下		仲無夾夷大蕤應姑南太林黃
黃林太南姑應		
角 清		仲無夾夷大蕤應姑南太林黃
黃林太南姑應		

笛雖七孔祇用三宮餘四宮無施於樂故不用相和有三調當別就三宮論之清角是一義與此不同

笛律 三

不合雅樂故荀氏於十二笛惟言正聲下

徵所應之律而不及清角然韓子曰清徵

不如清角劉昆能彈雅琴知清角之操則

清角雖非雅音去雅未遠故得列於三宮

與 十二笛各有三宮共三十六宮而三

十六宮仍止三宮何則古者以聲名調不

以律名調聲以經之律以緯之馬融長笛

賦云十二畢具黃鍾為主如十二正聲以

黃鍾正聲為主餘律皆統於黃鍾則雖有

十二宮總謂之一調可也下徵清角亦然

一笛具三宮宮變而律不變俱以本律為第一孔

每笛應一律律旋而宮不旋俱以宮為第一孔

律度附

黃鍾九寸

林鍾六寸

太簇八寸

笛律

十三

南呂五寸三分三釐少

姑洗七寸一分一釐強

應鍾四寸七分

蕤賓六寸三分二釐強

大呂八寸四分二釐大晉志長四寸

五十二倍之為八寸分寸之一百四

夷則五寸六分一釐大

夾鍾七寸四分九釐少晉志長三寸

寸之一千六百三十一倍之為七寸分寸之一千七十五

無射四寸九分九釐強

中呂六寸六分六釐弱晉志長三寸萬

寸之六千四百八十七倍之為六寸分寸之萬二千九百七十四

黃鍾八寸八分八釐弱

宋志載新舊律度舊律度與新律合今

錄之如右晉志有五音十二律章疑亦

荀氏之說而宋志無之故不錄惟取大

笛律

十四

呂夾鍾仲呂三律倍半之度附注於下

案笛律之來久矣非荀氏倡始也晉御

府有笛律二十二具乃魏明帝時列和

所作固在荀勗之前矣和云聲濁者用

三尺二笛聲清者用二尺九笛漢魏相

傳施行皆然則笛律疑起於漢馬融所

謂十二畢具黃鍾為主者即笛律也但

前人不知還相為宮之義故不能依律

作笛徒以尺寸長短為別又不知七孔
盡應何聲故正聲下徵各為一笛荀勖
西御府笛正聲下徵各一其列和言大
樂東廂長笛正聲已長四尺二寸不能
復為下徵之笛是其證也至勖始出新
意制十二笛每笛各具三宮然後笛律
乃有條理

胡氏彥昇兩笛十二調譜附

笛律

五

○ 後出孔 ○ 第一孔 ○ 第二孔 ○ 第三孔 ○ 第四孔 ○ 第五孔 ○ 第六孔 ○ 第七孔 ○ 第八孔 ○ 第九孔 ○ 第十孔 ○ 第十一孔 ○ 第十二孔

商尺 宮上 變宮一羽五 徵六 變徵凡角工

太正 黃正 應正 南正 林正 蕤正 姑正

此黃鍾宮調

宮上 變宮一羽五 徵六 變徵凡角工 商尺

大正 黃正 無正 夷正 林正 仲正 夾正

此大呂宮調

以上兩笛共十四調除大呂笛林鍾黃鍾

兩調複出不用共十二調
原本黃鍾笛七調自黃鍾宮調至應鍾宮調大呂笛七調自大呂宮調至大呂笛黃鍾調今各錄一調以著其概餘推例

按胡先生黃鍾笛與荀氏同大呂笛則與荀異荀以笛之長短應律而孔位不移胡以孔之高下應律而笛度不異

胡氏曰按馬融笛賦以京房所加後出孔為商聲荀勖笛譜第一孔為黃鍾宮後出

笛律

六

孔為太簇商蓋自漢至晉笛家相傳舊法如此一孔應一律故謂之笛律宋人亦以簫孔定律但以體中翕聲為黃鍾是以姑洗為黃鍾也以俗樂之合字屬黃鍾是以下徵為正宮也皆不合古法惟以第一孔為黃鍾而上字為宮聲斯揆之古法無不合而推之俗樂亦無不通矣 又曰儒者講求律呂或不憚排眾議以矜己見惟笛

律則俱以笛體中爲黃鍾數百年來無異
辭至于晉宋二史所載荀勗笛譜竟無一
人置之齒牙間真不可解但知黃鍾律最
長聲最濁因取笛之最下一聲爲黃鍾不
知黃鍾本屬中聲而短律又有濁倍也欲
求黃鍾正聲斷宜依古笛法 又曰昔人
用笛長短不一故有三尺二尺九等名
自動制十二笛始各如本律之名然一笛

笛律

七

已應七律旋之已得七調但缺大呂夾鍾
中呂夷則無射五律之聲耳勗欲作十二
笛先作大呂一笛吹七律以相按聲均皆
合有黃鍾笛更得此笛則十二律畢具旋
宮無缺餘笛不可作也作大呂笛之法須
以黃鍾笛相按黃鍾之孔不可下移林鍾
之孔仍居本位但以後出孔爲大呂下於
太簇半孔則得大呂之聲矣以笛體中爲

夾鍾其下穿繩二孔下於黃鍾笛穿繩處
半孔則得夾鍾之聲矣中呂則下於蕤賓
半孔夷則則下於南呂半孔無射則下於
應鍾半孔先按黃林二孔須與黃鍾不差
毫髮其餘一孔一按須令其聲出於前後
二律之間以今之正宮調法爲大呂調以
一字調爲夾鍾調以上字調爲中呂調以
工字調爲夷則調以凡字調爲無射調黃

笛律

六

林二調黃鍾笛自有正聲在此笛則商角
徵羽皆不得其正故不用
按律管無孔一管當一聲十二管得十
二聲今以笛代律一笛已有七聲更作
十二笛則聲多重複此胡先生直以兩
笛該之也然既謂之笛律自當作十二
笛笛有七孔止可以當七聲不可以當
七律荀氏祇設三宮不言七調其不欲

委變徵招詞序
云徵為去母調
如黃鐘之徵以
黃鐘為母不用
黃鐘乃謂然黃
鐘以林鍾為徵
若不用黃鐘又
多用變宮應鍾
變徵變宮聲便
是林鍾宮矣觀
此則黃徵與林
宮自宜有辨矣
但林宮以大呂
為變徵黃徵則
假黃為大假用
之法苟氏具有

明文堯章何不
一技試之豈偶
未之召耶
凡樂或旋律或
旋聲旋聲故是
古法奇章建議
欲廢五調律也
然十二管各有
正聲非旋律祇
何以得之漢祇
有黃太二均而
鄭發憤上書
隋賦有黃鍾一
均而祖孫張
文收鏡意復古
明旋律之法不

笛律

據孔定律可知下徵清角多假用之律
夫假用非正也助言清角之調不合雅
樂夫黃鐘之清角即姑洗之正聲當其
為黃鍾清角則不合雅樂當其為姑洗
正聲則依然合雅是何也則假用與不
假用之別也且旋宮之妙在十二律循
環絡繹一氣相生若截分兩笛則各為
畛域不見旋宮之妙竊謂兩笛固為簡

易然苟法自是不易之道未可輕議
與常用之笛似微有別常笛長二尺四
寸笛律有長至四尺者常笛設孔必均
為雜引相和諸曲此可暫而不可常也
亦幸其笛差短耳若裝實林鍾笛但可
和調樂器豈能吹以合樂蓋苟助之笛
猶京房之準準形似瑟而十三弦故別
名為準笛律七孔與笛無異故直謂之
笛律於理非不可通終屬假借
周禮笙師掌教敝箏
注杜子春讀箏為蕩滌之
箏今時所吹五空竹箏

九

可廢也苟氏作
十二律亦此意
若祇作二律則
但有二律正聲
而餘上律之正
聲皆缺未見其
可若欲備十二
宮則尚法自不
可易然旋宮始
於黃鍾不得黃
鍾正聲則十二
宮俱為虛設轉
不若俗樂旋聲
之為簡易也竹
軒先生兩笛與
宋太常笛大同

小異雖非古法
頗有實用

笛律

馬融長笛賦有庶士邱仲言其所由出而不知
其宏妙其辭曰近世雙笛從羌起羌人伐竹未
及已羌善注風俗通曰笛元羌出又有羌笛然
小異故謂之雙笛 按今風俗通云武帝時邱
仲之所作也長二尺四寸七孔其後又有羌笛
羌出語龍鳴水中不見已截竹吹之聲相似剡
其上孔通洞之裁以當籥便易持易京君明識
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所加孔後出是謂
商聲五音畢 按此述漢笛緣起頗悉可與杜說
相證未知融注笙師與子春同否

說文部笛七孔笛也羌笛三孔
笛古樂也攷之於經惟周禮笙師一見其字
作箏杜子春讀為蕩滌之滌應邵風俗通曰
笛滌也蕩滌邪志納之雅正則箏與笛音義
同矣說文有笛無箏箏之字蓋從竹逐聲易
良馬逐釋文一音胄胄與笛竝以由為聲逐
有胄音攷笛字或從逐此字見周禮乃古文
也許君偶余道之不得以說文不載為疑笛

竊疑笛本古器
周鼎既遷樂器
散亡羌人得之
欲神其事故托
為龍吟水中之
說耳本四孔者
古人作樂多不
用商聲也京房
加孔於理無礙
君子有取焉

雖古樂經秦漢而失傳漢笛起於羌其始也
裁以當適未必遽有笛名京房去古未遠且
識音律知羌人所作頗與古箏相類惟孔數
不足乃為之加一孔而五音畢具居然與笙
師所獻不殊京房未必見周禮蓋諸子書有之宋玉有笛賦於是定
名曰笛以觀賢士至杜子春遂取以注笙師
蓋君明復古之功於是為大而子春詁經之
學可謂曰精乃說者謂笛為武帝時邱仲乃

笛律

三

京房以後之人羌人造笛京房加孔邱仲述
其事賦意甚明不知諸儒何以誤會笛之孔
數言四孔加一者邱仲也言五孔者杜子春
也言七孔三孔者許慎也言六孔七孔者荀
勗也參差不一今按四孔加一則五孔矣是
子春與邱仲不異也許君七孔與荀勗笛律
脗合為邱仲言羌笛四孔而許云三孔似相
刺謬或者疑為二器不知三孔即四孔也按

荀勗笛律以笛體中為角聲故云笛有六孔
及其體中之空為七列和云不知七孔盡應
何聲然則七孔者併笛體中計之若論其面
則六孔也四孔者亦併笛體中計之若論其
面則三孔也許於七孔則併體計之者取備
七音也於三孔則祇計其面者羌笛無商聲
則五音先已不具雖有角聲無所用之羌人
刻竹但知有三孔耳豈知體中復可當一孔

笛律

三

哉故言古笛則當云七孔不得云六孔言羌
笛則當云三孔不得云四孔要之三孔四孔
五孔六孔七孔孔數遞增初無二笛而馬賦
有雙笛之文何也或以七孔三孔為雙笛李善注長笛賦或以橫笛豎笛為雙笛竹軒先俱其意如此
未必然蓋七孔原於三孔猶孫與祖不可相
對為雙也橫笛在漢亦未有笛名按馬氏之
賦題曰長笛有長笛則必有短笛矣風俗通

管子陽詠霍將
北伐詩云羌
隴頭鳴隴頭
吹曲于陽
木初人也

笛律

三

曰笛長二尺四寸舊唐書音樂志曰短笛脩
尺有咫脩尺有咫所謂尺八也尺八為短笛
則二尺四寸其長笛乎志又云長笛短笛之
間謂之中管長笛短笛是為雙笛俱七孔有
雙笛斯有中管矣夫聲有清濁聲濁者宜用
長笛聲清者宜用短笛必備長短二笛然後
聲均調和器用便利此雙笛所由設歟大抵
漢魏六朝所謂笛皆豎笛也自京房以來及

蔡邕桓伊之所吹胥是物也唐人所謂笛乃
橫笛也凡甯王李謨之所吹胥是物也橫笛
古謂之橫吹李延年有橫吹曲二十八解其
器亦起於羌沈約宋書云胡篪出於胡吹以
其似篪故得篪名初不名為笛也牛里仁云
宋蒼梧時隋書樂志載西涼樂器有橫笛橫
鑽為橫吹汲冢玉律
笛之名當昉於周隋之間舊唐志引梁胡吹
歌云下馬吹橫笛
愁殺路傍兒郭夢倩樂府詩集二文獻通考
十五卷兩載其辭橫笛竝作長笛

笛律

三

云大橫吹小橫吹竝以竹為之笛之類也按
橫笛即橫吹非止相類而已唐人詩云羌笛
何須怨楊柳又云更吹羌笛關山月關山月
折楊柳竝漢橫吹曲也舊唐志載西涼樂器
有笛一橫笛一笛即豎笛也橫笛言橫豎笛
不言豎本義猶存宋元以後謂豎笛為簫朱
語類云今之簫管乃是古之笛文獻通考云
豎笛民間謂之簫管非古之簫與管也元史
樂志簫制如笛五孔似宋時謂橫笛為笛而
尚稱簫管至元始直謂之簫

笛之名實消矣

字譜攷附

近世俗樂有用字紕聲之法謂之字譜不詳
所始蕭山毛氏以楚詞大招有四上競氣之
語謂字譜昉於此殊屬附會遼史樂志云大
樂聲各調之中度曲協音其聲凡十曰五凡
工尺上一四六句合考遼之大樂乃唐之遺
聲則字譜蓋起於唐也宋人論字譜者就子

所見莫先於沈括筆談沈氏亦不言字譜所

起蓋宋與遼皆承唐後當沈氏時字譜之行

久矣括又引唐賀懷智琵琶譜云琵琶八十四調內黃鍾太簇林鍾宮聲弦中彈不出須管色定弦是時已有管色之名然唐人未知有字譜否懷智天寶時樂工也

樂書如南卓羯鼓錄段安節樂府雜錄之類

及新舊史志俱略不之及何耶夫聲有五曰

宮商角徵羽字譜亦有五曰五六工尺上則

今之字譜卽古之五聲也字譜乃五聲之別名非十二律之別

笛律

壹

名遠志謂十聲於律呂各缺一蓋以聲配律耳 宮商之名各有取

義工尺等字則第象其聲而已雖俗而不典

然欲辨五聲必先知字譜誠音家之門戶鍾

律之階梯也

昔京房作準器數繁重又增置律管彌復

紛錯宜其未久而失傳也古者陽律用竹

笛竹聲也以笛代律其則不遠法至便也

苟助與列和詰難又制十二笛像記注圖

隋志載助所撰此七品內有五律二豈卽所謂周禮耶

側簡切明暢勝京房遠矣雖所定尺度未

必合古史志謂助依周禮更積黍起度以鑄新律今周禮無律度明文史又

稱阮咸議其律高後極地得古銅尺果長

助尺四分時人咸服其妙此謬論也助以

漢魏尺長於古四分有餘故更鑄新律命

銅尺長四分則正是漢魏尺何云古尺耶

漢魏尺必不與古尺同王制云古者以周

尺八寸爲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王

笛律

叁

而五音次第古法昭然笛孔琴徽遺制可

攷其言樂音皆受鐘磬之均尤有裨於經

義由此說推之而始終條理之旨乃明蓋

諸樂皆受均於鐘磬而磬又受均於鐘典

同凡爲樂器以十有二律爲之度數以十

有二聲爲之齊量注家專以鐘言之良有

以也笛名見周禮既爲雅器苟氏在魏晉

之間去古未遠隋唐經籍志樂類無苟氏

書今見於晉宋二志者乃作律時奏牘荀氏律學大旨已具於此學者罕能畱意近世吾鄉胡竹軒先生始著書以發明之今鈔出別行附以胡先生之說以備古樂書之一種

笛律

七

古律呂疾



古律呂攷

彭縣呂調陽述

十二律圖 律度以晉前尺為準

圓鍾 黃鍾之宮八寸
每聲隔八

甲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六寸九分 六寸八分 六寸七分 六寸六分 六寸五分 六寸四分 六寸三分 六寸二分 六寸一分 六寸

黃鍾 宮八寸
每聲隔十

子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八寸七分 八寸六分 八寸五分 八寸四分 八寸三分 八寸二分 八寸一分 八寸 八寸九分 八寸八分 八寸七分

古律呂攷

觀象廬叢書

函鍾 商七寸二分
每聲隔九

未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七寸七分 七寸六分 七寸五分 七寸四分 七寸三分 七寸二分 七寸一分 七寸 七寸九分 七寸八分 七寸七分

太簇 角六寸四分
每聲隔八

寅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六寸七分 六寸六分 六寸五分 六寸四分 六寸三分 六寸二分 六寸一分 六寸 六寸九分 六寸八分 六寸七分

南呂 徵五寸六分
每聲隔七

酉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五寸六分 五寸五分 五寸四分 五寸三分 五寸二分 五寸一分 五寸 五寸九分 五寸八分 五寸七分

姑洗 羽四寸八分
每聲隔六

辰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四寸七分 四寸六分 四寸五分 四寸四分 四寸三分 四寸二分 四寸一分 四寸 四寸九分 四寸八分 四寸七分

應鍾 少宮四寸
每聲隔五

亥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四寸 四寸九分 四寸八分 四寸七分 四寸六分 四寸五分 四寸四分 四寸三分 四寸二分 四寸一分

安賓 少商三寸二分
每聲隔四

午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三寸二分 三寸一分 三寸 三寸九分 三寸八分 三寸七分 三寸六分 三寸五分 三寸四分 三寸三分

古律呂攷

觀象廬叢書

大呂 變宮三寸
每聲隔十

丑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三寸 三寸九分 三寸八分 三寸七分 三寸六分 三寸五分 三寸四分 三寸三分 三寸二分 三寸一分

夷則 變商六寸三分
每聲隔九

申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六寸二分 六寸一分 六寸 六寸九分 六寸八分 六寸七分 六寸六分 六寸五分 六寸四分 六寸三分

夾鍾 變角四寸八分
每聲隔八

卯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商 少角 少徵 少羽
四寸七分 四寸六分 四寸五分 四寸四分 四寸三分 四寸二分 四寸一分 四寸 四寸九分 四寸八分 四寸七分

無射 變餘三寸五分

戊十一

羽 變餘三寸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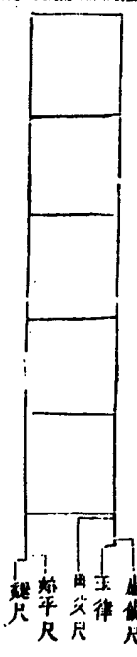
小呂 變羽二寸四分

己十一

羽 變餘三寸五分

古律呂表

古尺圖 尺式見阮氏鍾鼎彝器款識銘云周尺漢銘款銅



右為晉前尺之五寸倍之得全尺即周尺也漢慮僖尺得此尺一尺二分○四象晉田父王尺得此尺一尺零七釐
 命道舜桐玉律得此尺一尺三分○七象始平尺得此尺一尺四分一釐六象魏尺得此尺一尺四分半○宋三司布帛尺得此尺一尺二寸○五象弱今橫黍尺得此尺一尺一寸二分七釐黍尺得此尺一尺三寸九分一釐木工尺得此尺一尺四寸九分二釐半裁尺得此尺一尺五寸六分二釐半

古律呂度數名義攷

昔者聖人作樂審一以定和由是本之情性稽之度數制之禮義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使之陽而不散陰而不密剛氣不怒柔氣不懽以立天地之命以定中和之紀是故圖呈而數顯數顯而道形道形而度立度立而樂生樂生而禮義行性情著所謂性即一也中也河圖之五十也太一也情即和也性之發也河圖之三八也太一之感而通也度數者十為體八為用以立之中聲而五聲十二律於是生也故以八乘十得八十者宮之數也乘九得七十

古律呂

四

觀象廬叢書

二商之數也乘八得六十四角之數也乘七得五十六乘六得四十八徵羽之數也此五聲之正也乘五四十少宮也乘四三十二少商也二子聲也吳子所宮為五聲之本謂七音其數最多為君商次多為臣角又次多為民徵羽少為事為物皆以八遞減而下因用五十相乘開方而半之以為圓鍾之徑八十相乘以為圓鍾之脩乃積黍為度葭竹為管黍今北方謂之藹黍蜀人謂之齊黍一為分非葭與竹用河南金門山者即古所謂嶺谷十十分為寸於是截徑三五脩八寸之管以準

鐘之宮於是立焉所謂圖鐘也周者居中統四方也黃鐘之宮者度同黃鐘數則七律之宮之所從出也呂覽以半黃鐘之律乃應鍾也復以八十分之管以十遞御為空以為宮律以七十二分之管以九遞御為空以為商律以六十四分之管以八遞御為空以為角律以五十六分之管以七遞御為空以為徵律以四十八分之管以六遞御為空以為羽律以四十分之管以五遞御以三十二分之管以四遞御以為少宮少商之律則各管皆具七聲而五變聲亦於是生焉宮更不變以少宮為變計去五聲五十分

古律呂效

五

觀象虛叢書

之度餘數三十是為變宮之度商變在商計去九分之宮度餘七九六十三分是為變商之度角變在角計去宮商一十六分餘六八四十八分是為變角徵變在徵計去宮商角二十一餘五七三十五分是為變徵羽變在羽計去宮商角徵二十四分餘亦四六二十四分是為變羽合五正二少五變凡十二聲因以配十二月而氣可得而候而無不中焉冬至者天地之大信子者陰陽之終始故以宮居之名曰黃鐘黃者中之色也土也子為一以八遞數得未二商居之名曰函鍾函古音庸乳也甲謂之函亦圖為札葉似乳

中五十象坎水八九居五十之左右象乳中有漚也一名替鐘五十象屋令命屋八九象林也呂覽省作林次寅三角居之名曰太蕪蕪濛也八八相乘萬物會通徵羽及二少之宮皆會於此太蕪之商即徵宮角即羽宮徵羽即五變之數皆出於此太蕪之宮得角聲故變宮數三商得徵得少宮故變徵數五羽得少商故變羽數四故曰蕪也次所謂窮本知變也窮本者謂鍾知變太蕪也酉四徵居之名南呂南者徵之方也次辰五羽居之名姑洗洗所以洗鬻水也羽之行也昏禮姑之洗在北堂羽之方也次亥六少宮居之為應鍾半黃鐘之度陽應陰五應

古律呂效

六

觀象虛叢書

十也次午七少商居之為蕤賓蕤緩同一作安九陽自外人為賓四在內象緩之也次變宮居丑八為大呂大者陽也三乘十也次變商居申九為夷則則天則也一陰一陽之道也卦之泰河圖之三八律之太蕪也夷等也七九六十三與太蕪之數相等近也次變角居卯十為夾鍾夾腋也與羽數同為四十八又相比也次變徵居戌十一為無射七得五數恆久而不厭也圖之五十為恆也次變羽居巳十二為小呂小者陰也四乘六也呂覽又名中呂半姑洗之律也今訛作仲宮角羽居左五十三八一六皆陽數

也商徵居右四九二七皆陰數也少宮居右五十統陰陽也角居寅三本位角為經也宮角羽之變皆在陰律陽變陰也商徵之變在陽律陰變陽也宮少居陰商少居陽陽生於陰陰始於陽也子丑相距一月其候氣黃鍾八寸管極深大呂少至三寸者天地賦之時氣大動盪也

論樂數未亡

古樂之亡久矣其理其數唯樂記存之樂記論天地為禮樂之原所發皆河圖之理所謂度數亦河圖之數也河圖以和與別辨禮樂即三八四九之交與不交也以太一為

古律呂效

七

觀象虛叢書

禮樂之本即五十之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也樂由陽來故以八為用數由中出故以十為體體立用行而五聲十二律生焉其理皆自然之理其數亦皆自然之數非有矯揉造作於其間也周道既衰禮樂崩弛太師所職學士所肄始則陳其數而昧其義繼則併其數而亡之故伶州鳩有神謦審聽中聲之說呂覽有伶倫取竹嶰谷斷兩節間長三寸九分而吹之三音作四乃三之謫四寸九分即四寸約之為八以爲黃鍾之宮之語是不知有圓鍾也覽又稱伶倫斷十二筩聽鳳凰之鳴以別十二律是不知天地

四方陰陽之聲皆有自然之數也然數亡器存玉律或在

後人既昧其本而執器以求髣髴之數則又創為三分損

益上生下生之說雖以管子天下之才而於樂原概乎未

有聞焉管子凡將起五音凡首先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

以一分而後於其所以是成羽又三分去其乘適足以是成

角又呂覽云黃鍾生林鍾林鍾生太蕤以次至於仲呂三

分所生益之一分以上生三分所生去其一分以下生黃

鍾大呂太蕤夾鍾姑洗仲呂蕤賓為蓋五律之脩八十與

八十一相近五寸六與五十四相近而律度又有九分爲

寸之法彼以九九為竅三分而損益之自徵管少差外他

古律呂效

八

觀象虛叢書

皆適合因謂制律之原本自如此或反以所見之律為有

差耳嗚呼蔡墨管夷吾其生皆在孔子之前其言宜若可

信而蔡墨言易以用九為乾之坤管子說律以黃鍾小素

之首為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自非孔門之書在後

人烏從識大易之原大樂之數也哉

先儒謂樂記言理不言數不知樂記之理皆從數出者

也所謂審一以定和審數以定之也天地之命中和之

紀數紀之也本之性情稽之度數度數不外於性情即

黃鍾之宮之所由立也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即七

律之皆以八成五變之各出於其位也至於窮本知變則七律各具七聲每聲之各以其數為測量者皆於是可攷焉後人不究心河圖之理宜其謂樂之數亡而別奉管子呂氏為神替矣

論史遷及見古律

古律雖經諸儒變亂孔門所傳至漢猶有存者遷書所載宮律八寸七分一商律七寸七分二角六寸七分三徵五寸七分四羽四寸七分五此律數也說見後黃鍾下注云宮太簇下注云角姑洗下注云羽林鍾下注云商南呂下注

古律呂攷

九

觀象廬叢書

云徵此律聲也生黃鍾篇於黃鍾下言五林鍾下言九太簇下言八南呂下言七姑洗下言六此數之本也唯或於三分損益之說而以函鍾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洗為角故以商數七寸七分二系太簇下角數六寸七分三系姑洗下徵數五寸七分四系林鍾下羽數四寸七分五系南呂下生黃鍾篇亦誤以商九為徵九角八為商八徵七為羽七羽六為角六唯各律下所注之商角徵羽等字則以其頗近理也而存而不論吾故曰樂數未亡亡於管子呂不韋之三分損益

論九分寸

古律有九分為寸之法非以為度所以明數也矣數之明五變及所居十二辰之位之數也矣數之有用七也宮律併八十分其變數三三與八同其位居子一故命宮律曰八寸七分一八寸七分者七十九也益一則八十也而八為變數一為所居之位見矣商變數七位未二命之曰七寸七分二七寸七分者七十也益二則七十二也而變用七位居二見矣命角律曰六寸七分三六寸七分者六十一也益三則六十四也而變數六位寅三見矣命徵律曰

古律呂攷

十

觀象廬叢書

五寸七分四五寸七分者五十二也益四則五十六也而變數五位酉四見矣命羽律曰四寸七分五四寸七分者四十三也益五則四十八也而變數四位辰五見矣少宮以下不變則此數不必立少宮亦可云三寸七分六亦不少商亦可云二寸七分七亦不能立史遷作律書罔識所謂徒惜其古附諸律數之後而仍以商律居太簇角律居姑洗徵律居林鍾羽律居南呂其餘無數則以三分損益稜成之唯舊所傳太簇為角姑洗為羽林鍾為商南呂為徵者則皆分注其下而闕而不論其角管長六寸七分三三說為四羽管長四寸七分五

五訛為八林鍾商誤為角而以夷則為商蓋互倒也夷則者林鍾之角也故曰角又注仲呂下曰徵仲呂者姑洗之徵也又注應鍾下曰羽應鍾當黃鍾之羽也實生於圓其鍾之少宮其餘四律則闕焉雖然徵史遷之存此也古人立數之妙其奚自可聞而九九成宮之誤千載莫正矣

論三分損益

史遷所載古律數自應鍾以下每云三分二三分一此即三分損益之法也乃古之伶人祕其制律之度而以此為識猶作琴者用數次折取以隱其數初不必有深意鑿者

古律呂數

上

觀象廬叢書

繆解以為生律之法如此耳今試依各律之數衍之如下
黃鍾九寸三分二九八十一損三分為七十八益二角
分函鍾七寸七分三分一七寸七分七十也益三分損一
也皆益三分太簇七寸二分三分二即六南呂六寸三分一損一分也
即五姑洗五寸四分三分二即四應鍾四寸二分三分一
即四蕤賓三寸六分三分二即三大呂三寸一分三分一
即三夷則七寸一分三分二即六夾鍾五寸一分三分一
即四無射四寸三分二即三小呂二寸四分三分一即二
即四

論爾雅言律變

爾雅說五聲曰宮謂之重商謂之敏角謂之經徵謂之迭羽謂之柳此皆以律變言也宮曰重者宮變在宮變無所之重而不移也商曰敏速也兩聲已變也角曰經經有常也即知變之謂也太簇之管其宮聲起焉以下商得徵角得羽徵得少宮羽得少商而各管之角位亦黃鍾得角函鍾得徵太簇得羽南呂得少宮姑洗得少商此所以變宮數三變商數七變角數六變徵數五變羽數四也惟角有以主之故曰經也徵曰迭者五聲相比以角為中七律則徵為中五律二十五聲太簇之角居中七律四十九聲則南呂之徵居中與角迭為經也羽律凡歷五聲而後變在下如委楊故謂之柳此對商敏而言也

論周禮闔鍾為宮

周禮於十二律外別有闔鍾即所謂黃鍾之宮也漢儒以夾鍾釋之繆矣經言闔鍾為宮黃鍾為角若是夾鍾其宮四十八分黃鍾之角乃六十分角大宮小不其陵乎又禮運言五聲十二管還相為宮亦本周禮而推廣之不知其有所窒礙而不通也律之大者可以為宮若小呂之律其度二十四分將以何者為角徵羽乎攷闔鍾為宮其度八

古律呂數

上

觀象廬叢書

十分黃鍾角六十大蕪徵四十姑洗羽二十四函鍾宮七
十二分大蕪角四十八分姑洗徵三十南呂羽二十八黃
鍾宮八十分大呂角十分太蕪徵四十應鍾羽二十皆聲
之大者數多小者數少唯大呂角律短而聲高試敲一寸
之管吹之
其聲甚高且屬宮律故可居太蕪徵之上焉後儒承禮運之繆
謂十二律各具七聲還相為宮而成八十四調就知聲固
不足於八十四哉十二律凡得七十四聲若係七
律之少角用之為八十一聲

論五聲之狀

管子凡聽微如負豬豕覺而駭凡聽羽如鳴馬在野古音
與

古律呂攷

觀象廬叢書

凡聽宮如牛鳴甯中凡聽商如離羣羊凡聽角讀如
如雉
登木以鳴音疾以清木讀
如牙此說五聲之狀可悟宮商等字
即若今韻之部首又如吹笛之工尺上四和皆以此作識
非有義也今試截竹吹之苟第一聲為風則二聲必為方
以下為收為世為舒再取琴弦調之苟居中第七徽得同
則御一徽必為堂以次為偷為梯為徒皆一定之數一定
之聲故可以此數字為識也

論十二聲

周官典同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度數以十有二聲

為之劑量十二聲即上所目高聲喉以下是也舊注才攷
工記皆以病鐘言之誤矣今詳視者轉圓石聲即宮也今
之東冬江蒸等韻也鐘度特長故曰高肆豪蕪聲即變宮
也今侵覃鹽咸等韻也高視宮度八分之三故曰下穰少
宮也今耕青韻也度半宮鐘而形方故曰正散少商也今
元寒剛韻也度小而于蓋徵折向外故曰賊斂者呼之而
氣向內即商也今庚陽韻也儉面博而開狹也蕪濫也呼
之而氣向外即角也今由蕭有豪屋覺韻也達舞上有方
穿也博古關山
鐘如此開聲不揚即變角也今愚侯韻也微用細

古律呂攷

觀象廬叢書

長也衍義同蕪即變商也今之九台韻也回舞與甬為一
也博古關山
鐘如此柞即如負豬豕之謂徵也今微齊韻也侈上
小下大也鬱義近間羽也今魚虞家陌昔韻也弁銑開約
也甄如鼓甄變羽也今支歌麻韻也薄視常度為薄也石
如擊石變徵也今文真先韻也厚視常度為厚也變宮之
通宮變在少宮也變商通角變在角也變角通羽變在羽
也變徵通少商變在少商也變羽通徵變在少徵也河圖
之五十得五四九得三三八得一二七得九一六得七亦
其義也變宮以三乘與宮聲之八十同故聲亦近宮也變

商以七乘故聲近徵也變角以六乘故聲近羽也變徵以五乘故聲近少宮也變羽以四乘故聲近少商也

類其用之也宮與變宮合則通探相應太族與少宮合則偷聽相應變徵與變角合則倫斐相應羽與徵合則車幾相應變商與變羽合則之歌相應少商與商合則壇堂相應即大司樂之六奏六歌是也

案五變聲唯變商最難識今定為之九台韻者以求

應即大司樂之六奏六歌是也
今定為之九台韻者以求
茅等字古皆通角而太原人讀七陽韻如台湖南湘鄉人四川叙永應人亦然故知之尤台及泰兌等為古變商也

論四聲

六朝人始言四聲意自古有之實是五聲不止四聲大射

古律呂效

五

觀象虛叢書

儀舉旌以宮假旌以商是也蓋陽平宮也上聲商也去聲

角也陰平徵也入聲羽也皆隨乎唇舌之自然而命之唯

今所有之字之音則宮商二少皆無人聲唯角徵羽有之

角徵羽之入古又皆與平上去通押故近代通儒有古韻

無人聲之說見古韵不知五聲皆天地自然之音但前人

強配之為不合耳今試因其自然而呼之則東聲之入

如重物疾阻聲剛聲之入如鶩警盜聲凡宮商入聲視之爭之人

如木受重裂欲斷聲端之入如擊磬鑼聲凡少宮少商入聲視此手

之人如嗷大聲子之入如裂布聲舒之入如飛矢疾過聲

凡角徵羽皆有一定之限而無可游移者也

律容

古率圓徑一周三一二五見周髀經今密率徑一周圓鍾

之管用河圖中宮五十相乘得積五十分開方得徑七分

○七一〇六七八半之得三分五三三五三三九以為圓

鍾之徑十二律徑皆同其周得一寸一分〇四八五四三四三七

五今率周一一〇七二〇半周半徑相乘得器積九分

七六五六二五今率得九八一七四以長八寸乘之得積

七百八十一分二百五十釐今率得七八五三即一律之

古律呂效

夫

觀象虛叢書

容也併兩管為齋得積千五百六十二分五百釐今率得

〇七九六與方寸探寸而圓其外之積等因是生量而制為方寸深寸而圓其

外之齋其積適與兩管之積等方寸者其斜徑一四一四

求之得周四寸四分一九四一七三七五半周半徑相乘

得面積一百五十六分二十五釐以高一寸乘之得體積

千五百六十二分五百釐十齋為升十升為斗寸斗為斛積千五百六

十二寸五百百分其量則方尺深尺而圓其外焉夫方尺深

尺其積千寸以斛法除之為六斗四升即一罇之容也又

四歸之為一斗六升即一區之容也區賦同小盆也又四

歸之得四升即一豆之容也故升自四以達於釜釜十則

鍾鍾積萬寸為六千四百餘自十以達於斛斛有六斗曰穀數十為粟
秉積二萬五千寸為一萬六千餘也漢人以管為筭併併為合不知筭併併兩
管之名也升勺也所以酌酒斗所以斟水也

鐘度

據阮氏鐘鼎彝器款識所載叔丁寶琴鐘大興翁宜泉兩比部所藏

藥高漢慮僂尺之一尺五寸有奇當晉尺之一尺五寸三分

分強約去于下九分得鐘身高尺四寸四分為林鍾倍律

又阮氏所藏號叔大琴鐘兩樂高一尺八寸五分當晉尺

之尺八寸九分約去于下九分得鐘身高尺八寸為林鍾

古律呂攷

七

觀象廬叢書

兩律加半又鄭井叔委賓鐘以晉前尺度之得兩樂高六

寸六分亦與委賓倍律六十四分相近然則古鐘皆用倍

律其大者則益半律也徑鐘倍律頌鐘其益半數又周語景王鑄無射

而為之大林蓋無射之律三寸五分約當林鍾七寸二分

之半鐘之大者不過兩律加半則無射之大者止得八寸

七分五釐今王鑄大鐘而又倍之則為十七寸五分等於

大林之十八寸矣故曰細過其主妨於正也大林法鐘也無射而為之

大林則非法鐘也

琴度

舊說琴長三尺六寸六分法三百六十六日以古尺計之

乃不及今之二尺三寸促密如此何以彈哉桓譚新論云

今琴四尺五寸略為近之今案古尺每八寸當今五寸若

以五尺五寸為琴自臨岳至龍巖適當今之三尺四寸大五尺五

寸者河圖之全數也其布徽之法自臨岳至龍巖對折居

中布第七徽為宮徽琴弦兩端急中緩故宮聲出焉御五寸商徽御四寸

半角五御四寸微四御三寸半羽三御三寸少宮二御二

寸半少商一御四寸微四御三寸半羽三御三寸少宮二御二

寸半少商一御四寸微四御三寸半羽三御三寸少宮二御二

微至龍巖布八九十一一十二二十三徽法同合兩端計之

則宮位尺法河圖中十也下放此重與十二律數同商九寸角八微七羽六少

宮五少商四總四尺九寸餘六寸為一二三之積也其變

也宮弦於二徽少宮之位商六徽商之位角五徽四羽三各以合七

宮為十二聲應十有二律也至弦之大小宮八十絲今八

商七十二絲角六十四絲微五十六今五羽四十八少宮

四十少商二十二皆與律度同又爾雅大琴謂之離意古

當用七尺離火之數對折居中三尺五寸布宮徽御七寸半商

御六寸半角御五寸半微御四寸半羽御三寸半少宮御

二寸半少商少商距臨岳亦五寸合兩端計之則宮位尺

古律呂攷

六

觀象廬叢書

八八

有五寸五寸之合四九商尺三寸四九之合角尺一寸徵九寸羽七寸三
二七一六之合少宮五寸少商四寸總六尺四寸餘六寸為一二
三三之積十一律少角以下皆不亦河圖之全數也○五尺
 五寸之琴宮徵距臨岳二尺七寸半商距二尺二寸半角
 尺八寸徵尺四寸羽尺有五分今法宮徵同商距臨岳二
 尺二寸角尺八寸三分三釐徵尺三寸七分五釐羽尺一
 寸商縮五分角盈三分三釐徵縮二分半羽盈五分也故
 今琴五三兩弦之八徽點之無音首出於七徽之九分者
 此自徽誤蓋商徽已縮故也

古律呂攷

五

觀象廣議書

琴

學

八

則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檀几叢書二集卷四十三

武林 王 暉 丹 麓

天都 張 潮 山 來

同輯

琴學八則

燕山程維穎菴著

甲子仲夏返京師。過山左。遂訪運長胡子慎先生。因客署中三月。無日不撫絃動操。一夕值倪子汝明。陳子繪思。曰美哉。君之音。後我情於霄漢間矣。舍君不從。更於何學。乃以琴

檀几叢書卷四十三

一

二集

理問余。余曰微矣。擇其淺者數則。使子等易習而易知。何如哉。遂次為琴學八則。

一上弦。先上五弦。以不鬆不緊為度。次上六弦。以食指按五弦十二徽。半以大指撥散六應。次上七弦。以食指按五弦十徽。應次上一弦。以食指按本弦七徽。大指撥本弦。名指勾散六應。次上二弦。食指按本弦七徽。大指撥本弦。名指勾散七應。次上三弦。食指按本弦十一徽。大指撥本弦。隨撥散五應。次上四弦。以食指按本弦九徽。大指撥本弦。隨撥散七應。則諸弦

皆調矣。上弦須略緊一分。而後按後配合。不致大差。如五六七弦。在徽上應者為鬆。徽下為緊。一二三四弦。在徽上為鬆。徽下為緊。或弦鬆。用大指向外。而食指向內。則緊。若弦緊。將大指向內。而食指向外。則鬆。此雖纜迹。然亦不可不知。其法以繩法上之。用乎力亦不

受疼。二置琴。凡置琴於几上。其身體必須離几尺許。端肅而坐。斜對五徽。椅宜高。几宜低。其軫與薦足下。亦必設琴薦。或氈或絨片。以水濕透墊實。則琴不致推動。

檀几叢書卷四十三

二集

凡離軫四指。以便推放。無使左手高而右手低。尤忌曲臂灣腰。若身近琴。几不但下指局促。其力亦不能運用。而鞠躬拮据之形。盡情顯出。其於琴品。亦何足觀。只離几遠。則過身之力。到臂。兩臂之力。到指。十指之力。到尖。而運指動弦。自然臻妙境矣。琴几高二尺。二人以竹葉不為心。或紫檀葉。木亦可。其脚不可細。此係周尺。三和弦和者。必取回音相合。引而俱長。無少參差。始謂之和。古人論聲。有天地人三等。鼓琴原以人聲而參天地。其清濁高下。審辨甚微。若按徽挑勾。專憑地

聲恐初學耳根未淨。猶有毫釐之謬。仍不能和。不若取天聲。清虛不雜。其聲自純。故依徽間勾。而聲不準者。再打泛音。使兩弦餘韻合而不散。此真天然之和也。而音無夾雜。又極易於分別。從此而推入地聲。又推之人聲。皆可以相合之。由參透此機。琴理已思過半矣。

四修指。今人動曰。甲肉相半。緣甲附肉而生。自有剛柔相濟之用。非謂甲有甲音。肉有肉音。兩者可以各見也。故修指。右手貴去指甲之稜角。淺不露肉。深不

檀几叢書 卷四十三 琴學八則

三

土集

露爪。始能取音圓綻。其左手指甲。亦須磨圓。若能去至肉裏者。更妙。余故云。一月三修。不但護惜琴弦。而更保全琴面。其於換指按弦。更屬有益。

五搭弦。如右手運指發聲之後。其指即須搭弦。不可撇弦而起。或中指勾一。隨手搭住二弦。則第二聲或別或勾。或抹或挑。該是何弦。皆可應指而得。不失分寸。其挑七亦宜。抵住六弦。為第二聲着弦之度。至於左手大指名指。亦有勾撥之處。與右指同功。宜相緩急。緩彈。猶得逐按。撥若緊彈。時則必須一指徐住。

兩弦。或至三弦。始可接續出聲。不致間斷。而手若無急遽之病。右指彈之。益覺利便。又第二聲。如有屈起爪起。同聲放合之類。宜用指尖。而不用節。則指法不滯。如此用指。久之習熟。自無右顧之病。而心目精專於左指。其按徽。必免參差之失矣。

六按徽。後者為聲韻之準。則五音六律。皆在其中。最為精要。徽數一差。失之毫釐。其間源流盡失。不可言琴。唯心口注。定左指。不使分毫假借。則發音必歷歷分明。其於剛柔相生。連絡呼應之妙。亦即於徽中備

檀几叢書 卷四十三 琴學八則

四

土集

具始。不謬於作者之旨。若按徽不准。偶得新聲。輒云可以駕前人。而獨上也。究至離音破律。百病叢生。恐弄巧而翻拙耳。不可不慎。

七發聲。夫聲原從指出。左右手指。除禁指外。餘者皆屬緊要。而其間用力分數。不可不知。如右手中食二指。約用十之六。名大二指。約用十之四。其左手大指。十分中。約用六分。名指。約用三分。中食二指。各一分。然諸指中。最有力者。莫若大指。而過抑之。亦易於失音。故凡勢宜剛而必帶柔。意托宜柔而必帶剛。意名

指最無力。打摘忌浮。中食指雖有力。然單用一指。其力仍薄。又宜如意。凡勾宜重而實。剔則脆而輕。比勾之重者。略微挑。宜輕。而更有情致。其左手如大指。綽必曲而至徽。注直其節。若左指未至徽位。右指不可就彈。半路發聲。此琴中最忌者。中食指按徽亦同。其名指按徽。極欲堅實。因其無力。易軟。宜將中食二指。擠緊於名指。或摺或吟。或徐或綽。注再無不實之理。且於緊彈處。更可兼管他弦也。但吟徐中。亦有辨焉。小者為吟。其指不離徽位。大者為徐。將指出徽上。

檀九叢書

琴學八則 卷四十三

五

王集

之所發。自不同於凡響。八取音。取音之理。全憑兩耳。必須細察其孰為剛。孰為柔。孰為剛中之柔。孰為柔中之剛。何也。聲音之道。皆由天造。其中高下抑揚。悉本陰陽自然之理。生生不息。故淺之足以悅人心。微之即可通造化。大約音有起必有應。如呼吸然而剛柔之節。已默寓於其內。

故起音剛者。必以柔應。非曰柔能制剛也。蓋剛本生於柔也。起音柔者。必以剛應。亦非曰剛能制柔也。蓋柔本生於剛也。能辨其相應。即相生之機。則音學雖微。已參妙諦。而按弦運指。不期其合而自合矣。此上乘法也。全鍼暗度。唯慧心人能自得之。

檀九叢書

琴學八則 卷四十三

恭

王集

名 失 分 指



琴聲十六法



檀几叢書卷二十五

武林 王 暉 丹麓軒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琴聲十六法

三山莊 孫鳳蝶 菴著

一曰輕

不輕不重者。中和之音也。起調當以中和為主。而輕重持損益之。則其趣自生。蓋音之輕處最難。力有未到。則浮而不實。晦而不明。雖經亦不嘉。惟輕之中不

檀几叢書

卷二十五 十六法

一

琴聲十六法

爽清實。而一絲一忽。指到音綻。幽趣無限。迺有一節一句之輕。有間雜高下之輕。種種意趣。皆貴於清實中得之。

二曰鬆

鬆即吟猱妙處。宛轉動蕩。無滯無礙。不促不慢。以至恰好。謂之鬆吟猱之巨細緩急。俱有鬆處。故琴之妙在取音。取音婉轉。則情聯。鬆活。則意暢。其趣如水之興瀾。其體如珠之走盤。其聲如哦咏之有韻。方可名鬆。

三曰脆

脆者健也。於冲和大雅中。健其兩手。而音不至於滯。兩手皆有脆音。第藏之不見。出之不易。右指靠絃。則音滯而木。故曰指必甲尖。絃必懸。落在指不勁。則音膠而格。故曰響如金石。動如風發。要知脆處。即指之靈處。指之靈。自出于健。而指之健。又出于腕。腕中之力。既到。則為堅脆。然後識滯氣之在絃。當為知音。厭聽耳。

四曰滑

滑者潤也。又經之風也。音欲溫。而指欲滑。音本喜慢。而緩緩出之。若流泉之嗚咽。時滴滴不已。故曰溫。指取走絃。而滑則不靈。乃往來之鼓動。如風發發。故曰滑。然指法之運用。固貴其滑。而亦有時乎貴留。所謂留者。即滑中之安頓處也。故有溫不可無滑。有滑不可無留。意各有在耳。

五曰高

高與古似。而實與高異。古以韻發。高以調裁。指下既靜。既清。而又能得高調。則音意始臻微妙。故其為寧。

論也。若淡澗之不可測。若喬嶽之不可望。其爲流逝也。若江河之欲無盡。若三嶺之欲無聲。

六曰紫

欲修妙音者。必先修妙指。修指之道。從有而無。因多而寡。一塵不染。一垢弗縈。止於至潔之地。而人不知其解。指既修潔。則音愈希。音愈希。則意趣愈永。吾故曰。欲修妙音者。必先修妙指。欲修妙指者。又必先自修潔始。

七日清

檀凡叢書卷二十六法
清者音之主宰。地僻則清。心靜則清。氣肅則清。琴實則清。絃潔則清。必使羣清咸集。而後可求之。指上兩手如鸞鳳和鳴。不染纖毫濁氣。厝指如擊金戛石。緩急絕無客聲。試一聽之。則澄然秋潭。皎然月潔。浩然山濤。幽然谷應。真令人心骨俱冷。體氣欲仙。

八曰虛

撫琴者實處亦何難。獨難於得虛。然指動而求聲。烏乎虛。余則曰。政在聲中求耳。聲厲則知躁。聲粗則知濁。聲靜則知虛。此審音之道也。蓋其下指功夫。一在

調氣。一在淘洗。調氣則心自靜。淘洗則聲自虛。故雖急而不亂。多而不繁。淡澗自居。清光發外。山高水流。於此可以神會。

九曰幽

音有幽度。始稱琴品。品係乎人。幽由於內。故高雅之士。動操便有幽韻。洵知幽之在指。無論緩急。悉能安閒自如。風度盎溢。纖無塵染。足覘瀟灑胸次。指下自然寫出一段風情。所謂得之心而應之手。聽其音而得其人。此幽之微妙也。

檀凡叢書卷二十六法

十日奇

音有奇特處。乃在吟逗間。指下取之。當如千巖競秀。萬壑爭流。令人流連不盡。應接不暇。至章句頓挫曲折之際。尤不可輕意草草放過。定有一段情緒。又如山隨人面轉。雲傍馬頭生。字字摹神。方知奇妙。

十一曰古

琴學祇有二途。非從古。則從時。茲雖古樂久淹。而彷彿其意。則自和齋中來。故下指不落時調。便有羲皇氣象。寬大純朴。落落絃中。不事小巧。宛然淡山遠谷。

老木寒泉風聲簌簌頓令人起道心絕非世所見聞者是以名曰古音。

十二曰澹

時師欲娛人耳必作媚音殊傷大雅第不知琴音本澹而吾復調之以澹固衆人所不解惟澹何居吾愛此情不參不競吾愛此味如雪如水吾愛此響松之風而竹之雨。礪之滴而波之濤也故善知音者始可與言澹。

十三曰中

和九養書琴聲十六法卷五十五 震集堂
樂有中聲。惟琴固然自古音淹沒。攘臂絃索而捧耳於琴者。比比矣。卽有繼空谷之響。未免野人寡和。不知喜工柔媚。則偏。落指重濁則偏。性好炎闊則偏。發響局促則偏。取音粗厲則偏。入絃倉卒則偏。氣質浮躁則偏。矯其偏。歸於全。祛其倚。習於正。斯得中之傳。

十四曰和

和爲五音之本。無過不及之謂也。當調之在絃。審之在指。辨之在音。絃有性。順則協。逆則矯。往來鼓動。有如膠漆。則絃與指和。音有律。或在徽。或不在徽。其有

分數以位其音。要使婉婉成吟。絲絲叶韻。以得其曲之情。則指與音和。音有意。意動音隨。則衆妙歸。故重而不虛。輕而不浮。疾而不促。緩而不弛。若吟若猱。圓而不俗。以綽以注。正而不差。紆迴曲折。聯而無間。抑揚起伏。斷而復連。則音與意和。因之神閒氣逸。指與絃化。自得渾合無迹。吾是以知其太和。

十五曰疾

指法有徐則有疾。然徐爲疾之綱。疾爲徐之應。常相間錯。或句中借速以落遲。或句完遲老以速接。又有和九養書琴聲十六法卷五十五 震集堂
二法。小速微快。要以緊進指。不傷疾中之雅度。而隨有行雲流水之趣。大速貴急。務使急而不亂。依然安閒之氣象。而瀉出崩崖飛瀑之聲。是故疾以意用。更以意神。

十六曰徐

古人以琴涵養性情。故名其聲曰希。嘗於徐徐得之。音生運指。優游絃上。節其氣候。候至而下。以叶厥律。或章句舒徐。或緩急相間。或斷而復續。或續而復斷。因候制宜。自然調古聲希。漸入淵微。嚴道徹詩。幾回

拈出陽春調月滿西樓下指遲其於徐意大有得也

跋

昌黎聽琴詩妙極形容而歐陽永叔以爲似琵琶詩殆未深究夫指法之變也讀蝶卷十六則則方處士肉音正自不凡何煩拋鼓哉

琴

况



琴况序

新編卷第三十八

天地二界空界生聲情界生音者起會懷聲來切響是聲以情爲母者也及其所至元霜舞白鶴降游魚秣馬感微動氣雖天下之至無情者咸以情來印故聲音之道莫尊于琴也白虎通曰琴者禁也禁人之邪軌諸正也樂作曰曲愁作曰操心有權慘則聲有猛靜殆不可強故成連之教伯牙也必置之蓬萊山中海水崩折林木宥冥羣鳥哀號延望無人使之慄然而懼悄然而悲木然如未嘗有情人則懽慘不作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序

一

世楷堂藏板

猛靜成刪而聲音之母得矣故水仙一操爲天下絕淮南子曰鼓琴者期于鳴廉脩營不期于濫勝號鍾今之作者三十分之中大約一分箏聲二分琵琶聲時雖無于頤嫂卽何得不見頤知音哉余鮮營嗜昨歲始學于青山徐先生青山今之鼓安道也寄暢巖岫息情婚宦苟非其人囊琴而往居我大滌山中凡十餘旬絲傳園客響咽秋堂清搖萬壑之松潔浸一池之月袁粲宅中彥回以無累見稱南齊上品柳公爲雙篋第一始所云巧越嵇心妙臻全體者乎今年辛

已客白下忽郵示一編曰谿山琴况昔遵度著琴箋

范文正請其指度曰清麗而靜和潤而遠琴盡是矣今青山復推而廣之成二十四論研徵盡變我直欲以此編爲蓬萊山矣雖然古之善琴者八十餘家瓠巴襄曠遠姑無論以成連之聖伯牙之明學之三年未臻厥妙豈空界情界一時未易達與若乃捕鼠捕蟬之辨秦聲楚聲之分雍門引泣山鬼開愁此聲爲之歎情爲之歎昔人謂讀千賦知作賦蓋言積也然以筆墨求畫則失畫以義學求禪則失禪松風澗響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序

二

世楷堂藏板

自然類聚果可語言文字取乎青山幸爲我再下一轉語昔桓譚著琴道僅成首章而罷涓子作琴心三篇軼而不傳嵇叔夜曰衆器之中琴德最優請以此篇爲琴德論以配古人之頌酒者青山其許我乎梅里社弟錢茶題

琴况

太倉徐 猗青山著

一曰和

稽古至聖心通造化德協神人理一身之性情以理天下人之性情於是製之為琴其所首重者和也和之始先以正調品絃循徽協聲辨之在指審之在聽此所謂以和感以和應也和也者其象音之象會而優柔平中之橐籥乎論和以散和為上按和為次散和者不按而調右指控絃送為賓主剛柔相劑損益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三 世楷堂 藏板

相如是謂至和按和者左按右撫以九應律以十應呂而音乃和于徽矣設按有不齊徽有不準得和之似而非真和必以泛音辨之如泛尚未和則又用按復調一按一泛互相參究而絃始有真和吾復求其所以和者三曰絃與指合指與音合音與意合而和至矣夫絃有性欲順而忌逆欲實而忌虛若縛者注之上者下之則不順按末重動未堅則不實故指下過絃慎勿鬆起絃上過指尤欲無逆往來動宕恰如膠漆則絃與指和矣音有律或在徽或在不在徽固有

分數以定位若混而不明和於何出篇中有度句中

有候字中有肯音理甚微若紊而無序和又何生究心于此者細辨其吟猱以叶之綽注以適之輕重緩急以節之務令宛轉成韻曲得其情則指與音和矣音從意轉意先乎音音隨乎意將衆妙歸焉故欲用其意必先練其音練其音而後能洽其意如右之撫也絃欲重而不虐輕而不鄙疾而不促緩而不弛左之按絃也若吟若猱圓而無礙吟猱欲帶好而中無阻滯以綽以注定而可伸言綽注甫定而或再引伸行迴曲折疎而實密抑揚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四 世楷堂 藏板

起伏斷而復聯此皆以音之精義而應乎意之深微也其有得之絃外者與山相映發而巍巍影現與水相涵濡而洋洋愴恍暑可變也虛堂疑雪寒可回也草閣流春其無盡藏不可思議則音與意合莫如其然而然矣要之神閒氣靜藹然醉心太和鼓琴心手自知未可一二而為言也太音希聲古道難復不以性情中和相遇而以為是技也斯愈久而愈失其傳矣

一曰靜

撫琴卜靜處亦何難獨難於運指之靜然指動而求聲惡乎得靜余則曰政在聲中求靜耳聲厲則知指躁聲澹則知指濁聲希則知指靜此審音之道也蓋靜由中出聲自心生苟心有襍擾手有物撓以之撫琴安能得靜惟涵養之士澹泊寧靜心無塵翳指有餘閒與論希聲之理悠然可得矣所謂希者至靜之極通乎杳渺出有入無而造神於羲皇之上者也約其下指功夫一在調氣一在練指調氣則神自靜練指則音自靜如蕤妙香者含其煙而吐霧滌芥茗者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五

世楷堂 蕤板

一曰清

語曰彈琴不清不如彈箏言失雅也故清者大雅之原本而為聲音之主宰地不僻則不清琴不實則不清絃不潔則不清心不靜則不清氣不肅則不清皆清之至要者也而指上之清尤為最指求其勁按求其實則清音始出手不下散彈不柔儒則清音並發

而又此必甲尖絃必懸落則清音益妙兩手如鸞鳳和鳴不染纖毫濁氣指如敲金戛石傍絃絕無客聲此則練其清骨以超乎諸音之上矣究夫曲調之清則最忌連連彈去亟亟求完但欲熱鬧娛耳不知意趣何在斯則流於濁矣故欲得其清調者必以貞靜宏遠為度然後按以氣候從容宛轉候宜逗留則將少息以候之候宜堅促則用疾急以迎之是以節奏有遲速之辨吟猱有緩急之別章句必欲分明聲調愈欲疏越皆是一度一候以全其終曲之雅趣試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六

世楷堂 蕤板

一曰遠

遠與遲似而實與遲異遲以氣用遠以神行故氣有候而神無候會遠於候之中則氣為之使達遠於候之外則神為之君至於神遊氣化而意之所之元之又元時為岑寂也若遊峨嵋之雪時為流逝也若在洞庭之波條絃條速莫不有遠之微至蓋音至於遠

境入希夷非知音未易知而中獨有悠悠不已之志
吾故曰求之絃中如不足得之絃外則有餘也

一曰古

樂志曰琴有正聲有間聲其聲正直和雅合於律呂
謂之正聲此雅頌之音古樂之作也其聲間雜繁促
不協律呂謂之間聲此鄭衛之音俗樂之作也雅頌
之音理而民正鄭衛之曲淫而心淫然則如之何而
可就正乎心也黃鍾以生之中正以平之確乎鄭衛
不能入也按此論則琴固有時古之辨矣大都聲爭

昭代叢書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七

世楷堂
藏板

而媚耳者吾知其時也音澹而會心者吾知其古也
而音出於聲聲先敗則不可復求於音故媚耳之聲
不特為其疾速也為其遠於大雅也會心之音非獨
為其延緩也為其淪於俗響也俗響不入澗乎大雅
則其聲不爭而音自古矣然粗率疑於古朴疎慵疑
於冲澹似超于時而實病於古病於古與病於時者
奚以異必融其粗率振其疎慵而後下指不落時調
其為音也寬裕溫麗不事小巧而古雅自見一室之
中宛在深山遠谷老木寒泉風聲簌簌令人有遺世

獨立之思此能進於古者矣

一曰澹

絃索之行於世也其聲艷而可悅也獨琴之為器焚
香靜對不入歌舞場中琴之為音孤高岑寂不雜絲
竹伴內清泉白石皓月疎風倚倚自得使聽之者遊
思縹緲娛樂之心不知何去斯之謂澹合艷而相過
于澹者世之高人韻士也而澹固未易言也祛邪而
存正黜俗而歸雅舍媚而還淳不着意於澹而澹之
妙自臻夫琴之元音本自澹也製之為操其文情冲

昭代叢書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八

世楷堂
藏板

乎澹也吾調之以澹合乎古人不心諧于眾也每山
居深靜林木扶蘇清風入絃絕去炎暑虛徐其韻所
出皆至音所得皆真趣不禁怡然吟賞喟然云吾愛
此情不練不競吾愛此味如雪如冰吾愛此響松之
風而竹之雨澗之滴而波之濤也有寤寐于澹之中
而已矣

一曰恬

諸聲澹則無味琴聲澹則益有味味者何恬是已味
從氣出故恬也夫恬不易生淡不易到唯操至妙來

則可澹澹至妙來則生活活至妙來則愈淡而不厭
故于興到而不自縱氣到而不自豪清到而不自擾
意到而不自濃及脫其下指也具見君子之質冲然
有德之養絕無雄競柔媚態不味而味則為水中之
乳泉不復而覆則為蕊中之蘭菡吾于此參之恬味
得矣

一曰逸

先正云以無累之神合有道之器非有逸致者則不
能也第其人必具超逸之品故自發超逸之音本從

略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九

世楷堂
藏板

性天流出而亦陶冶可到如道人彈琴琴不清亦清
朱紫陽曰古樂雖不可得而見但誠實人彈琴便雍
容平淡故當先養其琴皮而次養其手指則形神並
潔逸氣漸來臨緩則將舒緩而多韻處急則猶運急
而不乖有一種安閒自如之景象盡是瀟灑不羣之
天趣所為得之心而應之手聽其音而得其人此逸
所徵也

一曰雅

古人之于詩則曰風雅於琴則曰大雅自古音淪沒

卽有穉空谷之響未免邗人寡和則且苦思求售去
故謀新遂以絃上作琵琶聲此以雅音而翻為俗調
也惟真雅者不然脩其清靜貞正而藉琴以明心見
性遇不遇聽之也而在我足以自况斯真大雅之歸
也然琴中雅俗之辨爭在纖微喜工柔媚則俗落指
重濁則俗性好爽剛則俗指拘局促則俗取音龔厲
則俗入絃倉卒則俗指法不式則俗氣質浮躁則俗
種種俗態未易枚舉但能體認得靜遠澹逸四字有
正始風斯俗情悉去臻于大雅矣

略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十

世楷堂
藏板

一曰麗

麗者美也于清淨中發為美音麗從古澹出非從妖
冶出也若音韻不雅指法不雋徒以繁聲促調觸人
之耳而不能感入之心此媚也非麗也譬諸西子天
下之至美而具有冰雪之姿豈效顰者可與同日語
哉美與媚判若秦越而辨在深微審音者當自知之

一曰亮

音漸入妙必有次第左右手指既造就清寔出有金
石聲然後可擬一亮字故清後取亮亮發清中猶夫

水之至清者得日而益明也惟在沉細之際而更發其光明即遊神於無聲之表其音亦悠悠而自有也故曰亮至于絃聲斷而意不斷此政無聲之妙亮又不足以盡之

一曰采

音得清與亮既云妙矣而未發其采猶不足表其丰神也故清以生亮亮以生采若越清亮而即欲求采先後之功舛矣蓋指下之有神氣如古玩之有寶色商彝周鼎自有闐然之光不可掩抑豈易致哉經幾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世楷堂 藏板 二 煅煉始融其蘊迹露其光芒不究心音義而求精神發現不可得也

一曰潔

貝經云若無妙指不能發妙音而坡仙亦云若言聲在指頭上何不于君指上聽未始是指未始非指不即不離要言妙道固在指也修指之道由于嚴淨而後進于元微指嚴淨則邪滓不容留穢亂不容間無聲不滌無彈不磨而祇以清虛為體素質為用習琴學者其初惟恐其取音之不多漸漸陶鍊又恐其取

音之過多從有而無因多而寡一塵不染一滓弗留止于至潔之地此為嚴淨之究竟也指既脩潔則取音愈希音愈希則音趣愈永吾故曰欲脩妙音者本於指欲脩指者必先本于潔也

一曰潤

凡絃上之取音惟貴中和而中和之妙用全於溫潤呈之若手指任其浮蹶則繁響必稜上下往來音節俱不成其美矣故欲使絃上無煞聲其在指下求潤乎蓋潤者純也澤也所以發純粹光澤之氣也左芟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世楷堂 藏板 三 其荆棘右鎔其暴甲兩手應絃自臻純粹而又務求上下往來之法則潤音漸漸而來故其絃若滋溫兮如玉泠泠然滿絃皆生氣氤氳無毗陽毗陰偏至之失而後知潤之之為妙所以達其中和也古人有以名其琴者曰雲和曰冷泉尚亦潤之意乎

一曰圓

五音活潑之趣半在吟猱而吟猱之妙處全在圓滿宛轉動蕩無滯無碍不少不多以至恰好謂之圓吟揉之巨細緩急俱有圓音不足則音虧缺太過則音

支離皆為不美故琴之妙在取音取音宛轉則情聯
圓滿則意吐其趣如水之與澗其體如珠之走盤其
聲如哦咏之有韻斯可以名其圖矣抑又論之不獨
吟猱貴圓而一彈一按一轉一折之間亦自有圓音
在焉如一彈而獲中和之用一按而奏妙合之機一
轉而面無痕之趣一折而應起伏之微於是欲輕而
得其所以輕欲重而得其所以重天然之妙猶若水
滴荷心不能定擬神哉圓乎

一曰堅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三

世楷堂
藏板

古語云按絃如入木形其堅而寔也大指堅易名指
堅難若使中指帶名指食指帶大指外雖似堅寔膠
而不靈堅之本全憑筋力必一指卓然立于絃中重
如山岳動如風發清響如擊金石而始至音出焉至
音出則堅寔之功到矣然五指用堅右指亦必欲清
勁乃能得金石之聲否則撫絃柔懦聲出委靡則堅
亦渾渾無取故知堅以勁合而後成其妙也况不用
帶而參差其指行合古式既得體勢之美不爽文質
之宜是當循循練之以至用力不覺則其堅亦不可

窺也

一曰宏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古

世楷堂
藏板

調無大度則不得古故宏音先之蓋琴為清廟明堂
之器聲調寧不欲廓然曠遠哉然曠遠之音落落難
聽遂留為江湖習派因致古調漸違琴風愈澆矣若
余所受則不然其始作也當拓其冲和閒雅之度而
猱綽之用必極其宏大蓋宏大則音老音老則入古
也至使指下寬裕純朴鼓蕩絃中縱指自如而音意
欣暢疏越皆自宏大中流出但宏大而遺細小則其
情未至細小而失宏大則其意不舒理固相因不可
偏廢然必胥次磊落而後合乎古調彼局曲拘攣者
未易語此

一曰細

音有細眇處乃在節奏間始而起調先應和緩轉而
游衍漸欲入微妙在絲毫之際意存幽邃之中指既
縝密音若繭抽令人可會而不可即此指下之細也
至章句轉折時尤不可草草放過定將一段情緒緩
緩拈出字字摹神方知琴音中有無限滋味玩之不

竭此終曲之細也昌黎詩昵昵兒女語恩怨相爾汝
劃然變軒昂勇士赴敵場其宏細互用之意與往往
見初入手者一理琴絃使忙忙不定如一聲中欲其
少停一息而不可得一句中欲其委婉一音而亦不
能此以知節奏之妙未易輕論也蓋運指之細在慮
周全篇之細在神遠斯得細之大旨矣

一曰溜

溜者滑也左指治澁之法也音在緩急指欲隨應苟
非握其滑機則不能成其妙若按絃虛浮指必柔懦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三 世楷 藏板
勢難於滑或着重滯指復阻碍尤難於滑然則何法
以得之惟是指節煉至堅寔極其靈活動必神速不
但急中賴其滑機而緩中亦欲藏其滑機也故吟揉
綽注之間當若泉之滾滾而往來上下之際更如風
之發發劉隨州詩云溜滑青絲上靜聽松風寒其斯
之謂乎然指法之欲溜全在筋力運使筋力既到而
用之吟揉則音圓用之綽注上下則音應用之遲速
跌宕則音活自此精進則能變化莫測安往而不得
其妙哉

一曰健

琴尚冲和大雅操慢音者得其似而未真愚故提一
健字爲導滯之砭乃於從容閒雅中剛健其指而右
則發清冽之響左則練活潑之音斯爲善也請以健
指復明之右指靠絃則音鈍而木故曰指必甲尖絃
必懸落非蕨健於清也耶左指不勁則音膠而格故
曰響如金石動如風發非運健于堅也耶要知健處
卽指之靈處而冲和之調無疎慵之病矣滯氣之在
絃不有不期去而自去者哉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三

世楷堂 藏板

一曰輕

不輕不重者中和之音也起調當以中和爲主而輕
重特損益之其趣自生也蓋音之取輕屬於幽情歸
乎元理而體曲之意悉曲之情有不期輕而自輕者
第音之輕處最難工夫未到則浮而不實晦而不明
雖輕亦未合惟輕之中不爽清實而一絲一忽指到
音綻更飄飄鮮朗如落花流水幽趣無限迥有一節
一句之輕有間襍高下之輕種種意趣皆貴清實中
得之耳要知輕不浮輕中之中和也重不煞重中之

中和也故輕重者中和之變音而所以輕重者中和之正音也

一曰重

諸音之輕者業屬乎情而諸音之重者乃繇乎氣情至而輕氣至而重性固然也第指有重輕則聲有高下而幽微之後理宜發揚倘指勢太猛則露殺伐之響氣盈胸臆則出剛暴之聲惟練指養氣之士則撫下當求重抵輕出之法絃上自有高朗純粹之音宣揚和暢疎越神情而後知用重之妙非浮躁乖戾者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七 世楷堂 藏板

之所比也故古人撫琴則曰彈欲斷絃按如入木此專言其用力也但妙在用力不覺耳夫彈琴至于力又至于不覺則指下雖重如擊石而毫無剛暴殺伐之疾所以為重與其鼓宮叩角輕重間出則岱岳江河吾不知其變化也

一曰遲

古人以琴能涵養情性為其有太和之氣也故名其聲曰希聲未按絃時當先肅其氣澄其心緩其度遠其神從萬籟俱寂中泠然音生疎如寥廓皆若太古

6-11-101

優游絃上節其氣候候至而下以協厥律者此希聲之始作也或章句舒徐或緩急相間或斷而復續或幽而致遠因候制宜調古聲澹漸入淵源而心志悠然不已者此希聲之引伸也復探其遲之趣乃若山靜秋鳴月高林表松風遠涉石澗流寒而日不知晡夕不覺曙者此希聲之寓境也嚴天池詩幾回拈出陽春調月滿西樓下指遲其于遲意大有得也若不知氣候兩字指一入絃惟知忙忙連下迨欲放慢則竟索然無味矣深于氣候則遲速俱得不遲不速亦得豈獨一遲盡其妙耶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六 世楷堂 藏板

一曰速

指法有重則有輕如天地之有陰陽也有遲則有速如四時之有寒暑也蓋遲為速之綱速為遲之紀嘗相間錯而不離故句中有遲速之節段中有遲速之分則皆藉一速以接其遲之候也然琴操之大體固貴乎遲疎疎澹澹其音得中正和平者是為正音陽春佩蘭之曲是也忽然變急其音又係最精最妙者是為奇音雉朝飛烏夜啼之操是也所謂正音備而

奇音不可偏廢此之爲速擬之于似速而寔非速欲遲而不得遲者殆相逼庭也然吾之論速者二有小速有大速小速微快要以緊緊使指不傷速中之雅度而恰有行雲流水之趣大速貴急務令急而不亂依然安閒之氣象而能瀉出崩崖飛瀑之聲是故速以意用更以意神小速之意趣大速之意奇若遲而無速則以何聲爲結構速無大小則亦不見其靈機故成連之教伯牙于蓬萊山中羣峰互峙海水崩拆林木杳冥百鳥哀號曰先生將移我情矣後子期聽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 卷第三十八

九

世楷堂藏板

其音遂得其情于山水意精于其道者自有神而明之之妙不待縷析可以按節而求也

琴况跋

海水汨沒山岫杳冥林木深邃羣鳥哀號余嘗諷詠此數語輒悠然神往謂琴之真趣琴之妙境不外乎是正不必刺船海上始移我情也今讀谿山琴况二十四則真趣盡得妙境盡闢益令我悠然神往矣乙未春日震澤楊復吉識

昭代叢書

丁集

琴况跋 卷第三十八

三

世楷堂藏板

孫揆嘉肇初校字

樂府傳聲



樂府傳聲序

樂備于八音成于人聲人聲以音均為韻與歌
曲為用漢初詔樂府令夏侯寬備蕭簫箏篪瑟
之三正調曰平曰清曰瑟二變調曰楚曰側始
著聲于協律至齊梁而樂府盡至宋元而樂府
復興其以燕樂宮商羽十五調施于用與漢之
三調各異實同至崑山魏良輔之南曲水磨腔
出而人聲之著于歌曲也尤準徐靈胎氏生長
吳會稔其遺法著為樂府傳聲二卷為知音者

樂府傳聲

序

十

所宗尚余子經奮得此鈔本于金陵舊家以其
有裨于韻學可以上窺漢宋燕樂之源因刻以
問世云

光緒辛巳仲春督楚使者合肥李瀚章題

序

曩侍安溪李文貞公每論聲氣之元與移風易
俗之本謂教化莫先於樂樂以人聲為重又論
元曲只四齣猶有古者升歌笙入間歌合樂之
遺意嘗欲編次史傳中忠孝廉節諸事仿元人
體製以授今崑腔去其淫聲豔字而調理之亦
可以感動人心有志未就略見其說於古樂經
傳及榕村語錄中衰老健忘亦十不記其一二
矣辱示盛著自愧於聲音之道未之有得獨欣

樂府傳聲

序

二

然會心於人聲為本一言覺先師緒論顯顯在
耳今樂由古樂庶幾雅音其復振乎姑舉質言
以識傾倒維揚唐紹祖題

細讀數過真發千古歎絕之秘籥而昭明疏析
之雖嘗於音律如弟之頑石亦輒點頭微悟實
天生神解之人於

盛朝審定律呂之時非因源流家學而已亟宜
刊行公諸寰宇無使夔曠寂寂楓江之上華亭
黃之雋題

序

昔衞平賈以致右憲左爲非武坐聲淫及商爲非武音曰有司失其傳也夫古聖王之樂列于四術四教成均習之庠序習之非僅掌之有司而已然猶不免於失傳又况其徒寄之伶工之口者乎周之既衰孔子正樂沿及漢初五經皆存而樂一經竟亡制氏記鏗鏘鼓舞之節樂之遺音也而時則病其不能言義七略載周歌詩曲折若干篇樂之遺譜也而時莫能歌若漢高

樂府傳聲

序

帝喜楚聲且播之於安世房中樂武帝更好新聲度曲用李延年之屬是皆不以古樂爲事備者若京房錙歆輩則惟詳求鐘律不復致考遺聲宜古樂之終亡也魏時猶有杜夔能歌鹿鳴文王伐檀騶虞四篇洎永嘉之末蕩然無復遺矣雖然古樂之所亡者其曲折耳其節奏耳聲則未有亡也漢魏之樂府唐不能歌而歌詩唐之詩宋不能歌而歌詞宋之詞元不能歌而歌曲然歌曲之聲固卽歌詞歌詩歌樂府之聲也

又獨非卽歌南幽雅頌之聲與而安得云亡與故以樂而論則三百篇存樂府存詩存詞存而其曲折節奏則盡亡以聲而論則歌南北曲者此聲卽進而歌詞歌詩歌樂府歌三百篇要亦無非此聲故曰亡者其曲折耳其節奏耳聲則自在天壤間也自元以來有北曲有南曲而善歌者首推三吳南曲習于南耳故視北曲尤爲盛行然明之中葉以後于南曲刻意求工別爲清曲漸非元人之舊又作傳奇之人喜集數曲

樂府傳聲

序

爲一以致宮調難分音拍盡失訛且傳訛旨復引旨幾何而不盡變元人之歌法哉徐子蓋有憫焉傳聲之所爲作也曰天地之元聲未嘗一日息于天下一語已探聲律之本而于宮調字音口法尤必三致意焉夫聲出于口非審口法則開合發收混矣聲本于字非正字音則陰陽平仄淆矣聲寄于調非別宮調則字句雖符腔板全失而曲不可問矣此書不但爲時伶下鍼砭爲元曲留面目并古今樂部之節奏曲折可

由此而推測其萬一其功豈淺鮮哉徐子爲檢
討虹亭先生孫先生所著鞠莊詞見推名宿徐
子本其家學淵源而於音律夙具神解宜其言
之明且清也信今傳後復奚疑焉時

乾隆十三年二月既望同學德清胡彥穎拜手

序

樂府傳聲

序

三

序

樂之成其大端有七一曰定律呂二曰造歌詩
三曰正典禮四曰辨八音五曰分宮調六曰正
字音七曰審口法七者不備不能成樂何謂定
律呂考黃鐘大呂之本窮宮商徵羽之變是也
何謂歌詩上極雅頌下至謠諺與凡詞曲有韻
之文皆是也何謂典禮郊天祭地宴饗贈答房
中軍中之所宜用是也何謂八音金石絲竹匏
土革木古今樂器是也何謂宮調旋宮之六十

樂府傳聲

序

一

調與今所存北曲之六宮十一調南曲之九宮
十三調是也何謂字音一字有一字之正音不
可雜以土音又北曲有北曲之音南曲有南曲
之音是也何謂口法每唱一字則必有出聲轉
聲收聲及承上接下諸法是也七者不盡通不
得名專精之士然七者之學非一人所能兼則
亦有可分習者律呂歌詩典禮此學士大夫之
事也其八音之器各精一技此樂工之事也惟
宮調字音口法則唱曲者不可不知然宮調太

端難越卽有失傳而一爲更換卽能循板歸腔
至字音亦一改卽能正其讀惟口法則字句各
別長唱有長唱之法短唱有短唱之法在此調
爲一法在彼調又爲一法接此字一法接彼字
又一法于變萬殊此非若律呂歌詩典禮之可
以書傳八音之可以譜定宮調之可以類分字
音之可以反切別全在發聲吐字之際理融神
悟口到音隨顧昔人之聲已去誰得而聞之卽
一堂相對旋唱而聲旋息欲追其已往之聲而

樂府傳聲

序

二

不復在耳矣此口法之所以日變而日亡也上
古之口法三代不傳三代之口法漢魏六朝不
傳漢魏六朝之口法唐宋不傳唐宋之口法元
明不傳若今日之南北曲皆元明之舊而其口
法亦屢變南曲之變變爲崑腔去古浸遠自成
一家其法盛行故腔調尚不甚失但其立法之
初靡慢模糊聽者不能辨其爲何語此曲之最
違古法者至北曲則自南曲甚行之後不甚講
習卽有唱者又卽以南曲聲口唱之遂使宮調

不分陰陽無別去上不清全失元人本意又數
十年來學士大夫全不究心將來不知何所底
止嗟夫樂之道久已喪失猶存一線於唱曲之
中而又日卽消亡余用憫焉爰作傳聲法若干
篇借北曲以立論從其近也而南曲之口法亦
不外是焉古人作樂皆以人聲爲本書曰詩言
志歌詠言聲依詠律和聲人聲不可辨雖律呂
何以和之故人聲存而樂之本自不沒於天下
傳聲者所以傳人聲也其事若微而可緩然古

樂府傳聲

序

三

之帝王聖哲所以象功昭德陶情養性之本實
不外是此學問之大端而盛世之所必講者也
乾隆甲子秋八月旣望吳江徐大椿書於泖溪
草堂

樂府傳聲目

源流

元曲家門

出聲口訣

聲各有形

五音

四呼

喉有中旁上下

鼻音閉口音

四聲各有陰陽

北字

平聲唱法

上聲唱法

去聲唱法

入聲派三聲法

入聲讀法

歸韻

樂府傳聲

目

收聲

交代

宮調

陰調陽調

字句不拘之調亦有一定格法

曲情

起調

斷腔

頓挫

輕重

徐疾

重音疊字

高腔輕過

低腔重煞

一字高低不一

出音必純

句韻必清

定板

底板唱法

道情序附

樂府傳聲

目

二

102. 11. 90

樂府傳聲

吳江徐大椿靈齋

源流

曲之變上古不可考自唐虞之廢歌擊壤以降
凡朝廷草野之間其歌詩謠諺不可勝窮茲不
盡述若今日之聲存而可考者南曲北曲二端
而已北曲之始如金之董解元西廂記元之馬
致遠岳陽樓之類南曲之傳如元人高則誠琵琶
記施君美拜月亭之類官調既殊排場亦異

樂府傳聲 卷一

然當時之唱法非今日之唱法也北曲如董之
西廂記僅可以入絃索而不可以協簫管其曲
以頓挫節奏勝詞疾而板促至王實甫之西廂
記及元人諸雜劇方可協之簫管近世之所宗
者是也若北曲之西腔高腔椰子亂彈等腔此
乃其別派不在北曲之列南曲之異則有海鹽
義烏弋陽四平樂下太平等腔至明之中葉崑
腔盛行至今守之不失其偶唱北曲一二調亦
改爲崑腔之北曲非當時之北曲矣此乃風氣

自然之變不可勉強者也如必字字句句皆求
同於古人一則莫可考究二則難於傳授况古
人之聲已不可追自吾作之安知不有杜撰不
合調之處即使自成一家亦仍非真古調也故
風氣之遞變相仍無害但不可依樣葫蘆盡失
聲音之本并失後來改調者之意則流蕩不知
所窮矣故可變者腔板也不可變者口法與宮
調也苟口法宮調得其真雖今樂猶古樂也蓋
天地之元聲未嘗一日息於天下記云禮樂不

樂府傳聲 卷一

可斯須去身人生而有此形卽有此聲亦卽有
此履中蹈和之具但無人以發之則汨沒而不
能自振後世之所以治不遵古者樂先亡也樂
之亡先王之教失也我謂欲求樂之本者先從
人聲始

66-117-201

元曲家門

元曲為曲之一變自元以前歌已有南北之分其法不傳而聲調大略亦可想見至元曲則分宮別調獨成一家清濁陰陽以別其聲長短徐疾以定其節宏細幽顯以分其調其體例如出一手其音節如出一口雖文之高下各殊而音調無有不合者歌法至此而大備亦至此而盡顯能審其節隨口歌之無不合格調可播管絃者今人特不知深思耳若其體則全與詩詞各

樂府傳聲 卷一

三

別取直而不取曲取俚而不取文取顯而不取隱蓋此乃述古人之言語使愚夫愚婦共見共聞非文人學士自吟自咏之作也若必鋪敘故事點染詞華何不竟作詩文而立此體耶譬之朝服遊山豔妝玩月不但不雅反傷俗矣但直必有至味俚必有實情顯必有深義隨聽者之智愚高下而各與其所能知斯為至境又必觀其所演何事如演朝廷文墨之輩則詞語仍不妨稍近藻繪乃不失口氣若演街巷村野之事

則鋪述竟作方言可也總之因人而施口吻極似正所謂本色之至也此元人作曲之家門也知此則元曲用筆之法曉然矣

樂府傳聲 卷一

四

出聲口訣

天下有有形之聲有無形之聲無形之聲風雷之類是也其聲不可爲而無定有形之聲絲竹金鼓之類是也其聲可爲而有定其形何等則其聲亦從而變矣欲改其聲先改其形形改而聲無弗改也惟人之聲亦然喉舌齒牙唇謂之五音開齊撮合謂之四呼欲正五音而不於喉舌齒牙唇處著力則其音必不真欲準四呼而不習開齊撮合之勢則其呼必不清所以欲辨

樂府傳聲

卷一

五

真音先學口法口法真則其字無不真矣譬之簫管欲吹尺字必放尺字之眼欲吹工字必放工字之眼若放工而欲吹尺放尺而欲吹工雖神瞽不能也所謂其聲可爲而有定者也今則口法皆不能知而欲其聲之真得乎又喉舌齒牙唇雖分五層然吐聲之法不僅五也有喉底之喉有喉中之喉有近舌之喉餘四音亦然更不僅此也卽喉底之喉亦有淺深輕重其餘皆有淺深輕重千絲萬縷層層扣住方爲入細其

開齊撮合之中亦有半開全開半合全合之不同其外又有鼻音半鼻抵腭抵齒等法其形亦皆有定總之呼字十分真則其形自從其形十分真則其字自協此自然之理若不知其形而求其聲則終身不能呼準一字也

樂府傳聲

卷一

六

聲各有形

凡物有氣必有形惟聲無形然聲亦必有氣以出之故聲亦有聲之形其形惟何大小濶狹長短尖鈍粗細圓扁斜正之類是也古聖作字諧聲皆由天籟絕無一毫勉強其義精微奇妙不可思議如大字之形大小字之形小闊字之形闊狹字之形狹餘數字無不皆然惟口訣得傳則字形宛肖不得口訣則大非大而小非小出聲之際已偏引長其音遂不知何字矣能將上

樂府傳聲

卷一

七

數字鍊準口訣則餘字盡可類推如東鐘韻東字之聲長終字之聲短風字之聲扁宮字之聲圓蹤字之聲尖翁字之聲鈍江陽韻江字之聲濶臧字之聲狹堂字之聲粗將字之聲細潛心分別其形顯然其口訣大端雖不外開齊撮合喉舌齒牙唇而細分之則無盡有張口者有半張者有閉口者有半閉者有先張後閉者有先閉後張者有喉出唇收者有喉出舌收者有全喉全舌者有半喉半舌者以上諸條互相出入

不可勝計其外又有落腮穿齒穿牙覆唇挺舌透鼻過鼻種種諸法不可枚舉總在將此字識真念準審其字聲從口中何處著力則知此字必如何念法方確即知其形於長短闊狹之內居何等矣然後人之聽之無不知其為何字雖絲竹雜和不能奪而亂之矣此千古未發之微義也

樂府傳聲

卷一

八

五音

喉舌齒牙唇謂之五音此審字之法也聲出於喉為喉出於舌為舌出於齒為齒出於牙為牙出於唇為唇其詳見等韻切韻等書最深為喉音稍出為舌音再出在兩旁牝齒間為齒音再出在前牡齒間為牙音再出在唇上為唇音雖分五層其實萬殊喉音之淺深不一舌音之淺深亦不一餘三音皆然故五音之正聲皆易辨而交界之間甚難辨然其界限又復井然一口

樂府傳聲

卷一

九

之中並無疆畔而絲毫不可亂此人之所以為至靈造物之所以為至奇也能知其分寸之所在一線不移然後其音始的而出聲之際不致眩惑游移再參之以開齊撮合之法自然辨晰秋毫矣餘詳口訣篇內

四呼

開齊撮合謂之四呼此讀字之口法也開口謂之開其用力在喉齊齒謂之齊其用力在齒撮口謂之撮其用力在唇合口謂之合其用力在滿口欲吐此字必得此字之讀法則其字音始真否則終不能合度然此非喉舌齒牙唇之謂也蓋喉舌齒牙唇者字之所從生開齊撮合者字之所從出喉舌齒牙唇各有開齊撮合故五音為經四呼為緯今人雖能知音之正而呼之

樂府傳聲

卷一

十

不清者皆開齊撮合之法不習故也餘見口訣篇內

喉有中旁上下

喉舌齒牙唇爲五音者從內至外言之也其位實有五層其音雖皆本於喉而用力之地則層層各別此人人所知者也至五音中又各有五音則前人之所未道者天下之理有縱必有橫喉舌齒牙唇縱也喉音中之五音橫也何謂五高而清之字則從喉之上而用力低而濁之字則從喉之下面用力欹而扁之字則從喉之兩旁用力正而圓之字則從喉之中間用力故出

樂府傳聲 卷一

十一

聲之時欲其字清而尚則將氣提而向喉之上欲濁而低則將氣按而著喉之下欲欹而扁則將氣從兩旁逼出欲正而圓則將氣從正中透出自然各得其真不煩用力而自響且亮矣此非特喉音之字如此凡舌齒牙唇之字呼法皆然但舌齒牙唇雖著力之地各殊而總不能離乎喉也故喉舌齒牙唇爲經上下兩旁正中爲緯經緯相生五五二十有五而出聲之道備矣此千古之所習而不察者也

鼻音閉口音

喉舌齒牙唇之外又有鼻音閉口音者何也蓋聲音之道所以暢發天地之和氣雖以清明疏亮爲主但皆清明疏亮一往不返則律呂之氣有張無翕不能備四氣之和此鼻音閉口音所以不能無也如庚青二韻乃正鼻音也東鍾江陽乃半鼻音也尋侵監咸廉纖則閉口音也正鼻音則全入鼻中半鼻音則半入鼻中即閉口之漸也閉口之音自侵尋至廉纖而盡矣故中

樂府傳聲 卷一

十二

原音韻以東鍾起以廉纖終終之以閉口音猶四時之令窮於冬也東鍾則春令之始也但立春之時陽氣初動故猶稍帶鼻音有出而未舒之象自庚青正鼻音之後即從尤侯之合口音轉入尋侵閉口音亦以漸而收藏此天地自然之理編韻之人雖未必有意爲之而天地元音之終始其序自然而不可紊也故能知鼻音閉口音法則曲中之開合呼翕皆與造化相通然後清而不噤放而不濫有深厚和粹之妙故鼻

音閉口音之法不可不深講也

樂府傳聲

卷一

十三

四聲各有陰陽

字之分陰陽從古知之宋人填詞極重只散見於諸家論說而無全書惟中原音韻將每韻分出最爲詳盡但只平聲有陰陽而餘三聲皆不分陰陽不知以三聲本無分乎抑難分乎抑可以不分乎又或以爲去入有陰陽而上聲獨無陰陽此更悖理之極者蓋四聲之陰陽皆從平聲起平聲一出則四呼皆來一貫到底不容勉強亦不可移易豈有平聲有陰陽而三聲無陰

樂府傳聲

卷一

十四

陽者亦豈有平去入有陰陽而上聲獨無陰陽者此等皆極荒唐之說後人竟不深求不得不急爲拈出使天下後世作曲與唱曲之人確然有所執持而審音不惑如宗爲陰宗總縱足皆陰也戎字爲陽戎允誦族皆陽也上八字豈可刪去一字亦豈可互易一字亦豈可宗戎有陰陽而下六字無陰陽更豈可縱足與誦族有陰陽而總與允無陰陽此有耳者之所共察不必明於度曲者而後知之也余常欲以中原音韻

四聲之陰陽每字皆爲分定以息千古紛紛之說尙未遑而有待但作曲者能別平聲之陰陽已屬難事若併三聲而分之則尤艱於措筆不必字字苛求然不可以作曲之難而併字之陰陽亦泯之也

樂府傳聲

卷一

五

北字

凡唱北曲者其字皆從北聲方爲合度若唱南音卽爲別字矣然北字之異乎南者十居四五若必字字從北則南方之人竟有全不解者此亦不必盡泥也蓋當時之北曲以北人造之北人唱之彼自唱彼之音自然皆從北讀若南人唱之南人聽之則卽唱南人之音似亦無害於理但以北字改作南音則聲必不和何則當時原以北字配調故也況南人以土音雜之只可

樂府傳聲

卷一

六

施之一方不能通之天下同此一曲而一鄉有一鄉之唱法其弊不勝窮矣愚有說焉凡北曲之字有天下盡通之正音唱又不失此調之音節者不必盡從北字也如崇本音戎而北讀爲蟲重字本音蟲去聲北讀爲中去聲事字本時至切北讀爲世杜本音渡北讀爲妬之類如此者不一而足若必盡從北音則唱者與聽者俱不相洽反爲無味譬之南北兩人相遇談心各操土音則兩不相通必各遵相通之正音方能

理會此人情之常何不可通於度曲耶但不能
以土音改北音耳至於北字中人人能曉或此
宮此調必如此方合者則必不可以南曲之字
易之也

平聲唱法

四聲之中平聲最長入聲最短何以驗之凡三
聲拖長之後皆似平聲入聲則一頓之外全無
入象故長者平聲之本象也但上去皆可唱長
卽入聲派入三聲亦可唱長則平聲之長何以
別於三聲耶蓋平聲之音自緩自舒自周自正
自和自靜若上聲必有挑起之象去聲必有轉
送之象入聲之派入三聲則各隨所派成音故
唱平聲其訣尤重在出聲之際得舒緩周正和

靜之法自與上去迥別乃爲平聲之正音則聽
者不論高低輕重一聆而知其爲平聲之字矣

上聲唱法

上聲亦只在出字之時分別方開口時須畧似平聲字頭半吐卽向上一挑方是上聲正位蓋上聲本從平聲來故上聲之字頭必從平聲起若竟從上起則其聲一響已竭不能引而長之若聲竭而復拖下則反似平聲字矣故唱上聲極難一吐卽挑挑後不復落下雖其聲長唱微近平聲而口氣總皆向上不落平腔乃爲上聲之正法雖數轉而聽者仍知爲上聲斯得唱上

樂府傳聲

卷一

九

聲之法矣

去聲唱法

今北曲之最失傳者其唱去聲盡若平聲蓋北曲本無入聲若併去聲而無之則只有兩聲矣夫兩聲豈能成調耶況北曲之所以別於南者全在去聲南之唱去以揭高爲主北之唱去不必盡高惟還其字面十分透足而已笛中出一凡字合曲者惟去聲爲多如唱凍字則曰凍紅翁唱問字則曰問恒恩唱秀字則曰秀喉瀉長腔則如此三腔短腔則去第三腔再短則念完

樂府傳聲

卷一

十

本字卽收總不可先帶平腔蓋去聲本從上聲轉來一著平腔便不能復振始終如平聲矣非若上聲之本從平聲轉出可以先似平聲轉到上聲也譬如四時從春轉夏則可從春轉秋則不可此自然之理也況去最有力北音尙勁去聲真確則曲聲亦勁而有力此最大關係也今之所以唱去聲似平聲者何也自南曲盛行曲尙柔靡聲口已慣不能轉勁又去聲唱法頗須用力不若平讀之可以隨口念過一則循習使

然一則偷氣就易又久無審音者爲之整頓遂使去聲盡亡北音絕響最可慨也

樂府傳聲

卷一

三

入聲派三聲法

北曲無入聲將入聲派入三聲蓋以北人言語本無入聲故唱曲亦無入聲也然必分派入三聲者何也北曲之妙全在於此蓋入聲本不可唱唱而引長其聲卽是平聲南曲唱入聲無長腔出字卽止其間有引長其聲者皆平聲也何也南曲唱法以和順爲主出聲拖腔之後皆近平聲不必四聲鑿鑿故可稍爲假借惟北曲則平自平上自上去自去字字清真出聲過聲收聲分毫不可寬假故唱入聲亦必審其字勢該近何聲及可讀何聲派定唱法出聲之際歷歷分明亦如三聲之本音不可移易然後唱者有所執持聽者分明辨別非若南曲之皆似平聲無相徑庭也故觀派入三聲之法則北曲之出字清真益可徵據此探微之論也至派入三聲異同之法又別有論

樂府傳聲

卷一

三

入聲讀法

北曲皆遵中州音韻其平上去三聲皆與唐韻及洪武正韻等相同其有異者百中之一耳其五音四呼亦不相遠若入聲之字皆派入三聲竟有大相徑庭全非其字者何也蓋三聲多連台一貫獨至入聲而別有三聲而無入聲之字亦有有入聲而無三聲之字今北曲無入聲之唱盡將入聲唱作三聲而三聲中無此字則不得不另作一聲矣如曲字本邱六切若本音

樂府傳聲

卷一

三

之平聲則邱都切是有聲無字矣故變而作區樂字本盧各切若本音之平聲則盧沙切亦有聲無字矣故變而作勞其餘如削之爲宵鶴之爲浩不一而足自六經子史皆同不獨中州音韻爲然也惟古韻從無此讀法而五音四呼又不通者此乃當時之士音則不妨或從古音或從今音不必悉遵其讀也又其派入三聲有一定之法與古音亦稍殊如鹿字中州韻作去聲音露古音露亦音盧出字中州韻作上聲音神

古音作平聲則赤知切作去聲則赤至切三聲多有通融之處蓋入之讀作三聲者緣古人有韻之文皆以長言咏嘆出之其聲一長則人聲之字自然歸入二聲此聲音之理非人所能強也故古人有此讀法者三聲原可通用不必盡從中州韻如從無此音者則不可自我亂之恐人之難辨也試從古音一一考之則入聲派入三聲之故可明而三代已前之歌法亦可推測而知矣

樂府傳聲

卷一

四

歸韻

唱曲能令人字字可辨不但平上去入四聲準
開齊撮合四呼清而已四聲四呼止能於出聲
之時分別字頭使人明曉至出字之後引長其
聲卽屬公共之響況有絲竹一和尤易混入譬
如簫管之音雖極天下之良工吹得音調明亮
者祇能分別工尺令聽者一聆而知其爲何調
斷不能吹出字面使聽者知其何字也蓋簫管
止有工尺無字面此人聲之所以可貴也四聲

樂府傳聲 卷二

四呼清則出口之字面已正而不知歸韻之法
則引長之字面仍與簫管同故尤以歸韻爲第
一歸韻之法如何如東鐘字則使其聲出喉中
氣從上腭鼻竅中過令其聲半入鼻中半出口
外則東鐘歸韻矣江陽則聲從兩頤中出舌根
用力漸開其口使其聲朗朗如叩金器則江陽
歸韻矣支思則聲從齒縫中出而收細其喉徐
放其氣切勿令上下齒牙相遠則支思歸韻矣
能歸韻則雖十轉百轉而本音始終一線聽者

卽從出字之後驟聆其音亦鑿鑿然知爲某字
也况字真則義理切實所談何事所說何人悲
歡喜怒神情畢出若字不清則音調雖和而動
人不易譬如禽獸之悲鳴喜舞雖情有可相通
終與人類不能親切相感也但人之喉嚨靈頑
不一靈者則各韻自能分出各韻之音頑者一
味響亮不能鑿鑿分別卽字面不差而一放則
不甚相遠又有幾韻能分幾韻不能分各因其
聲之相近以爲優劣若十九韻俱能分者絕少

樂府傳聲 卷二

此又得天分非人力所能強也

收聲

天下知出聲之法爲最重而不知收聲之法爲尤重蓋出一字而四呼四聲五音無誤則其字已的確可辨猶人所易知而易能也惟收聲之法則不但當審之極清尤必守之有力自出聲之後其口法一定則過腔轉腔音雖數折而口之形與聲所從出之氣俱不可分毫移動蓋聲雖同出於喉而所著力之處在口中各有地位字字不同如開口之喉音其聲始終從喉著力

樂府傳聲 卷二

三

其日始終開而不閉閉口之舌音其聲始終從舌著力其口始終閉而不開其餘字字皆然斯已難矣至收足之時尤難蓋方聲之放肘氣足而聲縱尙可把定至收末之時則本字之氣將盡而他字之音將發勢必再換口訣畧一放鬆而啞啞嗚叱之聲隨之不知收入何官矣故收聲之時尤必加意扣住如寫字之法每筆必有結束越到結束之處越有精神越有頓挫則不但本字清真卽下字之頭亦得另起峯巒登臺

分明透露此古法之所極重而唱家之所易忽不得不力爲剖明者也然亦有二等焉一則當重頓一則當輕勒重頓者煞字煞句到此斬然割斷此易曉也輕勒者過文連句到此委宛脫卸此難曉也蓋重者其聲濁而方輕者其聲清而圓其界限之分明則一能知此則收聲之法思過半矣

樂府傳聲 卷二

四

交代

凡曲以清朗為主欲令人人知所唱之為何曲
必須字字響亮然有聲極響亮而人仍不能知
為何語者何也此交代不明也何為交代一字
之音必有首腹尾必首腹尾音已盡然後再出
一字則字字清楚若一字之音未盡或已盡而
未收足或收足而於交界之處未能劃斷或劃
斷而下字之頭未能矯然皆為交代不清况聲
音愈響則聲盡而音未盡猶之叩鐘之鐘

樂府傳聲

卷二

五

叩之後即鳴他器則鐘聲方震他器必若無聲
故聲愈響則音愈長必尾音盡而後起下字而
下字之頭尤須用力方能字字清澈否則反不
如聲低者之出口清楚也凡響亮之喉宜自省
焉不得恃聲高字真必為人人能曉也

宮調

古人分立宮調各有整鑿不可移易之處其淵
源不可得而尋而其大旨猶可按詞而求之者
如黃鐘調唱得富貴纏綿南呂調唱得感嘆悲
傷之類其聲之變雖係人之唱法不同實由此
調之平仄陰陽配合成格適成其富貴纏綿感
嘆悲傷而詞語事實又與之合則宮調與唱法
胥得矣故古人填調遇富貴纏綿之事則用黃
鐘宮遇感嘆悲傷之事則用南呂宮此一定之

樂府傳聲

卷二

六

法也後世填詞家不明此理將富貴纏綿之事
亦用南呂調遇感嘆悲傷之事亦用黃鐘調使
唱者從調則與事違從事則與調違此作詞者
之過也若詞調相合而唱者不能尋宮別調則
咎在唱者矣近來傳奇合法者雖少而不甚相
反者尚多仍宜依本詞如何音節唱出神理方
不失古人配合宮調之本否則盡忘其所以然
而宮調為虛名矣

陰調陽調

古人唱法所謂陰陽者乃字之陰陽非人聲之陰陽也字之陰陽者如東爲陰同爲陽二字自有清濁輕重之別至人聲之陰陽則逼緊其疾而作雌聲者謂之陰調放開其喉而作雄聲者謂之陽調遇高字則唱陰遇低字則唱陽此大謬也夫堂堂男子唱正大雄豪之曲而逼緊其喉不但與其人不相稱卽字面斷不能真蓋喉間逼緊則字面皆從喉中出而舌齒牙脣俱不

樂府傳聲

卷二

七

能著力開齊撮合亦大半不能收準卽使出聲之後作意分清終不若卽從舌齒牙脣者之親切分明也惟優人之作旦者欲效女聲則不得不逼緊其喉此純用陰調者然吟詠之中亦有陰陽之別非一味逼緊也若陽調中之陰調放開直出者爲陽之陽將喉收細揭高世之戲謂小堂調者爲陽之陰此則一起一倒無曲不有而逼緊之陰不與焉今之逼緊喉嚨者乃欲唱高調而不能故用力夾住吊起不覺犯逼緊

之病一則喉本不佳一則不善用喉之故也然逼緊之字亦間有之高調之曲連轉幾字幾腔層層泛起愈轉愈高則音必愈細陽聲已竭喉底之真氣出而接之自然聲出至深與逼緊相似此乃自然而非有意爲之若世俗之所謂陰調也至近日之所謂時曲清曲者則字字逼緊俱從喉中一絲吐出依然講五音四呼之法實則五音四呼何處著力以至聽者一字不能分辨此曲之下賤風流掃地矣

樂府傳聲

卷二

八

字句不拘之調亦有一定格法

此曲中有不拘句字多少可以增損之格如黃鐘之黃鐘尾仙呂之混江龍南呂之草池春之類世之作此調者遂隨筆寫去絕無格式真乃笑談要知果可隨意長短何以仍謂之黃鐘尾而不名之爲混江龍又不謂之草池春且何以黃鐘尾不可入仙呂混江龍不可入南呂耶此真不思之甚而訂譜者亦僅以不拘字槩之全無格式令後人易誤也蓋不拘字句者謂此一

樂府傳聲

卷二

九

調字句不妨多寡原謂在此一調中增減並不謂可增減在他調也然則一調自有一調章法句法及音節森然不可移易不過謂同此句法而此句不妨多增同此音節而此音不妨疊唱耳然亦只中間發揮之處因上文文勢趨下才高思湧一瀉難收依調循聲鋪敘滿意既不踰格亦不失調至若起調之一二句及收調之一二句則陰陽平仄一字不可移易增減如此則聽者方能確然審其爲何調否則竟爲無調之

曲荒謬極矣細考舊曲自能悟之不能悉錄也

樂府傳聲

卷二

十

曲情

唱曲之法不但聲之宜講而得曲之情為尤重
蓋聲者眾曲之所盡同而情者一曲之所獨異
不但生旦丑淨口氣各殊凡忠義奸邪風流鄙
俗悲歡思慕事各不同使詞雖工妙而唱者不
得其情則邪正不分悲喜無別即聲音絕妙而
與曲詞相背不但不能動人反令聽者索然無
味矣然此不僅於口訣中求之也樂記曰凡音
之起由人心生也必唱者先設身處地摹倣其

樂府傳聲

卷二

十一

人之性情氣像宛若其人之自述其語然後其
形容逼真使聽者心會神怡若親對其人而忘
其為度曲矣故必先明曲中之意義曲折則啟
口之時自不求似而自合若世之止能尋腔依
調者雖極工亦不過樂工之末技而不足語以
感人動神之微義也

起調

唱法之最緊要不可忽者在於起調之一字通
首之調皆此字領之通首之勢皆此字蓄之通
首之神皆此字貫之通首之喉皆此字開之如
治絲者引其端而後能竟其緒此一字乃端也
未有失其端而緒不紊者人但知調從此字為
始高則入某調低則入某調七調從此而定此
語誠然不知此乃其大端耳其轉變之法蓋無
窮盡焉有唱高調而此字反宜低者有唱低調

樂府傳聲

卷二

十二

而此字反宜高者亦有唱高宜高唱低宜低者
有宜陰起翻陽者有宜陽起翻陰者亦有宜先
將此字輕輕蓄勢唱過二三字方起調者此字
一梗則全曲皆梗此字一和則全曲自和故此
一字者造端在此關鍵在此其詳審安頓之法
不可不十分加意也

斷腔

南曲之唱以連為主北曲之唱以斷為主不特句斷字斷卽一字之中亦有斷腔且一腔之中又有幾斷者惟能斷則神情方顯此北曲第一吃緊之處也而其法則非一端有另起之斷有連上之斷有一輕一重之斷有一收一放之斷有一陰一陽之斷有一口氣而忽然一斷有一連幾斷有斷而換聲吐字有斷而寂然頓住以上諸法南曲亦間有之然不若北曲之多禮記

樂府傳聲

卷二

三

所云曲如折止如槁木正此之謂也近時南曲盛行不但字法皆南卽有斷法亦是南曲之斷與北曲迥別蓋南曲之斷乃連中之斷不以斷爲重北曲未嘗不連乃斷中之連愈斷則愈連一應神情皆在斷中頓出故知斷法之精微則北曲之神理思過半矣然斷與頓挫不同頓挫音曲中之起倒節奏斷者聲音之轉折機關也

頓挫

唱曲之妙全在頓挫必一唱而形神畢出隔垣聽之其人之裝束形容顏色氣象及舉止瞻顧宛然如見方是曲之盡境此其訣在頓挫頓挫得款則其中之神理自出如喜悅之處一頓挫而和樂出傷感之處一頓挫而悲恨出風月之場一頓挫而豔情出威武之人一頓挫而英氣出此曲情之所最重也況一人之聲連唱數字雖氣足者亦不能接續頓挫之時正唱者因以

樂府傳聲

卷二

六

歇氣取氣亦於唱曲之聲大有補益今人不通文理不知此曲該於何處頓挫又一調相傳守而不變少加頓挫卽不能合著板眼所以一味直呼全無節奏不特曲情盡失且令唱者氣竭此文理所以不可無也要知曲文斷落之處文理必當如此者板眼不妨畧爲伸縮是又在明於宮調者爲之增損也

輕重

聲之高低與輕重全然不同今則悞以輕重為高低所以唱高字則用力叫呼唱低字則隨口帶過此大謬也高低之法詳於高腔輕過篇今先明輕重之法輕者鬆放其喉聲在喉之上下面吐字清圓飄逸之謂重者按捺其喉聲在喉之下一面吐字平實沈著之謂凡從容喜悅及俊雅之人語宜用輕急迫惱怒及粗猛之人語宜用重又有一句之中某字當輕某字當重亦

樂府傳聲

卷上

五

有一調之中某句當輕某句當重總不一定但輕重又非響不響之謂也有輕而不響者有輕而反響者有重而響者有重而不響者蓋高低者調也輕重者氣也響不響者聲也似同而質異細別之自顯然但不明言之則習而不察耳

徐疾

曲之徐疾亦有一定之節始唱少緩後唱少促此草法之徐疾也閒事宜緩急事宜促此時勢之徐急也摹情玩景宜緩辨駁趨走宜促此情理之徐疾也然徐必有節神氣一貫疾亦有度字句分明倘徐而散慢無收疾而糊塗一片皆大繆也然太徐之害猶小太急之害猶大今之疾唱者竟隨口亂道較之常人言語更快不特字句不明并唱字之義全然失之矣惟演劇之

樂府傳聲

卷上

十六

場或有重字疊句形容一時急迫之象及收曲幾句其疾宜更甚於尋常言語者然亦必字字分明皎皎落落無一字輕過內中遇緊要眼目又必跌宕而出之聽者聆之字句甚短而音節反覺甚長方為合度舍此則寧徐無疾也曲品之高下大半在徐疾之分唱者須自審之

重音疊字

重音者二字之音相近如逢蒙希夷之類聽者易疑為兩字相同是也疊字者如飄飄隱隱之類聽者易疑為一字兩腔是也此等最宜留意凡唱重音之字則必將字頭作意分別如陰陽輕重四呼五音必有不同之處剔清字面則聽者鑿鑿知為兩音矣唱疊字之音則必界限分明念完上字之音鈎清頓住然後另起字頭又必與前字畧分異同或一輕一重一高一低一

樂府傳聲

卷二

七

徐一疾之類譬之作書之法一帖之中其字數見無相同者則聽者鑿鑿知為兩字矣此等雖係曲中之末節而口訣之妙反於此見長若工夫不到至此竟無把握也

高腔輕過

腔之高低不係聲之響不響也蓋所謂高者音高非聲高也音與聲大不同用力呼字使人遠聞謂之聲高揚起字聲使之向上謂之音高即如同是一曲唱上字尺字調則聲雖用力而音總低唱正調乙字調則聲雖不用力而音總高此在喉中之氣向上向下之別耳凡高音之響必狹必細必銳必深低音之響必闊必粗必鈍必淺如此字要高唱不必用力儘呼惟將此字

樂府傳聲

卷二

末

做狹做細做銳做深則音自高矣今人不曾此意凡遇高腔往往將細狹深銳之法變成陰調此又似是而非也蓋陽調有陽調之高低陰調有陰調之高低若改陽為陰謂之高則陰之當高者又何改耶且調有斷不可陰者若改陽為陰又失本調之體矣能知唱高音之法則下等之喉亦可進於中等中等亦可進於上等凡遇當高揚之字照上法將氣提起透出吹者按譜順從則聽者已清皙明亮唱者又全不費力蓋

字之高下一定而人之聲音各別能知此則人
人可唱高音之曲各如其人之分量而無脫調
之慮否則唱高調之曲必極響之喉方可而喉
之稍次者只宜唱低調之曲是調以人分而
人之聲只可限以一調畧高即屬勉強矣此不
知高腔輕過之法也

低腔重煞

低腔與輕腔不同輕腔者將字音微逗其聲必
清細而柔媚與重字反對若低腔則與高字反
對聲雖不必響亮而字面更須沈著凡情深氣
盛之曲低腔反最多能寫沈鬱不舒之情故低
腔宜重宜緩宜沈宜頓與輕腔絕不相同今之
唱低腔者反以爲偷力之地隨口念過遂使神
情渙漫語氣不積不知曲之神理全在低腔也

一字高低不一

字之配入工尺高低本無一定如世所傳儀禮通傳樂譜鹿鳴之我有嘉賓首章則我爲粢有爲林嘉爲應賓爲黃諸律旋用則高低互易從古如此所以天下有不入調之曲而無不可唱之曲曲之不入調者字句不準陰陽不分平仄失調是也無不可唱者遷低就高遷高就低平聲仄讀仄聲平讀凡不合調不成調之曲皆可被之管絃矣然必字字讀真而能不失宮調諧

樂府傳聲

卷二

三

和絲竹方爲合度之曲耳故曲之工不工唱者居其半而作者居其半也曲盡合調而唱者違之其咎在唱者曲不合調則使唱者依調則非其字依字則非其調勢必改讀字音遷就其聲以合調則調雖是而字面不真曲之不工作曲者不能辭其責也故字聲之高下可以通融者如鹿鳴所譜之類原可以出入轉移其不可通融之處則斷不得用此一字而離宮失調亦不得因欲合調而出韻乖聲故作曲者與唱曲者

不可不相謀也

樂府傳聲

卷二

三

出音必純

凡出字之後必始終一音則腔雖數轉聽者仍知爲卽此一字不但五音四呼不可互易并不可忽陰忽陽忽重忽輕忽清忽濁忽高忽低方爲純粹凡犯此病者或因沙澁之喉不能一線到底或因隨口轉換漫不經心以致一字之頭腹尾往往互異不但聽者不清卽絲竹亦難合和故必平日先將喉嚨洗剔清明使聲出一線則隨其字清濁高下俱不至一字數聲矣

樂府傳聲

卷二

七

句韻必清

牌調之別全在字句及限韻某調當幾句某句當幾字及當韻不當韻調之分別全在乎此唱者遵此不失自然事理明曉神情畢出宮調井然今乃只顧腔板句韻蕩然當連不連當斷不斷遇何調則依工尺之高低唱完而止則古之鑿鑿分別幾句幾字幾韻全然可以不必也蓋言語不斷雖室人不解其情文章無句雖通人不曉其義況於唱曲耶如琵琶辭朝折啄木兒

樂府傳聲

卷二

七

事君事親一般道人生怎全忠和孝却不要母死王陵歸漢朝近時唱者道字拖腔連下人字孝字急疾并接却字是句韻皆失矣如此者十之四五試令今之登場者依崑腔之唱法聽者能辨其幾句幾韻百不能得一也句韻之法不能盡喪耶惟北曲尙有句可尋有韻可辨然亦不能收清收足此亦漸染於崑腔所致崑腔作法之始原不至如此之極而流弊不可不亟拯也餘見頓挫斷腔諸篇

定板

板之設所以節字句排腔調齊人聲也南曲之板分毫不可假借惟北曲之板竟有不相同者蓋南曲惟引子無板餘皆有板北曲則祇有底板無實板之曲極多又南曲之字句無一調無定格而北曲則不拘字句之調極多又南曲襯字甚少則一字幾腔板在何字何腔千首一律若北曲則襯字極多板必有不能承接之處中間不能不增出一板此南之所以有定北之

樂府傳聲

卷二

五

所以無定也且元人之曲不但以虛字爲襯且有以實字爲襯者如本調當用天地人三實字爲句若只襯一二虛字在三字上仍是三字句乃竟用春夏秋冬四實字爲句則將以何字作襯字耶則不但襯多難簇且正襯不分此板之所以尤無定也然無定之中又有一定者蓋板殊則腔殊腔殊則調殊板一失則宮調不可考矣故惟過文轉接之間板可略爲增損所以便歌也至要緊之處板不可少有移易所以存調

也此北曲之板雖寬而實未嘗不嚴也

樂府傳聲

卷二

六

底板唱法

南曲惟引子用底板餘皆有定板北曲則底板甚多何也蓋南曲之板以節字不以節句北曲之板以節句不以節字則板必繁節句則一句一板足矣惟著議論描寫及轉折頓挫之曲亦用實板節字然亦不若南曲之密凡唱底板之曲必音節悠長聲調宏放氣緩辭舒方稱合度又必於轉接出落之間自生頓挫無節之中處處皆節無板之處勝於有板如鶴鳴九皋

樂府傳聲

卷二

三

千雲直上又如天際風箏宮商自協方爲能品此可意會非可言罄也

道情序 附

道情之唱由來最古其聲則飛馭天表游覽太虛俯視八紘志在冲漠之上寄傲宇宙之間慨古感今有樂道徜徉之情故曰道情其說相傳如此乃曲體之至高至妙者也迨今久失其傳僅存時俗所唱之耍孩兒清江引數曲卑靡庸濁全無超世出塵之響其聲竟不可尋矣癸亥之春余作樂府傳聲將竣凡諸音調俱採本窮流辨悉微奧猶慨古人聲音之道失傳者甚多

樂府傳聲

卷二

天

而道情之絕爲尤可惜尋其聲而不可得卽今所存耍孩兒諸曲究其端倪推其本初沿其流派似北曲仙呂入雙調之遺響乃推廣其音令開合弛張顯微曲折無所不暢聲境一開愈轉而愈不窮實有移情易性之妙但徒以工尺四上爲之譜則有聲無辭可餉知音難以動衆且不便於傳達因拈雜題數十首半爲警世之談半寫閒遊之樂總不離於見道者之語以聲布詞以詞發聲悉一心之神理遙接古人已墜之

緒若古人果如此則此音自我續之若古人不
如此則此音自我創之無論其續與創要之律
呂順宮商協絲竹和可以適志可以動人卽成
曲調之一家後世有考音者出亦可得舍此不
問而別求所謂道情矣

琵琶

譜

錄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EXINGTON AVENUE
NEW YORK, N.Y. 10017
TEL: 212 850 6640
WWW.UCP.EDU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EXINGTON AVENUE
NEW YORK, N.Y. 10017
TEL: 212 850 6640
WWW.UCP.EDU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EXINGTON AVENUE
NEW YORK, N.Y. 10017
TEL: 212 850 6640
WWW.UCP.EDU

琵琶錄

唐 段安節

琵琶法三才象四時。風俗通云。琵琶近代樂家作。不知所起。長三尺五寸。法天地人五行。四絃象四時。釋名。琵琶。本胡中馬上所鼓。吹手前曰。引手。却曰。琵琶。因以爲名。漢遺烏孫公主入蕃。念其行遠。思慕本朝。使知名者。馬上奏琵琶。以慰之。琵琶有直項曲項者。蓋便於關軸也。樂錄云。琵琶本出於絃。而杜擘以爲秦之末世。苦於長城之役。百姓絃斃而鼓之。古曲陌上桑。間范擘石苞。謝變孫放孔偉。阮咸皆善此樂。東晉謝鎮西在大市樓上彈琵琶。作大道之曲。世說云。謝仁祖在北廡下彈琵琶。有天際之意。又朱生善彈琵琶。至大官。貞觀中。裴賂兒彈琵琶。始廢撥用手。今所謂搯琵琶是也。白秀真使蜀。便回得琵琶。以獻。以透。選檀爲槽。其木溫潤如玉。光彩可鑒。金縷之虹。又蹙之成雙鳳。貴妃每奏於梨園。音韻淒清。飄若雪外。開元中。梨園則有賙。奉賀。懷智。雷海清。其樂器或以石爲槽。鵝雞筋作絃。用鐵撥彈之。安史之亂。流落外地。

卷二 琵琶錄

三十四

五 香 飽 蔬 書

有舉子曰白秀才。弟寓止京師。偶值宮娃內弟子出在民間。白即納一妓爲跨驢之樂。因夜風清月朗。是麗人忽唱新聲。白驚遂不復唱。逾年因遊靈武。李靈曜尙書廣設筵。白預坐末。廣張妓樂。至有唱何滿子者。四坐傾聽。俱稱絕妙。白曰。某有伎人聲調殊異於此。促召至。短髻薄粧。態度閒雅。發問曰。適唱何曲。曰。何滿子。遂品調擊秋發聲。清響激越。諸樂不能逐。部中亦有同琵琶。聲韻高下。然揭卷耶指無差。遂問曰。莫是宮中口二否。伎復問曰。莫是梨園賙供奉否。二人相對。汎瀾歎而巳。

建中中有康崑崙稱第一手。始遇長安大旱。詔兩市祈雨。及至天門街。市人輒較勝負。及闌聲樂東街。則有康崑崙琵琶最上。必謂街西無敵也。遂請崑崙登綵樓彈一曲。新翻調錄安。以爲名。稱大腰。至街西。豪俠聞樂。東市稍詣之。而亦於綵樓上出女郎抱樂器。先云我亦彈是曲。兼移於風香調中。及撥聲如雷。其妙絕入神。崑崙驚愕。乃拜爲師。女郎遂更衣出見。乃僧也。莊儼寺僧。本俗姓段也。翌日德宗召入內。令教授崑崙。段師奏曰。請令彈一調。及彈。師曰。本領何雜。兼帶

邪聲。崑崙驚曰。師神人也。臣少年初學藝。時側於隣家女巫。處授一品絃調。後乃累易數師之藝。今段師精識。如此玄妙也。段師奏曰。且遣崑崙不近樂器十年。候忘其本態。然後可教。許之。後果盡段師之藝也。

元和中有王芬曹保之子善才。其孫習納。皆精此藝。次有裝與奴與曹同時。納善運撥若風雨。然不事捏絃。與奴則善於擔撥。指撥稍軟。時人謂納右有手。與奴左有手。

武宗初朱崖李太白尉有樂人廉郊者。師於曹綱。盡綱之能。嘗謂其流云。教授人多矣。未嘗有此惺。靈弟子也。郊嘗詣平原。別於池上彈琵琶。寶調。忽有一片方鐵。隨出。有識者謂是琵琶寶鐵也。蓋是指撥精妙。律呂相應耳。

安節門下有樂吏楊志善。能琵琶。其姑尤更妙絕。本宜徵弟子。後出宮於永穆觀中住。自惜其藝。常畏人聞。每至夜深方彈。志善懇求教授。終不允。且曰。吾藝死不傳人。楊乃賂其觀主。求寄宿於觀。竊聽姑彈弄。仍以自製脂皮。輕帶以指。畫帶。記其節奏。遂得一兩曲調。明日詣姑彈之。姑大驚異。楊即實陳其事。姑意

卷二 琵琶錄

三十五

五 香 飽 蔬 書

方回。乃盡傳之。

文宗朝有內人鄭中丞。中丞官也。善胡琴。內庫有琵琶二號。大小忽雷。因爲題頭脫損。送在崇仁坊南趙家料理。大約造樂器悉在此坊。其中有趙二家最妙。時權相舊吏梁厚本有別墅。在照應縣之西南。西臨御河。垂釣之際。忽一物流過。長七尺許。上以錦纏之。令家童接得。就岸乃秘器也。及發開視之。乃一女郎容色儼然。以羅巾繫其頸。遂解其領巾。向之口鼻尙有餘息。即移入室中。將養經旬。方能言語。云我內弟子鄭中丞也。昨因旨。令內人緝殺。投於河中。錦卽是弟子。隨刑相贈爾。及如故。卽垂泪感謝。厚本本無妻。卽納爲室。自言善琵琶。其琵琶今在南趙家料理。恰值訓注之事。人莫有知者。厚本因路其樂器。匠購得之。至夜分方敢輕彈。後值辰辰飲于花下。酒酣不覺卽彈數曲。是時有黃門放鶴。私于墻外聽之。曰。此是鄭中丞琵琶聲也。竊窺之。翌日達上。聽文宗始嘗追悔。至是驚喜。遣中使宣詔。問其由來。乃赦厚本罪。任從匹偶。仍加錫賚焉。咸通中有米和。即米萊加字。由從道尤妙。後有王運兒。運兒名金兩。

棟亭藏本

王珽

史

揚州詩局重刊



通處借南
藏本影印

356209

琴之爲器起於上皇之世後聖承承益加潤飾其聲
 鍾山水之靈氣其制則備律呂之殊用可以包天地萬
 物之聲可以考民物治亂之兆是謂八音之輿衆樂之
 統也自伏羲作琴而樂由此興女媧氏之笙簧朱襄氏
 之瑟葛天氏之八闋陰康氏之舞伊耆氏之土鼓黃桴
 葦籥源流以流黃帝作咸池少皞作大淵帝嚳作六英
 堯之大章舜之九韶皆資琴以成樂三代之盛此爲重
 焉周官大司樂缺六字之秦宗廟也關雎之詩
 云窈窕淑女琴瑟友之施之房中也鹿鳴之詩云我有
 嘉賓鼓瑟鼓琴作之朝廷也禮云春誦夏弦太師詔之
 教之庠序也士無故不徹琴瑟施之閨門也故奏之宗
 廟則祖考來格用之房中則后妃和順作之朝廷則君
 臣恭肅教之庠序則俊造成德施之閨門則長幼咸序
 是以動盪血脈通流精神充養行義防去淫佚至於移
 風易俗遷善遠罪而不知者琴之德也故古之君子未
 嘗不知琴也達則推其和以兼濟天下窮則寓其志以
 獨善一躬其操弄遺名或傳於今孔子既沒下逮戰國
 禮樂廢缺人忘其學漢及漢唐之間薦紳士夫不以樂
 爲事間有賢智異能之士超然遠覽得意於徽弦之間
 載在前史班班可述後之君子宜爲之哀次而褒顯也
 余經述之暇每願學焉而病故相仍是以未就嘗謂書
 畫之事古人猶多編述而琴獨未備竊用慨然因疏其

琴史序

一

所記作琴史方當朝廷成太平之功謂宜制作禮樂比
 隆商周則是書也豈爲虛文而已元豐七年正月吳郡
 朱長文伯原序

琴史序

二

曾伯祖樂圃先生早年登乙科絕意仕進篤志於學博極羣書深造於道故立言足以垂世五經辯說春秋通志學者賴焉琴臺吳郡之志俯察尤詳文集且成百卷中罹兵火遺失過半所幸通吳二志猶完文集收拾散亡僅存什一俱已鈔版又有所著琴史六卷經史百家稗官小說莫不旁搜博取上自唐虞下迄皇宋凡聖賢之崇尚操弄之沿起制度之損益無不備載使隆古正始之音味平人心陶成善化人知崇雅黜鄭樂正得所復見於今者是書深有功焉藏之既久恐遂湮沒敬刻於梓以永其傳亦欲俾後學知我伯祖讀書之不苟也紹定癸巳立秋日姪孫正大謹書

琴史序

一

長文字伯原其先越州剡人世仕吳越祖憶宋太宗朝內殿崇班閤門祇候知邕州累贈刑部尚書由開封來蘇州又爲蘇州人父公綽光祿卿知舒州長文方在娠所生周夫人夢覆錦衾或曰是生子能文矣長文十歲能屬辭讀書輒竟夕從泰山孫明復授經於太學書無所不知尤邃於春秋博文強識篤學力行年十九擢嘉祐四年乙科進士第吏部限年未即用時公綽守彭長文不俟燕歸州人榮之旣冠授秘書省校書郎守許州司戶參軍以墜馬傷足不肯從吏趨郊祀公綽欲以任子恩勾長文幕官長文推與其季從弟丁父憂家居凡二十年築室郡治西偏故

琴史誌

一

吳越錢氏金谷園知州章咭表曰樂圃鄉人遂稱爲樂圃先生郡將監司莫不造請謀政所急士大夫過者必往見之以後爲恥名動京師元祐中起爲本州教授州有兩教授以長文故也同舉者楚州徐積福州陳烈時號三先生長文早歲作東都賦論者謂不減班張太冲其教人先經術而後詞章授學者春秋洪範中庸無慮數百先是范仲淹始建州學歲久隳廢其子純仁以侍郎制置江淮漕事復請修構長文有力焉吳中水災長文陳五浦之利不果行又作救荒議四篇上知州黃履行之民賴以安歷五考召爲太學博士著釋問以見意紹聖間改宣教郎除祕書

省正字兼樞密院編修文字元符初卒年六十哲宗
嘉其清賻絹百匹喪歸州人迎於境上博士米芾爲
表其墓長文資稟忠樸雖在布衣慨然有用世之志
暨出仕以田疇委諸弟惟藏書二萬卷於樂園且曰
以此遺子孫不賢於多財邪所撰春秋通志二十卷
遠稽董生劉歆所論之偏而本之於孔氏旁采程門
兄弟立言之要而充之以自得又有書贊詩說易辨
禮記中庸解琴臺志琴史六卷蘇州續圖經五卷又
撰次古今文詞爲吳門總集二十卷樂園文集一百
卷書做顏魯公法所集周穆王以來金石遺文名人
筆迹作墨池閣古二篇藏於家其敘琴史有曰方朝
廷成太平之功制禮作樂比隆商周則是書也豈虛
文哉其志槩可見矣從子良在忠義傳五世孫寤矣
誌



朱長文 伯原



帝堯

帝舜

大禹

成湯

太王

王季

文王

武王

成王

周公

孔子

許由

夷齊

箕子

微子

伯奇

介之推

史魚

顏子

子張

子夏

閔子

子路

曾子

原思

宓子賤

琴史卷第一

一

帝堯

帝堯宅天下其聖神之妙用則蕩蕩乎民無能名者也其事業之餘迹則巍巍乎其有成功者也揚子嘗云法始乎伏成乎堯匪伏匪堯禮義哨哨夫琴者法之一也當大章之作也琴聲固已和矣舊傳堯有神人暢古之琴曲和樂而作者命之曰暢達則兼濟天下之謂也憂愁而作者命之曰操窮則獨善其身之謂也夫聖而不可知之謂神非堯孰能當之

帝舜

舜繼堯位刑政日以明禮樂日以備孔子敘書斷自唐虞言天下之治前此則未備後此則無以加也帝之在

側微也以琴自樂孟子曰舜在牀琴蓋雖更賸象之難

而弦歌不絕所以能不動其心孝益丞也舊傳有思親

操此之謂乎及有天下彈五弦之琴以歌南風而天下

治其辭曰南風之熏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南風之時

兮可以阜吾民之財兮當是時至和之氣充塞上下覆

被動植書曰簫韶九成鳳凰來儀和之極也

大禹

大禹悼鯀績之不成而哀堯民之墊危於是乘四載歷

九州過家不入以平水土觀洪水襄陵泛丘乃援琴作

操其聲清以溢潺湲志在深河也名曰禹操或曰襄陵

操及嗣舜之業嘗作大夏夏大也言治水之功為大也

琴史卷第一

二

成湯

成湯承契之基逢夏之亂脩仁行義以率諸侯嘗出野見張網四面祝曰自天下四方皆入吾網湯曰嘻盡之矣乃去其三面舊云有訓畋操其謂此乎或曰畋畋操也蓋湯聘伊尹於叻畝而作也

太王

太王嗣后稷公劉之烈居於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幣不得免焉事之以犬馬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乃屬其耆老而告之曰狄之所欲者吾土地也我聞之也君子不以其所養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無君我將去邠踰梁山邑於岐山之下居焉邠人曰仁人也

不可失也從之者如歸市舊說雖如此詩不云乎古公
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
宇又曰周原膺膺萑茶如飴爰始爰謀爰契我龜蓋岐
之地美於藹其遷於岐也非苟然也謀之素也余作詩
說嘗言之矣太王於是作岐山之操蓋以思積累之艱
難而悼戎狄之猾也韓退之謂岐山操為周公之作然
據琴操云太王自傷德劣不能化為夷狄之所侵喟然
歎息援琴而鼓之則宜為太王自作也其辭曰戎狄侵
兮地土移遷邾邑兮適於岐烝民可憂兮誰者知嗟嗟
柰何余命遭斯太王能責己而拊其民是以肇基王迹
不亦美哉

琴史卷第一

三

王季

王季太王之子太王有長子曰太伯次曰虞仲太姜生
少子季歷季歷娶太任祇迪厥德生昌有聖瑞古公曰
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太伯虞仲知古公欲立季歷
以傳昌二人乃亡如荊蠻文身斷髮以讓季歷古公卒
王季既立思太伯不得見於是作哀慕之歌見於琴操
其首云先王既徂長實異都哀喪傷心未寫中懷又曰
瞻望荆越涕淚雙流伯兮仲兮逝肯來遊自非二人誰
寫我憂嗚呼太伯王季孝友純至周室席是以王其積
德可謂深厚矣詩云帝作邦作對自太伯王季其此之
謂乎

文王

文王當紂之時獨行仁政養老慈少禮下賢者日中不
暇食以待士伯夷叔齊太顛閔夭散宜生之徒皆往歸
之崇侯虎譖於紂曰西伯積善累德諸侯皆嚮之將不
利於帝紂乃囚西伯於羑里閔夭之徒患之乃求莘氏
之美女驪戎之文馬有熊之九駟他奇怪物因嬖臣費
仲而獻之紂紂大悅乃赦西伯西伯之在羑里也演益
易之八卦為六十四卦及其出也作拘幽操或曰離憂
操所以傷己之不幸而不敢怨也琴操載其辭惡紂而
欲誅之後人之所述也豈文王之心哉三分天下以服
事商文王之心也韓愈作羑里之操卒句云臣罪當誅

琴史卷第一

四

武王

今天王聖明此知之矣然則紂不赦則文王如之何曰
揚子云龍以不制為龍聖人以不缺為聖人聖人既受
天命雖紂如文王何昔孔子嘗學文王操於師襄蓋文
王所製操非一後人不能盡得其傳也琴操有云文王
既得太公作思士曲此殆是歟

武王既承文考之緒終其伐功一戎衣而天下定還至
於周中夜不寐周公即王所曰曷為不寐王曰我未足
天保何暇寐舊傳有克商操蓋雖集大統而未忘天下
之憂也非幸紂之亡而矜其武功也

成王

成王即位年在幼沖能任周公以政七年有成禮樂大備圉圉空虛於是周公歸政天子天子垂拱守成而頌聲洋溢瑞物惣至乃作神鳳之操召康公詩云鳳凰鳴矣于彼高岡梧桐生矣于彼朝陽此之謂也

周公

周公以聖人之才佐文武定王業相成王致太平於是四海和會越裳氏重九譯而來貢周公曰此非旦之力也文王之德也迺援琴而鼓之故曰越裳操喜遠人之服而歸美於先王也或云又有臨深操蓋言當天下之任而益加恭慎也當周公之制禮也詩之二南雅頌皆秦之於歌詠播之於管弦然則二南雅頌者亦為琴之曲也是故作之朝廷則君臣和而治本成作之鄉黨則仁義脩而人倫厚作之閨門則父子親而家道正作之庠序則師友惇而學藝成琴之所補豈小哉是以君子重之

孔子

孔子生周之季逢魯之亂轍環天下而不遇於世當定公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攝相事齊人聞而懼謀間魯以疎孔子於是盛飾女樂以遺魯君時季桓子專政亦不悅孔子之用也乃父女樂君臣遊觀三日不朝孔子以謂魯君臣之志荒不在於治不足與有為遂去之他邦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謁可以

死敗蓋優哉游哉聊以卒歲然猶裴回不忍去復迴望魯國而龜山蔽之乃歎曰季氏之蔽吾君猶龜山之蔽魯也故作龜山操其辭有云無斧無柯柰龜山何斧以斲斷柯以喻柄無斷割之柄則不能去季氏也自魯適衛過曹鄭遂至陳久之復適衛既不得用將西見趙簡子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臨河而歎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矣夫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竭澤涸魚則蛟龍不游覆巢毀卵則鳳凰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乃還息乎陔鄉作陔操以哀之陔操者蓋琴操所謂將歸也其辭曰秋水深兮風揚波船檝顛倒更相和歸來歸來歸為期秋

水深者險難也風揚波者威暴也船檝顛倒者行不以道也遭時如此不歸何以哉又曰周道衰微禮樂陵遲文武既墜吾將焉師周遊天下靡邦可依鳳鳥不識珍寶梟鴟眷然顧之慘焉心悲中車命駕將適唐都黃河洋洋攸攸之魚臨津不濟還轅息鄴傷予道窮哀彼無辜翱翔於衛復我舊廬從吾所好其樂只且及孔子厄於陳蔡之間誦誦弦歌不輟後自衛反魯遇隱谷有幽蘭獨茂子喟然曰蘭香草也而與眾卉為伍如聖賢倫於鄙夫也乃作猗蘭操其辭有云如何蒼天不得其所逍遙九州無所之處感憤之深切也又作丘陵之歌曰登彼丘陵剝菹其阪仁道則邇求之若遠遂迷下復自

嬰屯蹇喟然迴慮題彼泰山鬱確其高粱甫迴連枳棘
充路陟之無緣將伐無柯患茲蔓延惟以永歎涕實潺
湲孔子去魯凡十四歲而後歸魯魯終不能用孔子孔
子亦不復求仕於是刪詩定書論禮正樂作春秋贊易
道而六經之道燦然大備矣其刪詩三百也孔子皆弦
歌之合於雅而後取也莊子云孔子遊乎緇帷之林休
坐乎杏壇之上弟子讀書孔子弦歌鼓琴奏曲未半有
漁父者下船而來此因夫子之好琴而寓言也孔子以
魯哀公六年四月己丑卒年七十三余嘗讀龜山之辭
而哀至聖之不得位聽將歸之歌而傷濁世之多險難
聞倚蘭之名而歎盛德之不遇時也然則使孔子見用

琴史卷第一

七

則魯將復興乎曰夫子之爲司寇也外沮齊侯以壯邦
君之威內墮三都以削大夫之勢可謂勇於有爲矣使
其得志之久則將興魯尊周以復文武之治故曰如有
用我者三年有成豈過論哉

許由

許由堯時隱人也舊說云堯嘗遜天下於許由許不受
且恥之逃去隱於箕山故傳有箕山操今山上有冢存
焉太史公嘗疑之謂其不概見於六藝也雖然說者傳
之尚矣庸得略耶古聖人之清者固有不以天下易其
樂揚子謂由無求於世信矣凡琴操之名於後者或其
自作之或後人述而歌之耳

夷齊

夷齊者孤竹君之二子也伯夷以國讓其弟聞文王作
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於是與叔齊偕歸
之及武王伐紂獨二人者以爲不可武王不聽遂不食
周粟隱於首陽山采薇而食之作歌曰登彼西山兮采
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農虞夏忽焉沒兮
我安適歸矣于嗟徂兮命之衰矣此所謂采薇操也遂
餓死於首陽山蓋恥商周干戈之事而思堯舜揖讓之
節萬世之下聞其風者亂臣爲之悚懼孔子以謂求仁
得仁孟子以爲聖之清者

箕子

琴史卷第一

八

箕子者紂之族也太史公云紂爲淫佚箕子諫不聽人
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爲人臣諫不聽是彰君之惡而
自說於民吾不忍爲也乃被髮佯狂而爲奴遂隱而鼓
琴以自悲故傳之曰箕子操也予嘗考之箕子事紂爲
太師王子比干爲少師箕子先諫紂怒而囚奴之比干
又諫紂怒而殺之微子知其必亡遂去孔子曰微子去
之箕子爲之奴比干諫而死商有三仁焉所謂爲之奴
者紂使爲之耳武王數紂之罪曰囚奴正士及其克商
也釋箕子之囚非佯狂也離拘之作蓋自痛悼罹於拘
囚也易曰內難而能正其志此之謂也

微子

微子者紂之庶兄也紂淫亂微子數諫不聽欲死之則懼商祀遂滅於是去而歸周孔子稱仁焉嘗作傷殷操蓋見其暴亂以至於顛隳所以寓哀於絲桐也成王既誅三監命微子以嗣成湯之後爲周室所賓禮云

伯奇

伯奇者尹吉甫之子也吉甫以詩顯於周宣王之時吉甫長子曰伯奇次曰伯封伯封繼室之子也故欲立之給吉甫曰伯奇好妾若不信君登臺觀之乃寘蜂領中顧伯奇曰蜂蠆我趣爲我掇之吉甫望見以其妻之言爲信於是放伯奇伯奇自傷無辜見疑作履霜操以寓其哀其辭有云孤息離別兮摧肺肝何辜皇天兮遭斯愆余每聞其音未始不爲之嗟惻也其父始非不賢而卒蔽於讒以滅天性命也夫莊子所謂人莫不欲其子之孝而孝未必愛故孝已憂而曾參悲信夫

介之推

介之推者事晉公子重耳重耳被讒得罪於獻公奔亡在外十九年子推從行備歷勤苦及公子即位是爲文公推不言祿祿亦不及推且曰獻公之子九人惟君在矣惠懷無親外內棄之天未絕晉必將有主主晉祀者非君而誰天實置之而二三子以爲己力不亦誣乎竊人之財猶謂之盜況貪天之功以爲己力乎遂隱而死嘗作龍蛇之歌曰有龍矯矯遭天謹怒卷排角甲來避

於下志願不與蛇得同伍龍蛇俱行身辨山豎龍得升天安厥房戶蛇獨抑摧沈滯泥土仰天怨望綢繆悲苦非樂龍伍悛不眴顧蓋既有此辭則時人當播之絲桐之間矣之推秉志高厲遯而去之風烈凜凜足以傲貪而賞而之推秉志高厲遯而去之風烈凜凜足以傲貪而矯浮矣

史魚

史魚者衛靈公之大夫也孔子嘗稱其直靈公之時蘧伯玉賢而不用彌子瑕不肖而任事史魚患之以諫公公不聽史魚病且死戒其子曰我即死治喪於北堂我不能進蘧伯玉而退彌子瑕是不能正君也生不能正君者死不當成禮置尸北堂於我足矣史魚死其子不敢違靈公弔之問其故知以尸諫也有諫不違之歌見於琴操然琴操言其飲藥以死殆非也家語劉向新序俱云病耳

顏子

顏回字子淵道德充茂去夫子一間耳孔子缺之門人蓋未有不知樂者況子淵乎故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而回也不改其樂知樂之致也仲尼閒居子貢入侍而有憂色子貢不敢問出告顏回顏回援琴而歌孔子聞之果召回入問曰若奚獨樂回曰樂天知命故不憂回所以樂也孔子曰汝徒知樂天知命之無

憂未知樂天知命有憂之大也夫樂而知者非古人之所謂樂知也無樂無知是真樂真知故無所不樂無所不知無所不憂無所不為顏回拜手曰回亦得之矣弦歌誦書終身不輟

子張

顓孫師字子張聖門之高弟也既除喪而見夫子予之琴和之而和彈之而成聲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不至也禮經稱焉

子夏

卜商字子夏以文學見稱大君子之門嘗受書於夫子志之於心弗敢忘雖退居河濟之間深山之中作壞室編蓬戶常於此彈琴以歌先王之道有人亦樂無人亦樂忽不知憂患與死也子夏既除喪而見夫子予之琴和之而不和彈之而不成聲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禮而弗敢過也古者喪既除必鼓素琴示民有終也子夏之志所以使民企而及之者也子張之志所以使民俯而就之者也其行雖不同同歸於正而已

閔子

閔子騫名損以孝見稱三年之喪畢見於孔子子與之琴使之弦切切而悲作而曰先王制禮弗敢過也子曰君子也謂其哀未盡而能斷之以禮也孔子晝息於室而鼓瑟焉閔子自外聞之以告曾子曰嚮也夫子之音

清徹以和淪入至道今也更為幽沈之聲幽則利欲之所為發沈則貪得之所為施夫子何所感若是乎曾子曰諾二子入問孔子孔子曰然汝言是也我向見貓方捕鼠欲其得之故為之音也汝二人者孰識諸曾子曰是閔子夫子曰可與聽音矣然則登孔氏之堂者孰非知樂者乎

子路

仲由字子路以政事才勇著名嘗鼓琴孔子聞之謂冉有曰甚矣由之不才也夫先王之制音也奏中聲以為節流入於南不歸於北夫南者生育之鄉北者殺伐之域故君子之音溫柔居中以養生育之氣憂愁之感不加於心暴厲之動不在於體夫然者乃所謂治安之風也小人之音則不然亢厲微末以象殺伐之氣中和之感不載於心溫和之動不存於體夫然者乃所以為危亂之風也昔者舜彈五弦之琴造南風之詩故其興也勃焉德如泉流至於今王公大人述而不忘商紂好為北鄙之聲其亡也忽焉至於今王公大人舉以為誡夫舜起布衣種德舍和而終昌帝紂為天子荒淫暴亂而終以亡非各所脩之致乎今由也匹夫曾無意於先王之制而習亡國之聲豈能保其六七尺之軀哉冉有以告子路子路懼而自悔靜思不食以至骨立夫子曰過而能改其進矣乎夫子雖稱其改而子路卒不得其死

豈其禍難之萌先見於音聲夫子知而戒之乎夫子遭厄陳蔡之間絕糧七日弟子病莫能興孔子弦歌子路入見曰夫子之歌禮乎孔子不應曲終而曰由來我語汝君子好樂爲無驕也小人好樂爲無懼也其誰之子不我知而從我者乎子路悅援戚而舞三終而出明日免於厄及孔子之於宋宋人圍之子路怒奮戟將與戰孔子止之曰惡有脩仁義而不免俗乎夫詩書之不講禮樂之不習是丘之過也若以述先王好古法而爲咎者是非丘之罪也命矣夫歌子和汝子路彈琴而歌孔子和之曲三終圍者解甲而罷蓋孔子之門雖造次顛沛不舍弦歌是以處窮而彌泰獨立而不懼終致於無事也

琴史卷第一

三

曾子

曾參字子輿少孔子四十六歲晚事孔子當孔子之在陳蔡也曾子少未及從行故孔子論德行不及曾子孔子還魯而曾子行益高故爲之作孝經曾子嘗耘瓜誤斷其根曾皙怒擊之幾死有頃乃蘇欣然而起進於曾皙曰向也參得罪於大人大人用力教參得無疾乎退而就房援琴而歌欲令曾皙聞之知其體康也然孔子聞之而怒曰舜之事瞽瞍小捶則待大杖則走故瞽瞍不犯不父之罪今參委身以待暴怒墮而不避既死則陷父於不義矣曾子造孔子而謝過曾子嘗夢狸不見

其首以爲不祥援琴而鼓之作殘形操有立於戶外而聽之者曲終入曰善哉鼓琴乎身已成矣而惜未見其首也蓋夢狸而無首此爲怪祥君子居正以俟命福至不喜禍生不懼故鼓琴以寫其意而曾子卒無禍後之君子可以監矣又有歸耕之曲曰往而不返者年也不可得而再事者親也見於琴操萬世之下言孝者必稱子輿美夫

原思

原憲字子思清靜守節貧而樂道居環堵之室子貢乘肥馬衣輕裘往見之憲楮冠藜杖而應門正冠則纓絕捉衿則肘見納履則踵決子貢曰嘻先生何病也原憲曰無財之謂貧學而不能行之謂病憲貧也非病也子貢有慙色原憲乃徐步曳杖歌商頌聲滿天地若出金石舊傳有商頌操此之謂也余嘗於語觀原思之問夫子之荅知其道甚高志甚完未嘗不歎慕其賢也

子賤

宓子賤名不齊爲單父宰彈鳴琴聲不下堂而單父治巫馬期以星出以星入日夜不處而單父亦治子賤任人子期任力任力者勞任人者逸故異也然子賤豈徒鼓琴而已哉固能作樂以平心氣審音以知政教心氣既平政教既得有不治哉孔子稱之曰君子哉若人賢之深也單父至今有子賤祠及琴臺存焉

琴史卷第一

四

櫛原藏本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博覽

琴史卷第一

五

琴史卷第二

涓子

琴高

朱長文 伯原 冠先

楚商梁

師曠

師襄子

瓠巴

師文

鍾儀

師經

榮啓期

伯牙

鍾子期

鄒忌子

雍門周

子桑

屈原

宋玉

卞和

牧犢子

商陵牧子

霍里子高屠門高附

龍丘高

樛里牧恭蕭政附

三士離須明先附

衛女

百里奚妻

琴史卷第二

伯姬伯母

樊姬

魯女

毛女

涓子

涓子古之仙者也好餌朮又授伯陽九仙法乃得不死嘗著天地經四十八篇琴心論三篇為道家所貴余恨未獲見其書也劉向贊之曰涓老餌朮享茲遐紀九仙既傳三才乃理赤鯉投符風雲是使拊琴幽巖高棲遐峙夫道家本清淨無為猶資琴以和其神況汨汨塵空可不思雅音以滌煩滯耶

琴高

琴高者趙人也能鼓琴為宋康王舍人行涓彭之術淳

遊冀州涿郡二百餘年後辭入涿水中取龍子與諸弟子期期日皆齋潔待於傍設祠琴高果乘赤鯉來出坐祠中且有萬人觀之留一月復入水去劉向贊云琴高晏晏司樂宋宮離世孤逸浮沈涿中出躍鱗入溟清中是任水化其樂無窮此皆靈仙以琴自娛養者也

冠先

冠先者宋人也有道術釣於睢水之旁宋景公問道不告即害之後人見其踞城門之上鼓琴數十日而去鄉人家奉祠焉劉向贊之曰冠先惜道術不虛傳景公戮之尸解神遷歷載五十撫心來旋夷俟宋門暢意五弦蓋仙類能琴其奇指孰得而聞哉

琴史卷第二

楚商梁

楚商梁老或曰莊王也聲之誤以為商梁耳琴操云商梁出遊九臯之澤覽漸水之臺張且杲周於荆山臨曲池而漁疾風實電冥大水四起霹靂下臻玄鶴翔其後白虎吟其前矍然而驚顧謂其僕曰今日出遊豈非常之行耶何其災變之甚也於是商梁歸其室琴而歌作霹靂引余以謂苟非人君則何以出畋獵如此之盛遇風雷如此之懼耶其云莊王者殆是歟昔人有云楚莊王無災而懼此亦近之其卒句云國將亡兮喪厥年夫畏天之威而惟危亡之憂者所以不亡也舊傳莊王有琴名繞梁然則莊王固能琴耶

師曠

師曠字子野晉人也生而失明然博通前古以道自將諫諍無隱或云嘗為晉太宰晉國以治蓋非止工師之流也其於樂無所不通休咎勝敗可以逆知晉人聞有楚師師曠曰不害吾驟歌北風又歌南風南風不競多死聲楚必無功已而果然至於鼓琴感通神明萬世之下言樂者必稱師曠始衛靈公將之晉舍於濮水之上夜半聞鼓琴聲問左右皆不聞乃召師曠問其故且曰其狀似鬼神為我聽而寫之師曠曰諾明日曰臣得之矣然未習也請宿習之因復宿明日報曰習矣即去之晉見平公公置酒於施惠之臺酒酣靈公曰今者來

琴史卷第二

三

聞新聲請奏之即令師曠援琴鼓之未終師曠撫而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不可聽平公曰何道云師曠曰師延所作也商紂為靡靡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東走自投濮水而死故聞此聲必於濮水之上平公曰願遂聞之師曠鼓而終之平公曰此何聲也師曠曰此謂清商者不如清徵公使為清徵一奏之有玄鶴二八集於廊門再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平公大喜問曰音無此最悲乎師曠曰不如清角昔者黃帝以大合鬼神今君德義薄不足以聽聽之將敗平公曰願遂聞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之一奏之有白雲從西北起再奏之風至而雨隨之飛廊瓦左右皆奔走平公恐懼晉國大旱赤地

三年然則琴者樂之一器耳夫何致物而感祥也曰治平之世民心熙悅作樂足以格和氣暴亂之世民心愁感作樂可以速禍災可不誠哉世衰樂廢在位者舉不知樂然去三代未遠工師之間時有其人若師曠者可不謂賢哉及夫亂久而極雖工師亦稍奔竄是以摯千繚缺之儔相繼亡散而孔子惜之也

師襄子

師襄子蓋魯人論語所謂擊磬襄者是也夫子學鼓琴師襄子十日不進襄子曰今子於琴已習可以益矣孔子曰丘已習其曲矣未得其數也有間曰已習其數可以益矣孔子曰未得其志也有間曰已習其志可以益

琴史卷第二

四

矣孔子曰未得其為人也也有間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然高望而遠志焉曰丘得其為人矣為黜然而黑頽然而長曠如望洋如王四國非文王其誰能為此也師襄子避席再拜曰師蓋云文王操也夫以琴為聖人師其工妙矣然師襄之學徒知其音聖人之學必得其意其過襄遠矣其先授以聲而未授以名者蓋古人之教人者常待學者之自得而未盡告也自得則悟之深而左右逢其原矣

郤巴

郤巴者楚人也善鼓琴而烏舞魚躍和出於中而物格於外藝之至也或曰郤巴鼓瑟而潛魚出聽蓋其兼善

於瑟也

師文

師文鄭人也棄家從師襄游柱捐鈞弦三年不成章師襄曰子可歸矣師文舍其琴歎曰文非弦之不能鈞非章之不能成文所存者不在弦所志者不在聲內不得於心外不應於器故不敢發手而動弦且假之以觀其後無幾何復見師襄師襄曰子之琴何如師文曰得之矣請嘗試之於是當春而叩商弦以召南呂涼風忽至草木成實及秋而叩角弦以激夾鍾溫風徐迴草木發榮當夏而叩羽弦而召黃鍾霜雪文下川池暴沍及冬而叩徵弦以激蕤賓陽光熾烈冰威立散將終命宮而

琴史卷第二

五

總四弦則景風翔慶雲浮甘露降醴泉涌師襄乃撫心高蹈曰微矣子之彈也雖師曠之清角鄒衍之吹律亡以加之彼將挾琴執管而從子之後耳夫心者道也琴者器也本乎道則可以周於器通乎心故可以應於琴若師文之技其天下之至精乎故君子之學於琴者宜正心以審法審法以察音及其妙也則音法可忘而道器冥感其殆庶幾矣

鍾儀

鍾儀者楚人也見拘於晉晉侯觀於軍府見儀問其族曰伶人也與之琴操南音公曰君子也言稱先職不肯本也樂操土風不忘舊也乃命歸之當衰亂之世賢者

任於伶官至其執於強國猶能守節自免也

師經

師經者事魏文侯使經鼓琴問曰使我言而無見違不亦樂哉師經以琴撞文侯不中左右請誅之師經曰臣聞堯舜為君惟恐言而人不違桀紂為君惟恐言而人違之臣撞桀紂非吾君也文侯釋之不加罪古者工執藝事以諫雖在戰國猶或餘風尚存文侯能容之賢哉

榮啓期

榮啓期魯之隱者也孔子遊於泰山見啓期鹿裘帶索鼓琴而歌孔子坐問曰先生所以樂何也對曰吾之樂多矣天生萬物唯人為貴吾得為人是一樂也男女之

琴史卷第二

六

別男尊女卑故以男為貴吾既得為男矣是二樂也人生有不見日月不免襁褓而死者吾今行年九十矣是三樂也貧者士之常也死者人之終也處常得終尚何憂哉孔子曰善乎能自寬者也孔子既聞琴為之說樂三日其和聲所感如此夫人之常情不樂乎內而樂乎外是以貧則思富賤則慕貴生則懼死乃僥覲於性分之表沈酣於聲利之域而不能自復者皆是也如啓期之樂人孰無之柰何不樂哉故道家者流喜稱啓期之為人足以警夫貪而不止者也

伯牙

伯牙古之善琴者也見稱於春秋之後雜見於諸家之

書嘗學鼓琴於成連先生三年而成神妙寂寞之情未能得也成連曰我雖傳曲未能移人之情我師方子春在東海中能移人情與子共事之乎乃共至東海上蓬萊山留伯牙曰子居習之我將迎師刺船而去旬日不返牙心悲延頸四望寂寞無人徒聞海水洶涌羣鳥悲鳴仰天歎曰先生亦以無師矣蓋將移我情乎乃援琴而作水仙之操云荀卿嘗曰伯牙鼓琴六馬仰秣鳥獸猶感之況於人乎

鍾子期

鍾子期楚人鍾儀之族伯牙之友也伯牙鼓琴鍾子期善聽之伯牙方鼓琴志在泰山子期曰善哉乎鼓琴巍

琴史卷第二

七

巍乎如泰山志在流水子期曰洋洋乎若流水伯牙所念子期必得之伯牙遊於泰山之陰卒逢暴雨止於巖下乃援琴而鼓之初爲霖雨之操更造崩山之音曲每奏子期輒窮其趣伯牙乃舍琴而歎曰善哉子之聽夫汝志想象猶吾心也吾於何逃聲哉子期死伯牙擗琴絕弦終身不復鼓琴以爲世無足知音也子期夜聞擊磬者聲甚悲旦召問之何哉子之擊磬若此之悲也對曰臣之父殺人而不得死臣之母得而爲公家隸臣得而爲公家擊磬臣不見母三年於此矣昨日偶睹之意欲贖之無財又身爲公家之有也是以悲也子期曰悲在心非手也非木非石也悲於人而木石應之以至誠

故也蓋子期於音皆然非獨琴也夫志有所存則見於音君子知其音以逆其志則得焉或識於斯須之間或知於千載之下合若符節周衰樂散世罕知者以伯牙之藝而獨一子期能知其志子期死是以發憤而絕弦也後之人知其曲者鮮矣又況察其音亦鮮矣又況探其志者乎

鄒忌子

鄒忌子者齊威王之相也號曰成侯始鄒忌以鼓琴見威王王說而舍之右室須臾王鼓琴鄒忌子推戶入室曰善哉鼓琴王勃然不悅去琴按劍曰夫子見容未察何以知其善也鄒忌子曰夫大弦濁以春溫者君也小

琴史卷第二

八

弦廉折以清者相也攫之深醲之愉者政令也鈞諧以鳴大小相蓋回邪而不相害者四時也我以是知其善也何獨語音治國家而弭人民則皆在其中故曰琴音調而天下治王曰善忌善推琴之理以通於政悟主心以取相印當是時齊國天下莫彊焉信乎鄒忌善知音而威王善用人也然則君子之爲琴也豈止繁弦美奏而已哉固將以治人也子賤以爲一邑鄒忌以相萬乘皆有得於琴者也

雍門周

雍門周齊人也雍門者齊之東門也始韓娥東之齊置糧過雍門鬻歌假食既去而餘音繞梁攏三日不絕左

右以其人不去過逆旅人辱之韓娥因曼聲哀哭一里長幼悲愁垂涕相對三日不食遽而追之娥還復為曼聲長歌一里長幼喜躍抃舞弗能自忘向日之悲也故雍門之人特喜歌哭效娥之遺聲至周尤稱為能始以哭於孟嘗君又繼之以琴孟嘗君曰先生鼓琴亦能令人悲乎周曰臣獨焉能使足下悲乎所能令悲者先貴而後賤先富而後貧不若身才高妙適遭暴亂不若處勢隱絕不及四鄰訕折擯厭無所告愬臣一為之援琴則涕零矣今若足下千乘之君廣廈邃房下羅帷來清風倡優侏儒處前迭進而諂諛燕則鬪象旗舞鄭妾麗色淫目流聲娛耳水遊則連方舟戴羽旗野遊則馳弋獵乎平原廣囿入則撞鐘擊鼓乎深宮之中雖有善鼓琴者固未能使足下悲也然千秋萬世後宗廟必不血食高臺既已壞曲池既已漸墳墓既已平嬰兒英嗣子嫌諱樵采者躑躅其足而歌其上曰夫以孟嘗君尊貴乃若是乎於是孟嘗君為之悲慘泣焉承臉雍門周引琴而鼓之徐動宮徵拂羽角孟嘗君涕泣增哀下而就之曰先生之鼓琴令文若破國亡邑之人也蓋雍門生者齊之辯士也彼見孟嘗擅執國命久矣又方以薛驕齊忽於遠謀上不能尊其君下不能定其嗣故以琴諫其後孟嘗君死諸子爭立國遂絕而齊亦衰矣

子桑

子桑者莊周嘗稱之子與與子桑友而霖十日子與曰子桑殆病矣裹飯而往食之至子桑之門則若歌若哭鼓琴曰父耶母耶天乎人乎有不任其聲而趨舉其詩焉子與入曰子之歌詩何故若是曰吾思夫使我至此極者而弗得也父母豈欲我貧哉天地豈私貧我哉求其為之者而不得也然而至此者命矣夫周雖多寓言然傳識於幽遐之士固亦有實矣古人處窮厄而弦歌不輟者所以平其心氣而不至隕穫也寧死而已肯蹈於非義哉

屈原

屈原者楚之賢大夫懷王之時秦欲吞兼諸侯屈原為楚使於齊以結其援秦聞而患之使張儀賂楚貴臣上官大夫靳尚之屬共譖屈原遂放於外懷王絕齊與秦為秦所欺客死於秦為天下笑及襄王立又聽讒放屈原於江南屈原眷眷於楚雖遭擯逐而不忍去其國也雖在厄窮而猶冀悟其君也然卒不復屈原發憤恥居濁世自投汨淵以死世傳有自沈曲而離騷之名亦播琴中其感憤傷切猶有遺音疑後世推其意以度此曲故然也

宋玉

宋玉者楚人也為屈原弟子善賦類屈原而哀傷感憤曲伸諷諭楚威王嘗問曰先生其有遺行耶何士民不

譽之甚也宋玉對曰客有歌於郢中者其始曰下里巴人國中屬而和之者數千人其為陽陵采薇國中屬而和之者數百人其為陽春白雪國中屬而和之者數十人其已也引商刺角雜以流徵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人是以曲彌高者其和彌寡此雖言歌通於琴也玉又自云嘗援琴為和竹積雪之曲然則玉固為琴矣當戰國時雖俗聽已喜哇淫而古曲猶有存者如陽春白雪是已去古寢遠雅聲益訛惜哉

卞和

卞和楚人也得玉璞獻之楚王王使玉工相之曰石也王以為詐則之王薨復以獻王又使玉工相之亦曰石

琴史卷第二

士

也王以為詐再刖之及共王即位卞和奉璞哭於荆山中共王聞之問其故對曰寶玉以為石正士以為謾此臣所以悲也共王命剖璞觀之果玉也天下謂之和氏之璧和既伸其志於是有信立追怨之歌見於琴操夫為和之計者胡不自琢而藏之蓋以天下之寶希世之珍必為國器不忍以為一己之私也然抱之他邦何往而不售雖屢刖其足猶眷眷於其國卒泮羣疑而章至寶豈非忠厚哉

牧犢子

牧犢子者年七十而鰥居出薪於野見雉雌雄竝飛有感而作朝飛之曲事見琴操夫聖人在上民不罹於兵

役不勤於財用則婚姻以時國無鰥民豈復有牧犢之歌哉聞其聲足以戒也嗚呼匹夫銜冤則陰陽為之感動庶士抱怨則金絲為之增哀為政可不慎歟

商陵牧子

商陵牧子者娶婦無子舅姑將去之婦聞中夜而起倚戶悲嘯牧子於是援琴鼓之作別鶴之操為物介潔而薄於情欲蓋既以傷離又自勉以義也韓愈作操辭云江漢水之大鵠身鳥之微更無相逢日安可相隨飛雖有所不忍其如義何哉

霍里子高屠門高附

霍里子高者蓋隱君子也為朝鮮津卒旦方刺船有狂

琴史卷第二

士

者被髮提壺涉河而渡其妻追止之不及遂溺而死於是撫箜篌而歌曰公無渡河公竟渡河公隨河死當柰公何曲終遂投河而死子高聞而悲之乃援琴而鼓之作箜篌引以象其聲所謂公無渡河曲也然則古人豈無意耶蓋嗟世之人怵於勢汨於利視熾危不少知避以至罹禍喪軀者多矣其與狂者之蹈深淵何以異哉故作此引足以戒也又琴操有屠門高者秦倡也秦時采天下美女以充後宮幽愁怨曠咸致災異屠門高為之作琴引以諫焉然太史公作滑稽傳獨不及高者何耶琴操之言未足盡信也

龍丘高

龍丘高者楚人也久客倦游思歸於楚心悲不樂於是彈琴作楚引以象其風俗摠其志意焉彼思歸而不得者將迫於干戈困於艱窶使然是亦足哀也已

樽里牧恭附 聶政

樽里牧恭報父之讐竄於山澤夜聞馬鳴以為追吏遽奔而亡詰朝視之乃有馬迹意謂天馬也曰天以此警吾耶於是深遜於澤中援琴鼓之作走馬引以象天馬之聲恐懼之狀也以其發於義烈故君子有取焉耳琴操又有聶政刺韓王曲云聶政嘗遇仙人教以鼓琴琴成入韓其事與史記聶政傳大異史記云刺韓相俠累此云韓王宜從史也此曲雖載之樂家然刺客之事非

琴史卷第二

三

管弦所宜也

三士離須明 光附

其思革子城與石文子叔愆子三人詣楚至於險阻而逢飄風暴雨絕糧無衣度不能並生於是二人者以革子為貴共推衣餉以活革子而二人者死之及革子至楚楚王燕之革子引琴為別散之聲王聞而問焉革子道其故楚王曰嗟乎乃如是邪乃賜革子金而命葬二子故有三士窮之曲又有其門離須者其兄從軍久不歸而離須復當遠行轉餉離須有季弟將使寓於他室弟淚不忍別欲從其長兄離須固止之而弟固欲往及離須還訪弟而不得故有子安之曲又有楚明光之子

組始明光事楚昭王衛命使趙有羊申甫者譖其有他志昭王怒將囚明光明光遯去其子組作追怨之歌嗟乎聞三士窮之曲可以篤朋友之義聽子安之篇可以友悌之情觀追怨之歌可以進忠孝之誠雖然其事不參見於他書疑其姓名有抵牾故共為之傳以存其槩云耳

衛女

衛女者嘗作思歸引見於琴操云涓涓泉水流及於淇有懷於衛靡日不思今國風有泉水之詩與此頗同其序曰泉水衛女思歸也嫁於諸侯父母終思歸寧而不得故作此詩以自見即其事也聖師善其既嫁而能憂

琴史卷第一

十四

其宗國又以禮格情故有取焉耳琴操以謂邵國聘之而君薨其太子欲留之女不從遂死蓋不見毛氏詩耳操與經傳不合者多矣余不暇悉糾其謬也

百里奚妻

百里奚妻者當其夫之窮阨而相夫及既相秦迺託為潞婦一日百里奚堂上作樂所賃潞婦自言知音呼之援琴拊弦而歌曰百里奚初娶我持五羊皮臨當別行食乳雌今適富貴忘我為其三章皆類此乃知其為故妻也於是還為夫婦亦可謂女子之善為謀者矣當其夫之得志美色盈前聞故婦之來則將悁嫉以加害不託為潞婦則孰為通哉

伯姬保母

伯姬保母者嘗作伯姬引存於琴操伯姬者魯女也為宋共公夫人共公薨守禮固節魯襄公三十年宋災伯姬存焉有司請出伯姬曰不可吾聞之婦人夜出不見傳母不下堂傳至矣母未至也逮乎火而死春秋賢之其母悼伯姬之遇災故作此引嗟乎伯姬之高行絕於人遠甚百世之下聞其事者可使豔妻潔淫女靜況聆其聲乎

樊姬

樊姬者楚莊王之妃也莊王愛幸樊姬不敢專席飾眾妾使更侍王以廣繼嗣之路一日莊王罷朝而晏樊姬

琴史卷第二

五

問其故王曰今日與賢相語不知日之晏也樊姬曰賢相為誰王曰虞丘子樊姬掩口而笑王問之姬曰妾幸得執中櫛侍王非不欲專貴擅愛也以為傷王之義故所進與王同位者數人矣今虞丘子為相數十年未嘗進一賢知而不進是不忠也不知是不知也安得為賢明日王以樊姬之言告虞丘子稽首辭位而進孫叔敖孫叔敖相楚以其君霸莊王曰吾國所以治者樊姬之力也樊姬自以諫行志得作烈女引曰忠諫行兮正不邪眾妾夸兮繼嗣多琴操雖有此辭殆未足盡樊姬之意也嗟乎樊姬可謂烈女矣於宮中有逮下之惠於朝廷有進賢之助足以為後世法矣

魯女

魯女者魯之次室女也當未嫁時倚柱吟嘯有憂國傷民之心鄰人疑其欲嫁此女於是自傷懷潔致疑入於山林見女之正喟然感歎乃作正女引曰菁菁茂木隱獨榮兮變化垂拔合秀英兮修身養行建令名兮厥道不移善惡并兮屈躬就濁世徹清兮蓋嗟濁世之不見知也然琴操謂其自經而死此殆非也人雖疑之心自無作以死誰對邪古人雖重義舍生於此而死非義也古之女子且有閔時之心況君子哉

毛女

毛女者字玉姜在華陰山中獵師世世見之形體生毛自言秦始皇宮人也所止巖中有鼓琴聲劉向贊云得意巖岫寄歡琴瑟

琴史卷第二

六

琴史卷第二

棟亭藏本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樓院

琴史卷第三

朱長文 伯原

漢高祖

漢元帝

元后趙后附

四皓

竇公

周太賓

稷丘君

淮南王安

司馬相如

張安世

師中

趙定龍德

劉向

王昭君

宋勝之

桓譚

劉昆

梁鴻

馬融

蔡邕

蔡琰陳脩明附

杜夔

孫登

阮瑀

三阮

季流子

嵇康

琴史卷第三

一

嵇紹

顧雍

顧榮

張翰

漢高祖

漢高祖既定暴秦帝天下十三年過沛留置酒沛宮悉召故人父老佐酒發沛中兒得百二十人教之歌酒酣上擊筑自歌曰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猛士兮守四方令兒皆和習之上乃起舞愴慨傷懷泣數行下謂沛父老曰游子悲故鄉吾雖都關中萬歲之後吾魂魄猶思沛也筑似琴而後人播之絲桐名曰大風起者號令及天下也雲飛揚者潤澤加生民也安得猛士守四方者憂海內之未輯寧也王通曰大風

安不忘危此之謂也

漢元帝

元帝嗣承孝宣柔仁好儒而多材藝善史書鼓琴瑟吹洞簫自度曲被歌聲分別節度窮極幽眇夫為人君而知音樂固宜去鄭復雅以成一代之樂孝元徒能鼓之而不聞有所更化曷益於治哉元帝子定陶王亦知音帝稱其才史丹曰所謂才者敏而好學溫故知新皇太子是也若器人於絲竹鞀鼓之間則是陳惠李微高子丞相衡可以相國也蓋徒知音而不能復雅固一技耳

琴史卷第三

二

元后王氏父曰禁其母趙郡李氏女也后幼時使卜數者相之曰當大貴不可言禁心以為然廼教后書學鼓琴五鳳中獻之年十八矣其後作合於漢配元生成蓋其藝亦足以過人故能起於賤微也又孝成趙皇后祖大力父萬金皆工習音樂至后以歌舞召入宮大幸立為皇后亦善鼓琴為歸風送遠之操有寶琴曰鳳凰以金玉隱起為龍鳳螭鸞古賢烈女之象蓋能飾其器未必能樂其音也終為漢之褒妲云

四皓

四皓者東園公綺里季夏黃公角里先生也此四人當秦之世避而入商雒深山采芝以食故傳有采芝操及高祖召之不至其後呂后用留侯計使皇太子東帛致

禮安車迎而致之四人既至從太子見高祖高祖客以
遇焉太子得以爲羽翼遂用自安蓋四賢者皆邈世無
悶者也彼聞秦滅漢興豈不欲一出哉蓋高祖召之禮
不備故不至太子召之禮備故至然度太子材不足以
有爲也故雖至而復去焉王元之以謂知進退存亡而
不失其正者也

竇公

竇公者逮事魏文侯爲樂工至文帝時生百八十年矣
文帝問之對曰臣年十三失明父母哀其不及衆伎遂
教鼓琴臣導引之餘無所服餌出其書乃周官大司樂
章也享壽之遠如此豈非內無情欲之惑外有聲樂之
助以致然邪更秦之暴而能存古書可謂能乎其業也

周太賓

周太賓于秦時學道與巴陵侯姜叔茂居句曲山下多
才藝尤精於琴以教麋長生孫廣田廣田即登也登能
彈獨弦而成八音本太賓教之也太賓復爲蓬萊左卿
又傳馬明生隨神女入石室金牀玉几彈琴有一弦五
音竝奏此仙家之異也

稷丘君

稷丘君者泰山下隱者也當武帝時已老矣而齒髮倪
黑帝嘉之屢有賜予及東巡泰山稷丘君乃冠章甫衣
黃衣抱琴來迎拜武帝曰陛下勿上也上必傷足指及

數里果然帝還爲稷丘君立祠焉其所以抱琴者示其
常所從事也

淮南王安

淮南王安厲王之子好書鼓琴故傳有八公操八公者
皆神仙也以王好道術乃往謁之初請門皆鬚眉皓素
俄化爲十五童子露髻青鬢色如桃花王聞之徒跌出
迎以登思仙之臺張綺帷設象牀燔百和之香進金玉
之几執弟子禮以求教八公復爲老人告王曰吾一人
能坐致風雨立起雲霧一人能收繫虎豹役使鬼神一
人能分形易貌坐在立亡一人能乘虛越海呼吸千里
一人能入蹈水火兵刃莫中一人能變化轉徙惟意所
爲一人能防災辟害長生久視一人能煎泥爲金乘龍
太清在王所欲王遂受丹經藥成未服會雷被事天子
使宗正持節治安八公曰可以去矣乃與王登仙山大
祭即日登天然漢書以爲安自殺不著其仙去也

司馬相如

司馬相如字長卿成都人以文章名漢世而少善鼓琴
嘗客游臨邛臨邛令與之相善邑富人卓王孫知令有
貴客爲具召之酒酣臨邛令前奏琴曰竊聞君善綠綺
願以自娛相如辭謝爲鼓一再行卓氏女文君竊從戶
窺心悅而好之夜亡奔相如相如納之故史氏謂長卿
以琴心挑文君嗚呼斯言之玷不可爲也使其無卓氏

疵豈不爲完士哉雖然其晚節稱疾閑居不慕榮貴斯可尚也

張安世

張安世子孺御史大夫湯之子年十五爲侍中善鼓琴能爲雙鳳離鸞之曲後封富平侯爲衛將軍

師中

師中東海下邳人傳言師曠之後喜雅琴漢志有師氏八篇中所作也或云師中爲漢武帝鼓琴而奏琴書其後下邳人猶多好琴以中故也

趙定龍德

趙定者渤海人也龍德者梁國人也宣帝元康神爵間

琴史卷第三

五

數有嘉應帝頗作歌詩欲興協律之事丞相魏相奏二人者能鼓琴帝皆召之入見宣室使鼓琴待詔定爲人尚清靜少言語時閒燕爲散操聞者多爲之涕泣漢志載雅琴趙氏十篇雅琴龍氏九十九篇即此二人所作也劉向云雅琴之意皆出龍德諸琴雜事中惜哉二書之逸不克究其詳也漢世雅樂未立鄭音作於朝廷達於天下獨定也德也中也以雅琴爲事蓋好古博雅之士也

劉向

劉向字子政漢世大儒嘗作琴傳并頌向博極羣書所著必精備余不得見之惜哉或云揚子雲嘗制琴清英

今皆逸矣

王昭君

王昭君名嬀始以良家子事漢元帝時呼韓邪單于來朝求姻於漢帝以昭君賜之昭君色殊絕不見荅於元帝而遠嬪虜庭單于以爲閼氏然終不能忘漢也於是作怨曠之歌見於琴操其後詞人歌詠載於樂府者多矣

宋勝之

宋勝之字即子南陽安衆人也以孝慕信義聞友太原郇越楚國龔勝師事兗州刺史閻蘭蘭爲荊州請勝之爲從事勝之辭焉去遊太原從郇越牧羊以琴書自娛

琴史卷第三

六

太原太守陳咸使勝之兄弟其姊召之姊不肯曰勝之有高世之節我呼之將來以我損勝之高節亦不願也咸乃止更別使人呼之果不來元始三年卒或曰勝之常挾琴牧羊巨澤中漢王知其賢將聘之屬以政勝之聞之曰廢牧羊之任而委四海之務我弗爲也竟逃山中不起

桓譚

桓譚字君山父成帝時爲太樂令譚因好音律善鼓琴博學多通徧習五經建武中大司空宋仲子薦譚才學洽聞幾能及揚雄劉向父子於是召譚拜議郎給事中帝每讌輒令鼓琴好其繁聲仲子聞之不悅伺譚內出

正朝服坐府上遣吏召之譚至不與席而誚之曰吾所
以薦子者欲令輔國家以道德也今數進鄭聲以亂雅
頌非忠正也能自改邪將令相舉以法乎譚頓首謝良
久乃遣之後大會羣臣帝使譚鼓琴譚見仲子失其常
度帝怪而問之仲子乃離席免冠謝曰臣所以薦桓譚
者望令以忠正導主而今朝廷耽悅鄭聲臣之罪也帝
改容謝之蓋譚之知音兼於雅鄭不能守雅而奏鄭以
求悅於上宜其見咎於君子也前史又言譚嗜樂何
其好之不醇也歟少時數從揚雄劉歆辨析疑異嘗謂
子雲大才而不曉音子雲曰事淺者易喜理深者難識
卿何不識雅頌而好鄭聲也蓋子雲識其不能為醇儒

琴史卷第三

七

耳譚又嘗曰我志樂聽音終日而心不足由是察之深
其旨則欲罷不能不入其意則一過而已此所以自解
也譚嘗著書二十九篇言當世行事其一篇曰琴道有
發首一章會卒肅宗使班固續成之蓋能舍鄭而適雅
予恨未得而見之嗚呼去古寔遠正音不聞今之為樂
者其孰雅鄭之辨哉

劉昆

劉昆字桓公陳留東昏人梁孝王之後也少習容禮能
彈雅琴知清角之操光武時以老儒為光祿勳清角之
操自師曠後不聞有能者而昆能知之蓋達於樂者也
自昆之後其知之者鮮矣惜哉

梁鴻

梁鴻字伯鸞扶風平陵人肥遯之君子也與其妻孟光
共入霸陵山中以耕織為業詠詩書彈琴以自娛故終
身寧為傭保而不屑祿仕者蓋有以助其樂也

馬融

馬融字季長扶風茂陵人也高才博洽為世通儒教養
諸生常有千數尤善鼓琴好吹笛坐高堂施絳紗帳前
授生徒後列女樂弟子以次相傳鮮有入其室者拜議
郎年八十八卒融雖曉音律特以為玩而非得趣於琴
者也不然何以奢侈詭隨貽譏謂哉嘗作琴賦或曰有
琴歌今皆未見

琴史卷第三

八

蔡邕

蔡邕字伯喈陳留圉人也少博學師事太傅胡廣好辭
章數術天文妙操音律嘗作琴賦曰言求茂木周流四
垂觀彼椅桐層山之陂丹華燁燁綠葉參差甘露潤其
末涼風扇其枝鸞鳳翔其顛玄鶴巢其岐考之詩人琴
瑟是宜爾乃清聲發兮五音舉發宮商兮動角羽曲引
興兮繁弦撫然後哀聲既發秘弄乃開左手抑揚右手
乘回指掌反覆抑按藏摧於是繁弦既抑雅韻乃揚仲
尼思歸鹿鳴二章梁甫悲吟周公越裳青雀西飛別鶴
東翔飲馬長城楚曲明光楚姬遺歎雞鳴高桑走獸率
舞飛鳥下翔感激茲歌一低一昂桓帝時中常侍徐璜

左悺等五侯擅恣聞邕善鼓琴即日天子敕陳留太守督促發遣邕行次偃師稱疾而歸後應辟累遷議郎疏論奄宦謫徙朔方既會赦還乃亡命江海迹吳會嘗經會稽高遷家見屋椽竹東間第十六可以爲笛取用之奇聲獨絕吳人有燒桐以爨者邕聞火裂之聲知良材也裁以爲琴果有美音而其尾猶焦時人名曰焦尾琴焉董卓爲司空聞邕名高辟之稱疾不就卓大怒將害邕邕不得已遂應命既至旬日之間歷三臺卓重其才遇邕甚厚每集燕輒令邕鼓琴贊事邕亦每存開益後坐卓爲司徒王允所誅天下惜之邕在陳留其鄰人有以酒食召邕比往客有彈琴於屏邕至門試潛聽之

琴史卷第三

九

曰嘻以樂召我而有殺心何也遂反將命者以告主人遽自追而問其故邕具以告莫不憮然彈琴者曰我向鼓弦見螳螂向鳴蟬將去而未飛螳螂爲之一前一卻吾心聳然惟恐螳螂之失蟬也此豈爲殺心而形於聲者乎邕莞然而笑曰此足以當之矣由此觀之人之善惡存於思慮則見於音聲惟知音者能知之故曰惟樂不可以僞爲人之思慮且知之則世之治亂舉不能隱矣漢世樂道廢缺如伯喈者一人而已或云邕嘉平中嘗謁鬼谷先生不遇憩於清溪遊覽巖谷山有五曲曲有幽居靈迹每一曲制一弄三年曲成出示馬融王允等異之蓋所謂遊春淶水幽居坐愁秋思五弄得於此

也余以爲不然伯喈所以寓其哀思者蓋在此五曲特假物以名之耳噫伯喈始不屈於王侯而終見羈於董氏豈流殛困窘不堪其苦而聊以息肩乎將欲忠論正音規諷暴戾而感發其善心以救生民乎何所遭之不幸也邕所製焦尾琴至南齊猶在主衣庫明帝嘗以給王仲雄彈之

蔡琰 陳脩明附

蔡琰字文姬伯喈之女妙音律邕夜鼓琴弦絕琰曰第二弦邕故斷一弦問之琰曰第四弦皆不差謬邕曰偶得之耳琰曰吳札觀樂知興亡之國師曠吹律識南風之不競由此觀之何不知也少適河東衛仲道夫亡無

琴史卷第三

十

子天下喪亂爲胡騎所獲沒於南匈奴左賢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一子曹操素與邕善痛其無嗣乃遣使以金璧贖之還再嫁陳留董祀嘗感傷亂離追悼懷憤賦詩二章其辭曰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篡弒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主以自彊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衆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來兵皆胡羌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截無孑遺尸骸相撐拄馬邊懸男頭馬後載婦女長驅西入關迴路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爲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幾微間輒言斃降虜要當以膏刀我曹不活汝豈復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

極杖毒痛參并下旦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
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厄禍邊荒與華異
人俗少義理處所多霜雪胡風春夏起翩翩吹我衣肅
肅入我耳感時念父母哀歎無窮已有客從外來聞之
常歡喜迎問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微時願骨肉來
迎已得自解免當復棄兒子天屬綴人心念別無會
期存亡永棄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欲何之
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常仁惻今何更不慈我
尚未成人柰何不顧思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癡號泣
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離別慕我獨
得歸哀叫聲摧裂馬為立踟躕車為不轉轍觀者皆歔

琴史卷第三

士

欵行路亦嗚咽去去割情戀邁征日遐邁悠悠三千里
何時復交會念我出腹子胃腹為摧敗既歸家人盡又
復無中外城郭為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誰從橫
莫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號且吠熒熒對孤影怛咤糜
肝肺登高遠眺望神魂忽飛逝奄若壽命盡旁人相寬
大為復疆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勉勵
流離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懷憂終年歲其
二章曰嗟薄祜兮遭世患宗族殄兮門戶單身執略兮
入西關歷險阻兮之羌蠻山谷渺兮路漫漫眷東顧兮
但悲歎冥當寢兮不能安飢當食兮不能餐常流涕兮
皆不乾薄志節兮念死難雖苟活兮無形顏惟彼方兮

琴史卷第三

三

遠陽精陰氣凝兮雪夏零沙漠壅兮塵冥冥有草木兮
春不榮人似禽兮食臭腥言兜離兮狀窈溥歲聿暮兮
時邁征夜悠長兮禁門扃不能寐兮起屏營登胡殿兮
臨廣庭玄雲合兮翳月星北風厲兮肅泠泠胡笳動兮
邊馬鳴孤鴈歸兮聲嚶嚶樂人興兮彈琴箏音相和兮
悲且清心吐思兮句憤盈欲舒氣兮恐彼驚含哀咽兮
涕霑膺家既迎兮當歸寧臨長路兮捐所生兒呼母兮
號失聲我掩耳兮不忍聽追持我兮走熒熒頓起復兮
毀顏形還顧之兮破人心情心怛絕兮死復生此乃悼漢
室之圯絕嗟生民之罹災往則遭戎狄之困辱歸則痛
天性之永隔聞者可為之歎息世傳胡笳乃文姬所作
此其意也漢世有會稽女子陳脩明者善琴寫上虞李
氏數妙聲以教諸女及其子由由年二十號為工名聞
京師其母不善之曰由年五六十乃當為工耳由早卒
琴道不及其母然時人以為能時郎有冷仲亦識音善
鼓琴見由自以為不如乃譴之曰年少率意聲新而多
雜如作肉羹釀瓦石其中豈可食哉

杜夔

杜夔字公良河南人遷於聲律聰思過人絲竹八音靡
所不能為魏太樂令紹復先代古樂皆自夔始帝嘗對
賓客欲使吹笙鼓琴夔有難色帝怒以他事黜之或云
夔妙於廣陵散嵇康就其子孟求得此聲

孫登

孫登字公和汲郡共人有道而隱者也好讀易鼓琴性無恚怒阮嗣宗嵇叔夜嘗從之遊與之語多不荅叔夜將別戒之曰子才多識寡難乎免於今之世矣康果遭非命叔夜善彈琴至見登彈一弦琴以成音曲乃歎服又嘗聞其嘯聲若鸞鳳之音振動山谷益以為異後不知所終仙家以為尸解也

阮瑀

阮瑀字元瑜陳留人少受學於蔡伯喈魏祖聞其名辟之不應連見逼後乃逃入山中太祖使人焚山得瑀送太祖太祖怒瑀不從時在長安大延賓客召入怒瑀不與語使就役人列瑀善解意能鼓琴遂撫弦而歌曲曰奕奕天門開大魏應期運青蓋巡九州在東西人怨士為知己死女為悅者玩恩義苟潛暢他人焉能亂其曲既捷音聲殊妙當時冠坐太祖大悅後竝與陳琳管記室

阮籍

阮籍字嗣宗陳留尉氏人居於魏晉衰亂之際晦迹埋照游乎四方之外也尤嗜酒能嘯善彈琴當其得意忽忘形骸時人以為癡而嗣宗益酣放不自拘卒於步兵校尉年五十四嗣宗能為青白眼見俗士以白眼待之母喪嵇喜來弔以白眼待之喜不懌而去喜弟康聞之

乃齋酒挾琴造焉嗣宗青眼由是禮法之士薄之如讎矣兄子咸字仲容與嗣宗為竹林之遊而任達不殊妙解音律善彈琵琶補始平太守卒子瞻字千里清虛寡欲自得於懷亦善彈琴人聞其能多往求聽不問長幼貴賤皆為彈之神氣沖和內兄潘岳每令鼓琴終日達夜無忤色由是識者歎其恬澹不可榮辱矣以太子舍人卒年三十

季流子

季流子不知何時人也阮籍嘗稱季流子向風而彈琴聽之者泣下露襟弟子曰善哉鼓琴亦已妙矣季流子曰樂謂之善哀謂之傷互為哀傷非為善樂也夫以哀為樂者非樂之正也樂者主於和而已矣

嵇康

嵇康字叔夜譙國鉅人也有冠倫之才韜世之量導生以存道居正以待時而卒不容於衰世古今所悼愍者也博綜技藝特妙絲竹以為物有盛衰而此無變滋味有厭而此不勌可以導養神氣宣和情志處窮獨而不悶者莫近於音聲也嘗著琴賦於琴德備矣其辭曰惟椅桐之所生今託峻嶽之崇岡披重壤以誕載今參辰極而高驤合天地之醇和兮吸日月之休光鬱紛紜而獨茂兮飛英蕤於昊蒼夕納景於虞淵兮旦晞榦於九陽經千載以待價兮寂神時而永康且其山川形勢

則盤紆隱深崔嵬岑岳立嶺巉巖岵峿峿塗丹崖嶮嶮
青壁萬尋若乃重巘增起偃蹇雲覆邈隆崇以極壯岷
巍巍而特秀蒸靈液以播雲據神泉而吐溜爾乃顛波
奔突狂赴爭流觸巖觝隈鬱怒彪休洶涌騰奮沫揚
濤潄汨澎湃蟹螯相糾放肆大川濟乎中州安迴徐邁
寂爾長浮澹乎洋洋縈抱山丘詳觀其區土之所產毓
與宇之所寶殖珍怪琅玕瑤瑾翕葩叢集累積渙銜於
其側爾乃春蘭被其東沙棠植其西涓子宅其陽玉醴
漏其前玄雲蔭其上翔鸞集其巔清露潤其膚惠風流
其間疎肅肅以靜謐密微微其清閑夫所以經營其左
右者固以自然神麗而足思願愛樂矣於是遜俗之士

琴史卷第三

五

榮期綺季之儔乃相與登飛梁越幽壑援瓊枝陟峻嶸
以游乎其下周旋永望邈若凌飛邪睨崑崙俯闚海澨
指蒼梧之迢遼臨迴江之威夷寤時俗之多累仰箕山
之餘輝羨斯嶽之弘敞心慷慨以忘歸情舒放而遠覽
接軒轅之遺音慕老童於隄隅欽泰容之高吟顧茲桐
而興慮思假物以託心乃斷孫枝準量所任聖人慮思
制為雅琴乃使離子督墨匠石奮斤夔襄薦法班倕騁
神鍤哀厠朗密調齊均華繪彫琢布藻垂文錯以犀象
籍以翠綠弦以園客之絲徽以鍾山之玉爰有龍鳳之
象古人之形伯牙揮手鍾期聽聲華容灼爍發采揚明
何其麗也伶倫比律田連操張進御君子新聲膠亮何

琴史卷第三

六

其偉也及其初調則角羽俱起宮徵相證參發並趣上
下累應蹀躞磔硌美聲將與固以和昶而足耽矣爾乃
理正聲奏妙曲揚白雪發清角紛琳琅以流離渙淫衍
而優渥粲奕奕而高逝馳岌岌以相屬沛騰還而競趣
翕曄曄而繁縟狀若崇山又象流波浩今湯湯鬱今峨
峨悌帽煩冤紆餘婆娑縱播逸霍濩紛葩檢容授節
應變合度競名擅業安軌徐步洋洋習習聲烈遐布合
顯媚以送終飄餘響於泰素若乃高軒飛觀廣廈開房
冬夜肅清朗月垂光新衣翠粲纓微流芳於是器冷弦
調心閑手敏觸控如志惟意所擬初涉綠水中奏清徵
雅昶唐堯終詠微子寬明弘潤優游踟躕拊弦安歌新
聲代起歌曰凌扶搖兮憩瀛洲要列子兮為好速餐沆
瀣兮帶朝霞眇翩翩兮薄天游齊萬物兮超自得委性
命兮任去留激清響以赴會何弦歌之綢繆於是曲引
向闌衆音將歇改韻易調奇弄乃發揚和顏擢皓腕飛
纖指以馳驚紛澀言以流漫或裴回顧慕擁鬱抑按盤
桓毓養從容秘翫爾奮逸風駭雲亂宇落凌厲布漢
半散豐融披離斐曄渙爛英聲發越采采粲粲或間聲
錯糅狀若詭赴雙美竝進駢馳翼驅初若將乖後卒同
趣或曲而不屈直而不倨或相凌而不亂或相離而不
殊時劫倚以慷慨或怨沮而踴躍忽飄飄以輕邁乍留
聯而扶疎或參譚繁促複疊攢仄縱橫絡驛奔遁相逼

拊嗟累讚間不容息瓌豔奇偉彈不可識若乃閑舒都雅洪纖有宜清和條袒案衍陸離穆溫柔以怡懌婉順敘而委蛇或乘險投會邀隙趣危嚶若離鷗鳴清池翼若游鴻翔層崖紛文斐尾慊繆離微風餘音靡靡倚倚或樓揜揜捋縹繚澈冽輕行浮彈明燼際惠疾而不速留而不滯翮絲飄邈微音迅逝遠而聽之若鸞鳳和鳴戲雲中迫而察之若衆葩敷榮曜春風既豐詹以多爽又善始而令終嗟姣妙以弘麗何變態之無窮若夫三春之初麗服以時乃攜友生以遨以嬉涉蘭圃登重基背長林翳華芝臨清流賦新詩嘉魚龍之逸豫樂百卉之榮滋理重華之遺藻慨遠慕而長思若乃華堂曲

琴史卷第三

七

宴密友近賓蘭葭兼御旨酒清醇進南荆發西秦紹陵陽度巴人變用雜而竝起竦衆聽而駭神料殊功而比操豈笙簧之能倫若次其曲引所宜則廣陵止息東武泰山飛龍鹿鳴鷄雞游弦更唱迭奏聲若自然流楚窈窕懲躁雪煩下逮謠俗蔡氏五曲王昭楚妃千里別鶴猶有一切承間筵之亦有可觀者焉然非夫曠達者不能與之嬉遊非淵靜者不能與之間止非放逸者不能與之無文非至精者不能與之析理也若論其體勢詳其風聲器和故響逸張急故聲清間遼故音痺弦長故徽鳴性潔靜以端理含至德之和平誠可以感盪心志而發洪幽情矣是故懷感者聞之莫不懽懽慘悽愀愴

傷心含哀懊悒不能自禁其康樂者聞之則破愉歡釋抃舞踊溢留連瀾漫盟嘍終日若和平者聽之則怡養悅豫淑穆玄真恬虛樂古棄事遺身是以伯夷以之廉顏回以之仁比干以之忠尾生以之信惠施以之辨給萬石以之訥孝爾其餘觸類而長之所致非一同歸殊塗或文或質總中和而統物咸日用而不失其感人動物蓋亦弘矣於時也金石寢聲匏竹屏氣王豹輟謳狄牙喪味天吳踊躍於重淵王喬披雲而下墜舞鸞驚於庭階游女飄焉而來萃感天地以致和況蛟行之衆類嘉斯器之懿茂詠茲文而自慰永服御而不厭信古今之所貴亂曰愔愔琴德不可測今體清心遠邈難極兮哀

琴史卷第三

六

質美手遇今世紛紛翕響冠衆藝今識音者希誰能珍今能盡雅琴惟至人今嘗爲中散大夫時晉將篡魏叔夜不樂仕進鍾會以康負德望勸司馬誅之康臨刑顧日景索琴彈之曰昔袁孝尼嘗從吾學廣陵散吾每靳固之廣陵散於今絕矣時年四十或云康遊於洛西暮宿華陽亭引琴而彈夜久忽有客詣之自云古人與康共談音律辭致清辨因索琴彈之爲廣陵散聲調絕倫遂以授康仍誓不傳亦不言姓字此說已怪不足據也知叔夜之意者惟唐之李勉乎

嵇紹

嵇紹字延祖魏中散大夫康之子也十歲而孤靜居私

門山濤啓用之至惠帝時爲侍中死於忠義當齊王回輔政紹嘗詣回諮事遇回讌會召董艾等共論時政艾言於回曰嵇侍中善於絲竹公可令操之左右進琴紹推不受回曰今日爲歡卿何吝此邪紹對曰公匡復社稷當軌物作則垂之於後紹雖虛鄙忝備常伯腰絨冠冕鳴玉殿省豈可操執絲竹爲伶人之事若釋公服私宴所不敢辭也回大慙艾不自得而退延祖可謂自重其藝也

顧雍

吳顧雍字元歎吳郡人也蔡伯喈從朔方還嘗避怨於吳雍從學琴書專一清淨敏而易教伯喈貴異之謂之曰卿必成遠致今以吾名與卿故雍與伯喈同名又字元歎言爲伯喈之所歎異也其後佐孫權安輯江表號爲賢相豈誠知人云

顧榮

顧榮字彥先吳人吳丞相雍之孫也以才用爲晉元帝軍司馬雅與同郡張翰友善謂翰曰樂酒可以忘憂但無如作病何耳彥先素善琴及卒家人常置琴於靈坐張翰哭之慟既而上牀鼓琴數曲撫而歎曰顧彥先復能賞此否因又慟哭不弔喪主而去

張翰

張翰字季鷹時人號爲江東步兵齊王辟爲大司馬

東曹掾同時執政季鷹謂彥先曰天下紛紛禍難未已夫有四海之名者求退良難吾本山林間人無望於時子善以明防前以智慮後彥先愴然曰吾亦與子采南山蕨飲三江水耳翰因見秋風起思菰菜鱸魚遂命駕而歸任心自適不求當世遭憂以毀卒

琴史卷第三

棟亭藏中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

琴史卷第三

子

琴史卷第四

朱長文 伯原

謝安石

劉琨

袁準

王子猷

三戴

陶淵明

賀韜

公孫鳳

段豐妻

王微及其姪

王僧虔

謝希逸

沈道虔

宗少文

蕭思話

二柳

柳遠

鄭述祖

褚彥回

沈麟士

杜棲

陶景弘

王彥

文中子

東臯子

呂方

趙耶利

琴史卷第四

司馬子微

盧藏用

趙元

元紫芝

房公

張丞相鎬

李丞相勉

韓滉及其子臯

獨孤憲公

白樂天

崔晦叔

衛次公

郭虛舟

蕭祐

董庭蘭

李氏王氏女

薛易簡

陳康

宋霽賀若存附

甘讜

孫希裕

陳拙

謝安石

謝安字安石江東名宰相也棲遲丘壑則情寄雲霄高步廊廟則功濟海內惜其材不遇時壽不伸志卒未能

混一區宇也使其得君而克壽雖伊傅蕭葛何以加諸安性好音樂常隱遯山林游賞必以妓女及晚登台輔雖暮喪猶用絲竹家有名琴後為齊竟陵王所寶以此知太傅之工琴也或曰嘗作升平調云又傳戴公從東出太傅往見之太傅輕戴但與論琴書戴無恡色論琴盡妙凡尚亦善音樂博總眾藝及為鎮西將軍鎮壽陽於是采拾樂工并制石磬以備太樂江表有鐘石之樂自尚始也

劉琨

劉琨字越石中山魏昌人當永嘉之亂為晉守并間却羣胡而終隕於難位至司空琨少而俊偉洞曉音律其在晉陽嘗為胡騎所圍數重城中窘迫無計琨乃乘月登樓長嘯賊聞之皆悽然長歎中夜奏胡笳賊又流涕戲獻有懷土之意向曉復吹之賊竝棄圍走琴家又稱琨作胡笳五弄所謂登隴望竹吟風哀松露悲漢月傳至趙耶利復脩之奇聲妙響在於此矣

琴史卷第四

二

袁準

袁準字孝尼陳郡人少好琴未嘗一日徹去嘗學廣陵散於嵇叔夜叔夜斬而不傳臨終悔之官至給事中或傳孝尼乃叔夜之甥嘗竊傳其曲謂之止息然據叔夜琴賦已有廣陵止息豈自古已立此名而叔夜孝尼復潤色之耶

王子猷

王徽之字子猷逸少之子放達不羈為桓沖騎兵參軍其弟獻之卒徽之奔喪不哭直上靈牀坐取獻之琴彈之久而不調歎曰嗚呼子敬人琴俱亡困頓絕月餘亦卒王謝諸俊皆好聲樂太傅作相雖暮喪不廢樂逸少嘗云年在桑榆正賴絲竹陶寫其於琴也孰謂不能但史氏不暇盡言之耳

三戴

戴逵字安道隱遯當世以琴書自娛武陵王晞聞其善鼓琴使人召之逵對使者破琴曰戴安道不為王門伶人晞怒乃更引其兄述述聞命欣然擁琴而往逵後徙

琴史表第四

三

居會稽之剡縣雖迹放巖谷而常以禮法為事孝武帝時以散騎常侍累召不起乃逃於吳吳國內史王珣有別館在虎丘逵潛詣之與珣遊處積旬後復還剡終不誄以卒長子勃有父風以散騎侍郎召不至次子顥字仲若少以孝聞亦不仕隱居於剡凡諸音律皆能措手勃與顥竝受琴於父父沒所傳之曲不忍復奏遂各造新弄勃為五部顥製十五部又長弄一部竝傳於世桐廬多名山兄弟竝往遊因留居焉勃疾病醫餌不給顥謂勃曰顥隨兄閑逸非有心於語默今兄方病顥當干祿以謀救療耳乃求為海虞令勃卒遂已顥亦羸患乃就吳下養疾吳下士人共為築室有泉石林礪以象隱

所蓋恐其去也衡陽王義秀鎮京口迎至於黃鶴山憩竹林精舍義秀亟從之遊顥野服不變為之鼓琴竝新聲變曲其三調遊弦廣陵止息之流皆與世異太祖每欲見之嘗曰吾東巡必宴戴公山也以其好音長給正聲伎一部年六十四卒當彼之時天下方苦於干戈此三君子者不悶懷絞冕世其素履獨以琴絲為事百世之下可以革貪競而長沖泊如其清晉宋之間措紳猶多解音律蓋承漢魏嵇蔡之餘風流未遠故能度曲變聲可施後世自唐以來學琴者徒倣其節奏寫其按抑而未見有如三戴者況嵇蔡乎嗚呼安得知音之士與之共論至樂哉

琴史表第四

四

陶淵明

陶潛字淵明潯陽柴桑人懷忠履潔忘懷於得喪之境古之伯夷原憲榮啓期之徒歟性不解音常畜素琴一張每有酒適常撫弄以寄其意每曰但得琴中趣何勞弦上聲蓋得琴之意則不假鳴弦而自適矣嘗有詩云弱齡寄事外委懷在琴書又云樂琴書以消憂非虛言也卒謚靖節先生

賀韜

賀韜為橫陽令善鼓琴先是會稽有防風鬼屢見城邑常跂雷門上脚垂至地聞琴聲輒在賀中庭舞亦異事也

公孫鳳

公孫鳳字子鸞上谷人也隱於昌黎之九城山彈琴吟詠陶然自得人莫測也慕容暉以安車召至鄴遂不屈數年病卒

段豐妻

段豐妻慕容氏德之女也有才慧善書史能鼓琴幼適豐被譖見殺其父命改適遂自經死為晉史烈女

王微及其姪

王微字景玄晉相導之曾孫少好學工書解音律而不屑仕宦尤善琴并著譜序今此書亡矣為右軍諮議參軍姪僧祐字嗣宗雅為從兄儉所重時善莊老亭然獨

琴史卷第四

五

立不交當世齊高帝謂王儉曰卿從弟可謂朝隱荅曰臣從弟非敢妄同高人直是愛閑多病耳竟陵王子良聞其工琴於是取進之不從命卒於黃門郎

王僧虔

王僧虔以文情學解見重江表太祖嘗曲宴羣臣使各効伎藝王儉誦封禪書褚淵彈琵琶沈文季歌張恭兒舞獨僧虔彈琴封禪書近於諂不若琴之愈也僧虔知音律以朝廷禮樂多違正典民間競造新聲雜曲僧虔上表論之敕付外釐革尤善隸書位侍中左光祿大夫

謝希逸

謝莊字希逸以文藻風槩獨冠當時歷典樞要以中書令卒史雖不言其善琴然故傳希逸作琴名今所存古人名氏班班可識意即希逸所撰也非屬意於絲桐者詎能懃懃於此哉

沈道虔

沈道虔吳興武康人隱於縣北石山與諸孤兄弟共釜庾之資困不改節授琴於戴逵郡府十二命皆不就年老菜食常無經日之資而琴書為樂孜孜不倦年八千二卒

宗少文

宗炳字少文南陽人隱遯荆土不應辟請妙琴書精於言理每遊山林往輒忘歸宋興以太子舍人庶子召之不起嘗西涉荆巫南登衡嶽有疾乃還江陵歎曰老疾俱至名山恐難徧覩唯當澄懷觀道臥以遊之凡所遊處皆圖之於室謂人曰撫琴動操欲令眾山皆響古有金石弄為諸桓所重桓氏亡其聲遂絕唯炳傳焉太祖遣樂師楊觀就炳受之元嘉中卒

琴史卷第四

六

蕭思話

蕭思話南蘭陵人少以博誕遨遊為事既而折節好學工於琴書累歷方鎮除侍中大衛將軍嘗從太祖登鍾山北嶺中道有盤石清泉上使於石上彈琴因賜銀鍾酒而謂曰想嘗有松石間之高意也以鎮西郢州刺史

卒思話外戚勳臣而雅音不廢亦可嘉也已

二柳

柳世隆字彥緒河東解人事南齊以平沈攸之勳至平南將軍遷尚書令少立功名晚專以談義自業善彈琴稱柳公雙礫為士品第一自云馬弭第一清談第二彈琴第三在朝不嬰世務垂簾鼓琴風韻清遠甚獲世譽卒年五十子愔亦曉音律愔弟暉字文暢嘗為詩云亭臯木葉下隴首秋雲飛又云太液滄波起長楊高樹秋翠華承漢遠雕輦逐風游詩人到於今稱之為吳興太守卒初宋世有嵇元榮羊蓋竝善彈琴云傳戴安道之法暉幼從學特窮其妙齊竟陵王嘗置酒後園有晉相

琴史卷第四

七

謝安素琴在側授暉為雅弄子良曰卿巧越嵇心妙臻羊體良質美手信在今辰豈止當世稱奇定可追蹤古烈矣暉雅善音律尤篤好於琴嘗以為今聲轉棄古法乃著清調論并上樂議具有條緒蓋不惟能於琴指亦深知其意義也每奏其父曲常感恩因復變體備寫古今嘗賦詩未就以筆挂琴坐客以箸和之暉驚其哀韻乃制為雅音後傳擊琴始於此尤善奕棊梁武謂其才藝足了十人也

柳遠

柳遠字季雲為元魏儀同開府參軍事好琴耽酒時有文詠放情其間後客遊卒從弟諧頗有文學善鼓琴以

新聲手勢京師士子翕然從學除著作佐郎

鄭述祖

鄭述祖字恭文滎陽開封人仕於北齊風德清尚譽重一時天寶初累遷太子少師為兗州刺史能鼓琴自造龍吟十弄云嘗夢人彈琴寤而寫之當世以為絕妙卒於州

褚彥回

褚彥回宋丹陽尹堪之子少有履操美儀貌善容止俯仰進退可觀時人方之何平叔嘗聚表祭舍初秋涼夜風月甚美彥回援琴奏別鶴之曲宮商既調風神諧暢謝莊在坐擊節而歎曰以無累之神合有道之器宮

琴史卷第四

八

商暫離不可得已然與表祭竝受宋明帝託孤之任而佐齊高帝害表祭義士非之

沈麟士

沈麟士吳興武康人宋齊之間辟召不應隱居餘不_缺山中講經教授從學者數十百人常憑素几鼓素琴不為新聲年八十五卒

杜棲

杜棲錢塘人高士景產之子善清言能彈琴竟陵王子良數致禮接景產亡以毀卒

陶弘景

陶弘景字通明丹陽人讀書萬餘卷一事不知以為深

恥善琴基工草隸居句曲山號山中宰相卒年八十五

王彥

王彥者文中子之曾祖嘗爲同州刺史少師關子明受春秋及易共隱臨汾山景明四年彥服闋授琴切切然有憂時之思子明聞之曰何聲之悲乎彥曰誠悲先君與先生有志不就也子明曰樂則行之憂則違之先君者其父虯號晉陽穆公者也先生者子明也穆公與子明嘗見魏孝文將欲用之而文帝崩故彥以此悲之彥生安康獻公獻公生銅川銅川生文中子

文中子

文中子名通字仲淹旣冠慨然有濟蒼生之心西遊長

琴史卷第四

元

安見隋文帝奏太平十有二策不能用也楊素蘇夔李德林皆請見子與之言歸而有憂色門人問子子曰二三子皆朝之與議者也素與吾言終日言政而不及化是天下無禮也夔與吾言終日言聲而不及雅是天下無樂也德林與吾言終日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王道從何而興乎吾所以憂也門人退子援琴鼓蕩之什門人皆霑襟焉子游汾亭坐鼓琴有舟而釣者過曰美哉琴意傷而和怨而靜在山澤而有廊廟之志非太公之都礪谿則仲尼之宅泗濱也子驟而鼓南風釣者曰嘻非今日事也道能利生民功足濟天下其有虞氏之心乎不如舜自鼓也聲存而操變矣子遽捨琴謂

門人曰情之變聲也如是乎起將延之釣者搖竿鼓柷而逝門人追之子曰無追也播鼗武入於河擊磬襄入於海固有之也遂志其事作汾亭操蓋孔子龜山之比也楊素使謂子曰盍仕乎子曰疏屬之南汾水之曲有先人之敝廬在可以避風雨可以具饘粥彈琴著書講道勸義自樂也願君侯正身以統天下時和歲豐則通也受賜多矣大業十一年寢疾而終蓋文中子生極亂之餘而能以禮樂自任將學而知之邪抑默而識之邪傳曰正樂於北平霍汲汲亦不見於當時也如汾亭釣者豈不謂知音哉世未嘗無人而人罕知之耳

東臯子

琴史卷第四

十

東臯子王績字無功文中子之弟棄官不仕耕於東臯故以自號有奴婢數人種黍春秋爲酒養鳧雁時藥草自供以周易老子莊子置牀頭他書罕讀也著醉鄉記以次劉伶酒德頌飲至五斗不亂自謂五斗先生其放誕如此善琴加減舊弄作山水操爲知音者所賞

呂方

呂方仕唐文皇時博綜藝能尤邃音律文皇求知樂者溫彥博薦方超悟絕倫帝以爲起居郎與祖孝孫同議樂事是時作九功七德之舞方之力居多高宗謂琴中雅曲古人皆能歌之而近代廢絕雖有傳習者不協宮商命所司簡樂工解琴笙者脩習舊曲顯慶二年太常

上言曰謹按樂記云舜彈五弦之琴歌南風之詩此古之琴操心與歌合也又張華博物志云天帝使素女鼓五十弦瑟曲名白雪宋玉對襄王云有客於郢中歌陽春白雪國中者數十人蓋白雪琴曲本合歌聲爲其調高世俗罕知自宋玉以後迄今千紀未有能歌白雪者臣今被詔依琴中舊曲定其宮商然後教習竝合於歌輒以御製雪詩爲白雪歌辭又按古今樂府奏正曲之後皆有送聲君唱臣和事彰前史輒取侍臣等奏和聖詩以爲送聲各十六節竝已諧韻上善之乃付太常編於樂府六年方又奏造琴歌白雪等曲上製歌辭十六首編入樂府方知樂者其所作宜近古而世不復得何哉

琴史卷第四

士

趙耶利

趙耶利曹州濟陰人慕道自隱能琴無雙當世賢達莫不高之謂之趙師所正錯謬五十餘弄削俗歸雅傳之譜錄每云吳聲清婉若長江廣流絲延徐逝有國士之風蜀聲躁急若激浪奔雷亦一時之俊又言肉甲相和取聲溫潤純甲其音傷慘純肉其聲傷鈍嘗以琴誨邑宰之子遂作譜兩卷以遺之今傳焉其序者稱耶利云弱年穎悟藝業多通束髮自脩行無二遇清虛自處非道不行筆妙窮乎鍾張琴道方乎馬蔡貞觀十三年卒於曹年七十六當文皇興樂之時而耶利不見收擢蓋

不求聞達故也或云蔡邕撰遊春淶水幽居坐愁秋思以傳太史令單颺自颺十七傳而至耶利耶利傳濮人馬氏又傳宋孝臻孝臻亡師音遂絕

司馬子微

司馬承正字子微少事潘師正傳辟穀法導引術無不通師正異之曰我得陶隱居正一法逮汝四世矣因辭去徧遊名山廬天台不出余嘗得素琴傳云子微所作然辭或舛誤頗爲刊定其傳曰桐琴字清素臨海桐柏山靈墟之木也其先自開闢之初稟角星之精含少陽之氣昭生厚土挺出崇嶽得水石之靈育清高之性擢幹端秀抽枝扶疎盤根幽阜藏標散木經億萬歲人莫之識唯鳳從之遊以棲蔭焉神茂靈嗣子孫彌遠承先胃之喬者聚於魯郡嶧山之陽分林徙植略徧諸嶽旣因地受氣亦殊體異材雲和空桑冬夏異奏繞梁焦尾世代奇聲昔伏羲氏之王天下也以諧八音皆相假合思一器而備於律呂者編斷衆木得於梧桐製爲雅器體名曰琴琴者禁也以禁邪僻之情而存雅正之志脩身理性返其天真夫琴之制度上隆象天下平法地中虛含無外響應暉暉有十三其十二法六律六呂其一處中者元氣之統則一陰一陽之謂也而律管有長短故暉間有賒促當暉則鳴差則否亦猶氣至灰飛時移景正神理不測其在茲乎上爲人頭人肩取其發聲之

琴史卷第四

士

位也中爲鳳翅取其來儀之音也末爲龍斷取其幽吟之感也其餘形製各因用立名施以五弦純絃有差品以五音調韻成弄於是奏之通神明之德合天地之和黃帝作清角於西山用會鬼神虞舜以南風之詩而天下理此皇王以琴道致和平也故曰琴者樂之統君臣之恩矣師曠爲晉平公奏清徵玄鶴二八降於廊門再奏之引頸而鳴舒翼而舞瓠巴鼓琴則飛鳥集舞潛魚出躍師文各叩一弦乃變節候改四時總諸弦則景風翔慶雲浮甘露降醴泉涌此明嫺音律者以琴聲感通也黃老君彈雲和流素之琴真人拊雲和之琴內經有琴心文涓子著琴心論此靈仙以琴理和神也孔子窮

琴史卷第四

三

於陳蔡之間七日不火食而弦歌不輟原憲居環堵之室蓬戶甕牖褐塞大祖御諱坐而弦歌此君子以琴德而安命也許由高尚讓王彈琴箕山榮啓期鹿裘帶索攜琴而歌此隱士以琴德而興逸也伯牙鼓琴鍾子期聽知峨峨洋洋山水之意此琴聲達人之志也有撫琴見蟾蜍捕蟬蔡邕聞之知有殺音此琴聲顯人之情也是知琴之爲器也德在其中矣琴之爲聲也感在其中矣無成與虧雅量仁廟固而有操而作響應通變至於五性有殊習之而愈勵則箕子以全忠子夏以明孝六情有偏聽之而更切則景公之酣樂漢桓之傷心與夫冥寂之士怡閑之居者希音通於反聽太和沖於浩然則孫登之神

遊宇外稷公之道長丘中猗歟夫子之所玩也弘矣深矣子以癸卯歲居靈墟至丙午載有桐生於階前迨壬子祀得七歲而材成端偉枝葉秀茂松竹爲鄰堅仁廟益其雅性颺澗爲友清泠叶其虛心意欲留之棲鳳而鳳鳥未集不若采以爲琴而琴德可久候瓊霜之既降俟珪葉之凋去定陰陽之向背揆長短之尺寸爾乃取其元幹不暇待其孫枝以甲寅年手操斤斧自勤斲削重其清虛外運力思然琴之體既有人肩而無其首尚象之義將爲未備斯所以圓其首曲其翅方其肩短其足自余改制頗殊舊式七月丙戌朔七日壬辰造畢於是施軫珮調宮商叩其音韻果然清遠故知彼羣山之常

琴史卷第四

四

材此台嶽之秀氣用白賁之全質施綠綺之華彩遯世無悶有託心之所寂慮怡神得導和之致與之遊靈溪登華峰坐皓月凌清颺先奏幽蘭白雪中彈蓬萊操白雲引此二弄自造者其木聲也則琅琅鏘鏘若球琳之竝振焉諸弦合附則采采粲粲若雲雪之輕飛焉衆音諧也則喈喈雖離若鸞鳳之清歌焉因時異態變化不窮觸類通神幽興無已非絲桐之奇致何感會之若是取聲之入神者清角清徵體之全真者素也故云見素宇以厥義式表其德敬而友之期平益矣夫木之爲用也多矣樂之爲聲也衆矣未若以桐制琴之爲也何者咸池率舞資八音之協簫韶來儀假九成之奏而桐樹

自延於丹鳳琴聲乃降諸元鶴為感通之所致斯在樂之特優豈不以其象法天地其音諧律呂遵人神之和感情性之正者哉自古賢人君子莫不操之以無悶玩之而無斂左琴右書蓋有以也清素者以山名桐柏而桐樹生焉地號靈墟而靈氣出焉故有將遠長佳材則成雅器調高方外弄送丘中同心之言得意於幽蘭矣歲寒之操全上廟於風松矣相與為冥寂之友者澹交於琴乎子微肥遯自養睿宗命其兄承禕就起之既至引入中掖庭問其術對曰為道日怡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況可攻異端而增智慮哉帝嘉之賜以寶琴霞紋帔唐人高子微之風者眾矣其操履藝業蓋可師云

琴史卷第四

主

盧藏用

盧藏用字子潛幽州范陽人隱終南少室二山學鍊丹為辟穀術登衡廬徜徉岷峨與陳子昂趙正固友善善著龜九宮術工草隸分篆於琴亦尤用思精遠人貴其多能然自隱山中有意當世人目為隨駕處士晚徇權利雖歷仕黃門侍郎而素節隨矣司馬子微以終南為仕宦捷徑斥之也

趙元

趙元字子固汲人與陳子昂友善子昂以為天下奇才也元以世議迫阨不容養高乃屈身泥蟠求祿下位為幽州尉到職逾歲默然無言惟采藥彈琴詠堯舜

而已年三十九卒

元紫芝

元德秀字紫芝河南人有唐卓行之士也罷魯山令退居陸渾不為牆垣扃牖家無僕妾時屬歉歲涉旬無煙彈琴著書不改其樂人以酒穀從之不問賢鄙為酣飲陶陶然脫遺身世涵泳道德天寶十三載卒堂內唯有琴書簞瓢中褐杖履而已門人相與謚曰卓行先生

房公

房瑄字次律少隱陸渾山

佐勉有所自製天

下以為寶樂家傳響泉韻磬皆勉所愛者也或云其造琴新舊桐材叩之合律者裁而膠綴之號百衲琴其響

琴史卷第四

去

泉韻磬弦一上十年不斷其制器可謂臻妙非深達於琴者孰能與於此乎嵇戴以來一人而已矣後張茂樞得此二琴廣明之亂韻磬見焚響泉為一僧挈去茂樞云勉本贈高門魏公琴內有公墨題背有陽冰篆乃韋臯帥蜀時用佉陀羅木換臨嶽承弦令陽冰文之曰南溟夷島木有堅如石文橫銀肩者名曰佉陀羅余愛其堅貴其異遂用作臨嶽云茂樞後游江陵於從兄濬處復見之茂樞為記其本末又曰但以他琴齊觸彼音絕而此有餘韻

韓滉及其子

韓滉字太沖開元宰相休之子也幼有美名所與游皆

天下豪俊好鼓琴學張長史書得其筆法畫與宗人幹相埒嘗言不能足筆不可論書畫以非急務故自晦其迹人罕知也晚以鎮海節度觀察二湖疆肆苛慘雖有功不能掩其過云子臯字仲聞亦有大臣器位至左僕射生知音律常曰長年後不願聽樂以門內事多逆知之聞鼓琴至止息歎曰美哉嵇康之爲是曲其當晉魏之際乎其音主商商爲秋秋者天將搖落肅殺其歲之要乎晉承金運商又金聲此所以知魏之季而晉將代也緩其商弦與宮同音臣奪君之義知司馬氏之將篡也王陵母丘儉文欽諸葛誕繼爲揚州都督咸謀興復皆爲司馬懿父子所殺康爲揚州故廣陵地陵等皆魏

琴史卷第四

七

大臣故名其曲曰廣陵散言魏散亡自廣陵始上急者晉雖暴興終止息於此其哀憤躁感懣痛迫脅之音盡於是矣永嘉之亂其於此乎康避晉魏之禍託以鬼神以傳後世知音耳蓋廣陵之作叔夜寓深意於其間故其將死猶恨不傳後之人雖粗得其音而不知其意更歷千載而後得韓臯可以無憾矣然叔夜知魏晉之禍而不知身之禍命矣夫或云叔夜傳廣陵於杜夔之子蓋與論樂耳非授此曲也

獨孤憲公

獨孤及字至之洛陽人以文章名於肅代之世辭體近雅一時英俊皆師焉其後有權丞相德輿後有韓吏部

愈文遂復古其原由至之發之也亦好鼓琴嘗抱琴登馬退山有詩曰微風度竹來韻我鍾期弦曲終子亦酣起舞山水前頗有曠達之度晚節尤嗜於此有目疾不肯治欲聽之專也審於音聲而忘其疾痛可謂篤好之者已以常州刺史卒謚曰憲公

白樂天

白居易字樂天太原人以文章德範稱於憲穆文武之間自云嗜酒耽琴淫詩凡酒徒琴侶詩客多與之游每良辰美景或花朝月夕好事者相過必爲之先拂酒壘次開詩篋酒既酣乃自援琴操宮聲弄秋思一徧若興發命家僮調法部綠竹合奏霓裳羽衣一曲放情自娛

琴史卷第四

大

酩酊而後已有時昇適野舛中置一琴一枕陶謝詩數卷竿左右懸雙酒壺尋水望山率情便去抱琴引酌興盡而返其曠達如此又嘗云博陵崔晦叔琴韻甚清蜀客姜發授秋思聲甚澹夫樂天之於琴其工拙未可知而高情所好寓情於此樂以亡憂亦可尚也已官至刑部尚書其詩篇言琴者頗多載之琴臺志

崔晦叔

崔晦叔名玄亮博陵人以治迹直諫允稱當時夙有道術服氣鍊形暑不流汗冬不挾纊晚辭諫大夫分司洛下以山水琴酒自娛及其將亡以玉磬琴遺樂天其所密友也觀其所履豈非深得琴中之趣者哉

衛次公

衛次公字從周河中河東人正元中在翰林憲宗時節度淮南次公本善琴方未顯時京兆尹季齊進使子與游請授之法次公拒絕因終身不復鼓其節尚終始完潔蓋能自重也

郭虛舟

郭虛舟昔白樂天為江州司馬時與之游嘗有詩贈別云師年三十餘白皙好容儀專心在鉛汞餘力工琴基靜彈弦歌聲閑飲酒一卮虛舟乃江南道士也

蕭祐

蕭祐精於書畫兼別音律元和中撰無射商九調子指

琴史卷第四

七

法尤異譜序曰以引小胡笳四拍世稱其妙呂丞相夷簡詩云行年七十彈秋思始覺胡笳兒女情世上何人會此意濛陽太守是同聲祐嘗為彭州刺史

董庭蘭

董庭蘭隴西人也在開元天寶間工於琴者也天后時鳳州參軍陳懷古善沈祝二家聲調以胡笳擅名懷古傳於庭蘭為之譜有贊善大夫李翱序焉然唐史謂其為房瑄所昵數通賄謝為有司劾治而房公由此罷去杜子美亦嘗云庭蘭游瑄門下有日貧病之老依倚為非瑄之愛惜人情一至於玷污而薛易簡稱庭蘭不事王侯散髮林壑者六十載貌古心遠意閑體和撫弦韻

聲可以感鬼神矣天寶中給事中房瑄好古君子也庭

蘭聞義而來不遠千里余因此說亦可以觀房公之過

而知其仁矣當房公為給事中也庭蘭已出其門後為

相豈能遽棄哉又賂謝之事吾疑譜瑄者為之而庭蘭

朽老豈能辨釋遂被惡名耳房公貶廣漢庭蘭詣之公

無溫色唐人有詩云七條弦上五音寒此樂求知自古

難唯有開元房太尉始終留得董庭蘭有鄭宥者師庭

蘭亦善琴宥調二琴至切各置一榻動宮則宮應動角

則角應稍不切乃不應尤善沈聲祝聲

李氏王氏女

李氏女潁陽人也年十五遘疾七日不食魂飛冥冥如

琴史卷第四

十

登上景在雲霧中於仙女授琴彈清風弄之類凡五十

曲天寶中明皇度為女道士王氏女琅邪王淹之兄女

也未笄忽能彈廣陵散不從地出不從天降如有宗師

存焉顧況為之記且曰眾樂琴之臣妾也廣陵散曲之

師表也意者虛寂之中有宰察之神司其妙有以授王

女亶其然乎

薛易簡

薛易簡以琴待詔翰林蓋在天寶中也嘗著琴訣七篇

辭雖近俚義有可采今撮其大槩著焉曰琴之為樂可

以觀風教可以攝魂魄可以辨喜怒可以悅情思可以

靜神慮可以壯膽勇可以絕塵俗可以格鬼神此琴之

善者也鼓琴之士志靜氣正則聽者易分心亂神濁則聽者難辨矣常人但見用指輕利取聲溫潤音韻不絕句度流美但賞爲能殊不知志士彈之聲韻皆有所主也夫正直勇毅者聽之則壯氣益增孝行節操者聽之則中情感傷貧乏孤苦者聽之則流涕縱橫便佞浮囂者聽之則斂容莊謹是以動人心感神明者無以加於琴蓋其聲正而不亂足以禁邪止淫也今人多以雜音悅樂爲貴而琴見輕矣夫琴士不易得而知音亦難也易簡嘗慕昔賢悉善鼓琴自九歲學之至十二拊黃鍾雜調三十曲工三峽流泉南風游弦三弄十七歲彈胡笳兩本鳳游雲鳥夜啼懷陵別鶴操仙鶴舞鳳歸林沈

琴史卷第四

主

湘怨楚客吟秋風嵇康怨湘妃歎間弦白雪秋思坐愁游春綠水十八弄後益苦心周游四方聞有解者必往求之凡所彈雜調三百大弄四十善者存志精之否者旋亦廢去今所彈者皆研精歲久竝師傳勘譜親授指法猶未敢言妙每以授人聲數句度用指法則毫寸不差如指下妙音亦出人性分不可傳也嘗覽操弄之名或凡數百首然自古琴者祇工三兩弄便有不朽之名或自制雜弄或傳習舊聲固不以彈多爲妙也今人皆不知志惟務多爲故云多則不精精則不多也夫鼓琴之時雖無人須畏懼如對長者則音韻雅正可以感動幽冥攬琴在膝身須卓然乃定神絕慮情意專注指不虛

發弦不誤鳴凡打弦輕重相似往來不得不調用指兼以甲肉甲多則聲乾肉多則聲濁甲肉相半清利美暢矣左右手於弦不可太高亦不可低弦不疾不徐手臂調暢暗用其力戒於露見夫琴之甚病有七彈琴之時目視於他瞻顧左右一也搖身動首二也變色慙作開口努目三也眼色疾遽喘息粗悍進退無度形神支離四也不解用指音韻雜亂五也調弦不切聽無真聲六也調弄節奏或慢或急任己去古七也此皆所甚病病去則可以爲能矣觀易簡之意亦可謂善其事者矣

陳康

陳康字安道篤好雅琴名聞上國所制調弄綴成編集

琴史卷第四

三

嘗自敘云余學琴雖因師啓聲後乃自悟徧尋正聲九弄廣陵散二胡笳可謂古風不泯之聲也其餘操曲亦曠絕難繼自元和長慶以來前輩得名之士多不明於調韻或手達者傷於流俗聲達者患於直置皆止師傳不從心得予因清風秋夜雪月松軒佇思有年方諧雅素故得弦無按指之聲韻有貫冰之實乃創調共百章每調各有短章引韻類詩之小序東嶽道士梅復元授康琴法

宋霽

賀若存附

宋霽善琴文宗朝霽私入學士院會帝至得召見帝問彈琴幾何對曰一弄三調帝曰甚少對曰是臣之所精

者帝曰然少則得多則惑即詔霽彈帝曰彈琴無畏何也對曰然願陛下賜臣無畏帝可之乃就一榻仰臥翹一足彈之帝甚悅乃令待詔又有賀若有一作善琴宣宗時得待詔對帝彈一調帝嘉之賜以緋袍後人目此調為賜緋調後除萬年縣尉奉尹帖令攜琴於曲江俟命存不從謁告病卒

甘讜

甘讜字正詞成都人也其母好琴讜九歲學之受業於羅興宗名達四遠多所傳授性好山水晚無定居長安人張巒授琴於讜尤精調子

孫希裕

琴史卷第四

三

孫希裕字偉卿父果為道士善琴嘗求鄭瀚序陰符經請柳公權書之半歲方畢父果餉公權騎從所費殆五百千石刻今存希裕博精雜弄以授陳拙唯不傳廣陵散拙以譜求誨希裕焚之曰廣陵散乃嵇叔夜憤歎之詞吾不欲傳者為傷國體也耽琴嗜酒頽然自適琴家重之

陳拙

陳拙字大巧長安人也受南風遊春文王操鳳歸林於孫希裕傳秋思於張巒學止息於梅復元嘗更古譜錄南風文王操二弄曰琴操雖多制從高士聖君所作二弄獨存竊慮其頓墜也又作正聲新址未見完本嘗云

彈操弄音前緩後急者妙曲之分布也或中急而後緩者節奏之停歇也疾打之聲齊於破竹緩挑之韻穆若生風亦有聲正厲而遽止響已絕而意存者前輩妙手每擬一弄師有明約竭豈一升標為徧數其勤如此而後有得也拙為京兆戶曹

琴史卷第四

陳京藏本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陳京

琴史卷第四

三

琴史卷第五

朱長文 伯原

太宗

竇儼

崔遵度

先祖尚書公

朱文濟趙裔

唐異

范文正公

歐陽永叔

趙閱道

太宗

太宗皇帝神武聖文紹天承統既平晉陽混一六合於是戢珣戈橐大弓優游巖廊之上講修盛德之事而天縱多能博總羣藝書冠神品基登逸格至於今古音律罔不研精謂夫五弦之琴文武加以成七乃留睿思而究遺音作為九弦之琴五弦之阮非達於禮樂之情

琴史卷第五

者孰能與於此又製九弦琴五弦阮歌詩各一篇琴譜二卷九弦琴譜二十卷五經阮譜十七卷藏於禁閣副在名山又嘗作萬國朝天平晉二樂曲聖製樂章各五首曲名三百九十首臣竊謂三代而下漢孝元善琴孝章議樂俱不能有所制作梁武帝論鐘律而徒聞其言唐明皇解音曲而未嘗及雅惟吾太宗勳德巍巍敷被天淵而留神於正聲摠懷於妙曲自三代而下未之有也

竇儼

竇儼字望之劍州人博學尤邃鍾律少學夔纂於馮翊党氏學琴於圃田茅生學笛於太原周仲將學琵琶於

始平馮吉以四器覈其聲又以易象曆數參之坦然明白矣嘗上疏周世宗請命博通之士上自五帝迄於周

朝凡樂章沿革總次編錄凡三弦之通七弦之琴十三

弦之箏二十弦之離二十五弦之琴三弦之箏六漏之

喬七漏之笛八漏之簾十三管之和十七管之笙十九

管之巢二十三管之簫皆列譜記對而合之類從聲等

雖異必通永為定式名曰大周正樂俾樂寺掌之依文

教習世宗偉之即令儼精選文士撰次正樂命儼總領

之又判太常寺乃與王樸校鐘磬管籥之數辨清濁上

下之節復律呂旋相之法迄今用之樸儼能察聲音前

知休咎儼嘗棄官歸鄭且有私喪而聞弟俱彈琴為秋

藥曲儼曰是音也羽凌於商子奪其母不祥之兆也賦

詩以紀其事已而果然論者或謂王樸竇儼當周鼎方

淪聖運將興之際曾無一言殊匪先覺何也曰彼兩人

者或知之而不敢言或言之而人莫紀是未可以咎也

且樸儼雖為周定樂而宋實用之其所補豈小哉

崔遵度

崔論德字遵度進士擢第踐歷古史恬於勢利口不言

是非仁宗以壽春開府有詔宰相擇耆德學術之士被

命為王友東宮建以為諭德卒官論德善鼓琴得其深

趣嘗謂頤天地之和莫先於樂究樂之趣莫近於琴乃

作琴箴以見其意焉世之傳琴者必曰長三尺六寸象

琴史卷第五

二

暮之日十三徽象暮之月居中者象閏前世未有甚辨者至唐協律郎劉昺以樂器配諸節候而謂琴爲夏至之音至於汎聲卒無述者愚嘗病之因張弓附案汎其弦而十三徽聲具焉汎琴瑟之弦乎是知所謂象者蓋天地自然之節耳又豈止夏至之音而已夫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者太極之節也四時者兩儀之節也律呂者四時之節也晝夜者律呂之節也刻漏者晝夜之節也節節相授自細至大而歲成焉旣不可使之節亦不可使之不節氣之自然者也氣旣節矣聲同則應旣不可使之應亦不可使之不應數之自然者也旣節且應則天地之文成矣文之義也或任形而著或假物而

琴史卷第五

三

彰日星文乎上山川理乎下動物植物華者節者五色具矣斯任形者也至於人常有五性而不著以事觀之然後著目常有五色而不見以水發之然後見氣常有五音而不聞以弦考之然後聞斯假物也是故聖人不能作易而能知自然之數不能作琴而能知自然之節何則數本於一而成於三因而重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及其應也一必於四二必於五三必於六焉氣氣相召其應也必矣卦旣畫矣故作琴焉始以一弦汎桐當其節則清然而號不當其節則泯然無聲豈人力也哉且徽十有三而居中者爲一自中而左汎之有三焉又右之有三焉其聲殺而已弦盡則聲滅及其應也一必於

四二必於五三必於六焉節節相召其應也必矣易之書也偶三爲六三才之配具焉萬物由之而出雖曰六畫及其數也止三而已矣琴之畫也偶於六爲十二而根於一一也道之所生也在數爲一在律爲黃鍾在音爲宮在木爲根在四體爲心衆微由之而生雖曰十三及其節也止三而已矣卦之德方經也著之德圓緯也故萬物不能逃其象微三其節經也弦五其音緯也故衆音不能勝其文先儒謂八音以絲爲君絲以琴爲君愚謂琴以中微爲君盡矣夫微十三者蓋昭昭可聞者也苟盡弦而考之乃總有二十三徽焉是一氣也文弦具之尺弦亦具之豈有大小長短之限哉是則萬物本

琴史卷第五

四

於天地天地本於太極太極之外以至於無物聖人本於道道本於自然自然之外以至於無爲樂本於琴琴本於中微中微之外以至於無聲是知作易者考天地之象也作琴者考天地之聲也往者藏幽而未談來者專聲而忘理琴箏之作也庶乎近之苟其闕也請俟君子名流皆服之

先祖尚書公

先祖尚書公諱億字延年越州剡縣人也少有雅趣邃於琴道卜居四明有姊以淑行婉質尤工琴書後賜號廣慧大夫者也吳越王旣納籍有司至道元年天子命使者裴愈至二浙訪圖書聞廣慧旣藝且賢以名聞且

命之至京師廣慧既入宮掖尚書被召對鼓琴太宗嘉悅使待詔翰林其後歷仕繁劇多以才選雖王事靡盬而絲桐不離於前篤好而精學雖老無勸教明道二年以內殿崇班閣門祇候知難州卒以家君光祿貴贈刑部尚書年六十尚書嘗寶一古琴聲甚清池中書曰上元濱題曰玉磬上元乃唐肅宗所紀年也昔崔晦叔嘗以玉磬琴遺白樂天此殆是邪尚書既喪此琴假於老舅惠玉玉嘗授琴於尚書音靜而不流東南罕及者舅復以此琴歸余遂名曰玉磬既銘且詩之云

朱文濟趙裔

朱文濟趙裔皆善鼓琴昔待詔太宗之時帝方作九弦

琴史卷第五

五

之琴五弦之阮裔以為宜增文濟以為不可帝曰古琴五弦文武增之何為而不可於是遂增琴阮弦賜裔以緋且遣使劍南兩川獲餉甚厚以賞其贊助之勤而文濟執前論不奪上不以其不達為譴而嘉其有守亦命賜緋文濟性沖澹不好榮利唯以絲桐自娛而風骨清秀若神仙中人上令供奉僧元靄寫真留禁中

唐異

唐處士異字子正才藝甚高肥遯不出李西臺建中時謂善書而子正之筆實左右之江東林逋亦稱墨妙一見而歎曰唐公之筆老而彌壯崔諭德時謂善琴而子正之音嘗唱和焉高平范公從而師之嘗貽之書曰崔

公既沒琴不在茲乎二妙之外尤嗜風雅探幽索奇不知老之將至意淳語真不為憤惋文正公嘗稱其如此

范文正公

范文正公仲淹字希文少有經國致君之志學必師古聞唐異善琴與書曰蓋聞聖人之作琴也鼓天下之和而和天下其為道大矣乎暴秦之後禮樂失敘吁嗟乎琴散已久後之傳者妙指美聲巧以相尚喪其大矜其細人以藝觀焉皇宋文明之運宜建大雅東宮故諭德崔公其人也得琴之道志於斯樂於斯垂五十年清淨平和性與琴會著琴箋而自然之義在矣嘗游於門下一日請曰琴何為是公曰清厲而靜和潤而遠某拜而

琴史卷第五

六

退思而釋之曰清厲而弗靜其失也躁和潤而弗遠其失也佞不躁不佞其中和之道歟一日又請曰今之能琴誰可與先生和者曰唐處士可矣某拜而退缺而歌曰有人焉有人焉且將師其一二屬遠仕乎千里未獲所存今復選於上京崔公既沒琴不在於君子乎君將懷其意授之一二使得操堯舜之音游羲皇之域其賜也豈不大哉又先生之琴傳傳而無窮上聖之風存存乎盛時其旨也豈不遠哉誠不敢助南熏之詩以為天下富壽庶幾宣三樂之情以美生平而可乎公之好琴如此蓋君子之於琴也發於中以形於聲聽其聲以復其性如斯可矣非必如工人務多趣巧以悅他人也故

文正公所彈雖少而其得趣蓋深矣道直才周爲本朝
全德大老云族孫世京頗好琴其操行亦完潔任至祕
書丞

歐陽永叔

歐陽太師修字永叔學博而醇文正而奇一代之師嘗
有言曰予嘗有幽憂之疾退而閑居不能治既而學琴
於友人孫道滋受宮聲數引久則樂之愉然不知疾之
在體也夫疾生於憂者也藥之毒者能攻其疾之聚不
若聲之至者能和其心之所不平心平而和者則疾之
忘也宜矣噫琴固一工之技爾及其至也大者爲宮細
者爲羽操縵驟作忽而變之急者淒然以促緩者和然

琴史卷第五

七

以舒如崩崖裂石高山奔泉而風雨夜至也如怨夫寡
婦之歎息也雌雄雖離之相和也其憂深思遠則舜與
文王孔子之遺音也其悲愁感憤則伯牙屈原忠臣之
所歎也喜怒哀樂動人心深取其和者平其抑鬱寫其
憂思盡其意緒使之不倦其感人之際亦有至焉者是
亦治人之術歟然予聞經之爲書皆善治人之心宜其
尤精者易與樂也今夫琴者纔樂之一器也及其至也
尚能與人平治其心如此況純學於易邪況能徧識六
經之深者邪人固不可不樂也然六經之道肆大而深
博非盡心缺乃不可至惟琴則疾者之易爲焉其言如
此知永叔得琴之理深矣嘗參大政未七十即求里居

今則亡矣嗟夫

趙閱道

趙抃字閱道以清節正論顯於仁宗朝迄熙寧初嘗參
豫國政今以太子少保致仕公好琴其將命於四方雖
家人不以從行而琴與龜鶴未嘗去也王事之際時彈
古曲以和平其心志故終始完潔無疵爲世師表云

琴史卷第五

棟原藏本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晴院

琴史卷第五

八

琴史卷第六

朱長文 伯原

瑩律

釋絃

明度

擬象

論音

審調

聲歌

廣制

盡美

志言

敘史

瑩律

昔者伏羲氏既畫八卦又制雅琴卦所以推天地之象
琴所以考天地之聲也天地之聲出於氣氣應於月故
有十二氣十二氣分於四時非土不生土王於四季之
中合為十三故琴徽十有三焉其中徽者土也月令中

琴史卷第六

一

央土其音宮律中黃鍾之宮者是也故中徽之聲洪厚
包容為眾徽之君由中徽左右各六徽徽有疏密者取
其聲之所發自然之節也合於天地之數故律之相生
有上下而為管有長短蓋取諸此也凡天地五行十二
氣陽律陰呂清濁高下皆在乎十三徽之間盡十三徽
之聲惟三尺六寸六分之材可備故度而制之亦以象
暮之日也當宓戲之時未有律呂之器而聖人已逆其
數矣未有曆象之書而聖人已明其時矣黃帝氏作命
伶倫取嶰谷之竹制十二筩以為黃鍾大蕤姑洗蕤賓
夷則無射之律大呂夾鍾仲呂林鍾南呂應鍾之呂蓋
協於琴而備數和聲審度嘉量權衡之術加備矣琴之

徽有十三而律管虛其一者謂土之數居中其氣無不

通其聲無不在不可以一器名也律呂既成而八音備

後世聖人復以六律不可以易審於是考律以立均因

均以作樂故曰律所以出均立度也夫律本於琴樂本

於律故知琴者為能知律能知律者為能知樂也古之

君子缺而不談或以十二徽配十二律以中徽配閏而

不言制作之義本諸理作瑩律

釋弦

舜弦之五本於羲也五弦所以正五聲也聖人觀五行
之象麗於天五辰之氣運於時五材之形用於世於是
制為宮商角徵羽以考其聲焉凡天地萬物之聲莫出

琴史卷第六

二

於此五音故最濁者謂之宮次濁者謂之商清濁中者
謂之角徵清者謂之徵最清者謂之羽宮為土為君為
信為思商為金為臣為義為言角為木為民為仁為貌
徵為火為事為禮為視羽為水為物為智為聽故建於
樂者可以見五行之得失君臣事物之治亂五常之興
替五事之善惡灼然可以鑑也帝舜曰予欲聞六律五
聲八音在治忽以出納五言汝聽蓋察音聲以為政也
聖人既以五聲盡其心之和心和則政和政和則民和
民和則物和夫然故天下之樂皆得其和矣天下之樂
皆得其和則聽之者莫不遷善遠罪至於移風易俗而
不知也故樂者上出於君心之和下出於民心之和上

出於君心之和而復以致君於善也下出於民心之和而復以納民於仁也故五聲之和致八風之平風平則寒暑雨暘皆以其敘而太平之功成矣五聲不致八風之違則寒暑雨暘皆失其敘而危亂之憂著矣五聲之感人皆有所合於中也宮正脾脾正則好聖故聞宮聲者溫潤而寬悅商正肺肺正則好義故聞商聲者剛斷而立事角正肝肝正則好仁故聞角聲者惻隱而慈受徵正心心正則好禮故聞徵聲者恭儉而謙挹羽正賢賢正則好智故聞羽聲者深思而遠謀此先王所以貴於樂也夫五聲之作始於宓戲之琴其後神農黃帝堯舜氏作於是按之爲六律播之爲八音而大樂備矣

琴史卷第六

三

之二變亦本於文武二弦邪左傳曰爲七音六律以奏五聲謂是也至於編鐘編磬既設十二正音各配一律又設黃鍾至夾鍾四清聲以附正聲之次合爲十六則律呂還相各就諧協而君臣民物無陵慢之聲焉琴加二弦亦類此也古人學琴者多矣罕嘗言文武二弦之意獨琴操以謂合君臣之恩此未喻也今推其法作釋弦

明度

琴史卷第六

四

學廢而度數乖也周禮凡爲樂器以十有二律爲之度數以十有二聲爲之齊量言樂而不稽諸度數言度數而不合諸律何以爲樂孟子曰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此之謂也自周道既亡禮樂大壞更秦燔毀寂無遺緒歷代以來有制爲準弦以定律者有參校石器以立度者有累積柁黍以合尺者制爲準弦以定律則患乎與遠而難繼參校石器以立度則患乎尺寸之難壹累積柁黍以合尺則患乎大小之不齊議論紛紛莫適其正朝廷講修太平大有爲於天下同律度而興禮樂其在今乎夫然則作琴之制可著明矣綜其數作明度

擬象

聖人之制器也必有象觀其象則意存乎中矣琴之為器隆其上以象天也方其下以象地也廣其首俛其肩象元首股肱之相得也三才之義也高其前以為嶽命曰臨嶽象名山峻極可以興雲雨也虛其腹以為池一曰池一曰濱象江海幽遠可以蟠靈物也所以張弦者曰軫象車軫以載致遠不敗也所以柅弦者曰鳳足象鳳凰來儀鳴聲應律也翼其旁者曰鳳翅傅其末者曰龍尾取其瑞也其所飾之材以棗以黃楊以玉以金或以竹棗赤心黃楊正色玉溫金堅竹寒而青皆君子所以比德者也若崇庫廣狹之寸昔人已銖銖而偶之矣

琴史卷第六

五

余不復談也通其意作擬象

論音

音之生本於人情而已矣夫遇世之治則安以樂逢政之苛則怨以怒悼時之危則哀以思此君子之常情也出於情發於中形於聲若影響之速也然君子之情雖安以樂而不忘於戒勸雖怨以怒而不忘於忠厚雖哀以思而不忘於扶持故其為聲亦屢變而數遷不可以為常也善治樂者猶治詩也亦以意逆志則得之矣夫八音之中惟絲聲於人情易見而絲之器莫賢於琴是故聽其聲之和則欣悅喜躍聽其聲之悲則感頹愁涕此常人皆然不待乎知音者也若夫知音者則可以默

琴史卷第六

六

識羣心而預知來物如師曠知楚師之敗鍾期辨伯牙之志是也古之君子不徹琴瑟者非主於為己而亦可以為人也蓋雅琴之音以導養神氣調和情志摠發幽憤感動善心而人之聽之者亦皆然也豈如他樂以蹈心堙耳佐歡悅聽以為尚哉古之音指蓋淳靜簡略經戰國暴秦工師逃散其失多矣然其故曲遺名傳者尚多琴操所紀皆漢時有之也故劉琨知清角嵇叔夜所謂初涉淶水中奏清徵雅昶唐堯終詠微子又言其曲引有東武泰山飛龍鹿鳴鷓鴣雞游弦皆叔夜所常為者今人亦樂知之矣夫蔡氏五曲所謂游春淶水坐愁秋思幽居者也今人以為奇聲異弄難工之操而叔夜時特謂之淫俗之曲且曰承間篋之亦有可觀蓋言其非古也漢儒所制尚且非古況於魏晉之曲乎末世有琴工嵇元榮羊蓋之儔率造新聲去古益遠柳吳興嘗以歎恨乃著清調論并上樂議今逸矣惜哉唐世琴工復各以聲名家曰馬氏沈氏祝氏又有裴來翟柳胡馮諸家聲師既異門學亦隨判至今曲同而聲異者多矣雖然古學之行於人者獨琴未廢有志於樂者舍琴何觀安得夔曠之徒與之論至音哉原於古作論音

審調

古者推律以立均依均以作樂故十二律旋相為均均有七調合八十四調播於八音著於歌頌而作樂之能

事畢矣夫琴之爲器也律呂備焉八十四調存乎其中矣三代之時律正樂行士君子舉知樂度之而立曲拊之而成文則八十四調之音皆可以知而鼓之惟其意之所之耳自漢而下律樂兩隳舊音略存而傳習者猶患不及況周知均調哉唐人有言琴通三均蓋其所知者止三而已哉其九均之音豈有不通遭亂堙沒世莫得聞也夫周之曲至漢而存者鮮矣漢之曲至唐而存者希矣唐世所傳今人亦有不能者去古寔遠而遺弄寔亡缺夫近世樂道之士或好於琴聊以娛養情性而已至於學釋道者雖多從事於此徒能紀其拂歷之數作爲繁聲淫韻以悅人聽而已其知樂者蓋有之矣我未之見也嗚呼安得知樂之君子與之審調以制音哉述旋均作審調

琴史卷第六

七

聲歌

古之弦歌有鼓弦以合歌者有作歌以配弦者其歸一揆也蓋古人歌則必弦之弦則必歌之情發於中聲發於指表裏均也周禮太師教六詩以六德爲之本以六律爲之音夫以六詩協六律此鼓弦以合歌也古之所傳十操九引之類皆出於感憤之志形之於言言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於是援琴而鼓此作歌以配弦也舜典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此典樂教人之序也以聲依永則節奏曲折之不失也以律和聲

則清濁高下之必正也惟達樂者爲能弦歌耳孔子之刪詩也皆弦歌之取其合於韶夏凡三百篇皆可以爲琴曲也至漢世遺音尚存者惟鹿鳴騶虞鵲巢伐檀白駒而已其餘則亡獨文中子嘗閔時之亂泯然鼓蕩之什世所不傳而能鼓之可謂知樂也已近世琴家所謂操弄者皆無歌辭而繁聲以爲美其細調瑣曲雖有辭多近鄙俚適足以助歡欣耳稽諸事作歌聲

廣制

古者祀天之樂以圓鐘爲宮用雲和之琴瑟禮祇之樂以函鐘爲宮用空桑之琴瑟假廟之樂以黃鍾爲宮用龍門之琴瑟雲和空桑龍門皆山名也豈其材有山川之異而聲有清濁之殊於還相之宮各有宜邪故太師精別其聲以合於宮後世豈復知邪伏生書傳有大琴練弦練弦者五色也爾雅大琴謂之離說者曰二十弦也此迺琴之異制也夫琴之爲器高至於玉霄之上遠至於金仙之國皆以此爲樂故載於釋老之書此不復述也略其事作廣制

琴史卷第六

八

盡美

琴有四美一曰良質二曰善斲三曰妙指四曰正心四美旣備則爲天下之善琴而可以感格幽冥充被萬物況於人乎況於己乎昔司馬子微謂伏羲以諧八音皆相假合思一器而備律呂者徧斲衆木得之於梧桐蓋

聖人之於萬物也亦各辨其材而為之器也既知其材矣又當求其良者以待於用養其小者以致於大故禹作九州之貢有嶧陽孤桐而詩美周室之盛曰梧桐生矣于彼朝陽又衛文公之作宮室也亦云樹之榛栗椅桐梓漆爰伐琴瑟是所求其良者以待於用養其小者以致於大也古之聖賢留神於琴也如此後之賦琴言其材者必取於高山峻谷迴谿絕澗盤紆隱深巉巖嶮嶮之地其氣之鍾者至高至清矣雷霆之所摧擊霰雪之所飄壓鷲鸞獨鶴之所棲息鸚鵡黃鸝之所翔鳴其聲之感者至悲至苦矣泉石之所磅礴琅玕之所叢集祥雲瑞靄之所護被零露惠風之所長育其物之助者

琴史卷第六

九

至深至厚矣根盤拏以輪菌枝紛鬱以葳蕤歷千載猶不缺挺百尺而見枝其材之成者至良至大矣一日夔棄鍾牙之儔睨而視之嘉其可以為琴也於是命般倕之徒斤斧之繩墨之鏤中襄間平面去病按律呂以定徽合鍾石以立度法象完密髹采華煥於是飾以金玉瓌奇之物張以弦軫弣弣之用而琴成矣昔伏羲之龍吟黃帝之清角齊桓公之籟鐘楚莊王之繞梁相如之綠綺蔡邕之焦尾傳於天下久矣唐相李勉以響泉韻磬聞白樂天以玉磬聞而世稱有雷氏者有張越者尤精斲琴歷代寶傳以至於今非力足而篤好者不能致也近世斲琴者間有之然孰能傑然可以紹前人之作

者歟昔聖人之作琴也天地萬物之聲皆在乎其中矣有天地萬物之聲非妙指無以發故為之參彈復徽攪援標拂盡其和以至其變激之而愈清味之而無厭非天下之敏手孰能盡雅琴之所蘊乎當其援琴而鼓之也其視也必專其聽也必切其容也必恭其思也必和調之不亂醒之甚愉不使放聲邪氣得奸其閒發於心應於手而後可與言妙也是故君子之於琴也非徒取其聲音而已達則於以觀政焉窮則於以守命焉堯之神人舜之南風武王之克商周公之越裳所以觀政也許由之箕山伯夷之采薇夫子之倚蘭王通之汾亭所以守命也又若子賤以治一邑鄒忌以相一國彼皆至

琴史卷第六

十

命也又有所自得也夫焦與梧桐皆至清之物也而可見人心者至誠之所動也是故孔子辨文王之操子期識伯牙之心者昭見精微如親授於言也故曰惟樂不可以偽為又曰至誠動金石不誠未有能動者也吾於樂益知誠之不可不明也夫金石絲桐無情之物猶可以誠動况穹穹而天冥冥而神誠之所格猶影響也君子孝宗廟諱獨不愧屋漏可不戒哉是故黃帝作而鬼神會后夔成而鳳凰至子野奏而雲鶴翔瓠巴作而流魚聽師文彈而寒暑變可謂誠至也是故良質而遇善斲善斲既成而得妙指妙指既調而資於正心然後為天下之善琴也總其能作盡美

志言

琴之為樂行於堯舜三代之時至戰國時雅音廢而淫樂興尚鏗鏘墜靡之聲而厭和樂深靜之意魏文侯當時之賢君猶云吾端冕而聽古樂則惟恐臥況其下者乎於是秦箏羌笛篳篥琵琶之類迭興而竝進而琴亡矣漢興猶未暇復古由河間漢王留神雅樂孝宣時制氏龍氏趙氏師氏之家始於琴書謂之雅琴者以別於俗樂也又桓譚孔術皆集琴操及馬融蔡邕以大儒名當時特好斯藝時人翕然宗尚阮嗣宗嵇叔夜紹而倡之自魏及晉名儒高士學者益多而史冊之間豈遑徧述迨乎隋唐搢紳多以是道為務而清言雅技罕嘗攻

琴史卷第六

十一

之間有賢智有所論著如呂渭李良輔陳拙趙惟謙李約齋嵩王大力陳康士之徒皆云有書其名載於藝文志然余所未覩亦不聞其果精於琴與否豈辭多近俚不足以行遠邪抑不幸而不見邪惜哉觀其名作志言

敘史

夫琴者閑邪復性樂道忘憂之器也三代之賢自天子至於士莫不好之自漢唐之後禮缺樂壞搢紳之德罕或知音然君子隱居求志藏器待時者亦多學焉然其人或晚登於卿相者功業溥博而絲桐小藝史氏或不暇書終遯巖壑者名跡幽晦而弦歌餘事故後人豈能徧錄其漏缺無傳者可勝算哉余深惜之是以於史傳

記集苟有聞見皆著於篇病於盡得古書可以廣覽而博求此亦遺恨耳歎其遺作敘史

琴史卷第六

標京藏本丙戌九月
重刻于揚州

琴史卷第六

十二



琴 明

譜 艷

十 世

卷 子

汲古閣鈔本涉園影印

此毛抄今鄭世子瑟譜余數年前得諸書友云是宋高即家故後既檢汲古閣珍藏祕本書目有之知小通於本矣去冬飲江游雲先有曾借觀留閱易日蓋游雲素諳琴理觀此可通於瑟也今幸借作續得此十二各極為精妙游雲愛之甚甚未敢以俗物相到君報此已却書并佐以古琴一張琴乃太倉飲雪亭所製二層物也我有嘉賓故章取義竊効得會相贈一雅矣

壬戌身五月廿三日吳縣黃石方識



瑟譜小序

予聞之禮樂殊時不相沿襲前聖後聖損益可知故孟子曰今之樂猶古之樂也豈虛語哉古有大瑟五十弦者伏羲氏初制也厥後去其半而為中瑟二十有五弦後去其半而為小瑟十有三弦明堂位曰大琴大瑟中琴小瑟四代之樂器也大司樂存六代之樂則中瑟亦在其中矣然自黃帝而後大瑟或鮮用焉書曰琴瑟以詠詩曰琴瑟友之周禮雲和等瑟樂記清廟之瑟之類蓋中瑟耳儀禮曰左何瑟右手相少儀曰琴瑟執之皆尚左手曲禮曰琴瑟在前坐而遷之論語曰取瑟而歌舍瑟而作之類其小瑟與何以知之言何言執言遵言取言舍器大則不便故知其小者耳夫中瑟空侯實乃一物在周名瑟在漢名空侯所謂卧空侯也近世云空侯非瑟者豈空侯也靈帝好胡服始改瑟制為空侯於馬

前序

上古開

上秦使之由是古瑟遺音寄今空侯矣小瑟與箏亦乃一物在古名瑟在今名箏非所謂秦箏也其曰秦箏者今之箏是也秦將軍蒙恬製故曰秦箏音節與箏迥殊風俗通曰謹按禮樂記箏五弦筑身今箏形如瑟不知誰所改作然則指小瑟為秦箏漢末已然矣是不解秦箏非箏而箏即古小瑟也吁今之箏音節指法與古小瑟無異不必疑焉惟空侯以五音為均隔六弦相應古瑟以七音為均隔八弦相應此其頗有不同而太常雅瑟具十二律呂為均用黃弦以間之則謬甚矣蓋感於世本陳陽之說及陸宋制之誤也概彼傳習已久決洽耳目自非通儒達士孰究來源故須旁引博證以明斯旨庶使弦歌之聲不絕於世迺述瑟譜十卷若干萬言特示知音之士云耳

嘉靖庚申季夏十有三日狂生戴璜書於蘭臺之齋

瑟譜卷第一

瑟屬源流詳考筆纂阮空侯附

山陽酒狂仙客著

瑟之為器伏羲氏始制也其木用桑其弦五十

王子年拾遺記云庖羲氏弦桑為瑟外紀云伏羲紐桑為瑟紐急張弦也易通卦驗云夏至之瑟用桑冬至之瑟用槐古人制

瑟不專用桐梓可知矣世本云伏羲造瑟五十弦

黃帝使素女鼓之哀不自勝乃判為二十五弦

見世本史記漢書詳在後條又帝王世紀云黃帝損庖羲之瑟為二十五弦大明集禮亦云伏羲作五十弦為大瑟黃帝破為二十五弦為中瑟

厥後四代之樂世有損益是以頌瑟雅瑟大瑟小瑟之屬器度修

瑟譜卷二

漢古閑

短首尾廣狹及其弦之多少亦皆不同

禮記明堂位曰大琴大瑟中琴小瑟四代之樂器也鄭注曰四

代虞夏殷周也聶崇義三禮圖云頌瑟長七尺二寸廣一尺八寸二十五弦雅瑟長八尺一寸廣一尺八寸二十三弦爾雅云

大瑟謂之灑郭景純注曰大瑟二十七弦帝王世紀云瑟三十六弦風俗通云瑟四十五弦此皆大瑟也呂氏春秋云朱襄氏

使士達作五弦之瑟鼓棧乃梓為十五弦至舜益以八弦為二十三弦易通卦驗云夏至之瑟長五尺七寸風俗通又云今瑟

長五尺五寸此皆小瑟也琴瑟中論云樂聲不過乎五然則五弦十五弦小瑟也二十五弦中瑟也五十弦大瑟也

周瑟用梓合以膠漆文以五采飾以金玉狀似今之箏二十五弦弦各有柱調以七音為均

毛詩曰倚桐梓漆爰伐琴瑟楚辭云鏗鍾播蕙擗梓瑟蓋琴宜

用桐瑟宜用梓琴則通漆之瑟但漆其縫會耳謹按韻府琴一作瑟玉鮮潔貌一曰碧珠也其字從玉毛詩瑟彼玉瓚箋云瑟

潔鮮貌疏云瑟為玉之狀故曰潔鮮貌逸論語孔子曰美哉璠璣遠而望之煥若也近而視之瑟若也明皇雜錄云帝幸華清

宮五家車騎皆從瑟瑟珠璣狼籍于道瑟瑟出吐蕃大者一珠易一馬或名馬價珠蓋瑟瑟本寶珠之名故釋名云瑟施弦張

之瑟瑟然也漢書金日磾傳言寶瑟唐杜甫李商隱詩稱錦瑟蓋以其飾金玉繪采色也非止瑟而琴及琵琶亦然故於文琴

瑟琵琶字皆從玉是知周瑟之制如此又按古今事類云今箏形如瑟既謂今之箏形如瑟則知古之瑟形亦如箏矣琴瑟中

論云大樂所用瑟二十五弦蓋得四代中瑟之制也呂延齊文

瑟譜卷二

漢古閑

選別賦注云瑟有柱以玉為之姜夔曰瑟二十五弦弦各一柱崇二寸七分七音之說詳第四卷

其十五弦者本帝堯命鼓棧三倍朱襄氏瑟弦之數是名小瑟或曰后夔創制子野考成未詳孰是

鼓棧朱襄氏出呂氏春秋已見上注鼓棧今本作瞽叟非也當以玉海作鼓棧為正集禮曰十五弦為小瑟后夔創制云云出

晉陶融妻陳氏箏賦子野師曠字

周制分用六代樂故琴瑟皆有數等其所謂小瑟者即後世之箏也以五音為均二變則柱後折弦取之與大瑟中瑟相諧周人凡

言鼓瑟或多此類六代之樂見周禮大司樂琴瑟數等出禮記明堂位已見上注今官箏十五弦而世多用十四弦者皆古之所謂小瑟也韓范

洛志樂云小瑟之制十五弦或十四弦以隔六取應聲各體俱足無少無多亦自然也又云瑟之商弦作徵弦可也作宮弦亦可也惟視柱之遠近折柱後則下一聲又云起聲不一者示變也惟取其和而已孫子曰五聲之變至不可窮也又按文獻通考擊筑者品聲按柱左手振之非但擊筑今琴瑟皆柱後左手縱弦按弦以就七音其均無二變也樂志云樂縣之制琴瑟筑皆一又云絲為琴為瑟為頌琴頌琴也通考云頌琴十唐清商伎有琴瑟琵琶空侯筑箏皆一按此則知琴瑟之與箏瑟皆可合作在理無不相諧又按鄉飲酒禮左手何瑟右手相工禮記少儀云琴瑟執之皆尚左手若以為大瑟則長過八尺闊及二尺難以一手持之疑用小瑟故曰即後世箏也

瑟譜卷一

三

以古聞

箏不同或以箏為秦箏非也
史記李斯曰夫彈箏者真秦之聲也此乃蒙恬秦箏釋名曰箏弦高急箏然也風俗通曰謹按禮樂記箏五弦筑身今箏形如瑟不知誰所改作然則指小瑟為秦箏漢末已然矣是不識秦箏之非箏也晉傅玄箏賦序曰世以為蒙恬所造今觀其器上崇似天下平似地中空準六合弦柱擬十二月設之則四象在鼓之則五音發斯乃仁智之器豈蒙恬亡國之臣所能關思哉按玄所賦正今之箏古之小瑟耳其非秦箏信矣唐清樂箏十二弦象十二月或十三弦以象閏今箏十四弦象七音之二均或曰天寶中任僊所造十四弦之樂即箏亦有十五弦者筑亦細頸圓肩形如蒙氏箏與琴畧似而不類瑟以竹尺擊之隨調應律或疑即箏今箏九弦瑟形而小雖不似筑蓋亦筑之類或

曰箏乃軋箏近是

釋名曰筑以竹鼓之筑秘之也文獻通考云筑之為器大抵類箏其頸細其肩圓以竹鼓之如擊琴通典注云擊琴柳惲又有所作詳後故事條形如頌琴施十三弦身長四尺二寸頸長三寸圍四寸五分首長七寸五分闊六寸五分品聲按柱左手振之右手以竹尺擊之隨調應律高漸離擊之於燕漢高祖擊之於沛而戚夫人亦善焉唐置於雅部長四尺五寸又云唐有軋箏以片竹潤其端而軋軋因取名焉

漢興承秦滅學之後禮樂殘缺至武帝祀泰一始命侯調依古二十五弦作坎坎之樂名曰空侯瑟空者舉其形侯者章其姓坎坎言其應節此謂卧空侯也即周之瑟

瑟譜卷一

四

以古聞

有鼓舞樂今郊祀而無樂豈稱乎或對曰泰帝使素女鼓五十弦之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為二十五弦於是塞南越禱祠太一后土始用樂舞益召歌兒作二十五弦空侯瑟自此起風俗通云謹按漢書孝武皇帝賽南越禱祠太一后土始用樂人侯調依琴作坎坎之樂言其坎坎應節奏也侯以姓冠章耳通典云空侯漢武帝使樂人侯調所造以祀太一或云侯暉所作其聲坎坎應節謂之坎侯聲記為空侯侯者因樂工人姓耳古施郊廟雅樂近代專用於楚聲或謂師延靡靡樂非也西陽雜俎云魏高陽王雍美人徐月華能彈卧空侯為明妃出塞聲王僧虔技錄相和歌瑟調三十八曲內有空侯行然二樂本為一物故亦可互稱之桓譚新論云鄙人以瑟為空侯非徒不知瑟乃不知空侯也此蓋指堅空侯與瑟之形制相別耳然其形雖

別而曲調亦不異也。詳下條。

靈帝好胡服，改空侯瑟之制，使於馬上奏之，是謂豎空侯。其聲律指法與卧空侯無異。自此古瑟之遺音寓於今空侯之器矣。

古今事類云：空侯瑟名二十五弦，漢武帝造，及其後也。代有制作，是不一體。續漢書曰：靈帝胡服作空侯，顏師古急就篇注云：豎空侯馬上所彈也。通典云：豎空侯，胡樂也。漢靈帝好之，體曲而長，二十三弦，豎抱於懷中，用兩手齊奏，俗謂之擊空侯。唐清樂部有琴瑟琵琶空侯筑箏各一，今若以瑟與空侯音節為不同，則當時共一部樂，何由可諧？是以知其彈法不異。

曲禮曰：士無故不去琴瑟。燕射及鄉飲皆有瑟，樂記稱清廟之瑟，詩云：並坐鼓瑟，鹿鳴先瑟而後琴。魯論言瑟再三而不及琴，以此觀之，瑟之於琴尚矣。後世不明空侯之制，出乎瑟，又不知瑟之音，而君子不御也，悲夫。

瑟譜卷一

五

漢古關

瑟譜卷第一



瑟譜卷第二

辨先儒釋清廟之瑟誤

山陽酒狂仙客著

樂記清廟之瑟朱弦而疏越一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按古人鼓瑟之遺法所可考者盡在此章而先儒注釋既誤遂令後世失其法故今不可不辨舊說鼓清廟之詩之瑟練朱絲以為弦絲不練則聲清練之則聲濁疏通也越瑟底之孔也疏而通之使其聲遲緩瑟聲濁而遲是實素之聲非要妙之音也此聲初發一倡之時僅有三人從而和之言和者少也以其非極聲音之美故好者少然而其中則有不盡之餘音存焉此說誤矣經言瑟不言人而註以為一人倡三人和似與經文不合今故不取蓋此章乃昔人彈瑟之譜法而先儒不識遂誤為斯說矣古

瑟譜卷二

一 況古閣

人云三年不為禮禮必壞三年不為樂樂必崩況其生來未諳禮樂之事而欲達禮樂之文不亦難乎故曰不知音不可以言樂不知樂不可以解經也少儀問大夫之子長幼長則曰能從樂人之事幼則曰未能正於樂人古人之於禮樂未嘗斯須去身以今觀之為一慨然也余少嗜音律長而益得其趣是以樂學之說頗異於眾故不揣陋妄而辨之曰清廟之瑟王肅謂於清廟中所鼓之瑟非獨為清廟之詩而言也清廟猶言廟堂謂堂上之樂凡樂之為用主於和故先和其心而後和其氣樂之為學貴乎難故尚乎手奏而不尚乎口吹何也蓋音出自口吹者其聲悠長而易協音出乎手彈者其聲短促而難調且如蕭笛與歌合作歌一言則吹律一孔以和之歌聲短吹則斂其氣使之聲短歌聲長吹則舒其氣使之聲長然不過一律一孔耳

故曰易協也絲音隨歌則不然歌一言必須彈數弦和之以長其韻蓋絲音短而促若只單彈一二聲以協歌則無韻矣鄭康成曰樂之為器彈其宮則眾宮應云是也今琴家打圓長鍊琵琶箏有和弦然字然雖連作數聲只是歌詞之一言也以數聲和一言為難工故云難調聖人定樂音出於口者用以調其氣音生於手者用以和其心絲音有琴瑟琵琶之屬均是和心之器堂上之樂也或曰若以樂器之手作者在堂上而虞書何以箏鼓等樂在堂下是非手作者邪答曰亦各有說凡樂器聲音微細者遠聽則不聞故琴瑟琵琶之屬設在堂上近之也古有堂上堂下之說別其遠近洪細耳今謂樂器有尊卑貴賤則是不知者妄說也朱弦而疏越朱赤色周所尚也舞則朱

瑟譜卷二

二 況古閣

千樂則朱弦冠則朱絃宮則丹楹柱則駢剛周制尚赤者非一豈獨瑟弦邪以為練朱絲使聲濁誤矣傳曰夫瑟朱弦大琴練弦練弦猶言冰弦亦指其色而言非謂聲之濁也疏越謂弦之長自底孔中通出從尾端折回繫于面上承弦處若今箏然蓋言弦赤且長染為一色通出底孔瑟之制度此可考也經言朱而不言練注以為練朱絲何居且朱赤色練素色二色各自不同何以朱弦為練絲若其疏通兩頭之孔則聲遍細無聞矣季札謂鄭聲其細已甚民弗能堪豈足言有遺音哉蓋疏越者非謂越而謂弦之透其越也或曰瑟果朱弦乎曰是周家一時之制非瑟之定制在今則朱弦亦可冰弦亦可倡而三歎此言其指法也古人鼓瑟之法右手用三指左手用一指各帶鹿骨撥子一其四指以右手大指為主餘三指和之此之謂一倡三

歎豈有一人三人之理哉。先儒不違一指倡之三指和之之義。故有一人三人之說。或曰此道何出。曰韓非子有為。琴也者。以小弦為大聲。此大指摩托之音。是謂一倡。又曰以大弦為小聲。此中食左三指和之音。是謂三歎。或曰韓非子謂儒者不彈。瑟信乎。曰史繩祖嘗辨之矣。其說具於後條。**自謂音者矣**。孔子在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樂雖徹於目前。而聲猶在於耳。此所謂有遺音矣。故曰不圖為樂之至於斯也。豈謂聲音不美而好者少哉。又按樂記曰。治民勞者其舞行綴遠。治民逸者其舞行綴短。故觀其舞知其德。聞其謚知其行也。應氏解之曰。勤於治民則德盛而樂隆。故舞列遠而長。怠於治民則德薄而樂殺。故舞列近而短。陳皓謂清廟之瑟發一倡之時。僅有三人從而和之。既非德盛而樂隆。亦不足稱有遺音者矣。以此觀之。其謬可見也。**是故樂之隆非極音也**。鼓鍾錚錚。管管鎗鎗。鼙鼓逢逢。笙鏞以聞。此極其宏厲之音矣。然而清廟堂上之樂。所尚者非此也。風俗通云。琴音大小得中。而聲音和大。聲不譁人。而流漫小。聲不湮滅。而不聞適足以和人意。氣感人善心。言琴而瑟亦在其中矣。凡樂器聲大者。設于堂下。聲細者。設于堂上。是以清廟之瑟。雖非極音。而實樂之隆也。

瑟譜卷二

三

漢古閣

辨韓子之妄

史繩祖學齋佔畢云。諸子之書。最有害道而無稽者。如韓非子書。有二齋。宣王問。臣情曰。儒者鼓瑟乎。對曰。不也。瑟也者。以小弦為大聲。以大弦為小聲。是細大易序。貴賤易位。儒者為害義。故不能宣王曰。善。余因涉獵至此。而大哂之。烏乎。非何為出是言。且魯論一書。孔子所言。諸弟子所述。言瑟而不言琴。如孔子

取瑟而歌。曾點鼓瑟。希由之瑟。奚為於其門。而非乃設巨情之辭。以為儒者不能其誰欺乎。或者又曰。六經言皆兼琴瑟而孔門言瑟而不及琴。何也。曰。示有先也。舉瑟而琴可知矣。亦由六經兼言鳳皇。論語止言鳳而不及皇。蓋言瑟而琴可知言鳳而皇可見矣。按世本曰。伏羲作瑟。神農作琴。琴之作後於瑟也。又按爾雅注疏。瑟者。登歌所用之樂器。故先釋之。琴為樂器。通見詩書。故此釋之。詳此則見先後之序。又如詩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又如鹿鳴首章。則曰。鼓瑟吹笙。其第三章曰。鼓瑟鼓琴。琴固次於笙下。義可見矣。愚按。韓子謂儒不鼓瑟。固妄也。然謂小弦為大聲。大弦為小聲。蓋瑟音多摩摩音為主。而鈞抹之音。和之所學者。小而鈞抹者。大斯乃小弦。大聲。大弦。小聲。矣。古人彈瑟之法。此尚可考。語曰。禮失求諸野。先秦子書。不猶愈於野乎。以人廢言。不可以其短弃所長。亦不可。此史繩祖知其一而未知其二也。今亦辨而明之。

瑟譜卷二

四

漢古閣

辨楊子之謬

楊子曰。譬之琴瑟。鄭衛調。俾夔因之。亦不可以致蕭韶矣。此言大謬。夫聲之道。不過五。五聲為正。二變為和。七音之外。寧復有所謂鄭衛之音乎。樂記云。彈諧。縵。易。繁。文。簡。節。之音。作而民康樂。此所以為蕭韶也。又云。流辟邪散。秋成。滌盪之音。作而民淫亂。此所以為鄭衛也。二者但謂節奏異耳。非以其律呂不同也。道在人為。而不在樂器。是故夔所調者。此宮商角徵羽也。鄭衛所調者。亦此宮商角徵羽也。使舍此宮商角徵羽。而調音。雖夔亦不能矣。五音苟是。何有不可以致蕭韶乎。雄此言。余恐知音者之所不然也。尸子曰。夫瑟二十五弦。其俗人鼓之。則為笑賢

者以其義鼓之欲樂則樂欲悲則悲一也或為而見笑或為而悲樂其義有不同焉耳非謂音調之相異也晉嵇康謂哀樂正人不由音聲故著論其畧曰聲音雖有猛靜猛靜各有一和和之所感莫不自發何以明之夫會賓盈堂酒酣奏琴或忻然而歡或慘爾而泣非進哀於彼導樂於此也其音無變於昔而歡感並用斯非吹萬不同邪夫唯無主於喜怒無主於哀樂故歡感俱見若資偏同之音含一致之聲其所發明各當其分則焉能兼御羣理總發衆情邪唐太宗問杜淹曰禮樂之作是聖人緣物設教以為搏節治政善惡豈此之由淹對曰陳將亡也為玉樹後庭花齊將亡也而為伴侶曲行路聞之莫不悲泣所謂亡國之音以是觀之實由於樂太宗曰不然夫音聲豈能感人歡者聞之則悅哀者聽之則悲悲悅在於人心非由樂也將

瑟譜卷二

五

漢古閣

辨劉熙段安節之鑿

劉熙釋名云空侯師延所作靡靡之樂也後出於桑間濮上之地蓋空國之侯所存也師洧為晉平公鼓焉鄭衛分其地而有之遂號鄭衛之音謂之淫樂也洪容齋續筆曰劉昭作釋名空侯云師延所作靡靡之樂蓋空國之侯所作也段安節樂府錄言空侯乃鄭衛之音以其亡國之聲故號空國之侯亦曰故侯吳兢解題云漢武依琴造坎侯言坎坎應節後訛為空侯手按史記封禪書云漢公孫卿為武帝言大帝使素女鼓五十弦

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為二十五弦於是武帝益召歌兒作二十五弦及空侯應劭曰帝令樂人侯調始造此器前漢郊祀志備書此事言空侯瑟自此起顏師古不引劭所註然則二樂本始曉然可考雖劉吳博洽亦不深究且空元非國名其說尤穿鑿也初學記太平御覽編載樂事亦遺而不書莊子言魯據調瑟二十五弦皆動蓋此云今按韓非子及史記樂書之文載師延所奏靡靡之樂者琴也非空侯也故錦繡萬花谷云世以琴為雅聲誤矣琴正古之鄭衛耳詳卷五孔子曰放鄭聲鄭聲淫淫者樂之過而失其正者也尸子謂瑟賢者以其義鼓之欲樂則樂欲悲則悲非獨琴瑟凡樂皆然也而劉熙以空侯一定為鄭衛之音欲使君子絕之不亦謬乎

瑟譜卷第二

瑟譜卷二

六

漢古閣



辨世本陳暘之誤

山陽酒狂仙客著

世本云黃帝破瑟為二十五弦具二均聲宋陳暘樂書因之而為說曰宋朝太常瑟用二十五弦具二均之聲以清中相應雙彈之第一弦黃鐘中聲第十三弦黃鐘清應其按習也今左右手互應清正聲相和亦依鍾律擊數合奏本朝太常雅瑟遠祖其說此皆誤矣孟子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蓋律呂正五音之物也數雖十二然一均之中其可用者惟五音二變耳且如黃鐘為宮太蕤為商姑洗為角此一均則大呂夾鍾之弦皆無用也故樂家呼為背字又如姑洗為宮蕤賓為商夷則為角此一均則黃鐘大蕤之弦皆無用也亦謂之背字是知琴瑟皆以七音立均隨

琴譜卷三

一 汉古關

調易之彈黃鐘則旋定黃鐘弦彈中呂則旋定中呂弦故先儒有云道猶琴瑟終則改調蓋曲既殊故宜變易此之謂也今雖備其十二律亦無用矣苑洛韓氏曰或云瑟每弦應一律必二十七弦乃足用非也黃鐘折柱後即大呂不必另立弦一弦當二律則二十五弦足矣後學不明此理而謂瑟曰瑟二十五弦中一弦黃餘弦皆朱其黃者名君弦不彈其二十四弦分作二均外十二弦應十二律正聲內十二弦應十二律子聲此豈知音者之言哉蓋惑於世本具二均之說而誤也莊子曰夫或改調一弦於五音無當也鼓之二十五弦皆動夫子亦云二十五弦各以其聲應二子皆周時人其言最古必有所本今若以為中弦不彈則不可謂之二十五弦皆動也樂記朱弦疏越本無黃弦居中之義今則何据况具二均以備十二律正聲子聲

猶為臆說朱子曰律呂有十二箇用時只使七箇若更插一聲便拗了出性理大全注寧有備十二律而作二均之理哉

辨後漢禮儀志之失

後漢禮儀志謂黃鐘之瑟二十五弦宮處于中左右為商徵角羽此說亦誤樂記曰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五者不亂則無怙德之音矣國語曰大不踰宮細不過羽夫宮音之主也第以及羽朱子曰五聲之序宮最大而沉濁羽最細而輕清商之大次宮徵之細次羽而角居四者之中焉謹按宮者五聲之所起羽者五聲之所止次序循環週而復始必由宮商以至徵羽而角居其中然中者角也非宮也宮非居中則中亦不可謂之君故琴操云琴第一弦屬宮為君第二弦屬商為臣第三弦屬角為民第四弦屬徵為事第五弦屬羽為物第六弦

琴譜卷三

二 汉古關

屬清宮為文第七弦屬清商為武是亦不以中弦為君弦也如禮儀志所云宮弦居中商徵在其左角羽在其右則必以商徵宮角羽為君商徵為臣以宮角羽則宮細於商角清於徵逆君臣民事之序亂清濁小大之次後世承其誤說以瑟第十三弦為君乃設而不彈則是五音中無君矣非智者之言也夫聲不過五乘之為二十五而又倍之則五十矣此古人制瑟之意也後人但見二十五弦其數奇而謂第十三弦為中弦餘二十四弦分應十二律中聲清聲或猶可也若以五十弦之瑟論之其數偶當復以何弦為中弦邪餘四十九弦如何以配律呂之數可見分中弦具二均之說於理不通此皆由後漢禮儀志之失而知音者不可不辨也近歲金溪黃積慶所著樂律書亦為之辨曰瑟制二十五弦君弦居中不用者非也蓋黃鐘之宮已為君

象而又可添一無用之君子。孔子曰：民無二王，國可有二君邪？君雖無為，不可無用，如大衍之數，其用四十九策，一策不用，以象太極，蓋亦不用之用，非無用也。君豈可置而不用乎？儒者之學，以理為主，理之所無，不可泥古。況傳聞之說，未必古制，而可泥乎？愚謂積慶之書，固多，然其言亦有一二近理者，此說也是也。積慶不知音，尚能主理，以非之，而知音者可無言邪？

辨五音清濁之序

管子曰：凡聽徵，如負猪豕覺而駭，凡聽羽，如鳴馬在野，凡聽宮，如牛鳴窟中，凡聽商，如雜羣羊，凡聽角，如雉登木以鳴，音疾以清。史記樂書曰：音聲者，所以動盪血脉，流通精神，而和正心也。故宮動脾，而和正聖商，動肺，而和正義，角動肝，而和正仁，徵動心，而和正禮，羽動腎，而和正智。故聞宮音，使人溫舒而廣大，聞

瑟譜卷三

三

汲古閣

商音使人方正，而好義，聞角音使人惻隱，而愛人，聞徵音使人樂善，而好施，聞羽音使人整齊，而好禮。前漢志曰：宮中也，居中夾暢，四方唱始，施生為四聲，細也。商章也，物成孰可章度也，角觸也，物觸地而出，戴芒角也。徵祉也，物盛大而繁祉也。羽宇也，物聚臧宇覆之也。夫聲者，中於宮，觸於角，祉於徵，章於商，宇於羽，故四聲為宮紀也。律呂新書曰：宮數八十一，商數七十二，角數六十四，徵數五十四，羽數四十八。朱子曰：五聲之序，宮最大，而沉濁，羽最細，而輕清，商之大，次宮，徵之細，次羽，而角居四者之中焉。范洛韓氏曰：絲隨五聲，管隨十二律，然和平沉厚，轟大而下者，宮聲也，勁凝明峻，從上而下歸於中者，商聲也，圓長通微，中平而正者，角聲也，抑揚流利，從下而上歸於中，正者，徵聲也，嚶嚶而遠，微細小而高者，羽聲也。

今作一圖開列于後

一曰水音為羽，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一六其數最少，而音最清。
二曰火音為徵，地二生火，天七成之，二七其數漸增，而音漸濁。
三曰木音為角，天三生木，地八成之，三八其數加增，而音加濁。
四曰土音為宮，地四生土，金九成之，四九其數益增，而音益濁。
五曰金音為商，天五生金，地十成之，五十其數最多，而音最濁。

按如上文順數自一而五，則洪範五行先後之次，逆數自五而一，則樂記五音清濁之序，反復觀之，咸相符合，真天地生成之正數造化自然之妙義也。夫以宮濁而大，羽清而細，此則古先已有定論，不必多言，但世之論聲律者，多而謬妄者不少。如呂氏春秋隋志外紀之類，李元利黃積慶之徒是也。彼既以黃鐘極短而蕤賓極長，此遂云宮音最清，而徵音最濁，不韋劉恕亂

瑟譜卷三

四

汲古閣

之於前，管見元聲惑之於後。文利書名律呂元聲，踵隨承訛，索隱行怪，同人所異，異人所同，有不可勝言者矣。注應軫序積慶之書，稱其不泥先儒成說，直以理數求之，吾心有以得上下數百年間聖人製作之妙者，余竊以為不然。孔子曰：我非生而知之好古，敏以求之，如有不知，而作我無是也，述而不作，信而好古，吾猶及史之闕文，豈可盡掃儒先定論，而肆其一己之妄言耶？夫音者，樂之宗也，聲者，音之本也，不知聲，不可與言音，不知音，不可與言樂，文利積慶之學，不求諸音，而求諸理，其本已先乖矣。經云：知聲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然則聞鼓琴而仰秣聽鳴球，而率舞其於音也，不亦猶賢於二子乎？余恐後世俗儒偏信其說，將使古樂遺音日益謬亂，而至於亡逸也，悲夫。

瑟譜卷第三



古有七音二變之說

山陽酒狂仙客著

章氏羣書考索曰夫五音相生而獨宮徵有變聲何也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君者法度號令之所自出也宮故生徵法度號令所以授臣臣所以奉承者也徵故生商君臣一德以康庶務則萬物得所民遂其生矣故商生羽羽生角也然臣有常職民有常業物有常形不可以遷遷則失其常矣商羽角三聲此其無所變也君總萬務不可執於一方事通萬務不可滯於一隅故宮徵二聲必有變也律呂新書曰其次序在宮羽之間而音近宮謂之變宮其次序在角徵之間而音近徵謂之變徵變者宮不成宮徵不成徵古人謂之和繆隋志開皇

瑟譜卷四

一 漢古開

二年詔求知音之士參定音樂時有柱國沛公鄭譯獨得其義以七音調十二律而成八十四調旋轉相交盡皆和合仍以其聲考校大樂鍾律乖戾不可勝數譯為是著書二十餘篇太子洗馬蘇夔駁之以五音所從來久矣不言有變宮變徵七調之作實所未聞譯又引古以為據周有七音之律漢書律歷志天地人及四時謂之七始黃鍾為天始林鍾為地始太簇為人始是為三始姑洗為春蕤賓為夏南呂為秋應鍾為冬是為四時四時三始是以為七今若不以二變為調曲則是冬夏聲闕四時不備是故每宮須立七調於是眾從譯議顏氏曰不攷鄭譯蒼蘇夔之語無以知七音之始不觀杜祐加文武之文無以知七音之變是何也蓋伏羲始紀陽氣而為律黃帝聽鳳凰而定音但有五聲未聞有變宮變徵也至周武王始加二變聲而七

漢前是引書重出

音備焉攷之周語可見矣武王克商之時歲在鶉火月在天駟日在析木越三日而辰在斗越四十八日而辰在天龍鶉火張也天駟房也自張及房則為七列鶉火午也天龍子也自午至子則為七同合之以數昭之以聲而七律於是乎作然則加變宮變徵而為七音者豈非自武王始乎故後世或謂之七始或謂之七華黃鍾為天林鍾為地太簇為人姑洗為春蕤賓為夏南呂為秋應鍾為冬此則以七音而為七始者也婆陀力為宮聲難識為南呂沙識為角聲沙侯加濫為變徵沙臘為徵聲般膽為羽聲利建為變宮此則以七音而為七華者也吁故必知七始七華之說而後可與論七音之妙也余按漢律歷志引古文尚書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詠以出納五言女聽尚書大傳云七始為七其五聲為正二聲為變漢禮樂志房中祠

瑟譜卷四

二 漢古開

歌曰七始華始肅倡和聲史記舜名重華此云華始則七始之音舜時已有而非始於周武王也聲韻之道與天地同出豈人力所可為哉周語漢志之說蓋謂周樂尚此七律非謂始創七音也

瑟當以七音為均說

春秋傳子犬叔對趙簡子曰七音六律以奉五聲又晏子對齊侯曰六律七音以相成也春秋外傳周景王問於伶州鳩曰七律者何對曰鬼神人以數合之以聲昭之數合聲和然後可同也故以七同其數而以律和其聲於是乎有七律漢前志引書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詠以出納五言汝聽淮南子曰宮生徵徵生商商生羽羽生角角生應鍾比於正音故為相應鍾生蕤賓不比正音故為繆通典注曰按應鍾為變宮蕤賓為

變徵自殷以前但有五音自周以來加文武二聲謂之七聲五聲為正二聲為變變者和也蔡元定律呂新書云按宮與商與角徵與羽相去皆一律角與徵羽與宮相去獨二律一律則近而和二律則遠而不相及故宮羽之間有變宮角徵之間有變徵此亦出於自然左氏所謂七音漢前志所謂七始是也然五聲者正聲故以起調畢曲為諸聲之綱至二變聲則宮不成宮徵不成徵不比於正音但可以濟五聲之所不及而已然有五音而無二變亦不可以成樂也又云左氏傳曰中聲以降五降之後不容彈矣夫五降之後更有變宮變徵而曰不容彈者以二變之不可為調也余按宋姜夔曰凡瑟弦具五聲五聲為均凡五均其二變之聲則柱後折角羽而取之五均凡二十五聲通見文獻此與左傳之文合矣隋鄭譯定樂以七音立均蘇夔

瑟譜卷四

三

汲古閣

駁之曰韓詩外傳所載樂聲感入及月令所載五音所中並皆有五不言變宮變徵又左氏所云七音六律以奉五聲准此而言應每宮立五調不聞更加變宮變徵二調為七調七調之作所出未詳譯答曰周有七音之律漢書律曆志天地人及四時調之七始黃鍾為天始林鍾為地始太簇為人始是為三始姑洗為春蕤賓為夏南呂為秋應鍾為冬是為四時四時三始是以為七今若不以二變為調曲則是冬夏聲闕四時不備是故每宮須立七調於是眾從譯議孟詵錦帶前書曰變宮變徵自商以前皆用五聲以配十二辰至周武王因天有七助故加文武二變聲是為七音五聲為體二變為和依此相生迭為之宮以此觀之然則左氏姜夔所云者商以前瑟均也今無七音不可以成樂故從周制又按前漢律曆志引古文尚書曰予欲聞

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詠以出納五言女聽尚書大傳云七始為七其五聲為正二聲為變百川學海史絕祖學齊信畢曰漢志引尚書之文有七始詠三字今文尚書却只作在治忽注謂容天下治理及忽忽者在治忽三字於六律五聲八音解家頗傳會反不若班氏所載七始詠義訓齊也漢禮樂志房中祠歌曰七始華始肅倡和聲史記舜名重華此云華始則七始之音始自舜亦非始於周武王矣朱子曰建樂立均之法諸律相距間皆一律而獨宮羽社角之間各間二律相距既遠則其聲勢隔闕而有不能相通之患然猶幸其隔八之序五聲既備即有二律介於宮羽社角之間於是作樂者因而取之謂之二變然後彼四聲者乃得連續無闕而七均備焉是亦律呂性情自然之變有如此者而非人力所能為也然非古之哲人機神明鑿有以盡其曲折之微則亦孰能發其精蘊著為明法以幸後世之人哉深究其端殆未易以常理論也

瑟譜卷四

四

汲古閣

愚按歷代先賢及朱子之論皆如此而陳暘樂書獨謂雅樂只宜用五聲當去二變以非左氏國語漢志之說是所謂不知音不可與言樂者也嗚於律學不及蔡氏遠矣唯君子為能知樂其元定之謂歟

旁合為和正合為同說

鄭康成樂記註曰宮商角徵羽雜比曰音單出曰聲樂之器彈其宮則眾宮應然不足樂是以變之使雜也易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春秋傳曰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一誰能聽之正義曰言雜比曰音者謂宮商角徵羽清濁相雜和比謂之音云單出曰聲者五聲之內唯單有一聲無餘聲相雜是單出曰聲也又曰彈其宮則眾宮應然不足樂者明直唯一聲不足可為樂故須變之使雜也引易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者易

文言文謂同聲相應之義也。同聲雖相應不得為樂，必有異聲相應乃得為樂耳。引春秋傳以下者，證同聲不得為樂也。案春秋昭二十年左傳齊景公曰：唯據與我和夫。晏子對曰：據亦同也。焉得為和同者？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琴瑟之專一，誰能聽之？言琴瑟專一，唯有一聲不得成樂故也。余按齊景公問和與同異，晏子對曰：異。又按孔子曰：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信夫和之與同為異也。梁丘據同而不和也。固矣。不有晏子之論，孰能明之？今琴瑟之專一也久矣，不有知音者之聽，誰能辨之？凡絲絃之屬，宮與宮協為正合，商以下宮與徵協為旁合，與商協詳見下條。正合為同，旁合為和。後世言琴瑟者，但知有正合之同，而不達旁合之所以為和也。惟善於箏瑟者，尚多知之耳。琴工調弦譜云：風清風清，月朗風清，風清二字是正合。月朗二

瑟譜卷四

五

汲古閣

字是旁合。箏弦隔六為正合，隔三隔四為旁合。俗傳琴曲及太常琴瑟率多正合而旁合絕少。此晏子所謂專一，孔子所謂同而不和者也。意蓋失其傳也久矣。

撮八撮四正合旁合訣

鄭康成周禮注云：律呂同位者象夫妻，異位者象子母。今按瑟第一弦與第八弦第十五弦第二十二弦皆宮音，第二弦第九弦第十六弦第二十三弦皆商音，第三弦第十弦第十七弦第二十四弦皆角音，第四弦第十一弦第十八弦第二十五弦皆變徵音，第五弦第十二弦第十九弦皆正徵音，第六弦第十三弦第二十弦皆羽音，第七弦第十四弦第二十一弦皆變宮音。此撮八正合也。所謂同位象夫妻，易曰：同聲相應是也。第一弦下生第五弦為徵，第五弦上生第二弦為商，第二弦下生第六

弦為羽，第六弦上生第三弦為角，第三弦下生第七弦為變宮，第七弦上生第四弦為變徵，凡上生者撮四，下生者撮五。此旁合也。所謂異位象子母，易曰：同氣相求是也。畧舉一調，餘調推此可知。夫妻相合，母子相生，瑟之能事畢矣。詩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此之謂歟。今太常雅瑟以黃弦分中而列十二律，呂為均。蓋踵宋制之誤也。元熊朋來瑟賦云：孰若一均七律，諸調皆在焉。而隔八之弦自相生也。韓苑洛言瑟弦兼二律，則中弦皆用也。應聲必隔八，天然之妙也。且易彈後之知音，君子擇焉。

瑟譜卷第四

瑟譜卷四

六

汲古閣



山陽酒狂仙客著

論琴瑟孰先孰後

琴瑟之始既不經見而子史諸書或云伏羲作瑟神農作琴或云神農作瑟伏羲作琴惟史絕祖所論最為近理今據繩祖之說兼引羣書之文以證琴始神農而非始于伏羲也桓譚新論云神農始削桐為琴繩絲為絃風俗通及世本云神農作琴淮南子曰神農氏初作琴說文曰琴神農所作楊雄琴清英曰神農造琴傳穀琴賦曰揆神農之初制通曆云炎帝始作五絃琴樂書曰神農樂有五絃之琴隋志曰神農制琴為五絃帝王世紀云神農始作五絃之琴以具宮商角徵羽之音廣雅云神農氏琴長三尺六寸有五弦曰宮商角徵羽諸葛亮琴經曰神農

瑟譜卷五

十

漢古閣

論琴瑟孰雅孰鄭

世謂琴瑟為雅樂箏箏為俗樂空侯為胡樂此皆誤矣殊不知卧空侯即古之中瑟箏即古之小瑟箏筑雖非古樂亦非古人所謂鄭衛之音古人所謂鄭衛之音正乃琴耳請詳論之臞仙琴譜言凡彈奏右手有摩托抹挑勾剔打摘鎖歷輪蠲之法左手有吟猱絳注飛引觸撞泛卷點帶之音又曰左手吟猱絳注右手輕重疾徐愚按臞仙所言右手指法當矣但其左手指法多用繁聲先王之樂無此也自衛靈公時師涓傳此聲始行于世其後鄭人尤好之是謂鄭衛之音故樂記曰鄭衛之音亂世

之音也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也陳澔註引史記衛靈公適

晉舍濮上夜聞琴聲召師涓聽而寫之至晉命涓為平公奏之師曠曰此師延靡靡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投濮水死故聞此聲必於濮水之上也韓子書亦載此事其畧曰衛靈公命師涓為晉平公鼓琴師曠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不可遂也先聞此聲者其國必削不可聽平公曰寡人老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聽之師曠不得已而鼓之風雨暴至平公恐懼伏于廊室之間身遂癘病故曰不務聽治而好五音不已則窮身之事也春秋傳晉平公有疾醫和視之曰疾不可為也公問其故對曰先王之樂所以節百事也故有五節遲速本末以相及中聲以降五降之後不容彈矣於是有煩手淫聲怡心耳乃忘平和君子弗聽也君子之近琴瑟以儀節也非以怡心也此蓋謂琴止實音散音而已此五音之正也正聲之外乃有吟猱泛卷之音是皆繁聲故先王禁之不容彈也樂記魏文侯曰吾聽鄭衛之音而不知倦于夏對曰夫樂與音相近而不同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乎十二國史曰周師經任于魏善鼓琴文侯躄之而起舞經怒以琴撞文侯左右欲殺之對曰臣非敢撞堯舜之君但撞躄桀紂之所好者耳文侯曰寡人過矣遂懸琴於壁以為戒終身不彈後漢書宋弘薦桓譚拜議郎給事中每侍燕帝令鼓琴好為繁聲宋弘不悅召譚責之後大會羣臣帝使譚鼓琴宋弘曰臣薦桓譚望以中正尊主而今朝廷耽悅鄭聲臣之罪也帝改容謝服遂不復令譚給事中錦繡萬花谷云世以琴為雅聲誤矣琴正古之鄭衛耳今按賢和韓子所云殆是一事而子夏師經所對實非二君詳觀陳澔引史記之文參考宋弘及萬花谷之說

瑟譜卷五

二

漢古閣

信古人所謂鄭衛者琴也。臞仙又曰：琴有散聲泛聲木聲三者，惟泛聲最優。夫泛聲應微，天聲也；散聲應強，地聲也；按聲應指，人聲也。天聲故清，地聲故濁，人聲則清濁兼有也。善琴者苟能以三才之道求之，斯得古音之正統。歟！余詰之曰：不博古人之書，不味古書之言，而欲求古音之正統，未之有也。臞仙非不知音不可與言樂，亦且不知書不可以道古。如琴譜吟猱泛卷等音，皆古之所謂淫聲，而臞仙以為優於正聲，何哉？蓋由因於傳習之陋，不能推理以正之，故其謬如此。況以三聲配三才，既無考據，又無出處，是彼妄為臆說，以惑天下，舉世信之而不疑，吁！可怪也。今竊疑之，故畧舉數事以證其非。俟知音君子詳焉。昔者先王之為樂也，聲音器物無不和協，使之巨細不相踰等，清濁不相奪倫，故金屬聲之宏大者則貴其以清細，絲屬聲之

瑟譜卷五

三

汲古閣

清細者則貴其以宏大，所以八音並奏而無相陵之患也。伶州鳩曰：琴瑟尚宮，鍾尚羽，大不踰宮，細不過羽，故樂器重者從細，輕者從大，是以金尚羽，絲尚宮，金石以動之，絲竹以行之，詩以道之歌，以詠之，匏以宣之，瓦以贊之，革木以節之，聲應相保，曰和。細大不踰曰平，如是而行之，以遂八風，此之謂也。古者歌曲與琴瑟鍾鼓合奏，書稱夏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下管鼓鼗笙鏞以聞，八音克諧，無相奪倫。詩云：鼓鍾欽欽，鼓瑟鼓琴，笙磬同音，以雅以南，以籥不僭，是皆八音齊奏也。當此之時，琴用泛卷之音，必鬱抑而不發，用吟猱之音，與歌曲則不協，是故鍾鼓既作，泛卷之音無聞，歌詠若諧，吟猱之音無用。君子不聽淫聲，蓋以此也。魏文侯問溺音何出，子夏對曰：鄭音好淫，淫志，衛音趨數，煩志，溺者淫溺之音也，濫者泛濫之義也，趨數迫促而疾速

也。鄭衛淫聲不過如此。今觀臞仙所謂左三指法者，皆此聲也。既不知其淫，而反以為長，謬亦甚矣。又詩人以堦箎喻兄弟，以琴瑟喻夫妻，言其相應而和也。今按吟猱泛卷等聲，但可加之於琴，不能施之於瑟。琴瑟異音，則琴倡而瑟不和，瑟調而琴不隨，譬猶夫妻反目而不諧，其非相和之道明矣。古人琴瑟共奏，音必相同，琴若有此聲，瑟亦當有之。今觀瑟之器，既不可加以吟猱泛卷，則古人彈琴亦無吟猱泛卷可知也。蓋八音都無如此之聲，獨琴有焉，既不協於歌曲，又不比於音樂，其非淫聲而何？是以魯論言瑟再三，而不及琴，蓋以此也。或問曰：然則孔子未嘗彈琴邪？余曰：孔子雖亦彈琴，但彈其正聲而已。昔孔子彈琴於室，觀猫方捕鼠，欲其必得之，志移於彼，而不在琴，誤彈為吟猱泛卷之聲，聞于自外，聞其聲，問曰：嚮也。夫子之音清徹，以

瑟譜卷五

四

汲古閣

和今也。更為幽沉之聲，幽則利欲之所發，沉則貪得之所施，夫子何感而若是乎？孔子語其故而謂之曰：汝之言是也。可與聽音矣。事見孔輕浮微細之音，謂之幽，泛聲是也。呻吟淫濫之音，謂之沉，吟猱等聲是也。是皆先王禁之不容彈者也。孔子誤彈及此，聞于尚或非之，何況臞仙之徒，故為此聲，而猶自以為善乎？夫淫聲者，不協諸樂器，不隨諸歌曲，況其手勢飛舞，音律輕浮，但可獨彈，不能合奏，又焉能比簫管協等瑟以諧八音哉？故曰：琴無吟猱，謂之正，有吟猱，謂之淫。合簫管協等瑟者，琴之正聲也，不合簫管不協等瑟者，琴之淫聲也。漢志云：殷紂斷棄先祖之樂，迺作淫聲，用變亂正聲，此謂師延靡靡之樂，即衛靈公夜聞琴聲，命師涓寫之者也。季札聽鄭聲，曰：其細已甚，是其先亡乎。蓋惡泛音微細，協之歌聲亦低也。孔子惡鄭聲之亂雅，蓋

惡其似是而非。夫何謂似是而非。人皆以爲正音而實非正音。人皆以爲雅樂而實非雅樂。此其可以亂真也。今觀臚仙之於琴。正所謂似是而非矣。顏淵問爲邦。子曰放鄭聲。鄭聲淫。方其琵琶三弦之未作。南詞此曲之未興。彼時所謂鄭聲者何物也。故曰琴之吟猱泛聲是也。今儒者之論琴。而指不亦陋乎。或問云。然則琴無泛音邪。荅曰。非無也。但不可施之於音樂耳。何以知其然。蓋泛音輕微。低聞不能齊。鐘鼓吟猱。呻吟淫濫。不堪比。匏竹是以知先王之樂無此聲也。或曰。何故後人珍重而傳習之。荅曰。春秋之世。始有此聲。孔子之時。尚或亂雅。何況後人。豈能別之乎。漢唐以下。至于今日。非但世人不以爲謬。且又謂之爲正。千古之惑。可勝嘆矣。余所以憤然辨之於此篇也。

或問琴空侯

瑟譜卷五

五

復古閣

或問瑟與箏。合奏有諸。荅曰。至治之世。天下和平。則八音克諧。八音既諧。凡繫之絲木者。無有不諧者也。豈獨瑟與箏。而琴筑空侯。弦鼓箏阮。亦皆可以合作矣。問者曰。然則瑟亦所謂淫樂邪。荅曰。記稱清廟之瑟。有遺音矣。書云。琴瑟以詠。祖考來格。禮有雲和空桑。龍門之瑟。於園丘。方丘宗廟中奏之。則天神地祇。人鬼可得而禮。是惡得謂之淫。問者曰。瑟之爲器。若是而非諸侯之樂矣。荅曰。爰伐歌衛文。並坐美秦仲。何不日鼓譏晉。昭見於國風者如此。惡得謂諸侯不宜用。問者曰。既謂諸侯之樂。而大夫士亦可爲之乎。荅曰。曲禮士無故不徹琴瑟。先生書策。琴瑟在前。坐而遷之。詩云。琴瑟在御。莫不靜好。我有嘉賓。鼓瑟吹笙。以是用之於御。飲燕射之間。故白虎通曰。大夫士但琴瑟而已。惡得謂之不爲也。問者曰。庶民然乎。荅曰。琴瑟擊鼓。

以御田祖。此農父之事也。臨苗之民。無不吹竽鼓瑟。此鄉俗之爲也。是則兆庶亦然矣。問者曰。伶官瞽師。可爲之與。荅曰。小師。教弦歌。擊磬。矇鼓。琴瑟。御飲。工四人。而相者何。投壺命弦者。而大。師。諾。仲夏。命樂師。均。漢武。召歌兒。作。通典云。侯。調。所造。唐志言。清樂。亦有我。朝。韶樂。用瑟。而職在教坊。此伶官之事也。問者曰。婦人彈瑟。有諸。荅曰。考諸班史。石奮之姊。楊惲之婦。亦嘗爲之矣。魏高陽王美人徐月華。能彈。空侯。空侯。即侯氏瑟之別名也。窈窕淑女。琴瑟友之。蓋有自矣。問者曰。昔賢鼓瑟者。可得聞乎。荅曰。昔庖羲。朱襄。素女。婁龍。竈。已。魯。速。孔子之拒孺悲。趙王之會。滬池。子路之升堂。曾點之鏗爾。楚辭之稱松喬。漢書之贊孝元。凡此工瑟之賢。備諸載籍。不能悉舉也。問者曰。今瑟之傳受。是邪。非邪。荅曰。唐瑟入清商部。然必有能彈者。至宋大。

瑟譜卷五

六

復古閣

樂瑟則已失傳久矣。今余實始明之。豈不使哉。問者曰。瑟既聞矣。敢問空侯。亦上下通用之器乎。荅曰。昔霍里子高之妻。作空侯。引則此樂。達於士庶矣。至今貴族之家。率多用之。亦不以爲奇。且瑟猶琴也。空侯猶琵琶也。琴琵琶。可通用。則瑟空侯。亦可通用矣。關中不出蟹。其土人皆不識蟹。客有他方持蟹至者。偶懸于主家之門。主人久患瘧。其夜夢瘧鬼。曰。今有神物降若之。門子甚異之。吾去矣。病者遂愈。乃傳以此蟹。懸諸病瘧之家。而病者皆愈。此非蟹之有神也。瘧鬼不識而異之也。子於瑟與空侯。抑似瘧鬼之於蟹歟。

瑟譜卷第五

山陽酒狂仙客著

事類須知

左何 何字去聲據也謂以左肩抗之

儀禮燕禮篇曰席工于西階上少東樂正先升北面立于其西小臣納工工四人二瑟小臣左何瑟面鼓執越內弦右手相入升自西階北面東上坐小臣授瑟乃降先儒古註云工瞽朦歌諷誦詩者也凡執技藝者稱工工四人者案禮輕從大夫制也面鼓者燕尚樂可鼓者在前也越瑟下孔也內弦弦為主也相扶工也後二人徒相

又鄉飲酒禮篇曰設席于堂廉東上工四人二瑟瑟先相者二人皆左何瑟後首擗越內弦右手相樂正先升立于西階東工

瑟譜卷六

一 漢古關

入升自西階北面坐相者東面坐遂授瑟乃降先儒古註云爲工布席也堂側邊曰廉工四人大夫制也二瑟二人鼓瑟則二人歌也瑟先者將入序在前也相扶工也衆賓之少者爲之每一人凡工瞽朦也故有扶之者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固相師之道後首者變于君也擗持也相瑟者則爲之持瑟其相歌者徒相也越瑟下孔也內弦側擔之也

直解曰古人席地而坐爲工設席于堂上近傍邊以東爲上工四人皆瞽者二人彈瑟二人歌也瑟先者彈瑟者在前行也相者扶也扶持瞽者與其引路也皆左何瑟者引路之人就以左肩抗瑟也燕禮面鼓者瑟頭在面前也鄉飲後首者瑟頭向後也擗越者越瑟底之空穴也以左手四指入瑟底空穴內擗之也內弦者弦向懷內也右手相者攬扶工也

左何瑟面鼓右手相工圖

瑟所鼓處朝前謂之面鼓



瑟譜卷六

二

漢古關

左何瑟後首右手相工圖

瑟頭朝後謂之後首

觀此圖則古之瑟制長短輕重可想見矣



予按此所謂小瑟也。即今之箏也。箏身長與相者等。故可一手拊之。若以爲二十五弦之瑟。則誤矣。何也。其器甚大且長。苟以一手拊之。則壓翻相者。連所相工亦打倒仆地矣。豈不可笑也哉。以此觀之。故曰古人罕用二十五弦之瑟。凡言瑟者。即今箏耳。禮記少儀云。琴瑟執之。皆尚左手。蓋搗琴拊瑟。皆以左手爲便。而不用右手也。若以爲二十五弦之瑟。則彼長大且重。兩手舉之。猶難。其能一手拊之歟。

坐遷

曲禮曰。先生書策琴瑟在前。坐而遷之。戒勿越。註云。廣敬也。在前謂當行之前。

予按此亦謂小瑟也。中瑟設有常處。豈可數數遷移乎。遷之似不便。故知必非中瑟也。

瑟譜卷十

三

汲古閣

常御

陳曠樂書曰。琴瑟之屬。君子所常御。其大小雖不同。而其聲應一也。故均列之堂上。

予按風俗通云。詩言我有嘉賓。鼓瑟鼓琴。琴瑟者樂之統也。與八音並行。然君子所常御者。猶最親密。不離於身。非必陳設於宗廟。鄉黨也。非若鍾鼓羅列於簾懸也。雖在窮閭陋巷。深山幽谷。猶不失焉。以其爲器大小得中。而聲音和大。聲不譁人。而流漫。小聲不湮滅。而不聞。適足以和人意。氣感人善心也。大小不同之說。見明堂位。

不徹

曲禮曰。士無故不徹琴瑟。註云。憂樂不相干也。故謂災患喪病。毛詩琴瑟在御。莫不靜好。傳曰。君子無故不徹琴瑟。賓主和樂。

無不安好。又子有酒食。何不日鼓瑟。且以喜樂。且以永日。傳曰。君子無故。琴瑟不離於側。

予按論語言瑟。而不言琴。今人却反之。何哉。蓋謂瑟譜失傳。故耳。殊不知世傳琴譜。乃郭楚望等所僞作。亦非古曲也。

尚宮

國語伶州鳩曰。琴瑟尚宮。鍾尚羽。大不踰宮。細不過羽。故樂器重者。從細輕者。從大。是以金尚羽。絲尚宮。

予謂聲之大者曰宮。細者曰羽。鍾聲本大。則欲其聲細爲貴。絲音本細。則欲其聲大爲佳。琴瑟之器。不欲厚重。厚重則聲小。器薄弦急。則聲大矣。此言宮羽特喻細大之義云耳。非謂獨尚宮羽。不用商角徵也。

皆應

瑟譜卷六

四

汲古閣

莊子曰。夫或改調一弦於五音無當也。鼓之二十五弦皆動。文子亦云。二十五弦各以其聲應。

予按二子皆周時人。其言最古。必有所本。果如居中黃弦不彈。則不可謂之二十五弦皆動也。故知用黃弦者。非是。

徒鼓

爾雅釋樂曰。徒鼓瑟謂之步。徒歌謂之謠。

予按古人鼓瑟。則必歌。歌則必鼓瑟。瑟與歌相須爲用。此其常也。亦或有時鼓瑟而不歌。歌而不鼓瑟者。此其變也。故立名曰步。曰謠。以別之。徒猶獨也。步猶調也。俗呼步弦爲和弦。徒鼓爲清彈也。

合歌

說苑曰。瑟易琴良。而合於歌也。論語曰。取瑟而歌。使之聞之。

改調

傳曰道猶琴瑟終則改調註云曲節既殊故宜變易
詳見第三卷

更張

董仲舒云譬之琴瑟不調甚者必解而更張之乃可鼓也當更
張而不更張雖有良工不能善調也

操琴

操平聲緩音慢

學記曰學不學操緩不能安弦正義云此教樂也樂主和故在
前然後須以積漸故操緩為前也操緩者雜弄也弦琴瑟之屬
學之須漸言人將學琴瑟若不先學調弦雜弄則手指不便手
指不便則不能安正其弦先學雜弄然後音曲乃成也

琴譜卷六

五

汲古閣

雜樂器也不習雜樂器則不能曉琴瑟也所謂雜弄猶今搨
彈家之和弦凡諸調各自有和弦先學和弦然後彈曲

調均

調音條均音運

楚辭曰赤松王喬皆在旁二子擁瑟而調均

予按箏箏皆可以一手調弦一手移柱瑟之器其長過於箏
箏若一人調弦又須移柱則器長臂短不可及也是以一人
難調故須二人調之謂一人專彈弦一人專移柱楚辭二子
擁瑟毛詩並坐鼓瑟其義一也

絙緩

淮南子曰張瑟者小弦絙大弦緩註云絙急也楚辭曰絙瑟兮
交鼓註云絙急張弦也文選曰絙瑟促柱白氏六帖云促柱危
弦

予按危弦者言其急而欲絕之意凡絲音惟患弦之急故
欲其急而至於將絕然後美也今人彈琴瑟不美者患在弦
之不急耳絲於八音蓋緩急無定非若餘者有一定之音也
古人多依金石匏竹以定絲音夢溪筆談所謂以管色定之
商頌所謂依我磬聲是也

前却

陳暘樂書曰瑟者前其柱則清却其柱則濁

專一

春秋左傳曰若琴瑟之專一誰能聽之言不可專一也
詳見第四卷

膠柱

楊子法言曰以往聖人之法治將來譬猶膠柱而調瑟註云言
當隨時制宜有如瑟柱前却無定而不可膠也

琴譜卷六

六

汲古閣

妙指

楞嚴經云譬如琴瑟空侯琵琶雖有妙音若無妙指終不能發

古瑟譜

古人言瑟或曰搏或曰拊並見虞書或曰倡或曰歎並見樂記
或曰鼓見毛詩或曰彈或曰應樂記古註云彈其宮則眾宮應
或曰和見左傳或曰步見爾雅或曰調見楚辭莊子

予謂右手中指扣弦曰搏食指扣弦曰拊大指入弦曰鼓出
弦曰彈左手食指扣弦曰和右手大指為主曰倡餘三指為
佐曰歎彈宮宮應彈徵徵應曰應彈宮徵和彈徵商和曰和
定弦曰調清彈曰步亦猶琴譜有擘托抹挑勾剔打摘也姑
釋於此以俟知音

古瑟

王僧虔技錄相和歌瑟調三十八曲曰日苦短亦名善哉行一
步出夏門二隴西三折楊柳四西門五東門六順東西門七却
東西門八飲馬長城窟亦名泛舟橫大江九上留田十新城安
樂宮十一婦病十二孤兒亦名放歌行十三牆上蒿十四野田
黃雀十五釣竿十六臨高臺十七長安城西十八武舍之中十
九鴈門太守二十飛鵠二十一福鍾二十二雙鴻二十三煌煌
京洛二十四帝王所居二十五門有車馬客二十六牆上難為
趨二十七日重光二十八月重輪二十九蜀道難三十擢歌三
十一有所思三十二蒲坂三十三採梨橘三十四白楊三十五
胡無人三十六青龍三十七空侯行三十八

瑟譜卷六

七

漢古閣

瑟名號

文獻通考云昔盧邁有寶瑟各直數十萬有寒玉石聲響泉和
志之號由此觀之非特琴為然雖瑟之寶者亦不嫌其同名矣

有所傳聞

陳氏樂書琴瑟上論曰瑟一也或謂朱襄氏使士達作之呂氏
春秋玉海或謂伏羲作之世本拾遺記帝王世紀隋音樂志高
氏小史或謂神農作之淮南子西都賦長笛賦或謂帝俊使晏
龍作之山海經豈皆有所傳聞然邪

梓瑟梓琴

子按事物紀原謂此數說雖異以世本之說為得今從之
楚辭曰鏗鍾播蕙揆梓瑟文獻通考云魏文帝曰斬泗濱之梓
以為箏則知箏亦梓木為之

子按詩云椅桐梓漆爰伐琴瑟然則琴面底純以桐瑟面底
純以梓或謂琴瑟皆以桐為面梓為底非也

三器一源

卧空侯即瑟也亦名卧空侯立瑟即豎空侯也亦名立瑟小瑟
即箏也古名小瑟瑟箏空侯三器一源也詳見第一卷

漢初之瑟

漢至武帝始命侯調作二十五弦之瑟名曰卧空侯自武帝以
前凡言瑟皆十五弦小瑟即今箏也武帝以後言瑟者乃今之
瑟即卧空侯也古今合璧事類云空侯瑟名二十五弦漢武帝
始作及其後也代有制造是不一體

後漢豎空侯

東漢靈帝始改瑟制為豎空侯於馬上奏便之其音節與瑟同

瑟譜卷六

八

漢古閣

唐諸空侯

唐制空侯似瑟而小其弦有七用撥彈之以合二變故燕樂有
大空侯小空侯音逐手起曲隨弦成蓋若鶴鳴之嘹唳玉聲之
清越者也大空侯二十三弦小空侯七弦或曰十三弦其卧空
侯二十五弦即今之瑟也

唐諸箏

樂志五曰絲絲為頌瑟云頌瑟箏也軋箏彈箏皆十三弦軋箏
以片竹潤其弦而軋之彈箏用鹿骨爪長寸餘以代指高麗樂
器用彈箏一搨箏一卧箏一又天寶樂形類石幢其弦十四而
設柱黃鐘一均足正倍七聲移柱作調以應律天寶中任僊所
進即今之箏也

宋瑟制

畧曰中施九梁四隅刻雲以緣其武漆其壁與首尾飾其柱以五色此姜夔之說之所長也其誤者亦多今不備述然謂瑟以五聲為均則卓於陳曷具律呂二均之論矣

宋琴制

古今合璧事類云箏形如瑟長六尺以應六律弦有十二象十二時柱高三寸象三才或曰十三弦彈之者用骨爪長寸餘以代指其音箏箏然

國朝瑟制

會典云瑟四張每張用梓木為質長七尺首廣一尺三寸五分尾廣一尺一寸黑漆邊體以粉為質繪雲文首尾繪以錦文二十五弦各有柱

國朝秦制

同上秦八架每架用楸木為質長三尺九寸中虛四周烏木邊上施九弦并柱子九面繪金龍并綵雲文秦尾垂綠線枹錯二承以硃紅漆架四角貼金綠色龍頭四各垂綠線枹錯

國朝空侯制

同上空侯八把每把用梓木為身濶五寸厚六寸直長四尺八寸并柄上雕龍頭中嵌花板雕盤龍一俱沉香色描金附以烏木引條繫二十弦下橫施引手并描金沉香色龍頭通長二尺二寸五分上施烏木軸子二十中有柱手用烏木製成竹節兩末雕龍頭描金長一尺二寸五分兩龍頭下各垂綠線枹錯

狂子曰瑟之不作久矣今欲考其遺法不過見諸六經子史傳記若上件事類皆瑟家須知也學者宜詳味焉

瑟譜卷第六

瑟譜卷第七

山陽酒狂仙客著

名賢故事

庖犧氏作瑟五十弦，瑟潔也，使人精潔於心，淳一於行。世本泰帝使素女鼓五十弦，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為二十五弦。漢書黃帝損庖犧之瑟為二十五弦。帝王世紀

少昊以金德，王母曰皇娥，處璇宮而夜織，或乘桴木而晝遊，經歷窮桑滄茫之浦，時有神童容貌絕俗，稱為白帝之子，即太白之精，降乎水際，與皇娥戲，奏婁娟之樂，游漾忘歸，窮桑者四海之濱，有孤桑之樹，直上千尋，葉紅椹紫，萬歲一實，食之後天而老，帝子與皇娥泛於海上，以桂枝為表，結薰茅為旌，刻玉為鳩，置於表端，言鳩知四時之候，故春秋傳曰：司至是也。今之相風，此之遺象也。

瑟譜卷七

汲古閣

帝子與皇娥並坐撫桐峯，梓瑟皇娥倚瑟而清歌曰：天清地曠，浩茫茫，萬象迴薄化無方，冷天蕩蕩望滄滄，乘桴輕漾著日傍，當其何所至窮桑，心知和樂悅未央，俗謂遊樂之處為桑中也。詩中衛風云：期我于桑中，蓋類此也。白帝子答歌四維八埏，眇難極，驅光逐影窮水域，璇宮夜靜當軒織，桐峯文梓千尋直，伐梓作器成琴瑟，清歌流暢樂難極，滄海浦來棲息及皇娥，生少昊號曰窮桑氏，亦曰桑丘氏，至六國時，桑丘子著陰陽書，即其餘裔也。拾遺記：古朱襄氏之治天下也，多風而陽氣蓄積，萬物散解，果實不成，故士達作五弦之瑟，以來陰氣，以定羣生，帝堯時，鼓棊乃梓五弦之瑟，作以爲十五弦之瑟，命之曰大章，以祭上帝，舜立，仰延乃梓鼓棊之所為，瑟益之八弦，以爲二十三弦之瑟，帝舜乃令質修九招六列六英，以明帝德。玉海



孺悲欲見孔子，孔子辭以疾，將命者出戶取瑟而歌，使之聞之。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華侍坐，子曰：以吾一日長乎爾，毋吾以也。居則曰：不吾知也。如或知爾，則何以哉。點爾何如？鼓瑟希，鉦爾，釜瑟而作對曰：異乎！三子者之撰，子曰：何傷乎？亦各言其志也。曰：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夫子喟然嘆曰：吾與點也。

子曰：由之瑟，奚爲於丘之門？門人不敬子路。子曰：由也升堂矣，未入於室也。

子之武城，聞弦歌之聲，夫子莞爾而笑曰：割雞焉用牛刀？子游對曰：昔者偃也聞諸夫子曰：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也。

子曰：二三子，偃之言是也，前言戲之耳。並論語魯遽之弟子曰：我得夫子之道矣，吾能冬爨鼎而夏造冰矣。遽曰：是直以陽召陽，以陰召陰，非吾所謂道也。吾示子乎，吾道於是乎爲之調瑟，廢一於堂，廢一於室，鼓宮宮動，鼓角角動，音律同矣。夫或改調一弦於五音，無當也。鼓之二十五弦，皆動，莊子荀子曰：昔者瓠巴鼓瑟，而流魚出聽，註曰：瓠巴古之善鼓瑟者，不知何代人也。流魚中流之魚也。

瑟譜卷七

汲古閣

趙王與秦王會滎池，秦王飲酒酣，曰：寡人竊聞趙王好音，請奏瑟。趙王鼓瑟，秦御史前書曰：某年月日，秦王與趙王會飲，吟趙王鼓瑟。簡相如前曰：趙王竊聞秦王善爲秦聲，請奉盆缶，秦王以相娛樂，於是秦王不懌，爲一擊缶。史記齊王好竽，有求仕於齊者，操瑟而往，立王之門，三年不得入，叱曰：吾瑟鼓之，能使鬼神上下，吾瑟鼓之，合軒轅氏之律，呂容罵之曰：王好竽而子鼓瑟，雖工如王不好何？韓文

漢文帝行至灞陵，是時慎夫人從，上指視慎夫人新豐道曰：「此是邯鄲道也。」使慎夫人鼓瑟，上自倚瑟而歌。

漢武帝元鼎六年春，既滅南越，李延年以好音見，上善之。下公卿議曰：「民間祠有鼓舞樂，今郊祀而無樂，豈稱乎？」公卿曰：「古者祠天地皆有樂，而神祇可得而禮，於是塞南越禱祠，太后始用樂舞。」命侯調依琴作二十五弦之瑟，名曰空侯。並漢書

元熊，明來字與，豫章人，自號稱爲天慵先生。每燕居，鼓瑟而歌，以自樂。嘗著瑟賦二篇，學者爭傳誦之。元史

空侯引朝鮮津卒霍里子高妻麗玉所作也。高晨起刺船而濯，有一白首狂夫被髮提壺亂河而渡，其妻隨而止之不及，遂墮河水死。於是援空侯而鼓之，作公無渡河之曲，聲甚悽愴，曲終自投河而死。霍里子高還，以其聲語其妻麗玉，玉傷之，乃引空侯而寫

瑟譜卷七

三

漢古關

其聲聞者莫不墮淚欲泣焉。麗玉以其曲傳鄰女麗容，名之曰空侯。古今註

昔有白首翁溺於河，歌以哀之。女麗玉善空侯，撰此曲以寄哀情。咸通中，第一部有張小子，忘其名，彈弄冠于今。今在四蜀，太和中有季齊皋者，亦爲上手，曾爲某門中樂史。後有女亦善此伎，爲先徐相姬。大中末，齊皋尚在，有內官擬引入教坊，辭以衰老，乃至胡部。中此樂妙絕，教坊雖有三十人，能者一兩人而已。樂府雜錄

有季生者，其舅姓盧，有道術，別久忽相遇，邀生指其居曰：「求得一妓，善空侯，令侍飲。」季生視空侯，上有朱字，云雲中辨江樹，天際識歸舟。盧曰：「此人名家，莫要作婚姻否？」季莫測而退。後娶陸長源女，乃所見於盧家者。問何能，曰：「善空侯。」示之朱字，宛然。季生具說，女亦曰：「往昔夢至一處，亦記見生。」逸史

102 99

晉桓伊字叔夏，爲豫州都督。時謝安塔王國寶，專利無厭，安每抑制之。孝武末年嗜酒，而會稽王道子狎昵詔邪，國寶以安功名盛極，而間之。帝召伊宴飲，安侍坐，帝命伊吹笛。伊神色無逆，即吹爲一弄，乃放笛云：「臣於箏分，乃不及笛，然自足以合歌管。」并請一吹，帝善其調，連敕御妓奏笛。伊曰：「御府人於臣必自不合。」臣有一奴善相便，帝召之，奴既吹笛，伊撫箏而歌，怨詩曰：「爲君既不易，爲臣良獨難。忠信事不顯，乃有見疑患。周且佐文武，金膝功不刊。推心輔王政，二叔反流言。」聲節慷慨，俯仰可觀。安泣下，霑衿。越席就之，捋其鬚曰：「使君於此不凡，帝甚有愧色。」事文類聚

瑟譜卷七

四

漢古關

宋何承天幼好律歷之學，尤善彈箏。文帝賜之銀裝箏一，梁羊侃素善音律，自造採蓮歌，頗有新致。伎妾列侍，窮極奢靡，有彈箏陸大喜者，若鹿骨爪長一寸。

梁柳世隆素善彈琴，其子暉每奏父曲，居常感恩，因變其體，備寫古調。嘗賦詩未就，誤以筆捶琴，坐客以筋扣之，暉驚其哀韻，乃制爲雅音，而擊琴自此始矣。其制以管承弦，又以竹片約而束之，使弦急而聲亮，舉而擊之，一爲曲節。並文獻通考

郭師名無名，無字，父爽雲中大將，無名生善音，能鼓十三弦，其爲事天姿，獨得推七律三十五調，切密邃靡，布爪指運掌擊，使木聲絲聲均，其所自出，屈折愉繹，學者無能知。柳文

古之善箏者，郝素、謝常、桓伊、何承天之於晉，辛宣仲之於宋，皆世所謂善箏者也。其得妙趣遺音者，特雍門周而止耳。故時人謂之

雍門周能使喜者墮淚戚者起舞燉煌實錄述索承宗伯夷成善
鼓箏又張華冷郝生鼓箏晉書曰桓伊撫箏而歌由此觀之箏之
為樂古人非特鼓而彈之亦撫而歌之者矣陳氏樂書

唐人善箏者元和至太和中李青青及龍佐大中以來有常述本
亦妙手也史從李從周皆能者也從周即青孫亞其父之藝也樂
府雜錄

狂子曰瑟箏空侯一類物也故事尚多未能彈紀姑述其繁
於此若夫琴阮琵琶等樂與瑟非一類者所有故事並不述
焉噫孔子曾曾尚矣如桓伊何承天輩亦當時顯官名士也
而皆不以彈箏為恥今之士大夫蓋不然矣能與可瑟賦云
此古人之所甚重今人之所駭笑者也良有以哉

或曰子所著述不過瑟家故事辨證論說而已至如瑟曲節

瑟譜卷七

五

汲古閣

奏指法並不詳載其意何哉答曰予之大意蓋謂瑟即箏耳
名雖異而實同也夫禮不相襲樂從時制知孟子今樂古樂
之說者則舉世箏曲皆瑟曲也永樂間

命翰林詞臣製四景曲春曰霽景融和夏曰院落春餘秋曰西風

昨夜生冬曰寒風布野號四大曲麗則純正體兼風雅為

盛世詞林之冠其節奏指法善箏者在處傳之撥撮之間有輪

扁難言之妙非筆札所能及是故不載也又按王僧虔技錄

及鄭樵通志云瑟調三十八曲乃周房中樂之遺聲漢魏相

繼至晉不絕其詞備見沈約宋書如善哉行曰來日大難口

燥唇乾今日相樂皆當歡喜則其語句俗鄙比今大四景曲

不及遠矣俗儒乃是古而非今亦可歎也哉

瑟譜卷第七

瑟譜卷第八

山陽酒狂仙客著

名賢諸賦 瑟等空侯

元熊朋來瑟賦

庖犧氏之創物兮始弦桐以為瑟象離三之虛中兮載九梁而洞越弦大衍之五十兮不勝悲而半折浩未襄之飄風兮肇五弦於士達替三之為十有五兮重華作而增八灑有番弦兮或二十而贏七必五五而迺定兮與天數以為一紛弦樂之殊名兮皆放此而後出夫是以稱樂器之宏兮莫敢擬大而度長歷炎黃而陶唐兮為咸池之大章韶以詠而永言兮聲依永乎廢歌之明良及周為雲和兮友之以龍門空桑想夫制作之妙伶倫吹篥后夔拊手晏龍度左公輸斷右其長為黃鍾者九兮倍其九以為首也其商

瑟譜卷八

漢古關

為頌瑟兮其宮以為雅奏也夫惟瑟聲者歌聲之所主弦二十有五兮旋宮具也七弦相為律兮番弦五也鳳和鳴兮其句也雁行飛兮其柱也歌必取瑟兮既歌而語也徒歌曰謠兮徒鼓瑟曰步也恒為堂上之樂兮執竹在下也名其為登歌之器兮無故不去也瑟教廢則歌詩者莫之為譜也是以聖門亟稱於瑟自琴以降豈無他弦而有所不必言焉胡不觀於魯論乎孺悲之所聞點爾之侍坐由也之在門弦歌之聲託瑟以傳又不觀於國風之唐秦乎唐有山樞秦有車鄰皆專言乎鼓瑟不見刪於聖人胡不觀文王之廟祀乎一倡三歎應弦如見歌呼於穆遺聲盈耳升歌示德舍瑟曷以又不觀於周公之禮經乎飲射賓燕禮盛樂備登歌在堂閒歌在陛或以瑟二或以瑟四堂上侑歌惟瑟而已若迺騶虞狸首閒若疊奏鄉樂惟意二南先後燕有房中之弦樂學有宵雅

之肆教皆主於瑟而他弦莫備此古人之所甚重今人之所駭笑

者也自韓非之妄論齊人之見擯秦蒙將軍剖之而為箏易京君明變之而為準新聲代作古意浸泯若迺絲聲之器連數之莫能既侯氏之坎坎師延之靡靡嵇阮寄嘯之具秦漢鼓鼓之戲於是六合百納絲桐亦改其制太乙天寶弦柱各出其新意吳蜀楚之聲不同平清瑟之調滋異厥有鷗弦金縷左振右擊檀槽銀粒孤柱四隔立揭掛摘竹軋木搯白虎之爪黃金之撥能使師曠贖奴巴拙但見吃飽蘇葩俳優裸裎以助其喧噓都曇臘峇急笛悲篋以奮其啁晰觀其指法則秦箏多撮琵琶多撚空侯多擊柳琴多擊竊比於琴家之孫吟按抑孰若一弦一柱取聲於自然而不假弄手以為力也弦樂莫先於瑟他弦行世而瑟不行焉是棄其祖而為支裔之從推其根而葆由枿之萌也若迺道調儀呂託異人

瑟譜卷八

漢古關

之夢授而律呂每混於俗稱怨湘哭顏疑胡琴之避徵而曲調例闕其徵聲又孰若一均七律諸調皆在焉而隔八之弦自相生也然而箏笛之耳未能聽古淡者見操瑟而已嫉章句之儒僅知守詁訓者聞歌詩而自失惟夫陸沈野逸舒淫宣鬱究其俟命且以永日人莫我好而吾瑟之僻於是米孤桐兮南山之陽致文梓兮北山之北本以黃鍾度以周尺遂練朱而繩絲雖繪錦而貴質小弦之縷七十餘二大弦之絲八十有七初促柱以高張乍試手而拂歷始肆蒿革之食載歌寤寐之服但聞誦詩之聲莫知弦指之力逮手熟而習貫益心悅而忘倦為之歌伐檀若有斷輪乎河岸為之鼓考槃若有叩槃乎山澗方且陳懿戒以自警聽衡門而無悶賦白駒之道遠諷淇澳之瑟閒和鏘鳴兮中清寄散聲於咏嘆共赤松而調均異湘靈之悲怨儻流魚之能聽付狸鼠於不見誦

102.04-99

閒情以自欣虞僕人之見訕遂迴避俗塵而韜錦且他弦以回雁
善吾瑟而不鼓思悠悠兮待旦亂曰皇哉擊瑟韶以詠兮姬孔歌
詩瑟之盛兮瑟遠詩存歌不傳兮孰能誦詩惟朱弦兮勿求諧世
我思古今解弦頌柱羨昭文不鼓兮

元馮勉清廟瑟賦

猗歟瑟之良材兮鍾天地之蕤英紛柯條之暢茂兮沐風露之清
冷立基下謀之既遠兮又咸英韶護其弗遠諒后愛之不遺兮顧
工倅其安在際有周之盛德兮郁清廟之載歌將需材以製瑟兮
宣烈文之至和若有人其采采兮雲飄飄而來下羌剪伐以待用
兮豈曰倘夫矩度邁公輸之準繩兮起郢人之巧妙伉離妻以察
微兮駢師曠而審調俾姬旦之制作兮仰穆穆而敬止俾聲洪以
且舒兮懷徽音其不已歲祀事之孔嚴兮彈後王之蕭雅若陟降

志譜卷八

三

復古閣

於彼蒼兮聲求陽其渾融肇黃鍾以為宮兮迭商角而羽徵二變
音之既加兮五周旋其條理上君主而下臣民兮謹事物而有微
表前緒之耿光兮昭白日之精誠聆幽幽而飛揚兮若鳳凰之鳴
岐又正直而不流兮若詠羔羊而素絲紛陽律既諧於陰呂兮若
睢鳩之在渙又小大之純如兮若信厚之麟趾宜秉德之無斁兮
儼多士之濟濟也一倡而三歎以從兮信遺音之至美也想其鑄
鍾兮鏗鏘洛磬兮琳琅羣音兮翕張總大成而有章大樂作兮萬
邦諧天間史兮地根開百祥兮畢集四靈兮斯來夫瑟列於堂上
之樂其功則浩浩而無涯也客或詰之曰子不聞鼓瑟而合於軒
轅之律呂者彼豈不歌於周文乃徒立於齊門邪子應之曰瑟之
舍兮浴沂風兮瑟之用兮歌聖神之功兮瑟兮瑟兮與天地相為
流通兮客唯而退

梁簡文帝箏賦

江南之竹弄玉有鳴鳳之蕭焉洞陰之石范女有遊仙之磬焉若
夫排雲入漢之美含商觸徵之奇麗雅祠之麗響絕漢殿之容儀
別有泗濱之梓聳幹孤峙負陰拂日停雪栖霜嶽峯峯兮玄嶺相
望寄丹崖而茂采依青壁而懷芳奔電礪突而彌固嚴風猗拔而
無傷途畏峯澁人羣罕至乃命夔班翦而成器隆殺得宜修短合
思矩制端平雕鏤綺媚既而春桑已舒暄風曉愛丹莖成葉翠陰
如黛佳人採掇動容生態值使君而有辭逢秋胡而不對里閭既
近伏食蠶飢五色之絳雖亂八熟之緒方治異東垂之野爾非山
經之漚絲於是制弦擬月設柱方時若夫鏗鏘奏曲溫潤初鳴或
徘徊而蘊藉或慷慨而逢迎若將連而類絕乍欲緩而頻驚陸離
抑按磊落縱橫奇調間發美態孤生若將往而自反似欲息而復

志譜卷八

四

復古閣

征聲習習而流韻時悒悒而不竝如浮波之速驚若麗樹之爭榮
譬雲龍之無蒂如笙鳳之有情學離鷗之弄響擬翔駕之妙聲朱
弦在手擊重還輕爾其曲也雅俗兼施諧雲門與四變雜六列與
咸池王讚既工阮賦亦奇曹后聽之而惟謙謝相聞之而涕垂至
若登山望別之心臨流送歸之目隴葉夜黃關雲曉伏觀獨雁之
寒飛望交河之水縮聽鳴箏之弄響聞絃弦之一彈足使客遊戀
國壯士衝冠若夫楚王怡蕩揚生娛志小國寡民督郵無事乃有
燕餘麗妾方桃譬李本住南城經移東里納千金之重聘擅專房
之宴私方美珥而不減擬甘橘而無嗤聞削成於斜領照玉綴於
鉛脂度玲瓏之曲閣出翡翠之香帷脫凝紗薄珮重行遵爾乃促
筵命妓銜觴置酒耳熱眼花之娛千金萬年之壽白日蹉跎時淹
樂久玩飛花之度牒看春風之入柳合麗人於玉席陳寶器於統

羅撫鳴箏而動曲警輕薄之經過黛眉如掃矇眊成波情長響怨
意滿聲多素相思而不見吟夜月而怨歌笑素彈之未工疑秦宮
之詎和若夫鈞竿復發蚨蝶初揮動玉匣之餘怨鳴陽鳥之始飛
逐東趨於鄭女和西舞於荆妃足使長廊之瓦虛墜梁上之塵秦
衣鱗魚遊而不沒白鶴至而忘歸於是乎餘音未盡新弄繁縵參
差容與顧慕流連落橫釵於袖下欽垂衫於膝前乍含情而移柱
或斜倚而續弦照瓊環而俯捻度玉爪而徐牽見微頰之有趣看
巧笑之多妍抗長吟之靡曼雜新歌之可憐歌曰年年花色好足
侍愛君傍影入著衣鏡裙含辟惡香鴛鴦七十二辭舞未成行故
乃宋偉綠珠之好聲文君慎女之清角上掩面而不言韜輝而
恥學實獨立之麗人乃入神之佳樂

空侯賦

瑟譜卷八

五

汲古閣

山有梧兮猗猗乍雲鬱而風披豈雅琴之獨得諒空侯之可為操
斧者取則不遠度木者形之又奇侯以姓而得空以坎為知考宮
商於制氏窮巧妙於般佳虛受其心北牖之清風合韻曲全其勢
南樓之華月半虧雕鏤雜錯絲組懸垂倚銀屏而燭爛拂綺袖而
彰苑矧陽陰之應律蓋風俗之能移況乎度曲無方安位必中呼
韓美其寵錫師曠加其撫弄調而合雅聲則殊眾鄙羌當之吟龍
輕秦樓之吹鳳既而越艷秦娥南鄰北里玉戶卷兮真珠箔清揚
婉兮瓠犀齒青樓何處倚城向日九鳥雜綺帳初開綵綬銜花雙
鳳子斥瑤瑟而不御彈空侯以為美絙朱弦揮玉指邀鄭舞以徐
進雜吳娃而競起靡靡乎蕩心洋洋乎盈耳我有酒兮窮斯樂只
苟哀樂之能變感人情之不已且禮則常履樂焉可闕禮處身而
不至樂因心而乃發器弘雅而鏗鏘守之不變豈桑間與濮上而

能辭越恨牙琴之不知奚由瑟之自伐

箏賦節畧

後漢侯瑾箏賦曰物順合於律呂音叶同於宮商未強微而慷慨
哀氣切而懷傷於是急弦促柱變調改曲卑殺纖妙微聲繁緜散
清商而流轉兮若將絕而復續紛曠蕩以繁奏選遺世而越俗若
乃察其風采練其聲音美哉蕩乎樂而不淫雖懷思而不怨似幽
風之遺音於是新聲順變妙弄優游微風漂裔冷氣輕浮感悲音
而增歎愴顛悴而懷愁若乃上感天地下動鬼神享祀宗祖酬酢
嘉賓移風易俗混同人倫莫有尚於箏者矣

魏阮瑀箏賦曰惟夫箏之奇妙極五音之幽微苞羣聲以作主冠
眾樂而為師稟清和於律呂籠絲木以成資身長六尺應律數也
弦有十二象四時也柱高三寸象三才也故能清者感天濁者合

瑟譜卷八

六

汲古閣

地五聲並用動靜簡易大輿小附重發輕隨折而復扶循覆逆開
浮沉抑揚升降降綺靡殊聲妙巧不識其為平調定均不疾不徐遲
速合度君子之衝也慷慨磊落卓犖盤紆壯士之節也調高和寡
妙妓雖工伯牙能琴於茲為朦曠憚翁純庶配其蹤延年新聲豈
比能同陳惠李文蔚能是達
晉陶融妻陳氏箏賦曰伊夫箏之為體惟高亮而殊特應六律之
修和與七始乎消息括八音之精要超眾器之表式后夔創制子
野考成度中楷模不縮不盈列柱成陳既和且平總八風而與泰
羌貫微而洞靈牙氏攘袂而奮手鐘期傾耳以靜聽奏清角之要
妙詠騶虞與鹿鳴獸連軒而率舞鳳跟踰而集庭汎濫浮沉逸響
發揮翕然若絕皎如復迴爾乃秘艷曲卓犖殊異周旋去留千變
萬態

晉賈彬等賦曰溫顏既緩和志向悅賓主交勸磬鐸品列鍾子授
箏伯牙擊節唱葛天之高韻讚幽蘭與白雪其始奏也塞登疏雅
若將暢而未越其漸成也抑按鏗鏘猶沉鬱之舒徹何以盡美請
徵其喻剖狀同形兩象著也設弦十二太簇數也列柱參差招搖
布也分位允諧六龍御也

晉顧愷之等賦曰其器也則端方修直天隆地平華文素質爛蔚
波成君子嘉其賦麗知音偉其含情盤虛中以揚德正律度而儀
形良工加妙輕縵璘彬玄漆絨響慶雲被身

晉傅玄等賦曰上崇象天下平象地中空準六合弦柱擬十二月
設之則四象在鼓之則五音發斯乃仁智之器豈蒙恬亡國之臣
所能開思運巧彈箏以骨爪長寸餘以代指也追赴促彈急擊扣
危洪纖雜奮或合或離陰沉陽升柔屈剛興玄黃之分推故引新

瑟譜卷八

七

汲古閣

迭為主賓四時之陳清濁代興有始有終哀起清羽樂混大宮
陳顧野王等賦曰調宮商於促柱轉妙音於繁弦既留心於別鶴
亦含情於採蓮始掩抑於紈扇時怡暢於升天

空侯賦節畧

晉鈞滔母孫氏空侯賦曰考茲器之所起實侯氏之所營道不遐
於琴瑟韻無取乎字笙爾乃陟九峻之層巖晞承溫之朝日剖峰
陽之孤桐伐楚宮之椅漆徵班輸以造器命伶倫而調律后夏正
樂唱引參列宋女揮絲秦娥撫節浮音穆以遐暢沉響幽而若絕
樂操則寒條夕榮哀曼則晨華朝滅邈漸離之清角起于野之白
雲然思超梁甫願登華岳路險悲秦道難怨蜀遺逸悼行邁之離
秋風哀年時之速凌危柱以頡頏憑哀弦以躑躅於是數轉難測
聲變無方或拂搨以飄沉或頓挫以抑揚或散角以放羽或摠徵

以騁商鈞滔母孫氏空侯賦節畧

晉曹昆空侯賦曰燁陽之桐植穎高標清泉潤根女蘿被條爾乃
楚班制器窮妙極巧龍身鳳頸連翩窈窕纓以金米絡以翠藻其
弦則烏號之絲用應所任體勁質朗虛置自吟於是召倡人命妙
姿御新肴酌金壘發愁吟引吳妃湖上颺香以平雅鏡溪摧藏而
懷歸東郭念於遠人參潭愁於永違

宋臨川王劉義慶空侯賦曰侯牽化而始造會幸奇而後珍名啓
端於雅引器荷重於吳君等齊歌以無譬似秦箏而非羣

瑟譜卷第八

瑟譜卷八

八

汲古閣

瑟譜卷第九



山陽酒狂仙客著

名賢諸詩 瑟 琴 室 侯

梁元帝趙瑟行

羅袖颯颯拂彫桐促柱高張散輕宮近歌度舞過回風過回風止
流月壽萬春歌未歇

梁沈約趙瑟行

邯鄲奇弄出文梓繁弦急調切流微靈鶴徘徊白雲起白雲起
枝香離復合曲未央

唐李商隱錦瑟詩

錦瑟無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華年莊生曉夢迷蝴蝶望帝春心
託杜鵑滄海月明珠有淚藍田日暖玉生煙此情可待成追憶祇

瑟譜卷九

一 汲古閣

是當時已惘然

唐錢起湘靈鼓瑟詩

善鼓雲和瑟嘗聞帝子靈馮夷空自舞楚客不堪聽古調鏗金石
清音入杳冥蒼梧來怨慕白芷動芳聲流水傳湘浦悲風過洞庭
曲終人不見江上數峯青

梁孝元帝和彈箏人詩

橫箏在故帷忽憶上弦時舊柱未移處銀帶手經持悔道啼將別
交成今日悲

又詩

瓊柱動金絲秦聲發趙曲流徵含陽春美手過如玉

梁昭明太子詠彈箏人詩

故箏猶可惜應度新人邊塵多溢移柱風燥脆調弦還作三州曲

誰念九重泉

梁沈約詠箏詩

秦箏吐絕調玉柱揚清曲弦依高張斷聲隨妙指續徒聞音繞梁
寧知顏如玉

梁玉臺御詠箏詩

依歌時轉韻按曲動花鈿促調移輕柱亂手度繁弦唯有高秋月
秦聲獨可憐

陳陸瓊玄圃宴各詠一物得箏詩

三五併時年二八共來前今逢泗濱樹定減瑟中弦鶴別霜初緊
烏啼月正懸

唐張九齡聽箏詩

端居正無緒那復發秦箏纖指傳新意繁弦起怨情悠揚思欲絕

瑟譜卷九

二

汲古閣

掩抑態還生豈是聲能感人心自不平

唐劉禹錫聽軋箏詩

滿座無言聽軋箏秋山碧樹一蟬清只應曾送秦王女寫得雲間
鸞鳳聲

唐白居易聽夜箏有感

江州二月聽箏夜白髮新生不願聞而今已是頭成雪彈到天明
亦任君

又詠箏詩

雲鬢飄蕭綠花顏旖旎紅雙眸剪秋水十指剝春蔥楚艷為門閨
秦聲是女工甲鳴銀玦瓊柱觸玉玲瓏後苦啼嫌月鶯嬌語記風
移愁來手底送恨入弦中趙瑟清相似胡琴闌不同慢彈迴斷雁
急奏轉飛蓬霜珮鏘還委冰泉咽復通珠聯千拍碎刀截一聲終

倚麗精神定矜能意態融歌時情不斷休去思無窮燈下青春夜
樽前白首翁且聽應得在老耳未多聾

劉子鞏聞箏詩

月高夜鳴箏聲從綺牕來隨風更迢遞紫雲暫徘徊餘音若可玩
繁絃互相催不見理箏人遙知心所懷寧悲舊寵失豈念新期乖
含情鬱不發寄語宣餘哀一彈飛霜零再撫流光頽每恨聽者稀
銀甲生浮埃幽孤鳳吟衆鳥聲難諧盛年嗟不偶況乃容華衰
道同符難諾志異勞百媒樓樓牆東客亦抱凌雲才

崔懷寶贈薛瓊瓊箏詩

平生無所顧願作樂中箏得近玉人纖手子研羅裙上放嬌聲
李湖州孺人彈箏歌顧况

武帝昇天留法曲淒清掩抑弦柱急上陽宮人怨青苔此夜想夫

瑟譜卷九

三

汉古閣

憐碧玉思婦高樓刺燈窺愁猿叫月鸚呼兒寸心十指有長短妙
入神處無人知獨把梁州凡幾拍風沙對面胡秦隔庭中望却前
溪碧醉後猶疑邊草白

鄭女彈箏歌

鄭女八歲能彈箏春風吹落天上聲一聲雅門淚承睫兩聲赤鯉
露鬢鬢三聲白猿臂拓頰鄭女出參文人時花落巷斷遊空絲高
樓不捲許聲出羞殺百舌黃鸝兒

席上賦得姚美人搗箏歌盧綸

出簾仍有鈿箏隨見罷翻令恨識遲微收皓腕纏紅袖深過朱弦
低翠眉忽然高張應繁節玉指回旋若飛雪鳳簫龍管寂不喧繡
幙紗牕掩秋月有時輕弄和郎歌慢處聲遲情更多已愁紅臉能
伴醉又恐朱門難再過昭陽伴裏最聰明到出人間喜長成遙知

禁曲難翻處猶自君王說小名

觀李中丞美人軋箏歌釋皎然

君家雙美姬善歌工箏人莫知軋用蜀竹弦楚絲青娃宛轉聲相
隨夜靜酒闌佳月前高張水引河淵淵美人矜名曲不誤感響時
時如迸泉趙瑟世所嘉齊謳世稱絕箏歌一動凡音輟疑弦且莫
停金壘淫聲已闕雅聲來遊魚唼鴨鶴徘徊主人高情始為開高
情放浪出常格偶世有名道無跡勲業先登上將科文章首冠諸
人籍每笑石崇無道情輕身重色禍亦成君有佳人當禪伴於中
不廢無學生愛君天然性寡欲家貧祿薄常知足謫官無愠如古
人交道忘言比前躅不意全家萬里來湖中再見春波綠吳興公
舍幽且閑何妨寄隱在其間時議名齊謝太傅更有攜妓似東山
箏柱子朱清

瑟譜卷九

四

汉古閣

散木今日幸良工不棄捐力微慙一柱材薄仰羣弦且喜聲相應
寧辭跡屢遷知音如見賞雅調為君傳

宋歐陽修李留後家聞箏坐上作

不聽哀箏二十年忽逢纖指弄鳴弦綿蠻巧轉花間舌嗚咽交流
水下泉常謂此聲今已絕問渠從小自誰傳梅前笑我聞彈罷白
髮蕭然涕泣法

大明周憲王贈寶氏歌寶氏宜春院妓女也
吾箏琵琶歌舞傳奇

寶家小女名瑞卿十三始學琵琶成十四能歌復能舞十五擅得
蒸箏名輕彈慢然有奇妙眾口嘖嘖咸稱能二八年來姿態出薛
淘蘇小當辟易不獨聰明音律精天生自有神仙質穠不短兮纖
不脩烏雲鞞鬢星明眸洛浦滿輪明月掩巫山一段行雲羞方知
姿態古無比麗色人間那可擬只疑天上許飛瓊悞入龍樓鳳城

東娉婷秀色如可餐等閒休倚曲闌干但恐千花與百萼消香綴
粉無芳顏有時步出東風逕香塵半印鴛痕慳鶯藏燕寂綠何事
不敢爭春讓嬌媚吳宮漢苑若當時西子王嬙徒棄置姿容絕代
且勿論試數樂藝超凡羣琵琶一撥風雨驟金盤亂撒驪珠勻纖
指絃絃更滑一拂四絃魚撥刺慢若行雲遊太空急似洪濤下
三峽別有簫箏兩造微春惹紅甲彈如飛抑揚高下聽不厭落花
流水相追隨待拍停歌初入慢改絃移雁分高低玉腕半揎金釧
響指法新奇聲韻朗每教月沼有魚聽莫道天闊無駿仰罷彈執
板發清音一曲行雲過碧岑梁塵款款落花毯餘聲不逐西風沈
輕清流麗彩鳳語渾厚高徹蒼龍吟短歌小令暫停置進演傳奇
探古意楚漢爭鋒九里山曲盡當年小勇勢金蓮蹴地綠雲聯玉
臂彎弓秋月圓翻身一躍猛如虎霓裳繡帶如風旋雄威健力壯

瑟譜卷九

五

汲古閣

心志篇篇詞語存忠義頓放分明得祖傳風流醞藉歡人意呈罷
前來啓玉粳欲求詩句爲相稱低回欲社意羞澁恍若花底聞嬌
鶯我時正醉菊花酒曲思詩懷那得有欲寫長歌贈玉人筆滯詞
荒成拙醜呼童出閣喚畫工寫得春風一面容清似瑤池忽來降
嬌如月殿初相逢爾時漸覺酒勢劣一揮滿紙龍香墨不知風雨
案前來寫就新詩何太直坐間歡笑總開顏幸遇當今太平日蕃
方無事保安和花前日日聞笙歌鮮粧帕服呈絕藝人生不樂將
如何喜御今年政十九歌舞吹彈無敵手曲罷須重捧玉觴席上
雙斟紅糯酒老我鬚鬢白似銀贈御佳句如陽春惟願年年對花
飲芳容不改花前新

梁簡文帝空侯詩

揆遲初挑吹弄急持推舞劍響逐弦鳴衫迴半郭柱欲知心不平

君看黛眉聚

唐王昌齡空侯引

有一遷客登高樓不言不寐彈空侯彈作薊門桑葉秋風沙颯颯
青塚頭

唐李賀空侯引

吳絲蜀桐張高秋空白凝雲顏不流江城啼竹素女愁李憑中國
彈空侯崑山玉碎鳳凰叫夫容泣露香蘭笑十二門前融冷光二
十三弦動紫皇女媧鍊石補天處石破天驚返秋雨夢入神山教
神姮老龍跳波瘦蛟舞吳質不眠倚桂樹露脚斜飛濕寒兔

顧況聽李供奉彈空侯歌

瑟譜卷九

六

汲古閣

樂府國手彈空侯赤黃條索金搭頭早晨有初鴛鴦殿夜靜遂歌
明月樓起坐可憐能抱撮大指調弦中指撥腕頭花落舞掣裂手
下鳥驚飛撥刺珊瑚席一聲一鳴鳴錫錫羅綺屏一弦一弦如撼
鈴急彈好遲亦好宜遠聽宜近聽左手低右手舉易調移音天賜
與大弦似秋雁聯聯度隴關小弦似春燕喃喃向人語手頭疾腕
頭軟來來去去如風捲聲清冷冷鳴索索垂珠碎玉空中落美女
爭窺玳瑁簾聖人捲上真珠箔大弦長小弦短小弦急快大弦緩
初調鏘鏘似鴛鴦水上弄新聲入深似太清仙鶴遊秋館李供奉
儀容質身才稍稍六尺一在外不曾輒教人內裏聲聲不遣出指
刺慈腕削玉饒鹽饒醬五味足弄調人間不識名彈盡天下崛奇
曲胡曲漢曲聲皆好彈着曲隨曲肝腦往往從空入戶來瞥瞥隨
風落芳草草頭只覺風吹入風來草即隨風立草亦不知風到來
風亦不知風緩急執玉燭點銀燈光照手實可憎只照空侯弦上
手不照空侯聲裏能馳鳳闕拜鸞殿天子一日一回見王侯將相

立馬迎巧聲一日一回變實可重不惜千金買一弄銀器胡瓶馬上馱瑞錦輕羅滿車送此州好手非一國一國東西盡南北除却天上化下來若向人間實難得

太華山人空侯行并序

空侯余昔未之見也嘉靖癸卯春秦藩賞花於西園有少年自京師來以空侯謁秦王殿下蒙令稍稍彈之余見其人精明脩與禮度開雅良久視之不料故人皇親張氏家僮也自云以空侯侍皇親十年皇親逮繫後隨他門客四散以出歷齊抵晉今又來入於秦將以空侯教秦人也余聞而感焉曰張氏以侈富借擬其收繫固其厄也而少年以貴戚才寵之人而終見棄置如鄧子輩不止一少年也因作空侯行以哀之兼承西陵劉子之命也

瑟譜卷九

七

汲古閣

春日西園花滿芳開堂座飲黃金觴鼓聲嘈嘈衆樂鳴中有空侯聲頤頤我聞空侯誠古樂龍形鳳身黃金錯撥然細挑爪甲輕繁弦擬沓聲再弱得花遊蜂相喧爭失侶哀鴻慢寥落淒淒如訴曾中愁坎坎不盡尊前樂只宜纖指弄抑揚不堪金撥相催搶乳燕窺春驕轉舌雛鶯學語新調簧爲問空侯彈者誰乃是京華姚冶兒姚冶兒身姓王緋袍綠鬚光照席聞我停聲雙眼直笑而不答心惻惻爲言四座且勿喧聽我一數家室我家崑山上世傳祖遊京師父住燕京弘正多貴權就中張氏獨薰天薰天貴勢真無比三千門客皆朱履我也客中最少年學得空侯聲靡靡靡靡之聲當主心二十能調鸞鳳音琵琶繁噪管差急其聲往往肖胡琴有時閒筵羅衆賓五侯七貴攝八珍欲罷空侯當筵彈高如鸞風依影塵大侯歡躍小侯娛攘臂爭誇天下無纏頭不用客蜀錦

自有黃金呼家奴蜀錦黃金俱可哀當年富貴如塵埃不若生來只貧賤飢寒使相逼催說罷沉吟久不語斜抱空侯淚如雨孰知盛滿勢必傾孰知樂極悲還起從此飄零去京華獨抱空侯走天涯含羞肯向世人彈抱恨今從上客誇說罷更彈聲淒涼四座豪客皆悲傷李倫樓倒綠珠殞王謝堂傾燕子忙王郎空侯且勿彈洗耳聽我空侯篇他時調入朱弦裏萬古千秋爲爾傳

狂仙評曰篇內用靡靡胡琴等語似非深知空侯者用他年調入朱弦裏萬古千秋爲爾傳之句又似非深知瑟者詩賦歌行此類尚多蓋爲舊說所惑也予辨在第二卷矣

康對山贈王愛清詩并序

客有王郎者善空侯京師戚畹客也忤時不遇羈處困途太華何子憐之其以才見素爲賦空侯引余讀之感焉賦贈三絕句

瑟譜卷九

八

汲古閣

嘉靖甲辰歲秋九月吉對山道人贈

王郎且莫奏空侯聽爾空侯雙淚流飄泊一身家萬里蓬人休說建昌侯

空侯哀怨本非常況是新聲出上方一聽當年龍鳳引傷心愁對綠衣郎

昔年曾客五侯門絕藝空侯迥出羣綠鬚朱顏還自好可憐憔悴孟嘗君

王漢陂同贈三首

一曲空侯花正春當時曾列五侯賓秋風寂寞空塔冷又出新聲彈向人

寶柱冰絲白玉絃錦衣斜抱倚胡牀輕挑緩撥情無限舊譜元來出上方

千金曾買李供奉，夏玉鳴球爲爾憐。彈罷花陰獨歎息，對人猶記說當年。

詩句摘要

齊瑟 秦箏何慷慨，齊瑟和且柔。陽阿奏奇舞，京洛出名謳。曹植

趙瑟 趙瑟正高張，音響清塵埃。一彈和妙謳，吹去繞瑤臺。韋應物

柔瑟 含情弄柔瑟，彈作陌上桑。弦聲何激烈，風卷繞飛梁。李白

錦瑟 何時詔取金錢會，暫醉佳人錦瑟旁。杜甫

鳴瑟 已呼孺子夏，鳴瑟韓愈。

靈瑟 靈瑟時官官，韓愈

清瑟 悲管逐清瑟，杜甫

唐詩咏箏摘句 有云花臉雲鬟坐玉樓，十三弦裏一時愁。

瑟譜卷九 九 汲古閣

有云玉筍纖纖昂復低，十三弦底曉鶯啼。

有云三九鳳釵春色裏，十三鴈柱曉風前。

有云二八月輪蟬影破，十三弦柱鴈行斜。

有云二五指中鳴塞鴈，十三弦上轉春鶯。

狂子曰：唐箏十三弦，見唐詩。晉箏十二弦，見阮瑀傳。玄箏賦

元箏十三弦，見樂志。今箏十四弦，或十五弦，呼爲官箏。唐空

侯二十三弦，見李賀空侯引。漢空侯二十五弦，見郊祀志。今

空侯二十弦，見會典。歷代損益不可不知，詳見前卷矣。

瑟譜卷第九

山陽酒狂仙客著

古今樂論上

白氏策林曰臣聞議者曰禮莫備於三王樂莫盛於五帝非殷周之禮不足以理天下非堯舜之樂不足以和神人是以總章辟雍冠服簠簋之制一不備於古則禮不能行矣千戚羽旄屈伸俯仰之度一不修於古則樂不能和矣古今之論大率如此臣竊謂斯言失其本得其末非通儒之達識也何者夫禮樂者非天降非地出也蓋先王酌於人情張為通理者也苟可以正人倫寧家國是得制禮之本意也苟可以和人厚風俗是得作樂之本情也蓋善治禮者沿其意不沿其名善變樂者變其數不變其情故得其意則五帝三王不相沿襲而同臻於理失其情則王莽屑屑習古

琴譜卷十

一

漢古圖

適足為亂矣故曰行禮樂之情者王行禮樂之飾者亡蓋謂是矣且禮本於體樂本於聲文物名數所以飾其體器度節藝所以文其聲聖人之理也禮至則無體樂至則無聲然則苟至於理也聲與體猶可遺況於文與飾乎則本末取舍之宜可明辨矣時議者或云樂者聲與器連音隨曲變若廢今器用古器則哀淫之音息矣若捨今曲奏古曲則正始之音興矣臣聞樂者本於聲聲者發於情情者繫於政蓋政和則情和情和則聲和而安樂之音由是作焉政失則情失情失則聲失而哀淫之音由是作焉斯所謂音聲之道與政通矣伏觀時議者臣竊以為不然何者夫器者所以發聲聲之邪正不繫於器之今古也曲者所以名樂樂之哀樂不繫於曲之今古也何以考之若君政驕而荒人心動而怨則雖舍今器用古器而哀淫之聲不散矣若君政善而美人心平而和則

雖奏今曲廢古曲而安樂之音不流矣是故和平之代雖聞桑間濮上之音人情不淫也不傷也亂亡之代雖聞咸韶韶武之音人情不和也不樂也故臣以為銷鄭衛之聲復正始之音者在乎善其政和其情不在乎改其器易其曲也故曰樂者不可以偽為唯明聖者能審而述作焉臣又聞若君政和而平人心安而樂則雖援賁梓擊野壤聞之者亦必融融洩洩矣若君政驕而荒人心因而怨則雖撞大鐘伐鳴鼓聞之者適足慘慘戚戚矣故臣以為諧神人和風俗者在乎善其政歡其心不在乎變其音極其聲也

古今樂論中

琴譜卷十

二

漢古圖

文獻通考曰世號太常為雅樂而未嘗施於燕享豈以正聲為不美聽哉夫樂者樂也其道雖微妙難知至於奏之而使人悅豫和平此不待知音而後能也嘗竊觀於太常其樂懸鐘磬埙篪搏拊之器與夫舞綴羽籥千戚之制蓋皆倣諸古矣逮振作之則聽者不知為樂而觀者厭焉豈所謂古樂其聲真若此哉孔子曰惡鄭聲恐其亂雅亂之云者似是而非也孟子亦曰今樂猶古樂然今太常獨與教坊樂音殊絕何哉昔者李昭胡瑗阮逸改鑄鐘磬處士徐復笑之曰聖人寓器以聲不先求其聲而更其器其可用乎照瑗逸制作久之卒無所成蜀人房庶亦深訂其非是因著書論古樂與今樂本末不遠其大畧以為上古世質器與聲朴後世稍變焉金石鐘磬也後世易之為方響絲竹琴簫也後世變之為箏笛篳篥也攢之以斗填土也變而為甌革麻料也擊而為鼓木祝敵也貫之為板此八音者於世甚便而不達者指廟樂鑄鐘鑄磬宮軒為正聲而樂謂胡部鹵部為淫聲殊不知大輅起於推輪龍艘生於落葉其變則然也古者以俎豆食後世易之以楮孟古者

箏席以為安後世更之以榻案雖使聖人復生不能舍榻孟榻案而復組豆箏席之質也然則八音之器豈異於此哉孔子曰放鄭聲鄭聲淫者豈以其器不若古哉亦疾其聲之變耳試使知樂者出今之器寄古之聲去其恣憑靡曼而歸之中雅正則感人心導和氣不曰治世之音乎然則世所謂雅樂者未必如古而教坊所奏豈盡為淫聲哉當數子紛紛改制鍾律而復庶之論指意獨如此故綴其語存之以俟知音者焉按夫子曰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孟子曰今之樂猶古之樂也先儒亦謂樂只是一箇和由是觀之所謂樂者和其本也聲器其末也使其政和而世治則雖管弦皆教坊之新聲度曲皆任絃之雜樂毋害其為安且樂也如其政乖而世亂則雖聲歌下管盡合蕭韶金石祝敵一循雅奏毋害其為怨而怒也房庶之言當矣然庶當享既逸制樂之時特為

瑟譜卷十

三

復古闕

此論後來乃復創為古本漢書有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之說欲改定律呂范蜀公力主其說別撰新樂上進則復效照逸之為而與素論背馳何邪

古今樂論下

相齋何公著樂律管見其畧曰古樂之不傳也久矣然其始終本末則畧見於虞書之數言而律呂聲音則猶存於俗樂之制作顧觀者不加察耳爰作典樂舜命之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神人以和樂之始終本末畧見於此自明良之歌以至三百篇之作今尚可考莫非各陳其情是之謂詩言志俗樂之詞曲各陳其情乃其遺法也詩既成矣其吟咏之間必悠揚宛轉有清濁高下之節然後可聽是之謂歌永言今俗樂之唱詞曲乃其遺法也當歌之時欲和之以樂器之聲其樂聲之清

濁高下必與歌聲之清濁高下相應是之謂聲依永俗樂唱曲之時或吹竹彈絲與之相應乃其遺法也至此則樂已小成矣若並奏眾音清濁高下難得齊一故須用律以齊之如一黃鍾宮調則眾音之聲皆用黃鍾為節作太簇商調則眾音之聲皆用太簇為節然後清濁高下自齊一而不亂是之謂律和聲俗樂以工尺上之四合為板眼如作工字則眾音皆以工為節作尺字則眾音皆以尺為節然後不亂乃其遺法也八音克諧無相奪倫至此則樂乃大成矣神人以和則其用也夫作樂之法始於詩言志終於律和聲始乃其本而終則其末也古樂之全亦畧可見矣自蔡氏書傳誤以聲依詠之聲為歌聲致先王作樂之妙晦而不明其可歎多矣夫樂器之聲與歌聲相依乃事體文理之自然也若謂歌聲與歌相依則非惟事體不通且亦不成文理矣況歌聲隨口而出

瑟譜卷十

四

復古闕

又安用以律而和之手律之所和止於歌聲八音又何自而克諧乎蔡傳之誤也明矣或問古樂俗樂不可並論尚矣今子論古樂動引俗樂為証何也曰古之度量權衡皆出於黃鍾之律今之度量權衡非古也然以量長短以較多寡以稱輕重與古之度量權衡無異蓋物有定形初不以度量權衡出於黃鍾與否而變也今之俗樂雖不出於黃鍾之律亦豈至大異於古哉蓋清濁高下樂有定音是固不可變也然則樂之本末始終斷可知矣論樂者不知樂之本末乃謂不得黃鍾則不可復古樂以成至治豈不悞哉論樂者求黃鍾於度量權衡固已疎矣論度量權衡者不求於黃鍾又反求於累黍豈不疎之甚哉又曰虞書之後論樂者莫詳於禮經之樂記顧其詞時有過當而失實者讀者識其意而不泥其詞則可矣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破其臣壤角亂則憂其民怨

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其財匱若此者以其象言之耳蓋樂之有宮商角徵羽猶國之有君臣民事物宮商角徵羽亂則不可以為樂猶君臣民事物亂則不可以為國其道相似故以為此非謂君臣民事物之失道真由於宮商角徵羽之亂也曰然則何以為聲音之道與政通曰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所謂聲音之道與政通者此也非宮商角徵羽之謂也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鍾鼓云乎哉聖人之言是固不可易矣

跋古今樂論

狂仙曰古今論樂者眾矣或言截多管以求元聲或言建重室以驗氣候或累黍以推實積或稽古以覓遺音人無定見過怪百出大抵皆踵故習舍本而逐末者也甚則有如魏漢津輩取

瑟譜卷十

五

汲古閣

徵宗指寸為度李文利輩謂黃鍾極短宮音極清實鑿愈多而元聲益喪是乃偏僻之人賦夫中和之道矣嗚呼樂學之弊一至於此蓋由律呂之說誤之也殊不知律呂乃樂家之末務聖人用以識別音聲之名猶今工尺字耳初無深奧之理樂之是非何關於此譬如人之有姓名也賢否豈在此邪又譬如古族譜雖不傳今世豈無其子孫邪是知古樂雖亡人之情性音調未嘗亡也予著樂書凡於累黍驗氣等術不復深究予非不知也在所不取者也惟相齋何公及馬白二氏之論深得樂之本旨故撮其大要錄於瑟譜之末卷知音君子覽者詳焉

山陽酒狂仙客著

昔孔子修素王之業弘六藝之文序詩書明禮樂贊周易述春秋自衛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由是聖人之道燦然與日月爭光故其道德侔天地功業冠古今萬世之所欽仰及魯之衰洙泗之間斷斷如也然於詩書禮樂縉紳先生尚多明之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敬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六者缺一不可也慨今行于世者惟五而已抑雅之過歟鄭漁仲曰後世不明經者皆歸之秦火然非秦人亡之也學者自亡之耳悲夫樂學之不得厥失在惑於分別古今異器之說也古樂既不可得今樂復不可用欲樂之亡難矣竊嘗評之大樂者以和為本古人聽古樂和而已矣今人聽今樂和而已矣

後序

汲古閣

已矣儒者所稱至德之世則必曰羲農然羲農之時茹毛血居巢穴淳淳朴朴人紀未立故其所作之樂淡而無文質而鄙野其後聖王漸出始造宮室飲食器用之具始制文字禮樂衣冠之飾萬世由之愈久愈精作述之功信不誣矣儒者知毛血之不可復飽也巢穴之不可復安也草衣之不可復服也而於樂則用太古之音言欲挽回太古之風誠能挽回太古之風有何益於今之世乎是猶復使斯民茹毛血居巢穴知其必不可行矣夫知其不可行而行之迂也不知其不可行而行之愚也學者至於迂且愚竊為儒者不取也噫今人不解古樂之音則聽者必厭厭則不悅不悅且厭而和安在則樂之本固已失之蓋由俗儒不通古今之論歟古猶今也今猶古也又何必較古樂之是今樂之非哉吾是以曰禮者主於敬者也樂者主於和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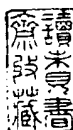
也敬與和禮樂之本也萬世不能更易者也須度以飾其儀假器以寄其聲器與度禮樂之末也歷代不相沿襲者也又何必較碗碟之異於豆琴瑟之異於箏簫哉我太祖高皇帝之論樂曰天時與地氣不審人聲與樂聲不比故雖以古之詞章用古之器度亦乖戾而不合陵犯而不倫矣手擊之而不得於心口歌之而非出於志人與樂判然為二而欲以動天地感鬼神豈不難哉此真大聖人之論超過尋常萬萬矣是故我朝之定制也上則順乎天地之情下則就乎臣民之便明禮樂之本適古今之宜慮禮之過於繁而良難行也難行則不可常故斟酌其宜而務從乎簡慮樂之傷於淡而民弗好也弗好必不能和故審定其音而權從乎俗先儒有言同聲相應高下不

後序

五

汲古閣

必均也同氣相求體質不必齊也睽而知其類異而知其通故其善通而遠至命宮而商應修下而高者降與彼而此者服予竊以為樂從乎今情合於古知聖人立樂之本者其庶幾矣是故深有取夫世俗之音也或曰雅樂不美美則不雅意不識雅之為訓也夫雅者美之至也譬如稱人美意曰雅意稱人美宴曰雅宴豈謂斯意斯宴之不美哉是不然也及訓雅樂之雅而指為不美是又何也不曰韶盡美武盡美邪以此觀之訓雅為不美其謬也明矣嗚呼述聖經繼絕學和萬民成性類采雅頌之適宜會古今而折衷則吾豈敢若夫戴堯天沐舜澤安居樂俗修辭級文謳歌鼓舞贊揚太平之盛則非吾之徒而誰歟禮樂之事非曰能之願學焉而已矣庚申歲琴譜成因為之序



昭代樂章恭紀



丹徒張玉書素存著

順治元年八月

世祖章皇帝車駕至燕京九月朔卽皇帝位將以十月告祭

天地宗廟社稷時樂章未定大學士臣銓臣承疇臣陞上言郊廟社稷樂章前代皆各取佳名以昭一代

之制漢魏曲名各別不可枚舉梁用雅北齊及隋用

夏唐用和宋用安金用寧元郊社用成宗廟用寧明

昭代護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世楷堂 藏板

用和今我 朝削平寇亂以有天下有與萬邦黎獻

共享太平之義樂名宜更用平其節則郊社九奏社

稷七奏宗廟六奏制可爰命翰林諸臣分撰樂章撰

定太常寺頒示樂舞諸生以時肄習焉今考各壇廟

樂章其辭明肅簡穆取乎達將享之忱洽幽明之德

而非靈芝宛馬白麟赤蛟諸歌誇奇瑞于天神人鬼

之前者可比此所謂古樂之遺音宮縣之雅奏也而

臣愚竊惟廟樂始于三頌詩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

以其神功告于神明者也商頌自有妣及契以迄成

湯武丁周頌自后稷太王以及文武成康皆發揚其

文德武功之盛以達于詩歌藏于太府漢郊廟詩樂

不及祖宗之事則班固譏焉晉泰始中傅元製登歌

七章分祀七廟自是歷代相沿皆各有廟室之樂蓋

禮不忘其本樂樂其所自生古之義也洪惟我

太祖高皇帝肇造丕基臣服之國三十有二

太宗文皇帝益纘而光大之迄

世祖章皇帝底定方夏混一寰區文德武功皆前代

所未及謂宜各製廟樂發皇盛治庶幾

昭代護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世楷堂 藏板

祖宗艱難勑垂之烈得以昭示來茲而徒取籩豆禩

享之辭微諸神聽得毋于形容盛美之誼猶有缺焉

者與謹案典制元會樂作于殿上名曰莽式所陳皆

昭代故事率以滿洲舊臣充其選有旌旄弓矢躍馬

泣陣之容有屈伸進反俯仰疾徐之節特以歌辭無

漢音未遑頒之太常俾樂工肄習臣愚謂應命儒臣

援據其事撰譯歌詩爲

高廟樂

文廟樂而更益以入中原靖羣寇諸舞爲

世廟樂聲容悉備事實而律諧則太和洋溢之氣塞于宇宙而國運之浸昌浸熾可以預卜矣

冬至大祀于闕丘迎神奏始平詩曰

敬承純佑兮於昭有容時維永清兮四海攸同輸忱元祀兮從律調風穆將景福兮鏡履微功淵思高厚兮恐負洪則聿章彙序兮夙夜宣通雲駢鸞輅兮忽降中壇翠旗紛裊兮列缺豐隆肅始和暢兮慶洽陶匏百靈祗衛兮齋明辟工恭仰德徽兮神來燕喜協慈惠兮邀鑒于衷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三

世楷堂藏板

奠玉帛奏景平詩曰

靈旂爰止兮捧玉筵執事有恪兮駿奔前有美珪璧兮薦元織經緯獲理兮耀瑚璉來格洋洋兮思儼然孔忱翼翼兮告中虔

進組奏咸平詩曰

昇館珍錯兮列豆遵吉蠲為禱兮格重元九州美味兮薦膏鮮特牲潔敬兮苾芬筵願垂降鑒兮駐雲輶錫嘉福兮億萬斯年

初獻奏壽平武功舞詩曰

玉竿肅陳兮明光桂漿初醞兮信芳臣心迪惠兮捧觴禮齊載德兮馨香靈慈徽眷兮喬皇勤仰止兮斯徜徉

亞獻奏嘉平文德舞詩曰

考鐘拂舞兮再進瑤觴翼翼昭事兮次第肅將睟顏容與兮蒼几輝煌穆穆居歆兮和氣洋洋生民望澤兮仰睨玉房榮泉瑞露兮慶無疆

終獻奏雍平文德舞詩曰

終獻兮玉竿清肅和邕兮薦微誠磬管鏘鏘兮協氣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四
世楷堂藏板
升盈盈旨酒兮勿替思成尙其醉止兮懷嘉生八龍蜿蜿兮穆羽和鳴

徹饌奏熙平詩曰

鹽薦畢兮精白申虞嫵媿兮勞我神百辟肅雍兮傾壘罇福施下逮兮宜佑人民

送神奏太平詩曰

嘉德夙成兮曉靄壇場穆思回盼兮雲駕洋洋山河日月兮孔明深高青龍按節兮白虎低昂靈鈞滌蕩兮妖孽潛消吾求時惠兮感慮馨香鳴玉鏗金兮肅

若有望紫壇穢業兮穆穆煌煌臣乘寶歷今載須我
輔願蒙博產兮河岳鍾良天施地育兮不可殫究殖
我嘉師兮沐浴休光

望燎奏安平詩曰

雷車電邁兮飛遠揚有虔秉火兮熇越芳繁會賁鋪
兮奮龍旂昇爾昌熾兮降肅光烝民歌福兮富壽康
予獲疇祉兮萬億斯皇

順治五年冬至郊奉

太祖武皇帝配享十四年奉

昭代叢書

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五

世楷堂 藏板

太祖

太宗並配

正月上辛祈穀于上帝迎神奏中平詩曰

惟帝勤民兮求莫匪舒小民何依兮黍稷與與元日
有事兮百辟表為民請命兮口食成需通瞻龍駕兮
歷紫虛日臨黃道兮東風徐臣深昭事兮遯寧居願
垂嘉惠兮大有書

奠玉帛奏肅平詩曰

民天惟食兮農事先粒我蒸民兮賴重元風霆流形

兮雨澤霑實穎實粟兮氣化全玉帛祇奏兮禮祀虔
仰祈寰宇兮享農年

進俎奏咸平詩曰

鼎烹兮苾芬嘉薦兮無文奉雕俎兮大武翔薌達兮
氣干雲昭普存兮民力惟民德兮馨聞

初獻奏壽平武功之舞詩曰

初獻兮元酒盈著誠致潔兮儀尊盛儼對越兮在上
惟昭明兮有融燄黃流兮玉瓊帝心歆假兮賚嘉禎

亞獻奏景平文德之舞詩曰

著尊啟兮告虔清酌次第兮舉前禮再獻兮肅拜列
瑤觴兮秩斯筵神悅懌兮如在惠我嘉生兮福便便

終獻奏永平文德之舞詩曰

終獻兮太尊移苾芬嘉旨兮圭瓊交馳神既醉止兮
錫祉禮成于三兮陳詞願灑餘漚兮沐羣黎臣拜手

今望雲霓

徹饌奏凝平詩曰

俎豆具陳兮庶品齊舉荷昭鑒兮靡或遺饌告徹兮
玉几登歌洋溢兮式禮無違肅微忱兮告終事上帝

居歆兮錫純嘏

送神奏清平詩曰

祇奉天威兮弗敢康小心翼翼兮昭穹蒼雲垂九天
兮露瀼瀼翠旗羽節兮歸何鄉臣拜下風兮意徬徨
願沛汪澤兮時其雨陽

望燎奏太平詩曰

翹首兮天闕迢被雲海兮何蒼茫燭蕭束帛兮薦馨
香情誠感格兮降福穰四時順序兮百穀以昌臣同
兆姓兮感荷恩光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七

世楷堂藏板

順治十四年正月祈穀奉

太祖配十五年奉

太祖

太宗並配是日以太常音樂錯亂嚴飭之祈穀禮舊
行于大享殿至十七年

諭孟春于大享殿行合祀禮因改祈穀于園丘合祭
配祀共十二壇十八年後罷合祀仍祈穀于大享殿
順治十四年二月又

命建享殿于太城內祀上帝亦奉

祖宗並配康熙初罷

夏至祀地于方澤迎神奏中平詩曰

吉蠲兮玉宇開薰風兮自南來鳳馭紛兮後先岳瀆
壽兮徘徊肅居禮兮報功沛靈澤兮九垓

奠玉帛奏廣平詩曰

神州吉土兮中壇必我元峙兮孔嚴辟工趨踰兮潔
蠲考鐘伐鼓兮肆筵黃琮織縞兮陳列雲光下燭兮
誠悃宣

進俎奏咸平詩曰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八

世楷堂藏板

玉俎金奏兮未央嘉肴有薦兮大房牲牲告歆兮惟
恪民力普存兮肅將厚載資生兮無外几筵俯鑒兮
洋洋

初獻奏壽平武功之舞詩曰

匏尊泛齊兮朝踐揚博碩升庖兮鼎方清風穆穆兮
靈旗張神明和樂兮舉初觴洽百禮兮禮祀馨九土
兮平襄

亞獻奏安平文德之舞詩曰

江茆兮縮漿山嶽雲羅兮馨香介黍稷兮芳旨再展

102 97

微忱兮趨踏樂成八變兮樂只儼皇祇兮悅康

終獻奏時平文德之舞詩曰

方壇兮豐薦盈旨酒斯柔兮中和平陟降從容兮駐
雲駢禮成三獻兮捧玉觥含宏光大兮德厚靈佑丕
基兮永清

徹饌奏貞平詩曰

樽俎畢兮誠未虧黃琮告徹兮儀景輝晏陰定兮邀
靈錫南詠秩兮徧薰時肅惟昭明兮孔邇覃博厚兮
載羣黎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九 世楷堂藏板

送神奏寧平詩曰

靈旂兮雲際屯飛龍兮逝駸駸陰儀粹兮體親眷四
海兮無塵配元穹兮化宣綏百祿兮烝民

望燎瘞重舉送神

順治十四年三月壬子奉

太祖

太宗並配方澤

詔赦天下

春分朝日迎神奏寅曦詩曰

於昭兮旭輪浴虞淵兮初升春已融兮交泰循典禮
兮惟馨燭蕭艾兮祇肅神其聽兮和平

奠玉帛奏朝曦詩曰

神來格兮太乙東統萬國兮玉帛同肅將享兮承筐
篚盈以薦兮孚有容

初獻奏清曦武功之舞詩曰

再舉奠兮鬱金香嘉樂合兮舞洋洋神飲食兮意徇
徉容貌舒兮和以康

終獻奏純曦文德之舞詩曰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十

式禮未竭兮還升終以告虔兮醑醑願神且留兮鑒
茹以侑以勸兮至誠

徹饌奏延曦詩曰

儀既成兮物已饗神欲起兮運靈爽徹不敢遲兮慎
趨踰照臨下土兮常朗朗

送神奏歸曦詩曰

雲車征兮風馬翔驅馳于似兮臨萬方再拜稽首兮
稱送神振轡當陽中天麗兮徹隱普天戴兮恩光敷
和煦兮成物錫萬寶兮永康報神功兮時享祈神佑

兮悠八無疆

秋分夕月迎神奏迎光詩曰

猗與太陰兮御望舒式遵九道兮遊清虛伏惟姊兮
從兄車今之夕兮來享予

奠玉帛初獻奏升光詩曰

有來雍雍幣帛在陳琮璜以加明德惟馨式舉黃流
兮挹犧尊邊豆靜嘉兮肴核芬

亞獻奏瑞光詩曰

二齊載升維以告虔歌管煌煌奉神之懼荷亘古兮
昭代叢書丁集補昭代樂章恭紀 十一 世譜堂藏板

麗天報之德兮几筵

終獻奏瑞光詩曰

一敬畢伸三舉願醞誠信潔齊天下有道鼓鐘簡兮
聲容並茂象大德兮厥光皓皓

徹饌奏函光詩曰

其音既歆對越告成儻爾登豆敬受駉奔神悅懌兮
意欣欣予翼慎兮安以寧

送神奏保光詩曰

駕彩霞兮瞻景星御和風兮躡慶雲神欲起兮不再

停瞻天衢兮拜雲程影躡躡兮光澄清饗予祀兮意

殷勤予所祝兮世太平偃武修文兮萬世長春

順治八年以前日月從祀天壇裁春秋二季八年六

月允禮部請于從祀外仍行朝日夕月禮如舊典

春秋二丁日記先師孔子迎神奏咸平詩曰

大哉至聖峻德元功敷文衍化百王是崇典則有常
昭茲璧雍有虔簠簋有嚴鼓鐘

奠帛初獻奏寧平詩曰

覺我生民陶鑄前聖巍巍泰山實予景行禮備樂和
昭代叢書丁集補昭代樂章恭紀 十一 世譜堂藏板

豆邊惟靜抒頌六經爰樹三正

亞獻奏安平詩曰

至哉聖師天授明德木鐸萬年式是羣辟清酒維醑
言觀秉翟太和常流英才斯殖

終獻奏景平詩曰

猗與素王示予物軌瞻之在前神其寧止酌彼金罍
惟清且旨登獻有終弗遐有喜

徹饌奏咸平詩曰

辟水滌滯崇牙業業既饗宣聖亦儀十哲聲金振玉

告茲將徹殿假有成羹牆靡悞

送神奏咸平詩曰

煌煌學宮四方來宗甄陶士子暨予微躬思皇多士
膚奏厥躬佐予永清三五是隆

順治二年正月從祭酒李若琳請更先師孔子神牌
為大成至聖文宣先師孔子十四年三月復為至聖
先師孔子九年九月辛卯

上幸太學釋奠十七年正月復以文廟工成親祭

春秋二戊日祀太社太稷迎神奏保平詩曰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三
世楷堂
藏板

猗與土穀兮功化隆烝民立命兮九域同壇壇儼肅

兮風露通新邑翼翼兮俎豆豐望煙駕兮騰鸞龍秉

圭殖璧兮予親躬

初獻奏壽平詩曰

陰祀黝牲兮元郊同清酏既載兮臨齋宮朝踐初舉

兮予衷洋洋在上兮錫福洪

亞獻奏嘉平詩曰

樂具入奏兮聲煌煌兜觥其球兮恭再揚厚德配地

兮休家邦屢豐年兮兆庶康

終獻奏雍平詩曰

方壇北宇兮神中央盈庭帔舞兮時低昂酌醕三爵
兮綠醕香新舊邦兮命溥將

徹饌奏熙平詩曰

遷豆大房兮儼成行歆此吉獨兮猶回翔椒漿瑤席
兮徒芬芳黍稷非馨兮悅且康

送神奏成平詩曰

孔蓋翠旌兮隨風颺龍駟容與兮指天閭咫尺神靈
兮隔穹蒼流景祚兮卜世昌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四
世楷堂
藏板

望燎奏安平詩曰

牲玉陳兮延景光百禮既洽兮終瘞藏願神聽兮時
予匡四海攸同兮惠無疆

春秋二仲祀歷代帝王迎神奏雍平詩曰

乘時運兮極隆造經綸兮顯榮總古今兮一揆貽大

寶兮微躬仰微猷兮有嚴闕宮儀羣帝兮後先予稽

首兮下風

奠帛初獻奏安平詩曰

靈之來兮儼若盈子仰止兮在庭承筐篚兮既登偃

靈蓋兮結翠旌鑿予情兮忻享薦芳馨兮肅成景行
兮六龍嘉氣兮曠曠真儀尊兮以笙以鑄羣工肅兮
屏營惠我懿則兮允中

亞獻奏中平詩曰

二鴈兮酒行諸帝熙和兮悅成念昔致治兮永清瞻
龍袞兮自天紹錫兮嘉平

終獻奏嘉平詩曰

瑤爵兮獻終萬舞洋洋兮沐清風龍鸞徐整兮企予
嗣徽音兮何從盼雲車兮緩移示周行兮迪予衷

昭代叢書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五 世楷堂 藏板

徹饌奏疑平詩曰

饒餽蒸兮畢升五音會兮滿盈禮將徹兮虔告馨几

忱兮載翼載登

送神奏壽平詩曰

旛幢繚繞兮動回風和鸞並馭兮歸天宮五雲擁八

高馳翔願回靈盼兮錫年豐

望燎奏清平詩曰

羣龍駉駕兮一氣中焄蒿芬烈兮實冥通望神光兮

遙燭惟終古今是崇

順治二年議歷代帝王廟祀禮臣言宋曾納貢于大
遼稱姪于大金則宋之天下乃遼金分統南北之天
下也廟祀不得獨遺至元世祖之有天下功因太祖
未有世祖入廟而太祖不入者亦應追祀

詔從之于是祀伏羲神農黃帝少昊顓頊高陽高辛
唐堯虞舜夏禹商湯周武王漢高祖光武唐太宗宋
太祖遼太祖金太祖世宗元太祖世祖明太祖共二
十二帝其從祀功臣則風后力牧皋陶夔龍伯夷伯
益伊尹傅說周公旦召公奭太公望召公虎方叔張

昭代叢書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六 世楷堂 藏板

良蕭何曹參陳平周勃鄧禹馮異諸葛亮房元齡杜
如晦李靖李晟郭子儀張巡許遠曹彬潘美韓世忠
張浚岳飛曷魯粘沒罕幹離不木華黎伯顏徐達劉
基其四十一人十七年六月御史顧如華請奉守成
賢君入廟下禮臣議商中宗高宗周成王康王漢文
帝宋仁宗明孝宗皆屬賢君但帝王廟止祭勦業之
君不及守成應否入廟候

旨酌定

詔奉七君入廟其遼太宗金太祖元太祖元未混一

天下且行事不及諸帝王令罷祀從祀功臣罷宋潘
美張浚亦應如華請也順治十四年二月丁酉
上親祀帝王

仲春祀先農壇迎神奏永豐詩曰

勾芒秉令土牛是驅天下一人蒼龍駕車念彼田疇
民命是驅生成有德尚式臨諸

奠帛奏登豐詩曰

先農神哉耒耜教民田祖靈哉稼穡是親功德深厚
天地同仁肅將幣帛肇舉明禋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七

世楷堂 藏板

初獻奏時豐詩曰

厥初生民萬彙莫辨神錫之麻嘉種乃誕執茲醴齊
濯功益見玉瓚椒醕肅雍舉奠

亞獻奏咸平詩曰

上原下隰百穀盈止立我烝黎秀良興起樂舞具備
吹豳稱兜再躋以獻肴馨酒旨

終獻奏大豐詩曰

稌芑秬秠維神所貽以神饗神曰予將之秉耒三推
東作允宜五風十雨率土何私

徹饌奏屢豐詩曰

於皇農事自古為烈莫敢不承令茲忻悅邊豆既豐
簠簋云潔神視井疆執事告徹

送神奏報豐詩曰

麻麥芄芃杭稻連阡縱橫萬里皆神所瞻人歌鼓腹
史載有年歲有常典芾祿綿延

望燎奏慶豐詩曰

玉版蒼幣來鑒來敬敬之重之藏于厚深典禮由古
予行自今樂樂利利國以永寧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八

世楷堂 藏板

時享太廟迎神奏貞平詩曰

皇輿啟圖世德欽崇粵庇眇躬率土攸同冀州維宅
爰止自東太室既尊萬國朝宗翼翼孝孫對越新宮

維神格思皇靈顯融

初獻奏壽平詩曰

於皇祖考克配上天越文武功四方維宣孝孫受命
達志重元永錫純祐億萬斯年

亞獻奏嘉平詩曰

愷祀精忱洋洋如生有融昭明陟降于庭優然有容

慨然有聲孝孫虔只容若中情

終獻奏雍平詩曰

越祖宗之德肇茲天歷敢曰予小子享有成績欲報其德昊天罔極慙懃三獻我心悅懌

徹饌奏熙平詩曰

儀肅樂成神燕以娛告成于祖亦右皇妣敬徹不遲用終祀禮介福綏祿永錫祚祉

還宮奏成平詩曰

盈溢肅雍神運無迹寢祐靜淵恍兮安適厥靈在天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九 世楷堂藏板

祖考在室於萬斯年孝思無斁

歲莫禘祭太廟迎神奏平貞詩曰

承眷命兮撫萬邦嗣丕基兮祖德昌湖謨烈兮弗敢忘虔歲祀兮舉舊章瀝悃誠兮逕休光祈來格兮意

徬徨

奠帛行初獻禮奏詩平詩曰

紛葳蕤兮神畢臨儼對越兮杼素忱陳織縞兮有壬林酌醇醑兮薦德馨恪溥將兮俶來歆錫嘉祉兮祐斯民

亞獻奏嘉平詩曰

維肇祥兮德配天垂燕翼兮祚萬年潔豆遵兮秩斯筵載陳醴兮介牲牲協笙鏞兮遶雲駟肅駿奔兮中彌虔

終獻奏雍平詩曰

椒飴芬兮神畱俞節三奏兮旨清醕萬羽千兮樂孔都禮明備兮罔敢渝既醉止兮咸樂胥永啟佑兮披皇圖

徹饌奏熙平詩曰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 卷第一 三 世楷堂藏板

典儀敘兮神格思樽俎將兮享靡遺悅且康兮徹弗遲鑿精禋兮蕝祿綏

還宮奏清平詩曰

孝思展兮禮告成神言歸兮階在庭萃龍馭兮返穆清主肅將兮式丹楹瞻烈聖兮儉容聲回靈盼兮佑丕承維神聽兮和且平繼序皇兮亶休徵

順治十六年禮部議允副都御史袁懋功請以歲莫

祫享太廟十七年三月

詔每歲萬壽元旦俱奉

四祖神主合祭于奉先殿位次如太廟祫祭奉先殿
初建于十四年更建于十七年九月除夾室外增建
敝殿九間

孟夏歲莫祀太歲月將之神迎神奏保平詩

曰

吉日良辰祀典孔殷於維太歲月將諸神乘時秉德
輔國佑民遙遙龍馭頓轡九閭壇壝錫潔延佇來臨

奠帛初獻奏安平詩曰

維神至止螭駕雲旂洋洋在上元景延禧束帛承筐

昭代叢書丁集補昭代樂章恭紀 三 世楷堂
卷第一 藏板

展我誠斯神示昭鑒尙其勿遺神於弭節薦馨敢後

祀事方初陳饋捧耐晨光熹微嘉祥承候百禮不愆

樂具入奏

亞獻奏中平詩曰

以我齊明率禮攸行載拜稽首旨酒斯盈牲牲肥膾

交彼神明樽鬯上下奏瀝思成

終獻奏肅平詩曰

執事有嚴品物斯備非馨黍稷用宣誠意朱絃登歌

絲衣揚輝子胥樂兮神錫爾類

徹饌奏雍平詩曰

春祈秋報歲省維勤含醇飲德孰非明神維神臨御
肸蠁逡巡獻酬云畢誠敬斯申

送神奏宣平詩曰

出令明堂神爽卒度報功迎氣崇祀其作神人以和
既康且樂瞻望景光邈彼寥郭

昭代叢書丁集補昭代樂章恭紀 三 世楷堂
卷第一 藏板

昭代樂章恭紀跋

昭代樂章一卷京江張文貞公所紀也自郊廟社稷以迄羣神罔不舉舉象功象德于是乎在昌黎言和其聲以鳴國家之盛此足以當之矣蓋六代而降歷朝樂章其文辭古茂聲氣激越者莫如漢然汾陰五時之祀芝房寶鼎之歌往往夸而無實甚至渥洼出馬亦達神聽所不足比隆雅頌者不在其文在其德也我朝鴻業跨漢轡周而樂章之體倣漢以後歸于和平雅正不求爲宏大揚厲之辭所謂中聲者非

昭代叢書

丁集補

昭代樂章恭紀跋

卷第一

三

世楷堂藏板

耶癸卯夏日吳江沈楫惠識

擬

擬

譜



重訂邵氏擬瑟譜序

古樂之有瑟也與琴並重所以審養神氣歌詠詩頌秦漢而降宮調失傳惟漢燕樂三調中有瑟調元熊朋來有瑟譜近時嘉興錢氏叢書粵東伍氏叢書皆刊熊譜然知音者猶惜其偏尚攷古未能與各家琴譜並施于實用也此重訂擬瑟譜一編為邵公嗣堯督學江蘇時

擬瑟譜

序

一

所定邵公與陸清獻同以廉介著聲當聖朝表章律呂之時而為此書其有裨于學校也甚大余得鈔本於皖南藏書家因校而刊之以傳絕學云

光緒七年歲在辛巳
督楚使者合肥李瀚章題

序

員上谷苦於瑟失其傳既而府學廣文劉應瑞於尊經閣得大成禮樂集一本中間載瑟甚悉然而未得其器最後段孝廉東抱琴自西川來張子錫九攜瑟自臨清來兩人於琴共得數十曲至瑟則相視茫然未得其門余謂諸樂起於黃鍾今即以琴之黃鍾定瑟之黃鍾

擬瑟譜

序

一

不猶愈於取箏之全為瑟之半乎嘗試以琴中隔四仙翁為瑟中隔六仙翁而瑟與琴應矣又試以琴之諸曲施之於瑟合矣但其聲頗急其音太繁意者其所為琴即未能入雅乎謹志梗概名曰擬瑟譜示不敢作也至於操琴務極大雅而瑟調因之則以俟君子

康熙三十三年前五月

江左學臣邵嗣堯題於句容公署

擬瑟譜

序

二

鼓瑟指法 大略與琴同

尸 大指出絃向外 乇 大指入絃向內

木 食指入絃抹也 乙 食指出絃挑也

勺 中指入絃勾也 弓 中指出絃踢也

宀 名指入絃摘也 丁 名指出絃打也

早 撮也 大指 毛 中指 勺 一齊响也 隔

响 齊 四隔五用之如隔三隔二用挑勺

帛 輕帶也謂此絃宜輕彈帶過也

擬瑟譜

指法

一

以上兩手皆同左手鼓內絃清聲右手鼓外絃中聲齊挑齊勾俱用雙彈遇單彈處譜自註明指宜伸不宜曲甲宜短不宜長輕重緩急各有次第

重訂擬瑟譜

錦江段仔文

全蠶

臨清張懋賞

定絃小引

大瑟音律失傳久矣間有習者家
持一說著為程式一時作者非不
自謂了了而甲之所是乙旋非之
安知乙之所是不同於甲之所是

擬瑟譜

定絃小引

一

乎故不能畫一也聲音一道子頗
篤嗜而茫乎無得庚午冬客都門
謁河東

邵老先生示以大成樂集聲歌雅奏
譜於琴瑟鐘磬甚為明晰每以未
見其器為恨辛未夏

先生持籌上谷適臨清張子錫九攜
瑟來遊制度一本

聖廟鼓之絕非凡響因命與張子重訂

前譜彌月竣事雖排類未協於律

而音韻一準於琴琴譜樂章相沿

已久不悖於琴或得其音也是耶

非耶尚俟知音謹擬絃式如左

從第十四絃往內定起凡定瑟

絃先定琴絃琴絃不準泛失無

度矣

擬瑟譜

定絃小引

二

自外一絃起數至十四絃為清黃
鍾與琴散一絃同音柱居瑟正
中即游移不過一二寸以便於
清聲之漸前其柱中聲之漸後
其柱也既與琴散一絃相協復
要與一絃之按實七徽相叶否
則移柱

十五絃為清大呂與琴散二絃同

音再以二絃按實七徽叶之

十六絃為清太簇與琴散三絃同

音亦以三絃按實七徽叶之

十七絃為清夾鍾與琴散四絃同

音亦以四絃按實七徽叶之

十八絃為清姑洗與琴散四絃同

音亦以四絃按實七徽叶之

十九絃為清仲呂與琴散六絃同

擬瑟譜

定絃小引

三

音亦以六絃按實七徽叶之

二十絃為清蕤賓與琴散七絃同

音亦以七絃按實七徽叶之

二十一絃為清林鍾與十六絃太

簇相隣林鍾如仙字太簇如翁

字否則移林鍾之柱以就之

二十二絃為清夷則與十七絃夾

鍾相叶夷則仙字夾鍾翁字否

則移夷則之柱以就之

二十三絃為清南呂與十八絃姑

洗相叶南呂仙字姑洗翁字否

則移南呂之柱以就之

二十四絃為清無射與十九絃仲

呂相叶無射仙字仲呂翁字否

則移無射之柱以就之

二十五絃為清應鍾與二十絃蕤

擬瑟譜

定絃小引

四

賓相叶應鍾仙字蕤賓翁字否

則移應鍾之柱以就之

右清聲十二自黃鍾起一絃高過

一絃次第至二十五絃應鍾而極

中間無高下間雜者柱自黃鍾一

柱進一柱相去不過寸半蓋瑟之

十四絃至二十絃即琴之一絃至

七絃散彈也二十一絃與本瑟十

六絃相叶亦可與琴之三絃相叶
亦可與三絃按實七徽相叶餘可
類推聆音察理自有倫次

外中聲亦從一絃黃鍾往內定
起一絃極後其柱與岳山相去
二寸許一二絃極鬆而退柱則
緊略進柱則鬆他絃反此將前
清聲定準復以十四絃清黃鍾

擬瑟譜

定絃小引

五

與一絃中黃鍾一高一下自有
相叶處否則移外柱以就之再
者則更改外絃大概中聲十三
皆抑聲也自十二絃應鍾往外
漸抑至一絃而極但欲每絃與
內清聲相應和鳴為度自一絃
漸前其柱相去亦如內柱與第
十四絃相接

一絃黃鍾中聲

一絃自外數也中聲者濁聲也

二絃大呂中聲

三絃太簇中聲

四絃夾鍾中聲

五絃姑洗中聲

六絃仲呂中聲

七絃蕤賓中聲

八絃林鍾中聲

擬瑟譜

定絃小引

六

九絃夷則中聲

十絃南呂中聲

十一絃無射中聲

十二絃應鍾中聲

右外中聲十二除十三絃中其

柱極清其聲為君不彈而諸絃

亦與琴聲相應如清聲之例但

其音極下難審故不如與內絃

相應之爲便也時遇子午絃變
緩急移時復彈必須重定
舊譜謂外一絃起黃鍾次太呂次
太簇至十二絃應鍾爲中聲除十
三絃復於十四絃起黃鍾爲清聲
相沿者久今一依之故指法內不
書絃而書律者以能兼清中也

錦江段仔文識

擬瑟譜

定絃小引

七

重訂擬瑟譜目錄

大成樂章 六段

思賢操 七段

普庵呪 二十二段

平沙 六段

擬瑟譜

目錄

一

大成樂章

迎神 清中雙彈

大哉孔聖道德尊崇維持王化斯民是

二五四三二二九九八八九八七四三二一
十五十八十七十六十五十六廿三廿三廿二廿二十七十六十四

勾幽勾幽勾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

宗典祀有常精純並隆神其來格於昭

一一二二三四五五四三二二九九八八九八
十五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七十五十六廿三廿三廿二廿二十七十六十四

勾勾勾勾勾幽幽幽勾幽幽幽幽幽幽

擬瑟譜

大成樂章

一

聖容

六七
九二

御綏

初獻 雙彈

自生民來誰底其盛惟師神明度越前

二三四三二二二二二二九九八八九八七
五五七六五五十四五五廿三廿三廿二廿二十七十六十四

勾勾幽勾幽勾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

聖柔帛具成禮容斯稱黍稷非馨惟神

二三二二三四一四三三三三十一九九五
十五十六十七十四十五十七十六廿五廿三廿三廿七

之聽

三二一
十六十五

幽幽

亞獻 雙彈

大哉聖師實天生德作樂以崇時祀無

二三三一二二十九八七三二二三四三二四
十六十六十四十五廿三廿二廿三十五十六十七十六十五十七

擬瑟譜

大成樂章

二

勾幽勾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

敦清酤惟馨嘉牲孔碩薦羞神明庶幾

三十三十九八四三二二二三十一九九五
廿廿廿三廿三廿七十六五五廿五廿三廿四廿七

勾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幽

昭格

三二二
十六十五

幽幽

終獻 雙彈

百王宗師生民物軌瞻之洋洋神其寧

二五四三二四三二一十一十九八四三二

五七六七六七六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勿嗄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止酌彼金壘惟清且旨登獻惟三於嘻

一四二一四三二五四二二三八七九八六五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成禮

四三二一七六

擬瑟譜

撤饌 雙彈

儀象在前豆籩在列以享以薦既芬既

三二二三四三二二一二十七十九八三三四二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潔禮成樂備人和神悅祭則受福率遵

三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無越

四三二

匳匳

送神 雙彈

有嚴學宮四方來宗恪恭祀事威儀繼

二五四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誰歆茲惟馨神馭還復明禋斯畢咸膺

擬瑟譜

大成樂章

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匳

百福

三二二

匳匳

匳匳

匳匳

匳匳

匳匳

思賢操 商音

第一段悼道無傳 清中雙彈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思噫顏回天

匆慙匆慙慙慙匆慙匆慙慙慙匆慙

喪顏回有德行顏回有德行顏回慙哭

慙慙匆慙慙慙匆慙 上同 匆劬

鳴惜乎顏回慙哭鳴惜乎顏回慙哭鳴

慙慙慙慙匆 上同 匆劬直

擬瑟譜 思賢操 五

只為道學無傳惜乎顏回不幸短命死

匆劬匆劬直慙慙慙慙匆慙慙慙匆慙

惜乎顏回其心三月不違仁惜乎顏回

慙慙慙匆慙慙慙慙慙慙慙慙慙慙匆

天喪予惜乎顏回慙傷情噫惜乎顏回

慙慙匆慙慙慙慙匆慙匆慙匆慙匆慙

天喪予惜乎顏回惜乎聞一知十惜乎

慙慙匆慙慙慙慙慙慙匆慙匆慙匆慙

顏回顏回賢上天不惜哭鳴顏回噫天

匆曷匆曷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喪斯文道學亡

慙慙慙匆慙慙慙慙慙慙慙慙慙慙

第二段行藏舍用

大哉顏回惜乎慙傷情噫惜乎顏回慙

匆慙匆慙慙慙匆慙匆慙匆慙匆慙匆

哭鳴惜乎顏回慙哭鳴惜乎顏回噫惜

擬瑟譜 思賢操 六

匆慙慙慙慙匆 上同 达达

手顏回憶惜當初在陳絕糧惜乎顏回

匆匆慙慙慙慙慙慙匆匆慙慙慙慙匆

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惜乎顏回有德行

慙慙匆慙慙匆匆慙慙慙慙慙慙慙慙

顏回有德行顏回慙哭鳴惜乎顏回慙

慙慙匆 上同 匆劬直慙慙慙匆

哭鳴惜乎顏回慙哭鳴只為道學無傳

上同

芻圃匊芻圃齋圃

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痛傷情噫

圃圃慙慙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

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惜乎為仁

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

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惜乎顏回

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

顏回賢上天不惜哭鳴顏回噫天喪斯

擬瑟譜

思賢操

七

芻圃圃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

文道學亡

芻圃芻圃芻圃

第三段默識心通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有棺而無槨

芻圃芻圃芻圃

上同

芻圃圃圃芻圃

吾不徒行以為之槨有德行顏回有德

芻圃圃圃芻圃芻圃芻圃圃圃芻圃

上同

行顏回慟哭鳴惜乎顏回慟哭鳴惜乎

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

顏回慟哭鳴只為道學無傳惜乎顏回

芻圃圃圃芻圃圃圃齋圃齋圃圃圃圃圃

不幸短命死惜乎顏回其心三月不違

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

仁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痛傷情

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圃

擬瑟譜

思賢操

八

噫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惜乎聞

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芻圃

一知十惜乎顏回顏回賢上天不恤哭

芻圃圃圃芻圃圃圃芻圃圃圃芻圃圃圃

鳴顏回噫天喪斯文道學亡

芻圃圃圃芻圃圃圃芻圃圃圃芻圃圃圃

第四段陋巷簞瓢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痛一簞食惜

匆魁勾魁他魁上同 匱匱匱匱

乎顏回痛一瓢飲惜乎顏回痛一簞食

魁魁勾魁匆魁魁魁魁魁匱匱匱匱

惜乎不改其樂惜乎顏回賢痛一瓢飲

匆匆匱匱匱匱魁魁魁魁魁魁匆匆

惜乎不改其樂惜乎顏回賢道學喪顏

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回有德行顏回有德行顏回慟哭嗚惜

擬瑟譜 思賢操 九

匆匆魁魁魁魁匆上同 匆匆匱匱

乎顏回慟哭嗚惜乎顏回慟哭嗚只為

魁魁匆上同 魁匆匱匱匆匆

道學無傳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

匆匱匱匆魁魁魁魁匆魁匆匆魁匆

痛傷情噫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回

匆魁匆匆匆匆魁魁魁匆匆匆魁匆

惜乎為仁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

他魁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惜乎顏回顏回賢上天不惜哭嗚顏回

他魁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噫天喪斯文道學亡

魁魁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第五段喟然自歎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以上輕彈清聲合琴泛音

匆魁勾魁他魁上同

擬瑟譜 思賢操 十

天地推遷有榮辱世事循還多反覆幾

匱匱匆匱匱匱匱魁魁匆魁魁魁魁

回滄海變桑田幾度桑田變陵谷聲聲

匱匱匆匱匱匆匱匱匱匱匆匆匆匆

只為顏回哭顏回只為命短促

匆魁魁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匆

第六段仰鑽聖道

噫惜當初非禮勿視非禮勿聽惜乎哭

無匱尙則衲曷則恹衲則衲恹則衲恹則
鳴惜乎顏回憶昔當初非禮勿言非禮
恹恹衲恹勿上同

勿動惜乎哭鳴惜乎惜乎顏回天喪顏

恹衲恹勿恹恹恹

回有德行顏回有德行顏回慟哭鳴惜
勿恹則恹恹勿上同

乎顏回慟哭鳴惜乎顏回慟哭鳴只為

擬瑟譜

思賢操

七

恹恹勿上同

恹則恹則衲

道學無傳噫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

則尙匱則匱則恹恹勿恹則恹則恹則

回痛傷情噫惜乎顏回天喪予惜乎顏

回恹恹勿勿勿匱則恹則恹則恹則

回惜乎哭慟哭惜乎顏回惜乎哭慟哭

恹恹則恹則衲則恹則恹則恹則

傷情惜乎顏回惜乎哭慟哭傷情惜乎

恹衲則恹則衲則恹則恹則恹則恹則
聞一知十惜乎顏回顏回賢上天不恤
衲則恹則恹則恹則恹則恹則恹則

哭鳴顏回憶天喪斯文道學亡

恹衲則恹則衲則恹則恹則衲則

第七段敏而好學

大哉顏回惜乎大哉顏回惜乎得道顏

衲則恹則恹則恹則上同

擬瑟譜

思賢操

七

回惜乎得道哭哭顏回弟子三千惜乎

勿恹則恹則衲則恹則恹則衲則

總不如顏回賢天喪斯文道學亡

恹則恹則衲則恹則恹則衲則

嘆人生能有幾何

衲則恹則衲則恹則

以下輕聲合琴

普庵呪

一段佛頭

南無佛陀耶南無達摩耶南無僧伽耶
匆匆匆嗔_世达匆匆匆嗔_世达匆匆匆嗔_世达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南無大悲觀世
匆匆匆嗔_世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
音菩薩南無普庵禪師菩薩南無百萬
毘窠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

擬瑟譜

普庵呪

三

火首金剛王菩薩南無普庵祖師菩薩
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匆匆匆嗔_世

摩訶薩 唵

匆匆匆 匆

二段

伽伽伽研界遮遮遮神惹吒吒吒怛那
嗔匆匆嗔_世匆_世 隨匆匆隨匆

多多多檀那波波波梵摩

上同

三段

嗔匆匆匆匆

摩克波波波那檀多多多那怛吒吒
匆匆匆嗔_世匆_世 匆匆匆嗔_世匆_世
忽忽忽遮遮遮界研迦迦迦迦迦妍界
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

四段

迦迦雞鷄俱俱鷄俱鷄俱兼喬鷄喬鷄

擬瑟譜

普庵呪

古

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

兼界研迦迦迦迦迦妍界

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匆匆匆嗔_世匆_世

五段 同第四段

遮遮支支朱朱支朱支朱占昭支昭支

占惹神遮遮遮遮遮神惹

六段 同第四段

吒吒帝帝都都帝都帝都帝都帝都帝

怛那怛吒吒吒吒吒吒吒怛那

七段 同第四段

多多帝帝多多帝多帝多檀都帝都帝

擬瑟譜

普庵呪

十五

檀那檀多多多多多檀那

八段 同第四段

波波悲悲波波悲波悲波梵波悲波悲

梵摩梵波波波波波梵摩

九段

摩梵波波波那檀多多多那怛吒吒
無應無匏匏上 無應無匏匏

惹神遮遮遮界妍迦迦迦迦迦妍界
無應無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

十段

迦迦鷄鷄俱俱鷄喬兼兼兼兼兼兼燕

匏扁姦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

堯夷堯夷燕界妍迦迦迦迦迦迦研界

擬瑟譜

普庵呪

十六

甞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

十一段 同第十段

遮遮支支朱朱支昭占占占占占燕

堯夷堯夷燕惹神遮遮遮遮遮遮神惹

十二段 同第十段

吒吒帝帝多多帝多怛怛怛怛怛難

那尼那尼難那怛吒吒吒吒吒怛那

十三段 同第十段

多多帝帝多多帝多檀檀檀檀檀檀難

那尼那尼難那檀多多多多多檀那

擬瑟譜

普庵咒

七

十四段 同第十段

波波悲悲波波悲波梵梵梵梵梵梵

摩彌摩彌梵摩梵波波波波波波梵摩

十五段 同第三段

摩梵波波波那檀多多多那怛吒吒吒

伺毘毘伺伺上 伺毘毘伺伺

惹神遮遮遮界研迦迦迦迦迦妍界
伺毘毘伺伺伺毘毘伺伺毘毘伺伺

十六段

迦迦鷄鷄俱俱耶愉愉愉愉愉愉愉愉

伺曷毘伺毘毘伺伺伺伺伺伺伺伺

愉界研迦迦迦迦迦迦迦研界

伺匳伺匳伺匳伺匳伺匳伺匳

十七段 同十六段

擬瑟譜

普庵咒

七

遮遮支支朱朱耶于于于于于于于于

于惹神遮遮遮遮遮遮遮神惹

十八段 同十六段

吒吒帝帝都都耶奴奴奴奴奴奴奴奴

奴那怛吒吒吒吒吒吒怛那

十九段 同十六段

多多帝帝多多耶奴奴奴奴奴奴奴奴

奴那檀多多多多多檀那

二十段 同十六段

波波悲悲波波耶牟牟牟牟牟牟牟牟

擬瑟譜

普庵呪

九

牟摩梵波波波波波波梵摩

二十一 段 只彈清聲合琴泛音

摩梵波波波那檀多多多那怛吒吒吒

無應無匏匏上同 無應無匏匏

惹神遮遮遮界妍迦迦迦迦迦迦妍界

無應無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匏

庵 匏

二十二段 尾

波多吒遮伽耶夜難訶阿瑟吒薩海吒

漏奴漏奴吒遮迦耶娑訶

擬瑟譜

普庵呪

十

平沙落雁 慢宮

第一段 只彈清聲合琴泛音

應絢 應鬪 應無箇息少則 絃 絃

廿三 廿五 廿三 廿一 廿

仲 絢 鬪 應 絢 應 鬪 絢

九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旬旬無無息則絃絢 泛音止此應

廿三 廿五 廿三 廿一 廿

擬瑟譜 平沙落雁 三

絃 鬪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鬪 絢 鬪 絃 絃 絃 絃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應 絢 應

廿 廿 廿

第二段 清中雙彈

仲絢絃絢絃鬪鬪絃絃絃絃仲絢

六五五六五六七八七六七八八七六五
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六四三二二三四五三二八十九十九十一

九七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其

九八九七六五五六七九八七三二四三二

易勾勾絃絃絃絃絃絃絃絃絃絃絃絃

二二二三五四五十七七八七六七二

第三段 雙彈絃不重寫

擬瑟譜 平沙落雁 三

絢 絃 絢 絃 絢 絃 絢 絃 絢 絃 絢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應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易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絃

毘甸勾易勾

第四段

曷毘何甸毘毘曷毘何甸何甸南則何

曷毘則毘何毘毘何甸何毘何毘何

奔何毘何毘何毘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擬瑟譜

平沙落雁

三

毘

第五段

單彈中聲

甸毘毘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毘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毘何何何接甸勾毘何何

中聲只此

第六段 只彈清聲

毘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曷曷曷曷曷曷毘則毘則毘則曷曷

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擬瑟譜

平沙落雁

三

用中聲

甸毘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何

下聲彈清

聲合琴

從應鍾袞至袞賓何何南應何

應曷止

松風閣瑟譜

北平逸叟程雄松齡選訂

大雅

闕里孔璧六譜

一段

勻比爰奎比十三打勻勻十八奎比去
勻古蜀厓十四勻厓省厓士士十可勻士
尾

二段

擬瑟譜

姜

弗至厓五 十勻厓勻 毳奎平弗至厓五
去奎比蜀厓勻省毳毳奎毳勻毳蜀
厓勻士士蜀勻勻毳勻毳尾勻毳毳蜀
尾毳勻省尾去去勻勻毳毳勻士厓
古毳勻去厓去勻七去可厓九勻厓去
士尾毳厓去去毳勻厓毳省勻勻蜀去
毳毳勻士士毳毳去毳 十勻九厓去勻
尾毳厓去毳毳厓毳厓去去西勻蜀毳

奎比勻蜀厓八九勻古蜀勻毳勻士

古去厓去勻厓勻毳勻毳厓去去
勻尾毳蜀毳毳勻去厓古去勻毳厓去
毳毳勻勻毳厓去去毳厓

三段

蜀勻士厓去比可毳勻厓厓平蜀毳厓
去蜀蜀勻厓省毳厓去去古去毳勻毳毳
毳勻厓勻厓勻九五厓勻厓六七勻厓

擬瑟譜

姜

蜀毳奎毳勻毳蜀蜀毳蜀毳勻士厓
士厓十勻十十毳毳勻厓勻十毳勻厓
勻厓六尾勻毳四省勻六厓蜀勻八毳
勻毳毳去毳勻勻毳

四段

勻厓厓去勻毳勻厓去可厓省厓古士
勻士古去厓古士勻厓省勻九八蜀勻
去去厓九平蜀勻六勻厓省勻古十厓

屋局奎世最

九段

夷至奎辰勾世厝去勾局奎匡最勾去
奎匡勾最勾屈可往究世世勾平最章
勾最勾岸局最奎匡勾去奎匡勾辰
大勾省最勾往可去最勾屈世最章勾
最勾辰世最勾世辰去可辰勾世世勾
世最匡去去勾勾勾去去去勾勾屋勾

擬瑟譜

完

牙最勾最世勾最世勾岸可所十勾七
勾可勾去去勾勾省最勾最屈去最勾
世岸可所十^漸勾勾屈勾比可最勾屋最
用世最章平宛至最屋勾世

十段

最辰勾同省世最匡去辰勾世世可去
最勾去最辰去去去去去可世最辰去
最勾去最知世世最最勾屈世

屋局奎世最
至奎辰勾世厝去勾局奎匡最勾去
奎匡勾最勾屈可往究世世勾平最章
勾最勾岸局最奎匡勾去奎匡勾辰
大勾省最勾往可去最勾屈世最章勾
最勾辰世最勾世辰去可辰勾世世勾
世最匡去去勾勾勾去去去勾勾屋勾

擬瑟譜

手

擬瑟譜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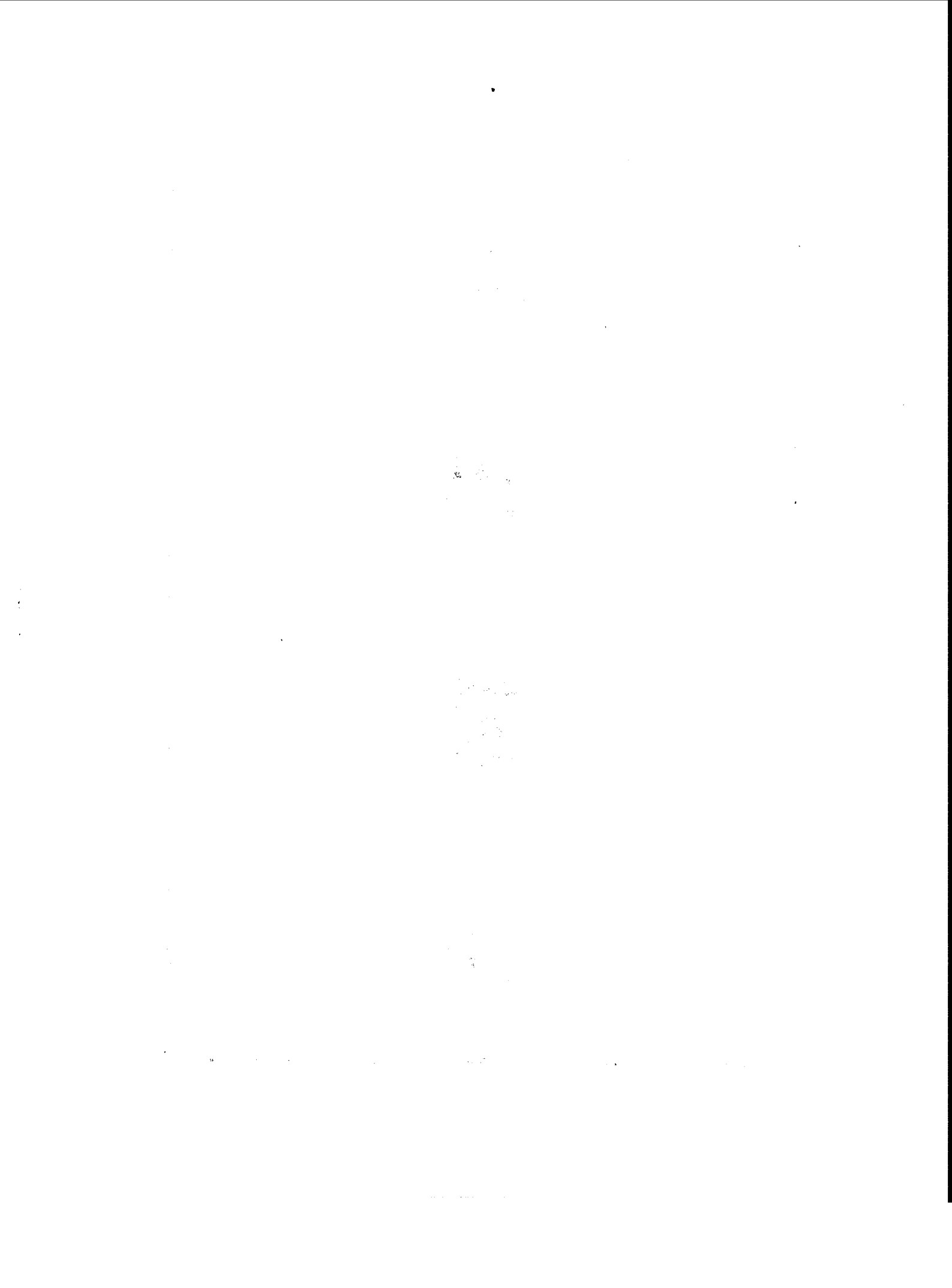
粉

墨

叢

談

11 0001



香豔叢書

十七集卷四

粉墨叢談序

莽莽乾坤悠悠日月陰陽無間是色界天情緣所充滿人間世秀羣之氣固無往而不鍾造化之機亦有善而必洩九州一片淨土人其贊疣六合一大戲場嗚呼傀儡迂拘者每多固執融貫者為能洞觀要知眷懷西方會心別具奇情南國相思本同離離豆蔻之花灼灼櫻桃之樹芙蓉春色麗見者魂銷芍藥香濃聞之心醉而况棠嬌杏韻海上風華竹脆桐清吳中材美在昔已盛於今尤繁冠玉郎君蓮花比面鑄金弟子楊柳為腰髣髴天仙化人驅半覽舊隊別有輕裾豔侶能為秦聲長袖少年雅管楚舞一聲羌笛飛出關山萬片天花散落塵壇隨風絮集茶水萍蓬蘭如美人香分堪挹菊有佳色秀也可饜麗蔚雲蒸珠聯璧合色色入妙煥簇生新賦賦之羣所以常空冀北瓊瑤之選居然舉萃江南迺自桂窟元音羽商空按梨園故實梗概不聞甄綜久虛研華粉粉後庭

卷四 粉墨叢談

香豔叢書 十七集 卷四

花隱訪豔莫從仙源路迷問津無處幾使笙笛陳裏繁囂消沈裙履場中流風歇絕此粉墨叢談所由作也夫歌翻白紵聲俊喧傳曲唱黃河諸伶羅拜事如許韻燕屬文人情之所鍾正在我輩烟花矧值夫三月絲竹復感於中年地處繁華時逢樂激揚滑溜管消閒聽詞章藉題抒感所事不嫌破格伊人其有遐心乎爾乃接得情天轉輪香地展飛意蕊夕烟心燈風送妙花結而成畫月障玉樹湛然流輝情逐影移起為傾墨閣之趣遂參靡曼之輝集舞彩歌袖以相形約脂彩粉光而使染或寫轉轉之玉貌或傳托轉之珠喉或描溫婉之性情或狀纏綿之意態或時或畫一技必登或琴或書片長亦錄舉凡珠璣玉屑靡不囊括網羅翫鳳羣之精心彩手繪燕關鶯花之譜舊機新翻儻仿小名人聚一傳雖品紅題翠豔溢行間而隨灑飛茵意在言外綺縠有托藉什詞錦名靈藉詩詞以傳集宜與金石並譽矣雖然習俗移人實哲不免少見多怪物情類然觀扇巾幘之問品衡詎無一當化牡驪黃之外賞識庸有幾人豈涉問聲似尤易滋巖市虎道非常道或不免貽貽野狐則將遊戲文

章為荒唐筆墨而豈知安懷志量即施與規模東山伎女亦是蒼生南部歌兒因非赤子風流未艾况不獨舊日冠裳月且無私又何異普天霖雨哉真空無像非像實際無言非言神而明之思過半矣僕心灰彈氣沮吹簫飭韻風塵窮愁傲世淋漓粉墨痛吳登揚燕月歌聲十年夢囈吳霜鬢影幾點飄零然而萬劫圓殘三昧拾得悟懷絕冥之肆游心無量之天合古今宇宙於一堂正自形容不盡分雲月風露為四部歌云聲色俱佳見塔樹而知海影之翻對鏡花而悟優曇之見卷中人似曾相識眼前事無可奈何每當歌罷酒闌同付一歎轉念芳名馳譽自有千秋則又藉慰於心并且破涕為笑以故無徐陵之文藻亦序玉藻非必有韓偓之筆花始題粉字也嗟乎空中樓閣彈指皆非紙上雲烟轉瞬即變身世俄驚電石神仙亦感滄桑發空谷之幽香夢曉真生九曉修歌蓮之賦史懷情轉覺多情作之者難成亦不易略舉微旨還賢解人大千世界光明一切人天歡喜天桃紅杏齊村東風翠竹黃花永為開伴鄒筆化虹之日相約騎鯨鯨登仙按圖索駿之人莫錯認粉粉為鳥

卷四 粉墨叢談

香豔叢書 十七集 卷四

光緒歲在強國大淵獻陳月益日意字畫主

自題粉墨戲談

夢晚生

漫調錦瑟思華年且約閒愁赴管弦紅豆子繁新記曲尋桃花瘦舊傳機常教
白紵隨風舞也勝黃壤倚醉眠錦百端歌幾疊管他人屬柘枝顛
占斷春江花月場天寬十六盡成行四槽紅柱銀榜鎖仙仙一曲青桐紫鳳翔
翠館秋閒雲掩碧事蘭香靜月流黃仙仙唐難味俊香覺留與詞
人話夕陽

謝盡空花指一彈歌筵幾上已執灑秋聲譜按銀箏冷近秋已香煥石鼎
殘桂香色玉頰化作鸞鴛仍易散夢為蝴蝶不成歡茫茫恨海終無極忍把情
緣付遠觀

會住蓬萊最上層請居意氣尚飛騰閒情紫陌春調馬奇想蒼冥曉駕鳴書劍
飄零塵夢醒驚花泛濫鬢絲增誰憐跋扈詞壇客哭倒歌場淚欲冰
道是無情越有情惺惺相與惜惺惺朱門挾瑟顏終赤碧樹聽歌眼獨青敢以
餘桃增罪孽祇因弱絮感飄零驚漂風泊休惆悵我亦春江斷梗萍

卷四 粉墨叢談

三 香館 七

粉香為澤玉為田小錄然脂手自編如我何能拘禮法得卿端不羨神仙刻來
楮葉成何用脩到梅花各有綠香水一池波四壁與誰共證有情禪

粉墨叢談卷上

申左夢晚生戲編

小藍田侍者采校

周鳳林

鳳林吳人小字桐蓀三雅部中妙選也三雅既歇子弟散若晨星法曲飄零幾
至香沈響絕鳳林遂隸大觀京部既復改隸天仙年可二十餘圓姿替月潤臉
羞花顧盼生姿流利擊逸好事者等梨園史儂以白芙蓉品曰娟秀我友小
藍田儀情侍者見之曰此一朶能行白牡丹也瑤臺月曉仙露凝香花園稱王
洵無愧色遂手繪海天圖色圖贈之鳳林雖工京戲然其擅場者究在崑曲所
演驚夢佳期盜令挑釀獨占等劇柔情綽態宛轉抑揚每當月滿花滿酒滿之
時掠鬢驚香一瓣一笑花枝招展寫上春屏見者如游翠玉山頭不復作塵世
間想性耽風雅喜與文士游談吐風流一洗脂粉之習視阿堵物蔑如也工寫
蘭石偶作花卉亦頗楚楚可觀家有古琴一張暇或清簾焚香臨風一奏高山
流水能移我情近更喜儂簪花妙格潘囊運腕疎秀絕倫且能書寫鐘鼎古文

卷四 粉墨叢談

四 香館 七

懸針折劍。盎然古趣。寸綠片紙。人爭寶之。

想九霄

想九霄。姓田。小字虎兒。以秦聲馳名滬上。每一發聲。脆如疾雨。響一清俗耳。
當於柳陰深處。攜雙柑斗酒。危坐聽之。貌清妍無俗韻。纖腰一搦。婀娜可憐。楊
柳岸十七八女郎。當亦無此柔媚。予最愛其演紅鬃喜一折。朱顏粉頸。婉麗無
雙。而一種低徊羞澀之情。時向眉梢微露。娟娟此多。誠可兒也。及其衣輕綉。握
團扇。月明林下。珊珊其來。則又如玉樹一株。搖曳於瑤臺仙闕。性好靜。工圍棋。
每借一二素心人。清簾疎籬。手談竟日。花梢影過。略無倦容。其亦過去因中修
得清淨業者歟。

小桂林

姑胥畫畔有妙伶焉。陳其姓。桂林其名。年如荔支娘之數。隸名大雅部。以丁亥
新春來滬。滬之人慕芳名久矣。至此無論識與不識。咸以一親玉貌為榮。每一
登場。貂冠滿座。後至者雖欲插足而不能。桂林溫然其容。娟然其貌。羞澀還

顯影生憐。宛如十二女郎。微露頰頰之羞。最愛其演折梅關一曲。柔情帶意。宛轉遲回。歌至他種。絲有分多。奇女紅粉。無依一念。奴之句。淚痕隨頰。楚疑帶雨。梨花傷心人。誠別有懷抱也。邇來屢從周桐。擲擲。舉止言談。漸臻佳妙。不似從前之作。見生人紅。誠滿臉矣。小蓋田憐情侍者。深相愛。字之曰嬌仙。

金菊花

金菊花。向在都下。掛籍同順和班。葱荷玲瓏。聞風禁。去秋應詠。覓主人之聘。航海來申。時年纔十四五耳。而花底鶯。已超凡響。一聲初度。幾於飛上九天。貌亦莊雅絕倫。靜穆手神。時於氍毹間一露。工唱蓮翠花。直手印雙。斷橋明月。珠池水。靜劇幽情。苦絃曲曲轉神。泊乎歌罷下場。廣筵伺客。則又天真爛漫。嬉笑無常。竹馬遠牀。嬰伊可愛。豈玉府侍香仙。請下紅塵世界耶。何瀟灑出羣乃爾也。

胡喜兒

卷四 粉墨叢談

五

香館叢書 十七集

喜兒。鄂人。其父業屠。固赴赴然一武夫也。喜兒則嬌曼清揚。輕盈嬌小。一洗老輩牛之所為。丙戌仲春。偕其星兒至滬。簪鏡天仙。演劇不多。然頗能體會入細。最工游龍戲鳳。嬌羞掩抑。薄怒伴嘆。插綉鄉里小女兒。頗覺聲情逼肖。貌清麗如初日芙蓉。纖塵不染。而其腰支。一搦弱不勝衣。則又如靈和殿前迎風細柳也。工愁善病。歌音微動。便覺嬌喘如絲。予嘗謂友人青蓮詩。曰。此石頭肥中病。瀟湘也。當與怡紅公子。靜參美人禪。慎勿以我輩三斗俗塵。點污絳珠仙草。時齋合十。和南曰。謹受教。

一汪水

一汪水。秦人數年前。曾駐轎大觀園。時年纔十有二齡。蓋真未滿。悉跳可喜。自大觀既歇。曹部一空。恨望雲雲。久不得美人消息矣。丙戌之秋。經詠霓閣主人。招之復來。則月滿花芳。已到破瓜年紀。豐容盛鬋。雖若天人。而一點櫻唇。尤覺別饒嬌媚。品花者。以富貴風流四字目之。洵不謬也。工秦聲。聲喉一轉。使人意消。每一登場。座無虛位。纏頭之錦。高積如山。同部有人人愛者。歌喉可與之埒。

而舜英已謝。無復楚楚丰神。聲價之高。遠不及水。嗚乎。以貌取人。士林且若此。况梨園乎。

粉菊花

秦伶粉菊花。小字查兒。以丙戌仲冬至滬。行裝甫卸。丹桂園主。即以厚幣聘之。年甫十五六。身材瘦削。宛如昭陽殿裏第一人。工爲繡戶傳嬌語。閒情逸致。瀟灑出羣。不染時下妖淫之態。及演演火棍。泗州城賭劇。禿襟窄袖。飛舞雙刀。則又矯健輕靈。迅如鷹隼。誠菊部中未易材也。猶憶昔年花旦之文武兼長者。以十三日爲開山初祖。芳名之噪。幾遍瀛寰。近時余玉琴。亦頗得其一體。惜乎珠喉稍澀。未能驚落梁塵。自有粉菊花。而舞態歌聲。並皆佳妙。尋常子弟。直欲退避不遑。我友意琴室主。運歷歌場。少所許可。獨於粉耶。稱賞不置。惜無榮桑三徑。不能位置幽芳耳。

胎裏紅

自金菊花去。難伶之能作秦聲者。幾於風流歇絕。近始得胎裏紅其人。紅與

卷四 粉墨叢談

六

香館叢書 十七集

一汪水。回來即同隸詠霓閣。詠霓閣。雖曼動人。其一種秀逸丰神。如觀秋後水芙蓉。別饒幽致。爲之歸堂上。簾鏡堂下。走。恁時相見。已關情之句。竟小兒女情態。非周昉畫所得描摹。其真合喜兒之神。紅兒之貌。兒之情。而萃於一身者乎。不重生男。重生女。香山老人。豈解事哉。

日日紅

日日紅。新隸同勝和班。初在義錦園演劇。義錦既歇。改籍留春。身材婀娜。淺笑嫣然。工唱青衫。發聲探喉。高出雲表。一聲裂帛。四座皆暗。誠有如白香山詩云。曲盡常教善才服。妝成每被秋娘妬者。與老生滿京紅足。稱勳。其合串倒廳門。算樓登殿。三娘教子等戲。颺蕩蕩氣。伊鬱酸辛。如聆河滿一聲。令人雙淚如珠。下。聲音之感。竟如是乎。小蓋田憐情侍者。嘗語予曰。紅姓朱。本保定良家子。少年流落。誤入梨園。宜其哀怨蒼涼。情不自已也。

真靈燈

燕市歌郎李小剛。別字瘦仙。俗以萬靈燈呼之。光緒初元。掛名大觀樂部。其時

定子芳齡恰合開干之數。雖髮初燥。鬢漸生。見人則帶含羞。兩頰隱隱現紅霞色。聞二年春江游。返棹宜南。京洛秋紅。芳名鼎盛。至有名公巨卿。執厚寶羅門。願求一見顏色者。至前年滬上鴻泥。重來印證。初在詠霓曲部。繼又改而之留春。雖番風廿四。已將開到。橫花而柳。輝花嬌紅。玲翠賦。輕盈柔婉。若足壓倒羣芳。豈賜慎獨生。素以拘謹著名。友或誘入軟場。輒效溫太真絕裾而去。一日在筵上遇瘦仙。予戲授明道先生席上心中語。嘲之。生乘無人耐耳低語曰。予心蕩。

吳蘭仙

蘭仙為南皮太守後人。自字號秋館主。工畫墨蘭。風枝雨葉。綉橫斜。大有馬湘蘭遺意。間作小詩。亦頗楚楚有致。平日湘簾藥几。煮茗焚香。手一編夜夜不倦。時或春秋佳日。款步芳郊。細數落花。緩尋芳草。見之者疑是烏衣子弟。不知其為菊部維伶。及夫簪花傳粉。裝束登場。則又脫麗輕。盈袖賦。曼彷彿漢車日。若解佩仙人。豈西山白桃花。獨得秀靈之氣與。瘦鶴詞人與之。瑤情玉

卷四 粉墨叢談

七

十 七

意密若漆膠。嘗輯春江燈市錄一書。甄絲翠芳。遺未載入。予戲賦七絕調之云。偏從滄海網珊瑚。紫姹紅嬌細事獨。幽蘭在空谷。秋風蕙萃泣遺珠。蘭仙見之。嗚咽者累日。

小桂風

桂風。山左人。姓田字桐秋。年二十許。明眸秀鬢。愛好天然。紅樓夢中薛寶琴也。癸未仲秋始來滬上。掛名天仙部。每當裝束出簾。喝采聲無異天驚石破。桂風則無矜持態。無羞澀容。溫柔旖旎之中。仍寓嫺雅從容之度。吳興藝蘭生見陸小芬演折柳一劇。謂其粉膩脂柔。足令李郎情死。偷令桐秋演此。更不知顛倒若何也。泊滬妝既卸。徐步下臺。曳白綉衫。握班姬團扇。柳陰徒倚。飄飄欲仙。兩後白芙蓉。恐亦無此鮮媚。安得置之控鶴監中。使池上六郎相顧失色哉。

蔡桂喜

光緒七年夏。桂喜自黃鶴樓頭來滬。一時巨宦豪商。欲觀鄭櫻桃風韻者。座上多至數千人。晶箔初開。儼呈半面。翹首立足。歧望者。不可以數計。尤物移人。竟

如是哉。昔演虹霓閣少華山。有意無意。忽莊忽諧。暗殿靜樓之中。微露風情月意。豈鄂渚弄珠仙子游戲人間歟。湘中已紅詞客深相愛慕。謂足與桂風並駕齊驅。湘靈集中雙柱行。蓋為此而作也。

紅菊花

紅菊花都中名旦也。去冬詠霓茶園主人聘之來滬。年可二十一。二。纏綿婷。丰神絕世。濃妝艷。獨出冠時。時有兩菊花。同隸一籍。金以歌曲見長。紅雖引商刻羽。稍遜一籌。而盛鬢豐容。紅愁綠怨。尤足令人心動神怡。善奏。所演遺翠花。海潮珠。雙鏡山。寶胭脂等劇。時而目成眉語。時而劍舞。飛。要皆盡態極妍。各臻其勝。與人交和易可親。未嘗有疾言忤色。酒量稱小戶。三蕉之後。雙頰紅飛。雨後天桃。別饒丰韻。登場匝月。續纏頭至千金。其師愛之。無異明珠掌上云。

小桂香

桂香。淮甸人。肌理豐腴。身材窈窕。不必斤斤飾飾。而隨風一笑。足令色授魂銷。

卷四 粉墨叢談

八

十 七

善扮蕩婦。啼妝。淫蕩天然。其演紅鸞雙釘。關王廟賣鮓。小上墳。尤為妙絕。一世。每演必與丑脚小金生俱。驚鴻嬌小。比翼情深。杏子陰。假鳳虛皇。恐亦無此纏綿。戊寅冬。祀龍日。桂香遇崇暴亡。金生哭之慟。立誓不復登場。未幾抑鬱以死。噫。天下之負心人多矣。夕曠比肩。晨窳反目。得新忘故。聞者寒心。金生一優伶耳。與桂香既無琴瑟之名。安有衾裯之好。而能鵲鶴雙生。生死不渝。千古癡情。豈獨一藕官已哉。地下有知。應無遺憾。

十三旦

癸酉甲戌間。十三旦以詭名噪燕臺。且秦人能作秦聲。貌亦姣好。蛾眉曼。宛若天人。品花者以譽桃。之初都門不尙山陝雜劇。至有嘲之為弋陽梆子出山西。粉墨登場。類木雞者。至是而靡然從風。爭相傾倒。冠裳裙履。座上常盈。既復航海來申。在丹桂茶園。簪簪甫一登場。擲頭如密雪。其演新安驛也。紅虬怒。綠鬢低盤。兒女。遠令人又驚又愛。不數月。彙彙者已盈鉅萬。乃重返都門。近則一片飛花。又不知流向天涯何處矣。嗟乎。其可復見乎。

嬰寧旦

嬰寧旦。金桂部雜伶也。芳齡小。密意厚。含微步。珊珊離塵獨立。太癡生古意。詩生成。鎖子骨。越綉越玲瓏。二語正。為此君寫照也。工琴。好事者以病西施呼之。予謂。神心獻媚。未免作意經營。若嬰之翠黛低含。天然半韻。其為瀟湘館之林。翠卿乎。金桂歇後。子弟散若晨星。嬰則移寓姑。芳名益著。特不知酒綠燈紅之畔。淺斟低唱之時。猶憶及滬上鴻泥。流連不置否。

王喜喜

王喜喜。燕人。小字雅琴。以丙子歲來滬。在金桂軒演劇。年如掌柱之數。雖髮覆額。秀韻天然。而莊雅不佻。頗不類梨園中人物。嘗唱青衫。所演祭寶塔三娘教子。尤為獨出冠時。工八法。耽吟詠。嘗學詩於浙東某名士。一經指示。妙緒瑣生。記其春思二語云。燕子不歸春寂寂。杏花何處是江南。清俊之思。殊可愛也。未幾隨其師返都門。閱幾年。有他伶冒其名來滬。雖耳食者仍譽不絕口。然都忌竟遠遜徐公矣。何舞彩歌扇中。亦有河豚贗本耶。

第四 粉墨叢談

九

香苑叢談 十七

萬筱香

筱香。姑得人為名。優萬子香之妙。香於咸同間。負盛名。舞態歌聲。一時無兩。憶十年前。予曾遇諸惠南客次。風塵閱歷。垂垂老矣。白頭宮女。閒話開元。一曲未終。淚痕界面。蓋其早經離亂。晚值逃遁。故觸景傷情。不自覺其動多哀感也。筱香淵源家學。譽擅出藍。總角年華。即已聲馳菊部。今歲始隨大雅班來滬。在三雅園登場。錦瑟身材。綠珠年紀。亭亭玉立。淡豔動人。與之言。流利如走盤珠。無一毫矯揉造作。其殆如天女散花。不著色相者歟。嘗與伶仙合演。胖姑一折。抑揚頓挫。妙造自然。雙雙聯珠。有目共賞。迥非狹瑟唱楊叛兒者所能企及。醴泉有源。芝草有根。我輩觀於筱香而益信。

金鑲玉

金鑲玉。產自秦中。來游滬上。詠覽茶園。主索其姓名。至即羅而致之。令其登場。獻技。清歌未畢。喝采聲喧。貌雖不遠中人。而東素腰纏。裁雲裝薄。普作內家裝束。幽媚和婉。宛然林下風期。歌喉瀏亮。出羣。直欲穿雲裂石。而纏綿往復。純任

自然。真如瑤天笙鶴。不染纖塵。性喜修飾。吐屬亦風雅宜人。蘭吳裝。淡而彌。微。聞其師劉姓。昔年頗著盛名。玉其高足也。春風桃李。宜乎譽滿燕臺。

佛動心

明鏡無塵。菩提無樹。靈犀一點。湛然寂然。此佛之宗旨也。至被摩登。伽女。藉入。嬌席。嬌射。撫摩。則雖戒體依然。未免近於外道矣。詠覽諸郎。中有名佛動心者。光盈寶月。鏡奪明圓。圓轉如珠。清聲若水。時挽兩臂。作天龍舞。圓旋頓挫。流利輕盈。無異公孫大娘之舞劍器。或作小女子裝。長袖輕裾。桐柳盡致。宜噴宜。喜。令人生憐。豈維摩居士。以色身示人。為大千八千世界。衆生說法耶。噫。我聞如是。請靜參。四壁秋波。於意云何。合喚醒一場春夢。靈臺不味。試鑒於茲。

王翠喜

翠喜。亦北地燕支也。曾演劇大觀園。月下梨花。冷淡中別饒媚。歌聲可與金。菊花埒。而其芳姿玉潤。妙緒絲抽。則又足駕而上之。最工十八扯。一折。紅繩約。辯。嬌態無常。恍惚十三四女郎。耶門草。錢光景。余嘗賦翠兒曲。庭之。其時錦標。

第四 粉墨叢談

十

香苑叢談 十七

韶光。猶未過闌干之數也。曾幾何時。予復乘筆來游。翠喜方改籍詠覽。樂部。雖。舞彩歌扇。不異當年。而玉貌珠喉。已非昔日。蓋一別已五六年矣。未幾。翩然而去。不知所之。噫。嗚呼。今世之自命風流者。亦惟如登徒子之好色耳。一旦櫻桃花。落。蕉萃堪憐。誰復向臺上懸金。市。蹄。駿。骨。則何若神龍見首不見尾。見機而作。之佳哉。嗚呼。翠喜。真實已。

小金翠

小金翠。姓張。小字珠子。直隸保定人。本良家子。以水火流徙。墮入梨園。年如瀛洲。學士之數。貌僅中人。而喉亮珠喉。直欲使天際孤雲。頓為之過。嘗見其演十八。扯。合風。裙。新安。驛。諸劇。審作須樂。款步。碧。氍。氍。上。新。鸞。乍。轉。宛。若。笙。簧。真有。端。如。貫。珠。清。同。叩。玉。之。妙。初。不。甚。知。名。於。時。乙。酉。暮。春。吳。門。太。癡。生。來。游。滬。演。花。間。辭。后。逾。格。垂。青。投。贈。之。時。多。如。束。筍。而。芳。名。遂。大。噪。梨。園。矣。一。經。品。題。聲。價。十。倍。金。翠。何。倚。竟。得。才。人。刮。目。哉。

水上飄

水上飄。金桂部中名旦也。初至申江。年纔三五。神清如雪。貌酷於花。而一笑嫣然。櫻唇微啓。尤足迷下蔡。而恐陽城。近在留春園售技。秋娘半老。風致全非。而按部隨班。猶不失方家舉止。纏頭一曲。妙響入雲。後起名花。斷難望其項背。然歌場寥落。賞識者希。終不能與慘綠少年。爭勝於瓊花簾角矣。日月不淹。美人遲暮。鏡中白髮。能無髮歎。

余玉琴

甲申六月玉琴初至申江。太癡生即走書繩其美。予以七九甫卸。未暇縱觀。星會之夕。始邂逅於丹桂戲園。濃花繞鬢。酒暈生渦。語妙於花。身輕似葉。正如燕趙佳人。瀟灑中別饒俊爽。善演畫春圖。白水灘。泗州城。雙鎖山。尤工跑馬賣藝。驚指燕舞。錦簇花團。燈下觀之。幾令人神搖目眩。及扮海潮珠中之雀。杼妻。鐵弓緣中之梁夫人。則又橫波流媚。冶態欺花。史湘雲醉臥芍藥陰。未必有茲妍媚。真優孟中全材也。太癡愛之深。每入梨園。必呼令筵坐。玉琴亦傾心相與。無異飛鳥依人。其殆三生石上具有夙緣者歟。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一

香艷叢書
十七
集

王晚雲

晚雲。吳人。總角時。隨其父桂芳至滬。掛籍天仙閣。桂芳以唱青衫得名。裂石穿雲。不足喻歌聲之妙。晚雲年明慧。一經指授。即能青出於藍。顧素性好高。不屑與梨園中人伍。雖或登場獻技。時以飄茵墮溷爲虞。每當知己談心。往往淚如玉箸。蓋亦彼中之有志節者也。甲申春航海入都。都人士久耳芳名。無不見傾倒。丹山離鳳。譽滿金臺。影山雙鸞。軒主著瑤臺小詠。品爲第一。狀頭花盈盈高折。益覺車馬盈門。未幾患瘡痛。滿面痲痕。見者爭先趨避。晚雲亦咨嗟太息。伊鬱寡歡。變豔曰。此正天之所以玉成晚雲也。今而後當不致抱白圭之憾矣。遂賦王生行慰之。去秋有王晚如者。隸籍老丹桂。年可二十餘。手貌遠不及晚雲。而逐臭者咸趨之若鶩云。

小金虎

金虎。姑胥人。珊珊仙骨。弱不勝衣。而趨趨婷婷。齊齊整整。燈下見之。頗疑姑射仙人。離塵世而儼然獨立。及其曼聲徐度。嚼徵含宮。則又清越輕圓。恍聆廣寒

宮霓裳仙曲。惟朱唇輕啓。微露瓊犀。不免美中不足耳。所唱跳著佳期。拷紅驚夢等劇。至數十折。歌聲舞態。媚媚動人。而一種苦緒幽情。尤覺描摹盡致。衝洗馬所謂知音。愁我始欲愁者。其在斯乎。其在斯乎。

月月紅

鄂伶月月紅者。吳其姓。麗稱其名。初隸詠霓樂部。乙酉冬重來滬上。適六馬路新開鴻桂茶園。遂改籍焉。年已二十六七。雖風塵轉徙。馬齒漸增。而江上興奴。猶未致琵琶冷落。其演貴妃醉酒也。柔情態。婀娜無儔。頰暈嬌紅。眉凝慘綠。固應令李三郎魂銷欲死。不復念宗而安危矣。某巨公愛之甚。花晨月夕。座無紅不歡。紅亦肘後依依。纏綿備至。殆亦所謂真個魂消。願作鴛鴦常比翼。便因情死。化爲蝴蝶也。甘心者歟。嘗其扮打櫻桃之平兒。梅龍鎮之鳳姊兒。簪髻店之大嫂子。亦佳。蓋以妖冶勝也。

蓋山西

蓋山西亦六七年名旦也。豐容盛鬋。體曼無雙。遠而望之。如初日芙蓉。搖曳於紅橋綠水。歌喉激楚。響落梁塵。黃竹白雲。無此音節。嘗見其偕想九霄演雙小上墳。婉轉抑揚。低徊俯仰。穿花雙蝶。無此輕盈。或有病其困於秦聲。不足登大雅之堂者。不知北曲南詞。各隨風尚。苟得驚才絕艷。壓倒羣芳。安見搏髀彈箏。不勝於調絲撥竹乎。世多井底蛙。母寧占括囊之无咎。

遮月仙

偶見太癡生。必向予繩遮月仙之美。然夢想芳容。無由一見也。一日觀劇於義錦茶園。見一伶窄袖短衣。擊雙刀如白雪。年可十五六。面如滿月。妍媚中別有英爽之氣。歸以語太癡。太癡曰。嘻。是殆遮月仙也。何爲而至於斯乎。明日適有案目來。問之良信。按月仙燕人。精技擊。善爲角抵戲。所演二龍山四杰村演火棍等劇。均能獨步一時。時或柔繻文毅。彈袖低環。唱青紗帳玉柄扇諸小曲。亦覺婉麗可愛。殆所謂明明如月。飄飄欲仙者乎。太癡愛之。謂爲繼冠梨園。是說也。亦有趨之者。按月仙近已改籍留春園。

邱阿四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一

香艷叢書
十七
集

阿增之弱弟行四者。初爲某巨公小史。乙酉冬始來天仙園演劇。年未二十。豐肌麗質。韶秀可人。阿增素以崑曲擅場。同治初隨大雅班來滬。馳名鼎鼎。藉甚一時。近已知薄陽商婦矣。四得其薰陶。頗能嗣響。嘗見借丑脚姜善珍演借茶一折。伴羞薄怒。媚眼流波。蓮步輕移。檀雲低舞。淫蕩之態。微露於靜穆之中。及爲落金扇中之鴉。則又流蕩恣跳。慧媚溫柔。離髮未乾。風情淺返。娟娟此。誠可兒也。裝牀舊主謂其善琵琶。轉軸撥弦。時有雨灑芭蕉之韻。會富於風清月朗時。煮茗焚香。情彼姝一試之。

小十三旦

小十三旦。初與小生人參桂同隸大觀園。仙骨玲瓏。瘦如飛燕。瓊犀一響。百媚俱生。而儀靜體嫻。不屑效時下妖冶之態。善秦腔。愛作變徵聲。其演雙斷橋也。苦緒幽情。曲爲傳出。沈沈纏綿。細若蠶絲。恐宋廣平鐵石心腸。亦應爲之百折。時年方十五六。齡于亦慘綠華年。甫逾弱冠。泊大觀既閉。雲散風流。迨甲申歲。重至申江。在歐寬園售技。而予已霜侵鬢脚。且亦蛾眉漸改。無復舊日丰姿矣。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三

香館叢談

年光如女樹。可勝慨哉。

小金喜

義錦諸耶。俱以金爲小字。金喜其翹楚也。年可十二三。面團團如滿月。癸未甲申間。屢見於歐寬席上。丹山雛鳳。早已一鳴驚人。嗣隨其師至蘇臺。不見者閱二載。去冬重來滬濱。助饗者爭以一見爲榮。願金喜性恬靜。不樂與執紼少年交。嘗自謂我輩既入梨園。登場獻技。分也。若欲翠被薰香。餘桃分液。伺人意。冒狐媚乞憐。雖死斷不出此。嘻。今之世。一趨炎時勢之場也。大丈夫功名赫濯。顯奕扇。跡其發軔之初。孰不從依附脂膏而得。不料十餘齡小妮子。竟能有此半截。醴泉無源。不洵然歟。工演十八扯合鳳。褶二折。不屑插頭畫角。自能游戲傳神。太癡生變之屢。借我輩賦詩提倡。

八琴旦

八琴旦。善唱秦腔。年可十六七。初至滬上時。見其演珍珠衫一折。不甚奇之一日。偶在丹桂園。見有一少年。韶顏禪齒。跋屐履。曳蟬衫。小立下場門外。清幽靜

穆。無珠月下芙蓉。異而詢之。則琴也。繼觀其演梅龍鎮。驚雲嬌小。乍解風情。羞暈輕盈。令人心醉。花且中具此風格。真不易材也。惟南三十六江外史。歷運歌場。頗垂青味。嘗謂倫與余玉琴合演雙斷橋。可謂珠聯璧合。其顛倒亦云至矣。無幾何時。即舍之他往。或曰滯留鄂渚。或曰返棹燕臺。尙未悉其究竟也。

十四旦

十四旦。精秦聲。善超躍。離裙下雙勾。瘦如春筍。而輕盈矯捷。無異鷹隼之擊。秋髮歌喉。亦嘹亮不羣。時或改而爲小生。扮賈胭脂之郭華。翠屏山之石秀。輕衫窄袖。款步上場。微動香骨。白雲頓遏。蓋不以色選而以藝傳者也。性豪邁。一言不合。輒肆詈罵。而扶人之危。濟人之急。雖磨爛頭。亦所弗惜。世稱馬湖蘭爲紅妝季布。今得十四旦其人。意者慷慨任俠之風。仍不讓蛾眉獨步乎。然而我輩更愿然矣。

小桂香

桂香。吳人。向隸大雅班。苗條婉孌。秀色可餐。善扮牡丹亭之春香。西廂記之紅

卷四

粉墨叢談

十四

香館叢談

娘。愁跳甜嬉。神情逼肖。每演必與邱阿增俱。阿增半老徐娘。不失大方。舉止桂香則華年。月滿。玉貌花嬌。流走如珠。分外動人憐愛。一日天仙演離中福一折。老生扮胡潤芝。中丞黃樹紅。項。望之儼然。帳下鶴。戈矛如戟。桂香團扇輕衫。垂手侍立。翩翩態度。不減內史風流。巾幗鬚眉。並皆佳妙。迷離撲索。誰其猝能辨之。

小金玉

金玉與金翠。金喜同隸一館。刻骨香桃。瘦無一把。而探喉發響。頗足裂石穿雲。蓋京優祇以妖冶動人爲勝。若子弟之來自三秦者。則選色徵聲。無不並臻其極。意者藍田紫閣間。別有風流澤蔭。耶。年纔十二三。豈慈情願。奉風未破。其演游園贈珠。遺翠花等劇。內家裝束。舉止幽嫻。每一發聲。宛如瑤島鶴音。一洗人間凡響。我友太癡生。聽歌菊部。多所雌黃。獨心折義錦三。謂足壓倒羣英。惜登場未及一年。遽爾遺歸吳苑。母金玉爾音。而有遐心。彼姝者子。當歌白駒之什。以須之。

陳彩林

彩林幼為某內侍家伶。內侍為言者所彈。幾遺不測。梨園妙選。散若晨星。彩林轉徙至滬。掛名天仙茶園。善舞雙刀。脫手彈丸。熟能生巧。而其清曠一轉。流盼多情。尤足令三河少年為之顛倒。間或按象板。炙鴉笙。妙響初傳。梁塵直殺。殺下。亦彼中之美材也。近雖年矢催人。芳姿漸改。而身材輕捷。猶能冠絕時流。泉唐倉山舊主。嘗題贈二絕句。刻入海上吟中。

滿天星

滿天星。秦人七八年前。曾邂逅於某巨公席上。雖髮覆額。嬰伊可憐。見之者咸以韓家雛鳳目之。未及一年。即已引去。甲申春復至申江。時則豐肌瘦盡。非舊日丰姿。每當酒罷歌闌。往往掩抑悲懷。自傷老大。蓋自遺歸日下。作客京江。馬足船脣。星霜飽閱。雖余髮未經種種。而香蕩玉損。已如金縷秋娘矣。激錄君賞之。品為秋海棠。謂當於綠天深處。相與參斷腸禪。

吳寶玉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五

香艷叢書 十七

寶玉。姑蘇人。原名寶琴。柔情豔骨。瀟灑風流。喜作時世妝。眉月彎環。鬢雲鬢碧。見之者疑為洛水仙姝。凌波微步。性靈慧。嗜文墨。稔官野史。雜置案頭。甫卸濃妝。即耽靜坐。與三河少年鬥雞走狗。日馳逐於大堤狹巷者。迥乎不同。惟不善趨承。與人落落難合。人亦以此少之。嗚呼。俱已。

粉墨叢談卷下

中左夢曉生戲編

小藍田侍者夢校

懷周鳳林

一粟菴主

唱遍楊枝與竹枝。倡條冶葉不勝思。無端憶著年時事。嗟若江樓月上時。

贈周鳳林

歷陽海上釣客

名擅蘇齋正妙年。還來海上返鸞弦。微雲淡抹天風下。一樹梨花濕曉烟。

贈桐蓀四首之一

夢曉生

六曲屏間乍目成。眉能傳語眼傳情。只餘一事堪惆悵。不見蓮花步步生。

活色生香衆口誇。絕幽閒處絕風華。分明一握圓靈鏡。現出諸天稱意花。

贈周桐蓀詞客

惜紅生

天風吹下步虛聲。為惹情緣謫玉京。記否珠宮當日宴。吟肩醉倚畫雙成。

妙絕生花筆一枝。篆摹秦漢曉隨池。桐蓀善書。古篆。聞來竟醉黃墳。愛聽騷人細品詩。

卷四 粉墨叢談

十六

香艷叢書 十七

懷桐蓀

夢曉生

同是情天小謫身。東勞西燕亦何因。明明舊約愁牽縈。渺渺微波怨采蘋。黃葉離亭秋似錦。碧蕪小院月如銀。相思海樣深無極。一寸眉峯盡日顰。

除却愁中只夢中。相逢艸艸別匆匆。新題霞靶貽歡子。細指檀槽唱惱公。爭不魂消隄柳綠。祇應淚灑海棠紅。憑君莫恨蓬山遠。隔著屏山便不通。

閒宵翠閣記流連。錦瑟華燈兩少年。秋夢淡尋蝴蝶影。殢愁濃看鷓鴣天。金迷紙醉歡無極。竹脆絲清月正圓。今日雲萍重會合。不堪潘令已華顛。

行遍離廊又畫闌。路迢迢更夜漫漫。櫻桃寫影風懷薄。芍藥題箋淚點殘。倩到上清遺却易。疊成方勝寄情難。明知小別尋常事。只奈離愁滿繡鞍。

甲申歲杪過滬。謹於桐蓀詞友之脩篁別墅。率成二律。

味馨室主人

天涯儂歲又今宵。伴我尊前慰寂寥。春色一枝梅早吐。離愁萬斛酒難消。雪鴻重印游踪在。風鶴頻驚客鬢凋。此夕相逢拚醉飲。鄉雲遙望路迢迢。

味馨室主人

重印游踪在。風鶴頻驚客鬢凋。此夕相逢拚醉飲。鄉雲遙望路迢迢。

味馨室主人

重印游踪在。風鶴頻驚客鬢凋。此夕相逢拚醉飲。鄉雲遙望路迢迢。

樓臺簾管任喧闐。卻愛清閒共此筵。我愧交游多落落。汝能賭對獨翩翩。醉顏分照餅花醜。別緒先教岸柳牽。願盼狼氛清海嶼。客中歡會自年年。

天僊園訪桐孫詞客

廬山舊隱

閒攜玉笛訪良儔。同拂金鞭作綺游。羨煞風流黃叔度。清才濃福幾生脩。歌衫舞扇最翩翩。花月春江正少年。問字偶來花下立。片時僥倖倚香肩。

詞一粟菴主人

桐孫詞客

記同綺陌作芳游。彈指光陰似水流。莫問開元舊年曲。江南風景已殘秋。詞意琴室主

詞意琴室主

桐孫詞客

花間握手太匆匆。辱贈新詞字字工。不敢當筵輕按拍。要裁紗向壁間籠。歌園雜俎中有名。想九霄者每一登場萬人傾靡予。僅與一面喜其略通奕理詩以旌之。

奕理詩以旌之

二愛仙人

梨園今有魏長生。珠媚花嬌萬目驚。魯酒難期同日醉。胡絃急送遏雲聲。九天縹緲眞人想。一往濛濛子野情。看近畫樓開對奕。搔頭散髮最輕盈。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七

香艷叢書

贈想九霄

歷陽海上釣客

柳想腰支花想容。九華燈下唱吳儂。高唐神女知何處。雲雨迷離十二峯。雪作精神玉作姿。天教分付與男兒。管絃樓上春如許。南國東鄰各一時。

贈想九霄集唐人句

吉祥文字廬主

垂肩揮袖太愁生。湘瑟秦簫自有情。斜倚畫欄看舞態。楚腰纖細掌中輕。娉婷僂子曳霓裳。一曲新聲遠翠梁。仔細尋思底模樣。臉紅眉黛入時妝。

明媚鮮妍總絕倫

撥芳室主

丁歌甲舞艷吳天。一曲霓裳壓衆仙。香國漫誇春富貴。芳姿合比月嬋娟。早桐絳樹雙聲曲。剛墮紅塵二十年。學畫蛾眉臨玉鏡。江南蓮葉正田田。

贈想九霄

撥芳室主

香風颭袖乍登場。徐整梅花七寶妝。飄拂舞衣驚蝶蝶。留連繡被妬鴛鴦。環姿詎入參軍隊。芳姓差同協律郎。撲朔迷離猶憶否。紅兒相約在蘭房。

贈想九霄

經香閣主

贈想九霄用壽墨閣主人韻

經香閣主

半姿原擬海棠香。花外新歌聽繞梁。不信男兒容絕世。生前畢竟是紅妝。略轉星眸百媚生。最含羞處最多情。笑儂三載聽歌憤。小字何曾一問卿。

贈想九霄集句

石竹館主

心有靈犀一點通。此生何處不相逢。管絃樓上春如許。雲想衣裳花想容。只是相思秋復春。回文樓上暗生塵。畫圖省識春風面。任是無情也動人。

贈小桂林

夢曉生

嚴妝初罷繡簾開。髻髻天仙謫降來。笑我持帚無氣力。癡心要築避風臺。

贈桂林

小藍田侍者

春風桃李喜新裁。離鳳聲清獨占魁。哈記霓裳三疊罷。廣寒仙子下瑤臺。

贈桂林詞友

惜紅生

曾住蓬萊最上頭。前身金粟證清脩。如何也向紅塵謫。仙樂霓裳尚憶不。慘綠愁紅絕世姿。倩誰譜入玉臺詞。一枝秀茁桐階畔。春語春風好謔持。

卷四 粉墨叢談

十八

香艷叢書

和懺情侍者贈離伶小桂林原韻

日本浮檀海客

桂枝新向月中裁。管領羣芳獨占魁。一種天香須護惜。是誰爲築避風臺。病愈重晤金菊悲。喜交集倚此贈之。

西河石橋生

夢阻文鴛香殘瘦蝶。半生幽恨誰知。記乍逢時節。意最依依。登場愛煞翩翩度。怎遣磨好事全非。相如渴共茂陵秋雨。隔斷花枝。相思誰借重相見。啼痕乍破。喜極翻悲。只一聲河滿。珠淚齊揮。花叢身世頻相慕。問柔條可受霜欺。儂香念切怕伊聲價。轉誤芳姿。

菩薩蠻

大癡生

暇當再作金菊花歌貽之

淡妝淡抹都相稱。芙蓉照水淺清鏡。恰似養閨中。見人羞臉紅。襪塵侵趙瑟。淚雨啼妝淫。拚恐促哀哀。春歌零曉烟。

畫曲屏開鳳脛明。紅氍扶上態盈盈。乍聞花底一聲鶯。眼角暗飛波一瞥。眉

喜兒詞調倚浣溪紗

夢曉生

畫曲屏開鳳脛明。紅氍扶上態盈盈。乍聞花底一聲鶯。眼角暗飛波一瞥。眉

畫曲屏開鳳脛明。紅氍扶上態盈盈。乍聞花底一聲鶯。眼角暗飛波一瞥。眉

棧橫鎖恨千層。絕無情處也接情。
可是江皋解佩仙。開來花下弄秋千。問年剛好月初圓。未慣濃妝微覷。偶
因薄病自淹煎。不成歡笑只堪憐。
燒燼婷婷下玉墀。上頭斜掃碧霞笄。偶攜蟬翼露柔夷。煮茗因緣嗔阿母。偷
桃意緒罵書奚。閒中點綴小唐雞。
慘綠半裁妙絕倫。散花偶現女郎身。拳藤一笑亦前因。翠縷戲填新水令。青
琴問譜望湘人。畫樓昨夜感星辰。
銀燭宮筵乍目成。怕人嘲謔故含情。暗中低喚一聲卿。為吳落花添懊惱。偶
吟飛絮感飄零。相逢只合惜惺惺。
蕭瑟蘭成鬢已斑。空將詞賦動江關。得卿乍可破愁顏。不分薰香留翠被。祇
應入夢認金環。早年綺思已全刪。

義錦部青衫日日紅年幾二八哀動人玉洲云本姓朱以冢家子誤入
梨園故一曲登場不自覺商聲激楚也
夢曉生

卷四 粉墨叢談

十九

香艷叢書
十七

曾從林下想風期。淺笑輕聲意總宜。終贖大家標格在。十香羞唱治春詞。
纏頭低按小涼州。燭冷銀屏月過樓。莫漫當筵傷往事。種瓜人亦舊封侯。
買破塘 題秋館主人吳蘭仙小影 倉山舊主
乍相逢驚入眉宇。座中誰弗延頸。當他空谷幽香佩。恰與綵鸞同姓。吾何幸。
接席清談。吹氣曾親領。閒情悉屏。却最喜偷閒。裁箋染翰。繪寫象芳影。披圖
認羨殺菱荷帶荷。更傍顯桃鑿杏。闌干凭處人如玉。彷彿神僊清境。渾不省。認
取是館署。秋偏作嬉春景。冰綃雪淨。準備著騷人。甜吟密詠。就妙才選。
題秋館主玉照 樂綠樓詞客
丁東蓮漏午晴天。樹影亭亭翠蓋圓。妬殺狸奴繞鏡。恨紅生受玉人憐。
花外闌干亞字橫。畫中愛寵我憐卿。紅茵館主疏慵甚。特破工夫與寫成。
萬人如海品歌喉。回首瑤京憶舊游。猶記春臺題柱句。大千春色在眉頭。
蘭仙別三年矣。近得郵書言其時向人請予體詩。嘆為才人之筆風。
塵知己誠足感焉。為賦二詩以答芳意。兼遙呈師鄉橫南。

漫將風月寄半靈。賭酒評花未敢豪。不信廿年塵海裏。憐才偏得鄭櫻桃。
兒女多情信有之。感卿撞擊為卿癡。私心要點心香奉。怕有烟痕損玉姿。
柳梢青 贈吳蘭仙 夢曉生
蟻殼窗明。夢痕留蟻。睡味僧驚。擱下琴心。圍將帶眼。一味凄清。紅心枉自盈
盈。更誰惜烟飄露零。空谷苔深。荒江月冷。等是傷情。
和夢曉生贈蘭仙均 嚴紫綾

風月平章託吟騷。長公一世獨稱豪。天涯芳艸消魂久。猶有新詩付舊桃。
一點靈犀兩會之。熟香頰鬢總情縷。絲勾起憐才結。轉怕啼痕上粉姿。
贈吳蘭仙 歷陽海上釣客
旖旎手神綽約姿。个中誰復辨雄雌。泥人更作含顰笑。嬌過桃花著雨時。
題吳蘭仙照 雲林後人
水雪聰明水月神。散花偶現女郎身。憑他添箇嫵媚侍。未必金釵賽壁人。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

香艷叢書
十七

書生老眼未模糊。細展丹青看子都。回首少年歌舞地。替花曾寫治春圖。
離伶吳蘭仙介瘦鶴詞人以小闌花韻午晴初小影乞題率成二絕詞人
與蘭仙交極密第二首蓋戲之也 夢曉生
一角紅闌午蔭清。柳眠花睡足怡情。國香也要春陰護。何事東風又放晴。
戲捧烏雲映雪膚。盈盈淺笑下銅鋪。似聞一笑花間問。青翰舟中事有無。
客言予貽蘭仙詩錄登日報後一時菊部羣英傳誦殆遍狂喜欲絕振筆
成此 夢曉生
素衣化盡有誰知。檀口偏傳七字詩。梨雪薄添詞客鬢。蘭烟清護美人姿。難消
豔福櫻桃小。生受狂歌軟語癡。乳燕滿簾鶯滿地。齊將白玉琢相思。
酬味漚 夢曉生
莫效楊朱泣路歧。且憑歌管遣愁思。臨鵬力弱飛無術。鶯燕情深醉不辭。豈有
奇香薰翠被。偏勞妙格寫烏絲。得君同調歡無極。願倩名花替一卮。
贈小桂風 夢曉生

綺游如夢復如雲。小閣呼燈夜半分。桂府羣仙乘月訪。鳳城舊曲隔花聞。秋邊
簾箔調殘尺。醉後題詩寫練裙。我亦蘇州狂刺史。愁腸惱亂半因君。

翠兒曲

夢曉生

銀箭丁丁月如畫。瓊花簾捲花呈秀。不信西山開白桃。竟令南國吟紅豆。兒家
家住古燕城。翡翠蘭苕品望清。花市偶然面艷影。梨園久已占歌名。因愁北地
燕支賤。南浦攜得桃枝扇。現出驚鴻絕世姿。等閒便許花前見。鏡中雙鳳玉天
仙。雲髻梳成分外妍。八字掃眉眉妬柳。雙跌貼地步生蓮。花枝招展氍毹布。千
嬌百媚頻迴顧。慘綠丰裁怨綺春。離紅意緒迷芳霧。飛上九天歌一聲。白雲凝
過梁塵驚。忽地鬢眉忽巾幘。無端游戲亦關情。工部十聽歌屢過風流地。鞠部
如雲鮮當意。仙桂空憐月府局。桂小杜蘭早已風塵素。韻與富筵一顧便心輸。
離髮初乾鬢已殊。只恨蓬山花外隔。靈犀一點但縈紆。看花翻惜花開早。驟雨
狂風儘易老。欲將密意訴花知。多情轉恐被花惱。登場重唱定風波。袍笏將關
喚奈何。千種相思千種恨。詩成空付雪兒歌。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一 香館叢書
十 七 集

九月三十日冒雨扶病訪小金翠花曾識面香仍好不禁喜躍欲狂賦詩

贈之

太癡生

憐余聽雨文園病。知爾團雲曲部開。倦眼孤舟新閱歷。低聲側帽舊丰裁。何期
白璧經年返。那惜黃金買笑來。遮莫舞臺窺座客。書生情狀最癡哉。

再贈小金翠

太癡生

玲瓏骨節妙年華。碧玉而今定破瓜。似此腰支原是柳。果然顏色勝如花。新聲
拚與哀絃裂。嬌態偏將小扇遮。笑我年來工綺語。男兒當作女兒誇。

擬至海上重訪小金翠戲成此絕即用所演劇名為詩

太癡生

珍珠衫薄愁涼雲。雙槳斷橋來訪君。何時一祭虎邱塔。高山同上真孃墳。

滿江紅 懷小金翠

太癡生

一曲霓裳獨超出。梨園菊部。也曾見偏衫側帽。下場丰度。蝴蝶生涯原是夢。驚
驚顛倒徒相慕。問唐花占得可憐紅。因何故。乍妝束。猶延佇。春女惱。秋孃妬。
把牡丹香澤。偷來贈與。清畫歌聲驚舌巧。舊時芳思。單心護。但怕伊流落向天

滌。風塵苦。

五綵結同心 贈小金翠并叙

太癡生

歌驚舞燕競占芳名。秋菊春蘭。究虛真。試從吳會。數自滬濱。慨茲俗
粉膚脂。爭誇北都。卯簫魁笛。空話南朝。大雅淪亡。繁音錯雜。維維伶小
金翠。曲度秦聲。姿繞越。豔豔。綠絲。哀竹。響遏行雲。嬌態。愁情。潤含。曉露。雙
鬢眉。而巾幘。自是可憐。協手足。於墮篋。尤為罕得。僕風塵。特識月旦。公
評。擲笛。宵深。會接。覓。哀之。拍分。襟。日見。倍。牽。覆。帕。之情。爰。綴。冷。詞。永。懷
芳遇。

紅繁綠嫩。如許翩翩。占斷少年丰韻。重見梨園內。人依舊。懊悔未通芳訊。祇看
一奏霓裳曲。嬌無力。雙腮含暈。誰打點。玉盃香茗。替把鶯喉略潤。明知片時
厮混。偏可憐。模樣。背人。擦鬢。無奈雲屏角。紅牙板。催得一聲聲。緊為伊愛惜心
何忍。銷魂處。更殘燈。迷離甚。蕭齋睡了。夢裏笙歌隱隱。

集東坡句東太癡生即寄張珠子

病脚僧友翠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二 香館叢書
十 七 集

清歌縹渺入行雲。耳冷心灰百不聞。新曲從翻玉連瑣。狂言驚倒石榴裙。遙憐
澤畔行吟者。寄語庵前抱節君。香火未收旗脚轉。爐灰重撥燼餘薰。
人去山空鶴不歸。沈郎清瘦不勝衣。綠珠吹笛何時見。青鳥銜巾久欲飛。舞劍
有神通草聖。抱琴無語立斜暉。誰憐寂寞高常侍。來看南山冷翠微。

浣溪紗 為小金翠寄倚翠侍者

太癡生

搖落江湖兩鬢蓬。十年載酒悔匆匆。玉人蘭佩繫懷中。翠黛愁痕空對月。黃
衫俠氣欲成虹。向伊慚愧臉波紅。

花想手神玉想容。不嫌清澹不嫌濃。丁香小口語嗚嗚。紅葉有媒須自覓。碧
雲無路可相從。強依天末寄疎慵。

費盡珍珠慰寂寥。閒門瘦損小蠻腰。晚來冰淚濕蛟綃。芳事闌珊三月雨。舊
情悽楚一枝簫。不成憐惜是今朝。

綺夢灰殘不再溫。冷煙和月寫簾痕。酒酒睡燕伴黃昏。絲竹聲中聊寄慨。玉
梅香裏與招魂。紅顏幾見受君恩。

梅香裏與招魂。紅顏幾見受君恩。

豈將開月未圓。半羞半怯怕郎看。那時何況已相干。還有餘絲終吐盡。腸
無剩血已啼乾。嗚咽嗚咽淚花寒。
十度相逢九度。見時懸想去悠悠。這回腸斷木蘭舟。都為聰明幾減福。却
憐生小已工愁。玉簫緣分幾曾修。
一幅雲帆去不停。賦才衰謝為飄零。瘦腰拚作可憐生。依舊桃花含病態。簇
新楊柳結離情。雨絲風片做清明。
花易漂流草易長。蘭干一曲一思量。落紅留影弔斜陽。欲踐鸞盟酬熱血。枉
燒心篆撥殘香。青衫潦倒哭詞場。
毀後蛾眉畫不青。脂零粉剩感傾城。此生無望待來生。豈是英雄常碌碌。只
應兒女尚惺惺。有才翻悔早知名。
旂旄半載慘不華。少年詞客已無家。那禁憔悴在天涯。到此祇宜傾濁酒。當
初悔不殉飛花。半生心事算全差。
余自津門返滬適小金翠旋自蘇臺悲喜交并遂有是作 大癡生

卷四 粉墨叢談

一二十三 香 七 集

契闊經年別。忽忙遠道回。相逢增感慨。失意幾遲徊。把袂驚逾瘦。憑闌思更哀。
春風吹弱絮。秋雨滴蒼苔。甘苦俱嘗備。炎涼直逼來。聊為鸚鵡舞。那識鳳皇才。
淹臥傷蓬蓽。荒居委草萊。緬懷惟舊好。抱節等寒灰。鳴雉虛求匹。鰥魚不用唉。
孝親長負米。愛友慣通財。忍罷離鷺操。奚煩野鶴猜。日斜吳市散。霜落薊門開。
雁影分天末。駝裝寄水隈。未能焚筆硯。畢竟困塵埃。寶劍干時忌。瑤琴恥自媒。
疎狂名易損。偏仄志難恢。潔謝淤泥染。溫疑楛棹煨。眼看青藜藹。頭誓白皚皚。
頑劣同驅鱗。愁癡任蕩胎。繁華墜世界。潦倒惜尊罍。標渺竟衰奏。芳菲羯鼓催。
薰爐噴曉霧。油壁走輕雷。良璧齊呈秀。明珠乍出胎。綠醜詞客贊。紅膩粉郎腮。
妙曲當場顯。驚篇舉座推。縱多新款洽。終遜美丰裁。激賞心空許。妝梳臂懶揮。
筆習閒遣興。羅綺枉盈堆。看記歡娛共。寧忘笑語陪。鍾情如眷屬。立品異輿儔。
拂拭將論價。纏綿儘賣歡。雅充君子佩。勉受衆人哈。鮑麗原殊俗。馨香特占魁。
避嫌辭翠被。解事覆金杯。軟覺腰肢柳。嬌曾額點梅。橫釵眉月巧。側帽鬢雲頹。
病體含愁撫。柔肌帶醉侵。娟娟憐此多。漸漸愧予思。密緒縈蛛網。奇芬闔麝煤。

4908 4907

百般遭挫辱。一例薄倖欺。流斷溝中葉。焚焦幕下材。獨行潘寂莫。凡響厭喧嘩。
蜀魄真淒絕。燕歌實壯哉。有緣誰作合。无妄忽成災。燭炬光垂滅。棋枰勢欲摧。
飛鴻沈浦溆。疲馬陟荒崖。驛路魂消後。旗亭夢醒殘。商賈侵短笛。駭浪觸高桅。
招隱攀叢桂。憂貧仰古槐。孤燈眠旅館。殘角憶軍臺。夕照生歸感。微波起溯洄。
俊游誇兩度。小令譜三台。巧藥殷殷動。櫻桃爛漫裁。筵宜張玳瑁。詩擬報瓊瑰。
錦幘團仍密。錦袍贈亦該。知音憫恨極。重倒玉壺醅。
自余玉琴去吳門。小金翠去海上。萍蓬身世飄零。可憐素居寡。懷梨園裏
足矣。舊游新恨。情見乎詞。乞夢晚和我 大癡生

滿庭芳 贈離伶余玉琴并憶小金翠 大癡生
滿庭芳 贈離伶余玉琴并憶小金翠 大癡生
滴粉為肌。搓酥作骨。柳枝纖不勝腰。愛綺年華。錦曲雲翹。收拾蘇臺舊夢。伊
人去消息迢迢。何因得繁華隊。真似爾嬌嬌。櫻桃朵。紅鮮小。前度說銷魂。那

卷四 粉墨叢談

一二十四 香 七 集

更今朝。奈羅衾濕透。粉漬難消。流出珍珠千顆。分明見羞暈紅潮。癡如我。殷勤
願乞拭汗香綃。
玉京仙子謠 夢晚生
老婦噴霧靚青銅。燭龍萬道曬成虹。仙人兮下瑤闕。綉衫風帶颯長空。芙蓉
羞紅奈慚碧。扶出花王上。瑤席嬌如碧柳。眠朝烟淡。若白桃洗春色。露珠聲細
虬更沈。鶯喉欲嚀猶遠。一雙裂帛九天起。銀箏鐵撥俱啞暗。藕腸千縷抽秋
結。薄霧紅腮曉鶯語。道是無情越有情。情絲細共蠶絲吐。刀光一瞥。檀間盤繞
身紫電。飛成團。蘭堂燭暗。碧紗走風。聲響雀毛俱寒。掌中無力鞋難拓。歛怨低
鬟入羅幕。千呼萬喚頭不回。自闌關愁掩疏箔。狂花爛漫不算春。幽蘭空谷宜
含馨。綠綃翻自珍惜。莫令蝴蝶絲網青。
浣溪沙 集句贈玉琴并東墨卿 大癡生
誰道卿卿不可人。破瓜年紀柳條身。薄施脂粉近天真。蝴蝶一生花裏活。笙
歌昨夜夢中聞。問君何日謝風塵。

一束腰支一段羞。那回相見在西樓。自從分袂又經秋。紅錦地衣隨步綰。輕
羅小扇却花羞。傷心我似白江州。

洞仙歌 贈小金喜

太癡生

離年十二。記垂髫模樣。斜倚雲屏作癡想。繡鞋尖慣去。侍立隨行。能解語。遺做
青衣來往。最憐愁小甚。未擅歌名。玉貌塵中少稱賞。比似海棠花。有色無香。

東風裏。惹人惆悵。但囑付天工。釀春陰。與翠柳紅桃。一般嬌養。

夢曉生

水精屏角語。么絃。慘綠半裁正綺年。霞帽留香春有跡。瓊枝照壁月初圓。得成
蝴蝶應同夢。便喚櫻桃亦可憐。何事風蓮山戲名下路。重來無復貌如蓮。

卷四 粉墨叢談

二一五 香館叢書 十 七 集

粉墨叢談附錄

申左夢曉生戲詞

小藍田侍者恭校

長亭怨慢 余牛生詞賦多絕。鬱言愁。聞孫瑞堂度曲亦復悽愴。欲絕。豈
余於風塵中絕無賞音。而優孟中轉有同調。歎譜此以贈瑞堂。亦自哀
也。

太癡生

算千古悲涼無數。此夜聽歌。倍添悽楚。怪底伊人。抱將幽怨。向人訴。玉簪斜墮。
渾不覺雙眉。清鏡裏。瑤臺復。娉婷寫一剪芳蘭心素。曲度似寒機。夜織。響
答暮秋。確杵。誰家聲。更嗚咽。淚痕如注。可嘆是落葉哀蟬。託商調。悲嘶清。
怕瘦靈腰支。衰柳西風無緒。

山陝十二旦小詠

太癡生

小金翠 牡丹

國色天香第一流。繁華隊裏執為儔。縱無調鼎和羹事。也向春風占狀頭。

余玉琴 梅

卷四 粉墨叢談

二一六 香館叢書 十 七 集

紅酥為骨玉為肌。個是超羣軼世姿。天地茫茫知己少。孤山暮雪最相思。
日抱幽香悄自憐。移根應在楚江邊。休嗟荆棘常為伍。綬佩秋來有散仙。

遮月仙 蘭

小金喜 芍藥

嬌愁一味近天真。宜喜還宜略帶嗔。可惜豐姿好標格。也隨歌舞瀟風塵。

金菊花 海棠

小醫春酣膩粉光。阿嬌金屋可能藏。癡心夜夜燒紅燭。簾捲東風看晚妝。

日日紅杏

想九霄 桃

一夜江南雨裏開。繁紅嫩綠攪手裁。團圓著意藏春色。只放多情喚蝶來。

小金玉 李

助嬌偏側帽檐頭。嫁得仙郎阮與劉。不覺隨風顏色媚。只嫌輕薄付東流。
一種幽情脈脈時。為容況未藉燕支。素雲香雪清寒夜。怎忍東皇不護持。

水上風

劇憐清絕月明中。瘦盡芳姿淚粉融。天遣淡妝無俗韻。壓他姹紫與嫣紅。

十四日

翠靄紅羞不自禁。愛才終屬少年心。牽衣月下成私語。却賺癡兒買笑金。

滿天星

妙舞翩翩耐看。粉痕香氣簇成團。祇愁漸覺甜酣夢。小影伶仃怯暮寒。

八琴旦

瑤臺何處問前因。素豔誰憐謫後身。贏得冰肌饒得淚。那禁離別是殘春。

贈丹桂劉培山

少小芳名紫陌馳。瑤來海市亦居奇。前身月魄水靈濯。今夕風流玉笛知。逸趣

閒將蘭寫照。培山工細腰輕比柳垂絲。舊游莫問元都觀。且賦劉郎去後詩。

火齊光騰火樹紛。錦氍毹上煖生雲。海鷗却戀江南夢。天馬曾空冀北羣。高和

周郎金縷曲。培山 題迷邱嫂石榴裙。願伊培得花常好。月滿仙山處處聞。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七 香艷 七

三雅園觀劇歌

層臺蔽葉抹姓空。千枝火樹燒天紅。絲聲瀉亮竹聲細。登場袍笏俱雍容。王耶

鳴翻翩好丰致。清詞愛玉何玲瓏。陸生林入洛擅芳譽。應聲投袂驚飛鴻。珊瑚

玉樹各輝映。清歌妙舞誰能同。雜以詼諧與笑謔。其中神妙尤無窮。斯時座客

各神旺。贊歎聲起如豐隆。忽聞嬌喉一輕試。鶯聲轉出芳蘭叢。桂林初如徐妃

半面露。繼如洛女微波通。石榴裙窄柳腰細。生愁仙去凌長風。嗟乎落拓廿年

久。每借弦管將愁攻。秦聲淒厲燕聲鄙。自檜以下俱庸庸。承平雅奏幸重遇。如

聆韶濩耳為聰。所惜流光若飛箭。子弟髮白頭還童。桐槽幸茁一花秀。桂林出

下。靈根分向銀蟾宮。歲寒之姿宜自葆。莫令漂泊隨萍蓬。會當俗塵撲萬斛。日

日願倒梨園中。

詠覽園聽歌同石橋生作

夜涼沈醉海棠窗。勝侶邀從菊部過。銀蒜四垂花燦錦。銅荷雙照月舒波。難銷

綺思和雲臥。儘有閒情倚瑟歌。萍絮十年絲兩鬢。當筵爭忍淚痕多。

夢曉生

擬轉梨園後進身價錄先以小詩獎之

大癡生

菊部爭傳伎最優。後來居上竟無俦。津門小友今何在。日放斯人出一頭。

梨花如面柳如腰。楚楚娟娟淡粉描。我為國香招恨久。十年埋沒在塵囂。

步步金蓮貼地生。輕盈好向掌中擎。東風解事仙裙皺。飛燕何能獨擅名。

走馬相逢贈寶刀。十千沽酒與偏豪。朱門夜半輕身入。血灑園花舊戰袍。

裂石穿雲度曲聲。淒涼趙瑟和秦箏。奇言零落龜年老。前席今當讓後生。

鐵板銅琶字字清。氣蒼格老意縱橫。黃鐘大律非凡響。衣鉢相傳負盛名。

家學相傳迥絕倫。崢嶸頭角石麒麟。歌衫舞袂重經眼。猶帶長安道上塵。

聲譽居然得兩全。受人珍惜惹人憐。不知老嫗誠何物。生此輿譽品欲仙。

纖細腰支瘦娜身。翩然恍作墜樓人。嬌花著雨多惆悵。珍重離關護好春。

美玉猶須細琢磨。黃庭寫到妙如何。頻年倦耳誰提醒。憑仗王郎斫地歌。

菊部閒評

萍寄生

夫品竹調絲必付伶倫之手。刊聲按節當歸牙曠之傳。誠以術藝者每逐靡音。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八 香艷 七

顧曲者惟期真賞也。然而烟村振笛。嘔啞時類乎巴人。月棹鳴榔。嘲晰如聞乎

越謔。貧兒拊瓦缶。難赴節於宮懸。商婦撥琵琶。莫同聲於金石。工不素則能不

至。識不廣則鑒不神。鳴蜩亂聽。野馬眯目。量長較短。其將能乎。春申浦者。十四

國之商埠。江南北之奧區也。流神海之泉刀。萃中邦之士女。地爭金穴。利盡銅

山。樓閣神霄。笙歌洲野。車則隨衛而掛鞦。人將舉袂以成帷。匪惟水陸之衝。交

通乎百邑。抑亦游觀之美。殊異乎五方。於是燈昏月夕。曉彼梨園。酒半茶餘。縱

觀菊部。則有西崑子弟。北派等聲。韓娥合聲。優孟抵掌。嬉笑怒罵。來漁陽擲鼓

之英。嗚咽悲涼。見吳市吹簫之客。採桑林之美。禮防威重。子貞姬。發薤露之歌

跌宕恍親乎後土。若夫麗顏輩出。豔曲旋聞。燕支洩北地之紅。翡翠耀南天之

綠。判豔楚舞。見蓮臉而生慚。吳歎越吟。入菱歌而協調。趙飛燕留仙裙。天上

寧無。襄城君墮馬妝殘。人間罕匹。至於伐鼓攬金之際。橫戈驅馬之時。叱咤為

雄。項籍則萬夫辟易。指揮若定。韓信則一軍皆驚。雷電交馳。恍親昆陽戰罷。旌

旗亂捲。幾同未壁焚餘。靜者當之而氣消。勇士臨之而色駭。洵乎無奇不備。有

藝皆工。壯都邑之觀瞻。盡俳優之能事。乃曲譜雲環。時聞雅奏。而評虛月旦。未示褒貶。何以資諷玩於才人。何以增聲光於樂部。僕偶來作客。幾度迎年。耳熟歌喉。目嫺舞態。睹月扇雲衣之色。自覺顏開。聽銅鑿鐵板之音。更符心賞。遂乃揣聲選色。統清奇濃淡以拾才。舍短取長。合生且淨丑而揭榜。區別乎三格十類。以協律者為宗。品定乎二十四人。以在滬者為斷。見必衷乎一是。人各贈以兩言。用質名流。冀匡謬陋。嗟。古人往矣。今樂僅存。俗調未刪。元音罕覩。歷吳會而搜桐。竊神往於中耶。過冀野而空馬羣。寧比能於伯樂。鉛槧多暇。聊獎爾以鏗金戛玉之詞。粉墨登場。盍飲我以白雪陽阿之唱。

老生 一 等 三人

汪桂芬 如天風海濤驚心動魄 小叫天 如游韻天嬌神化無方 孫春恒 如朱絃疏越一唱三歎 二 等 三人

周春奎 如干將莫邪神鋒豁露 龍長勝 如時鳥鳴春清和期潤 穆瑞

卷四 粉墨叢談

二十九

香 飽 齋 書 十 七 集

堂 如官樣文章三平兩滿

小生 一 等 二人

周劍泉 如鄭生薤露街東無敵 小金紅 如三河少年風流自賞

二 等 一人

黃月山 如季常入山時露英氣

淨 一 等 二人

大奎官 如故侯門第氣象自殊 左月春 如風勁弓鳴不參弱響

丑 一 等 二人

姜善珍 如東方曼倩伴諧玩世 小金豆 如海上大鳥鳴即驚人

老 旦 一 等 一人

羊長喜 如老梅壓雪愈顯精神

正 旦 一 等 一人

孫瑞堂 如太常法曲自是正聲

二 等 二人

金蘭卿 如義山學杜具體而微 水上飄 如老女不嫁自傷遲暮

小 旦 一 等 一人

想九霄 如花中富貴秀麗絕倫

二 等 一人

小金翠 如奇卉爭芳別有天趣

貼 旦 一 等 一人

周鳳林 如飛燕舞風疑將仙去

二 等 一人

蔡桂喜 如茉莉花香蕩人神志

三 等 一人

田桂鳳 如畫中美人自可悅目

武 旦 一 等 一人

卷四 粉墨叢談

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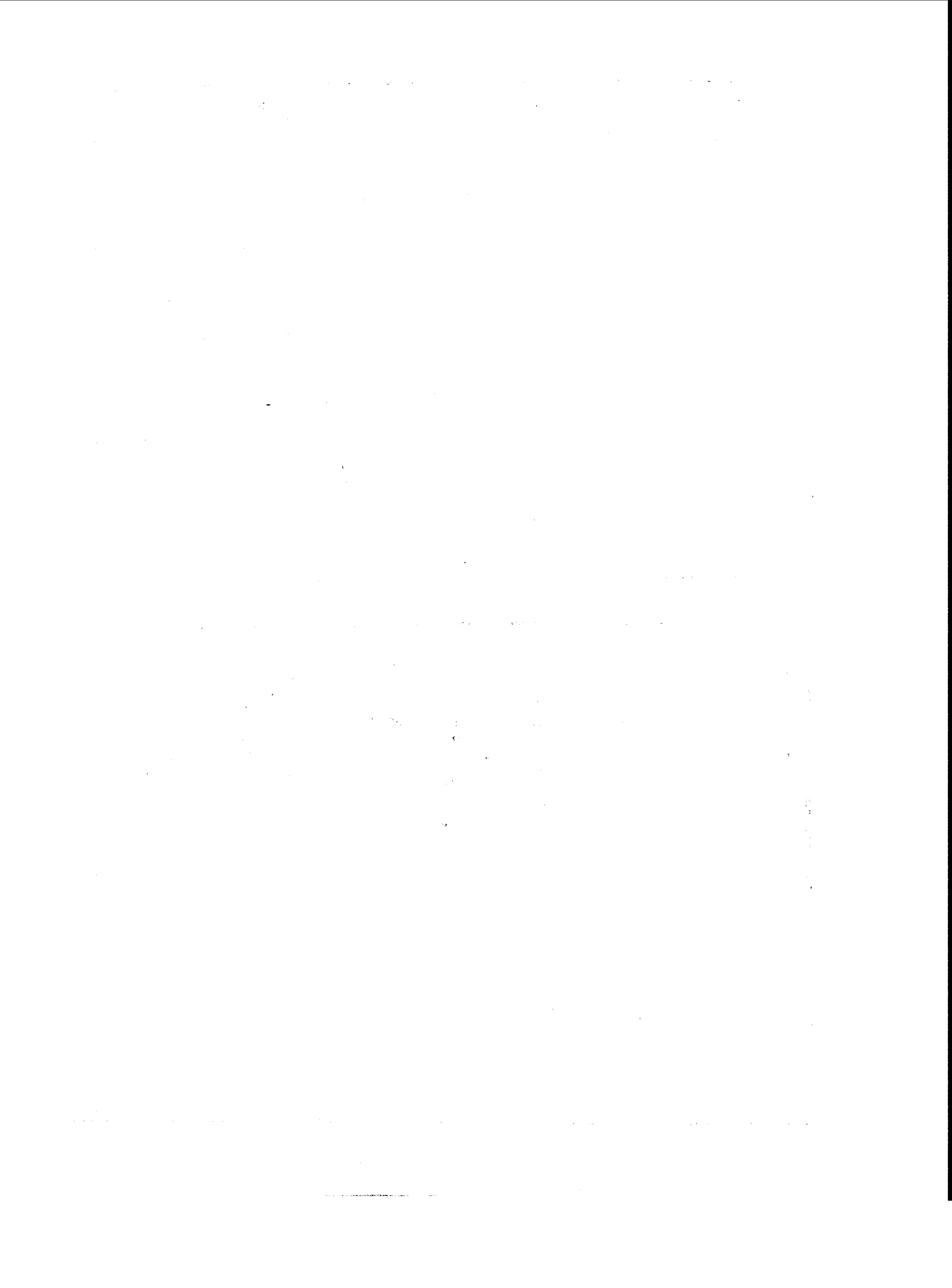
香 飽 齋 書 十 七 集

陳彩林 如書生備劍不掩文章

二 等 一人

黑兒 如東郊瘦馬有意騰驥

香艷叢書十七集卷四終



戲原

曲

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戲曲攷原

海甯王國維

楚詞之作滄浪鳳兮二歌先之詩餘之興齊梁小樂府先之獨戲曲一體崛起于金元之間於是有疑其出自異域而與前此之文學無關係者此又不然嘗於其變遷之跡皆在有宋一代不過因金元人音樂上之嗜好而日益發達耳

戲曲者謂以歌舞演故事也古樂府中如焦仲卿妻詩木蘭辭長恨歌等雖詠故事而不被之歌舞非戲曲也柘枝菩薩蠻之隊雖合歌舞而不演故事亦非戲曲也唯漢之角抵於魚龍百戲外兼搬演古人物張衡西京

曲原

一 戲曲

賦曰東海黃公赤刀粵祝翼厭白虎卒不能救又曰總會仙倡戲豹舞熊白虎鼓瑟蒼龍吹簫女娥坐而長歌聲清暢以透蛇洪崖立而指麾被羽毛之襪履度曲未終雲起雪飛則所搬演之人物且自歌舞然所演者實仙怪之事不得云故事也演故事者始于唐之大面撥頭踏搖娘等戲代面即大面出于北齊北齊蘭陵王長恭才武而面美常著假面以對敵嘗擊周師金墉城下勇冠三軍齊人壯之爲此舞以效其指麾擊刺之容謂之蘭陵王入陣曲撥頭出西域胡人爲猛獸所噬其子求獸殺之爲此舞以象之也踏搖娘生于隋末隋末河內有人貌惡而嗜酒常自號郎中醉歸必毆其妻其妻美

色善歌爲怨苦之辭河朔演其曲而被之絃管因寫其

右見舊唐書音樂志

夫之容妻悲訴每搖頓其身故號踏搖娘

雜錄及教坊及昭宗光化中孫德昭之徒及劉季述始

作樊噲排闥劇宋陳陽樂書第唐時戲劇可攷者此

至宋初搬演較爲任意宋孔道輔奉使契丹契丹使

者優人以文宣王爲戲道輔馳然徑出宋史孔道輔傳文祥符

天禧中楊大年錢文僖晏元獻劉子儀以文章立朝爲

詩皆宗李義山後進多竊義山語句嘗內宴優人有爲

義山者衣服敗裂告人曰吾爲諸館職搏摶至此聞者

微笑劉效中至南宋時洪邁夷堅志葉紹翁四朝聞見

錄所載優伶調謔之事尙與此相類雖搬演古人物然

果有歌詞與故事否若有歌詞果與故事相應否今不

可攷要之此時尙無金元間所謂戲曲則固可決也

雜劇之名始起于宋宋制每春秋聖節三大宴小兒隊

女弟子隊各進雜劇隊舞及雜劇之制具見宋史樂志

及宋孟元老東京夢華錄宋志謂舞隊之制其名各十

小兒隊凡七十二人女弟子隊凡一百五十人每春秋

聖節三大宴其第一皇帝升座宰相進酒庭中吹簫篋

以衆樂和之賜羣臣酒皆就坐宰相飲作傾盃百官飲

作三臺第二皇帝再舉酒羣臣立于席後樂以歌起第

三皇帝舉酒如第一之制以次進食第四百戲皆作第

五皇帝舉酒如第一之制第六樂工致辭繼以詩一章

謂之口號皆述德美及中外蹈詠之情第七合奏大曲
第八皇帝舉酒殿上獨彈琵琶第九小兒隊舞亦致辭
以述德美第十雜劇罷皇帝起更衣第十一皇帝再坐
舉酒殿上獨吹笙第十二蹴鞠第十三皇帝舉酒殿上
獨彈箏第十四女弟子隊舞亦致辭如小兒隊第十五
雜劇第十六皇帝舉酒如第二之制第十七奏鼓吹曲
或用法曲或用龜茲第十八皇帝舉酒如第二之制第
十九用角觥宴畢而隊舞制度東京夢華錄所載尤詳
初參軍色作語勾小兒隊舞小兒各選年十二三者二
百餘人列四行每行隊頭一名四人簇擁並小隱士帽
著緋綠紫青生色花衫上領四契義欄束帶各執花枝

曲原

三辰風調

排定先有四人裹卷脚帕頭紫衫者擊一綵殿子內金
貼字牌播鼓而進謂之隊名牌上有一聯謂如九韶翔
綵鳳八佾舞青鸞之句樂部舉樂小兒隊舞步進前直
叩殿陛參軍色作語問小兒班首近前進口號雜劇人
皆打和畢樂作羣舞合唱且舞且唱又唱破子畢小兒
班首入進致語句雜劇入場一段內殿雜戲為有
使人在座不敢深作諧謔惟用羣隊裝其似像亦諷謂
之拽串雜戲畢參軍色作語放小兒隊又羣舞應天長
曲子出場女弟子隊舞雜劇與小兒略同唯節次稍多
此徽宗聖節典禮也若宴遼使其典禮與三大宴同惟
無後場雜劇及女弟子舞隊遼宴宋史則酒一行鶯篋

起歌酒二行歌酒三行歌手伎入酒四行琵琶獨彈餅
茶致語食入雜劇進遼史由此觀之則宋之搬演李義
山遼之搬演文宣王既在宴時其為雜劇無可疑也
雜劇亦有歌詞宋史樂志謂真宗不喜鄭聲而或為雜
劇辭未嘗宣布于外是也其詞如何今不可攷唯大
宴之致辭則由文臣為之故宋人集中多樂語一種又
謂之致語又謂之念語茲錄蘇子瞻與龍節集英殿宴
樂語如左

教坊致語

臣聞帝武造周已兆興王之跡日符祚漢實開受命
之祥非天私我有邦惟聖乃作神主仰止誕彌之慶

曲原

四辰風調

集於建丑之正端玉履庭爰講比鄰之好虎臣在泮
復通西域之琛式燕示慈與人均福恭維皇帝陛下
睿思冠古濬哲自天煥乎有文日講六經之訓述而
不作思齊累聖之仁夷夏宅心神人協德卜年七百
方過應以承天有臣三千咸一心而戴后彤庭振萬
玉座傳觴誦干戈載戢之詩作君臣相說之樂斯民
何幸白首太平臣猥以微生親逢盛旦始慶倚闈之
會願廣擊壤之音下採民言上陳口號

口號

凜凜重瞳日月新四方驚喜識天人共知若木初生
且且種蟠桃不計春請使黑山歸屬國給扶黃髮拜

嚴宸紫皇應在紅雲裏試問清都侍從臣

勾合曲

祝堯之壽既罄于歡謠舜之功願觀於備樂羽旅
在列笙磬同音上奉嚴宸教坊台曲

勾小兒隊

魚龍奏技畢陳詭異之觀誓成童各效回旋之妙
嘉其尚幼有此良心仰奉宸慈教坊小兒入隊

隊名

兩階陳羽籥萬國走梯航樂隊

問小兒隊

工師在列各懷自獻之能僂子盈庭必有可觀之伎

曲原

五農風調

未知來意宜悉奏陳

小兒致語

臣聞生民以來未有祖宗之仁厚上帝所眷錫以神
聖之子孫孚佑下民篤生我后瞻舜曠之日月堯
顓之山河若帝之初達四聰於無外如川方至傾萬
宇以來同恭維皇帝陛下齊聖廣淵剛健篤實識文
武之大者體仁孝于自然歌詩思齊見文王之所以
聖誦書無逸法中宗之不敢康誕日載臨輿情共祝
神策授萬年之算浴書開五福之祥臣等嬉遊天街
沐浴王化欲陳舞蹈之意不知手足之隨未敢自專
伏取進止

勾雜劇

金奏鏗純既度九韶之曲霓裳合散又陳八佾之儀
舞綴暫停優伶間作再調絲竹雜劇來歎

放小兒隊

游童率舞逐物性之熙怡小技畢陳識天顏之廣大
清歌既闋疊鼓頻催再拜天街相將歸去

勾女童隊

垂鬟在列歛袂稍前豈知北里之微敢獻南山之壽
霓旌盈集金奏方諧上奏威顏兩軍女童入隊

隊名

君臣千載遇歌舞萬方同樂隊

曲原

六農風調

問女童隊

搗搗屢作旌夏前臨願游女之何能造形庭而獻技
欲知來意宜悉奏陳

女童致語

妾聞瑞鳳來祥共紀生商之兆羣龍下集適同浴佛
之辰佳氣充庭和聲載路輦出房而雷動扇交翟以
雲開喜動人天春回草木恭維皇帝陛下凝神昭曠
受命穆清三后在天宜興王之世有四人迪哲知享
國之無窮乃眷良辰欲均景福庭設九賓之禮樂歌
四牡之章妾等幸覩昌期獲瞻文陛雖乏流風之妙
願輸率舞之誠未敢自專伏候進止

勾雜劇

清淨自化雖莫測於宸心詼笑雜陳示悅同於衆樂
金絲再舉雜劇來歎

放女童隊

分庭久立漸移愛日之陰振袂再成曲盡回風之態
龍樓却望鼙鼓頻催再拜天階相將歸去

天子大宴之典如是民間宴會之伎樂當倣此而稍簡
略故樂語一種凡婚嫁宴享落成時均用之更有於勾
隊放隊外兼作舞詞者秦觀晁无咎毛滂鄭僅等之調
笑轉踏是也茲錄鄭僅之調笑轉踏如左

調笑轉踏

曲原

七晨風閣

良辰易失信四者之難并佳客相逢實一時之盛
事用陳妙曲上佐清歡女伴相將調笑入隊此與樂語

之勾隊相當少游作此下尚有口號一首

秦樓有女字羅敷二十未滿十五餘金環約腕携

籠去攀枝折葉城南隅使君春思如飛絮五馬徘徊

芳草路東風吹鬢不可侵日晚蠶飢欲歸去

歸去携籠女南陌柔桑三月暮使君春思如飛絮五

馬徘徊頻駐蠶飢日晚空留顧笑指秦樓歸去

石城女子名莫愁家住石城西渡頭拾翠每尋芳

草路採蓮暗過白蘋洲五陵豪客青樓上醉倒金

壺待清唱風高天闊白浪飛急催艇子搖雙槳

雙槳小舟蕩喚取莫愁迎叠浪五陵豪客青樓上
不道風高江廣千金難買傾城樣那聽繞梁清唱

綉戶珠簾翠幕張主人置酒宴華堂相如年少多

才調消得文君暗斷腸斷腸初認琴心挑么絃暗

寫相思調從來萬事不關心此度傷心何草草

草草最年少綉戶銀屏人窈窕瑤琴暗寫相思調一

曲關心多少臨叩客舍成都道苦恨相逢不早

浚浚流水武陵谿洞裏春長日月遲紅英滿地無

人掃此度劉郎去後迷行行漸入清流淺香風引

到神仙館瓊漿一飲覺身輕玉砌雲房瑞煙晚

煙暖武陵晚洞裏春長花爛漫紅英滿地溪流淺漸

曲原

八晨風閣

聽雲中雞犬劉郎迷路香風遠誤到蓬萊仙館此下九詩九曲分詠各事以句調相同故略之

放隊

新詞宛轉遞相傳振袖傾囊風露前月落烏啼雲

雨散游人陌上拾花鈿

今以之與樂語相比較則樂語但勾放舞隊而不為之

製詞而轉踏不獨定所搬演之人物併作舞詞唯闕數

之多少則無一定如上鄭僅之調笑多至十三闕秦毛

二家各八闕而晁无咎作則僅七闕耳秦晁鄭三家詞

詞毛作見宋六十家詞東堂詞中其但作句隊遣隊辭而不為作歌詞

者亦有之如洪适之句降黃龍舞及句南呂薄媚舞是

也見盤洲文集卷七十八然諸家調笑雖合多曲而成然一曲分

詠一事非就一人一事之首尾而詠之也惟石曼卿作

拂霓裳轉踏述開元天寶遺事見王灼碧雞志卷三是為合數

闕詠一事之始今其辭不傳傳者惟趙德麟令時之商

調蝶戀花述會真記事凡十闕并置原文于曲前又以

一闕起一闕結之視後世戲曲之格律幾於具體而微

德鄰於子瞻守穎州時為其屬官至紹興初尚存其詞

作於何時雖不可攷要在元祐之後靖康之前原詞具

載俟錄錄中錄之如左

夫傳奇者唐元微之所述也以不載于本集而出於小說或疑其非是今觀其詞自非大手筆孰能

曲原

九展風閣

與於此至今士大夫極談幽元訪奇述異莫不舉

此以為美談至於倡優女子皆能調說大略惜乎

不比之以音律故不能播之聲樂形之筦絃好事

君子極哀肆歡之餘願欲一聽其說或舉其末而

忘其本或紀其略而不及終其篇此吾曹之所共

恨者也今因暇日詳觀其文略其煩褻分之為十

章每章之下屬之以詞或全據其文或止取其意

又別為一曲載之傳前尤敘全篇之意調曰商調

曲名蝶戀花句句言情篇篇見意奉勞歌伴先聽

調格後聽燕詞

麗質金娥生玉殿謫向人間未免凡情節宋玉墻東

流美盼亂花深處曾相見密意濃歡方有便不奈
浮名便遣輕分散最恨多才情太淺等閒不念離人
怨

傳曰余所善張君性温茂美風儀寓於蒲之普救

寺適有崔氏孀婦將歸長安路出于蒲亦止茲寺

崔氏婦鄭女也張出于鄭敘其女乃異派之從母

是歲丁文雅不善于軍軍之徒因大擾劫掠蒲人

崔氏之家財產甚厚惶駭不知所措張與將之黨

有善請吏護之遂不及難鄭厚張之德因飾饌以

命張謂曰姨之孤嫠未亡提携弱子幼女猶君之

所生也豈可比常恩哉今俾以仁兄之禮奉見乃

曲原

十展風閣

命其子曰歡耶女曰鶯鶯出拜爾兄崔辭以疾鄭

怒曰張兄保爾之命寧復遠嫌乎又久之乃至常

服睜容不加新飾垂鬟淺黛雙臉桃紅而已顏色

艷異光輝動人張驚為之禮因坐鄭旁凝眸麗絕

若不勝其體張問其年幾鄭曰十七歲矣張生稍

以詞導之宛不蒙對終席而罷奉勞歌伴再和前

聲

錦額重簾深幾許綉履彎彎未省離朱戶強出嬌羞

都不語絳綃頻掩酥胸素黛淺愁深妝淡注怨絕

情凝不肯聊回顧媚臉未勻新淚汚梅英猶帶春朝

露

張生由是奉奉願致其情無由得也。崔之待兒曰：紅娘私爲之禮者數四矣。間遂道其衷。翌日紅娘復至，曰：「郎之言所不敢忘。崔之族姻君所詳知，何不因媒而求聘焉？」張曰：「余始自孩提之時，性不苟合。昨日一夕間，幾不自持。數日以來，行忘止，食忘飽，恐不踰旦莫。若因媒而娶，則數月之間，索我於枯魚之肆矣。」紅娘曰：「崔之貞順自保，雖所尊不能以非語犯之。然而善屬文，往往沈吟章句，怨慕者久之。君試爲論情詩以亂之，不然無由得也。」張大喜，立綴春詞一首以授之。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曲原

上長風調

都不管蘭房。步如天遠。廢履忘食，思想偏賴。有青鸞不比，憑魚雁，密寫香箋。論纏綿，春詞一紙，芳心

是夕紅娘復至，持彩箋以授張曰：「崔所命也。」題其篇曰：「明月三五夜，其詞曰：待月西廂下，臨風戶半開。隔牆花影動，疑是玉人來。奉勞歌伴，再和前聲。庭院黃昏，春雨霽，一縷深心。百種成牽繫，青鸞驚來，報喜花箋。微論柑香意，待月西廂人，不辨簾影。搖光朱戶，猶慵閉，花動拂墻紅。鸞墜分明，疑是情人至。」

張亦微喻其旨。是歲二月十四日矣。崔之東墻有

杏花一株，攀援可踰。既望之夕，張因其所而踰焉。達於西廂，則戶果半開。良久，紅娘復來，連日。至矣。張生且喜且駭，心謂得之矣。及乎至，則端麗容大數張。曰：「兄之恩，活我家者厚矣。由是慈母以弱子幼女見依，奈何因不令之婢，致淫泆之詞，始以護人之亂爲義，而終掠亂以求之。是以亂易亂，共去幾何？誠欲寢其詞，以保人之姦，不正明之母，則背人之惠，不祥。是用託於短章，願自陳啟，猶懼兄之見難，故用鄙靡之詞，以求必至。非禮之動，能不愧心。特願以禮自持，無及於亂。言畢，翻然而逝。張自失久之，復踰而出。由是絕望矣。奉勞歌伴，

曲原

上長風調

再和前聲
屈指幽期，惟恐誤，恰到春宵。明月當三五，紅影壓墻花。密處花陰，便是桃源路。不謂蘭誠金石固，欽袂怡聲，恁把多才，數惆悵，空回誰共語。只應化作朝雲去。

後數日，張君臨軒獨寢，驚歎而起。則紅娘歛衾攜枕而至。撫張曰：「至矣。至矣。睡何爲哉？」並枕重衾而去。張生拭目危坐者久之，猶疑夢寐。俄而紅娘捧崔而至，嬌羞融冶，力不能運肢體。向時之端麗，不復同矣。是夕旬有八日矣。斜月晶熒，幽輝半床。張生飄飄然，且疑神仙之徒，不謂從人間至也。有頃

寺鐘鳴曉紅娘促去崔氏嬌啼宛轉紅娘又捧而去終夕無言張生自疑于心曰豈其夢耶所可明者粧在臂香在衣淚光熒熒然猶整于茵席而已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數夕孤眠如度歲將謂今生會合終無訖正是斷腸凝望際雲心捧得常娥至玉困花柔羞拭淚端麗妖嬈不與前時比人去月斜疑夢寐衣香猶在粧留臂

此後又十數日杳不相知張生賦會真詩三十韻未畢而紅娘至因授之以貽崔氏自是復容之朝隱而出暮隱而入同安於向所謂西廂者一月矣

曲原二

三具長風閣

張生將往長安先以情喻之崔氏宛無難詞然愁怨之容動人矣欲行之再夕不可復見而張生遂西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一夢行雲還暫阻盡把深誠綴作新詩句幸有青鸞堪密付良宵從此無虛度兩意相歡朝又暮不奈那鞭暫指長安路最是動人情怨處離情盈抱終無語

不數月張生復游于蒲舍於崔氏者又累月張生雅知崔氏善屬文求索再三終不可見雖待張之意甚厚然而未嘗以詞繼之異時獨夜操琴愁弄淒惻張竊聽之求之則不復鼓矣張生以文調及

期又當西去當去之夕崔恭貌怡聲徐謂張曰始亂之今奔之固其宜矣愚不敢恨必也君終之亦君之惠也又何必深感于此行然則君既不憚無以奉靈君嘗謂我善鼓琴今且往矣既達君此誠因命拂琴鼓霓裳羽衣序不數聲哀音怨亂不復知其是曲左右皆歛歔崔投琴擁面泣下越歸鄭所遂不復至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碧沼鴛鴦交頸舞正恁雙棲又遣分飛去酒翰贈言終不許援琴訴盡奴心素曲未成聲先怨慕忍淚凝情強作霓裳序彈到離愁漢咽處絃腸俱斷梨花雨

曲原二

一古長風閣

詰旦張生遂行明年文戰不利遂止於京因貽書於崔氏緘報之詞粗載於此曰捧覽來問撫愛過深並惠花勝一合口脂五寸致耀首膏脣之飾雖荷多惠誰復為容伏承便於京中就業於進修之道固在便安但恨鄙陋之人永以退弃命也如此又復何言自去秋以來忽忽如有所失至於夢寐之間亦與敘感咽離憂之思綢繆繆繆若尋常幽會未終驚魂已斷雖半衾如暖而思之甚遙昔中表相因或同寢處兄有援琴之挑鄙無投梭之拒及荐枕席義盛恩深愚幼之情永謂終托豈期既見君子而不能以禮定情致有自獻之私不復

明侍巾櫛殺身永恨含歎何言倘若仁人用心俯
遂幽矣雖死之日猶生之年或如達士略情捨小
從大以先配爲醜行謂要盟爲可欺則當骨化形
銷丹誠不泯因風委露猶託清塵存歿之誠言盡
於此臨紙嗚咽情不能伸千萬珍重奉勞歌伴再
和前聲

別後相思心目亂不謂芳音忽寄南來雁却寫花箋
和淚卷細書方寸教伊看獨寐良宵無計遣夢裏
依稀暫若尋常見幽會未終魂已斷半衾如暖人猶
遠

玉環一枚是驚幼年所弄寄充君子下體之佩玉

曲原一

五晨風閣

取其堅潔不渝環取其終始不絕兼致絲絲一約
文竹茶合碾子一枚此數者物不足珍意者欲
君子如玉之貞鄙志如環不解淚痕在竹愁緒縈
絲因物達誠永以爲好心適身遠拜會無期幽憤
所鍾千里神合千萬珍重春風多厲強飯爲佳慎
自保持勿以鄙爲深念也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尺素重重封錦字未盡幽闈別後心中事佩玉絲絲
文竹器願君一見知深意環欲長圓絲萬繫竹上
珊瑚總是相思淚物會見即人永弃心馳魂去人干
里
張之友聞之莫不聳異而張之志固絕之矣歲餘

崔委身於人張亦有所娶適經其所張求以外兒
見之已諾之而崔終不爲出張君怨念之誠動于
顏色崔知之潛賦一詩寄張曰自從消瘦減容光
萬轉千回嬾下床不爲旁人羞不起爲郎憔悴却
羞郎然竟不之見後數日張君將行崔又賦一詩
以謝絕之日弃置今何道當時且自親還將舊來
意憐取眼前人奉勞歌伴再和前聲

夢覺高唐雲雨散十二巫峰隔斷相思恨不爲旁人
移步懶爲郎憔悴羞郎見青翼不來孤鳳怨路失
桃源再會終無便舊恨新愁那計遣情深何以情俱
遠

曲原一

六晨風閣

逍遙子曰樂天謂微之能道人意中語僕於是益
知樂天之語爲當也何則夫崔之才華宛美詞彩
艷麗則于所載絨書詩章盡之矣如其都愉淫冶
之態則不可得而見及見其文飄飄然彷彿出於
人目前雖丹青摹寫其形狀未知能如是工且至
否僕嘗採摭其意撰成鼓子詞十章示余友何東
白先生先生曰文則美矣意猶有未盡者胡不復
爲一章於其後且具道張之於崔旣不能以理定
其情又不能合之於義始相遇也如是之篤終相
失也如是之遽必及于此則全矣余應之曰先生
眞爲文者矣言必欲有始終箴戒而後已大抵鄙

靡之詞止歌其事之所可歌不必如是之備若夫聚散離合亦人之常情古今所同惜也又况崔之始相得而終至相失豈得已哉如崔已他適而張詭計以求見崔知張之意而潛賦詩以謝之其情蓋有未能忘者矣樂天曰天長地久有特盡此恨綿綿無絕期豈獨主彼者耶余因命此意復成一闕綴於傳末

鏡破人離何處問路隔銀河歲會知猶近只道新來消瘦損玉容不見空傳信弃擲前歡俱未忍豈料盟言陡頓無憑準地久天長終有盡綿綿不似無窮恨

曲原一

七晨風閣

德鄰此詞毛西河詞話已視為戲曲之祖然猶用通行詞調而宋人所歌除詞調外尙有所謂大曲者王灼碧雞漫志曰凡大曲有散序數排編擷正擷入破虛催實催袞編歇指殺袞始成一曲謂之大編而涼州排編子曾見一本有二十四段後世就大曲製詞者類從簡省而管弦家又不肯從首至尾吹彈甚者學不能盡云云此種大曲自唐已有之如郭茂倩樂府詩集所載水調歌涼州伊州等疊數多寡不等皆借名人之詩以入曲茲錄水調歌十一疊如左

水調歌第一

平沙落日大荒西隴上明星高復低孤山幾處看烽

火壯士連營候鼓鞞

第二

猛將關西意氣多能騎駿馬弄瑯戈金鞍寶鉸精神出笛倚新翻水調歌

第三

王孫別上綠珠輪不羨名公樂此身戶外碧潭春洗馬樓前紅燭夜迎人

第四

隴頭一段氣長秋舉目蕭條總是愁祇爲征人多下淚年年添作斷腸流

第五

曲原一

一六晨風閣

雙帶仍分影同心巧結香不應須換彩意欲媚濃妝入破第一

細草河邊一雁飛黃龍關裏掛戎衣爲受明王恩寵甚從事經年不復歸

第二

錦城絲管日紛紛半入江風半入雲此曲只應天上有人間能得幾回聞

第三

昨夜遙歡出建章今朝級賞度昭陽傳聲莫閉黃金屋爲報先開白玉堂

第四

日晚笳聲咽戍樓。龍雲漫漫水東流。行人萬里向西
去。滿目關山空恨愁。

第五

千年一遇聖明朝。願對君王舞細腰。乍可當熊任生
死。誰能伴鳳上雲霄。

第六微

閨燭無人影。羅屏有夢魂。近來音耗絕。終日望君門。
此種大曲。疊數既多。故於敘事尤便。於是詠事者。乃不
用詞調。而用大曲。碧雞漫志謂。宣和初。普府守山東人
王平詞。學華瞻。自言得夷則商。覽裳羽衣譜。取陳鶴白
樂天長恨歌傳。并樂天寄元微之霓裳羽衣曲歌。又雜

曲原一

十九晨風閣

取唐人小詩長句。及明皇太真事。終以微之連昌宮詞
補綴成曲。刻板流傳。曲十一段。起第四遍第五遍第六
遍。正擷入破。虛催袞。實催袞。歇拍殺袞。其詞今不傳。傳
者。唯同時會布所撰水調歌頭大曲。詠馮燕事。見王明
清玉照新志如左。

水調歌頭

排遍第一

魏豪有馮燕。年少客幽并。擊球鬥雞為戲。游俠久知
名。因避仇來東郡。元戎逼屬中軍。直氣凌貔虎。須臾
叱咤。風雲懷懍座中生。偶乘佳興。輕裘錦帶。東風躍
馬。往來尋訪幽勝。游冶出東城。堤上鶯花掩亂。香車

寶馬縱橫。草軟平沙穩。高樓兩听春風。笑語隔簾聲。

排遍第二

袖籠鞭敲鐙。無語獨閒行。綠楊下人初靜。煙淡夕陽
明。窈窕佳人。獨立瑤階。擲果潘郎。瞥見紅顏。橫波盼
不勝。嬌軟倚雲屏。曳紅裳。頻推朱戶。半開還掩。似欲
倚伊。啞聲禮細。訴深情。因遣林間青鳥。為言彼此心
期的。的深相許。藉香解珮。綢繆相顧。不勝情。

排遍第三

說良人。滑將張嬰。從來嗜酒。回家鎮長。酌酩酊。屋
上鳴鳩空。梁間客燕相驚。誰與花為主。蘭房從此
朝雲夕雨。兩牽紫。似游絲。狂蕩隨風。無定。奈何歲華

曲原一

二十晨風閣

荏苒歡計苦難憑。惟見新恩。繾綣連枝。並翼香閨日
日為郎。誰知松蘿託蔓。一比一豪輕。

排遍第四

一夕還醉。開戶起相迎。為郎引裾相。低首略階形。
情深無隱。欲郎乘間起佳兵。授青鞋。茫然撫弄。不忍
欺心。爾能負心於彼。于我必無情。熟視花鈿。不足剛
腸。終不能平。假手迎天意。一揮霜刃。臆間粉頸。斷瑤
瓊。

排遍第五

鳳皇鈿。寶玉凋零。慘然恨。嬌魂怨。飲泣吞聲。還被凌
波喚起。相將金谷同遊。想見逢迎處。挪揄羞面。妝臉

淚盈盈醉眠人醒來晨起血凝嶮首但驚喧白鄰里
駭我卒難助致幽囚推究覆盆無計哀鳴丹筆終誣
服圍門驅擁銜冤垂首欲臨刑

排遍第六

帶花徧向紅塵裏有喧呼攘臂轉身辟眾莫遣人寃
濫殺張室忍偷生僚吏驚呼呵叱狂辭不變如初投
身屬吏慷慨吐丹誠彷彿縲繼自疑夢中聞者皆驚
嘆為不平割愛無心泣對虞姬手戮傾城寵翻然起
死不教仇怨負冤聲

排遍第七 擷花十八

義城元靖賢相國嘉慕英雄士賜金繪聞此事頻歎

曲原

三原風調

賞封章歸邱請贖馮燕罪日邊紫泥封詔闔境赦深
刑萬古三河風義在青簡上眾知名河東注任流水
滔滔水澗名難混至今樂府歌詠流入管絃聲

此大曲之水調歌頭與詞之水調歌頭字數韻數均不
相合又間有平仄通押之處稍後有董穎者穎字仲達
嘗從汪彥章餘師川游於章為作道宮薄媚大曲詠西
作字說見陳振孫書錄解題子事亦然陳氏樂書謂優伶常舞大曲唯一工獨進但

以手袖為容躡足為節其妙申者雖風鶴鳥旋不踰其
速矣然大曲前緩疊不舞至入破則羯鼓囊鼓大鼓與
絲竹合作句拍益急舞者入場投節制容故有催拍歇

拍姿制俯仰百態橫出樂書一百曾氏水調歌至排遍
八十五卷

第七而止故伴以舞與否尚未可知董氏薄媚則自排
遍第八起經入破以至殺衮其必兼具歌舞無可疑者
其詞見曾慥樂府雅詞茲錄之如左

道宮薄媚

排遍第八

怒濤卷雪魏岫布雲越襟吳帶如斯有客經游月伴
風隨值盛世觀此江山美合放懷何事却興悲不為
回憂舊谷疑國為想前君事越王嫁禍獻西施
吳即中深機闔廬死有遺誓勾踐必誅夷吳未干
戈出境倉卒越兵投怒夫差鼎沸鯨鯢越遭勁敵可
憐脫重圍歸路茫然城郭坵墟飄泊稽山裏旅魂暗

曲原

三原風調

逐戰塵飛天日慘無輝

排遍第九

自笑平生英氣凌雲萬里宣威那知此際熊虎途窮
來伴麋鹿卑棲既甘臣妾猶不許何為計爭若都燔
寶器盡誅吾妻子徑將死戰決雄雌天意恐憐之
偶聞太宰正擅權貪賂市恩私因將寶玩獻誠雖脫
霜戈石室囚繫憂嗟又經時恨不如巢燕自由歸殘
月朦朧寒雨瀟瀟有雨都成淚備嘗險厄反邦難寬
憤刻肝脾

第十擷

種陳謀謂吳兵正熾越勇難施破吳策惟妖姬有傾

城妙麗名稱一作西子歲方筭夫差感此須致顛
危范蠡微行珠貝爲香餌芒蘿不釣釣深閨吞餌果
殊姿青肌纖弱不勝羅綺鸞鏡畔粉面淡勻梨花
一朵瓊壺裏嫣然意態嬌春十眸剪水斜囊鬆鬋人
無雙宜名動君王綉履容易來登玉階

入破第一

翠湘裙搖漢佩步步香風起斂雙蛾論時事蘭心巧
會君意殊珍異寶猶自朝臣未與妾何人被此陸恩
雖合效死奉嚴旨隱約龍姿忻悅重把甘言說
二字皆讀此爲辭俊雅質媽娉天教汝衆美兼借說
四聲通押之祖吳重色憑汝和親應爲靖邊陲將別金門俄揮粉淚

淨妝洗

第二虛催

飛雲駛香車故國難回曉芳心漸搖迤邐吳都繁麗
忠臣子胥預知道爲邦崇諫言先啓願勿容其至周
亡褒姒殷傾姐已吳王卻嫌胥逆耳纔經眼便深
恩愛東風暗綻嬌彩鸞翻妬伊得取次于飛共戲
金屋看承他宮盡廢

第三交遍

華宴夕燈搖醉粉齒蒼籠蟾桂揚翠袖含風舞輕妙
處鶯鶯態分明是瑤臺瓊樹闌苑蓬萊景盡移此地
花繞仙步鶯隨歌吹寶帳暖留春百和醲郁融死

被銀漏永楚雲濃三竿日猶秘霞衣宿醒輕腕嗅宮
花雙帶繫合同心時波下比目深憐到底

第四催拍

耳盈絲竹眼搖珠翠迷樂事宮闈內爭知漸國勢陵
夷姦臣獻佞轉恣奢淫天譴歲屢饑從此萬姓離心
解體越遣使陰窺虛實蚤夜營邊備兵未動子胥
存雖堪伐尙畏忠義斯人既戮且又嚴兵卷土赴黃
池觀數種蠶方云可矣

第五交遍

機有刑鼓征聲一鼓萬馬襟喉地庭喋血誅留子憐
屈服罷兵還危如此當除禍本重結人心爭奈荒迷

曲原

戰骨方埋靈旗又指勢連敗柔夷擄泣不忍相拋
奔身在兮心先死宵奔兮兵已前圍謀窮計盡喚雀
啼猿聞處分外悲丹穴縱近誰容再歸

第六歇拍

哀誠屢吐雨東分賜垂莫日置荒隅心知愧寶鏢紅
委鸞存鳳去辜負恩憐情不似虞姬尙望論功歸故
里降令曰吳無赦汝越與吳何異吳方怨越方疑
從公論合去妖類蛾眉宛轉竟殞鮫綃香骨委塵泥
渺渺姑蘇荒蕪鹿麕

第七敘袞

王公子青春更才美風流慕連理耶溪一日悠悠回

首凝思雲鬢煙鬟玉珮霞裾依約露妍姿送目驚看
俄迂玉趾同仙騎洞府歸去簾櫳窈窕戲魚水正
一點犀通遽別恨何已媚魄千載教人屬意况當時

金殿裏

曲文迄于宋南渡之初所可攷見者僅此宋吳自攷夢
梁錄載謂汴京教坊大使孟角球曾做雜劇本子葛守
誠撰四十大曲殆即此類此後如周密武林舊事所載
南宋官本雜劇段數陶宗儀輟耕錄所載金人院木名
目中其目之兼舉曲調名者猶當與會董大曲不甚相
遠也

今以會董大曲與真戲曲相比較則舞大曲時之動作

曲原

三原風調

昔有定制未必與所演之人物所要之動作相適合其
詞亦係旁觀者之言而非所演之人物之言故其去真
戲曲尚遠也至由敘事體而變為代言體由應節之舞
蹈而變為自由之動作北宋雜劇已進步至此否今闕
無攷以後楊誠齋之歸去來辭引誠齋集卷九十七其為大曲
抑自度腔均不可知然已純用代言體茲錄於左

歸去來分引

儂家貧甚訴長飢幼稚滿庭幃正坐餅無儲粟漫求
為吏東西

偶然彭澤近鄰圻公秬清流匙萬巾勸我求為酒黃
菊怨冷落東籬五斗折腰誰能許事歸去來兮

老圃半榛茨山西欲蒺藜念心為形役又奚悲獨悵
愴前迷不見後方迫覺今來是了覺昨來非
扁舟輕颺破朝霧雨細漫吹衣試問征夫前路晨光
小恨熹微

乃瞻衡宇載奔馳迎侯滿荆扉已荒三徑存松菊喜
諸幼入室相携有酒盈樽引觴自酌庭樹遣顏怡
容膝易安棲南窗寄傲脫更小園日涉趣尤奇儘雖
設柴門長是閉斜暉縱退觀矯首短策扶持
浮雲出岫豈心口鳥倦亦歸飛翳翳流光將入孤松
撫處淒其

息交絕友壑山溪世與我相違駕言復出何求者

曲原

三原風調

千載今欲從誰親戚笑談琴書觴詠莫遣俗人知
解后又春歸農人欲載菑告西疇有事要耘耜咨老
子舟車取意任委蛇歷崎嶇窈窕邱壑隨宜

欣欣花木向榮滋泉水始流澌萬物得時如詒此生
休笑吾衰

寓形宇內幾何時豈問去留為委心任運何多慮
遑遑將欲何之夫大化中閒乘流歸盡喜懼莫隨伊
富貴本危機雲鄉不可期趁良辰孤往恣游嬉獨臨
水登山舒嘯更哦詩除樂天知命了復奚疑

此曲不著何調前後凡四調每調三疊而十二疊通用
一韻其體于大曲為近雖前此如東坡哨遍隱葉歸去

來辭者亦用代言體然以數曲代一人之言實自此始
要之曾董大曲開董解元之先此曲則爲元人套數雜
劇之祖故戲曲之始于金元而於有宋一代中變化
者則余所能信也若宋末之戲曲則具於曲錄卷一茲
不復贅

戲曲考原終

曲原

毛晨風開

程氏心法三種



序

天生五材民並用之則武備之設似不可緩而攻禦首以鎗弩為先近時交戰雖專用火礮已與古異矣予少在燕齊喜談兵法復因吐紅身弱習文絕口不言而忠信甲冑禮義千櫓之心自矢也適見聚文堂陸坊友刊有新安程宗猷所著礮張心法一書頗有合於古制讀之令人心神頓爽起舞雞鳴急宜流傳於世為不虞之備斯可矣

道光二十二年壬寅六月朔日儀徵阮亨仲嘉識於珠湖草堂自序

中國自擅火器而弩廢非弩廢也廢其機與制度演用之法耳微有存者賴於從禽角獵之間復以從禽角獵之器施於軍旅攻守之用而望其達遠洞堅遏衝禦突扼險隘而畏四夷如火器之迅銳也不亦難乎余故疑之火器十事一發似難於張弩而製藥疎

程氏心法三種

序

二

虞則多註誤又似難於製箭世惟急急火器而置弩於不講也豈其能行於古而不能行於今耶不然法之不賞古耳稽之上古無論矣即自漢唐至宋以大黃射其裨將以克敵破其強虜如此之類不可枚舉今日火器之盛能有如昔弩之威與功否也予故思之志欲復此一法偶遊壽春遇土人得穴中銅機一具重劬餘不辨何代物也余購之以製三十六鈞腰開之強弩凡數十易材而後成其制度尺寸暗與熙寧詔造入陣弩相上下然力強則難於材幹且體重張遲猶嫌輒輒余復思之因法大機以小易栝聚以竹補其規而雙之如火器之照門弩身不滿尺七而擔稍有加或支諸腰或懸諸肘攜帶似於甚便力較摩張而雄張較腰開而速臨敵似於甚裕張不藉於多人習無待於繼日中必決於面目用力收效又似於甚捷且可輔以鎗則列鎗法鎗法直而刀法圓則又列刀法時射而鎗刀有待時刺刷而弩復在東又非重器之取

彼棄此不相為用者可比真有似於順流之舟而風之走曠之虎而翼之矣得如古名將督而措之邊圉功豈半於古人予數十餘年極力苦心已盡於蝨負蠹測間矣曩者曾輯棍法投諸桑梓為異日保障丘墓之備同好者復促輯此因以制度演用之法付諸剗削不忍自私一得之愚豈敢獻諸當事惟是山野之民警寇是懼亦惟以此寓於從禽角獵之間耳矣弩類頗多名亦煩瑣茲蓋以礮而張也故藉其名而法則余偶所獨得者敢以礮張心法名篇新安海陽程宗猷識

跋

冲斗公余諸父行也余弱冠即得執弟子禮於公蓋自余先祖與公尊公善故公乃推尊君之厚先祖者厚余及門授受則余事公為最早而公之誘余亦為最盡也公先輯棍法成余已得以卒業今又輯弩法而鎗刀之法輔焉噫嘻公之津梁後人干城中國是

程氏心法三種

序

二

心何其懋哉蓋棍鎗刀之法可挽天下之偽學而弩之一法則續千古之絕壁也今邊鄙多定徵書四至公雅不喜筮仕嘗憶公著書之時當東事未動之先每謂余曰成平已久武事廢弛吾儕今日之講求未必非他日之實用也汝曹其志之何其事之即起盡如公言哉世固有知公者未必能盡知即盡知未必能盡用也公則曰吾老矣不能用公之操如是吾儕小子夫復何言書成與昔之棍法共公於世其理其製余小子不能贊一辭惟自幸不才而不見棄於公故跋末簡以為佩德書紳之意門下小姪儒家頓首書

蹶張心法目錄

蹶張弩說

戒射禽銘

古銅弩機說

法古制銅弩機分寸說

改古新制銅弩機說

改古新制銅弩機無匣全圖

改古新制銅弩機散圖

造弩身尺寸說

造弩擔用竹說

造弩擔尺寸圖

造弩托尺寸說

弩擔兼用繩索說

蹶張弩銘

蹶張全弩圖

法古制銅弩機全圖

法古制銅弩機散圖

改古新制銅弩機有匣全圖

改古新制銅弩機分寸說

造弩身用木色說

造弩身尺寸圖

造弩擔尺寸說

鴿子擔說

弩托圖

造弩絃說

程氏心法三種 目錄

弩絃圖

膝絆圖

造上弩絃腰絆說

用腰絆上弩絃說

造削弩箭刀說

造削弩箭刀鞘說

削弩箭說

弩箭圖

弩箭筒圖

弩箭端圖

鐵箭頭圖

盛藥壺圖

脚端上弩圖

造膝絆脚索說

脚索圖

上弩絃腰絆圖

用腰絆上弩絃圖

削弩箭刀圖

削弩箭刀鞘圖

削弩箭歌訣

造弩箭筒說

造弩箭端說

造鐵箭頭說

造盛藥壺說

脚端上弩說

膝上上弩說

膝上上弩圖

搭弩箭圖

發弩圖

輪流發弩圖

輪流上弩圖

弩兼鎗刀行陣說

用刀帶弩圖

帶鎗發弩圖

腰開弩說

腰開弩銘

古銅弩機全圖

古銅弩機散圖

造腰開弩身擔尺寸說

搭弩箭說

發弩說

輪流發弩進弩上弩說

輪流進弩圖

射弩兼用鎗刀說

用鎗帶弩圖

弩兼鎗刀隔敵說

帶刀發弩圖

腰開全弩圖

古銅大弩機說

古銅弩機分寸說

造弩擔用木色併上弩絃說

腰開弩身圖

程氏心法三種 目錄

腰開弩擔圖

鐵絆圖

腰鈎圖

腰絆圖

箭筒圖

鐵箭圖

上腰開弩說

發弩說

窩弩說

窩弩銘

上窩弩說

上窩弩全圖

長鎗法選目錄

腰開弩擔鐵絆說

造腰鈎說

造腰絆說

造箭筒說

造鐵箭說

箭竹圖

上腰開弩圖

發弩圖

造窩弩說

下窩弩說

窩弩圖

下窩弩圖

長鎗說

散割拔萃二十六條

長鎗式圖

單刀法選目錄

單刀說

單刀式圖

續總刀圖說

總敘單刀圖

六合原論併注

長鎗式說

長鎗圖勢十八式併說

單刀式說

單刀勢圖二十二式

總敘單刀一路

續刀勢圖十二式

程氏心法三種

目錄

三

蹶張心法

新都程冲斗宗猷著

觀其時濶

弟 伯誠宗信 訂

仲深時濶

侯民應萬 姪禹跡時深閱

涵初子願 德正時澤

姪君信儒家校 觀正時漬

蹶張弩說

弩者怒也一定之力毋有增加如常用弩力有一百五六十觔者用箭不過重二錢在五十步之間發則準而有力苟貪射遠難必命中且力弱不能洞堅古云強弩之末不能穿魯縞是也弓者窮也弓與人力各得窮盡也如弓力四十觔人皆可用能發五錢重箭何也箭長二尺三寸搭上弓弦弦去弓背五寸除去五寸仍餘一尺八寸扯滿至彀弓來合深力盡又加射者撒放之巧力故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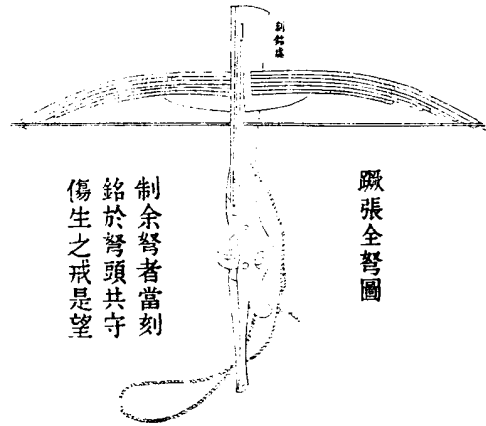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蹶張弩

一

發百步仍能殺敵其弩上弦只餘五寸至機箭發只有五寸之力弩擔已不能如弓來之合深人又不能施其巧力故弩力雖大用箭反輕不能致遠弓力雖小用箭反重百步猶有餘力是弩之怒力不能及弓之巧力也然而世之習弓矢者比比皆是計百十中未必得一精巧者其技至難也故阮子曰世多善弩而拙於弓弓無法準故任巧由意弩有法準故易有善而況余今所制蹶張之弩中力即能挽下愚亦可習如後上法射法朝學可以暮成遠雖小遜於弓而準過之雨露無妨費亦倍省上弦搭箭十步之內猶能殺人若弓似又不及矣

蹶張弩銘
蹶張其孽弩生於弓其所自
乃子之孝其所復則臣之忠
又戒射禽銘
右制弓弩以征無道政為除
其害生者後世藉此反以傷
生殊失制者之仁今之弩準
於弓夫得奇巧猶且害生不
淺況蹶張制善機妙習又易
精倫以射生十必無一存者
余懼故作銘以戒之銘曰
以禦暴發爾機以不為暴自
爾機慎勿傷生兮機心非
程冲斗宗猷識



蹶張全弩圖

制余弩者當刻
銘於弩頭共守
傷生之戒是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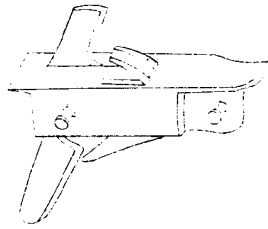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蹶張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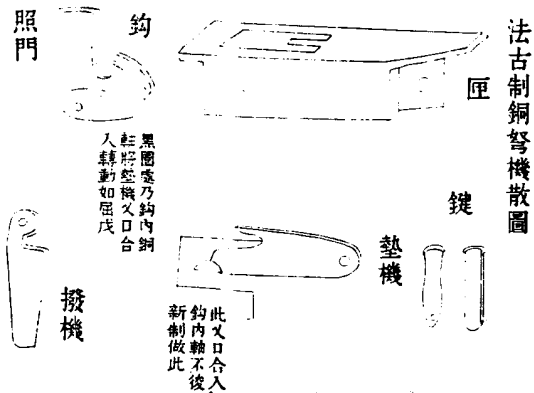
二

古銅弩機說
古機前有牙後有規規有
紋以準遠近外有郭以為
總司千觔之弩挂於一寸
之牙發於半指之力其妙
無以加矣自古弩廢今雖
有其機亦僅存於博古家
為鑒玩之具余今特望同
好者措於報國立功之為
實用也

法古製銅弩機全圖



法古制銅弩機分寸說
今日機鈎古曰牙今日照門
古曰規今日匣古曰郭今日
潑機古曰懸刀今日墊機古
無名機匣長一寸九分濶四
分有零高五分機鈎通長七
分鈎總高五分照門總高九
分挂弦機口深二分濶二分
墊機長一寸三分濶四分厚
一分匣眼鈎眼墊機眼撥機
眼徑皆一分有零撥機長一
寸一分濶四分厚一分有零
二錢長九分大小以各眼為
則



法古制銅弩機散圖

黑圈處乃鈎內銅
紅圈處機口合
人註動如屈戌

此又口合入
鈎內軸不後
新制做此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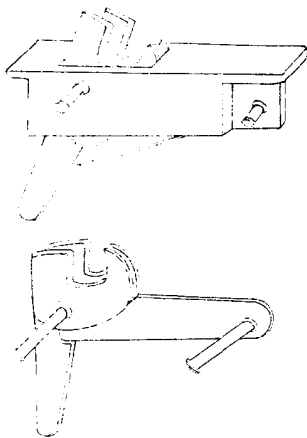
蹶張弩

三

改古新制銅弩機說
今四方擅弩之地而弦不
用古機惟以鹿角為機如
弩弦粗大一入角機則滾
出弦逃如弦細小則機撥
而弦不發余故師古式制
小機又試古機單規審猶
不甚準復改規為一凹字
之形從凹中對箭頭從箭
頭對敵覺無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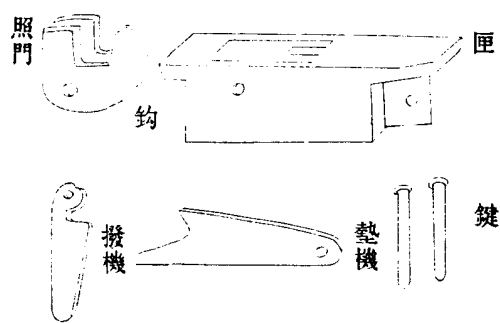
改古新制
銅弩機有
匣全圖

改古新制
銅弩機無
匣全圖



改古新制銅弩機分寸說
 機鈎通長八分厚三分有零
 總高五分挂弦機口濶二分
 深二分照門總高八分凹字
 口濶一分半眼徑一分墊機
 通長一寸五分厚一分濶四
 分內梢長五分厚一分有
 零眼徑一分撥機長一寸一
 分濶三分半厚一分有零二
 鍵長九分大小以機眼為則
 匣長二寸二分高七分濶四
 分有零如不用匣安機度釘
 銅皮一塊如法製造雖可省
 費猶恐有傷弩身

改古新制銅弩機散圖



程氏心法三種

造弩身用木色說

弩身用棗木紅赤者為上棠梨木紅赤者次之其棗木生小棗味
 酸不堪食者其質堅實生大棗味甘者其質次之仍勝棠梨木也
 且棗木內多有裂紋損壞者必揀選全美無病者方用弩力頗強
 其制驍駿如用損壞之材造成必不堅久臨敵悞事非小選中心
 紅赤者用標皮白者不堅不可用棠梨木生小梨如小指頂大者
 可用生大梨者不堅實不可用小梨亦取中心紅赤者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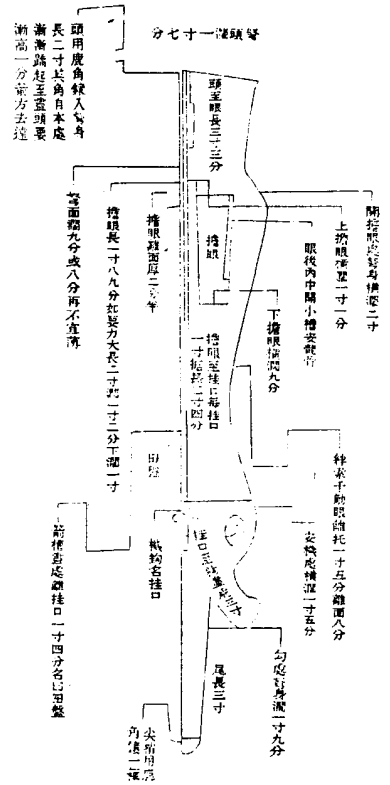
造弩身尺寸說

弩身共長一尺六寸三分內頭長三寸三分內掛口七寸內機鈎
 至尾勾三寸內勾至尾梢三寸頭濶一寸七分頭擔眼處濶二寸
 安機處濶一寸三分尾勾處濶一寸九分成材厚九分或八分再
 不宜薄薄恐不堅固矣力之大小在擔眼之濶狹竹之厚薄間耳
 此制以七寸掛口為則掛口一寸管擔三寸四分擔上眼橫濶一

程氏心法三種

造弩身尺寸圖

寸一分下眼濶九分長一寸九分依此式則力有二百四五十筋
 矣箭槽盡處離機鈎一寸四分名曰田盤弩頭面上鑲鹿角長一
 寸七八分厚五分或四分頭高一寸餘擔眼面上厚二分半千筋
 眼離托下一寸五分尾梢用鹿角鑲極長五分頭梢尖如梭樣面
 上滾員狹些下面亦狹些中則肥飽撥機眼勿大僅可容指入口
 小內空如卵殼形長一寸眼離面一寸如無一寸恐開墊眼穿通
 撥機眼中弩發墊落打指此病當知



五

造弩擔用竹說

柘桑之木做擔不能久上故取竹為之其竹之質各產不同有反力者有無反力者有剛而不斷者有脆而易斷者有生蟲而不生蟲者令取苗竹過三年者皮上有白粉霜如冬瓜皮上粉色同大一尺二寸節要長而平正如一字樣毋得歪斜細觀上下無蟲眼損傷上下相稱無頭大中小擘開厚者佳可除根頭三四密節不用破成四塊照弩身眼大小再取濶狹量計挂口寸數若干擔長若干為一擔式一二三擔一樣長中取一節穿藏擔眼內然兩頭仍各有一節可將第一擔為主而第二擔亦取一節為中兩頭之節毋得與一擔之節相對重三擔亦取中一節兩頭之節亦毋得與一二擔之節相對重四擔五擔亦如是各擔兩頭節各要相離皆毋得相重為妙如節節相對重其擔易斷一擔用竹之中梢薄者二三擔調用以根頭厚竹為六擔名為打擔如遇竹節相重必

程氏心法三種

一 濶張弩

六

要截除取用勿得惜竹裁取長短搭配成副將竹青面根頭輕鋸痕跡為記臨做之時認跡根梢顛倒搭配不致有邊軟邊硬之病再用磚石閣起竹擔兩頭中用稻草火燻燒竹青去油色黃為度見兩頭微出竹漚即止如火大色黃焦易斷無用如不燻用石灰水浸一七曬乾用則蟲不食此法亦好然俗云苗竹去了油力氣大似牛猶以燻者為佳其竹取生在朝陽地者用生在背陰地者勿用

造弩擔尺寸說

一擔長二尺三寸八分中濶狹照依弩身擔眼為規兩邊微濶擔梢稍狹如腰子樣盡鏟去竹黃擔之軟硬乃厚薄不均故也以僅鏟去竹黃為則勿過傷其竹肉則無厚薄之病再用半邊圓鏟鏟平擔之中約長六寸之間鏟薄一半留存一半第二擔每頭比一擔短二分兩梢狹小四分如不狹小發箭抵弦其弦脫落擔中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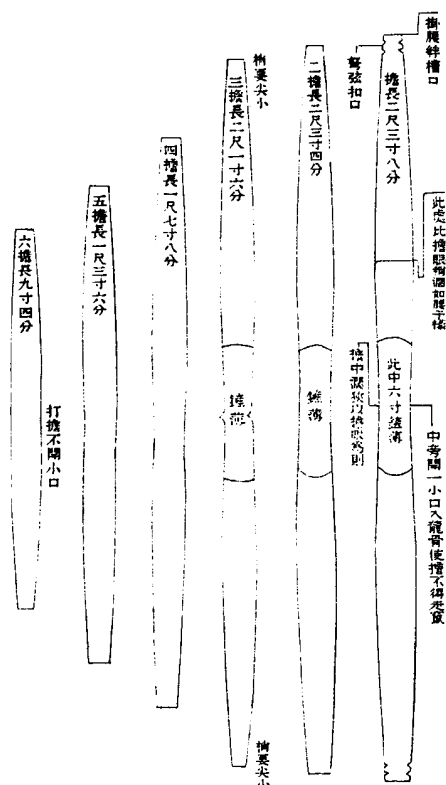
寸間亦鏟去一半存留一半第三擔每頭比二擔短四分兩梢更狹尖小擔中六寸間亦鏟去一半存留一半第四擔每頭比三擔短二寸四分自四擔以至五六擔擔中不鏟薄皆隨竹之厚薄制造兩梢濶狹以四擔為規第六擔每頭比五擔短二寸一分為打擔兩梢濶狹以五擔為規其木托以打擔濶狹為規六塊擔之中濶狹皆照擔眼為則不能書寫分寸一擔兩梢盡處橫開小槽以挂絳索上弦緊挨梢尖毋得留長不可深如深上弦傷擔再挨槽邊開弦扣口

程氏心法三種

二 濶張弩

七

造弩擔尺寸圖



鷓子擔說

歷來弩擔兩片入扣中間雖挺硬有力而兩梢不免軟弱故遺箭不遠今新制用三片入扣則四五六擔漸長中力稍力皆均和一二三擔原竹厚今於中約長六寸之間鏟去一半存留一半穿入擔眼內使中陷低而兩梢蹺起上弦彎曲如鷹鷓兩翼飛展之形故以為名

造弩托尺寸說

托長五寸四分闊狹照擔眼為規中厚七分馬口深二分兩頭低一分下面如生肥皂樣上面鏟規槽半員以合打擔

弩托圖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八

弩擔紮用繩索說

弩擔有用彈花皮弦而紮者有用小棕索而紮者然皮弦有膠紮之一遇雨露受濕膠溶皮軟鬆緊不常且有鼠傷今惟取用小棕索不怕雨鼠而且耐久

造弩弦說

用上好苧麻或川麻長者根梢顛倒搭配比弩擔每頭各長七八寸弦中約量粗細中間空尺餘兩頭做扣右手用麻往懷裏纏絞尺餘將一頭先合成扣掛上左邊擔口扯直橫比右邊擔口仍要短縮一寸亦合成扣但單股皆是右手往懷裏上緊雙股合成之盡處又橫纏繫三道結成一挖搭再將兩頭餘麻用米飯勒漿夾入包裹弦中毋得露出再用飯通長勒漿一遍又往懷外上緊上弩如弦長落下再緊上弩弦上已成月用小繩一根纏繞弦上上下刮勒光淨候乾去其亂麻頭再用鷓羽管或鷺羽管破去裏半

用外半刮去內蘊水浸軟隨弦居中緊挨纏絞二寸餘則弦光韌擊箭其弦約重七八錢為率

弩弦圖



造膝絆脚索說

膝絆用小麻索並排再用粗麻線橫穿織成辮濶一寸長二尺三寸脚索用中麻索三股合成一股必要合緊使索堅硬以便入脚端上弩長三尺七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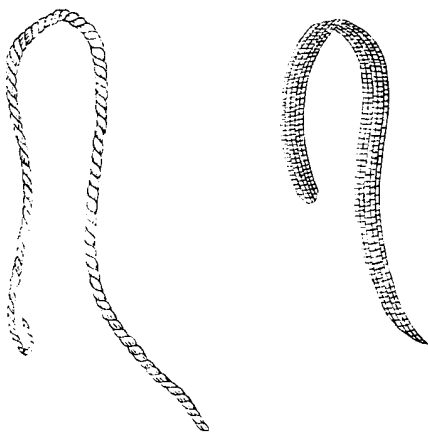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九

膝絆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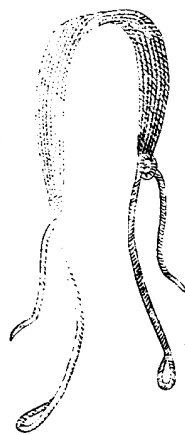
脚索圖



造上弩弦腰絆說

用小麻索穿織成辨潤二寸長二尺七寸兩頭片繫中等麻索長二尺頭上又安繫小麻索長六寸許作一團挂弩擔梢上橫槽內上弦

上弩弦腰絆圖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十

用腰絆上弩弦圖

用腰絆上弩弦說
一人坐地上用絆索安在腰間將兩頭圈索套入弩擔梢橫槽內用兩脚端在弩托上兩手扶弩梢往前慢慢撐竿如弩彎來合內一人將弦板入扣



造削弩箭刀說

刀長一尺二寸刀後大小二員規長一寸五分潤一寸中靶長三寸餘僅可容一拳以執刀為率扁員如肥皂樣脊要厚脾要薄後潤一寸一分前尖銳此刀帶入陣中可作找頭刀一器兩用

削弩箭刀圖



造削弩箭刀鞘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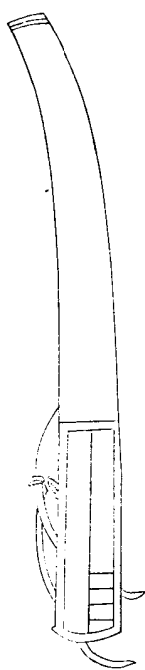
刀鞘用楊木造兩頭併兩邊用鹿角或牛角鑲使木不損壞背後做一挖搭與倭刀鞘一樣以便安帶懸挂外用布漆或紅或黑如不做木鞘以皮代之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十二

削弩箭刀鞘圖



削弩箭說

凡削箭用老竹節長者先將火燻乾去油則性硬直不彎矐者雖乾放久又彎矣近節處兩頭頭彎可截去彎的方用再將竹根週橫輕錐一痕跡作為記號不致悞用竹根倒為箭頭如悞用箭去不遠如翻筋斗而墜矣將竹破成箭胚劈去竹黃再曬乾削時量其大小先削四方再削四稜再削員如得一節大一節小必要從根至梢一樣均勻再用刀後圓規刀細刮圓淨箭頭斜削三刀毋

大銳此常射禽用也臨敵必用鐵鍬箭尾要齊齊處當半破開寸許將翎夾入其翎用金竹或桂竹筴薄者一正一反為陰陽翎苗竹筴厚硬筴葉焦脆皆不堪用安翎後開處當用麻葉其麻雖用小倘太小弩發擊斷紮麻其箭尾開分兩半而止如臨敵此一箭有失俟再上弩再發箭遲悞失事不小矣慎之戒之故必要用好麻紮紮如法不粗不細多纏二三翅為善如用鳥羽為翎則用膠粘不必破開麻紮矣如箭再彎又用火烘務調端直箭去不搖方有準弩之力約一百五六十觔竹箭重一錢二三分為率再加鐵頭重四分五分而止又加以藥約有二錢矣如過此規頭重尾輕則箭搖擺去之不遠且又不準難以殺敵若弩力三百觔則箭併頭又可加矣安鐵頭之法將削成竹箭頭再削去稍尖小些破四開約長寸許削去中心稜合即成一眼將箭頭插入再用絲綿從頭薄纏紮緊過破處五分將箭插入藥壺內養藥入綿射中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七三

人身僅能拔出其幹箭頭在肉內不出矣綿上藥見血即散走封喉而斃

削弩箭歌訣

訣云若要親黃龍背上一條青箭頭三刀快箭尾一刀齊紮麻須用小翎大箭行遲弦長分左右箭短有高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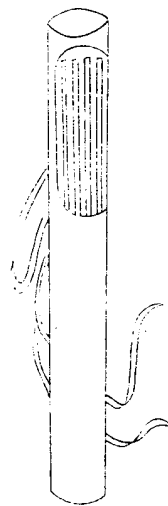
弩箭圖



造弩箭筒說

箭筒以竹為之兩頭存節取節比箭略長一寸中間近上開一門門之長短以箭出入無礙為率竹見風多裂破故毛葫蘆兵射鹿取鹿陰陽皮上下包裹見風不裂稱毛葫蘆兵者以此

弩箭筒圖



造弩箭端說

箭端以柘木為之上面斜開長短二槽濶狹以容箭為規如箭彎必不能致遠射親將箭用火焙熱入槽內調端使直即箭去遠而親矣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七三

弩箭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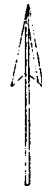
造鐵箭頭說

凡箭頭必要夾鋼打造如無鋼不能透堅中脊厚起一線直至尖上如平薄中脊不高起至尖一遇堅物其箭頭彎捲何能洞堅是無用之器也兩邊刃要利箭尾長寸許剉磨光淨淬堅再磨為美然兩翅又要濶狹得宜其箭桿要纏絲綿浸藥若箭頭狹小射人身上箭頭雖入肉因口小勒回纏綿則藥不得見血焉能致死故造箭頭要銳兩翅又要濶射入肉中則口濶得以帶綿而入無勒回之患使藥見血走而封喉以斃敵也

鐵箭頭圖



此名四鬚箭頭後有四鬚兩邊起深槽透堅無過於此但嫌重不能致遠只可用於腰開弩



此名芙蓉箭乃古制兩翅不宜太濶太濶又不能洞堅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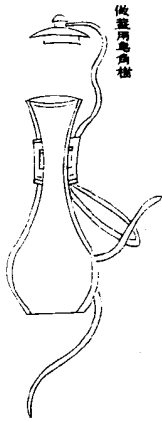
古

此箭頭乃時制亦能洞堅

造盛藥壺說

用錫打造將一面平扁拴帶貼身不滾走外邊一面飽員用木做蓋不致灰塵入內其造壺者汗錫處必用松香新壺可於鍋內用水久煮使去松香氣不致解了藥性

盛藥壺圖



脚蹠上弩圖



脚蹠上弩說
弩力強者用脚蹠上此即蹠張也將右脚橫立脚尖略向左使右大腿向外弩置腿兩手攀弦緊挨弩身毋得低頭看機將右脚直撐踏住將身往後一擰其機自起挂住弩弦因外腿旁濶置弩其上而上可無走滾之病此法可上三百筋之弩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古

膝上上弩圖

膝上上弩說
弩力弱者用膝絆上此亦蹠張也屈起右膝絆套膝上左足立地兩手攀弦緊挨弩身如兩手離弩身開濶其力不及又毋得低頭看機右膝往下一跪身體往後一擰一齊用力弦至機口其機自起挂住弩弦如低頭看機上弦則不及矣但一左足立地忙急之中恐立不穩當用脚蹠無憂且又省力



搭弩箭說

弩上完左手持弩頭將弩梢抵在左乳下右手取箭搭入箭槽法曰搭箭不射天則射地此說恐平弩搭箭弦逃箭走有傷面前人也如射地者弩頭低下搭上前或放逃箭走是射地也又慮其箭順槽溜下而失故取弩梢抵在左乳下弩頭向高或弦逃箭走高去是射天也可將弩頭盡處箭槽中心鏽一線小槽長五分深三分搭箭時將鐵頭旁刃尖側放入線槽之內夾穩如遇大風或持弩奔走或射高射低其箭不致離落而失又或用藤或用竹蔑削一絲長七八寸如粗線大兩頭插入繫弩槽繩空之中橫壓箭上其箭射高射低而不失

搭弩箭圖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六

發弩說

搭箭完左脚向前直撐立定右腳膝微彎左手持弩頭把緊將弩擔閣在左手頸上往前推去將尾勾抵在右手掌用食指入弩機眼內候審的撥機指旁在弩梢右旁毋遮眼礙其詳審中指無名指小指挽住尾勾往後拖來左手往前推去兩手前後各用其力毋得搖動閉口息氣眇左眼對照機中凹字審其遠近高下撥機而發無有不中巧能貫錢之眼此法習熟假使倉卒遇敵敵雖重鎧則審其面脇無護之處發必無失所謂發必中中必斃者以此

發弩圖



輪流發弩進弩上弩說

古人用萬弩齊發勝敵今試以寡論之假令弩手三百人先用百人弩已上箭已搭列於前名為發弩再用百人弩已上箭已搭列於次名為進弩再用百人列於後方上弩搭箭名為上弩先百人發弩者發完退後以次百人進弩者上前變為發弩以後百人以上弩者上前變為進弩以先百人發完者退後變為上弩如此輪流發矢則弩不絕聲矣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十七

輪流發弩圖



輪流進弩圖

輪流上弩圖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六

射弩兼用鎗刀說

古兵臨陣鎗一桿弩一張箭筒藥壺箭刀各一件腰束鞞帶或搭
膊懸弩等於右腰持鎗而陣遇敵遠則用弩近則用鎗其法善矣
余思發弩之時必棄鎗於地及用鎗時復垂首執鎗苟敵近人稠
寧無失悞或謂鎗有鏢者用弩之時將鎗豎立於地苟無垂首拾
鎗之窘豈不知鎗後有鏢又不能用之如法乎且鎗體長敵苟驟
近叢合惟利於當刃一面而左右兩旁則稍難於運用刺割矣然
當面臨敵又無如長鎗之利者余故思長刀可以濟鎗之兩旁與
之長短兼用鎗斯盡善也刀長三尺七寸懸插腰之左帶敵將接
刃之時即將弩擔一頭斜插背後腰間帶內拔刀對敵四面八方
猶能圓轉砍殺似於甚便
雖扳握在手其鞞仍有三尺橫綆腰間稱人廣眾之中猶不能前
後左右跳躍週旋刀法稍碍何能殺敵今複製牛皮刀鞞執刀在

手則皮鞞柔軟稱人之中聽便舞躍無碍刀法似又甚便其製皮
鞞法將熟牛皮裁成長短濶狹一如刀式再用生漆漆裏面使皮
鞞不發潮則刀不上鏽而光耀驚人縫完外漆全漆以避雨雪鞞
口用水牛角製造長三寸五分濶狹厚薄照刀之式縫插皮鞞之
內使刀出入有規鞞外中間亦用牛角做一挖搭一勾以便懸挂
管束鞞尾亦用牛角三寸許縫套在皮鞞之外不致刀尖透出一
一皆照倭刀之制方為盡善其鎗法刀法余亦選其要略月為一
冊附諸卷末以備實用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九

弩兼鎗刀行陣說

聞警出征營陣未定道途險
隘必須預防倉卒遇敵則弩
衝銳古人所謂負弩先驅是
也今以弩手兼鎗者則挂弩
於肩益以鎗長且重非兩手
不能持行如弩束腰間則脫
卸不速惟在肩上一置鎗時
弩即入手上絃搭箭便利無
過兼刀者則執弩而行遇敵
時即以兼刀之弩為發弩兼
鎗之弩為進弩上弩輪番更
射可也

用鎗帶弩圖



用刀帶弩圖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三

弩兼鎗刀臨敵說
立陣待敵必用兼鎗
之弩在前兼刀之弩
居次鎗弩刀弩皆分
三班輪射鎗皆列於
前設敵近則兼鎗之
弩手皆向前持鎗刺
殺而兼刀之弩手緊
隨之鎗或左右刺殺
不便刀即滾出環砍
長短相資濟其不及
斯弩手方可名曰摧
鋒之士如武侯心書
之所擇也

帶鎗發弩圖



帶刀發弩圖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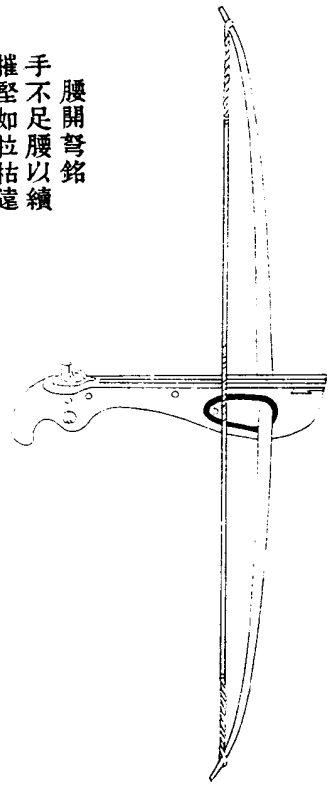
張弩

三

腰開弩說

余得古銅機制一腰開弩稱弦至機力有八百餘觔多有能張之
者後蹶張弩成人更趨便然致遠洞堅必竟腰開有穿石摧壁之
勢今惟力弱者用蹶張力雄者仍用腰開得余腰開之法一人已
有兼人之用矣如再要弩力雄大必非多人不可張即此與蹶張
遠近相為表裏亦覺曲盡矣

腰開全弩圖



腰開弩銘
 手不足腰以續
 摧堅如拉枯遠
 而速力雖兼人
 用則獨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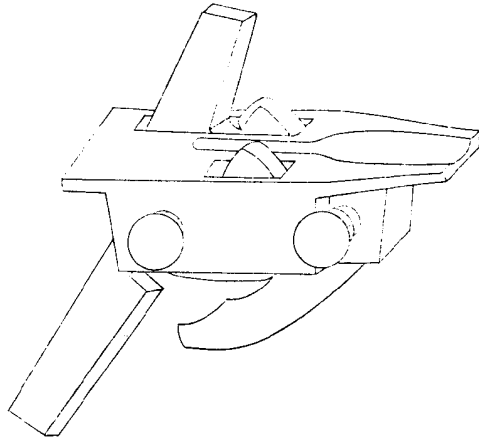
腰張弩

至

古銅大弩機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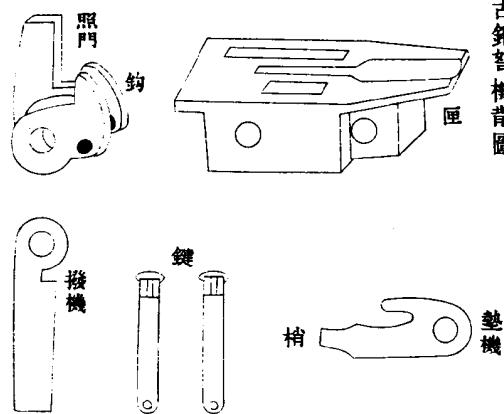
此舊制大弩原機也余以之制腰開之強弩射頗準而有力然猶效今弩之存田盤安箭離弦寸餘使弦遠擊箭尾而發者也然機上有一槽直至挂口必古時以有扣之箭插入弩弦而發者全復去田盤制有扣之箭入弦試之箭非槍高則打翻而落且去不遠豈隨弦括去之力不如離弦擊去之力之強耶蓋余但得古機未見古弩入扣之法不得其妙古人諒有奇制余故揭出以俟博洽君子復此不逮也

古銅弩機全圖



古銅弩機散圖

古銅弩機分寸說
 原得穴中古機一具
 重一觔三兩機鈎高一
 寸一分照門高一
 寸九分厚八分長一
 寸六分機鈎空處闊
 四分深四分墊機長
 一寸九分內梢一寸
 一分厚三分撥機長
 二寸五分厚三分闊
 五分匣長三寸四分
 潤一寸高九分匣眼
 墊機眼機鈎眼撥機
 眼徑各皆四分二釐
 長一十八分



程氏心法三種

腰張弩

至

造弩擔用木色併上弩弦說

古用七幹之材以栢木為上櫟木次之但栢木多有蟲傷節疤彎曲難得成材櫟木即山桑有油桑糠桑二種今取用油桑紋細沈重色赤黃者為上其擔力用八百觔必要潤厚潤厚必挺硬不和軟苟上不得其法往往傷斷然上新擔之法無別初上之時用力之人挂上腰絆不時緩緩撐踹令其剛性漸和彎來再用長弦上扣定二三日又將長弦緊短些少復上又定二三日漸挽漸彎揉挫剛性再又緊弦上扣使弦與擔僅去一寸許又定三五日再換如式短弦上扣弦離擔有二寸之空使空處僅容脚入端則擔成矣手弩擔用竹取其有反力若腰弩擔用竹力既大則竹必加厚擔既厚則弦離擔處無空安能容脚入端蓋上八百觔之弩非用腰鈎併脚端不能或不射即落弦倘久上擔彎則反力減少遺箭不遠矣大抵新擔力強雖用腰絆上弦人力不能頻頻久上可

將擔網繫大屋柱上用大索一根挂住擔梢兩頭中繫一轆轤又用一轆轤繫一柱上用大索一根貫穿轆轤內用人拽扯如彎來即將大索繫在柱上勿放鬆至第二日又如此人拽扯又彎來又繫柱上漸漸彎來為善新擔上新弦短促必要大彎來方得上扣故多傷斷於此時不得不慎 轆轤又名鈴橋

造腰開弩身擔尺寸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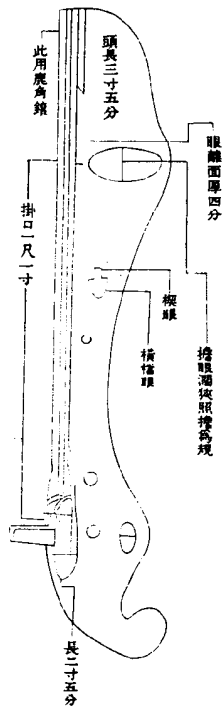
弩身用棗木頭用鹿角鑲或用銅鑲長一尺七寸或一尺六寸更便於上內頭長三寸五分內挂口一尺一寸仍二寸五分作尾勾每挂口一寸擔長五寸合挂口一尺一寸則擔長計五尺五寸外加扣每頭三寸共長六尺一寸擔中厚一寸八分中闊二寸七分擔梢厚一寸闊一寸五分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五

腰開弩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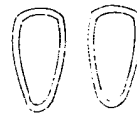
腰開弩擔圖

腰開弩擔鐵絆說



弩擔不緊實則走竄發箭不準且腰開弩力大擔眼離弩身面上厚只有四分安擔稍不如法即弩身損壞矣故用鐵絆二個兩邊緊挨弩身絆住弩擔下用一橫橋橫拴絆下中用一楔楔緊則弩擔力用在上下而兩邊無損壞之患矣

鐵絆圖



中楔圖



下橋橫圖



造腰鈞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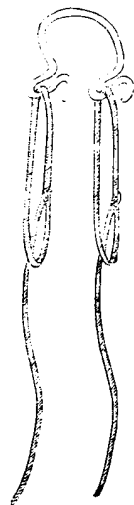
凡打造腰鈞照弩身機邊闊狹為之要緊挨弩身上弦如鈞太闊則曠蕩鈞弦上弩不偏左則偏右上弦既偏則箭發亦偏矣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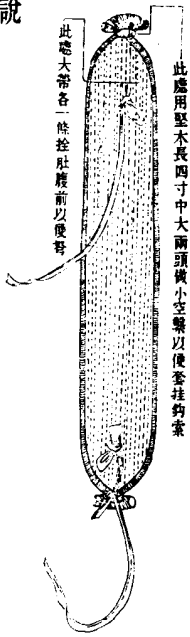
腰鈞圖



造腰絆說

腰絆有用小麻索並排用粗麻線橫穿織成辮者闊二寸長一尺五寸似挺硬傷腰今用好粗棉布一幅折疊四五層用鞋底繩密密縫納為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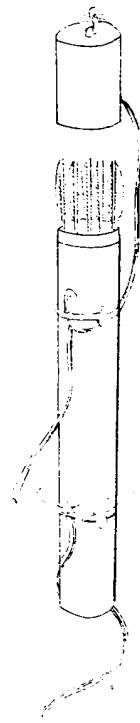
腰絆圖



造箭筒說

箭筒用牛皮製造兩邊上下安小銀錠僅可容帶拴繫比箭短三寸使箭透露出三寸於外以便取用仍置一蓋避雨雪用漆漆過大小聽容箭多寡為率斜繫背上筒口斜橫右肩筒尾在背左腋下以便右手取箭如繫帶腰間上弩發箭起坐不便

箭筒圖



造鐵箭說

致遠非強勁弩不及洞堅非渾鐵箭不能然而渾鐵箭粗大則重箭發不遠如輕則小弩發弦去不能擊撞箭尾弦壓箭上而過則箭仍在弩上去矣今制鐵心箭箭頭必要加鋼尺寸照弩用箭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三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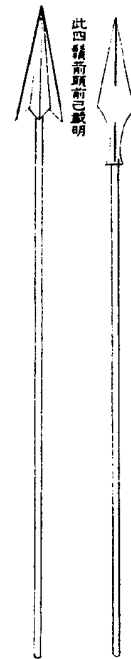
長短如式再用箭竹一根量其粗細將鐵心貫入竹心之中用膠膠住因鐵心細小用竹附之方可入槽弦發則無壓箭上而過之患蓋取鐵心而有力取竹附之而輕利耳然鐵心又必貫透與竹箭尾齊然後弩力強而箭力始勁否則箭頭雖剛而箭桿不硬焉能洞堅蓋以竹體軟弱弩力強大弦發而撞其尾恐竹損陷則箭力減矣故又用鹿角或牛角鑲在尾後厚二分割制與箭一樣員平如式再用鵬羽為翎一邊羽面一邊羽背箭竹近箭頭二寸間漸漸削尖至頭處以便纏絲綿養藥方為盡善

鐵箭圖

此箭頭得於土中乃銅鑄也中脊線高起兩傍低陷蓋以低陷之處可容毒藥箭後有庫以箭桿闖入庫中射中人身桿可出而箭頭不得出矣



此四種箭頭已說明



箭竹圖

前略尖尾大後又用鹿角鑲以箭頭鐵心直貫至尾齊



程氏心法三種

厥張弩

毛

上腰開弩圖

將身平坐地上以弩平放面前左右脚掌俱踹入槽內緊挨弩身挂上腰鈎鈎住弩弦兩手扯腰鈎索二脚膝撐直往前一舉身體往後一倒一齊用力其機自起挂拴弩弦或先將機安上停安臨扯滿時將弦提起挂上機鈎亦可但上弩弩尾近陰邊如不將機上穩弦逃弩尾後坐撞傷陰處不可不慎此較之絞車床子神臂獨轆諸弩用多人上而射者大逕庭矣而况新制蹶張之速又可知矣



發弩圖

發弩說
上弩完身起踞左
足跪右足弩頭致
低取箭搭上左手
持弩將擔擱在手
頸上往前推去右
手掌心抵住梢勾
中四五指挽勾拖
往不致搖動右手
第二指入機眼內
候審準撥機閉口
息氣眇左眼審照
機對準遠近高低
撥機而發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三

高弩說

高弩即古之耕戈也今人惟用射獵而守營防禦是亦暗機最利之器余故揭其造制與夫裝置之法以輔張張腰開之用

造高弩說

高弩尺寸與蹶張弩同惟以力大為上其機有異耳弩身面潤開二箭槽架箭二枝弩頭底下擔眼前開一小圓眼弩尾前兩邊開馬口挂口八寸安機之處開一槽形如腰子樣名為安機槽槽後橫開一眼名為千劬機眼機之前一寸右旁橫釘一椿長四分名為第二竹機椿離此椿前一寸又橫釘一椿長四分名為第三竹機椿其二椿皆以竹為之又離此椿前一寸六分釘一木椿取堅實木有枝材形似曲尺者其材長一寸五分指向前名為木機椿千劬眼內用麻繩穿合成一種徑潤二寸五分名為千劬種再用竹片長三寸潤五分厚四分上尖下潤頭圓名為第一竹機半繫

千劬種上竹機後存長七分又用竹片長二寸五分名為第二竹機用細繩繫機上後存長八分其繩一頭繫在第一竹機梢上繩長二寸又用竹片長三寸五分前削尖名為第三尖竹機用小繩拴繫機上後存一寸餘其繩一頭拴繫第二竹機梢上繩長一寸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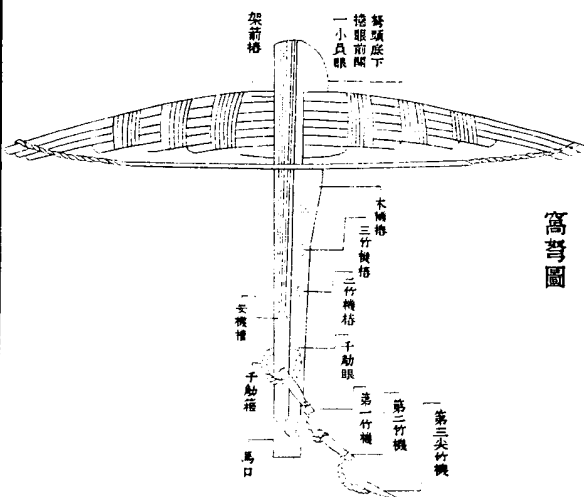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張弩

三

高弩圖

高弩銘
晝則陽張夜
則陰翕君子
惟防小人惟
襲蹈此殺機
嗟何及



上窩弩說

窩弩力大必用腰絆上弦至機槽將第一竹機後根插入機槽內
 撇住弩弦又以第二竹機後根撇在第一橫樁上又以第三尖竹
 機後根撇在第二橫樁上再將遊線上小圈套在木杆樁上又將
 第三尖竹機亦插入圈內將遊線樁隨路之濶狹插在對過路旁
 高二尺五寸其遊線不可太緊如太緊恐遇大風吹動機即發矣
 弩身面上架箭二枝弩左旁架箭一枝此一枝箭尾後開一叉扣
 入弦上不必安翎用小竹造制如法 撇音驚借用也

下窩弩說

凡安營之所臨晚之際於四方要路咽喉窄狹之處預下此弩以
 防奸細使奸細撞動遊線毒箭自發而中百不失一獵人射虎獸
 常用此也 只可橫下路旁不可直下路中但奸細夜行亦防此弩
 常持一小長竹步步擊打而行倘下不得法一擊動遊線箭發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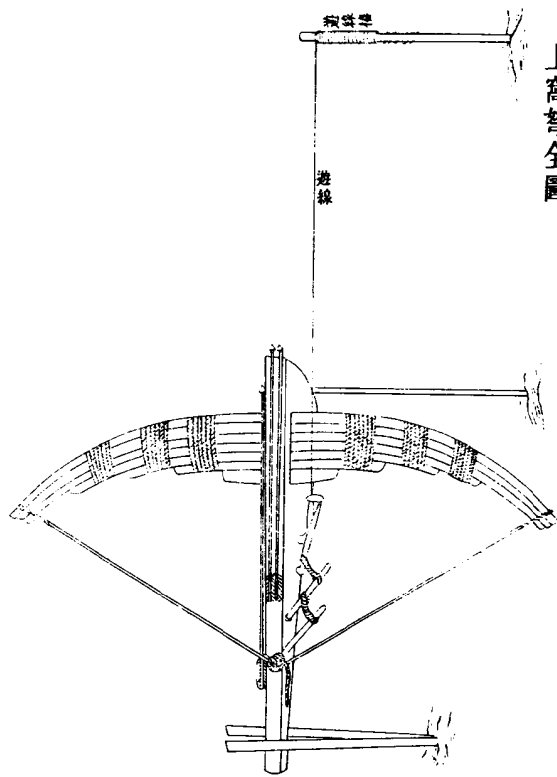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撇張弩

三

能中人是無用之器也今法如營在東奸細西來用弩數十張相
 連列安或南或北路旁以遊線總安東邊第一張弩上形如曲尺
 縱使奸細持竹擊打則遊線在前多弩在後及至繫遊線之處奸
 細皆已入弩中矣故箭發必中中心斃先釘一木樁將弩頭底下
 眼裝在木樁頭上又釘一樁破開樁頭作兩半夾住弩尾馬口二
 樁皆高二尺五寸以人身大膀之上脇骨之下為規此二處衣甲
 皆薄箭易入且近心中箭人死最速裝完用草將弩遮蓋藏而勿
 現或安林本之中必詳觀草木無碍箭去為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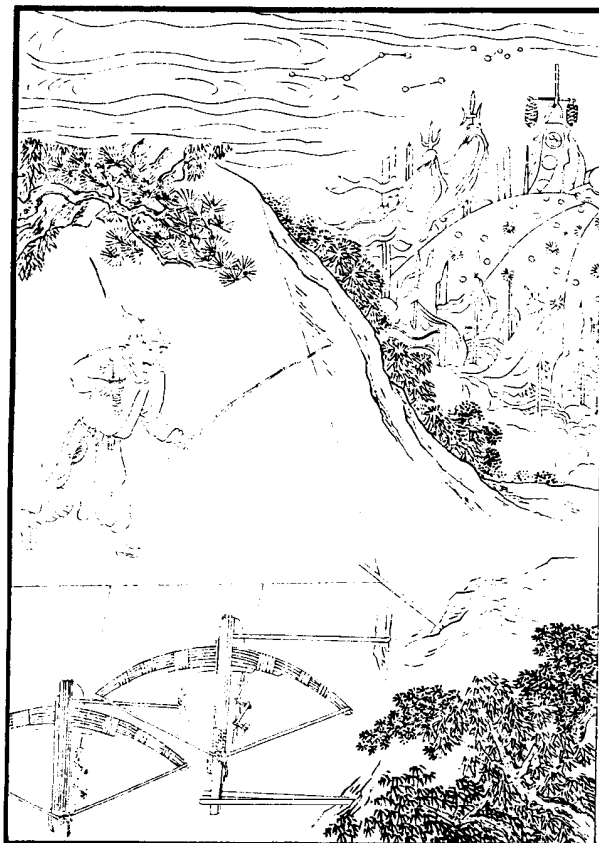
上窩弩全圖



程氏心法三種

撇張弩

三



弟 伯誠宗信 仲深時通

侯民應萬訂 姪 禹跡時涑閣

涵初子願 德正時澤

姪君信儒家校 觀正時瀆

浙江侶儂施昇平校梓

長鎗說

罷名鎗者即古之丈八矛也其法遵楊家然未稽楊之為何時人也通鑑載宋寧宗時有紅襖賊李全善運鐵鎗後敗妻楊氏謂鄭衍德等曰二十年樂花鎗天下無敵手今鎗中有梨花擺頭之名豈其人歟豈以其藝之高而不以人廢歟若稽實則有望於博洽君子耳世人尊鎗為藝中之王蓋亦以長技無踰於此余甚慕焉訪有河南李克復善其技余師之得其法後每遇世之能鎗者說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一

則同而用則異即所傳之論亦互有差訛無從憑考惟河南鎗與別方不同所用木杆體長而重非得巧妙莫能運動而制勝之方其要亦惟以中平為主雖有棚拿勾捉等法深思臨敵便捷可望常勝者無過大封大劈為最上何也詢曾臨敵者云闖殺之際人心慌亂惟以其鎗繫地而已此非平日演習之過乃慌忙之際常情固如是耳今大封大劈有類於擊地之常情而借地之勢反易於起劄且劄入有力是便於吃鎗還鎗也故曰最上封劈之後即以還鎗為最急如敵人劄我圈裏我即擊封至地鎗頭顛起借力一鎗劄去敵人格開復又劄來我又照前劄去圈外皆同無暇用別着故曰最急進退闖殺即以鳳點頭為最急如敵人敗走我將鎗頭點地或閃左或閃右趕進將近劄敵一鎗如被敵人格開趕來我即將鎗頭拖拉點地退走離遠即有救手看敵何以入來我則何以應之故曰最疾誘敵即以閃賺為最勝所謂閃賺者如敵

人一鎗劄來我用擊開進步竟持中平而入敵見我鎗至彼彼必

一擊我即審敵擊力將半便將鎗一閃串彼圈外劄敵一鎗彼必

不能救裏外皆同故曰最勝其他着各傳皆有一百八劄名雖不

同用亦多異總之似不能及此七着之妙餘着習熟聽便應用可

也今欲入弩兼用故去其繁惟載八鎗母六合法散劄拔萃一篇

繪數勢圖直述用法筆中不能曲盡形容然鎗法亦不過二手持

以陰陽一仰一覆運用而已雖有直進直退左閃右閃等法大抵

皆以四平為主所謂藝中之王者即此也然常習用之時又當以

圈外重致其功何也蓋圈裏敗鎗易救而圈外敗鎗難救也如死

棚對翻身棚退是救圈裡敗鎗之法可稱死中反活如圈外敗鎗

惟勾鎗一着耳雖云無中生有然猶不能如二棚退之便也夫圈

裡敗鎗盡敗於左前手不及持鎗惟後手往後一拉棚起你鎗前

手即得持鎗劄你勢力皆順如圈外敗鎗於右雖用勾鎗還要移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二

步於右前手急搶持鎗方得用勾也故師秘語云勝在圈外敗亦在圈外余故當重致其功於此紀効新書云河南鎗法擊捉奸而無進步夫二合鳳點頭非進步乎又云單手劄人名為孤注謂短兵格開而入是為棄鎗矣不知法中云一寸長一寸強乎乃單手劄人惟用於你我皆長鎗也如對短器持鎗一戳即入彼身又何事單手苟皆長鎗格開進步探身劄彼猶退走猶或不能傷彼蓋彼退步反疾於我之進步也豈得不用單手劄乎鎗之奇奧非口傳心授難以稱神余藝不過一得之愚更有俟於當世豪傑之士

六合原註併論

八鎗母

你劄我圈裏我擊鎗你劄我圈外我攔鎗你圈裏劄我脚我提鎗你鎗起我拿下你圈外劄我脚我櫓鎗你鎗起我攔下我又劄你

圈裏你拏鎗還鎗我拏鎗

一合

先有圈鎗為母後有封閉捉拏拏鎗救護閃賺是花鎗名曰梨花擺頭

我搭圈外圈鎗圈裡割你你拏下還鎗我拏鎗我搭圈裡圈鎗
圈外割你你攔下還鎗 圈鎗 你割我脚我提鎗你鎗起我鎗拏
下還鎗你拏鎗 封閉 我閃賺圈外割你你攔鎗還鎗 花鎗 我梨花鎗圈裡割你你拏鎗還鎗我拏鎗我梨花鎗圈外割你你攔鎗還鎗我攔鎗 梨花擺頭

二合

先有纏鎗後有攔鎗黃龍占杆黑龍入洞拏鎗救護閃賺是花鎗名曰鳳點頭

你圈裡割我我纏鎗圈外割你 纏鎗 你攔下還鎗我攔下 攔鎗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三

你圈裡割我我拏鎗還鎗你拏鎗你圈外割我我攔鎗還鎗你攔鎗 占杆 你圈裡割我我拏鎗還鎗你拏鎗 入洞 閃賺圈外割我我攔下閃賺圈裡割你你拏鎗還鎗我拏鎗 花鎗 我拏鎗顛鎗進你顛鎗退我割你圈裡你拏鎗顛鎗進我顛鎗退你割我圈裡我拏下還鎗你拏鎗 鳳點頭

三合

先有圈指後有圈袖鴿子拏鴿鴉救護閃賺是花鎗名曰白蛇弄風

你圈裏割我我拏鎗還鎗你拏鎗還鎗我拏鎗 圈指 你圈外割我我攔鎗還鎗你攔鎗還鎗我攔鎗 圈袖 我拏下你鎗上步割你你拏下割我我剪步退拏鎗你拏下我鎗上步割我我拏下割你你剪步退拏鎗 鴿子拏鴿鴉救護 我拏你圈裏鎗閃賺圈外割你你攔下閃賺圈裡割我我拏鎗還鎗你拏鎗 花鎗 我圈

裏割你你拏鎗還鎗我拏鎗我圈外割你你攔鎗還鎗我攔鎗白蛇弄風

四合

先有白拏後有進步如貓湊鼠棚退救護閃賺是花鎗名曰鐵掃帚

我圈裡白拏你鎗進步割你你拏下你圈裡白拏我鎗進步割我我拏下 白拏進步 我圈裡割你你拏下還鎗我用攔退鎗你圈裡割我我拏下還鎗你用攔退鎗 如貓湊鼠棚退救護 我拏你圈裡鎗閃賺圈外割你你攔下閃賺圈裡割我我拏鎗 花鎗 我圈外攔你鎗又圈裡拏你鎗我拏我圈裏鎗又攔我圈外鎗 鐵掃帚

五合

先有四封四閉閃賺是花鎗名曰撥草尋蛇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四

你圈裡割我我拏鎗你圈裡割我脚我提鎗你鎗起我圈外攔下還鎗你攔鎗你圈外割我我攔鎗你圈外割我脚我提鎗你鎗起我圈裏拏下還鎗你拏鎗 四封四閉 我閃賺圈外割你攔鎗還鎗我攔鎗 花鎗 你地蛇鎗我撥草尋蛇你鎗起我拏下還鎗你拏下還鎗我地蛇鎗你攔草尋蛇我鎗起你拏下還鎗我拏下還鎗 撥草尋蛇

六合

一截二進三攔四纏五拏六直 共加六路花鎗中吊四路梨花擺頭鳳點頭白蛇弄風鐵掃帚撥草尋蛇

我圈裡割你你拏鎗 一截 還鎗 二進 我拏鎗割你你拏鎗 三攔 我攔圈外 四纏 你儘頭鎗我割你你拏下還鎗 五拏 我拏鎗 六直

原論

上遊場撥草尋蛇上下遊場秦王磨旗下

中平鎗鎗中王高低遠近都不防高不攔低不拏當中一點難遮架去如箭來如線指人頭割人面圈裏搭圈外看圈外割圈裏看高低遠近都要見你鎗發我鎗拏你鎗不動我鎗割鎗是纏腰鎖先割手和脚割了脚和手閉住五等都路口他法行隨法行中平六路總變化有多般疾上又加疾割了還嫌遲鎗有三件大病一身分不正是一大病當割不割是二大病三尖不照是三大病上照鼻尖中照鎗尖下照脚尖

散割拔萃

一云六合鎗法如一合云先有圈鎗為母云云乃歷傳之論也
一云我搭圈外圈裏割你云云以你字乃遞鎗人也以我字是習用鎗人也

一云八鎗母鎗以八名者何蓋以圈裏鎗圈外鎗圈裏低鎗圈裏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五

高鎗圈外低鎗圈外高鎗吃鎗還鎗八着故也而又名母者何蓋鎗變幻雖多然皆不外此八着之相生如習書家有先習永字之說亦以永字八法皆備而餘字不外此八筆之法耳明於習永字者即明八鎗母之說矣

一云拏鎗如你割我圈裏我即前手陽仰持鎗往右覆手一合變為陰手是為拏也
一云攔鎗如你割我圈外我即前手陰覆持鎗往左一仰變為陽手是為攔也

以上二着乃你圈裏圈外割來我着着不能離此二法雖有他法總不外此二手陰陽仰覆之所運用也

一云邊拏如我圈裏割你你拏開我鎗於左即割我圈裏我就在左邊將鎗借勢一拏鎗要直拏至地使你鎗跌開右邊我便將鎗頭顛起借力割你圈內是名邊拏

一云邊攔如我圈外割你你攔開我鎗於右即割我圈外我就在右邊將鎗借勢一攔鎗亦要直攔至地使你鎗跌開左邊我便將頭顛起借力割你圈外是名邊攔

以上二着乃不用閃賺即吃鎗還鎗之所必用者也

一云擡鎗勢如提鎗破你圈外割我脚用者用法具提鎗圖中

一云梨花擺頭乃低四平之用法也將鎗橫搖擺於你鎗之下或左或右進步拏攔或即左右挨鎗而割

一云白蛇弄風亦低四平之用法也將鎗頭低入你鎗下前手一仰搖指圈裏前手一覆搖指圈外以便拏攔開你鎗或便割入

一云鐵掃帚乃地蛇鎗之用法也其法類大封大劈惟兩足顛起

步而用耳

一云撥草尋蛇乃提鎗之用法也將鎗頭低地仰掌提入進步撥

打驚起你鎗即用拏割

一云從鎗不拘圈裏圈外待你割入我即側身挨鎗仰覆割去可得割你之後手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六

一云小拏小捉則是拏攔之法惟大略而用待你動靜我方應之而用也

一云反拏反捉如前後手皆陽持鎗其勢該拏你圈裏鎗你知反割入我圈外鎗我原陽手而轉推於圈外則用陰手推開你鎗如前後手皆陰持鎗其勢該攔你圈外鎗你知反割入我圈裏鎗我原陰手而轉推於圈裏則用陽手推開你鎗也

一云左右插花鎗與提鎗相類斜進步待你動靜而應之用也

一云蛇盤鎗先以陽持圈裏進步挨鎗而入你割圈外則將陽手

轉推圈外而用陰手開鎗與前反捉相類

蓋重此鎗之巧余意其巧亦無大實

用總之臨急不暇用巧他着可知矣

一云鐵枋竿硬勢不倒持中平鎗伏靠腰間如你拏我我則以拏

勢力逆住圈裏如你攔我我則以攔勢力逆住圈外

一云壓攔沉鎗先將鎗顛步圈外橫壓你鎗之上你鎗串入圈裏我則用鎗橫沉下於你鎗上也

一云溜壓沉鎗先將鎗挨圈裏進步你鎗串入圈外我則顛步斜入圈外用鎗橫沉下於你鎗上

一云圈裏沉鎗你鎗割入我身蹲坐以鎗圈裏橫壓沉下於你鎗之上

一云圈外沉鎗你鎗割入我身蹲坐以鎗圈外橫壓沉下於你鎗之上

一云迎封接進亦提鎗所用法也迎封者與從鎗同你鎗來我即發鎗割你接進者與撥草尋蛇同一提一捉偷步而進其聲連響毋間斷有間即割你也

一云蜈蚣鑽板持鎗四平不拘裏外靠鎗而進你必拏攔我則閃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七

左閃右割入與閃賺相類惟鎗頭不得致地小巧用耳

一云白拏花鎗白擱花鎗白拏一鎗進步指入你必拏救則閃賺圈外發鎗左右皆同

一云纏攔你割圈裡我纏圈外攔下你鎗也

以上諸着有在六合之內者有在百八割之內者其勢活動無定體不能繪圖能繪圖者其說即具圖中餘割何多因無實用故不盡載至若大封大劈吃鎗還鎗鳳點頭左右閃賺花鎗此七着甚便於臨敵愚意所重其用法故前列於長鎗說中也

長鎗式說

歷云丈八長鎗以周尺計之只有一丈四尺四寸余受師傅所用木竿一號長一丈八尺重十二觔二號長一丈七尺重九觔三號長一丈六尺重七觔一二號平日習演先持長重而後用短輕乃

練力之法也三號可以臨敵如再輕短照古數一丈四尺無不利也其木色有稠木有檀木有檢栗木皆大木取小劈鉋而成多不

堅牢易斷必選生成者為上有紫條木有牛筋木赤者佳白者次有茶條

木有米枯木又名烏槩有柘條木有白蠟條木又名水黃荆各處土產不同其名亦異惟取堅實體直無大枝節節疤者為上根頭可要盈把

便好持拏自根漸漸細至梢上不軟不硬為妙如太軟太硬則拏捉不如意調制如法便好運用也今軍伍中多用竹竿但要選苗

竹竹節稠密者佳大抵竹不耐用拏攔擊刺之間力大則破矣乾又自裂可用鹽齒久浸使常有潤色略可取用耳鐵鎗頭惟用點

子樣為最又名柳葉鎗必要小釘釘入竿內古云鎗頭不過兩以輕便為妙也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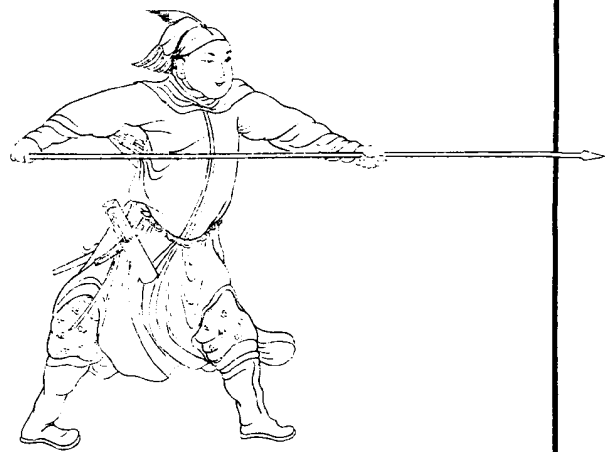
長鎗式圖

鎗頭通長三寸五分內頭長一寸五分中起劍脊要高厚兩刃要薄內庫長二寸庫口徑闊五分庫內要空至鎗中處為率毋得有實鐵如實即重矣

空至此為率鎗桿亦必空至此項實勿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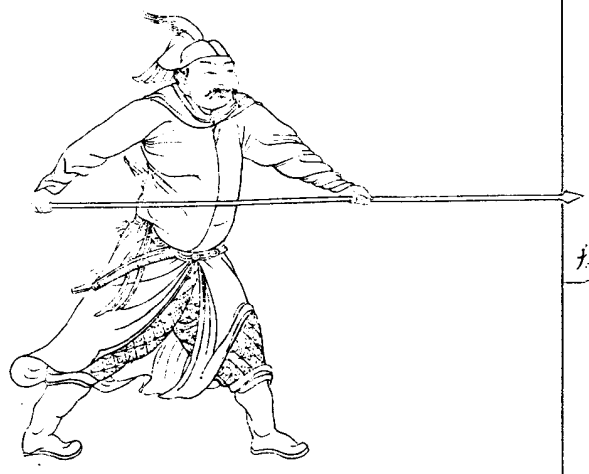
99-102 冊

高吊四平鎗勢
此是初持鎗之勢
將鎗托開稍離胸
前以示其能及臨
敵則以鎗低挨腰
旁而變中四平
法曰鎗是纏腰
鎖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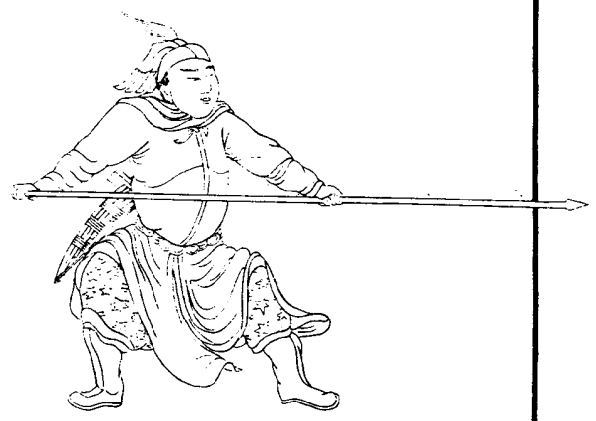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中四平鎗勢
鎗中之王諸勢之
首着着祖此而變
化無窮如你割上
我即拏你割下我
即提擔你割左我
即攔你割右我即
拏總此一着之所
變化也
法曰你鎗發我
鎗拏是也



低四平鎗勢
你立中四平為待守之法
我即用低四平將鎗入你
鎗下用梨花擺頭而進便
拏即拏便攔即攔格開你
鎗隨即割你或用白蛇弄
風仰掌陽持將鎗頭低指
入你圈裡或覆掌陰持指
入你圈外聽便拏攔開你
鎗隨即割你或圈裡圈外
挨靠你鎗割你你猶能待
守乎
法曰你鎗不動我鎗割
是也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青龍獻爪鎗勢
勢勢之中着着之
內單手割人無踰
此着我立諸勢聽
你上下裡外割我
我用攔拏勾捉等
法破開你鎗即進
步單手探身發鎗
割你
法曰吃鎗還鎗
是也



磨旗鎗勢
 凡持鎗頭高則犯
 擊攔頭低則犯提
 擡磨旗之勢鎗頭
 稍高餌彼擊攔之
 法你若擊攔我即
 用閃賺花鎗圈裡
 圈外割你
 法曰閃賺花鎗
 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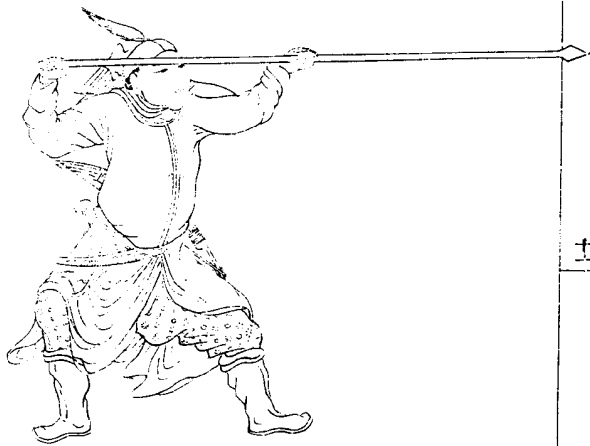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十一

活擗對進鎗勢
 我割你圈裡你擊
 開我鎗你我圈裡
 我顛步開左斜進
 擗開你鎗割你



活擗退鎗勢
 如你鎗不動我即
 割你圈裡你擊開
 進步割我我剪步
 跳出隨將鎗高舉
 擗起你鎗
 以上二着法曰
 擗退救護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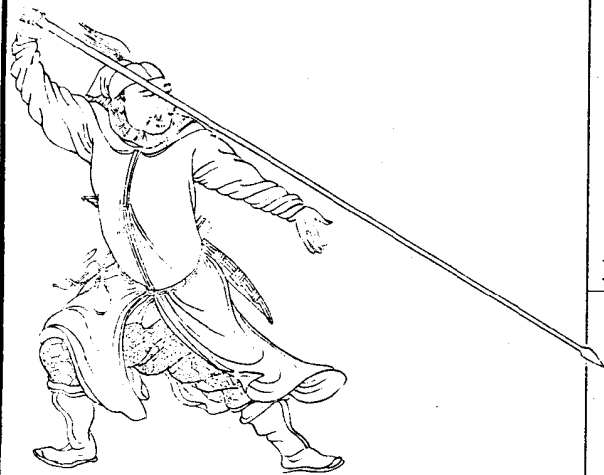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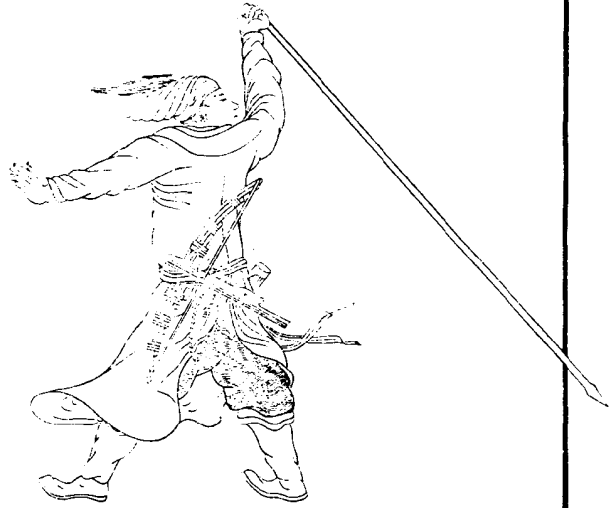
長鎗

十二

死擗對鎗勢
 我先擊你鎗單手
 探身割你圈裡你
 擊開我鎗敗於左
 你鎗疾速割入我
 前手不及持鎗惟
 將右手陽仰往後
 斜橫一拉擗起開
 你鎗前手即得持
 鎗割是也



翻身擱退退鎗勢
我先拏你鎗單手探
身割你你用大封大
劈格開我鎗敗於左
你即頭步而進端鎗
割入其勢雄其力大
我前手不及持鎗惟
將右手斜擱擱起頭
上而過其身從右翻
轉而退步用也
以上二着法曰死
中及活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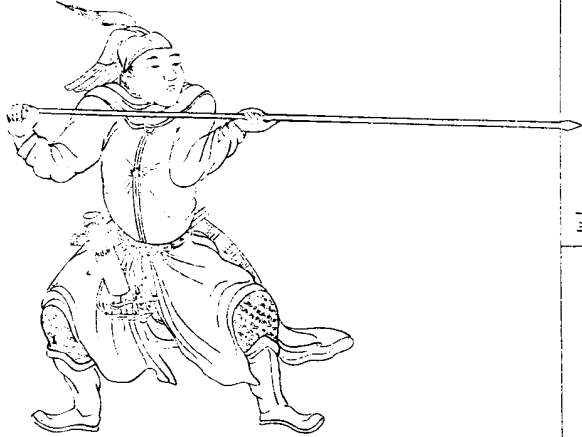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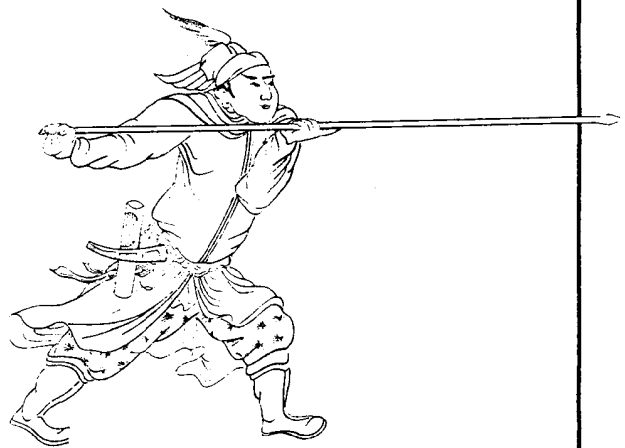
長鎗

三

勾鎗勢
我先單手探身割
你圈外你擱開我
鎗敗於右我前手
不及持鎗惟將左
腳順勢移於右邊
左手持鎗仰掌一
縮肘貼在左脇下
勾開你鎗割你
法曰無中生有
是也



抱琵琶鎗勢
將鎗前手陽持縮彎
端拖懷中無論你圈
裡圈外割我我即陰
手挨挫你鎗割你你
或拏擱我鎗我將鎗
頭低作地蛇鎗你割
我圈裡或圈外我用
大封大劈端鎗進步
割你
法曰大封大劈端
鎗是也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十四

地蛇鎗勢
我將鎗頭置地你割
我圈裡我顛起雙脚
一拏使你鎗跌開於
右邊待你持鎗復左
我又顛起雙脚一擱
使你鎗跌開於左邊
待你持鎗復右我又
如前法一拏復左又
一擱順其勢力使你
不得持鎗立勢
法曰鐵掃帚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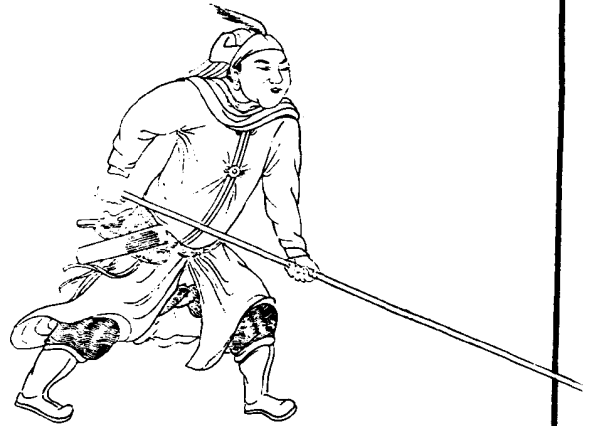


鐵牛耕地鎗勢
 我將鎗置地捺彎
 你或圈裡圈外割
 我我則將鎗迸起
 挨鎗割你
 法曰你鎗來我
 鎗去是也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十五



提鎗勢
 我立四平你圈裏割我脚
 我將鎗頭低下陽手提開
 你鎗你鎗起我一擊你圈
 外割我脚我將鎗頭低下
 挺住用腰力一擺擡開你
 鎗你鎗起我圈裡一擊或
 圈外一擡還鎗割你如你
 用地蛇鎗我用提鎗偷步
 斜進撥打驚起你鎗一擊
 一提又擊又提其聲無間
 斷跟纏你鎗不使走脫也
 法曰撥草尋蛇是也又
 曰迎封接進是也



僵頭鎗勢一名美人認針
 乃偷步上鎗之法
 我將鎗低指進入
 你割上我即擊你
 割下我即提你用
 提我即起你用擊
 我即閃賺圈外割
 你
 法曰他法行隨
 法行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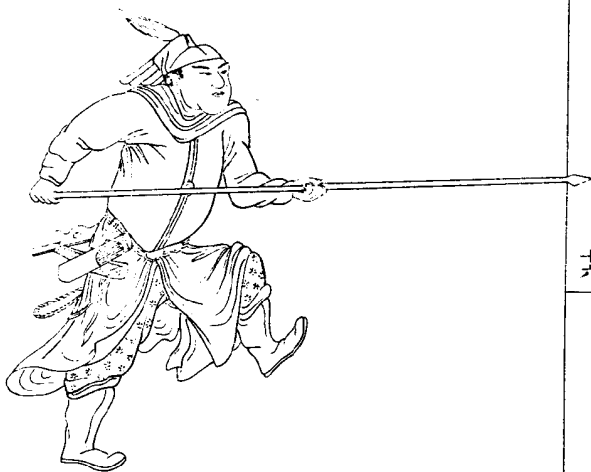
程氏心法三種

長鎗

十六



懸脚鎗勢
 我立四平你割我
 脚不拘裡外我即
 懸起脚隨落脚進
 步還鎗割你
 法曰不招不架
 是也



詐敗鎗勢
 我立四平圈裡挨
 逼你鎗你割我圈
 外我一攔隨將身
 往後一倒偽為敗
 勢待你圈裡割我
 我即迎回身一拏
 開你鎗割你
 法曰佯輸詐敗
 是也

程氏小技三種

長鎗

十七

鶴子撲鶴鎗勢
 如你立四平我拏
 開你鎗進步割你
 你拏開我鎗進步
 割我我剪步跳出
 隨即拏開你鎗
 法曰鶴子拏鶴
 鶴救護是也



47-102 47

單刀法選

新都程冲斗宗猷著

觀其時瀾

弟 伯誠宗信

仲深時通

侯氏應萬訂

姪禹跡時涑閱

涇初子願

德正時澤

姪君信儒家校

觀正時演

浙江侶儂氏施昇平校梓

單刀說

器名單刀以雙手用一刀也其技擅自倭奴煖煉精堅制度輕利
靶鞘等物各各如法非他方之刀可並且善磨整光耀射目令人
寒心其用法左右跳躍奇詐詭秘人莫能測故長技每每常敗於
刀余故訪求其法有浙師劉雲峯者得倭之真傳不吝授余頗盡
盡奧時南北皆聞亳州郭五刀名後親訪之然較之劉則劉之妙
又勝於郭多矣良元受劉刀有勢有法而無名今依勢取像擬其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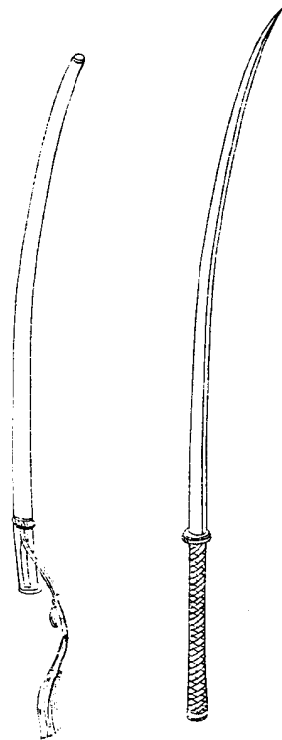
名使習者易於記憶其用法亦惟以身法爲要儼跳超距眼快手
捷誘而擊之驚而取之心手俱化膽識不亂方可言妙今將八弩
兼用亦惟選數勢繪圖直述其理之可以與鎗敵者若遇他器而
此圖轉鋒利制勝又在我矣

單刀式說

古云快馬輕刀今以倭刀爲式刀三尺鞭一尺則長有五尺如執
輕刀一言制不得法鐵不鍊鋼輕則僥薄砍下一刀刀口偏歪一
邊焉能殺人如要堅硬則刀必厚厚必重非有力者不能用也故
制法惟以刀背要厚自下至尖漸漸薄去兩旁脊線要高起刀口
要薄此即輕重得宜也鐵要久鍊去渣屎磨時無麻子小點如鏡
一樣光彩則遇潮汗亦不致上鏽乃鐵多煉少是久煉成鋼也刀
鞘內要寬刀口寸金箱入鞘口略緊勿鬆緊鬆亦要得宜以便出
入如用弩帶刀刀長二尺八寸鞭長九寸共長三尺七寸不可過長恐

懸帶腰間用弩不便鞘用皮制其法載前用弩兼鎗刀說中

單刀式圖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單刀勢圖二十二式

二

你我拔刀勢
此因刀長遇
急時難以出
鞘故以本陣
中用刀者你
拔我刀我拔
你刀而用



77-104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三

拔刀出鞘勢
左手持鞘右
手陽持刀靶
先拔出少許
再用手掌托
擎刀背出離
鞘口以左手
持靶再換右
手共持刀靶
砍殺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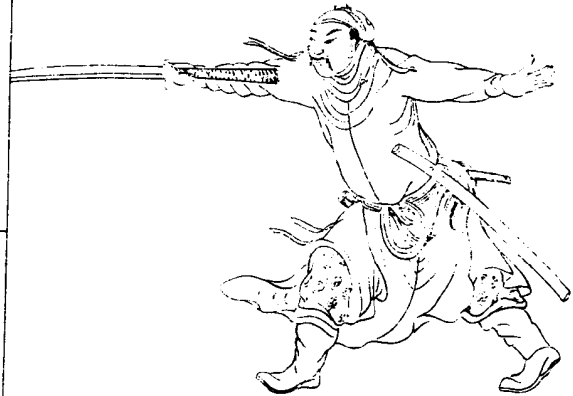
四

埋頭刀勢
此開左邊門
戶將左邊身
體向敵餌彼
鎗割入以刀
橫攔開鎗斜
進右腳換左
手共持靶聽
便砍殺

入洞刀勢
此亦開左邊
門戶側身放
空餌彼鎗入
則將刀自下
撩起他鎗進
右步單手自
下斜撩而上



單撩刀勢
此先或立埋
頭勢或入洞
勢餌彼鎗刺
入我將刀橫
揭起開彼鎗
斜進右脚單
手自下撩起
一刀



腰砍刀勢
此先單手撩
一刀其勢力
已歸於左邊
單手再復回
橫砍一刀



右獨立刀勢
此開右邊門
戶彼鎗刺入
則將刀往右
後一攪開鎗
斜進右步為
左獨立聽便
砍殺



左獨立刀勢
此開左邊門
戶彼鎗刺入
則將刀往左
後一攪開鎗
斜進右步砍
一刀



99-102

左提撩刀勢
此亦開右邊
門戶彼鎗割
入則將刀自
下斜撩而上
進左步復成
右提撩聽便
砍殺此二勢
技之絕
乃倭奴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七

拘步刀勢
此左脚向前
開右邊門戶
彼鎗割入則
將刀往右後
一攪進右脚
再進左脚剪
步斜入聽便
砍殺



低看刀勢
此亦開右邊
門戶彼鎗割
入則將刀往
右一格進右
步於左邊復
成上弓勢此
二勢左右格
鎗兩邊閃躲
進步跟鎗勿
離聽便砍殺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八

右提撩刀勢
此亦開左邊
門戶彼鎗割
入則將刀自
下斜撩而上
進右步則成
左提撩



外看刀勢
此開右邊門
戶彼鎗割入
我進右脚於
左用刀往右
推開彼鎗進
左脚右脚偷
步滾身跳進
再進左脚橫
靠一刀又進
右脚往右一
攬復砍一刀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九

上弓刀勢
此將刀斜橫
右膝前開當
面門戶彼鎗
割入則將刀
往左一格進
左步於右邊
則成低看勢



左定膝刀勢
將刀推出按
於左膝上故
鎗即有擊劈
如鎗左攔開
刀則退左步
變成上弓勢
如鎗右掣開
刀將身略後
一坐變成低
看勢鎗再割
入聽便砍殺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十

右定膝刀勢
此將刀推出按
右膝上如彼左
右割我我即那
步進用刀挨削
彼鎗彼割我脚
用刀一提彼割
我面用刀一砍
彼掣我刀即變
外看勢彼攔我
刀即變上弓勢
聽便砍殺



朝天刀勢
此以左肩背騰脚
向敵餌彼鎗割入
我懸起左脚將刀
背往左一撥開鎗
隨進右脚砍殺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二

迎推刀勢
此先立外看
勢開右邊門
戶彼鎗割不
實則將刀往
右一推開彼
鎗彼復實割
我懷裏略偷
左脚於右砍
斷彼鎗



刀背格鐵器勢
刀口薄始利如遇彼用鐵
子鐵鉅重器之類若將刀
口砍格則刀口必傷何以
殺敵故用刀背以勢中之
法擊格為妙



程氏心法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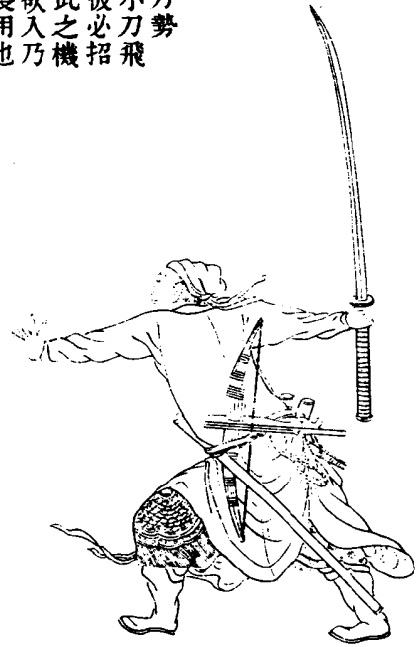
單刀

三

藏刀勢
此因彼鎗變幻難測故懸
挂小刀二三把用一把藏
挈左手以左肩背向敵勿
令敵見使之無防以便將
刀飛刺



飛刀勢
此將小刀飛
刺去彼必招
架乘此之機
用刀砍入乃
短技長用也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一三

收刀入鞘勢
此先將左手
持刀靶再換
手陽掌托擊
刀背入鞘



續總刀圖說

以前刀法着着皆是臨敵實用苟不以成路刀勢習演精熟則持刀運用進退跳躍環轉之法不盡雖云着着實用猶恐臨敵掣肘故總列成路刀法一圖而前圖諸勢備載在中又續刀勢十二圖於後以便習演者觀覽第習演之刀當用重長者使臨敵用帶弩之刀則驥快輕利矣然全路勢多倘力微者持重刀難以跳舞終局當聽用者力之長短分為兩節三節習演毋拘定格可也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一四

總敘單刀一路

北望南用起並足左帶刀勢 右轉身 出刀勢 壓刀勢 丟刀接刀按
虎勢 進左步 入洞勢 單撩刀勢 單回刀 腰砍勢 懸左足 左獨立勢
攪一刀斜砍懸右足 右獨立勢 進右步 迎推刺刀勢 一刺挽一刀
退右步 低看勢 退左步迎轉身 背砍勢 偷左步攪一刀砍一刀迎
推刺刀勢 二刺漫頭五花左轉身 左單擺 漫頭五花右轉身 右單
擺 攪一刀砍一刀 迎推刺刀勢 三刺東洋收回 上弓勢 花擊一刀
進左步 低插勢 攪一刀進右步砍一刀挽五花 單提刀勢 左手攬
外鎗進右步 單刺刀勢 進右步砍五花 擔肩勢 左手攬裏鎗進右
步砍一刀偷左步 斜削勢 北望南用終五花迎轉南望北用起
步勢 偷右步挽一刀 低看勢 進右步 上弓勢 樺一刀跳剪步砍一
刀名曰奔剪一眺南望北用終北望南用起迎轉上弓勢 花擊一
刀偷左步 回砍勢斜削勢 攪一刀右跳砍一刀 樺一刀左跳砍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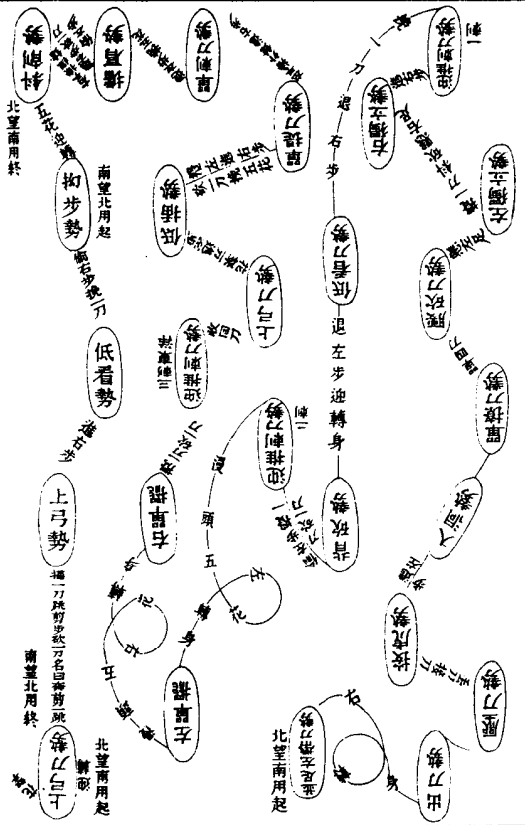
刀浪裏三跳推起 朝天刀勢 懸左足攪一刀斜砍一刀 外看勢進左步 左定膝勢左提撩勢 架起一刀翻身進右步 刺一刀 北望南 用終南望北用起五花迎轉砍一刀 外看勢 迎推刺一刀 剪步背砍勢 南望北用終攪一刀砍一刀五花迎轉砍一刀 北望南用起 外看勢 進左步 左提撩勢 進右步 右提撩勢 隨身五花左右提撩 進退勢進右步 右提撩勢 扯回復砍一刀名曰提留南望北用終 迎轉收刀勢入鞘勢 北望南用大終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一五

總敘單刀圖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十六

續刀勢圖十二式

帶刀勢
二足並立惟
右膝稍彎左
膝直站名為
雌雄脚左手
按刀鞘右手
持刀靶以左
肩向前顛步
進左脚於右
再左轉身進
右步出刀



出刀勢
右手陽掌持靶出刀於右
斜橫刀尖在左示胸腹大
空向敵彼鎗割入略偷左
脚移於後用刀靶下鎗
隨加左手共持刀靶則刀
尖斜橫右邊以右肩向敵
彼鎗又割入即起擊砍一
刀如成外看勢彼鎗又割
入斜進右脚用刀背勾開
鎗即進左脚砍殺○又一
着如前出刀之勢彼鎗割
入亦如前移步將刀靶下
下鎗大偷左脚右轉身進
右步背砍一刀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七

壓刀勢
將右手陰持
刀蹲身壓下
低勢左手直
伸於後刀尖
斜向上以便
丟刀高起



丟刀接刀勢
壓刀將刀口向下丟起刀待
刀落下右手陽仰接刀但刀
丟起落下毋使刀轉動則接
刀持靶刀口向前則便運用
如刀丟起落下轉動不定及
接持刀口不能向前或左或
右則刀難於運用矣



程氏心法三種

單刀

六

按虎刀勢
接刀在右手
即成此勢再
好進步聽變
埋頭入洞二
勢從便砍殺



背砍刀勢
 如先立外看
 勢彼鎗從右
 割入我將刀
 往右推開鎗
 進左脚偷右
 步左轉身橫
 靠一刀



低插刀勢
 先立低看勢
 彼鎗割左脚
 用低插一提
 彼鎗起割面
 將刀背勾開
 鎗斜進右脚
 砍殺



提單刀勢
 右手持刀將左
 身併手側偏於
 右邊特露出左
 手外腹脇誘彼
 鎗割入斜進左
 步於右將左手
 挽開鎗隨進右
 去步單刀平直刺



單刺刀勢
 單手刺去一
 刀收回挽五
 花曲左手肘
 墊起刀背往
 頭上過擔於
 右肩上



擔肩刀勢
 將刀橫放右肩前
 手偏垂於左特露
 出左手裡腹脇誘
 彼鎗割入用左肘
 往右橫墊開鎗左
 右二脚斜跳而入
 隨加左手共持刀
 靶砍殺
 單提擔肩刀勢乃
 倭奴誘法但
 人見此大空即
 之多是常壁計中
 割去常壁計中矣
 故云欺敵者亡



程氏心法十種

單刀

三

斜削刀勢
 如抱刀懷中
 以右肩向敵
 彼割右脚用
 刀斜削開鎗
 則刀偏於右
 旁彼起鎗割
 面偷左步將
 刀遠開鎗順
 砍一刀



收刀勢
 用完刀法將
 刀往頭上左
 遠一刀曲彎
 右手以刀背
 闊在肘上再
 用手反擊刀
 靶入鞘



程氏心法十種

單刀

五

以上鎗刀用法惟以粗語直述各勢之中蓋余昔演棍法勢圖皆
 以歌訣述之雖便觀者記憶而變幻之意猶未能詳悉故今粗述
 鎗刀法誠欲人之易曉也然有心妙者猶不必定拘愚見但目視
 敵如何殺來手中運鎗刀如何格去身體如何左右躲閃脚步如
 何進退等法至於心手俱化隨機而應惟以順勢順力為妙如逆
 之則不能稱絕疾也歷云十八般武藝惟鎗稱王諸器皆用鎗法
 比試欲制其長與疾也故余刀法亦以鎗法論之如遇各器觀其
 體當知其用以各勢中用法破之無有不勝者譬虎雄猛有牙爪
 之利鬪必以牙爪傷人牛力巨有角之力鬪必以角觸人能在此
 中解悟類推可稱因敵制勝矣反此何以談技哉

貫

虱

心

傳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昭代叢書丙集卷三十九

歙縣 張 漸 山來同輯

吳江 沈楙 翠嶺 校

貫虱心傳

錢塘紀 鑑高山著

十要

一備法 二振氣 三安和 四定位

五志毅 六審固 七忘形 八力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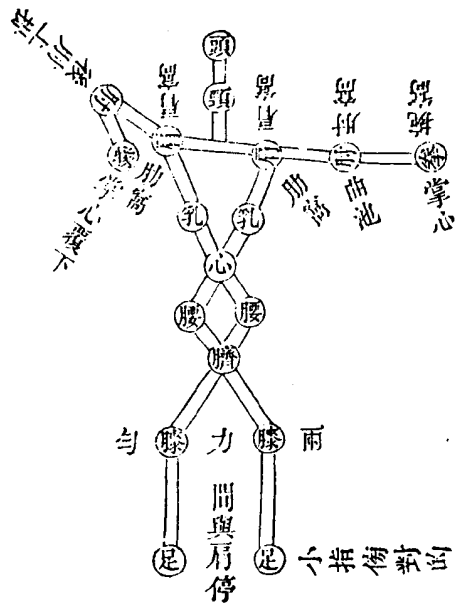
九神往 十洞微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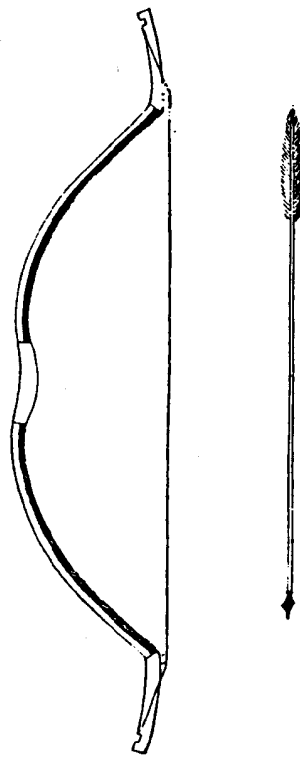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一 世楷堂藏板

勁節圖



弓矢圖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二 世楷堂藏板

弓矢篇

凡射之道弓矢須精弓矢弗調雖羿弗能箭重弓軟
 難以致遠箭弱弓強發矢必狂弦促不發弦慢無力
 太粗則木細則不實我力欺弓勁節無從弓力欺我
 神何以充矢長臂短安能引滿弓短臂長志毅弗遑
 矢稱臂弓稱力臂弓矢既調然後言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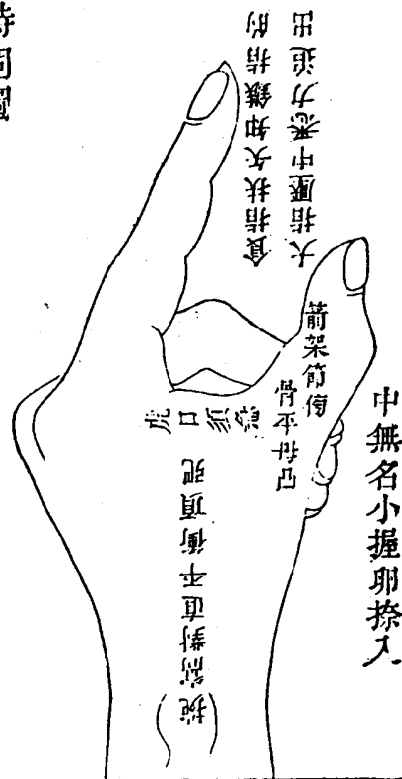
法曰弓矢不調雖羿不能以必中弓須六材良三
 合稱六材良者木角筋膠絲漆俱美也三合稱者
 木角筋三勻也又須胎直筋舒角正整膠乾透乃

張而調之勿敲斜走滾弣弣齊來者為良其短長
 強弱稱已臂力用之宜焙張得法弛置整平凡弦
 太長則慢而無力短則不發箭粗則木而不靈細
 則弱而不久絲為上鹿皮弦次之牛皮則不堪用
 矣凡矢幹以人之臂定短長法以箭扣平心窩橫
 伸直臂使食指尖與幹齊無過不及為宜若過短
 鏃已上指而弓未入殼過長弓已入殼而鏃不及
 上指幹毋頭大尾小此輕彼重其扣不緊蕩其翎
 必整固輕重須以弓相稱亦須安置得宜毋使其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三 世楷堂 藏板

曲也

持固圖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四 世楷堂 藏板

持固篇

持弓之訣虎口須急平衝頂弣挽窩對直中無名小
 握那捺入大指壓中悉力追出箭架節傍骨平母凸
 食指扶矢知鏃指的

持弓之手須虎口衝急頂弣平對挽窩正直勿偏
 其小指無名指中指一如握卵狀并力捺入大指
 壓中指上悉力追出三指入而大指出則虎口自
 急矣將箭架大指節傍上節骨平則無掃翎之病
 以食指伸出點鏃指的此謂知鏃上指蓋目神凝

於幹而著於的無暇視鏃故以指知鏃乃不亂神
法曰鏃不上指必無中理指不知鏃同於無目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五

世楷堂
藏板

正己養氣圖



正己養氣篇

立身之法狀似蹲鷹勿挺勿曲雙膝力勻不丁不八
兩足整平間尺有咫務與肩停前小指傍對的中心
隨方正己養氣凝神

立身須不丁不八均齊平整以前脚小指傍對的
後脚依前而立少退落半足中相間與肩濶等之
約尺有咫兩膝勿挺勿曲力勻如一而氣貫勿弛
則無凸翳之病昂然直立側目注的狀如蹲鷹左
顧則無傷引之疵須養其氣而凝其神內志正而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六

世楷堂
藏板

外體直也

內省措宜篇

搭矢之方橫弓少腹右手縷箭三寸近鏃交納于左
食指銜屬舒弓抽矢隨矢而復雙合扣之扣急勿朒
大食單勾餘指拳握豎腕扭絃展弓向鵠內省措宜
專心注目

左手持弓橫按小腹間右手縷箭近鏃三寸許交
納於左手大指節傍左手食指銜住臂伸而復屈
合右手入扣以意度其平衡勿以眼看扣扣急以

大指指機控弦附中指傍將食指搭大指上須一直傷矢不可太過則箭出不搖尾矣將中指無名指小指緊拳指掌心豎挽令平掌心覆下高提肘而挽之此名單勾發機最靈之法也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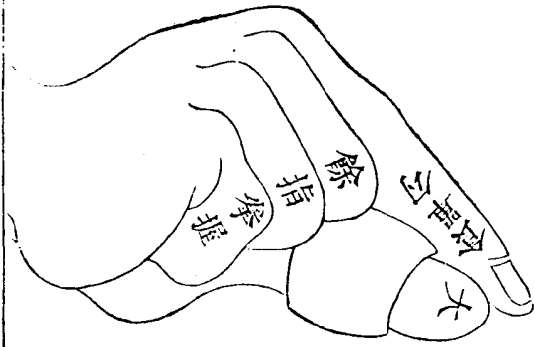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七

世楷堂
藏板

豎挽扭弦圖



志毅圖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八

世楷堂
藏板

志毅篇

開弓之要敬爾威儀心平體正表裏咸宜膝勻腋炷腹鼓臍垂如鵬展翼將翔未飛自下雙分後肘上提肩臂緩轉四窩對之志毅審固知鏃為期

開弓要氣固丹田收炷腋膀從容不迫雙手齊分從懷中推出後肘高提如拔虎尾前肩臂緩轉而四窩骨節環鎖相對身勢腹鼓而臍垂翩翩然如鳥之將翔未飛盛射必心平體正心平者謂心氣和平而無動容作色也體正者謂四體周正上下

左右前後端好也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九

世楷堂
藏板

從容中道圖



從容中道篇

發矢之巧機節在肋助轉臂隨前擎後孽孽機內扭
孽節外決以神主之五心齊力背緊胃開乳垂頸直
肘高臂挺外內合一自然而然而母過不及從容中道
是能破的

引弓已入殼食指已知鏃箭母礙於項弦母礙於
腹乃更凝神審固箭在弓右視在弓左箭在於手
視在於的審箭與的神情相接乃從而孽孽孽者
挺前助臂肘挽至虎口勁向外握也孽者拔後肘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十

世楷堂
藏板

挽至掌指勁向內扭也其法全體相應不分先後
自足而膝而腹而腰而肋而臂而肩而臂而肘而
挽而虎口拳指一齊進力到的則自然骨開頭
頸直雙乳垂後肘高而五心齊力五心齊力者謂
心與左右手足心一齊進力也如一有不合則不
中道矣

勿怠篇

初學之際輕弓虛張習其容止四體周方漸以重弓
引滿日長久久勿忘臂力自強

法曰莫患弓軟服當自遠莫患力羸引之自脛凡
初學時用軟弓張而調之以習容止容止者心平
體正也待臂力穩四體安漸以勁弓加引之引既
久臂力強然後稱己力而製弓矢

反求篇

射不命中必有所以學不專心諸病自起節傷掃翎
指骨弗平窩對打袖轉臂失候箭發搖出食指太逼
箭虛不實是未擊準外不合內四窩不對用巧不著
四窩不合弓開不定乃心不靜箭出匆忙乃心徇徨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二

世楷堂藏板

曲腰凸鬐膝力不勻仰面垂頸頭頸不直頭頸不直
胷膈不出胷膈不出腰臍無力聳肩縮頤氣不固臍
雙分不來弓弗懷開六失其五擊不垂乳垂乳無節
是未挺肋十失其九擊不扭手扭手肘低後肋不提
射不入鐵五心不一改之如斯就驗如彼其有不合
反求諸已得心應手久而成矣貫虱穿楊不出乎此
射也者正已而後發也發而不中反求諸已欲得
命中先須去病必審其病在何處即當改過去其
不善而盡其善則未發得中而發得和矣即位育

之道也如弓箭在手慎毋苟發務使其弓箭與身
勢手足心眼氣力精神歸於一貫久久純熟自然
心手相忘但以己之力神破的而并不知有弓箭
也如此則隨心所欲而不踰矩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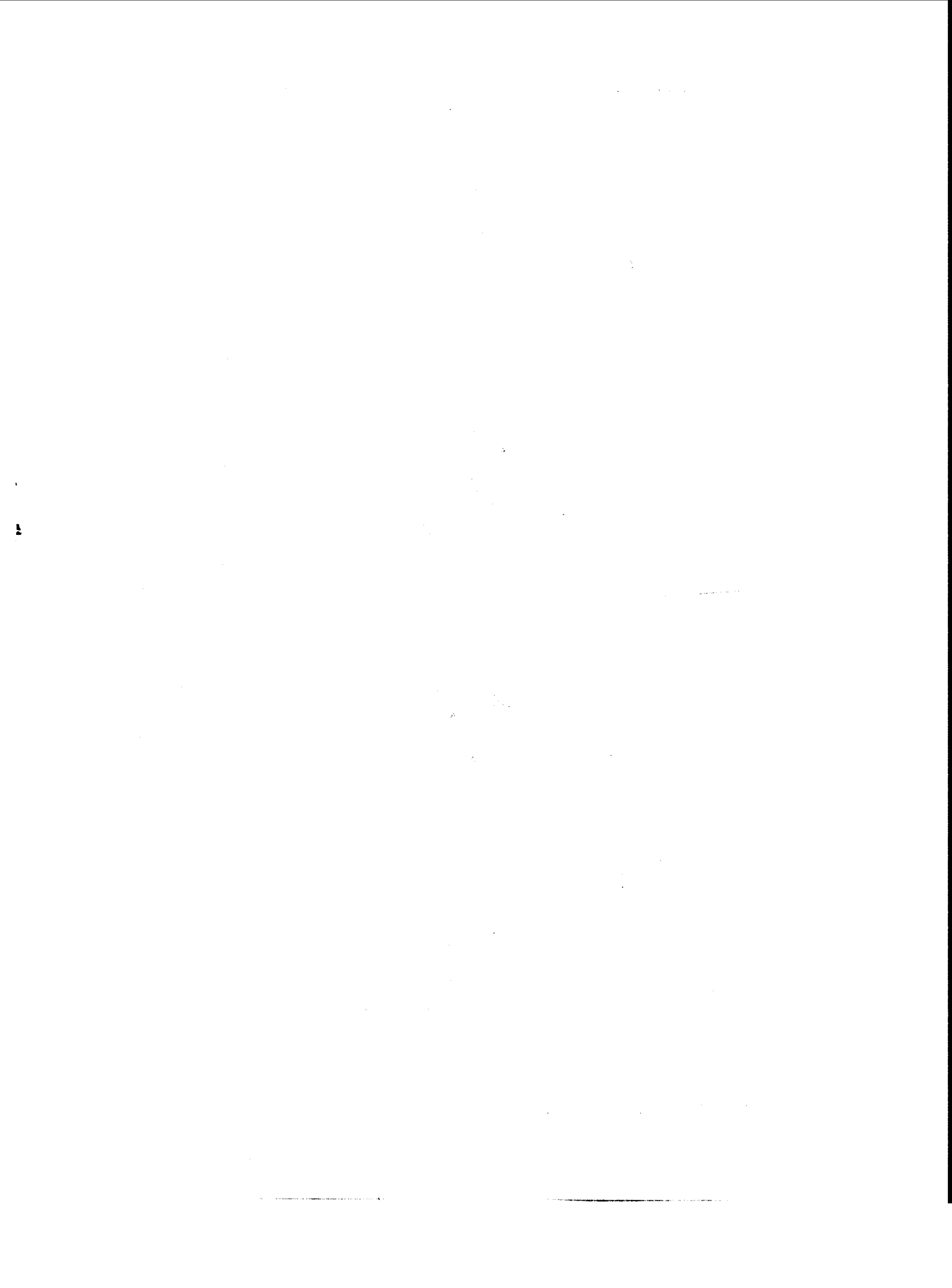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丙集 貫虱心傳 卷三十九

三

世楷堂藏板

內家拳法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

漸 潮 山來同輯
進也

吳江

沈懋德

翠嶺

校

內家拳法

餘姚黃百家主一著

自外家至少林其術精矣張三峯既精於少林復從而翻之是名內家得其一二者已足勝少林王征南

先生從學於單思南而獨得其全余少不習科舉業喜事甚聞先生名因裹糧至寶幢學焉先生亦自絕

昭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一

世楷堂藏板

憐其技授受甚難其人亦樂得余而傳之有五不可傳心除者好鬪者狂酒者輕露者骨柔質鈍者居室敬窄習余於其旁之鐵佛寺

其拳法有應敵打法色名若干長拳滾斫分心十字棄物投先推肘捕陰彎心杆助舜子投井剪腕點節

紅霞貫日烏雲掩月猿猴獻果縮肘裏靠仙人照掌

響弓大步兌換抱月左右揚鞭鐵門門柳穿魚滿肚

抽連枝箭一提金雙架筆金剛跌雙推窗順牽羊亂

抱頭四把腰等穴法若干死穴啞穴暈穴咳穴胸穴

合谷內關所禁犯病法若干癩散運氣歪斜寒肩老

鍊手者三十五斫削科礁囊撈起創壓發鍊步者十八步後發步強步冲步散步插創鈞鍊步者十八步後發步強步冲步散步身步追步逼步斜步絞步花步而總攝於六路與十段錦之中各有歌訣其六路曰作神通臂最為高斗門出抱月不相饒揚鞭左右人難及煞鏡衝兩翅其十段曰錦曰立起坐山虎勢迴身急步三進架起雙刀飲步滾斫進退三週分身十字急三進架起雙

昭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一

世楷堂藏板

亦隨右手向左手前約進復鈞出作小踢步還連枝

○通臂長拳也右手先陰出長拳左手伏乳左手從

右拳下亦出長拳右手伏乳共四長拳足連枝隨長

拳微搓挪左右凡長拳要對直手背向內向外者即

病法中觀拳○仙人朝天勢將左手長拳往右耳後

向左前下伏乳左足提左右手往左耳後向右前

破少林地挖金磚等法者右手持左靜左手即從
 右手內豎起左足上前通步右足隨進後仍連枝
 兩手仍還斗門○兩翅搖擺兩足如翅復收至胸左
 拳平陰着胸先將右手指開平直如翅復收至胸左
 手亦然○論十段錦口坐山虎勢起斗門連枝足搓
 向右作坐馬兩拳平陰着胸○急步三進右手撒開
 轉身左在前仍為連枝步而此用進退步循環三
 方右足在前仍為連枝步而此用進退步循環三
 進○雙刀欽步左騰垂下拳直豎當前右手平削向
 外又左手內兩足緊斂步○淡所進退三迴將前手
 抹下後手研進如是者三進三退凡研法上圓中直
 下仍圓如鍊斧樣○分身十字兩手仍着胸以左手
 撒開左足隨左手出右手出長拳循環三拳右手仍
 着胸以右手撒開左足轉面左手出長拳亦循環三
 拳○架刀研歸營寨右手復又左手內兩法同前滾
 研法但轉面只三研用右手轉面○紐拳退步拳下
 垂左手畧出右手下出上進俱陰面左足隨左手右
 足隨右手搓挪不轉面兩紐○滾研退歸原路左手
 足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世楷堂 藏板

翻身三研退步○韜隨進進左手平着胸畧撒開平
 直右手覆拳先上至左手腕中止左足隨左手入欽
 步翻身右手亦平着胸同上○滾研歸初飛步右手
 研後右足搓挪○金雞立緊攀弓右手復研右足搓
 轉左拳自上插下左足鈞馬進半步右足隨還連枝
 即六路拳術鈞馬步○坐馬四兩顧即六路兩翅
 搖擺還斗門轉坐馬搖擺六路與十段錦多相同處
 大約六路鍊骨使之能緊十段錦緊後又使之放開
 先生見之笑曰余以終身之習往往猶費追憶子一
 何簡捷若是乎雖然子藝自此不精矣先生之所注
 意獨喜自負迥絕乎凡技之上者則有盤研拳家惟
研最重
 研有四種滾研柳葉研十字研雷公
 研而先生另有盤研則能以研破研此則先生熟久
 智生劃焉心開而獨創者也方余之習拳於鐵佛寺

也琉璃慘澹土木猙獰余與先生演肆之餘濁酒數
 杯團圍繞步候山月之方升聽溪流之嗚咽先生談
 古道今意氣愴慨因為余兼及槍刀劍鉞之法曰拳
 成外此不難矣某某處即槍法也某某處即劍鉞法
 也以至卒伍之步伐陣壘之規模莫不淋漓傾倒曰
 我無傳人我將盡授之子余時鼻端出火興致方騰
 慕睢陽伯紀之為人謂天下事必非醜齷拘儒之所
 任必其能上馬殺敵下馬擒王始不負七尺於世當
 是時西南既靖東南亦平四海宴如此真挽強二石
 略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世楷堂 藏板

不若一丁之時家大人見余跣弛放縱恐遂流為年
 少狹邪之徒將使學為科舉之文而余見家勢飄零
 當此之時技即成而何所用亦遂自悔其所為因降
 心抑志一意夫經生業擔簦負笈問途於陳子慶獄
 陳子介翁范子國雲萬子季野張子心友等而諸君
 子適俱亦在甬東先生入城時嘗過余齋談及武藝
 事猶為余諄諄愷切曰拳不在多惟在熟鍊之純熟
 即六路亦用之不窮其中分陰陽止十八法而變出
 即有四十九又曰拳如絞花槌左右中前後皆判不

可止顧一面又曰拳亦由博而歸約由七十二跌即長拳滾研分心十字等打法名色三十五拿即研剛科以至十八路即六法由十八而十二倒換揉挪滾脫由十二而總歸牽縮腕至過拿之存心之五字敬緊徑故精于拳者所記止有數字

余時注意舉業雖勉強聽受非復昔時之典會而先生亦且貧病交纏心枯容悴而憊矣今先生之死止七年吾鄉盜賊亦相蟻合流離載道白骨蔽野此時得一桑慚足以除之而二三士子猶伊吾于城門晝閉之中當事者命一二守望相助等題以為平盜之

昭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五 世楷堂 藏板

政士子撫拾一二兵農合一之語以為經濟之才龍門子秦士錄曰使弼在必當有以自見言念先生竟空稿三尺蒿下寧不惜哉嗟乎先生不可作矣念當日得先生之學即豈敢謂遂有關於匡王定霸之畧然而一障一堡或如范長生樊雅等護保黨閥自審諒庶幾焉亦何至播徙海濱擔簦四顧望塵起而無遜所如今日乎則昔以從學于先生而悔者今又不覺甚悔夫前之悔矣先生之術所受者惟余余既負先生之知則此術已為廣陵散矣余寧忍哉故特備

著其委肩庶後有好事者或可因是而得之也雖然木牛流馬諸葛書中之尺寸詳矣三千年以來能復用之者誰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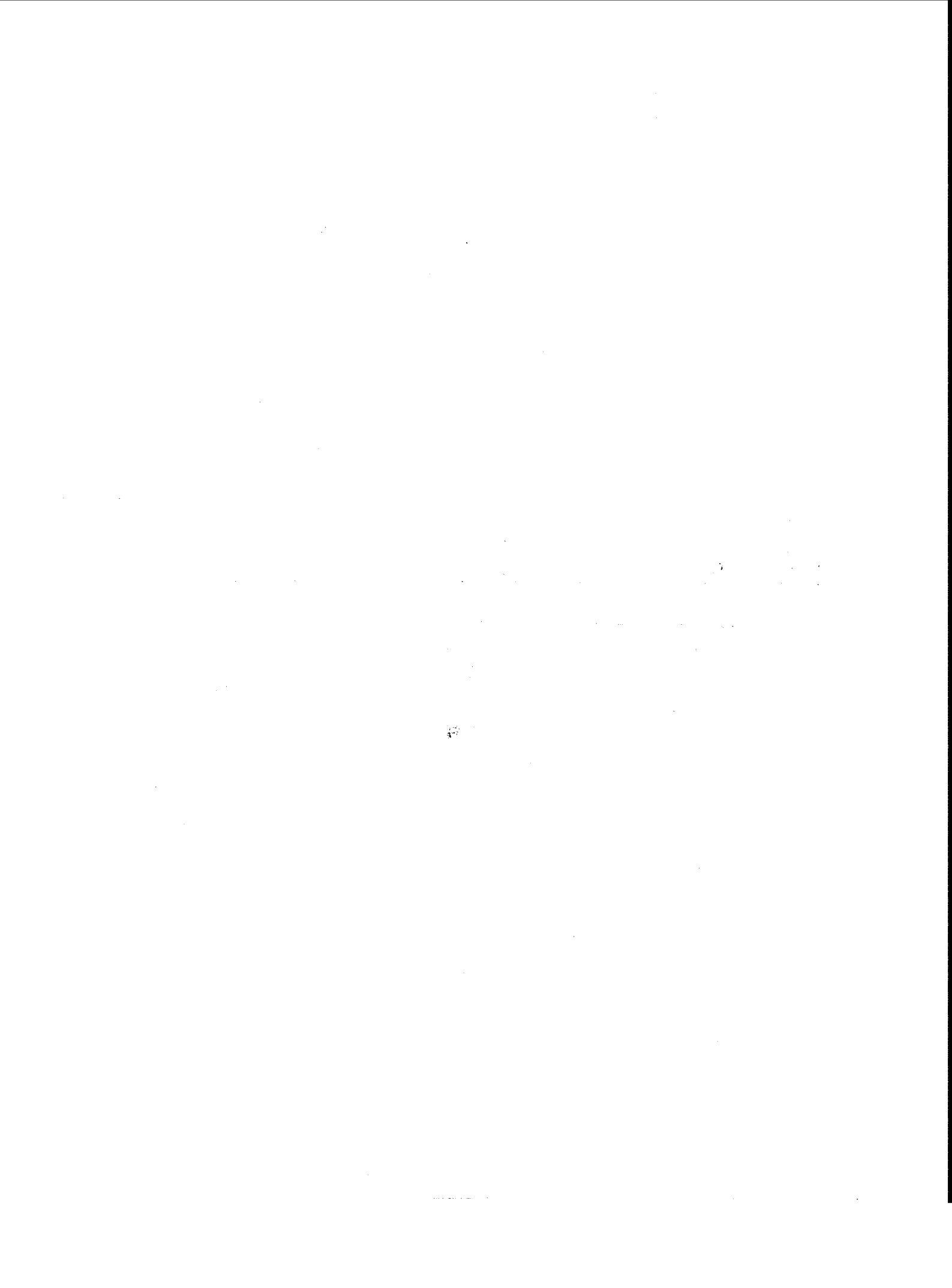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內家拳法 卷五

六

世楷堂 藏板



拳經拳法

丙子孟秋 蟬隱廬印行

備要二卷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accurate records of all transactions and activities. It emphasizes that this is crucial for ensur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in the organization's operations.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document outlines the various methods and tools used to collect and analyze data. It highlights the need for consistent and reliable data collection processes to support informed decision-making.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document focuses on the role of technology in modern data management. It discusses how advanced software solutions can streamline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and analysis, leading to more efficient and accurate results.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document addresses the challenges associated with data security and privacy. It provides guidance on implementing robust security measures to protect sensitive information from unauthorized access and breaches.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document explores the importance of data quality and integrity. It discusses strategies for identifying and correcting errors or inconsistencies in the data to ensure the reliability of the information used for analysis.

6. The sixth part of the document discusses the ethical considerations surrounding data collection and use. It emphasizes the need for transparency in data practices and the protection of individual privacy rights.

7. The seventh part of the document provides a summary of the key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It reiterates the importance of a comprehensive data management strategy that encompasses all aspects of data collection, analysis, and security.

8. The final part of the document offers concluding thoughts on the future of data management. It suggests that continued investment in technology and training will be essential for organizations to stay competitive in a data-driven world.

拳經序

拳經拳法備要各一卷傳鈔本其法為少林宗派據其題名則張孔昭撰曹煥斗注按其內容則孔昭之法煥斗述之非孔昭原著也自宋書之注解概列木大於前而附注其下以為區別此書則本文注解初無畧限其拳法備要不署張名圖又為曹所補似全為曹作然拳經中變管秘法後附張先生原歌訣可見拳經亦非張氏原文也凡技術由師傳授而弟子記錄者往往有之曹與張顛年代不相及故其序中言讀張氏之書揣摩而得竊疑張氏徒眾至乾隆時猶有存者曹實再傳而得其法不然僅據原書固不能為此發明也所稱夢二老人京熙時武術盛行其後寔衰此書未有光緒廿六年王宗岳手錄一行是年為庚子適當拳亂故有聞風興起而假舊本重錄者其實此為真正拳法與拳匪之邪術不同也少林棍法有明刊本坊間已印行拳法流傳頗罕故為校印原鈔不免訛字且排類不整字句時參俚俗歌訣平仄不協者多蓋武術及術數兩類之書強半非出通人行文例多繁冗今粗加潤色俾其明順至關係拳法字面均仍其舊固一字不為更動也羅振常記

註張孔昭先生拳經序

拳法者，衛身禦侮之善術也。其原始於少林，吾邑張孔昭先生曾遇異人傳授其術，獨臻神妙。其時從學者甚眾，而得其真傳者，惟程子景陶、胡子我江、張子仲略三人而已。嗣後支分派衍，漸失其真。間有能者崛起，名震一時，大都皆筋勞骨突，任氣用力，而於先生運用之法，變化從心之妙，概未之聞也。蓋先生拳法，藏神在眉尖一線，運氣在腰囊一條，發如美人之採花，收如文士之藏筆，諸葛君之綸巾羽扇，羊叔子之綬帶輕裘，差可彷彿。夫豈有圭角之可尋哉！余兄弟四人，余行列第三，伯兄衍春，字珮玉，處凌豹慕寡之鄉，常恐受侮，甚好武技，家嚴不之禁，更為博請高明教之。時余年十三，從塾師讀書，每自歸，隨之練習，年十八，得孔昭先生從余族高伯祖，在壺關縣任中，所撰拳經藏之館中，如獲異寶。日夕研求，至練打十則之法，志一神凝，苦心思索，忽夢有二老人為余指授，自後數夢之，覺身益敏，手足靈活，心悟練氣之妙。及年廿八，因屢應童試不售，遂出門求進取，數次皆病困而歸。此後乃專心習藝，漫遊江淮兩浙荆楚間，閱人甚多，所遇勁敵不能悉數，幸無欺歟。今退隱於

家追思既往。尚覺暴氣未除。深目韜晦。因諸同志。欲
廣其傳。不容自秘。爰就平日所得。將拳經詳為解釋。
併圖各像式。以虛待實之法。使人一目瞭然。便於練
習。然用法之妙。全憑內力。非言語所能盡。必如病痿
大人之承蜩。如養由基之射鵰。用志不紛。乃凝於神。
始有得心應手之能。更無筋勞骨突之弊。於以上述。
孔昭先生之真傳。其庶幾乎不揣固陋。謹序其端。時
乾隆四十九年。歲在甲辰。陽月中浣之吉。曹煥斗在
東識。

拳經

橫秋 張孔昭 述

在東 曹煥斗 註

拳法之由來本於少林寺。自宋太祖學於其中。而名遂傳天下。其後溫家有七十二行拳。三十六合鎗。二十四氣探馬八閃。番有十二短打。呂紅有八下之剛。山東有李半天之腿。鷹爪王之拿。張敬伯之打。此皆名傳海內。各得其妙者也。然或有上而無下。或有下而無上。惟能取勝於人。未可概為全美。至於張鳴鶴者。生平極好武藝。於是挾重資游海內。遍訪名家。或慕其下盤之善。而效其下馬。羨其上架之美。而學其上馬。兼而習之。久而化焉。遂獨成其一家。真所謂善之善者也。爰編成一帖。以啟後學。百法皆備。有志其業者。務以意會。法以神傳。必當竭盡至力。須宜實致其功。粗事細磨。斷不可用勞筋突骨之功。而致百身之痛。舒筋舒脈之謂何。而猥知鹵莽。是彰乎知此則臨敵應變。無不可以取勝於人。此所謂千金不可換也。實之慎之。無視以為戲玩也。

問答歌訣二十畧悉盡其中之秘

問曰。勢雄脚不穩何也。 答曰。在勢去意來。

勢若去時。要猛很。意旋回時。身步穩。百骸筋骨一齊收。後手便順。何須恐。

問曰。弱可以敵強何也。 答曰。在偏閃騰那。

偏閃空賞。拔山力。騰那乘虛。任意入。讓中不讓。乃為佳。開去翻來。何地立。

問曰。下盤勝上盤何也。 答曰。在伸縮虛實。

由縮而伸。帶靠人。以實擊虛。易為力。下盤兩足管。在斯撐拳托掌。誰能敵。

問曰。斜行並閃步何也。 答曰。在避直逃衝。

避冲飛斜。勢難當。逃直非閃。馬能防。用橫用直。急起上步。到身傍。跌見傷。

問曰。裡裏與外裏何也。 答曰。在圈裏圈外。

圈裏自裏裏。打開圈外。自外裏入來。拳掌响處。無問歌。骨節摧殘。山也類。

問曰。勝長又勝矮何也。 答曰。在插上按下。

身長插上。正相宜。身矮按下。一般齊。眼鼻心口。腎囊上。不遭打損也。昏迷。

問曰。短打勝長拳何也。 答曰。短兵易入。

長未短接。易入身。入身跌撥。好驚人。裡裏打開。左右角外裏。打入窩裏尋。

問曰：脚步能勝人何也？答曰：用堅墜跪。

前脚彎分後脚箭，前足如矢後足線，用肩推靠不能搖墜跪勾捷隨人變。

問曰：身法能壓人何也？答曰：排山倒海。

一身筋節在，有頭帶靠從來山也，怒翻身用個倒海勢，縱然波浪也平休。

問曰：拳法足以克敵何也？答曰：在披發導我。

一身筋節有多般，百法收束無空間，誰能熟運其中妙，恢恢游又有何難。

問曰：掌起可以百响何也？答曰：陰陽幻化。

陰變陽兮陽變陰，反拖順托不容情，手外纏柔懷

中出，兩手撇開透身靠。

問曰：勾挽能進身何也？答曰：在柔能勝剛。

拳出腿來勢莫當，勾分併挽柔勝剛，若人犯看勾挽法，進身橫托不須忙。

問曰：用膝可以敵人何也？答曰：在推上擊下。

兩手相加亂擾攘，無心思到下盤傷，橫直撇膝因穴道，縱是英雄也着忙。

問曰：輕勾可以倒人何也？答曰：在手不在足。

承手牽來將次顛，用脚一勾過自然，足指妙在勾

身用微微一縮望天揪。

問曰：跌法能顛越人何也？答曰：在乘虛用勢。

乘虛而入好，用機見勢因之跌更奇，一跌不知何處去，體重千斤似蝶飛。

問曰：拿法可以奪人何也？答曰：在反筋偏骨。

腎力千斤真個奇，筋節乖舛任施為，緊拿不許鬆，鬆放神速牽來莫鈍遲。

問曰：抓法能破體何也？答曰：在便捷快利。

進退輕跳稱便捷，伸縮圓活快利間，體破血流紅點點，指頭到處有痕斑。

問曰：身法當如何捺持？答曰：在收放卷舒。

常收時放是捺持，舒少卷多用更奇，一發難留無變計，不如常守在心頭。

問曰：練法更如何得竅也？答曰：在會意用力。

筋力人身本不多，在手用法莫蹉跎，心在何處力隨往，上下一線似金梭。

問曰：拳法何由得精也？答曰：在熟不在多。

拳法千般與萬般，何能精透沒疑難，須知秘要無差漏，一熟機關用不完。

周身秘訣十二項

102-77

頭第一

頭者身之魁直豎而若頂千斤不可抬高不可俯視
向左則略顧左向右則略顧右隨身法以相應高仰
則有仆後之病低視則有仆前之虞學者先宜凜之

眼第二

眼者身之主宜精神注射破敵全憑之故認腿認勢
皆賴乎眼也兼視一身上下相顧前後左右相防皆
不可不用眼

頸第三

頸為頭目之樞上下相顧呼吸相通以靈活為主要

拳經

五

直豎而不可太偏顧左顧右隨身法以相轉學者亦
當領會也

肩第四

肩為一身之前鋒宜帶靠而陡末宜下與膝相對不
可過於膝亦不可不及於膝至若偏閃更要靈活為
要

臂第五

臂乃一身之門戶宜狹不宜開開則身法渙散敵人
可揭可挑而我之身難保矣宜以氣應之臂力使上
則氣吸上臂力使下則氣降下臂力開則隨身法以

相轉不可使孤行為要

手第六

身之圍護者手也要輕鬆圓活則柔相濟上下前後
左右相顧左上則右下右上則左下亦有左則俱左
右則俱右此以身法連轉方可如此更有變陰變陽
之妙長短伸縮之玄總之以熟為要

胸第七

胸乃我身之牆壁宜開之成其一片亦不可俯仰兩
手常須護持毋使敵人攻入苟使近身縱有能者亦
難敵矣

拳經

六

腰第八

身之樞軸者腰也腰要靈活圓熟直鞭堅固况力皆
從腰出氣亦由腰所運一屈則氣阻力閉上下不能
相通矣

臀第九

下身之所重者在臀宜與肩相應而成一片肩過右
則擺右要陡然相冲而帶壓下故一身之筋節俱緊
貼敵人身上所謂百法收末無空間是也

腿第十

管脚之攙力腿亦有功焉宜懸而縮宜活而硬要循

腰藏陰而帶曲尺樣。此下盤之緊密者也。

膝第十一

下盤之門戶在膝。宜平分內裡。不可外開。若開則足夫亦開。下盤必不密矣。要在略帶壓下。腕勢伏身法。坐至將平即住。若過於坐平。則腿力不堅。腰曲無力。種種失真矣。此法不必拘。要在能者要用耳。

足第十二

足係一身之根。根不穩則百體難強。皆為虛器矣。妙在足指釘下。足跟堅固。不可虛前。虛後。進步宜輕。踏步宜速。探步宜活。其餘百盤步法。俱連成式。運用則根既堅固。周身俱活。隨其所之。無不顛人矣。

下盤細密秘訣

吾家自張先生相傳至今。百餘歲矣。而百法之妙。總可外此以訪之。所謂選實擊虛者也。至於下盤之法。非經口授。難以通曉。未能盡悉其真。且不加辨晰。更多差謬。其法須要見境生情。而因因曲折。不可不細講究。凡我後輩傳授之法。潛心習練。苟能應心得手。無不倒人。其所取勝於人。全在此處也。但行道之時。不可傳人。非端人血親。亦不可談及。如張先生之名。徒不能悉數。而能曉此法者。亦不過程子景陶胡子。

我弘張子仲略。數人而已。可不藏之。以為防身之秘要哉。

雙管秘法第一

將左脚偷在他人左脚外邊。或離三五寸。然後右腳縮為一襪。只須要懸空離地。髻與大腿膝尖。從人腿邊軟處。并膝腕邊。盡力一齊壓下。則人之左脚自然離地。而我之右脚已射過他人右脚外邊矣。此雙管之妙訣也。

又附張先生原歌訣

雙管之法。果希奇。須記脚尖是綫。其力要從軟處得。將人雙腿一縛之。

雙管圖式

一縛作



此法須要記清一片。總是大腿。大脚隨膝尖。膝尖隨脚。一片而掀入。不可視此圖是幾希。

中管秘法第二

走中盤。必將左脚偷在他人左脚裡邊。或離三五寸。然後將右腳縮起。先以脚尖射入。須是一齊插進。而髻亦必緊貼身為滿盤。此中管之妙。不可不知也。

又附原歌訣

中管之法果奇焉。膝尖好似箭離弦。其力須知一片入。將人掀跌自天然。

中管
膝
脚
頭
脚

我之膝尖，髻去，腿，從此縫中射入。

又此法須要記清。膝尖射進，亦須髻腿緊貼方稱老到。

外管秘法第三

走外盤必將左脚跌一步。離彼脚或四五寸然後將右脚縮起。鉗下腿心。腿腕、髻與大腿亦須一片用力。又有以髻從人腰下軟處坐進，亦甚猛烈。

又附歌訣

外盤管脚實難當。猛虎倚山勢更強。身髻一片須顛進。將人掀跌獨擅長。

膝
脚

外管
管
式
我髻從此坐下亦妙
頭
脚
捨滿則為外盤。雙管此盤必妥捨滿為主。不然或有破處。一捨滿則于助重體。似蝶飛矣。以我之髻大與從人腿腕坐下去。

此法就是用顛步。全要髻邊着力。又名反盤。最為雄猛。亦名曰回步。

邊盤秘法第四

走邊盤必將左脚偷在他人左脚外邊。或離三五寸。後將右脚縮起鑽入。必射過腿心。腿腕方為滿盤。

又附歌訣

邊盤偷巧任施為。妙法須知軟處投。也宜脚去過尺。五方為老到有等頭。

邊盤
脚
脚
我之膝頭射在此。此法為雙管無差。我脚至此落地。

脚法之妙雖亦多端。橫直撇膝。總要視穴道而入。自然百法百中。今特擇其尤要者。精切詳言之。初學熟此。則臨敵自然變化無窮矣。寶之記之。

少林寺短打身法統宗拳譜

百拳之法。以眼為綱。反側前後。求察陰陽。渾身着力。脚跟乃強。起伏進出。得先者王。拳無寸隔。沾衣便下。腰無少主。巧終狠狼。如釘若矢。擊倚門牆。自頂至足。節轉綸防。接應變換。無仇為良。八風不撓。隨顛隨狂。

其一則

百拳者。諸家之拳也。以眼為尊。謂精神巧處全在眼。

上如天上有日月。凡未去隱。躍橫直斜正。無不照徹於人。對敵時。或開或閉。或虛或實。或高或下。俱要一眼觀定。然後進破。自無不合。故先賢曰。由諸心而發。諸手眼為尊焉。

其二則

反側前後者。謂人立身立足之法。不外此四字也。人一身立之間。須要配合陰陽。方知陰來陽破。陽來陰破之妙。若不明陰陽。則無變化之妙。而有呆鈍之嫌。先賢曰。敵未交手。便知勝敗。乃明陰陽之理也。又曰。身法為良。乃明陰陽相生之妙也。

琴經

其三則

能明陰陽。則當察其用力。其言渾身着力也。自頂至足。須要一片。又要在一時。若不在一時。自己先有弊病。當知直實。虛敗之理也。

其四則

拳無寸隔者。見肉鋒傷之謂也。沾衣便亡者。必粘着身體。而我則不可稍緩也。

其五則

起伏進出者。乃勢所用之法。申言陰陽之用。不是另立一門路也。訣言得先者。王訣言以快為主。不可滿

滯也。然不是先去打人道理。是我先有預防。攻誘之備。諺曰。快打慢者。即此之謂也。

其六則

動靜俱屢乎腰。腰無所主。則病生焉。上下無力。無勢。進退展轉不順。雖有至巧。亦無所用。須要得手屈伸之妙。剛柔之法。斯為貴焉。

其七則

顧定對定。內中一切門戶。為貴者。謂緊倚內門也。內中門戶。則如指掌。敵一動移。即緊就促倚之。縱技有振天揭地之能。亦無所施。其巧若徒外勢。安得稱為

琴經

上等之法。故學者。內門二字。宜逐一摩究也。

其八則

言自頂至足者。節轉輪防之謂也。凡人進身。動以立勢。靜以潛形。直為進步。閃為進出。但要節節轉換。如車輪之狀。其皮骨筋脈。皆要一順為妙。

其九則

言必接應。變換相連。應用之玄機也。彼未入外門。則接之。入內門。則連而應之。其不可攻者。順而變之。其不可變者。則佑而換之。皆機字之玄也。識破機字。方稱上等法字。

其十則

言八鋒不撓者非八面對敵之說乃配合身法之妙也。我身之鋒有八利焉。肘肩臂膊膝腿脚是也。以我之鋒攻彼之鈍則無法而不利矣。故琢磨者雖顛而實不顛。雖狂而實不狂也。

場中切要

一眼二快三不善。全在遇空則攻進。

守身切要

拳要上下左右俱顧。顧者固之謂也。我身之上下左右皆能堅固無失則隨其所往無不利矣。

步法

邊盤斜拗步最強。單鞭破步怎提防。須知玄步從之。換之字串步要緊忙。梅花步法人稀少。錦繡腳踏上下量。雀步顛跳連環轉。多少玄機裡面藏。此是學家真秘訣。學者技是為賢良。外有坐馬寒鷄步。鯉魚散子不堪詳。

手法

五陽三鳥手。拂塵手。旗鼓手。棚措手。九流手。倒淘手。八犯手。攻鎗手。五雷手。金手。騎虎手。九纏三串手。斜插不卸手。迎風鐵扇手。金標奪鎗手。推鎗三換手。雙

操斜飛手。回龍倒跌手。七怪高迎手。八字分襟手。

肘法

裏鸞肘。外迎肘。蹲坐肘。下挫肘。後搗肘。占陰肘。挑心肘。露肘。太山壓肘。圓肘。頭肘。羊蹄肘。肩肘。

偷步法

偷步須要在有意無意之間。點步。站步。抵步。皆從此出。

好步法

好步乃賞開之意。其力弱者。取勝全在於此。所謂讓中不讓也。

梅花步法

梅花五步乃太極之義。循環無端。前後左右皆可操。練其法每以步步占中心為主。

步法跌人勾法

勾脚之法。在手不在足。蓋以下勾上必推故也。妙在脚夫帶起。脚跟站地。須以快利為主。倘敵人闖滿。須跌開一步。能此法不必。

捷法

捷脚之法。手與身脚俱要一齊着力。敵人管脚之時。即以捷法跌之。跌一步最能取勝。不可學捷法。

提法

此乃破勾脚之法。敵人勾時，我脚虛懸，言不必用力。隨其勾去之時，一齊壓下，則人自跌矣。

顛法

顛脚之法，以脚端人節縫處，以快為主，以後跟着力。

膠法

膠法，膠是膠字。此法最難，觀敵人之形勢，而以膝頭一膠，跌之，須要攻其空處。

踹法

此法不是以脚踹至空處，與顛法相似，以脚板用力。

拳法

剔法

剔脚之法，將脚去懸起，望人脚膝剔去，或望膝去，與節縫邊常用暗力，亦可跌人。

身法操持

凡與人對敵之時，身法帶縮，腰法帶彎，偷步宜快，宜活，須以脚指粘地，兩手必換護，兩眼必須射敵人，身手一動，即以身法步法擊至空處，此秘法之要訣也。

附原歌訣

與人對敵要推詳，身體從容不用忙。破敵全憑一雙眼，躲拳須要側手防。他拳放過須忙進，腋下輕舒難。

抵當。若要短打敵長手，跟身到腋是良方。身法總是直捷，脚所偏也。

審勢

與人對敵之時，總要攻其空處，空處何？兩脇、胸、腰、腋、并腿心、腕是也。能攻空處，則敵人無所用其力。自能百法百中，則所謂避實擊虛之法也。對敵之時，敵人一動，手須要認手理清，方為妙法。

粘身

與人對敵之時，須要平心舒氣，敵人一動，時則以脚踏進，更以我之手，肩粘住人，脇邊轉身一齊着力，則

拳經

人自難逃閃矣。

到身

到身之時，手、肩、膊、臂、大、腿、膝、頭，須要一段而進，更要一齊着力。前後手要相應，前後脚亦要相應。前手用四分子，後手用六分子。前脚用四分子，後脚用六分子。後手第一要曳得緊，後脚第一要拴得直。以後脚過身法，以身法送前手，又以後手曳住，須以勒馬狀樣。故知拳家之定航，須在一隻後手，要領會也。後脚拴得直，所謂勢去也。後脚曳得緊，所謂勢來也。一段而進，所謂百骸筋骨一齊收也。然手之時，用力。

須在肩夫一線所謂一身精力在肩夫。敲牙帶破山也。慈是也。慈心最狠也。

一片

身法一片須是以我之肩膊扶住人脇以我之手肘墊住人腰以我之臂貼住人臂以我之腿夾住人腿以我之膝頭擊人之腿腕俱要一齊直射一齊着力不可稍有先後脚法是顛此一片之法也。又云拳法要神形一齊退思過極齊也。

用力

周身用力逐一細推頭如頂千鈞頭如搬樹轉下頰如龍戲珠而挺出肩膊如鐵渾堅而陡來前手如推石柱後手如扯拗馬前脚如萬斤之石壓後脚如門閂之堅抵來臂如坐剪夫大銀身如太山無可撼此周身用力之妙拳神設想之巧者也。

一線

一線用力者見肉鋒傷之言也此須以意會而不可以言傳譬如與人對敵之時自己先已慌張力皆先出則到身之時必無力矣須於未敵時平心靜氣若毫不介意待敵人動手之際而我方分分清清一片射進通身之力用在一時如舞錐子鑽入牙齒帶敲

眉去帶感此所謂然手之妙也

借力

敵人進未之時雄很難當而我須兩眼認清或用躲或用閃借其勢以跌之所謂見勢因之跌更奇也。

偷力

敵人未時縱然雄狠而我須於軟處或節縫處闖之則彼之力無所用而我得以伸其力矣故謂之偷力。

走場

大凡進步後脚必從前脚跟邊出脚到務要比前脚過三四寸去時不可直挺脚膝漸彎要循腰藏陰而脚夫不可過勻向裡脚指不可離地兩膝要分陰陽不可平分敵似腿樣名曰巽風腿到時一齊壓下身

法要直豎帶偏胸必開背必合臂必扶頭與頭必直豎而帶偏轉兩目精神緊望敵人眼手腕略帶彎不直挺打下神至必望敵人面直拴至胸前通身一齊着力所謂百骸筋骨一齊收也。又云身以猛

謂此雷不

走盤

眼要看意分明認手認眼認勢身要活動進退要得宜腿法務要飛騰手法要輕浮堅固脚法要健力顛

踞帶腿欲其迅也。披撒橫拳欲其猛也。活捉朝天欲其柔也。

總論入身然手猛迅精微秘要

拳法之精漸須要功夫到十分。然有十分工夫而拳法仍不及精微者何也。入身之要處未造其極也。然則入身之妙在何處。其法在探步上見之。假如陣中對壘時。必先用個探子觀其虛實。然後可以進兵。苟不用打探而妄殺人。未有不受其虧者。又如船家往左往右。其妙不在船頭而在船舵。船頭往何處。即將船舵一擺。便是。今試之。其妙凡與人對敵之時。或走

拳經

九

左盤或走右盤或走中盤或走外盤。須要審定敵人的形勢。即如左右盤。其脚便要探在他人脚外邊。以我脚尖對彼脚尖。又不可過遠。過近。須離三五寸為規。過近則翻身無勢。而兩相觸。過遠則翻身不滿。而人必不倒。去。即如中盤。其脚更要探在他人脚裡邊。亦以三五寸為程。至若外盤。其探一步最宜快捷。須要似跌步樣。總之探步之法。宜快宜活。宜輕宜浮。不可作言。不可露形。此乃入身之妙也。然則然手之神。又在何處。其神在肩尖。見之譬如耕種之家。三歲孩童俱在田內用力。而一家之大小無不用力。可知其人

之一身肩尖上。而有何力。處而眉尖亦似用力。則一身之用力。不待言矣。試言其神。大凡理手行拳。未然之先。毫不用力。猶如風吹楊柳。柔軟無力。及至然手之時。正如天神下界一般。渾身如鐵。而不可犯。雙眉帶處。牙根似鼓。而眉如山之陡。來一身如石之堅固。而又非若筋而赤者之妄用其力也。其用力時。在然手一刻。其神處在眉尖一線。所謂一線之力。在眉尖是也。即所謂然手之神也。至於迅猛要處。總是未入身之時。須要縮在一卷。既入身之後。一身俱可着力。鞞開雙眉。帶處牙齦似鼓。身法是直撞。脚法是顛

拳經

三

踞。渾身盡是一片射入。此所謂迅猛之要也。至若合此三者。更能得一段神氣。射進之時。更能刻入幾分。如此起。可論精微矣。

刻入二字。再要理會。如射進身時。不能滿到十分。便不可言刻入。不至射到十分。亦不可言刻入。即人射之數丈。而我之精神便止。猶不可言刻入。二字之精微也。刻入猶如我之一身。盡要射至人心肝膽肺裡。纔為快之方。是刻入。

論八面肩頭

第一直肩

直肩是一門用法其肩是陡然相衝與臀一片即橫衝直撞之法也直肩後手後肩直出至弊在鬆

第一壓下肩

壓下肩頭是一披用法其肩如山壓下要身法一齊而進壓下是身法撼進其弊在觀音崖

第三倒後肩

倒後肩頭是一揭用法其肩帶從下脇起須要身法一片倒後肩再宜得力其弊在脚不能緊跟

第四倒前肩

倒前肩頭是閉陰用法其肩帶從上腋而臀送進須

身子一齊倒前肩再宜投虛其弊在脚不能墊進

第五射起肩

射起肩頭是從下脇起展翅戲珠俱用須要由縮而入射法後手要曳緊其弊在脚空虚

第六陡起肩

陡起肩頭須要與倒後肩頭相似而略帶斜裹橫拳用之須是連身一齊陡起是柔撞式其弊亦帶觀音崖

第七八疑挺肩

疑挺肩頭最要摩練其身法脚法并八面肩裝皆從

此化出其有是渾身會意一坐兩邊一凝一挺實出通身脉力須會百骸筋骨一齊收去身要盤卷彎便

張橫秋先生傳授習練手法秘要

拳家秘要總要一個身法身法者亦如用兵之有主將也然身法道理最難得至妙處亦且正多弊處何則身法貴乎低然低而腰曲則腰失其真矣身法貴乎豎然豎而頭仰則頭失其真矣甚至有手到而身法不到者有脚到而身法不到者甚至有鋒芒反逆

拳經

者此皆大弊病也身法有三訣焉一曰伸縮伸縮者如龍之靈變如虎之快利也二曰直射直射者如箭之快入也三曰一片一片者手到脚到身到之謂也能致此三者則身法備矣謹將練法打法次序開列於後

第一練力法

兩脚站定先將左脚並身法略縮一下縮時須要右腳懸縮在左脚一堆又須左手放在胸前右手縮在脇下通身更要會意一片縮緊然後盡力一片射出務要身手脚一齊俱到到時一齊盡力鞭開後手比

前手更要着力。此所謂百骸筋骨一齊收一齊放也。

第二半步練法

兩脚站定。先將左脚并身法略擺一下。右邊射入。其百法俱要與前身法一樣。

第三出步練法

先將左脚略偷一步。以脚指粘地。速即以脚跟一擺。轉身。其到身之法。仍與前無異。此練身法之秘訣。斷不可輕易說破。且是拳家三昧。破敵全在於此也。拳家最難得者。在身力。苟不會意。雖工夫用盡。而其妙處未得。然其訣自有在也。其訣在何處。在後脚上得。

拳經

五

之射去之時。後脚不可呆死。必雖要緊跟。前脚半步入地之時。更要望前。盡力一抵。則身力自然得矣。此眉尖一線在此。悟也。一抵之時。雖是盡力望前。更要會意。脚跟望地。一擎脚。指望地。一擡。方盡其妙。

口傳百法

練打之時。要雄狠盡力。從硬打做軟。從有力打做無力。方有精法開始。就以軟打。後來終無精法。故拳要軟中硬者此也。又練法之時。如設一敵人在面前。手當如何進。肩當如何入。脚當如何管。俱要算定。打時必要認真着力。

人練打之時。肘膀肩先下。是要緊關頭。譬如一動手時。而內肩一跌下。則身法自然低。隨身轉打。俱是恰對敵。人空處。所謂垂肩帶靠者是也。

又練打之時。前手如探子。必要理清。就是敵人一動手時。精神必要為之掀開。令彼自露其空處。然後一轉進身。便處處是空中投石。所謂來虛而入。好用機是也。

又然手之時。緊記後手一曳。必須要後脚一抵。而其最妙之處。更在坐趾。望下一踵。則通身皆精其法也。自無仰前仰後之弊。

拳經

五

論一閃之法。即虛步也。

閃乃身法。脚步之根本。而實拳家之秘法也。與人對敵之時。前後左右皆可攻入。而周身皆到。更無破綻。可窺。此為拳家第一妙訣。但非其人。實不可妄傳耳。

走左右盤開法

與人對敵之時。敵人或以拳打來。而我即將左手望手肘邊推開。要將左脚連偷一步。須離三五寸。後將身法脚步一片由縮而伸。右手從人腰邊打入。右腳從人腿心脚腕邊抵入。右肩從人臍下鑽入。至於前後左右俱是此打法。此百法得一之妙也。此更不傳。

之訣也。大凡進步總以脚捨滿為第一要着。

走中盤門法

敵人拳采甚急，未及偷步而我即將左脚踏擺一下，右脚由縮而射入，此為半步打法，其快捷無對。大凡走中盤須記是脚踏夫射入，正似離弦之箭。

走外盤門法

敵人拳采之時而我須用左脚踏一步或離三五寸後將右邊一齊騰起射入，此門步打法最能取勝。大凡走外盤須記闊滿為主，心是外盤雙管其最慘力處須至鬻上。

拳經

三五

凡此三盤須起裡手妙訣，而其中要分托交挽拉之異。走左右須用挽拉手，走中盤是用交手，是外盤是日托手，故曰拳按陰陽次第也。拳家誠能熟此，以上諸法而未得心內提勁運用之妙，仍不能稱為能手，今再論其法。

提勁運用之法

大凡運動之法在乎氣，而氣之虛實全憑小腹下運之。蓋周身運量氣為之先，若氣不在小腹而在上胸，此上實下虛而下步必不能堅固緊密，其何取勝於人耶？夫氣者力也，拳家之根本藉手氣之足則力亦

足不可亂出，苟或亂出則如大力之人多有一遇對

敵力轉不能以自伸，所謂氣阻力閉而無循環相生

之妙也。然則勁當何用力之必從腰轉出方能得法。

如右脚出時其脚要熟點而出，將身法一低，兩肩二

垂，兩手掩胸，左夾提起，右夾腰望前一低而周身之

氣望下腹一沉，則上虛下實而下步自能堅固緊密。

其至於前後左右俱是如此，此出步提緊之運用也。

迷拳

凡人之立勢有前有後，有左有右，前後左右而直攻之謂之正，前後左右而此攻之謂之奇，過正則力健

拳經

三六

者至，至健力雄者失其雄，皆出於定料揣度之外者也。故人披而我掛，人掛而我披，人披而我削，人削而我通，人通而我角，拳出拳外，莫之拳酌，拳入拳內，莫之富度，變化無數，古今偉撥，因之不可端倪，故名之曰迷拳。

迷拳盤

博奕有一定之盤口，不可或亂，拳家亦然，譬如六節迷拳，前後左右，如有一定之盤，平日未嘗講究，臨敵必致狐疑，雖曰拳要見境生情，而一定之理，斷不可差錯，倘盤口不起，奚能論拳乎？今迷盤口於左。

披揭走邊盤亦可 戲珠走中盤亦可 抱蟻

走散盤 展翅走邊盤 閉陰走中盤亦可 壓

頂走散盤

散盤是邊盤中外皆可所謂審人之形勢以運用也

逆拳用肩法

歌云一身筋力在肩頭則拳之妙以肩為重而手不過補之其法若不道破徒以兩手相往來試思人之一手其力果有幾何而能取勝於人耶然肩亦非一種有用直肩者馬有用壓下肩讓肩者馬有用倒前

拳經

卷

倒後肩者馬有用射起陡起凝挺肩者馬其中各有妙處不同貴所用之得法耳今列肩頭法於左

披用壓下肩人短用直 揭用倒後肩用射起

閉陰用倒前肩用直肩 戲珠用射起肩用讓肩

識耳 抱蟻用倒前肩讓肩如車輪之狀 展翅用射起

肩 壓頂用壓下肩

第一節從上劈下

敵人當面來我步右腳進右腳角反發左腳縮相就步兜跨兜行左拳輪打去拳打纔加時右披反輪救救時顧管跌望上一提驟溫就拍停留裏頭斜左溜

敵見我溜時誰知閉陰後閉陰不空發翻身雙披計

第二節烏龍戲珠

敵人若打來左抗斜裡去斜進終倒身右拳戲龍珠敵人走左邊右抱左戲去披將手打來抽手脫身計人見護己身誰知閉陰後閉陰當收時在身雙披驟要知敵人長此拳不可廢

第三節黃龍抱蟻

左肩出勢立左右橫打去打去纔到腮右拳旋抱救後起豎肘末照心一坐計敵非不後退管脚居其後力雄難跌倒斜步閉陰遠彼若趕進來雙披反身驟

拳經

卷

第四節鳳凰展翅

左手抱頭顏右手切將去右手抱頭顏左手亦如是倘有敵人披兩手斜抽去左手反披末右手反披驟右手甫及發左手橫拴湊此乃敵左披敵右無雙計筋節要打熟任我起飛去

第五節閉陰掃陰

我若前行去趕來左掌就須起陰囊上反身右掌救若身敵左行右閉睛將就若敵朝左來將身右邊溜總之要閉陰橫豎損不去若要打得真捺陰終打透

第六節太山壓頂

欲知太山壓。左右雙輪劈。劈他步。旋風橫。步不可歇。步若可用。長丈餘。管脚踏於中。要求熟一節。壓一節。壓之未為齊。誰知節破節。打得專方妙。那管人撥跌。

醉八仙歌

醉者醉也。號八仙。頭頸兒。曾觸北周顛。兩肩誰敢與。周旋。臀膊兒。鐵樣堅。手肘兒。如雷電。拳似抵柱掌。為風煙。膝兒起。將人掀。脚兒勾。將人損。披削爪。掌肩頭。當先。身軀兒。如狂如顛。步趨兒。東扯西牽。好教人難留戀。入洞仙踪。打成個錦冠。額天。

第一節

拳經

三元

漢鍾離酒醉仙。葫蘆兒。肩上海。讓米讓去。得他便隨。他便雖則是玉山頹。樣也須要。躲影神仙。膝兒起。撮兩邊。起時最忌。身手便。牽前踏步。帶飛推肩。

第二節

呂洞賓酒醉仙。背上兒。雙飛劍。披手披脚。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兩手如矢。也須要。直利牽拳。反後步。要身偏。偏時要閉陰囊。現從上劈下。石壓山顛。

第三節

韓湘子酒醉仙。竹筒兒。手內拈。重敲輕打。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裡裏外裏。也須要。插掌填拳。魚鼓兒。擊

發填打時。誰知掃陰現。去時躲影。不若翩翩。

第四節

曹國舅酒醉仙。手兒裡。拂塵扇。直肘橫肘。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身步齊進。也須要。臀膊。渾堅。頂肘開填。肘填。坐時誰知。身坐連。臀肘。右下。左臂身旋。

第五節

何仙姑酒醉仙。鐵爪。驚懷中見。上爪下爪。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鸞顛鳳倒。也須要。側進身偏。指上爪。勝鐵鞭。爪時誰知。血痕見。長伸短縮。通臂如猿。

第六節

拳經

手

藍綠荷酒醉仙。兒的是。花藍艷。上勾下挽。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蜻蜒點水。也須要。掀開爭先。眼兒緊。望下邊。望時只怕。腿尖現。挽拳挽脚。裏進填拳。

第七節

張果老酒醉仙。拿的是。鐵粟片。拿米拿去。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金絲纏洗。也須要。骨反筋偏。身窈窕。採摘堅。採時離托人。前面拿拳。拿掌。後手緊拈。

第八節

鐵拐李酒醉仙。到戴的。金剛圈。左投右撞。隨他便隨。他便雖則是黃鶯。磕耳。也須要。脚管肩先。脚兒變好。

勾賺勾時鄭重人後面翻身進步身倒脚掀

死手解救

敵人起身或扭我胸或箍我腰一時無法可制我將
二中指望两眼插進又將大指望鼻中勾進望前一
拖敵人自然鬆放此法名為二鷹捉兔

敵人拳來正狠無可躲閃而我用雙手望下一撥隨
後腿鑽心剔之此法名為火缺鑽心

敵人當心進來我亦不用挑不用打只望胸窩口一
肘頂下此法名為釘心肘

敵人當面扭我胸我手拿住他手隨以身倒退用反

拳經

三十一

掌望喉龍一副此法名為雙刀殺鴨

敵人當面箍住我腰我亦用雙掌望喉龍一副須以
手跟着力此法名為雙反刀

有人背後將我兩手箍住擒起我將兩手緊緊帶着
敵人袖口只將右脚一縮望他人脚膝上一踉自能
解救此法名為猛虎出柙

拳法備要

總歌訣

舒杉立勢袖填拳，掌按陰陽次第間。審勢分明知躲閃，防身斜側識端偏。進攻推托步偷半，插打搬拿學貴全。欲不臨場心手亂，閒居發奮讀斯篇。

身法指要

頭端正手平分，直豎身昂腿護陰。斜立足分丁八字，勢如跨馬挽弓形。脚腿不浮身便穩，足指須躡擺捉靈。脚動脚跟同進退，肩投腰觀脉齊行。反伸復縮隨舒卷，偏閃騰挪勢勢承。練習常如寡敵眾，橫冲直

拳法

撞莫留停

手法指要

撐拳托掌若風煙，劈砍抓拿勢貴偏。挺去牽來脚管硬，勾搬裹挽削披連。三盤內外須純練，前後高低渾打全。一日無閑三載滿，包能發手倒山巔。

步法指要

兩膝微灣力自然，撐前箭後練成堅。之從順閃騰那步，玄經斜出反回圈。翻覆旋風肩平硬，膝雄跟端帶勾。膝跟落指懸神化，用輕浮堅固步中玄。

眼法指要

兩眼睜睜若朗星，頭端審勢更分明。點前顧後疾如電，展動周旋似轉輪。覷定敵人身手脚，乘虛攻擊法如神。臨場對敵人，華近全在雙眸練得清。

氣法指要

緊閉牙關口莫開，口開氣泄力何來。須知存氣常充腹，然手休將氣放懷。迴轉翻身輕展動，灌通筋骨壯形骸。終朝習練常如是，體質堅牢勝鐵胎。

百法同源

箇中奧妙在深玄，道在師傳學在專。拳法千般學不盡，機關萬種卒難言。總之熟便能生巧，處處相承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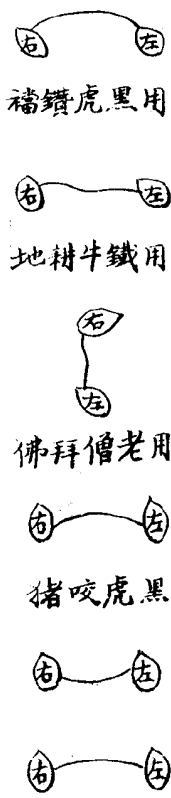
拳法

節連

道勿濫傳

百般砥礪始能成，費盡精神用盡心。勇暴鋤奸方可用，持強逆理莫欺人。賢良秘授紆危困，邪妄休傳害衆生。大道等閒若輕授，須防九族盡遭刑。

步法之圖



文盤口訣

大凡文盤之法。先回自己。再應他人。內外用力。彼不知上末下去。左采右去之妙。第一不犯破。第二不犯交架。或寒雞步。或壓步進。或顛狂步進。或梅花步進。或之字步進。或玄字步進。或回龍勾步進。總要配合身法。手不可過肩。胸不可挺。脇不可開。腎不可露。不可遲滯。不可驚畏。着着在人空處。血道邊。必無輕放。手為規。足為矩。規矩成。則百法備矣。

拳法

三

呆架式



每日萬法皆從此中出。諸巧盡向裡邊生。

少林寺之機和滿傳授身法圖

鐵門大法



中平為門射上如展翅。落下如披下法皆從此出。

拳法

四

戲珠大法



用力無前圖全

根塘大法



壓頂大法



勤鳥式

拳法

五

單根式

身法宗源一彼為先
後之學者從此推焉



平膀

肩手空肘

肩派

後脚要空

左手交右手夾中外邊盤皆可進身其手與肩皆從八虛處進如
左中邊盤則從八腕下這手從八腰出脚從八腿腕連射是也餘依此

根拳護胸式



後脚要空

應運式

拳法

六

躡蹻式醉步



閉陰大法



拳法

七

掃陰大法



拳法

八

勒馬步插掌式



提步鐵閃式



騰脚偏閃式



拳法

九

已出插字式



左肩出勢式



拳法

十

垂肩式

四顧隨人而進



腰要挺直

肚要用力

拳法

八仙醉步圖式

脚懸頭趾式又曰金鷄獨立亦名寒鷄步凡提步皆從此生鐵拐李漢鍾離皆從此化出



橫行勢

此法最得象人極根學者不可不習練此圖也

橫步從此生鶴步亦從此生

葫蘆式

玉山頽樣凡閃步跌步好步物步皆從此出回回步亦從此生



拳法

站步式

亦名瘋魔步猴拳從此化



兩手放胸前

兩眼望敵

前後左右隨人而進

此圖不但我色人稀曉到處人人未知也

左足着地

右足當穩

鐵拐李顛趾式

醉步此中生出來學事從此生出。



看學者勢在足懸端一圓
右子散去隨逐其出時最
緊密不可亂傳

拳法

十三

破打邊盤式

左脚一點右邊騰起
謝道有必在敵人腕
下子必在敵人膝邊
腿必在敵人腕腕邊
醫必在敵人膝腕人脚
又敵人脚宜扶而我
兩脚俱關住即為雙
關法以中盤打邊盤
即為雙關此法更妙
不可不傳徒步須
要何如矣。



後手時着

管在此

中盤式此破法

左手將人右手
托起須從肘下
進右手與身法
縮緊一團射人
心窩血腔射進
而脚腿必用片
鑽入敵人體難
打破亦無右手
打擒破然走不
被擒亦無走不
矣而以虛法不
開而戲珠法能
下也戲珠法不
蓋以進者勝破
法故也。

拳法

十四

走外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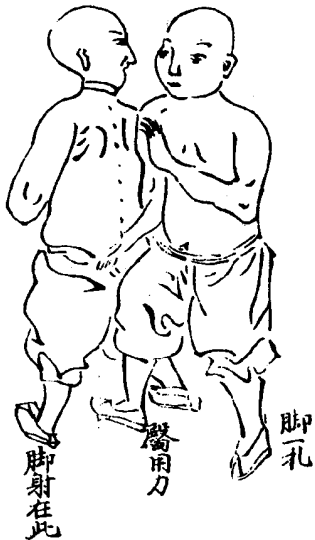
人打而即我
將脚閃脚
將右子進右
一射腕下
必從人腕下
手必從人腕
邊必從人腕
虛此從實悟
也。



手要一片緊密

射進

脚必抵跟



脚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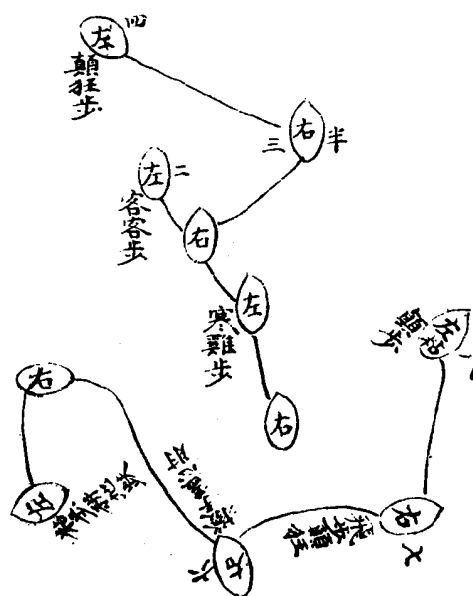
臂用力

脚射在此

式步尚和機玄



圖全步八極太盤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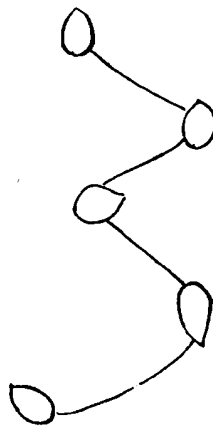


此圖要口傳非一朝一夕之功步內有步

拳法

十五

玄字步 中盤



論玄字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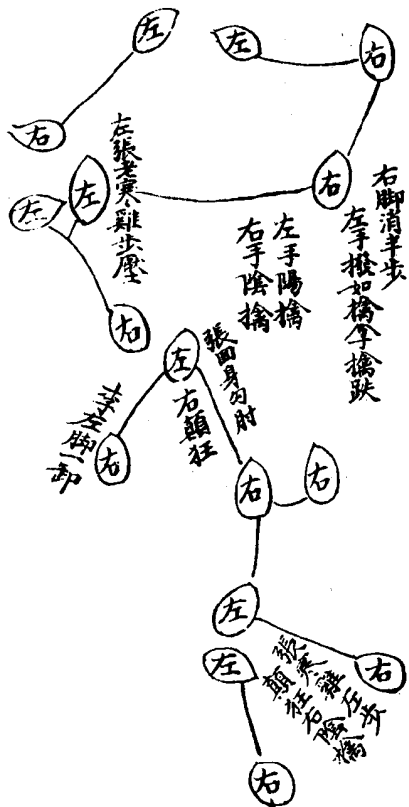
前脚帶點出足指用力着地腰帶扶用力一轉亦百骸筋骨一齊收放之意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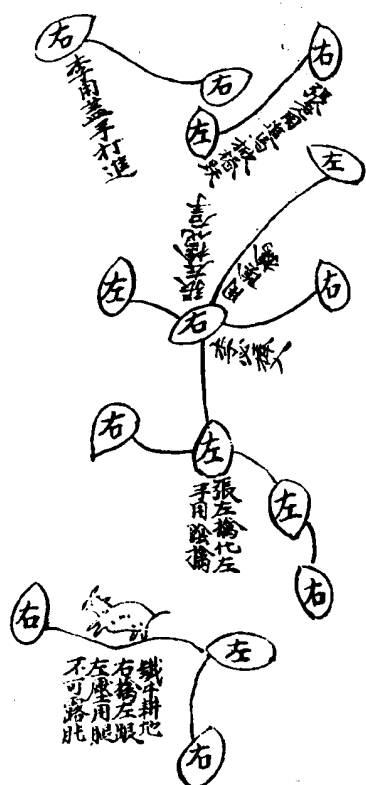
又玄字步走中盤用三角步拗步皆從此脫出。

拳法

十六

張李盤步





拳法

十七

顛狂歌訣

顛狂妙看孰知音。一閃一消便進身。他若卸身搬樁看。左來擒結可相親。

雙閃歌訣

撥肘閃步如虎狼。左右靠山不可當。外加兩步踭躅。踭入陣圍中勢少雙。

寒鷄步訣

寒鷄一步未賣脚。君家貪捨不知覺。左擒右就必拿。起傍人笑我心腸惡。

鐵牛耕地

耕地勢未指而麗。太山左壓右掀樁。不露醫兮肩看力。脚跟鐵打也難當。

閃步歌訣

閃步邊鎖原是驚。左掃右刷為真情。太山封閉用仙看。打傷狼狽不知音。

右左鐵掃

左右兩邊掃滾步。一邊靠順入加顛狂。回踢打穴道。

論下步秘要

臀力全見之於坐下。與左右據身法倒左則擺右。倒右則擺左。實如其所至。則敵人脚不能自粘。且一身

拳法

俱緊密。此第一要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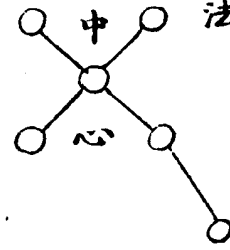
脚步之法。全在活潑。其快如箭。其利如針。可長可短。能屈能伸。進則無形。無影。退則兩散。風停。不可遲緩。不可硬坐。此脚法之要領也。

少林寺短打推盤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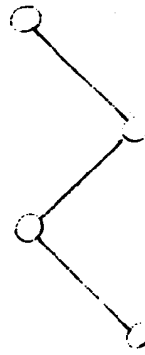
兩下合掌露步行。看地撥勢認分明。若還連珠之步。進左右兩拘隨後跟。連珠步進單鞭出。回馬則用撇步行。倒騎龍勢梅花步。謹轉開門認分明。梅花五步牽連進。拘單鞭下勢法門。他若高時高探馬。我若低盤雀地龍。一上一卸一補着。此是盤中第一功。有人

識破其中妙，敵縱高強莫逞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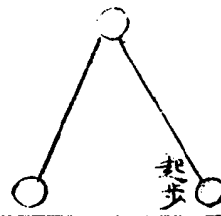
梅花五步法



之字步法



三角步法



梅花五步乃太極之五步，前為左，後為右，每步皆占其中心，可以操練。

拳法

十九

投

壺

新

格

光緒丙午九月
長沙葉氏刊行

重刊宋司馬溫公投壺新格叙

投壺新格一卷宋司馬光撰衢州本晁公武郡齋
讀書志宋紹興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關書目宋史
藝文志皆入載明以來惟陶宗儀說郛中有其本
此外諸家藏書志目未見著錄今按其書全載宋
祝穆古今事文類聚前集技藝部門較說郛本為
古余適刊溫公七國象棋局以其為一家之書屬
吾友雷民蘇茂才愷精楷繪圖刊之夫而後晁志
所錄溫公二書皆得以飲好古者之求而覘天水

投壺新格序

風俗之所尚且以見溫公之用心即於游藝瑣事
有則古稱先之風當時世行舊格多取奇中溫公
惡其僥倖而盡改之謂之新格嗚呼今之言新者
抑亦可以悟矣光緒三十二年丙午八月秋分長
沙葉德輝序

司馬溫公投壺格并序

傳曰張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張文武弗為
也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君子學道沒政勤勞罷
倦必從容宴息以養志游神故可久也蕩而先度
將以自敗故聖人制禮以為之節因以合朋交之
和飾賓主之權且寓其教焉夫投壺細事游戲之
類而聖人取之以為禮用諸鄉黨用諸邦國其故
何哉鄭康成曰投壺射之細也古者君子射以觀
德為其心平體正端壹審固然後能中故也蓋投
壺亦猶是矣夫審度於此而取中於彼仁道存焉

投壺新格

疑畏則疏惰慢則失義方象焉左右前卻過分則
差中庸著焉得一失二成功盡棄誠慎明焉是故
投壺可以治心可以修身可以為國可以觀人何
以言之夫投壺者不使之過亦不使之不及所以
為中也中不使之偏頗流散所以為正也中正道之
根柢也聖人作禮樂脩刑政主教化垂典謨凡所
施為不啻萬端要在納民心於中正而已然難得
而制者人之心也自非大賢守道固則放蕩傾
移無所不至求諸少選且不可得故聖人廣為之
術以救之投壺與其一焉觀夫臨壺荷矢之際性

無粗密莫不聳然恭謹志守中正雖不能久可以習焉豈非治心之道與一夫之失猶一行之虧也豈非修身之道與兢兢業業慎終如始豈非為國之道與君子之為之也確然不動其心儼然不改其容未得之而不攝既得之而不驕小人之為之也俯身伸臂挾巧取奇苟得而無媿豈非觀人之道與由是言之聖人取以為禮宜矣彼博奕者以詭譎相高以殘賊相勝孔子猶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為之猶賢乎已况投壺者又可鄙畧而輕廢哉古者壺矢之制揖讓之容今雖闕焉然其遺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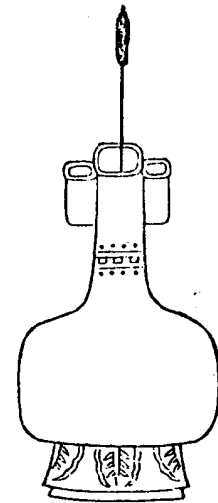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二

餘象猶可勝歸也世傳投壺格圖皆以奇雋難得者為右是亦投瓊探闈之類爾非古禮之本意也余今更定新格增損舊圖以精密者為右偶中者為下使夫用機僥倖者無所措手焉壺口徑三寸耳徑一寸高一尺實以小豆去席二箭半箭十有二長二尺有四寸以全壺不失者為賢焉不能全則積算先滿百二十者勝後者負俱滿則餘算多者勝少者負為圖列之左方并各釋其指意焉

有初賞之

首箭中也君子作事謀始以其能慎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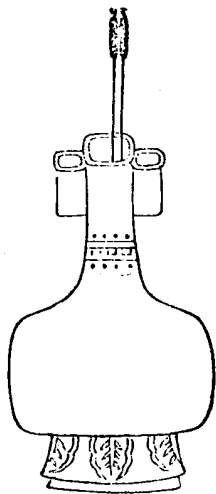
右算十

投壺新格

圖

連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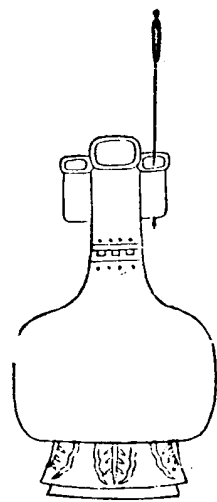
第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



右算五

有初貫耳

假若有初箭仍貫耳其算別計



右二十算

投壺新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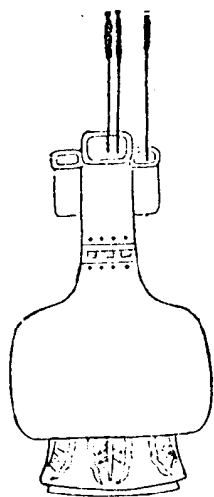
圖

二

貫耳

耳小於口而能中之是其用心愈精故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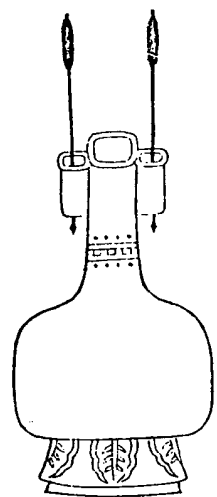
之



右十算

連中貫耳

舊圖初箭二籌其次每箭加二籌盡四箭而止甚非勸功之道今自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皆賞之所以勉人於不懈也



右二十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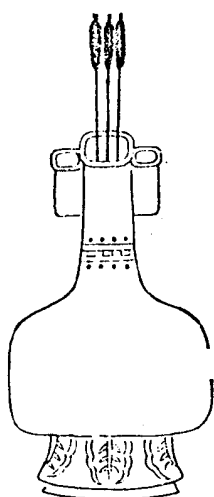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圖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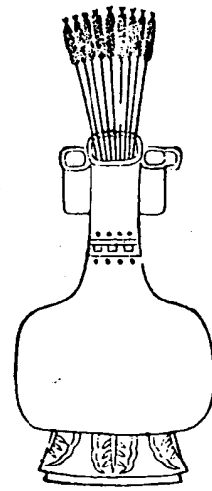
敗箭

若一箭不中次箭皆為敗箭



右一算

全壺 不以耦之算數多少皆勝之也若兩人俱全則復計其餘算以決勝負夫為山九仞功虧一簣全之寔難故君子貴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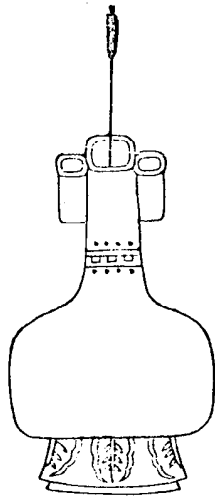
右無算

投壺新格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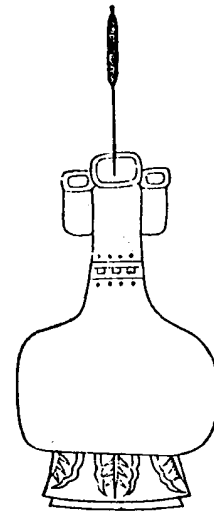
四

有終 末箭也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故比之有初又加算也



右二十籌貫耳倍之

驕箭 亦謂之驕皆俊猛意也謂投而不中箭激反躍捷而得之復投而中者謂其已失而復得之不速復善補過者也故賞之若復投而貫其耳其



算別計復投而不中者廢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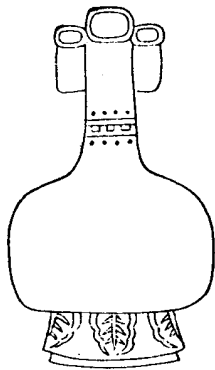
右十算

投壺新格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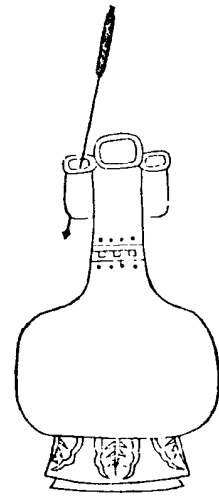
五

敗壺 謂十二箭俱不中大無功也若兩人皆敗則亦計餘算以決勝負



右不問已有之算皆負

橫耳 謂箭加耳上舊五十籌偶然而橫非投者之功何足以賞若為後箭所擊而墜地者與不中同



右依常算無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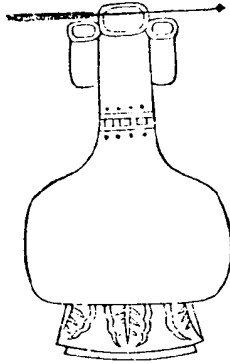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六

橫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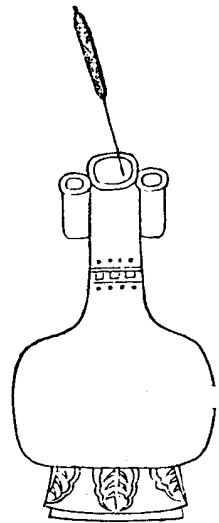
橫加壺口舊五十籌同橫耳



右依常算無賞

倚竿

箭斜倚壺口中舊十一籌傾邪險詖不在于善而舊固以為奇多與之籌甚無謂也今廢其算所以罰之亦異於不中者故于連中全壺皆得



右廢其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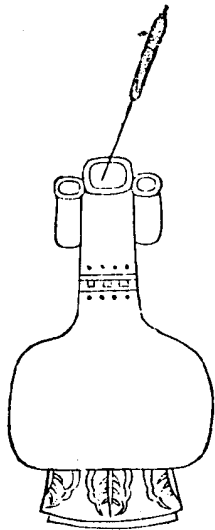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七

龍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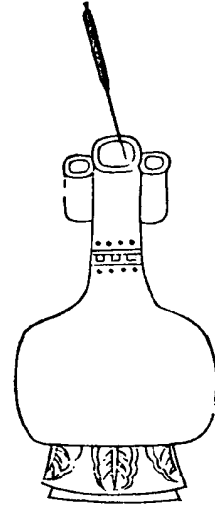
倚竿而箭首正向己者舊十八籌同倚竿



右廢其算

龍尾

倚竿而箭羽正向己者舊十五籌同倚竿



右廢其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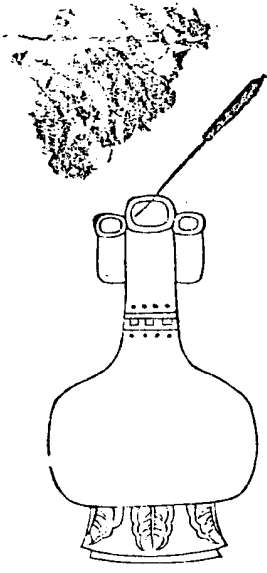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圖

八

狼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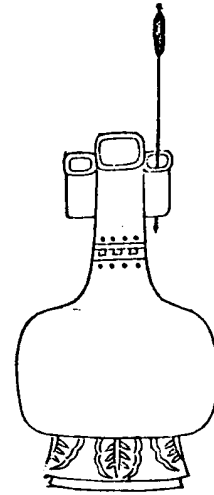
轉旋口上而歲倚竿者舊十五籌同倚竿



右廢其箕

帶劍

貫耳不至地者舊十五籌同倚竿



右廢其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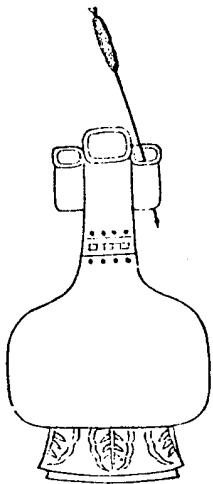
投壺新格

圖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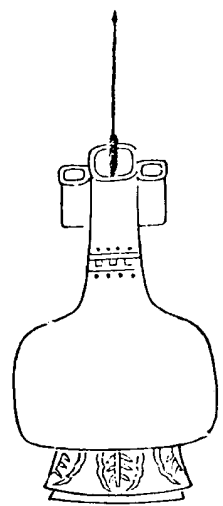
耳倚竿

舊十五籌同倚竿



右廢其箕

倒中 舊百二十籌顛倒反覆忌之大者奈何為
上實今盡廢其算所以明順逆之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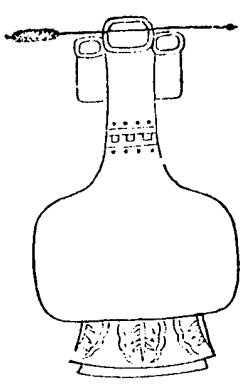


右壺中之數盡廢

投壺新格



倒耳 舊不問籌數並滿同倒中



右壺中之數盡廢

十

後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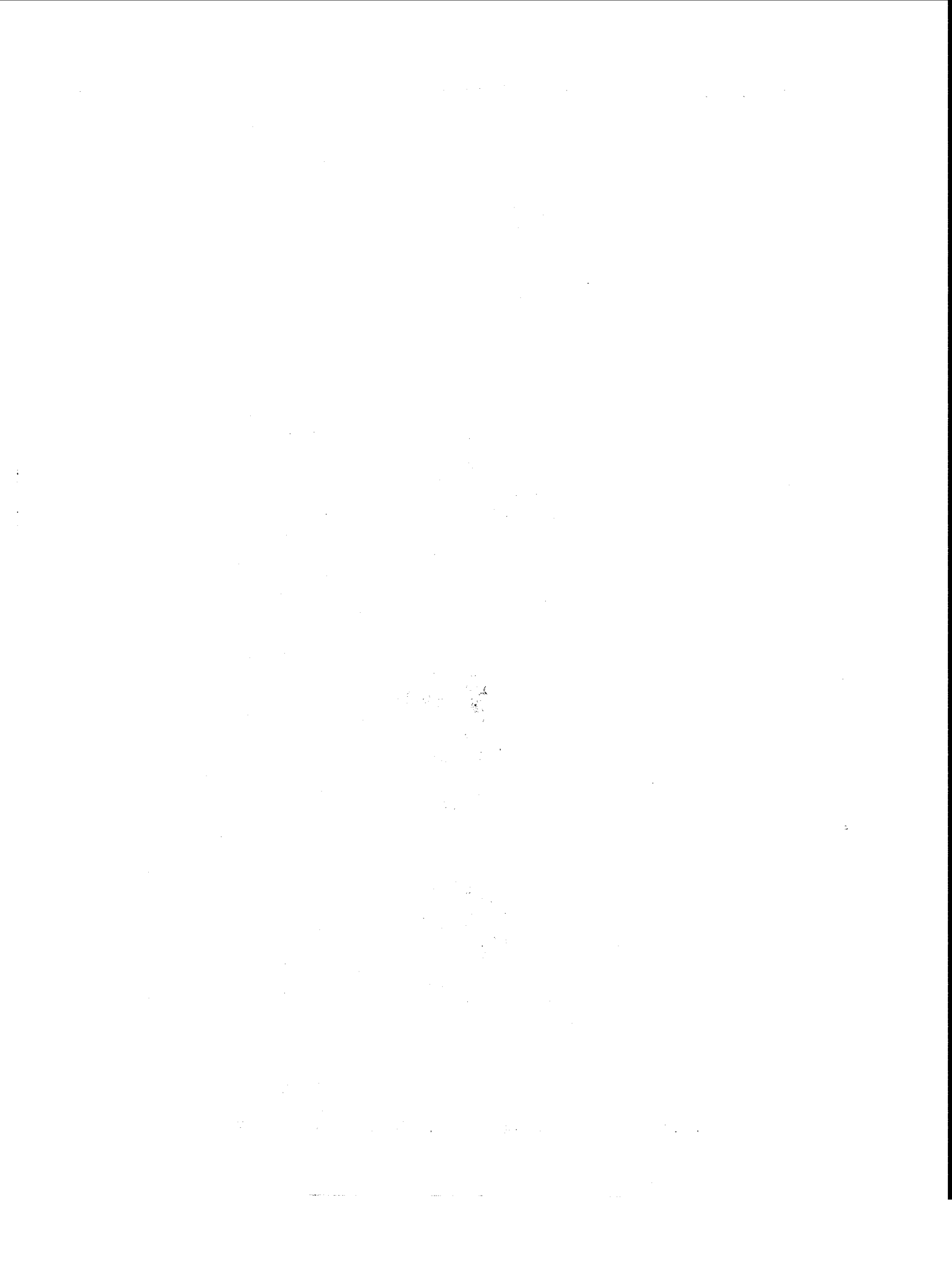
司馬溫公七國象棋局投壺新格二書余前序已
詳論之後檢宋黃伯思東觀餘論中有跋二書後
云新壺格七國戲二數此一字更攷皆傳自溫公之孫
樟文叔家圖本乃公手書頗有黯改處蓋初草定
時本也政和元年六月十七日黃伯思長睿父書
據此則二書傳自溫公之孫奕世象賢良足欽佩
然非長睿當時跋中記之竟沒其善矣余亟錄之
以彰公孫之聰聽且以廣讀者之異聞云丁未正
月人日葉德輝書

投壺新格

十一



投壺考原



敘

投壺古禮之正經也漢戴德獻聖傳之為大小戴記自朱子析分經記吳草廬定為禮之正經即逸禮三十九篇之文孔壁之古禮經也古者射為六藝之一投壺又射之一事漢魏以來祭遵袁紹戎馬之間猶習其藝至如王輔嗣之易學邵康節之數理亦從事投壺之儀元明以後此事浸廢矣宋司馬文正公有投壺新格尚可仿而行之雖未知於古禮何如然告朔饋羊之存不猶愈於陽荷牧豕之賤乎余徵之古籍輯禮典傳記賦文兩格四篇其為考原一卷以備燕賓習射之娛庶幾志正禮直反求諸身考禮正俗此其嚆矢也夫

咸豐丙辰年夏四月山陽丁晏自敘

投壺攷原

敘

一

投壺考原

山陽丁晏儉卿著

禮典第一

小戴禮記投壺之禮鄭目錄云名曰投壺者以其記主人
屬吉禮亦賓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投者也此所以
則禮也射人奉之者投壺射之類也其奉之西階也中士
面孔而射記云大夫兕中士鹿中其中之奉刻木為之
狀如兕鹿而伏背上立圓主人請曰某有枉矢哨壺請以
圖以盛算律文奉音捧主人請曰某有枉矢哨壺請以
樂賓賓曰子有旨酒嘉肴某既賜矣又重以樂敢辭哨不
謂曲而不直哨謂哨不直大戴禮作枉矢哨壺下同主
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既賜矣又重
以樂敢固辭主人曰枉矢哨壺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
某固辭不得命敢不敬從賓再拜受主人般還曰辟注拜
也主人既辟進投主人階上拜送賓般還曰辟注拜送
矢兩壺之間也

投壺考原

右請投記司射庭長及冠士立者皆屬賓黨樂人及
使者童子皆屬主黨降揖其階及樂事皆與射同
節大戴禮記案分節分經記俱依朱子儀禮經解下同
入記小戴禮記鄭注庭長司正也此皆與主人所使
薦羞者樂人因于能為樂者此皆與主人所使
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小戴記注筭矢也筭四指曰
或於堂或於庭隨髮早之宜無常處疏曰五扶者則二
尺也七扶者則三尺也八扶者則四尺也九扶者則五
又曰日中則於室日晚則於堂筭長尺二寸扶可也疏
太晚則於庭是各隨光明處也筭長尺二寸扶可也疏
口算長尺有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
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為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席二矢
半注脩長也腹容斗五升三分益一則為二斗得圖困
其圓周也三寸有奇是為腹脩五寸約之所得求
寸有餘也實以小豆取其指且堅九矢以栢若棘母去
其皮注取其堅且重也舊說云矢大七分或言去
已拜受矢進仰兩楹退反位揖賓就筭注賓席主人席

物射

如射司射進度壺間以二矢半反位設中東而執八算
物去坐二矢半財堂上去者席主人席邪行各七尺也
注西階上位也高氏集說謂西階主人席邪行各七尺也
詩言四矢反位是也四矢則西算投壺也
如之言與主則八算矣故此言教八算也
右就筭記算多少視其坐算算用當視坐投壺者之
四算
請賓曰順投為入此投不釋勝欲不勝者正爵既行請為
勝者立馬一馬從二馬三馬既立請慶多馬請主人亦如
之注順投矢木人也此投不捨也勝欲不勝言以能養不
謂之馬者若云技藝如此任可將乘馬也射投壺皆所
以習武因為樂疎日以矢木人為名乃名為入射投壺皆
窮主投壺法要更選而投若入不為之釋算也此類也
其投壺入亦不為之釋算也立馬謂取算以為馬表勝數
也一馬從二馬者謂每一勝輒立一馬禮以三馬為成若
專一馬則為一成一成但勝偶未必得三若勝偶得二為
云一馬從二馬然定本無此一句請慶多馬者若頻得三
成或取從足為三馬是其勝已成又酌酒慶賀於多馬之
儀也釋文勝者立馬俗本此句下有一馬從二馬五字
偶大戴禮記亦無此五字方氏慈曰算與馬一也方其執之謂
句勝其各直其算則馬非馬可知特無以考其形制之詳
耳漢人格法有功則散馬皆刻馬若氏舜牧慮以算為
馬將或以為此則更設儀禮鄉射記箭筭八算於中是算也
全數有八十為射則計耦而供之如四耦則供八算於中是算也
三耦則供二十四算則計耦而供之如四耦則供八算於中是算也
漢人格法有五法有功則散馬皆刻馬若氏舜牧慮以算為
馬器亦如此是案漢書禮書卷之四十四鄉射禮第八十
疏引馬器名筭筭局十萬一賭直上百萬既投馬絕叫塵
馬則一馬可賭三馬是擲蒲博局皆有馬也

投壺考原

右請賓記魯令弟子辭曰毋懈毋教毋借立母喻言
借立喻言有弟得薛令弟子辭曰毋懈毋教毋借立母
爾言若是者浮注弟實黨主黨年釋者也記魯諸
亦謂爾也爾言達談語也常爾常所以謂人之得也

儀禮射禮賈公彥疏曰按投壺賓黨及主黨弟子皆
 為子弟皆得與投壺者彼無法主散心故與大壺也
 無無依立

命茲者曰請奏狸首間若一太師曰注並其思者此節
 射義所云狸首氏是也疏云間若一者謂前後樂前中
 問雖數如以也大射儀奏狸首樂首節首節也詩曰
 狸首之來也其詩有射請首不朝者之言因以名詩也
 後世失之謂之射狸首其章也射義所載詩云曾孫侯
 也氏是

右作樂 記曾孫侯氏今日泰射干一張侯參之曰今
 日泰射四正具舉大夫君子以庶士小大莫處御于
 君所以燕以射則燕則譽質參既設執旌旆載千侯既
 亢中獲既置弓既平張四侯且良決拾有常既順乃讓
 乃揖乃讓乃曠其堂乃節其行既志乃張射夫命射射
 者之聲獲者之旌既獲卒莫嗟爾不甯侯為爾不朝於
 王所故亢而射支強食食爾曾孫侯氏百福經傳通解

投壺考原
 不講依文禮公逸經補入曾孫侯氏以下與射記鼓
 義同嗟爾不甯侯以下祭侯之辭與考工記同
 ○○○○魯鼓○○○○○薛鼓○○○○○

擊鼓者取半以下為投壺禮盡用之為射禮也周者擊
 擊鼓者取半以下為投壺禮盡用之為射禮也周者擊
 也射禮無禮魯鼓○○○○○薛鼓○○○○○

法此者說兩家之異故兼列之去射禮不
 鼓不釋射禮用之鼓節投壺其存者也

左右皆矢其請拾投有入者則司射外而釋一其焉賓黨
 於右主黨於左注拾也也舊其請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投壺考原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投壺考原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於右主黨於左東而立釋算則室以謂逐也其司射也司射

為奇遂以奇算告曰其黨賢於其黨若干純奇則曰奇鈞
 則曰左右鈞也卒已也賓主之黨若干純則曰純奇則
 奇鈞則曰左右鈞也卒已也賓主之黨若干純則曰純奇則
 奇鈞則曰左右鈞也卒已也賓主之黨若干純則曰純奇則

右請投視算 記侍投則擁矢少儀注不取釋於地也
 一取以投視算者曰諾正爵所者勝黨之弟子大戴無

投壺考原
 為擊鼓辭也周禮曰以龍賓客賜禮敬各與其儀於西
 擊鼓而不殺則其於禮也失故幸而日則受之

右卒投飲不勝者 記勝則洗而以請客亦加之不角
 少儀注洗爵請行解不取直飲之客若投壺不勝主
 人亦洗而請之角謂飲也於尊長與客加獻酬之

正爵既行請立馬馬各直其其一馬從二馬以慶慶禮已
 三馬既備請慶多馬賓主皆曰諾請為勝者立馬當其所
 禱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必三勝其一勝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慶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慶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慶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慶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慶也飲慶者偶其射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

右三投慶多馬 記不擢馬 少備注備去也 謂也 凡
投壺每一勝輒立一馬 至三馬而成勝 故專之 謂曰 凡
得若一勝得二馬 一勝得三馬 是二馬之勝 謂取一
馬者 足以爲三馬 以成勝也 今若舉者 則
得二馬 亦不取 故專者 馬是成已勝者

左氏昭十二年傳 晉侯以齊侯宴中行 穆子相投壺 晉侯
先穆子曰 有酒如淮 有肉如坻 寡君中此 爲諸侯師中之
齊侯舉矢曰 有酒如淮 有肉如陵 寡人中此 與君代興 亦
中之 伯瑕謂穆子曰 子失辭 吾固師諸侯矣 壺何爲焉 其
以中備也 杜預注言 投壺中不足爲備 異疎曰 禮記有投
皆 有言辭者 投之中 否 似若有神 故設爲
此語 或作投時 皆有言語 禮自不載之耳

淮南子敦六博投高壺

葛洪西京雜記武帝時郭舍人善投壺以竹爲矢不用棘
也古之投壺取中而不求遲故實小豆爲其矢躍而出也

投壺考原

五

郭舍人則激矢令還一矢百餘反謂之爲馳言如博之擊
其於輩中爲馳傑每爲武帝投壺輒賜金帛 郭舍人
東觀漢記祭遵薨范升上疏曰遵爲將軍取士皆用儒術
對酒設樂必雅歌投壺 太平御覽工藝部引藝文類聚
崔寔傳投壺者皆以多算勝少算 藝文類聚一引
獻帝春秋袁紹問魏郡兵反與黑山賊等數萬人其覆鄴
城殺郡守坐中家在鄴者憂怖失色或起而號泣紹御督
引滿投壺言笑容止自若 御覽
魏器曰游楚射投壺自娛 御覽引時府元龜雜技云楚射
王弼別傳曰弼性理樂遊宴解音律善投壺 文苑英華七
引四引何邵王弼傳同白孔六
晉陽秋曰王胡之善於投壺言手熟閉口 御覽引時府元
爲月陽尹善於投壺

晉書石崇有妓善投壺隔屏風投之 御
南史齊竟陵王常宿宴明將朝見柳惲投壺曉不絕停與
久之進見遂晚齊武帝遲之王以實對武帝復使爲之賜
絹二十疋

顏氏家訓投壺之禮近世愈精實以小豆爲其矢之躍也
今則唯飲其驍益多益善乃有倚竿帶劍狼壺豹尾龍首
之名其尤妙者有蓮花驍汝南周瑣宏正之子會稽賀徽
賀革之子並能一箭四十餘驍賀又嘗爲小障置壺其外
隔障投之無所失也至鄴以來亦見廣甯蘭陵諸王有此
校具舉國遂無投得一驍者 鄒某亦近世雅戲消愁釋憤
時可爲之

唐書禮樂志驍壺投壺樂也

投壺攷原

六

張鷟朝野僉載薛寶慈者善投壺龍躍隼飛矯無遺箭置
壺於背後卻反矢以投之百發百中 太平御覽伎巧
昌黎文集唐河東節度觀察使榮陽公鄭僖碑與賓客朋
遊投壺博奕窮日夜若樂而不厭者
韓文公畫記奉壺矢者一人又云壺矢博奕之具二百五
十有一皆曲極其妙
歐陽公歸田錄楊大年每欲作文則與門人賓客飲博投
壺奕棋語笑諠譁而不妨構思以小方紙細書揮翰如飛
文不加點
邵伯溫聞見前錄邵康節赴河南尹李君錫會投壺君錫
末箭中君錫曰偶爾中耳康節應聲曰幾乎敗壺坐客以
爲的對
神異經曰東荒山中有大石室東王公居焉與一玉女投
壺設有入不出者天爲之笑原注張華曰天笑者開口流

光 御覽祝穆事文類聚天部引神仙傳天公玉女長
光 靈泉而脫誤天笑爲電李白詩帝旁投壺多玉女

賦文第三

魏邯鄲清投壺賦曰古者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相朝也
以王班爵講禮獻功於是乃崇其威儀恪其容貌繁登降
之節盛備拜之數執設而弗倚酒滌而弗舉肅肅濟濟其
性敬焉敬不可久禮成於飲乃設大射否則投壺植茲華
壺晃氏所鑄厥高二尺盤腹脩頸飾以金銀文以雕鏤象
物必具距筵七尺傑焉植駐矢維二四或栝或棘豐本織
末調勁且直執竿奉中司射是職曾孫侯氏與之乎皆得
然後觀夫投者間習察妙巧之所極絡繹聯翩爰免發
翻翻隼集不盈不縮應壺順入何其善也每投不空四矢
退効既入躍出在苜偃仰俯倂趨下餘勢振掉又足樂也
擬議於此命中於彼動之如志靡有違也譬諸爲政羣職

投壺攻原

七

罔弛左右畢投勁奇數鈞列置功竿稱誇告賢三載考績
由明始分也比投不釋增是自遂雖往有功義所不貴春
秋貶詈亦猶是類也若乃操矢作驕累撥聯取一往之納
二巧無與偶斯乃絕倫之才尤異之著也柯列葩布匪罕
匪綱雖就置猶弗然例迴絕之所段惟茲巧之妙麗亦希
世之寶備調心術於混冥適容體於便安絕縱奇於施舍
顯必中以微觀悅與眾之耳目樂眾心而不倦壞璋百變
惡可窮讀藝文類聚引又引魏略曰邯鄲清字叔作投
魏王粲甚賦夫注心銳念自求諸身投壺是也
晉傅元投壺賦序云投壺者所以禱解而正心也
晉李尤壺籌銘投壺籌禮既敘先後通風月數分爲主部
實

古歌主人前進酒琴瑟爲清齋投壺對彈琴博奕並夜行

類聚

周王褒彈碁詩投壺生電影六博傾仙人

陳張正見詩魏君彈舉白晉主好投壺

宋徽宗詩定邀朋侶善投壺

唐文粹孫逖伯樂川記歌蔓草之相遇笑投壺之失辭
宋劉敞投壺義古者投壺之禮主人以賓燕而後投壺也
燕禮之輕者也輕則易易則衰衰則慢酒之禍悖由此作
君子器其慢以褻也爲壺矢以節其禮全其歡也君子之
於人有以歡之必有以禮之有以禮之必有以樂之有以
樂之必有以言之賓者所法也非法人也所養也非養人
也主人奉矢以親之卑其身以事賢也主人之請不怠賓
三辭不煩尊禮重樂之義也尊禮則敬重樂則和敬以和
故上下能相親也君子之所以異乎人者其唯易事而難

投壺攻原

八

說乎不褻其接所以致難悅也主人拜送寶碎寶拜受主
人辟授受之禮也授受者人道之大也不可以不敬也拜
以敬之也勝飲不勝者罰也辭不曰罰而曰養者不尙人
以勝不恥人以不能也飲曰賜灌不飛過也不忌人以勝
己也故尙人以勝則矜恥人以不能則怨自恥其過則忿
忌人以勝己則慰矜以怨忿以慰此辨訟之所由作也勝
者自爵貴也有馬富也內不失其樂外不失其功然後富
貴可保也投壺爲入不順雖入不釋明順而後有功也樂
以狎首以順爲節也侍於先生長者不角不擢馬以順爲
節也順爲功故弗非也順爲節故節可守也順爲禮故不
行也故曰古之君子不必相與言也以禮與行示之而已
矣詩云示我顯德行此謂也
圖經第四

隋書經籍志投壺經一卷 舊唐書經籍志郝冲虞譚法

新唐書藝文志上官儀投壺經一卷

投壺變曰謂之投壺者取名諸原注切韻漸而轉易鎔金

代焉逮之於後人事生矣壺底去一尺其下筭以龍元元

中蝦蟇隨其生死也運之以聽切表蝦蟇下燕尾燕尾

歸來自有極投而矢十二極也長二尺八寸法於極而

歸人自數之極也矢十二極也長二尺八寸法於極而

壺擊鼓為節帶劍十二謂之帶劍倚十八如狼尾狀

帶十二周於壺口劍騎七十如後也三百六十籌得一

馬言三百六十歲功成也三馬成都司馬文正公傳曰

司馬光投壺新格並序熙寧五年作集事文類聚四十二技藝部曰

展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張文武弗為也一張一弛

文武之道也君子學道從政勤勞罷倦必從容安息以養

搜壺破原 九

志游神故可久也蕩而無度將以自敗故聖人制禮以為

之節因以合朋交之和飾賓主之禮且寓其教焉夫投壺

細事游戲之類而聖人取之以為禮用諸鄉黨用諸邦國

其故何哉鄭康成曰投壺射之細也古者君子射以觀德

為其心平體正端壹審固然後能中故也蓋投壺亦猶是

矣夫審度於此而取中於彼仁道存焉疑畏則疏惰慢則

失義方象焉左右前御過分則差中庸著焉得一失二成

功盡棄誠慎明焉是故投壺可以治心可以修身可以為

國可以觀人何以言之夫投壺者不使之過亦不使之不

及所以為中也使之偏頗流散所以為正也中正道之

極也聖人作禮樂修刑政主教化垂典謨凡所施為不

高端要在納民心於中正而已然難得而制者人之心

自非大賢守道敦固則放蕩傾侈無所不至求諸少選

且不可得故聖人廣為之術以救之投壺與其一焉觀夫

隨壺荷矢之際性無密莫不猝然恭謹志守中正雖不能

久可以習焉豈非治心之道與一矢之失猶一行之虧也

豈非修身之道與兢兢業業慎終始豈非為國之道與

君子之為之也雖然不動其心儼然不改其容未得之而

不辭既得之而不驕小人之為之也俯身伸臂挾巧取奇

苟得而無媿豈非觀人之道與山是言之聖人取以為禮

宜矣彼博弈者以詭譎相高以殘賊相勝孔子猶曰飽食

終日無所用心為之猶言乎已况投壺者又可鄙略而輕

廢哉古者投壺之制揖讓之容今雖闕焉然遺風餘韻猶

可髣髴也世傳投壺格圖皆以奇雋難得者為右是亦投

壺探闕之類爾非古禮之本意也余今更定新格增損舊

圖以精密者為右偶中者為下使夫用機微倖者無所措

投壺破原 十

上馬壺口徑三寸耳徑一寸高一寸實以小豆去席二箭

十箭十有二長二尺有四寸以全壺不失者為賢苟不能

全則積算先滿百二十者勝後者負俱滿則餘算多者勝

少者負為闕列之左方並各釋其指意焉

晏案御覽載古法壺矢長二尺八寸溫公新格長二尺

四寸依宋尺也今制矢約梓匠木尺二尺四寸以竹為

之矢首削扁便於執持中直如恒矢未用竹節削圓取

重魏賦所云豐本纖末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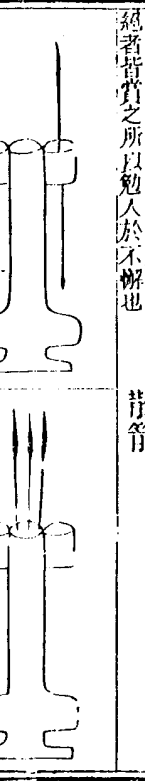
有初 首箭中者君子以作事連中 第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皆五
謀始以其能慎始故賞之 算其連中內有貫耳及雙者其
箭別計假若有初箭仍
貫耳則二十算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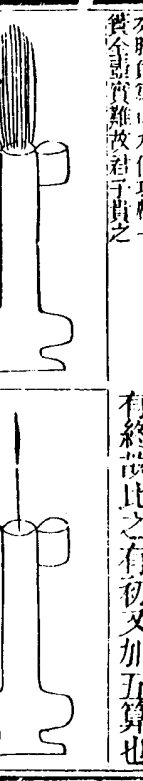
右算十 有初貫耳 假若有初箭仍貫耳 耳小於口而能中之是
耳其箭別計 其用心愈精



右二十算 投壺攷原 連中貫耳 舊圖初箭二箭其次每箭
加二箭滿四箭而止甚非 勸功之道今日二箭以下連中不
絕者皆賞之所以勉人於不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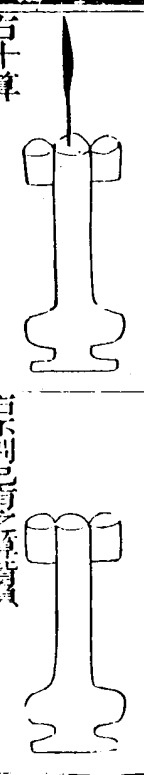


右一十算 全壺 不以偶之算數多少皆勝之也
若兩人俱全則復計其餘算以 大勝負馬山九初功虧一
費全壺實難故君子貴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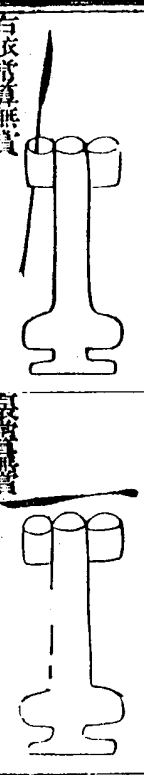


右無算 有終 末箭也雖不有初鮮克
有終故比之有初又加五算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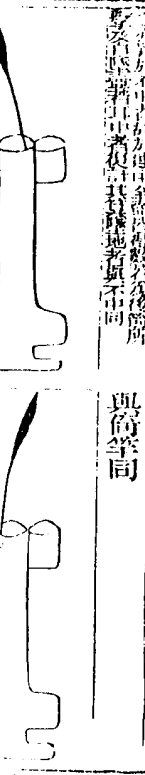
亦謂二箭俱中後復中者則謂其已失而
復得之不遠善射者也故賞之若復投
而貫耳其算別計復投而不中者廢之
敗壺 謂十二箭俱不中無功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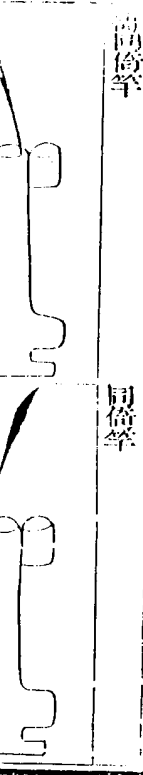
右十算 橫耳 謂箭加耳上舊罕無偶然橫者
橫壺 橫加壺口舊五十箭同橫耳
之為是以舊為後箭擊而地壺不中同



右依常算無賞 倚竿 倚竿而箭首正而已者得十五
龍首 倚竿而箭首正而已者得十六箭
與倚竿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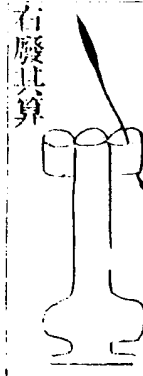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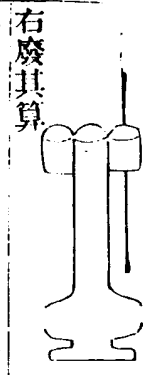


右廢其算 龍尾 倚竿而箭首正而已者得十五
狼壺 轉旋口上而成倚竿者皆廢其
倚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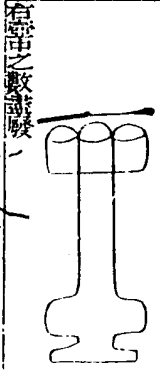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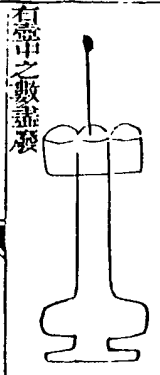


右廢其算 倚竿 倚竿而箭首正而已者得十五
狼壺 轉旋口上而成倚竿者皆廢其
倚竿

帶劍 貫耳不至地者舊十五耳倚竿 舊十五籌同倚竿 籌同倚竿



倒中 舊十五籌頭數變芝香祭倚倒耳 舊不問籌數並滿同倒 為齊 謹廢其算以明順逆之理 中



投壺攻原 十三

泗水燕談錄司馬溫公既居洛每對客賦詩談文或投壺以娛賓公以舊格不合禮意更定新格以為傾邪險詖不足為善而圖反為奇箭多與之算如倚竿帶劍之類今皆廢其算以罰之顛倒反覆惡之大者奈何以為上賞如倒中之類今當盡廢壺中算以明逆順大抵以精審者為上偶中者為下使夫用機微幸者無所措手此足以見公之志雖嬉戲之間亦不忘於正也

人
心
清
淨
無
礙
無
礙

南陵

徐乃昌

影莫榮宗

本重鵬

吳昌碩

莫榮宗

碁經十三篇

皇祐中張學士撰

撰

碁局篇第一

得算篇第二

權輿篇第三

合戰篇第四

虛實篇第五

自知篇第六

審局篇第七

度情篇第八

斜正篇第九

洞微篇第十

名數篇第十一

品格篇第十二

雜說篇第十三

傳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不有博奕者乎言譚新論曰世有圍

上

下

碁之戲或言是兵法之類上者遠其疏張置以會圍因而成得道之勝中者則務相絕遮要以爭便求利故勝負狐疑湏計數以定下者則守邊隅趨作罽以自生於小地春秋而下代有其人則奕碁之道從來尚矣今取勝敗之要分十三篇有與兵法合者亦附于中云爾

碁局篇第一

夫萬物之數從一而起局之路三百六十二者生數之主據其極而運四方也三百六十以象周天之數分而為四以象四時隅各九十路以象其曰外周七十二路以象其候枯碁三百六十白黑相半以法陰陽局之線道謂之扞線道之間謂之罽

局方而靜碁圓而動自古及今奕者無同局曰日日新故宜用意深而存慮精以求其勝負之由則至其所未至矣

得算篇第二

碁者以正合其勢以權制其敵故計定於內而勢成於外戰未合而算勝者得算多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戰已合而不知勝負者無算也兵法曰多算勝少算不勝而況於無算乎由此觀之勝負見矣

權輿篇第三

權輿者奕碁布置務守綱格先於四隅分定勢子然後坵二斜飛下勢子一等立二可以坵三立三可以坵四與勢子相望可以坵五近不必比遠不必乖此皆古人之論後學之規捨此改作未之或知書云靡不有初鮮克有終

合戰篇第四

博奕之道貴乎謹嚴高者在腹下者在邊中者占角此碁家之常然法曰寧輸數子勿失一先有先而後有後而先擊左則視右攻後則瞻前兩生勿斷皆活勿連闊不可太疏密不可太促與其戀子以求生不若弃之而取勢與其無事而強行不若因之而自補彼眾我寡先謀其生我眾彼寡務張其勢善勝敵者不爭善陣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者不亂夫碁始以正合終以奇勝必也四顧其地牢不可破方可出人不意掩人不備凡敵

無事而自補者有侵絕之意也弃小而不救者有圖大之心也隨手而下者無謀之人也不思而應者取敗之道也詩云惴惴小心如臨谷

虛實篇第五

夫弈碁緒多則勢分勢分則難救投碁勿逼逼則使彼實而我虛虛則易攻實則難破臨時變通宜勿執傳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

自知篇第六

夫智者見於未萌愚者暗於成事故知己之害而圖彼之利者勝知可以戰不可以戰者勝識眾寡之用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以逸待勞者勝不戰而屈人碁者勝老子曰自知者明

審局篇第七

夫弈碁布勢務相接連自始至終着着求先臨局交爭雌雄未決毫釐不可以差焉局勢已贏專精求生局勢已弱銳意侵綽沿邊而走雖得其生者敗弱而不伏者愈屈憤而求勝者多敗兩勢相圍先處其外勢孤援寡則勿走是故碁有不走之走不下之下誤人者多方成功者一路而已能審局者則多勝矣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度情篇第八

人生而靜其情難見感物而動然後可辨推之於碁勝敗可得而先驗法曰夫持重而廉者多得輕易而貪者多喪不爭而自

忘與

忘與

保者多勝務殺而不顧者多敗因敗而思者其勢進戰勝而驕者其勢退求已弊不求人之弊者益攻其敵不知敵之攻己者損目凝一局者其思周心役他事者其慮散行遠而正者吉機淺而詐者凶能自畏敵者強謂人莫已若者亡意旁通者高心執一者卑語默有常使敵難量動靜無度招人所惡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

斜正篇第九

或曰碁以變詐為務劫殺為名豈非詭道邪予曰不然易云師出以律否臧凶兵本不尚詐謀言詭道者乃戰國縱橫之說碁雖小道實與兵合故碁之品甚繁而弈之者不得品之下者

洞微篇第十

凡碁有益之而損者有損之而益者有侵而利者有侵而害者有宜左投者有宜右投者有先着者有後着者有緊者有慢者行若粘子勿前弃子思後有始近而終遠者有始少而終多者欲強外先攻內欲實東先擊西路虛而無眼則先覷無害於他碁則做劫饒路則宜疏受路則勿戰擇地而侵無礙則進此皆

忘與

忘與

碁家之幽微也不可不知大易曰非天下之至精孰能與於此

名數篇第十一

夫弈碁者九下子皆有定名碁之形勢死生存亡因名而可見
有衝有幹有綽有約有飛有關有窟有粘有頂有尖有覷
有門有打有斷有行有立有捺有點有聚有蹠有夾有抄
有辟有刺有勒有撲有征有劫有持有殺有鬆有擧用碁
之名三十有二圍碁之意在萬周臨局變化遠近縱橫我
不得而前知也用倖取勝難逃此名傳曰必也正名乎碁亦謂歟

品格篇第十二

夫圍碁之品有九一曰入神二曰坐照三曰具躰四曰通幽五曰
智六曰小巧七曰闊力八曰若愚九曰守拙九品之外不可勝計未
能入格今不復去傳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
而學之又其次也

雜說篇第十三

夫碁邊不如角角不如腹約輕於捺捺輕於辟夾有虛實行
有情偽逢綽多約遇投多粘大眼可贏小眼斜行不如正行兩
關對直則先覷前途有礙則勿征施行未成不可先動角盤曲四
角終乃亡直四板六皆是活碁花聚透點多無生路十字不可先
紐勢子在心勿打角圖弈不欲數數則怠怠則不精弈不欲
踈踈則忘忘則多失勝不言敗不語振廉讓之風者乃君子

碁家精義卷五

南陵徐乃昌影摹宋本碁譜

也起忿怒之色者小人也高者無亢卑者無怯氣和而韻舒者
有喜其將勝也色變者憂其將敗也被莫被於易耻莫耻於益
妙莫妙於用鬆昏莫昏於覆劫凡碁直行三則改方聚四則非
勝而路多名曰贏局敗而無路名曰輸籌皆籌為溢停路為
芾打籌不得過三淘子不限其數劫有金井轉轡有無休之勢
有交迤之圖奕碁者不可不知也凡碁有敵手有半先有先兩
有挑花五有北斗七夫碁有無之相生遠近之相成強弱之相形
利害之相傾不可不察也是以安而不敢存而不驕安而泰則
危存而驕則亡易曰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

碁經十三篇

我朝善弈顯名天下者昔年待詔老劉宗今日劉仲甫楊中
隱以至王琬孫侁郭範李百祥輩人人皆能誦此十三篇體
其常而生其變也古人謂猶盤中走圓橫斜曲直繫於臨
時不可盡知而必可知者是圓不能出於盤也碁經盤也
弈者圓也士君子無所用心則可觀焉

碁經十三篇終

徽宗皇帝御製詩曰

忘憂清樂在枰碁 仙子精攻歲未笄
窓下每將圖局按 恐防宣詔較高低
前御書院碁待 詔賜緋李 逸民 重編

碁家精義卷五

南陵徐乃昌影摹宋本碁譜

碁訣

劉仲甫撰

一曰布置

蓋布置碁之先務如兵之先陣而待敵也意在疎密得中形勢不屈遠近足以相援先後可以

相符逼近執子有折三四之着勢雖大而易攻至於尖飛之類力雖牢而路促折二之意得其中也若入他境或

於六三三六下子謂此有三用四二斜飛入角九三折二歸還六五單開入腹及九三十

三之着思不執一進退合宜訣曰遠不可太疎

疎則易斷近不可太促促則勢贏正謂此也善

碁者不困在此使困在彼壯在已勢贏在人此

乃為格

二曰侵凌

碁路無必成碁無必殺乘機制變不可豫圖且

布置已定則強弱未分形勢鼎峙然後侵凌之

法得已行乎其間必使應援相接勾落相連多

方以擁逼迤邐而侵侵襲者近角疏間夾幹之類是也擁逼者因勢取力是也侵襲若

行則彼路不得不促擁逼漸急則彼勢不得不贏

俟乎忿而先動則視敵而索其情觀動而制乎變

此之謂善應者也

三曰用戰

用戰之法非碁要道也不得已而用之則務在

廉慎以守封疆端重而全形勢封疆善守則在

我者實矣形勢能全則在我者逸矣夫以實擊

虛以逸待勞則攻必破戰必克矣

四曰取捨

取捨者碁之大計轉戰之後孤碁隔絕取捨不明

患將及矣蓋施行決勝謂之取棄子取勢謂之

捨若內足以豫奇謀外足以隆形勢縱之則莫

禦守之則莫攻如是之碁雖少可取而保之若

內無所圖外無所援出之則愈窮而徒益彼之

勢守之則愈困而徒壯彼之威如是之碁雖多

可捨而委之

張靖撰

論碁訣要雜說

夫碁邊不如角角不如腹約輕於捺捺輕於辟

勢之使然夾有虛實有實夾有虛夾打有情偽九打節有實打有虛打逢綽多

約因綽則多約遇拶多粘不粘則斷大眼可贏小眼局面線道相

圓之口眼不可攻曰實眼可攻曰虛眼九圍碁有實眼則活孤眼則死若黑白

相圍各無實眼則大眼贏小眼也地廣而路多曰大眼地狹而路少曰小眼

斜行不如正行胡五反不正謂之兩開對值則先觀彼此有

宜先觀觀則前途有礙則勿征九欲征碁先觀前路有行未

張力存後活有無敵之子相礙

成不可先動先動則覺四隅十子不可先細四角之中有細十字之著

狀類 弈不得數數則怠怠則不精數弈則神疲體倦則不精 亦不得

疏疏則忘忘則多失疏稀也忘棄忘也疏亦則廢 勝不言

敗不語事以盛成語勿泄勝 振廉讓之風者君子也起忿

戾之色者小人也君子守道而固窮小人趨利而避害 高而無亢卑而無怯

高者輕弱而多亢下者畏強而多怯 氣和而韻舒者喜其將勝也將勝則心先喜

動而色變者憂其將敗也欲敗則預憂 碁直行三則改自古國手少有

直行三子多是斜飛單開少背直行四子若壓敵子必邊而走者雖多亦許 方聚則四非自古國手少有

圓步野名皆籌為益器中積水滿而流出日溢孝經云滿而不溢 停路為

節節言綿說文曰相當也兩家不勝不負故名曰節俗云停局 弈碁者不可不知也九碁有

敵手強弱均而爭先謂之敵手 有半先強者饒弱者復饒強者一局先所饒之子強者在中以三局為一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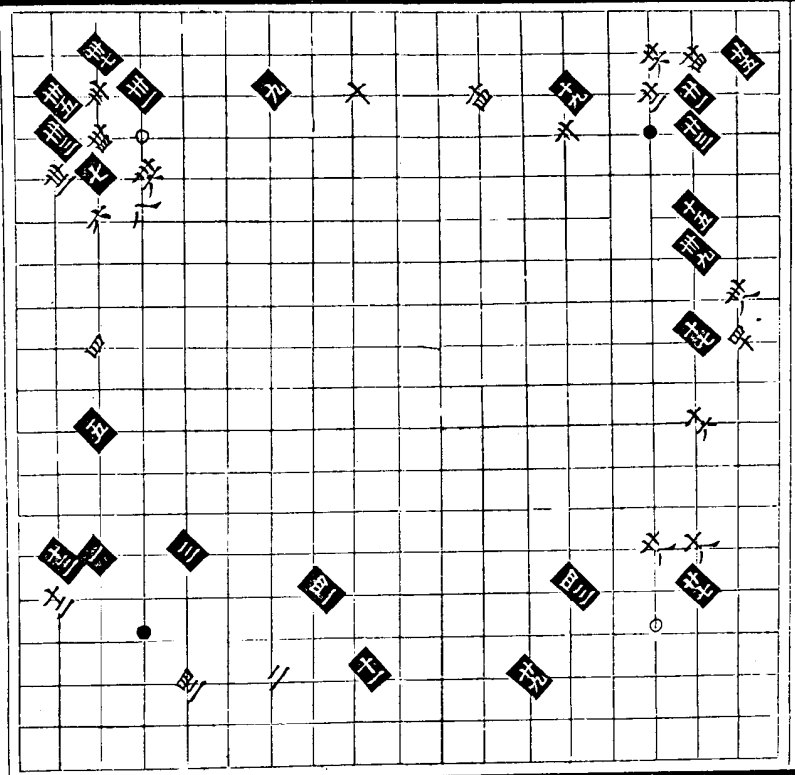
有先兩強者兩局之中饒弱者三子故謂之先兩 有桃花五強者兩局之中饒弱者五子取桃花五出之義 有

北斗七強者兩局之中饒弱者七子取北斗魁四杓三之義 夫碁者有無之相生遠

近之相成強弱之相形利害之相傾不可不察

也是以安而不泰存而不驕安而泰則危存而驕則亡易曰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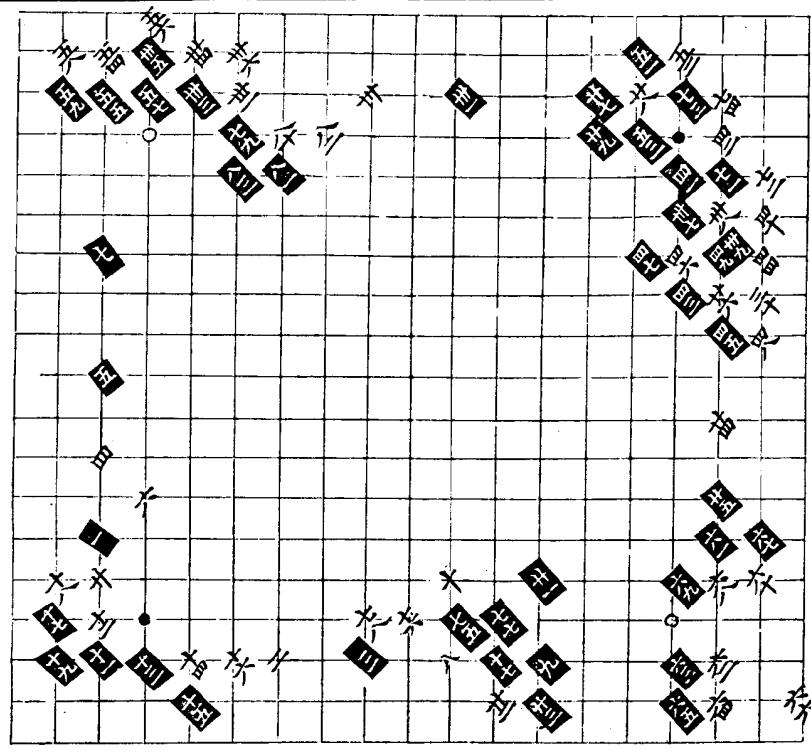
孫策詔呂範奕碁局面



共四十三着
分局面停

晉武帝詔王武子奕碁局

共八十三着 分局面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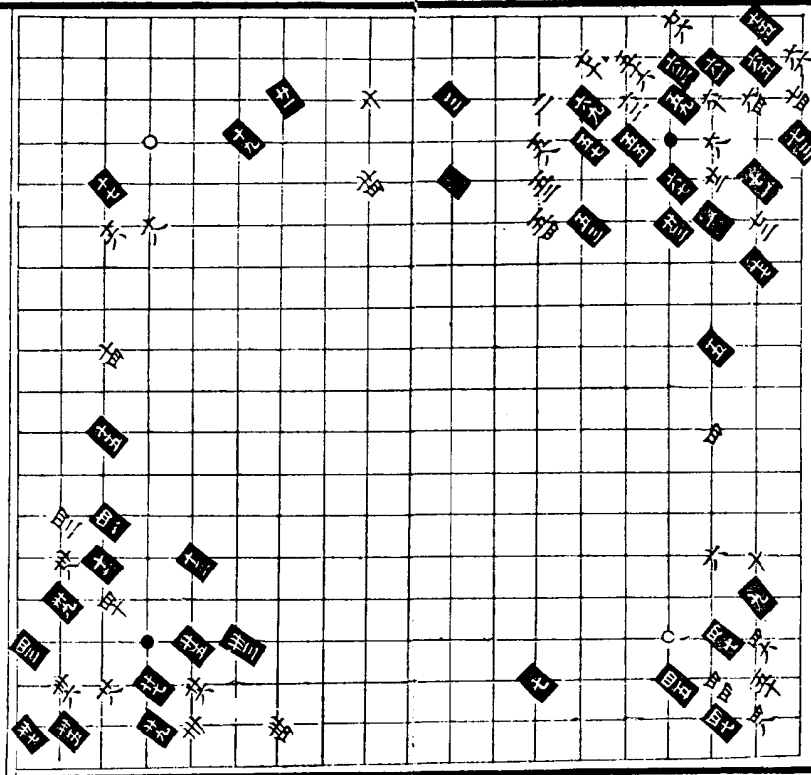


忘愛清第集十一

南陵徐乃昌影摹宋本重開

明皇詔鄭觀音奕碁局圖

共七十七着 分局面停



忘愛清第集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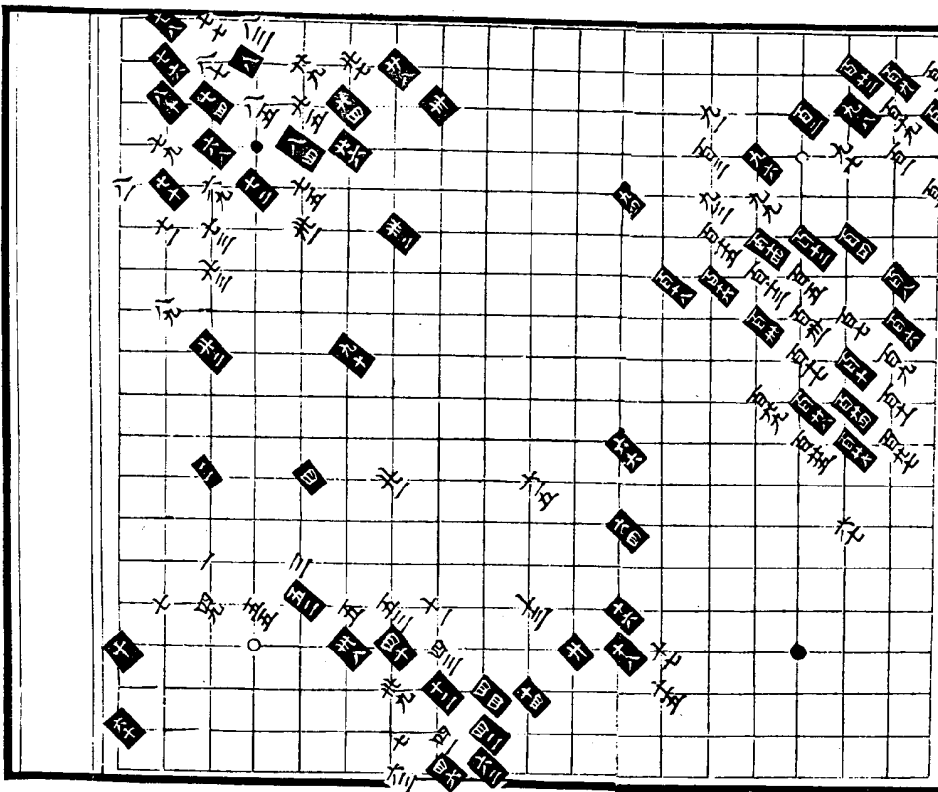
南陵徐乃昌影摹宋本重開

諸國手野戰轉換十格圖

興國圖

東京梁門裏興國寺戒壇院孫
黑先共一百三十二着

郭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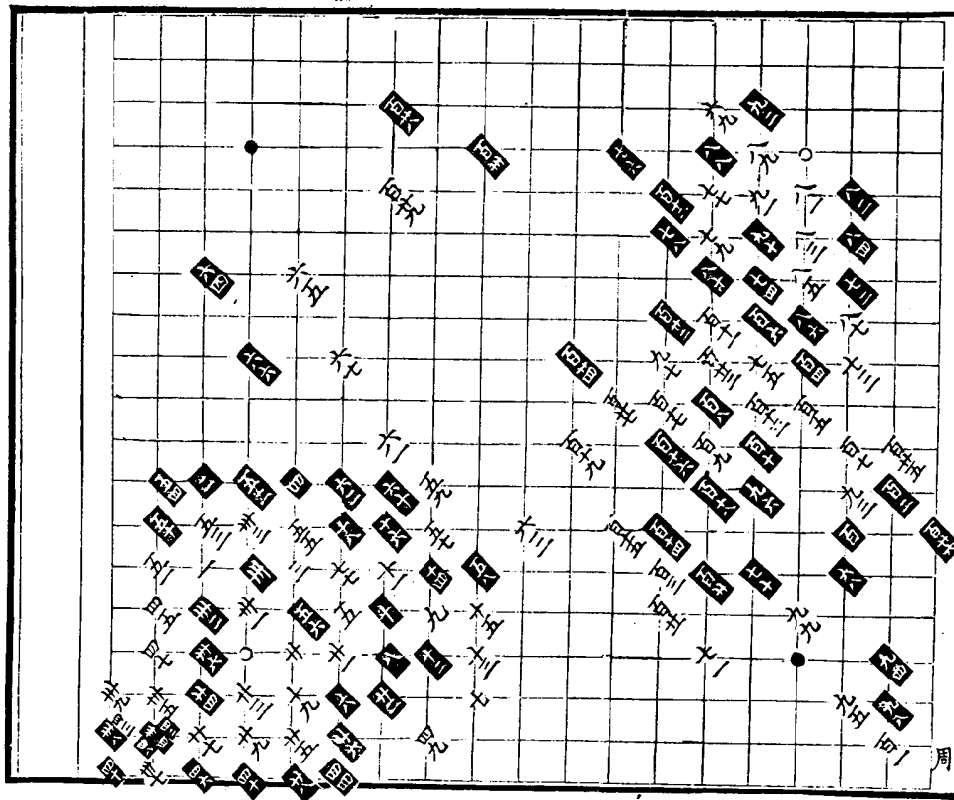


南陵徐乃昌影摹本重刻

南陵徐乃昌影摹本重刻

萬壽圖

東京於州北萬壽觀郭範饒李百祥黑
先共一百三十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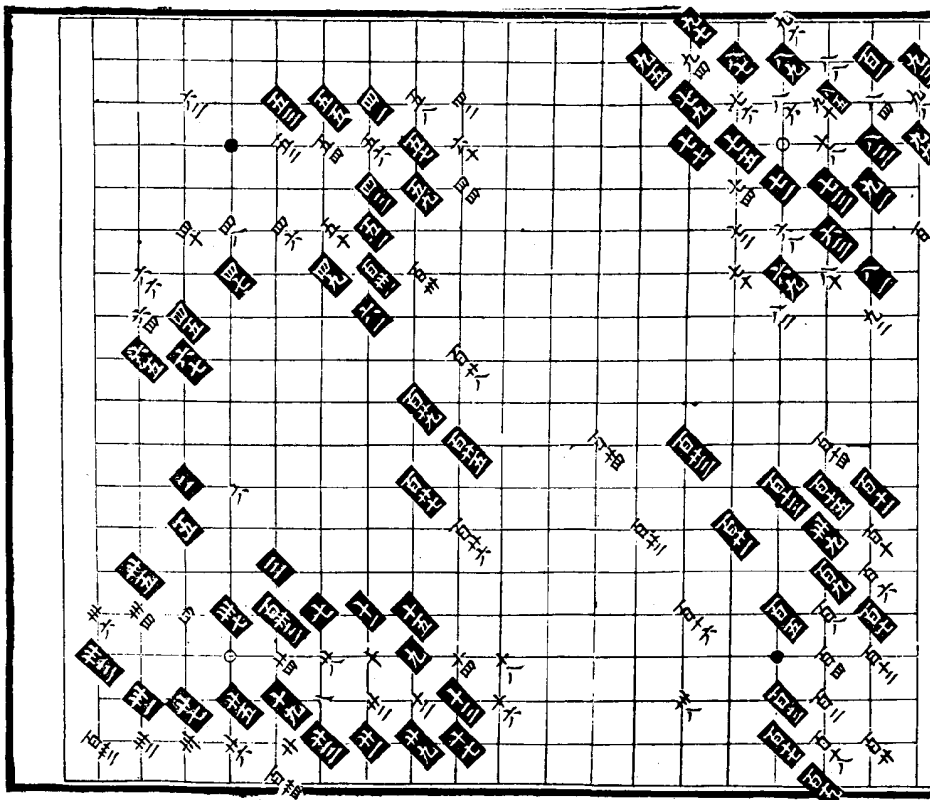


南陵徐乃昌影摹本重刻

南陵徐乃昌影摹本重刻

長生圖

東京於萬勝門裏長生宮劉仲甫饒王
 珽黑先共一百三十四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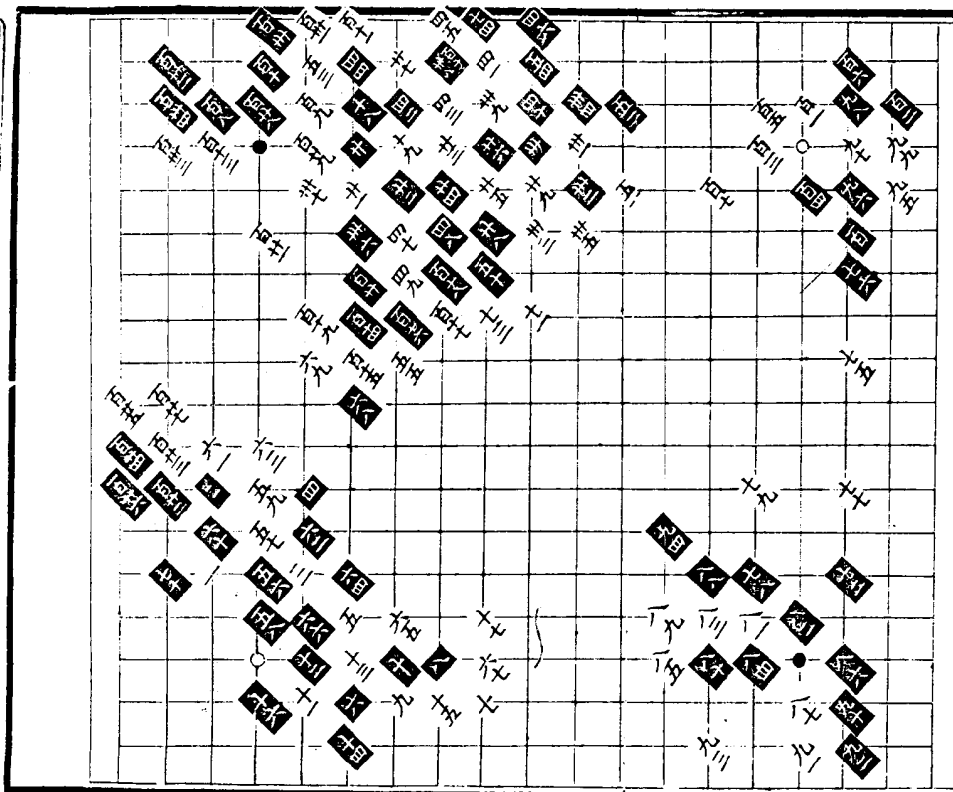


古今圖書集成

南齊書卷之四十四

金明圖

東京於新鄭門外金明池五殿晉士明
 饒郭範黑先共一百三十四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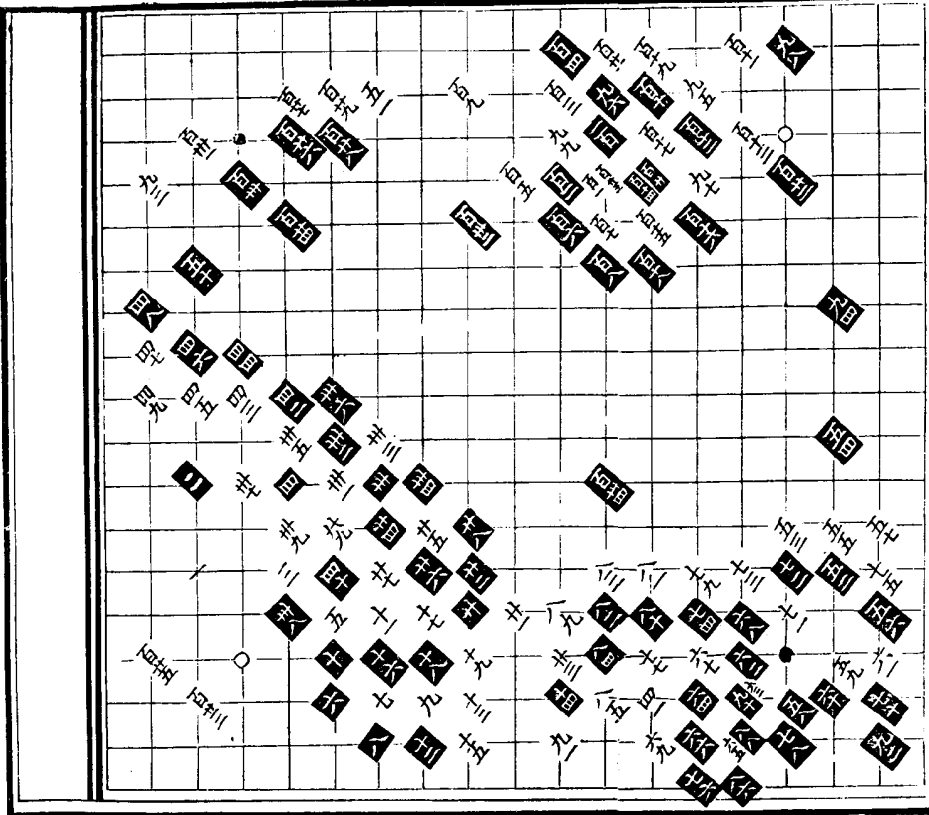
古今圖書集成

南齊書卷之四十四

佑神圖

東京於州南五岳佑神觀郭範饒李百祥黑先共一百三十四着

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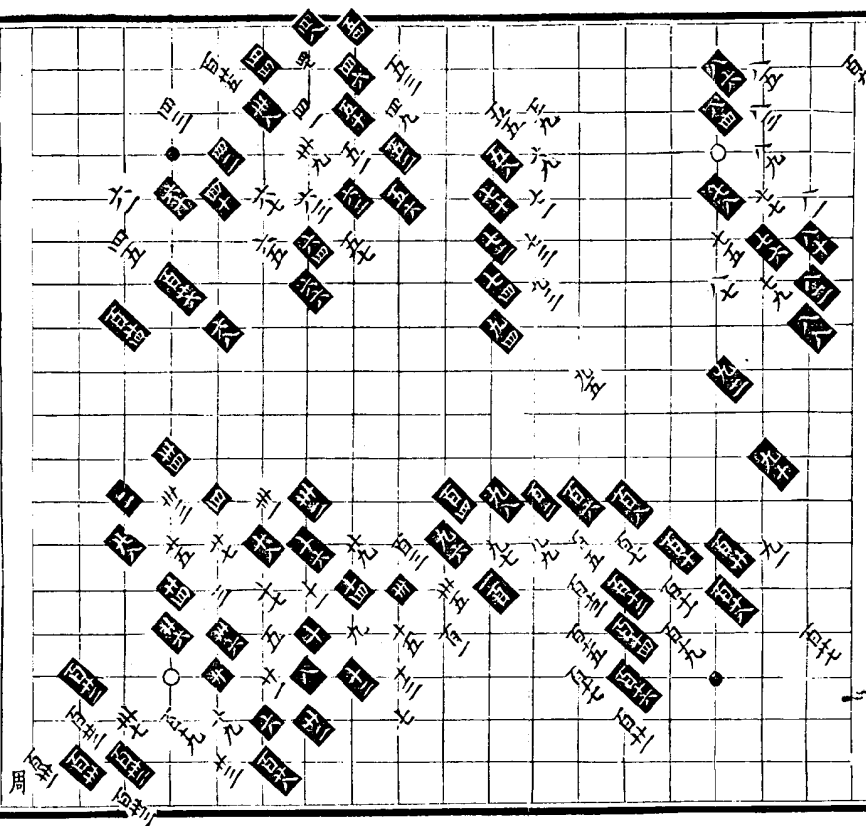


定本全集卷十七

南條松乃昌影齋本重印

上清圖

東京於州東上清宮晉士明饒朱逸民黑先共一百三十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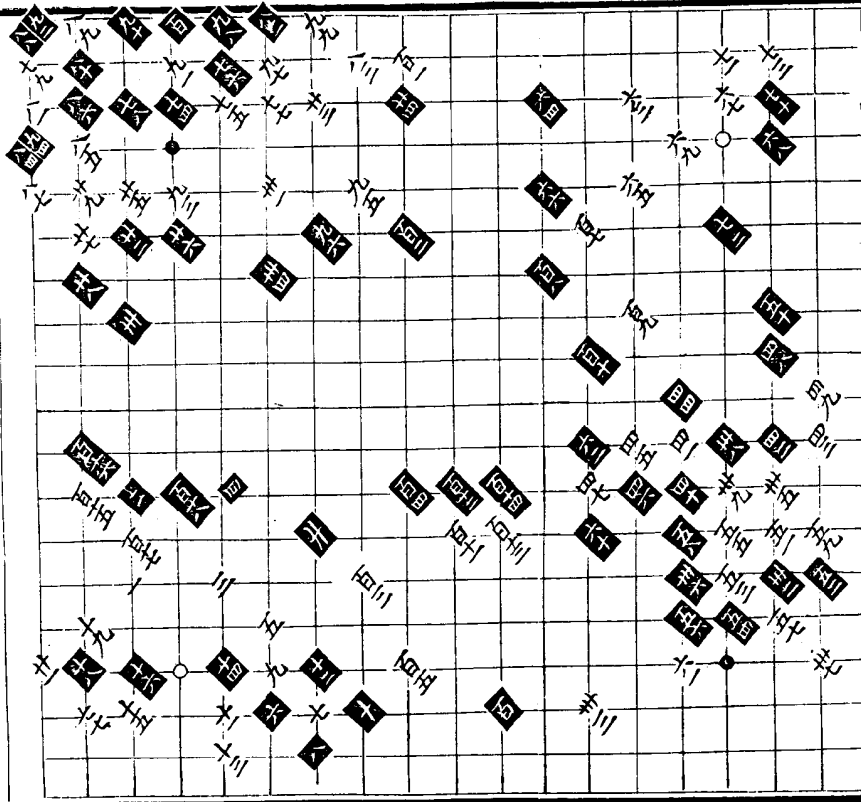
定本全集卷十八

南條松乃昌影齋本重印

天清圖

東京州南婆臺寺王珥饒晉士明黑先
共一百一十八着

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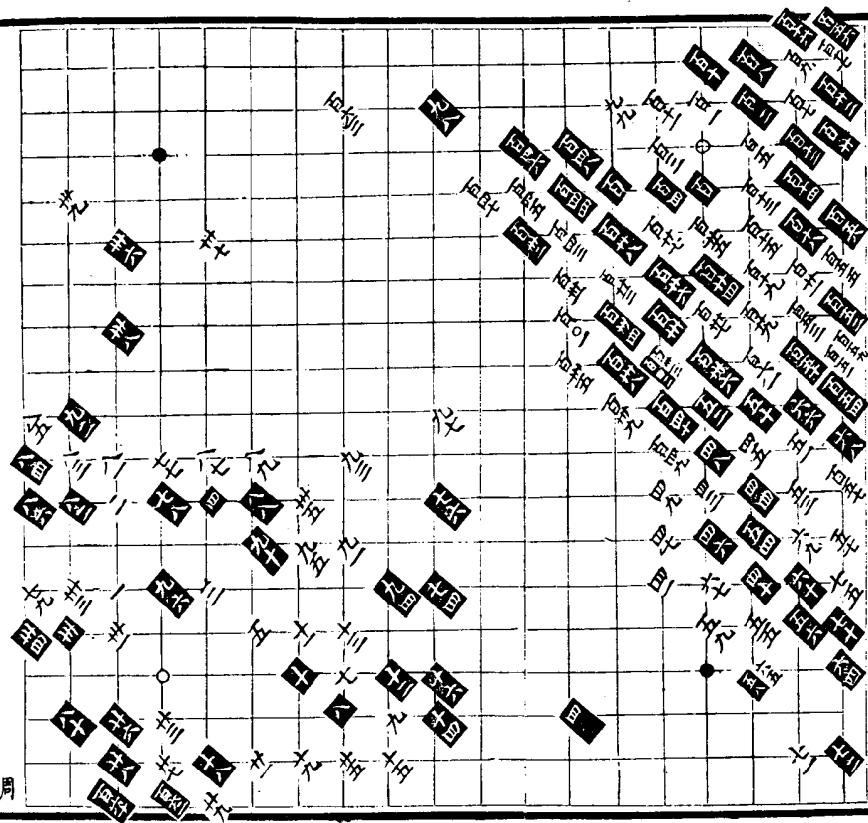


天清圖

南條宗茂乃昌記撰本木重明

瓊林圖

東京新鄭門外瓊林苑相公龐李百祥
饒晉士明黑先共一百六十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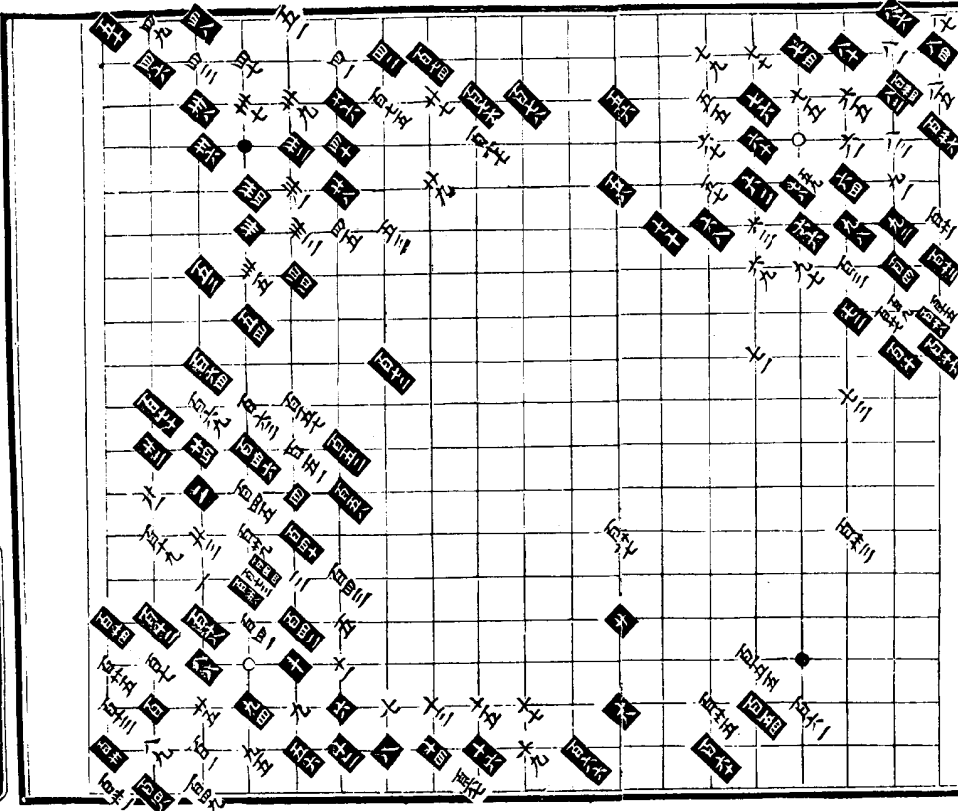
瓊林圖

南條宗茂乃昌記撰本木重明

醴泉圖

東京於州南醴泉觀王珣饒李百祥黑
先共一百七十八着

提劫 九三六九九百五 百十二 百十七 百廿三 百廿八
百廿九 百三十九 百五十九 百六十五 百六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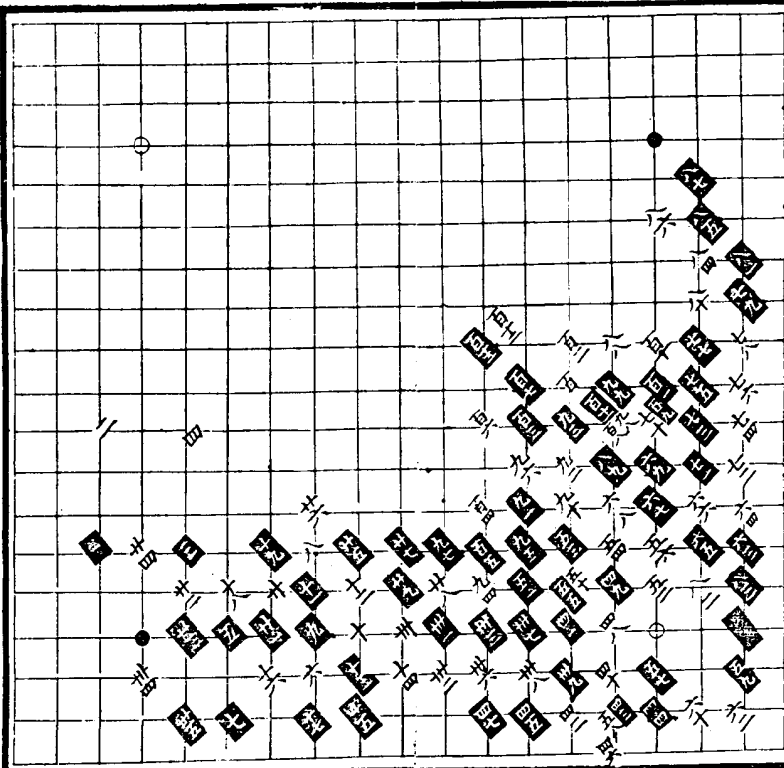


南陵海乃昌記景林木重印

南陵海乃昌記景林木重印

遇仙圖

本朝劉仲甫遇驪山媼奕碁局面圖
又名嘔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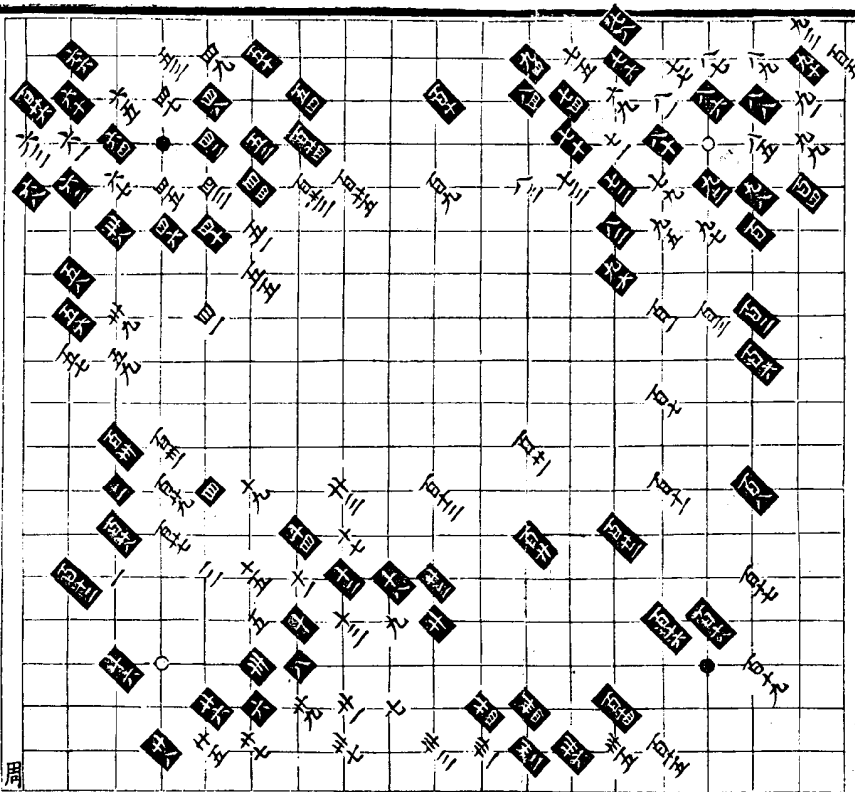
共一百一十着

南陵海乃昌記景林木重印

南陵海乃昌記景林木重印

保真圖

東京於州南保真宮孫佺饒朱逸民黑
先共一百三十一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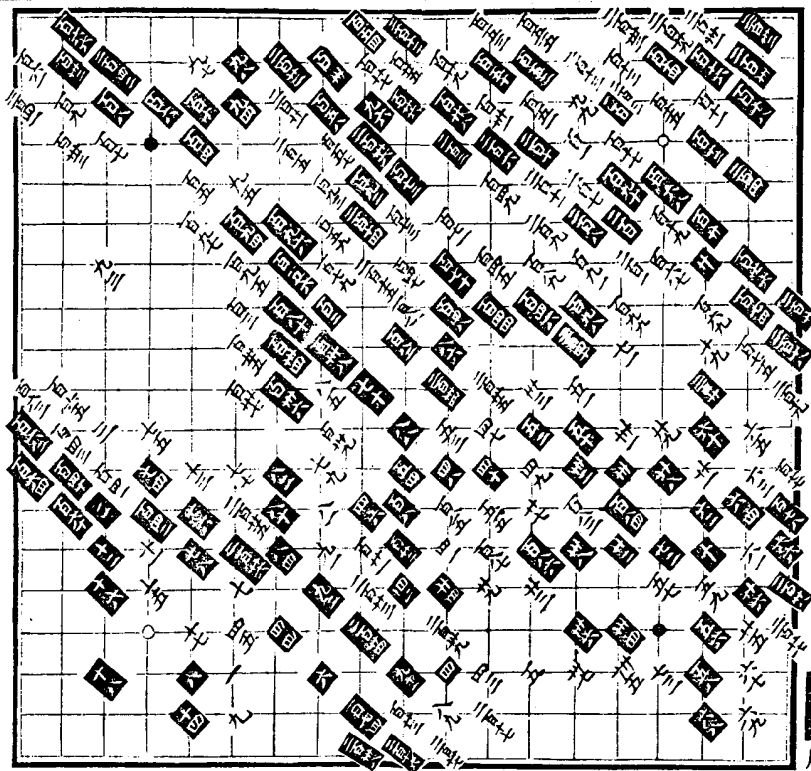


保真圖集卷之十一

南渡徐乃自影琴水不重明

成都府四仙子圖

第一着中和 第二着佺
第三着狂 第四着仲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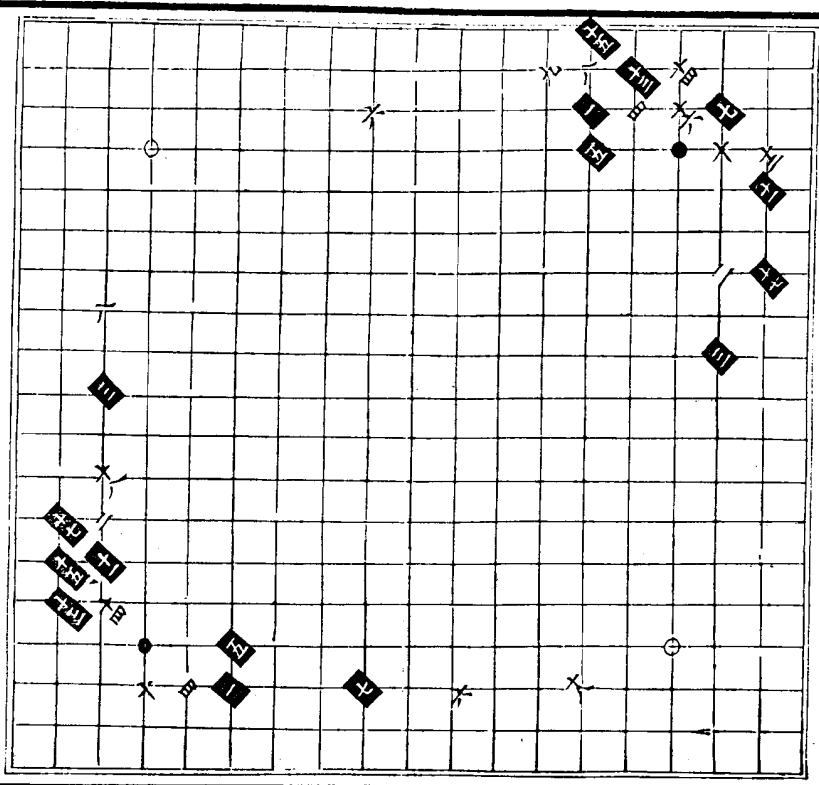
白殺黑九子填外有四三路
黑殺白七子填外有四二路

成都府四仙子圖集卷之十一

南渡徐乃自影琴水不重明

破單坵二局面 二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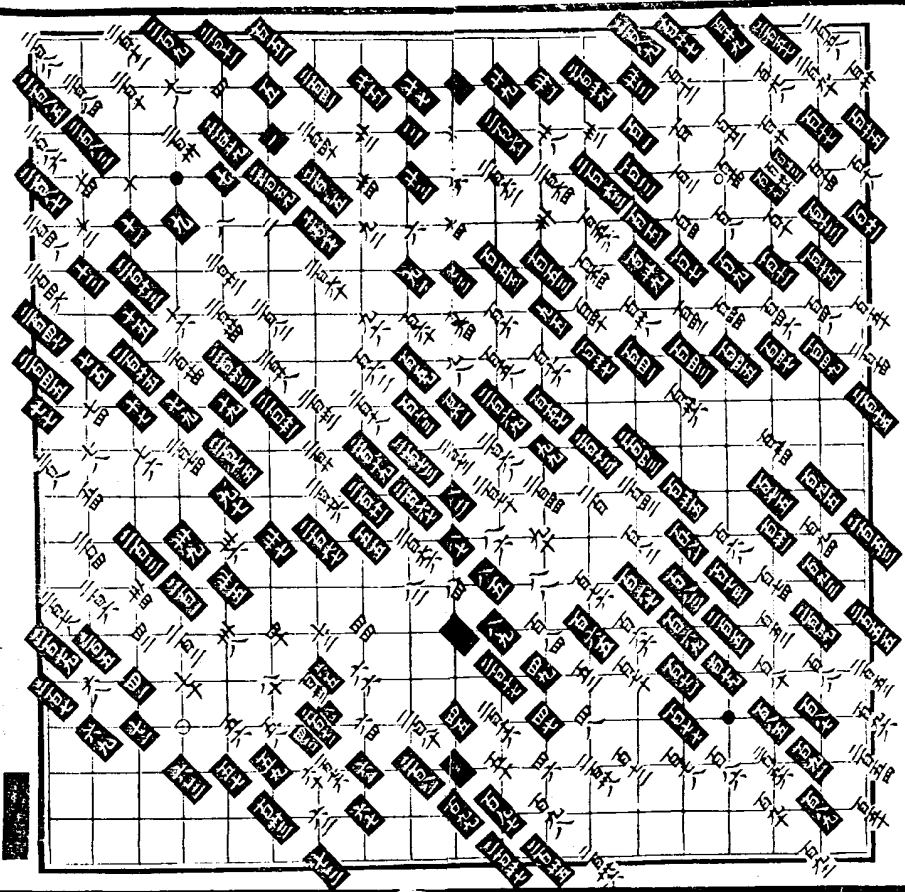
大着



二十着
分局面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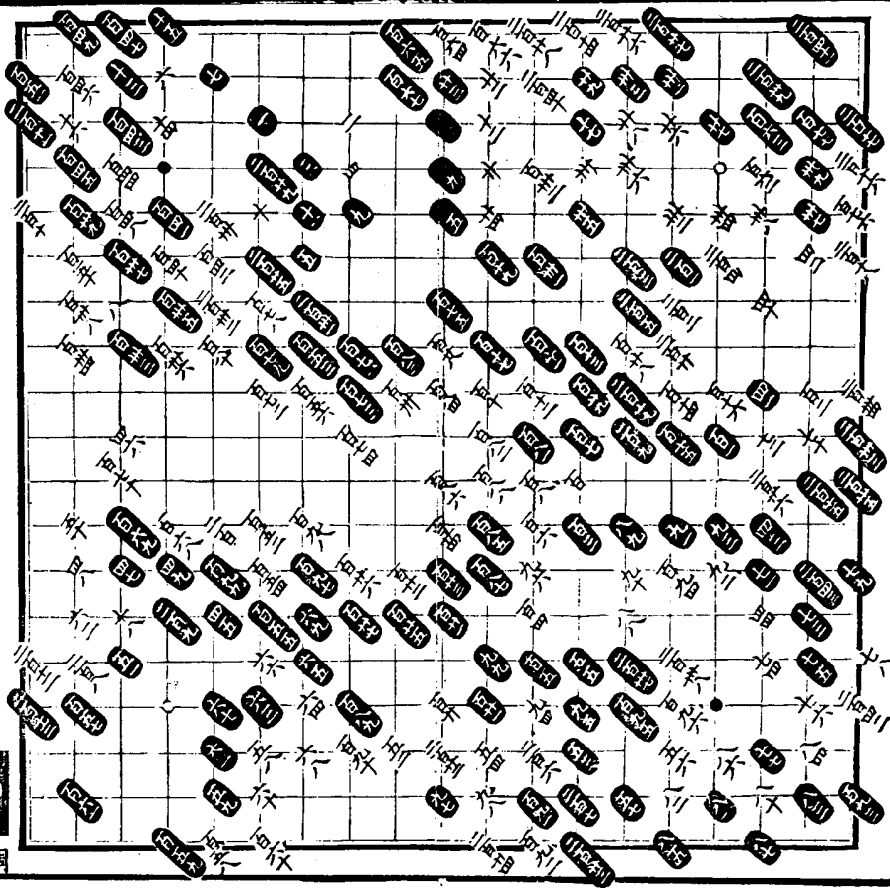
爛柯圖

昔王質入衢州爛柯山採樵遇神仙奕碁乃記而傳於世白先黑勝一路



各一百四十五着
黑殺白二十二子
白殺黑九子
黑有十八路
白有十七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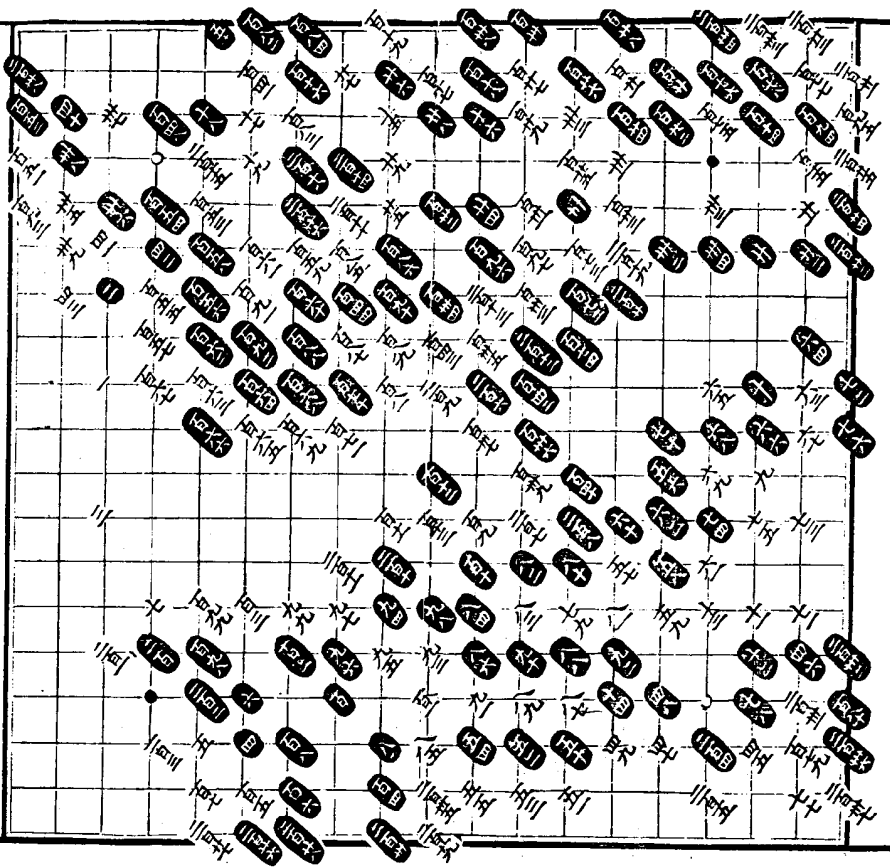
金花椀圖待詔閻景實與顧師言爭著蓋金花椀一
隻閻景實白先顧師言黑勝一路



各一百二十二着
黑殺白六子
白有四十路

白殺黑六子
白有三十九路

賈玄圖 唐待詔賈玄與楊布察對奇賈玄黑先希
察輸八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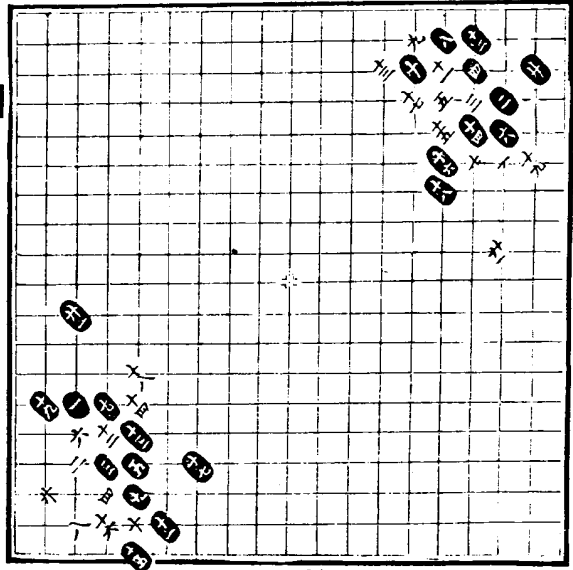


各一百十九着
白殺黑二十一子
白有四十三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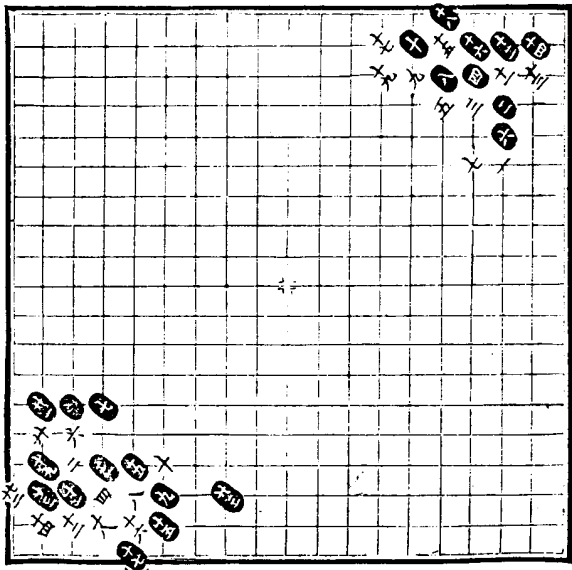
黑殺白九子
黑有五十一路

空花角圖十二變

第一變黑
勝二十一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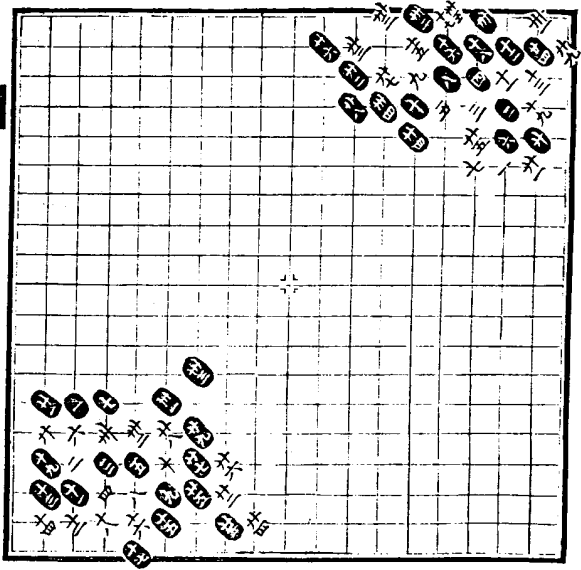
第二變白
勝二十一着



第三變黑
勝十九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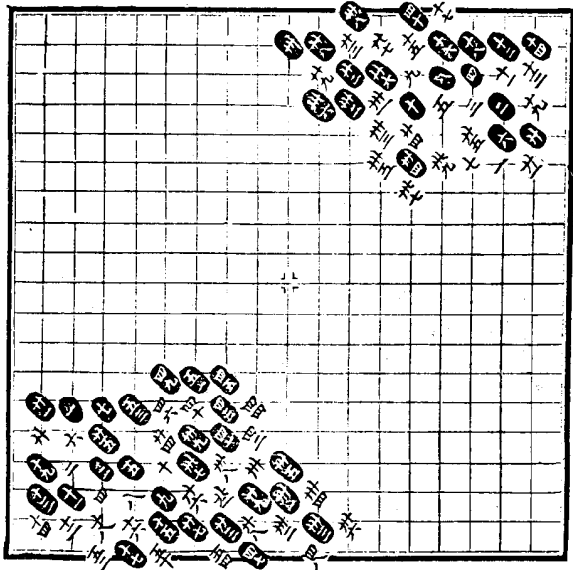
第四變白
勝二十三着

第五變黑
勝二十五着



第六變白
勝二十三着

第七變黑
勝四十着



第八變白
勝五十四着



Handwritten text or signature on the right margin.

空花角圖集二十九

南院松刀島影集本集

空花角圖集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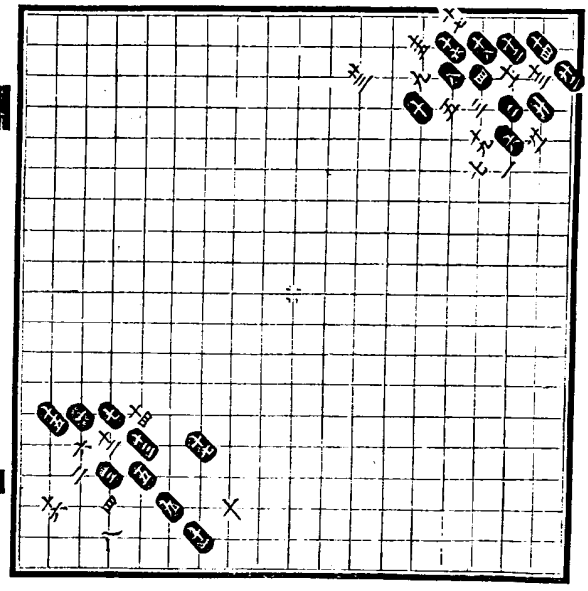
南院松刀島影集本集

第九變黑
勝二十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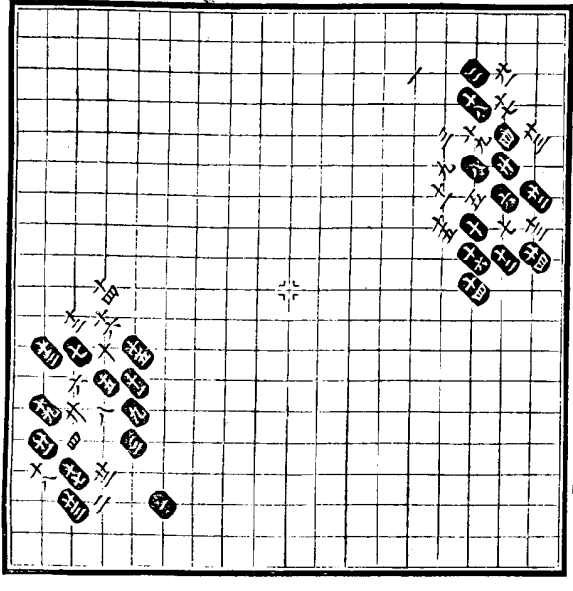
第十變白
勝十七着

第十一變黑
勝二十五着

第十二變白
勝二十七着



第九變白



第十變黑

第十一變白

第十一變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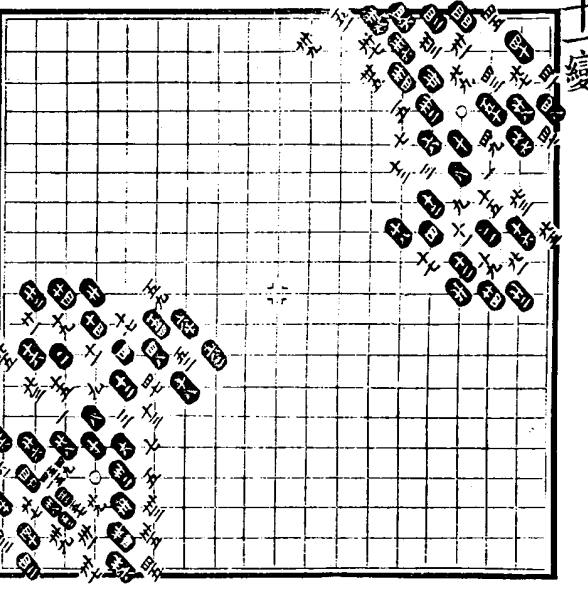
立仁角圖十一變

第一變黑
勝五十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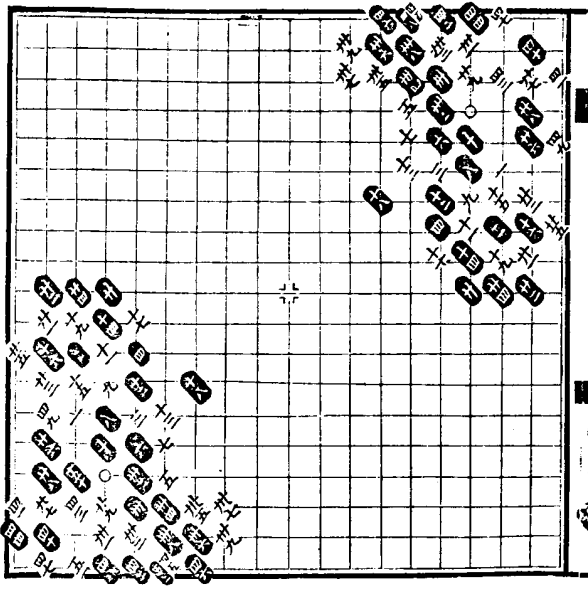
第二變黑勝角
白取得外勢

第三變黑
勝四十九着

第四變白
勝五十二着



第一變白



第二變黑

第三變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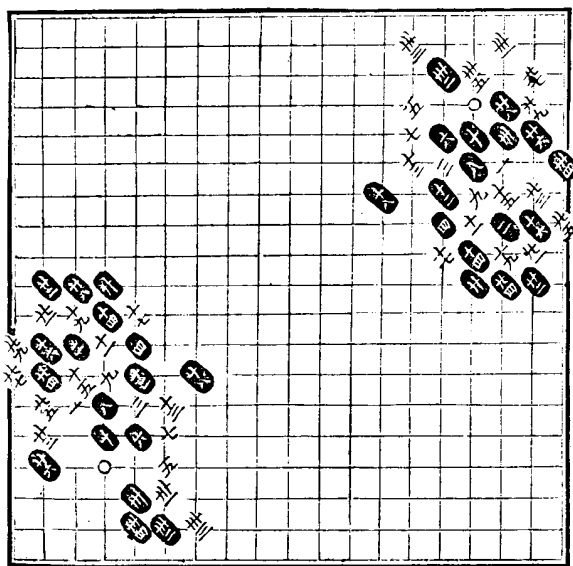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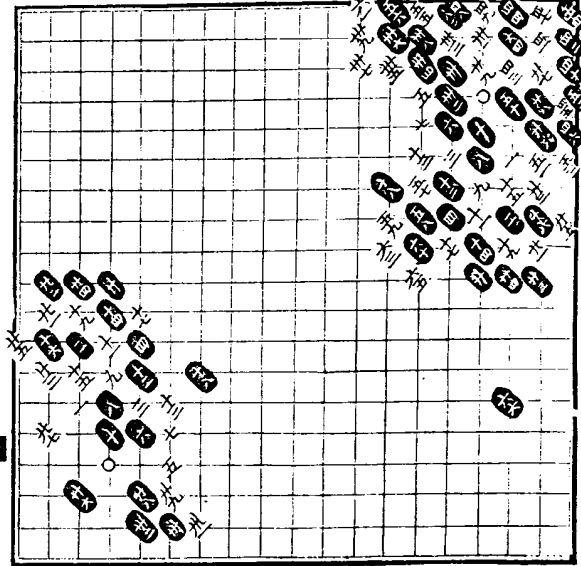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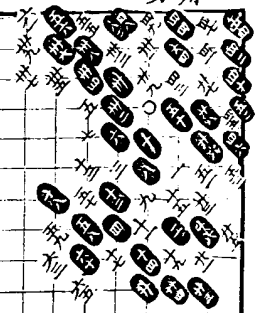
第三變黑

第五變角
墨子取得外勢

第六變兩
分三十二着

第七變黑
勝三十五着

第八變兩
分三十四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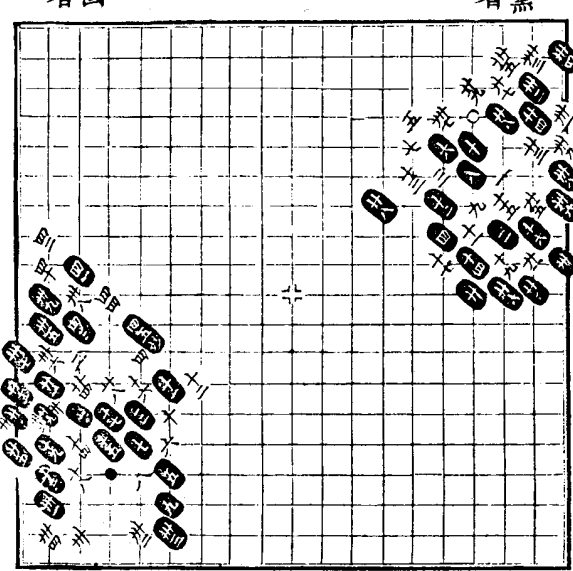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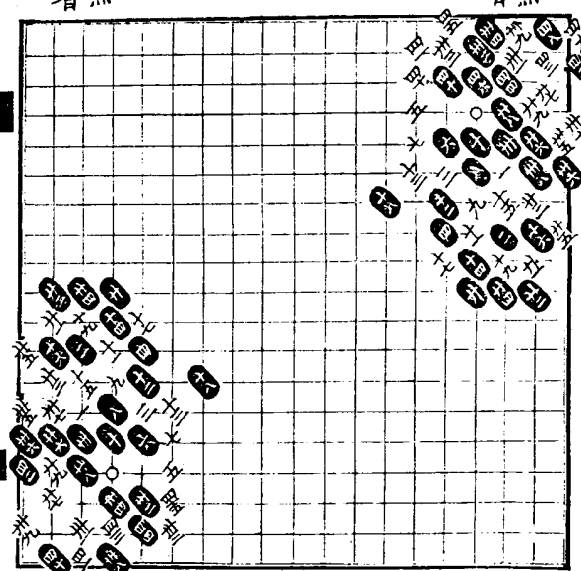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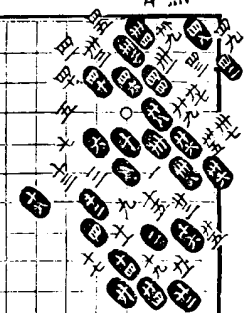


第九變黑
勝四十九着

第十變黑
勝四十五着

第十一變黑
勝三十九着

晉南新圖
四十五着



晉南新圖卷第三十三

晉南新圖卷第三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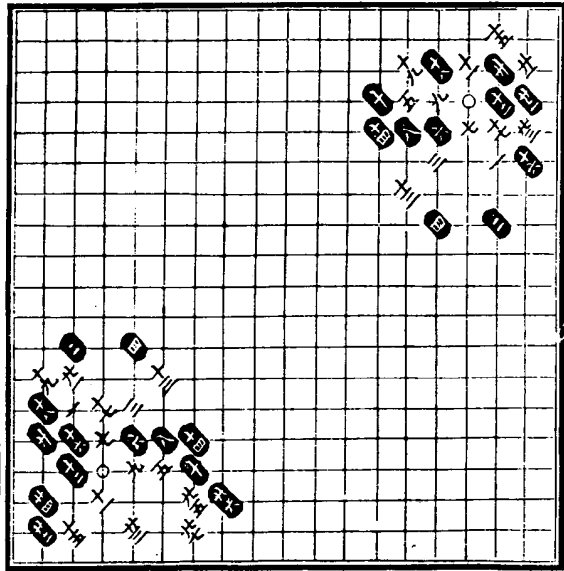
晉南新圖卷第三十三

晉南新圖卷第三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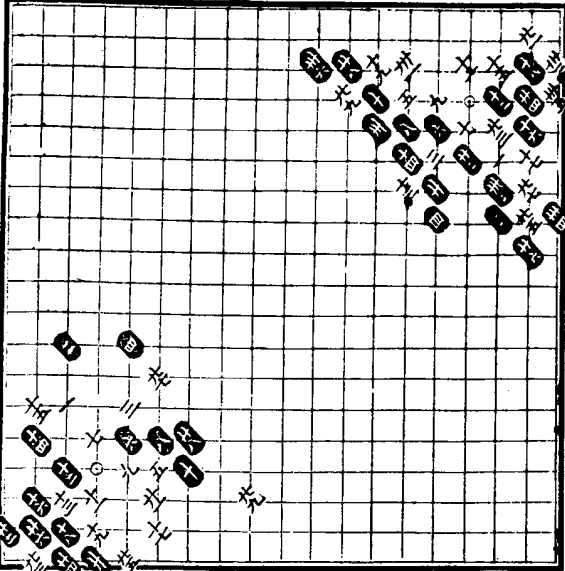
49-102

背綽角圖五變

第一變黑
勝于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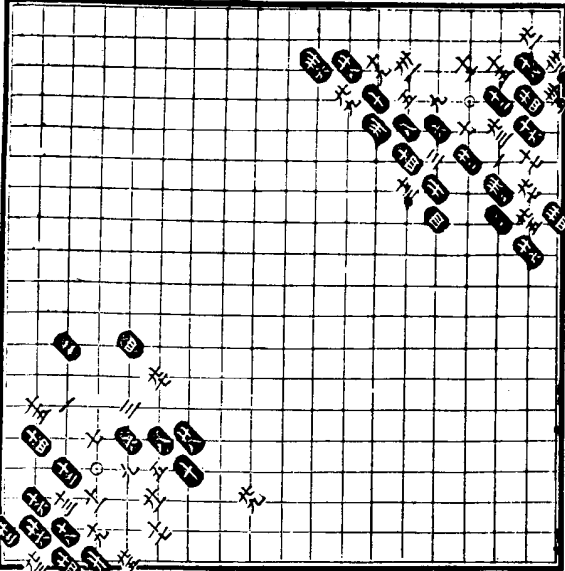


第二變兩
分于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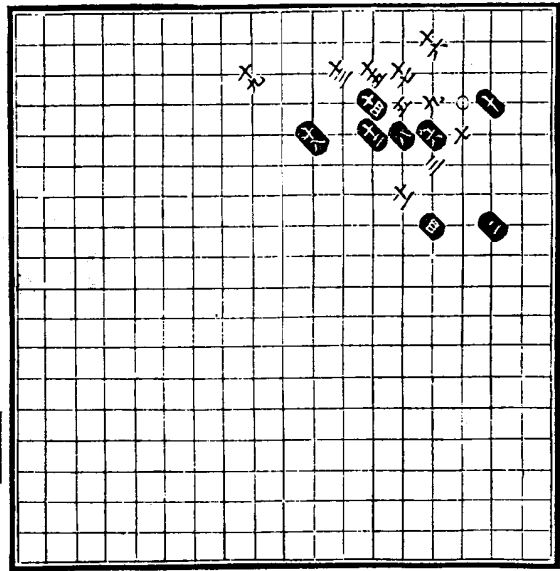


第三變白
勝于六着

第四變兩
分于九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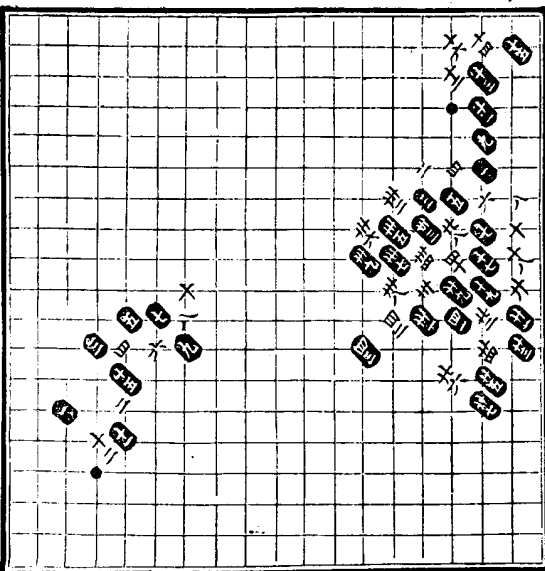


第五變兩
分于九着



王積新二子
解二征

賈玄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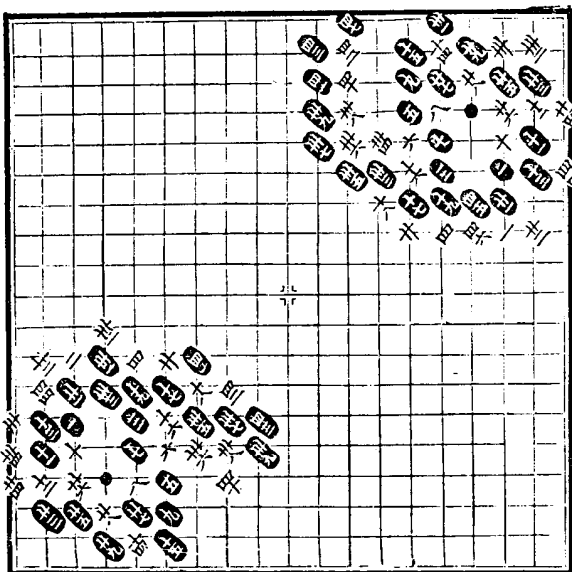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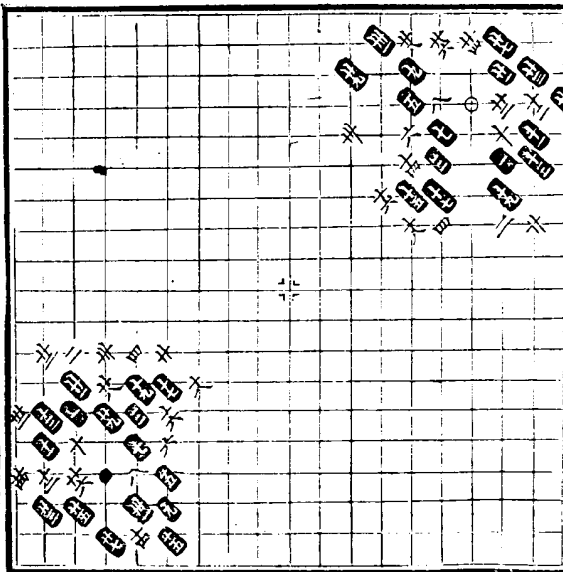
蓮花角圖五變

第一變白
勝三十一着

第二變黑
勝三十二着

第三變白
勝三十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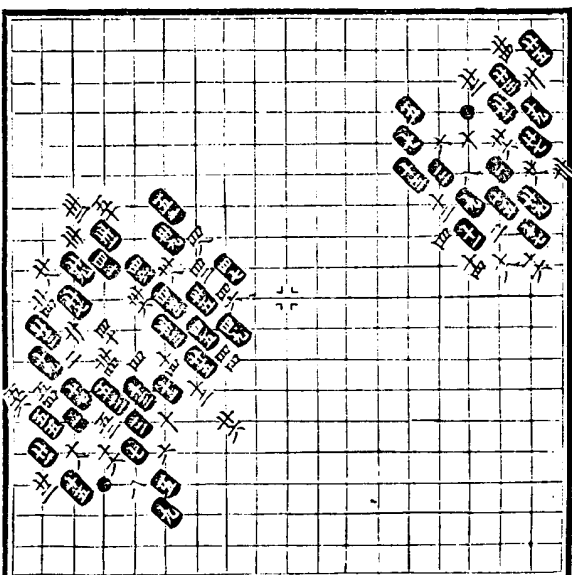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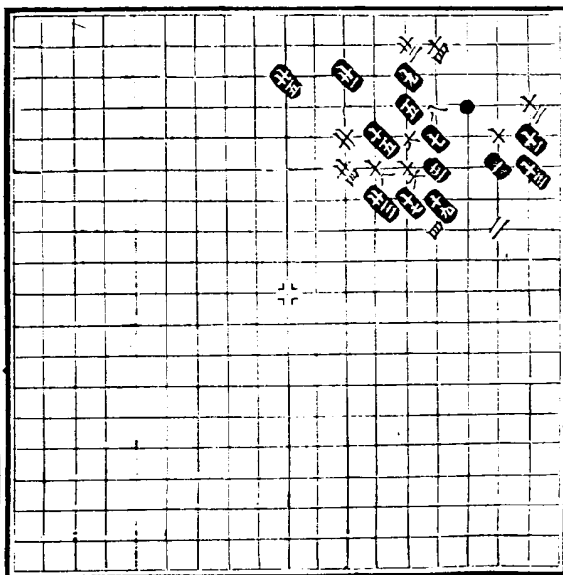
第四變黑
勝四十四着



第五變兩
分二十五着

兩無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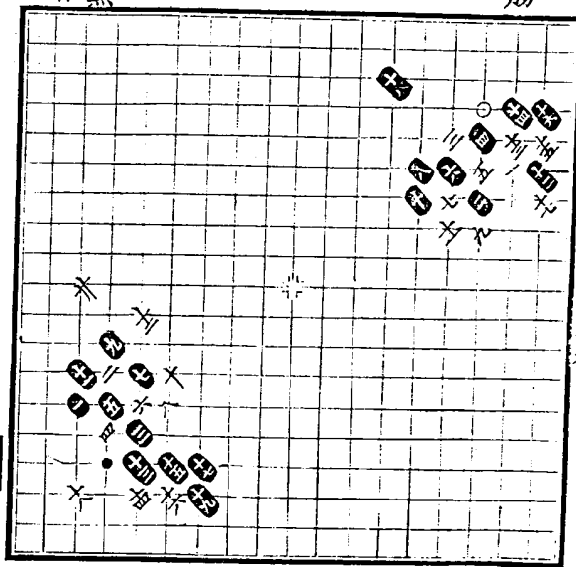
四没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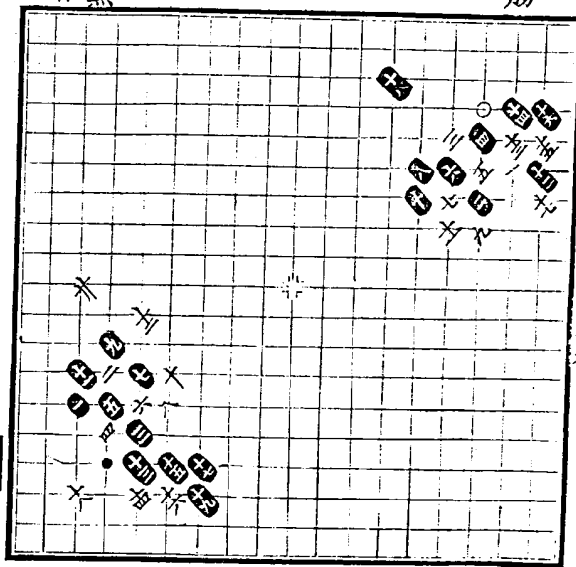
99-102 47

倒垂蓮角圖八變
若不打角圖不識轉換
若不打甚恐不識好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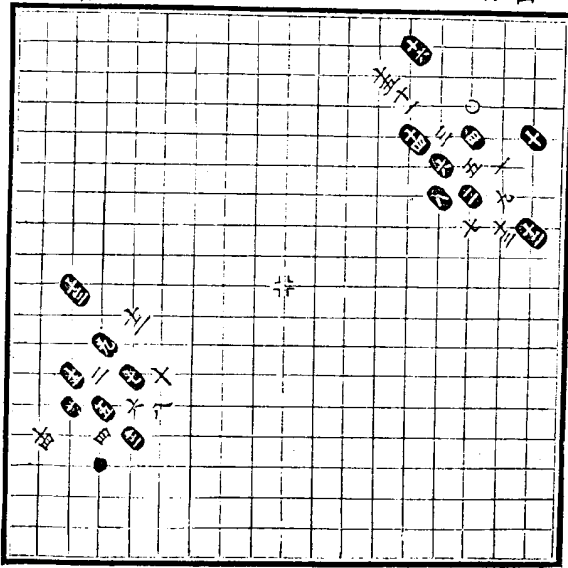
第一變白勝
一十八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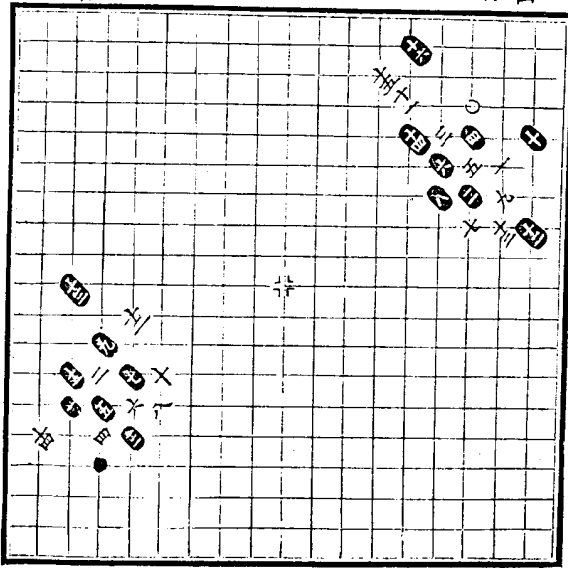
第二變黑勝
二十着



第三變白勝
二十六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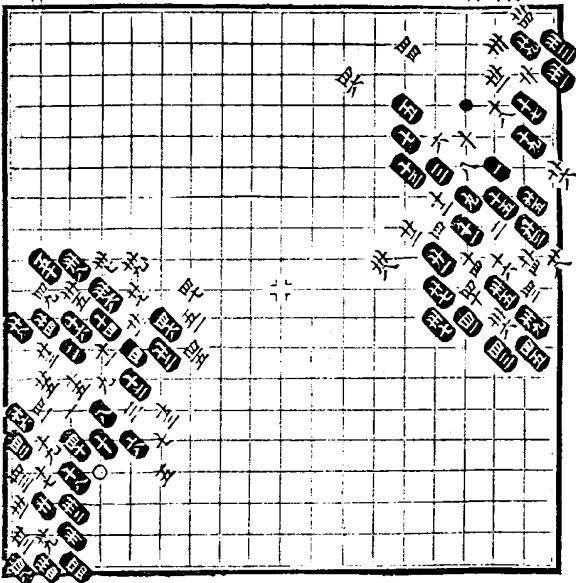
第四變黑勝
二十四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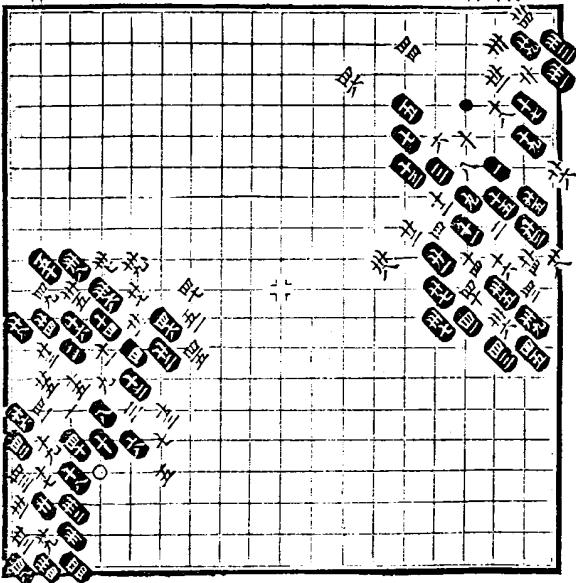
左邊圖集卷五十九

右邊圖集卷五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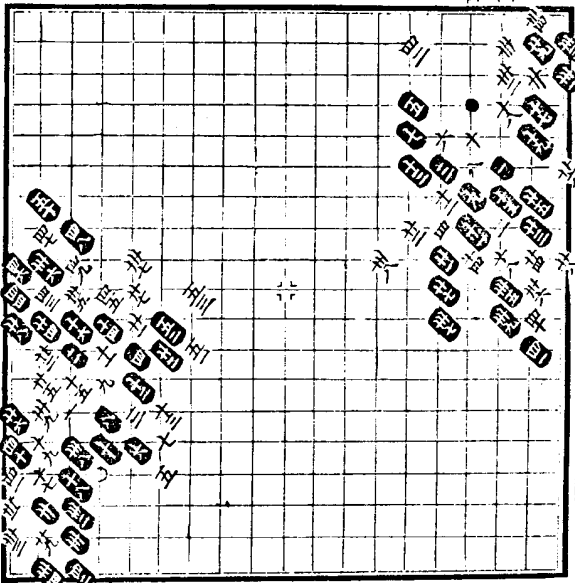
第五變兩分
四十六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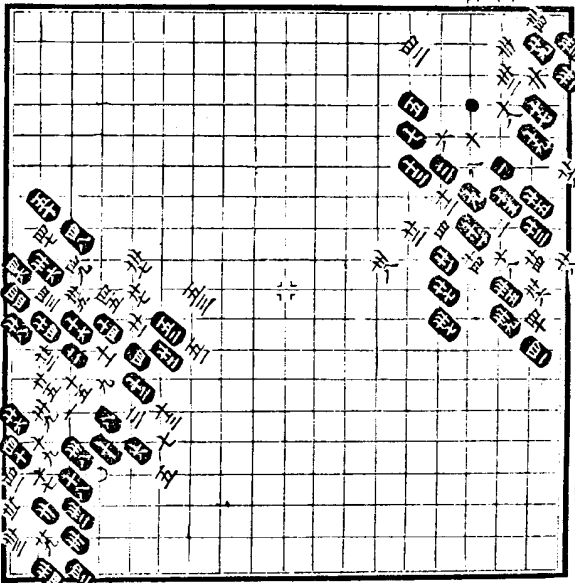
第六變黑勝
五十一着



第七變白勝
四十二着



第八變黑勝
五十三着



左邊圖集卷四十一

右邊圖集卷四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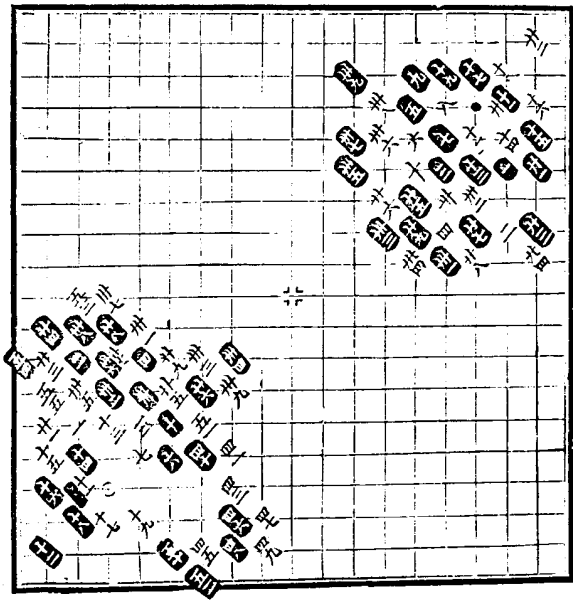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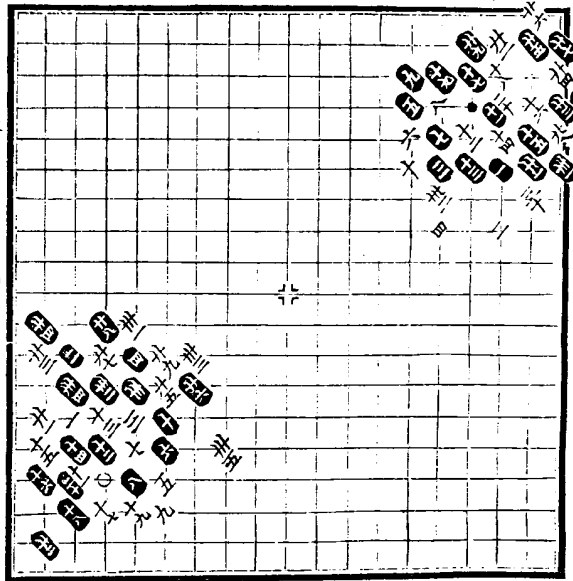
大角圖二十變

第一變白
勝三十三着

第二變黑
勝三十五着

第三變白
勝三十九着

第四變黑
勝五十五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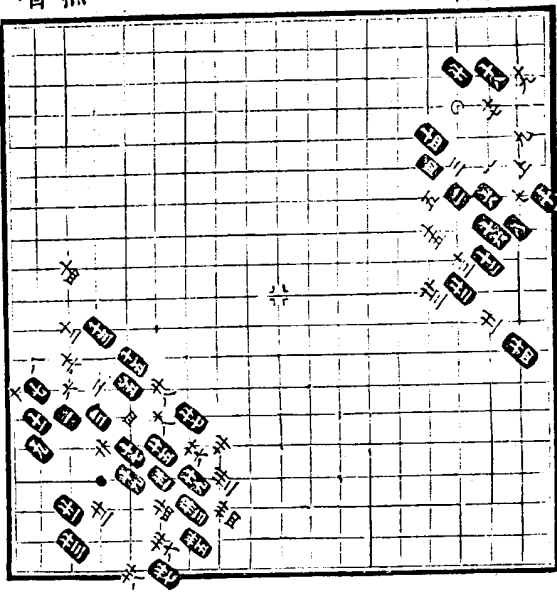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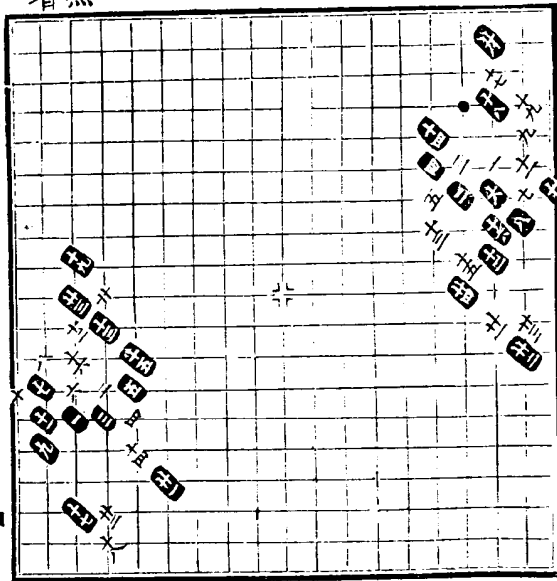


第五變白
勝二十四着

第六變黑
勝二十三着

第七變兩
分二十四着

第八變黑
勝三十八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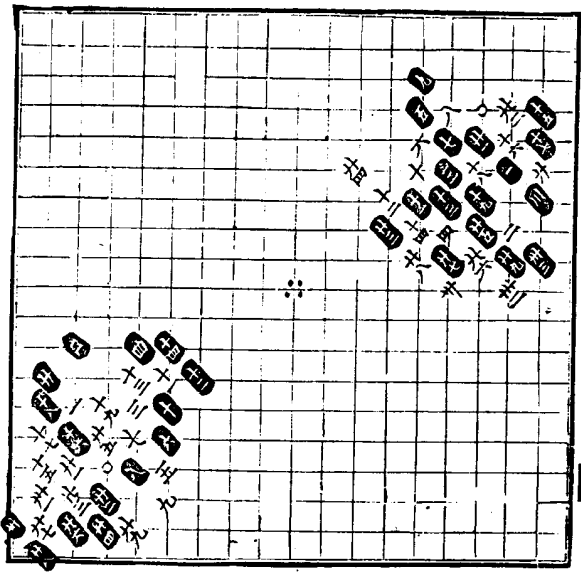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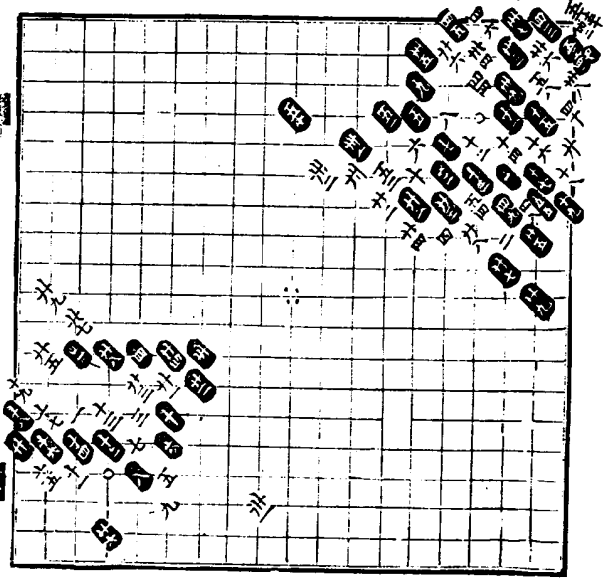


第九變黑
勝五十八着

第十變兩
分三十着

第十一變白
勝三十三着

第十二變黑
勝三十一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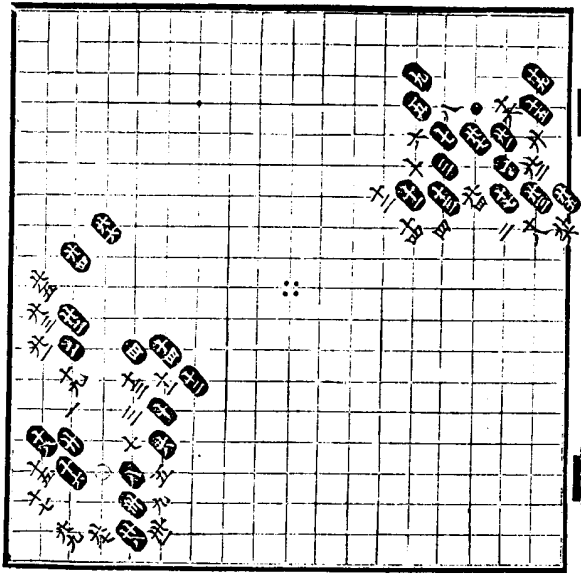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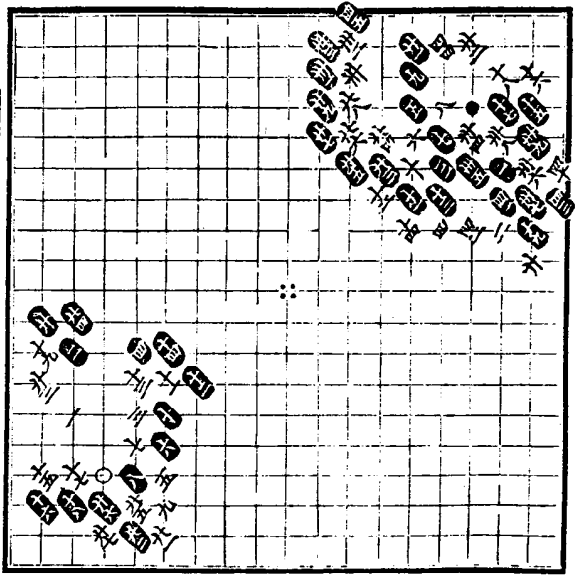


第十三變白
勝四十五着

第十四變黑
勝二十七着

第十五變白
勝二十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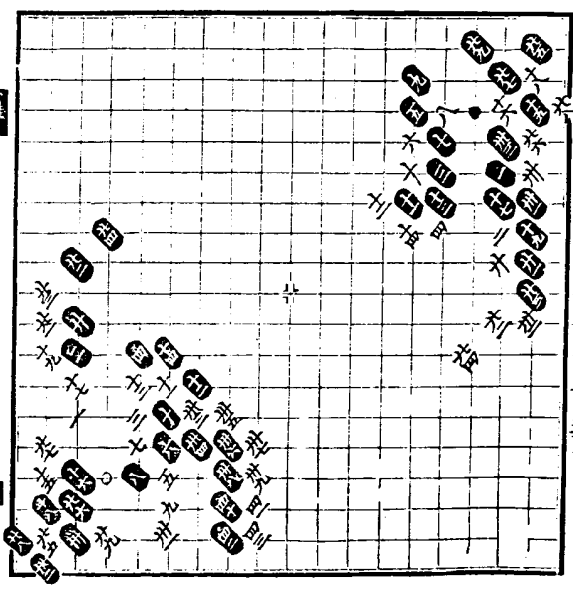
第十六變黑
勝三十一着



龐統字士元見徐庶字元植告行乃成四望勢 四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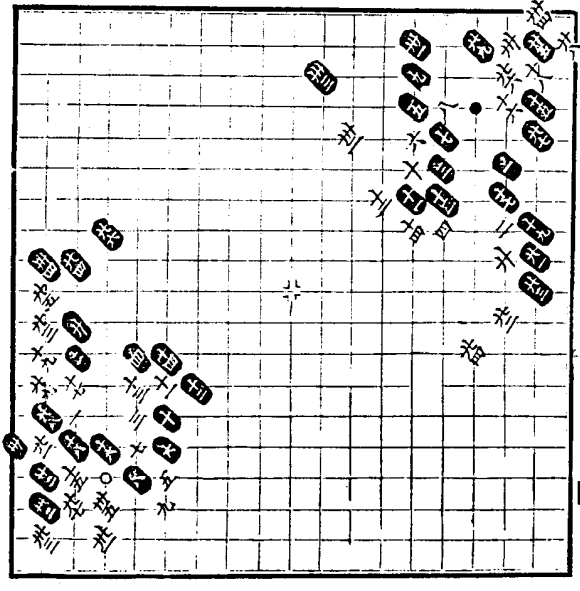
第七變白
勝三十三着

第六變黑
勝四十三着



第九變兩
分三十四着

第十變黑
勝三十五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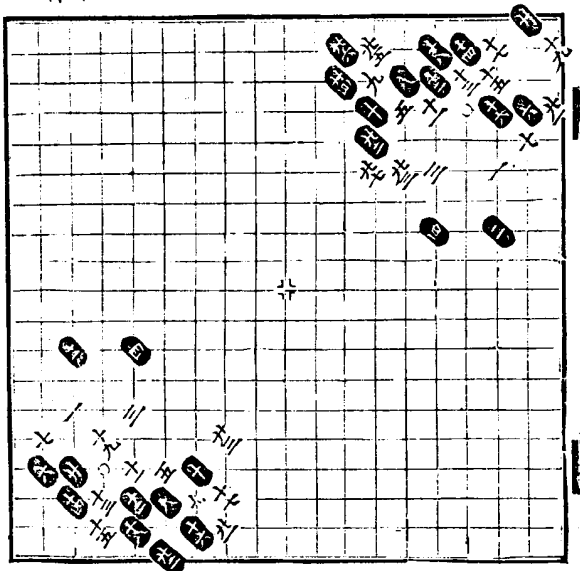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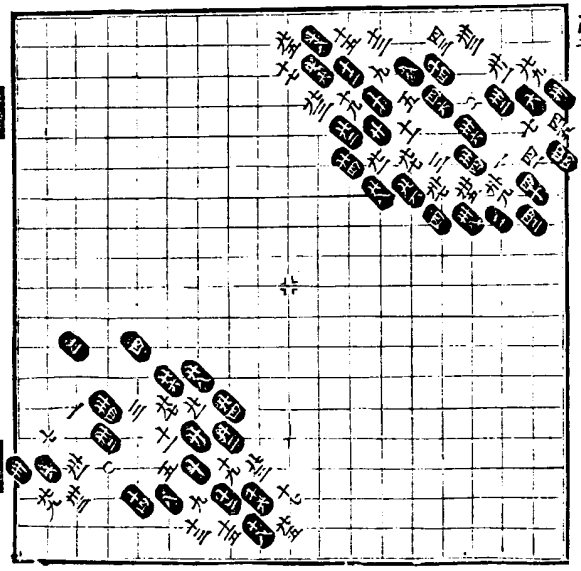
小角圖十變

第一變白
勝四十六着

第二變白
勝三十四着

第三變兩
分三十七着

第四變兩
分三十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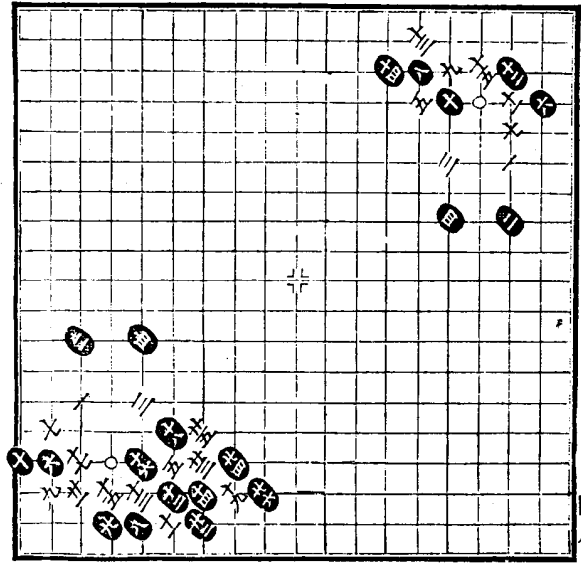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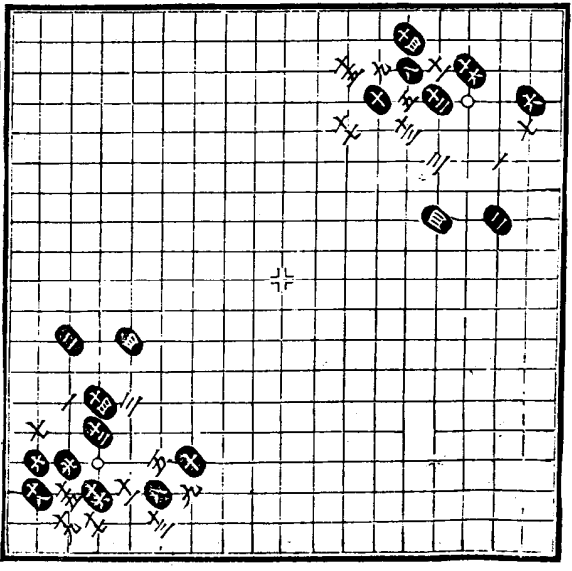


第五變兩
分十七着

第六變兩
分二十着

第七變黑
勝十五着

第八變兩
分二十六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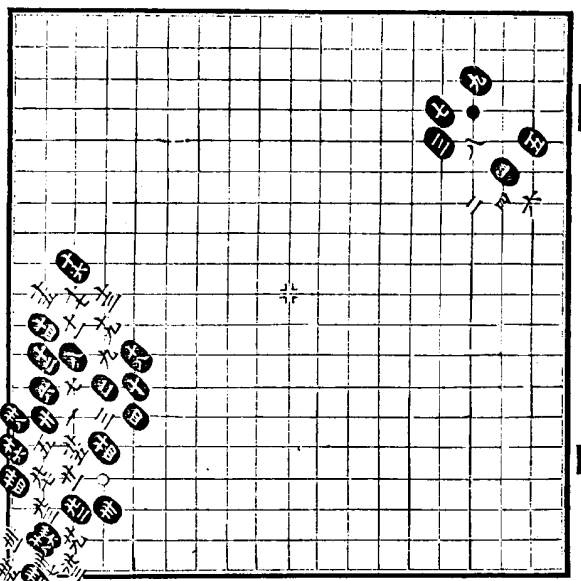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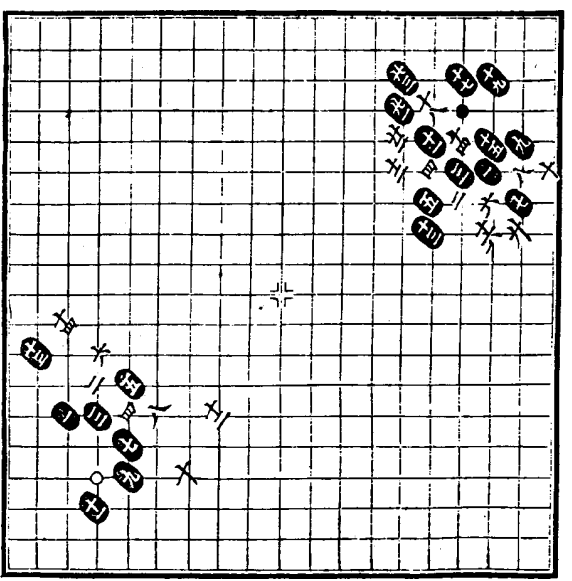


第九變白
勝二十三着

第十變兩
分二十四着

晉萌轉接
奪角取勝

晉明新圖
三十八着



晉明新圖卷四十七

晉明新圖卷四十七

晉明新圖卷四十八

晉明新圖卷四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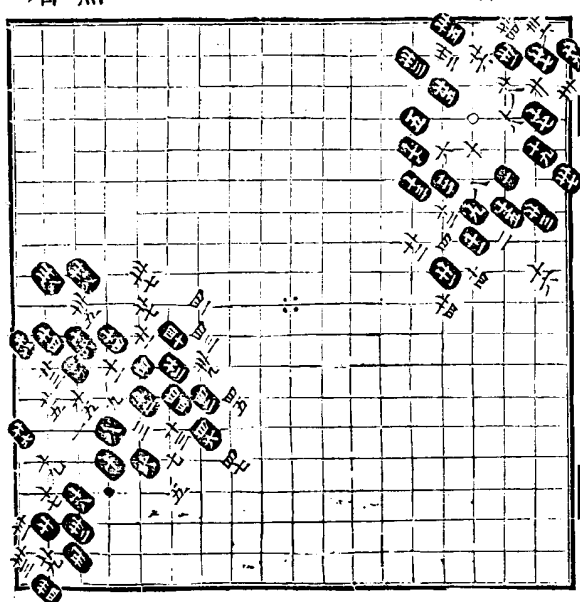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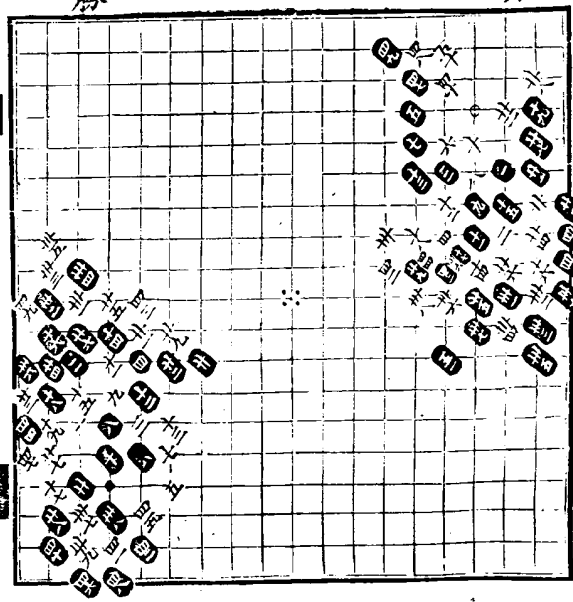
穿心角圖三十五變

第一變兩分
五十一着

第二變黑勝
四十八着

第三變白勝
三十七着

第四變黑勝
四十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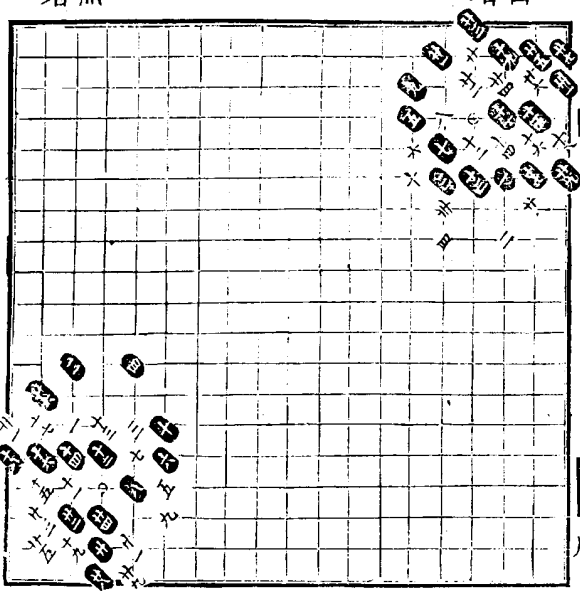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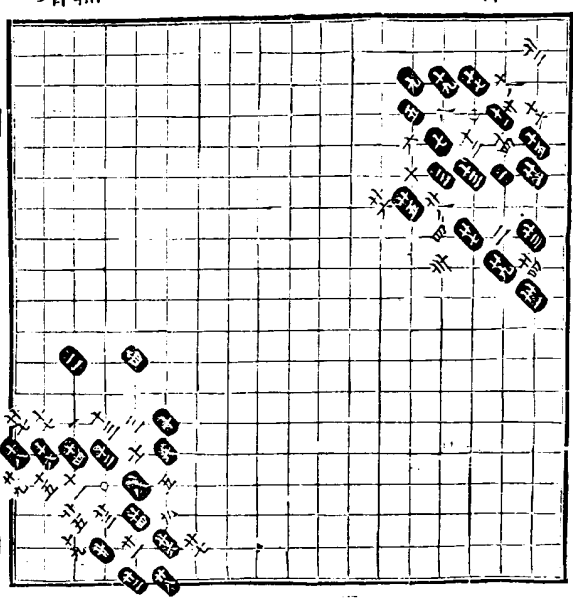


第五變白勝
三十一着

第六變黑勝
二十九着

第七變白勝
三十一着

第八變黑勝
二十九着



南樓徐子壽家棋本重刊

南樓徐子壽家棋本重刊

南樓徐子壽家棋本重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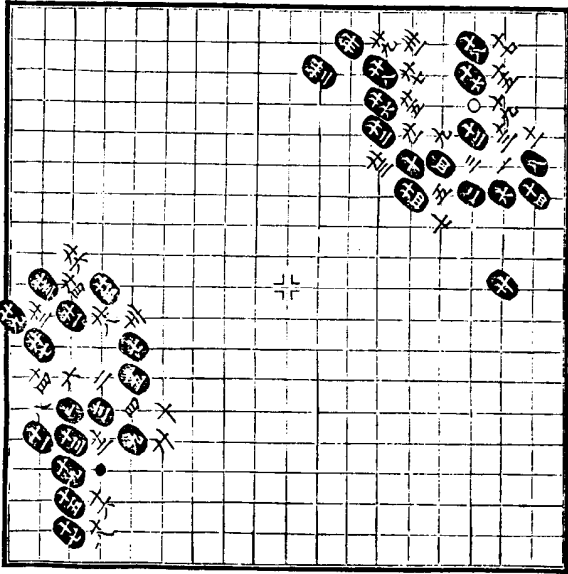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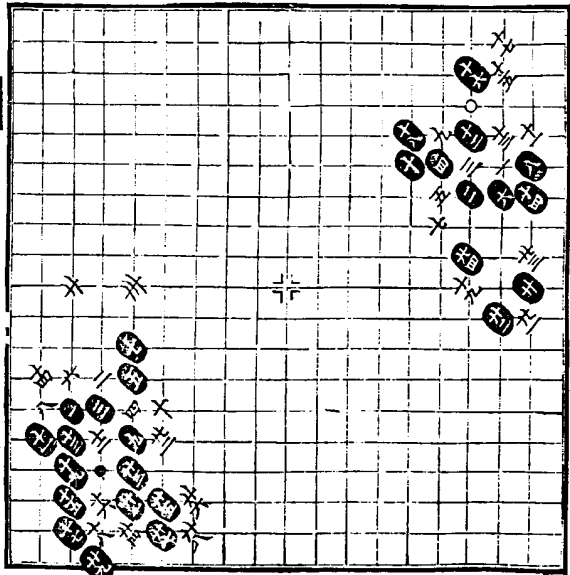
南樓徐子壽家棋本重刊

第三變白
勝二十四着

第十四變
黑子取外
勢三十着

第十五變
白子取外
勢二十二着

第十六變黑
勝二十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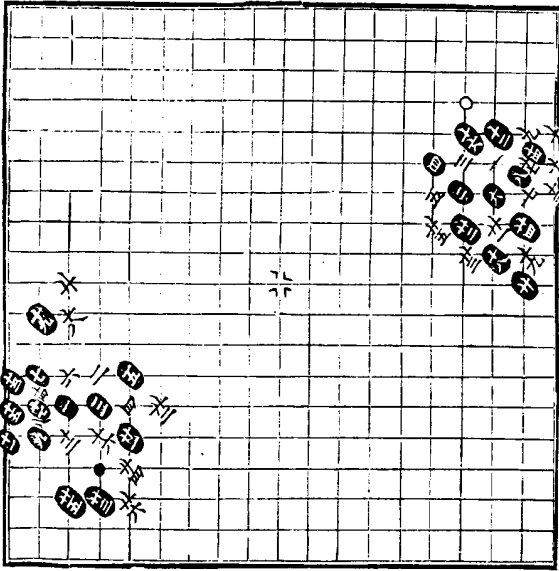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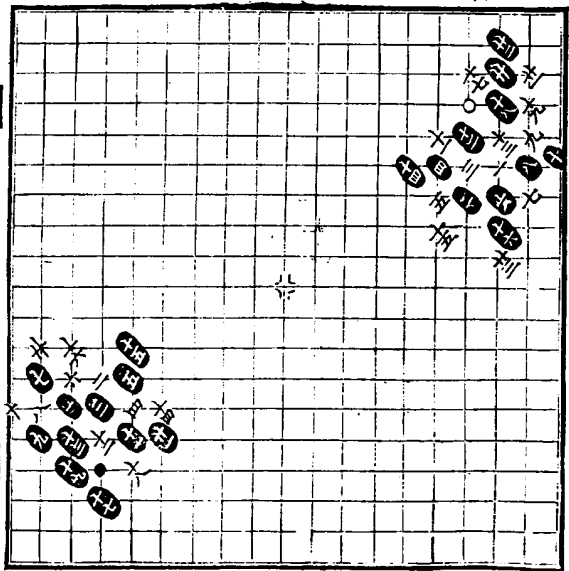


第十七變黑
勝二十三着

第十八變白
勝二十一着

第十九變黑
勝二十五着

第二十變黑
勝二十六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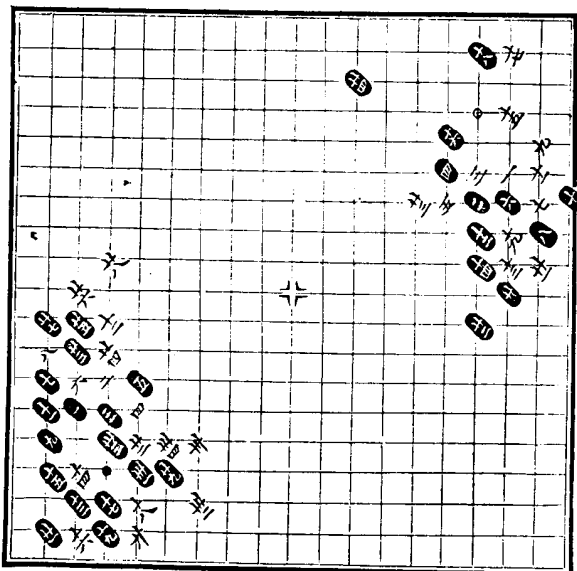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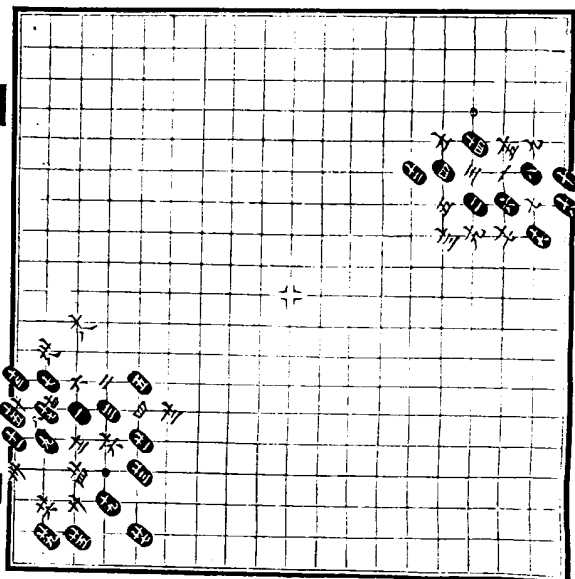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一變
黑勝九着

第二十變
黑勝三着

第十三變
白勝五着

第十四變
黑勝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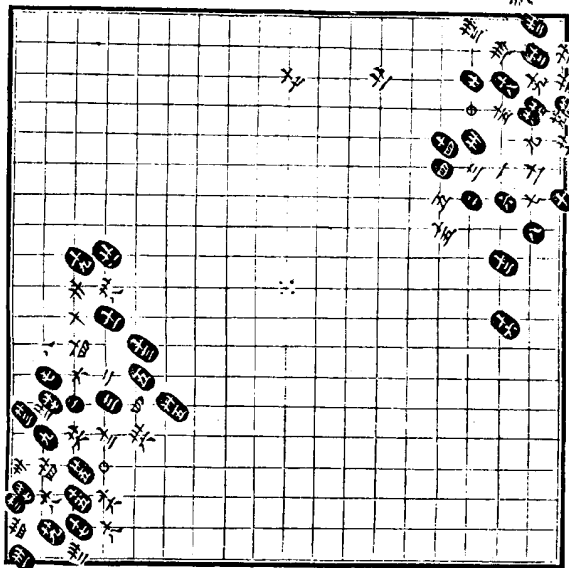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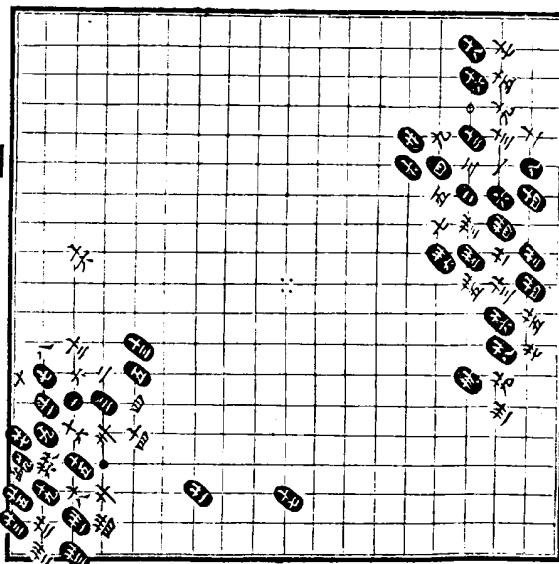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五變
白勝三着

第二十六變
黑勝三着

第二十七變
黑勝三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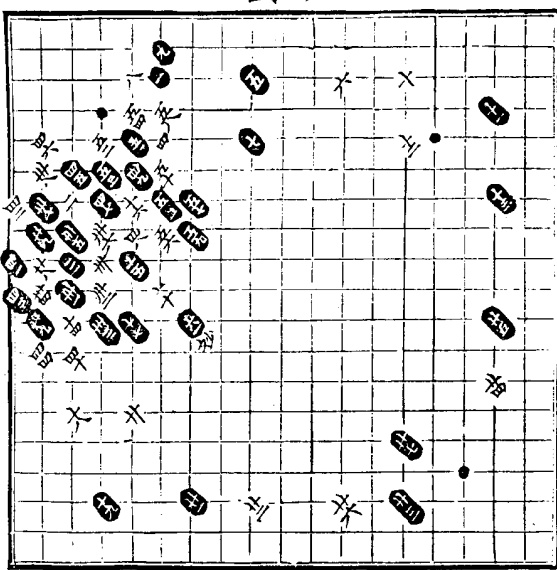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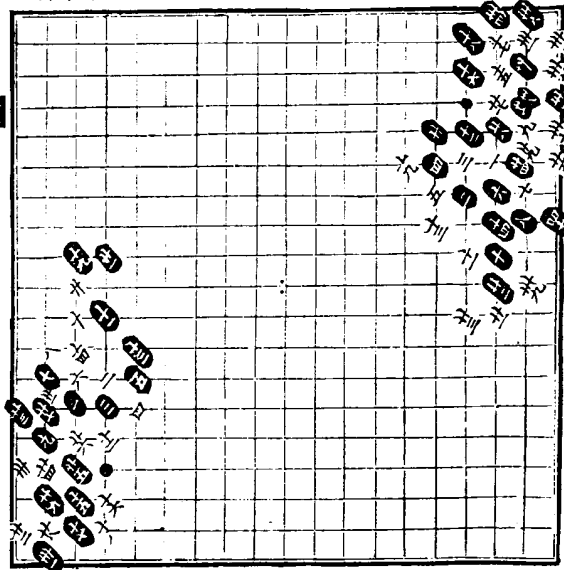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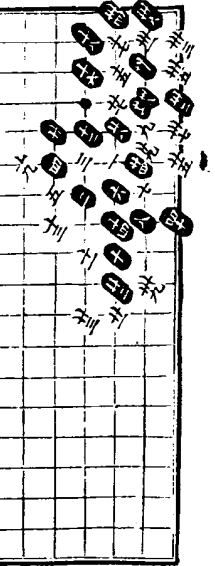
第二十八變
分三十八着



第十九變
白勝平着

第三變
勝三十二着

李伯祥鏡
三路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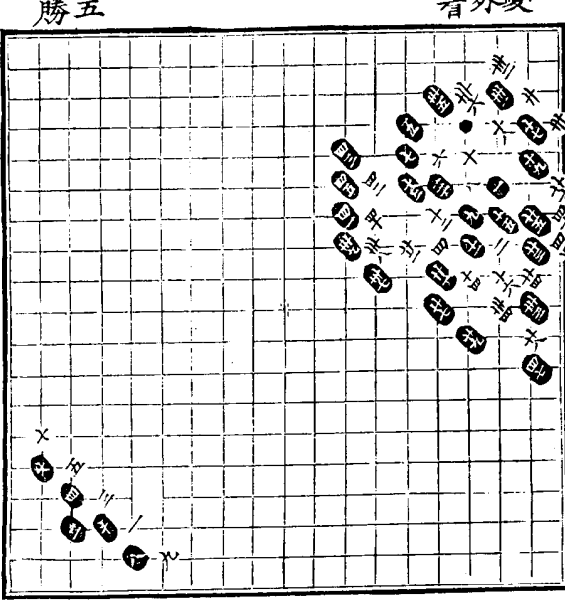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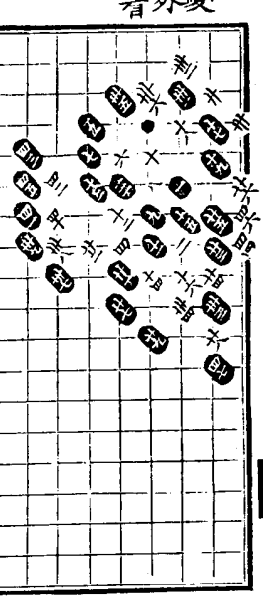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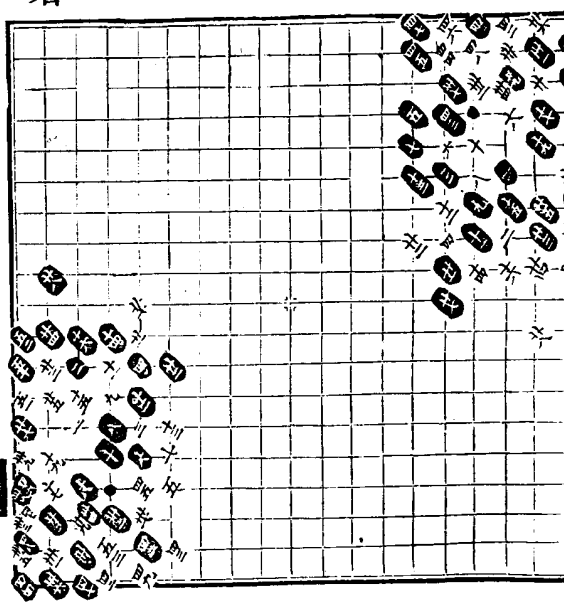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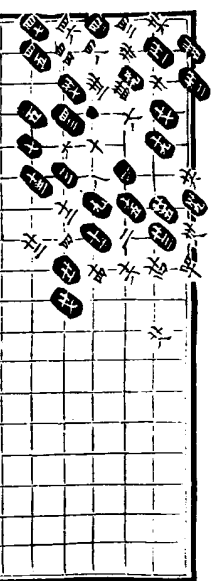


第三三變
兩分平着

第三四變
黑勝五着

第三五變
白弃子取外
勢四十七着

晉士明各五
着白子取勝



南溪徐乃昌影戲味本重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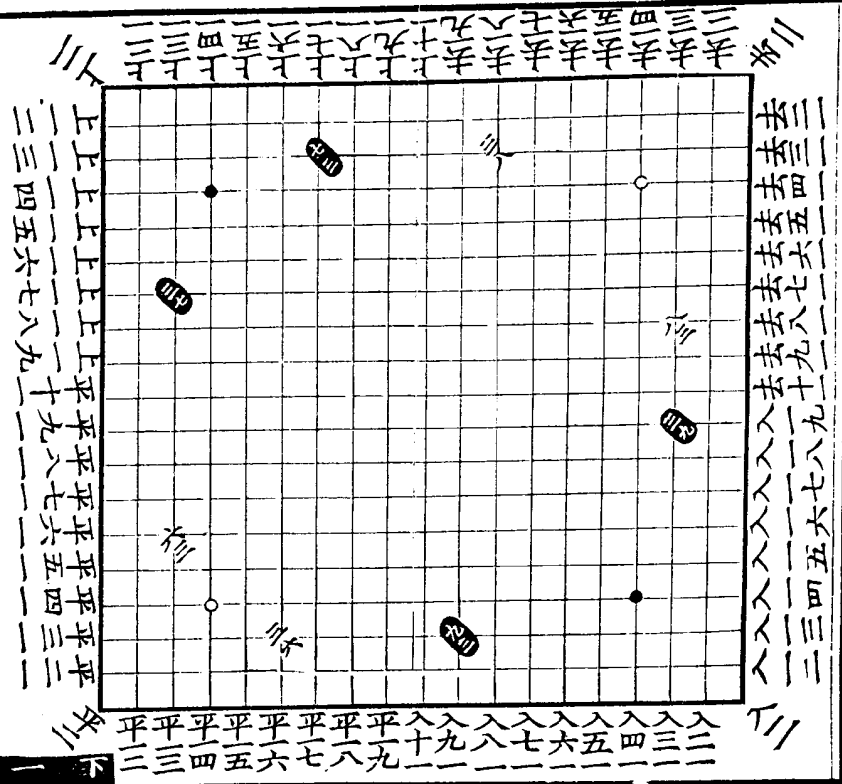
南溪徐乃昌影戲味本重影

南溪徐乃昌影戲味本重影

南溪徐乃昌影戲味本重影

89-102

夫碁盤有三百六十一路以分平上去入四
 字各管一角計九十路碁盤以左手尊而為
 平從角順行起一為首順行至十逆之止九



若言六三先順數六而後逆數三或言三六
 先順數三而後逆數六是也凡下局圖邊角
 先須排定勢子切恐學者未曉故立此圖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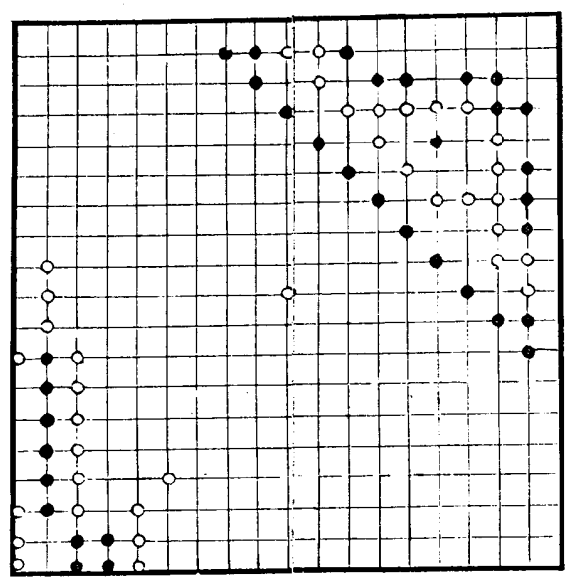
南溪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南溪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高祖解菜陽勢妙 白先要活

去五三行 五一過 三五出 二五捺 六殺 七提 三四
 二六粘 三行 三捺 二妙 三殺 四撲 三殺
 九立 六粘 八提 四粘 終



三將破開勢 白先要勝

平六點 七一殺 二斷 九一提 三四殺 終
 四殺 三提 三行 三殺 一四提
 二打 三殺 二立 三捺 三四殺 終
 二提 三撲 二提 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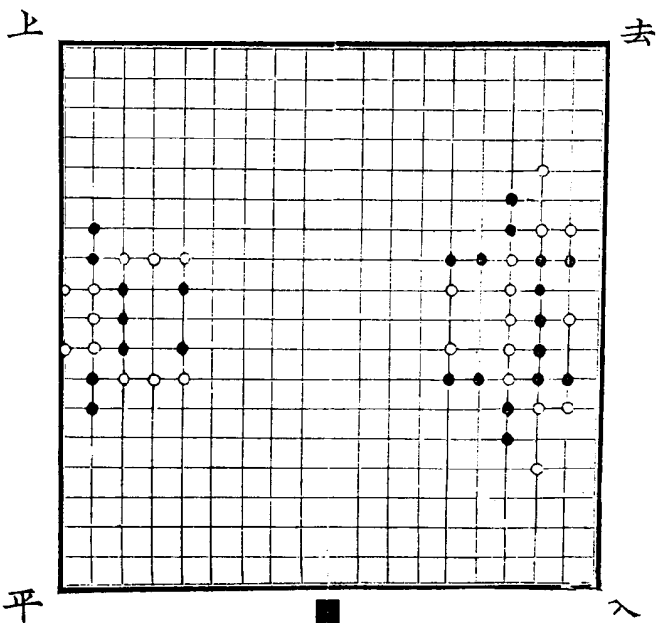
南溪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南溪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獨飛天鵝勢

黑先要活

去五三頂 四三粘 六尖 不敢六殺 恐八一立 六三粘 四三打 五四行
 四四五雷七過 三行 入二五頂 二四粘 一六尖 三六粘
 三四打 四行 四四五雷 七過 三行 三三單關 終



對面千里勢

白先要活

上三頂 不敢三行 恐三六行有過 三六粘 三七斷 二五殺 平六三單關
 六三行 五三粘 四三夾 五三粘 五一過 六一撲 七一提
 七三接 四粘 三三單關 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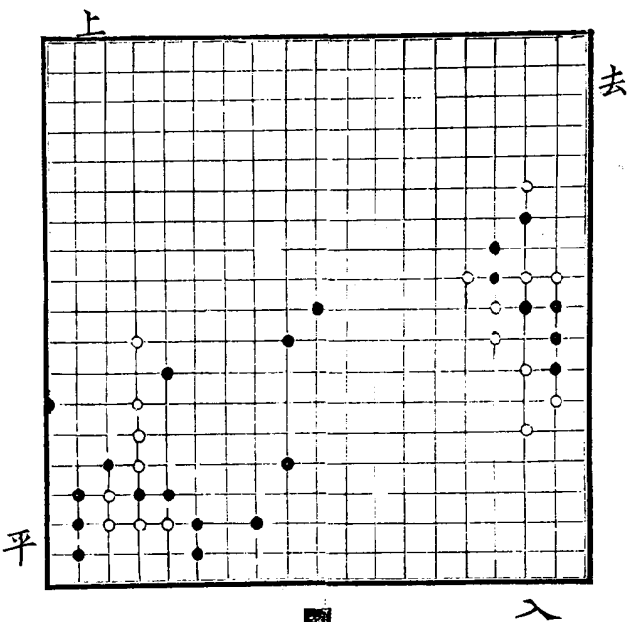
定邊清規集卷五十九

南院徐乃昌影影家本重印

方朔偷桃勢

白先殺黑

去八六尖妙 不敢八二下 恐六一單關 七四妙 終
 七一立 七二立 六一



千金不博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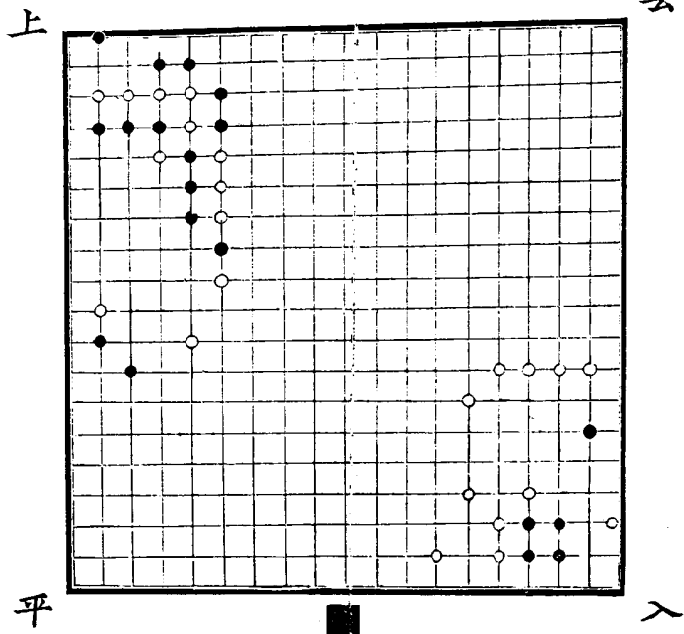
白先要活

平四六打 五五 五六殺 六五出 六六妙 不敢十五粘 恐八四粘 六六
 六七粘 五七打 四七出 四八 五提 三七 七五 五七提
 七六粘 七七打 五二打 終

定邊清規集卷六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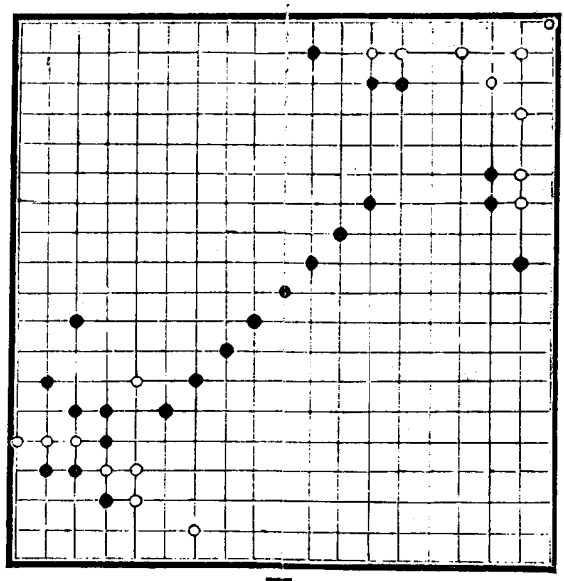
南院徐乃昌影影家本重印

五車勢
 白先殺黑
 三四衝
 五打
 三六行
 三五衝
 四斷
 五粘
 五九爭
 一點妙
 二二
 四續
 三六行
 三五
 五六
 五殺
 吳粘
 三粘
 終



爛柯勢
 白先要活
 三五
 三五衝
 三六捺
 一四五
 四六粘
 五六打
 四出
 三七殺
 四八出
 三九妙
 五九提
 四九勒
 七六行
 三八撥
 五八粘
 四九殺妙
 終

千層寶閣勢
 白先殺黑
 三三粘
 二四續
 二二夾
 一三立
 一四提
 一五妙
 二六殺
 二五打
 三三



一七粘
 三六
 成征也
 四一過
 二四粘
 四六

五子清集卷之十四

南渡後乃昌...

五虎寨勢

白先黑死

三四提

三點

三提

三三

三二

終

四皓出洞勢

白先要活

三五單關

二五捺

二六頂

二七約

一六立

一七趨

三七撥

一五提

二六撲

一六提

四五粘

二六粘

二八

兜殺

三八粘

三九

八殺

八仙長嘯勢

黑先要活

平七八妙

八七行

九七頂

八八

八九爭

十八綽

十七打

九六出

十九斡

七八

終

四皓歸洞勢

黑先要活

去八二頂

七三

七二行

六三

五三綽

六二

五二

六一立

九一妙

五一過

四一約

四二斷

七一

三一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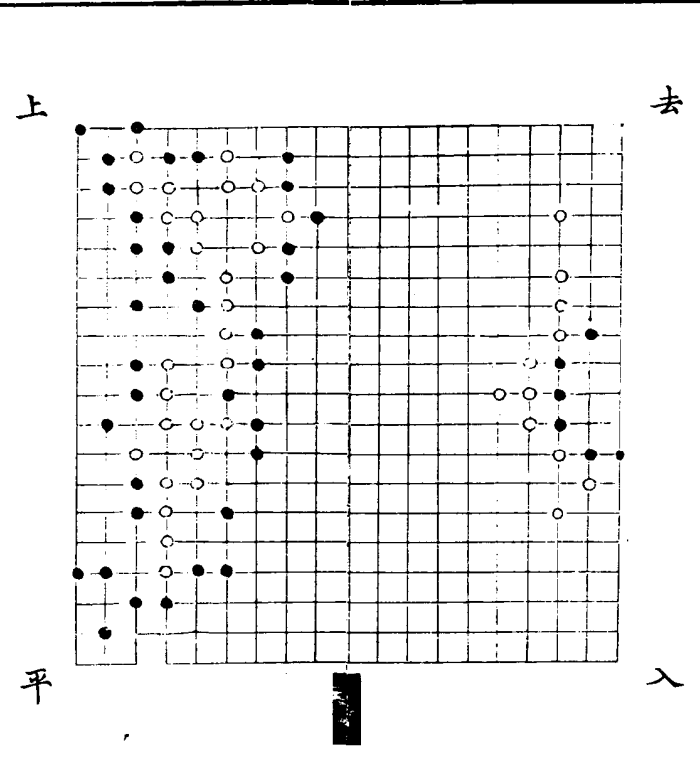
九三

四一粘

四三

終

咫尺難思勢
 白先素殺黑
 去十點 不致三爭 九一爭
 六二行 五二捺 六二立 九二刺 七二行 七二點妙
 九一提 八一又提 終 入二九粘 去八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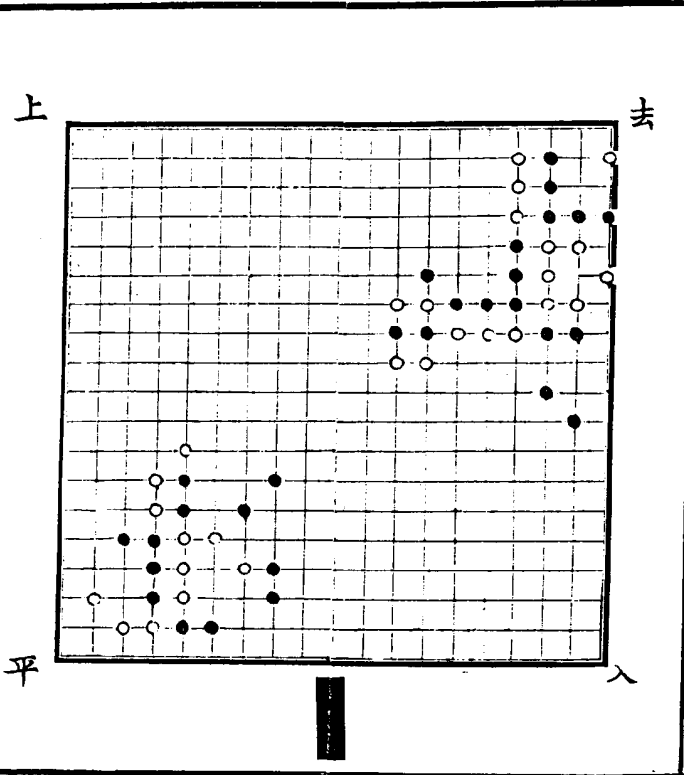


高祖困榮陽
 白先要活
 平七粘 七四提 五六粘 六四行 四撲 五一提 六二立 二粘
 五三撥 四粘 四提 四七粘 五八粘 平五行 三衝 二八捺
 士打 上九粘 平全殺 不致九出 七提 七尖妙 六二補 九一撲
 士粘 當四打 不致四縛 恐六三開 五殺 七打 不致六殺 恐出無入
 六殺 四出 一五殺 八撲 三六提 七撲

高祖困榮陽第六十七

高祖困榮陽第六十七

雲起成霞閣
 白先殺黑
 衝 五七打 六六出 七九出 五殺 四七粘 五提 四提 六六
 六九行 七縛 七打 去九提 七五縛 九六出 去五九粘
 由行 七縛 七打 去九提 七五縛 九六出 去五九粘
 去三打 七五縛 去四八提 三八勒 終



勢
 白先殺黑
 一頂 不致六三縛 恐六三斷 六三行 七二捺 六二出 七二立
 五一出 四一殺 三三粘 七二縛 四三刺
 九二單開 終

雲起成霞閣第六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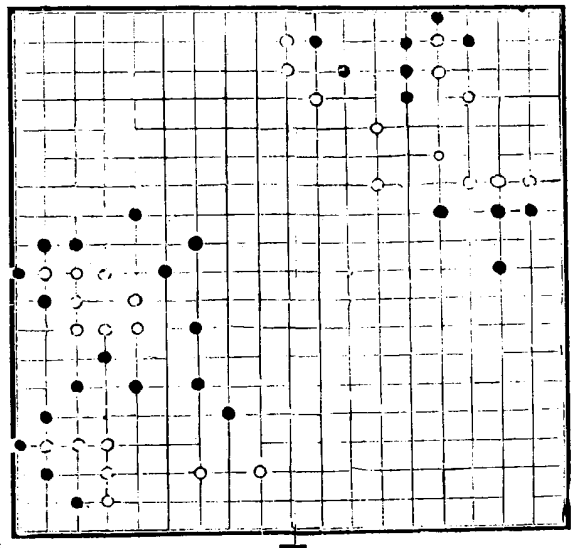
雲起成霞閣第六十八

忘愛清樂集卷十九

南樓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精義入神勢
 白先尋行
 八二行
 七二
 九一粘
 六四撲妙
 五四提
 五三割
 終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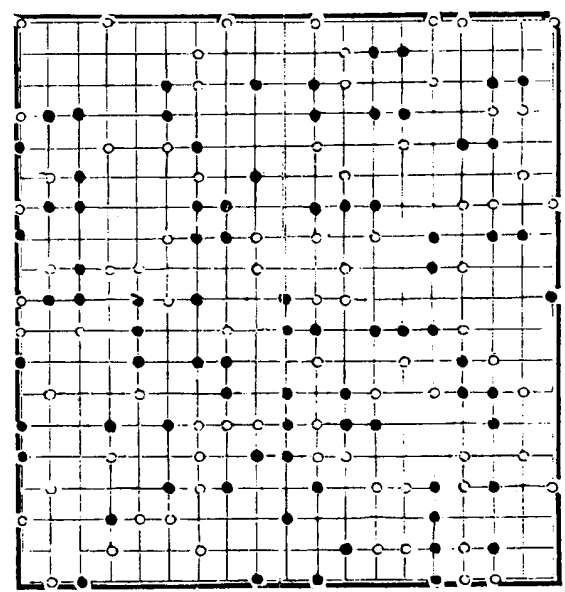
去

機深勢
 白先殺黑
 二一縛
 二二行
 三二立
 三三行
 三四割
 四五粘
 四三打
 四一尖妙
 四二殺
 五一行
 終

忘愛清樂集卷七十

南樓徐乃昌影摹宋本重刊

四五殺
 二五
 二三
 二七提
 五九撲
 入十五提
 平六
 四
 二二
 二七提
 三三粘
 二一
 二六
 一粘
 四
 三粘
 五三
 成征也



入仙勢
 白先
 八十二行
 平二八幹
 三八撲
 平三九
 入十二行
 三七提
 入八三
 九三
 平三八
 一八粘
 四九撲
 三七
 更
 三八粘
 入十四
 平二六
 六縛
 一七提
 一五

進賢勢
去四一單開

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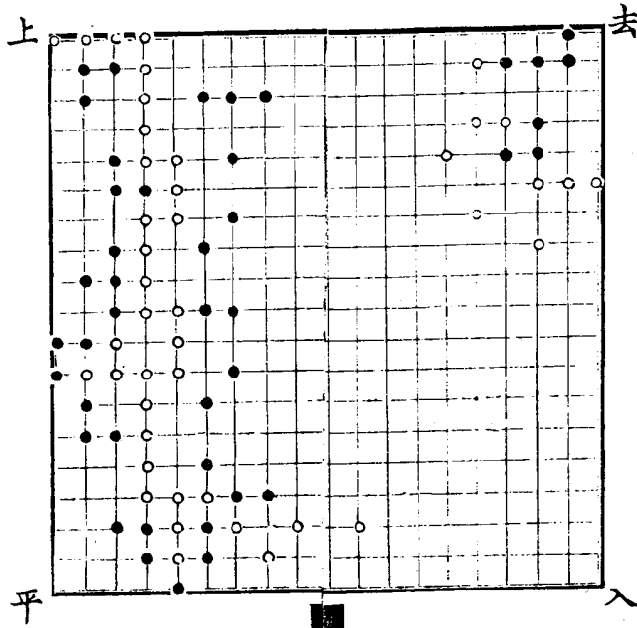
二撲

三二

四結

白先殺黑

終



妙算無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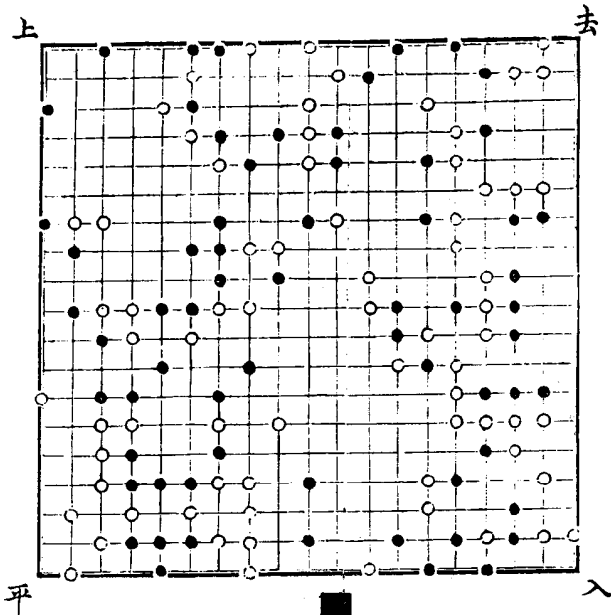
白先要活

上六二六夾 平四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五二二一三三七一六 一四六撲六六七三七一
 上三七二七 七夾妙二八 九平士粘 止西頂三四三終

名媛精算集卷七十一

南渡餘方昌影錄卷本重勝

長生八俊勢 白先
 三六夾 三八一七過 一八撲 去十點 入九提 去七續 八一
 全六提 九一八三七提 五出 粘 四尖 四幹
 三三三三三三 四四四四四 三四三五三四五



一四粘 六撲 二六三三一六 八撲 一九 三七八二七
 四七 三八三九 四八六九 五八 六八 七六七八八
 八九 八七九七 八六六六 九六 九五 一九 六撲 入五 去六
 入九 去六 六八 九成征也如遇虎口無入處即撲是也

名媛精算集卷七十一

南渡餘方昌影錄卷本重勝

入妙勢 白先要活

二二綽 三三粘 一四殺

三二幹 三三粘 一四殺

一五撲 終

祥雲勢 白先殺黑

上 去 入 平

一六殺 一二立 終

一五尖妙 二五殺 一四行 二三綽 二復綽

引龍出水勢 白先

一四提 四提 三三粘 三提

四七行 一功爭 四六爭 五門 六六單開 七龍飛 六七衝

二一 二二撲 四提 三三粘 三提

二五過 三五殺 四粘 三單開 三綽

六六 七六行 六綽 八七打 七八殺 八五綽 九六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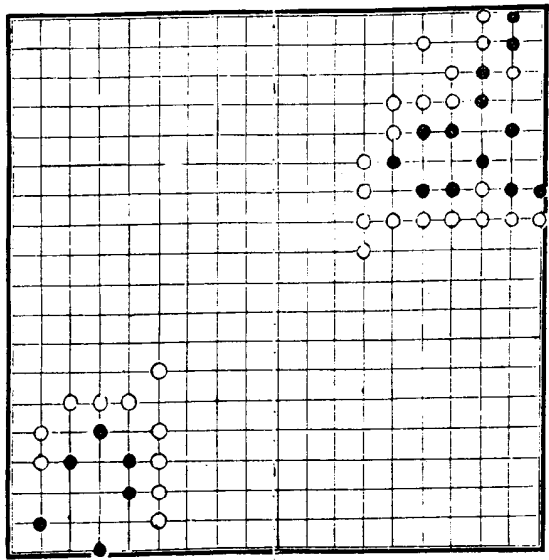
七羅 六五觀 六四行 五五粘 七五粘 四四飛 九四爭

九三捺 八三幹 七三打 八四殺 四九粘 四八粘

九五粘 十五捺 十六打 九七出 七殺 九八出 上四九殺 成征

上 去 入 平

鷓打兔勢 白先殺黑
 去四二殺 五三粘
 三二立妙 五二立
 六五點
 四提 二提 三二 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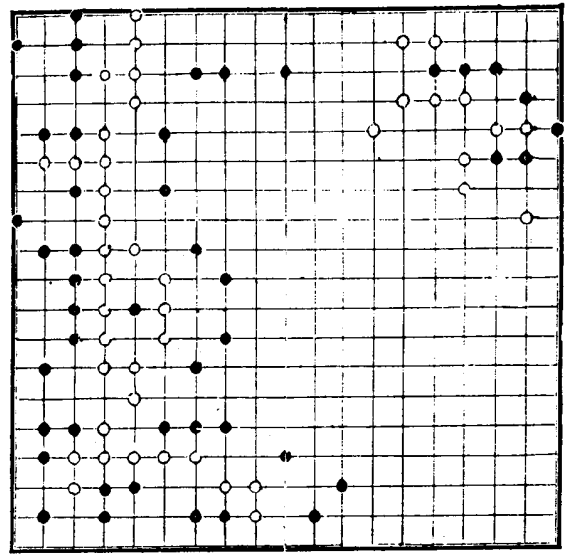


六鷓退飛勢 白先殺黑
 平三二行 三三行
 二五斷 三殺
 一五粘 三點妙
 三立 二提 終

定官定序 卷七十五

南後拾刃 昌毅 卷七十五

勢 黑先要活
 終 飛 二點 三三 三二行 二四約



勢 白先要活
 上七二單關 七夾妙 平三三 一三
 二六 二六 三三 三二 三撲 二四 一六 四一 五四
 五二 上四 三三 三三 二九 三三 二七 四一 六三 六二
 五五 二七 六二 七平 八二 九一 九一 平七 七撲 終

定官定序 卷七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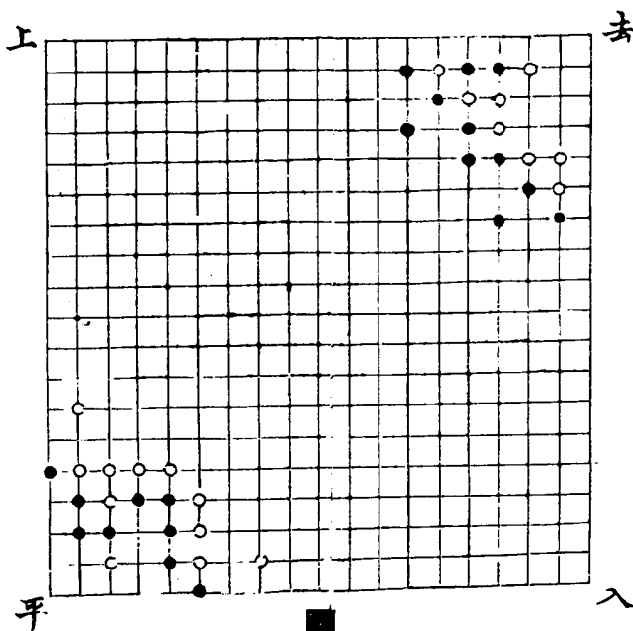
南後拾刃 昌毅 卷七十六

長生勢

黑先

去三夾 四縛 三行 六一提 七縛 八行
 三縛 四二 四三 二一 四 六一撲 三二妙
 五 四 六一 三 成長生也

周



長生勢

白先

平四 三四粘 三二縛 三二四 四撲 二妙
 三提 二提 四撲 一一 成長生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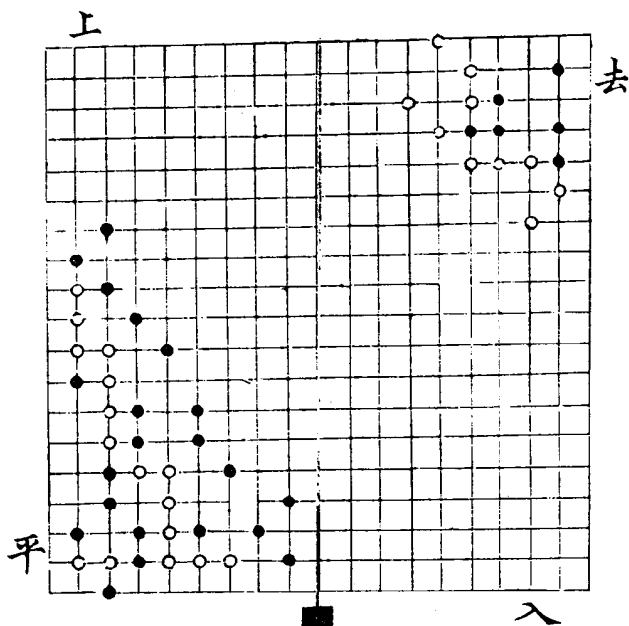
古今活法集卷之十七

南院徐乃昌引其本重形

賺開勢

白先黑死

去五縛 二四五 四獨 三擦 四行 三一約 三提 四提 三點
 二四 二行 二撲 五 三粘 二提 二六撲 二粘 三提 三點 二撲
 三提 七撲 粘 五提 粘 粘 粘 粘



三生勢

白先皆活

平四 二虛打妙 五二殺 三三割 四一提
 四四斷 六二行 七二斷 六一做眼
 八一提 終

古今活法集卷之十七

南院徐乃昌引其本重形

余向收得鈔本讀書敏求記載刻本增多數條如藝術門李逸民碁譜二卷宋伯仁梅花喜神譜二卷不特世所罕見即藏書家鮮有著錄者去春客都門收得宋伯仁梅花喜神譜二卷雖未必是述古舊物然與遵王所云刻此譜于景定辛酉者適合不啻獲一珍珠船也居平結想古籍往得隴望蜀嘗謂同人曰二譜今見其一未知棋譜一書尚在人間否今秋七月四日華陽橋顧氏約觀所藏書顧氏即余向年所搜訪者也自謂試飲堂中余與止友抱冲已拔其尤即有殘鱗片甲未必秘笈驚人迨往觀之而檢存者大半為舊刻名鈔真令人目眩心悸內有棋經一冊始猶以為宋軫本棋譜不盡出於遵王所藏豈知

忘憂清樂集跋

細按全書所謂前御書院棋待詔賜緋李逸民重編者即是此書余何幸而翰墨因緣竟若是之見所欲見乎奈主人未許交易因借讀告之故主人知余為書魔而卒許之書雖藝術而余所遇之奇与巧無過于是者遂命工重裝而為之跋余以為遵王所題李逸民棋譜二卷實有二誤論其書名之誤一證諸古論其卷數之誤一驗諸今馬貴與通考云忘憂清樂集一卷陳氏曰碁待詔李逸民撰集今此書有徽宗御製詩首句云忘憂清樂在枰碁其下云前御書院棋待詔賜緋李逸民重編則李逸民撰集之忘憂清樂集疑即此矣至于卷數今雖不全然其間有云上者中者下者則此書為一卷分止

中下其非二卷可知矣蓋遵王所藏非即此本記云宋太宗作變碁三勢使內侍裴愈持示館閣學士並莫能曉其一曰獨飛天鵝勢其二曰對面千里勢其三曰大海取明珠勢今其圖不知尚存人間否此三勢者錢本無之而此本已有其二是所獲勝於遵王矣其餘孫策詔呂範晉武帝詔王武子唐明皇詔鄭觀音奕棋三局悉与之合古棋圖以平上去入分四隅為記遵王記於弈棋三局後而此本反列於前且此葉記數云下一是在後矣因以錢記序次排之移置下卷之首此誤之當正者也每卷每葉細數稍有缺失庸妄人恣以墨蓋其小者今皆一、考核畧得形似未敢紛更仍循其舊可尔予不解奕而性好觀

忘憂清樂集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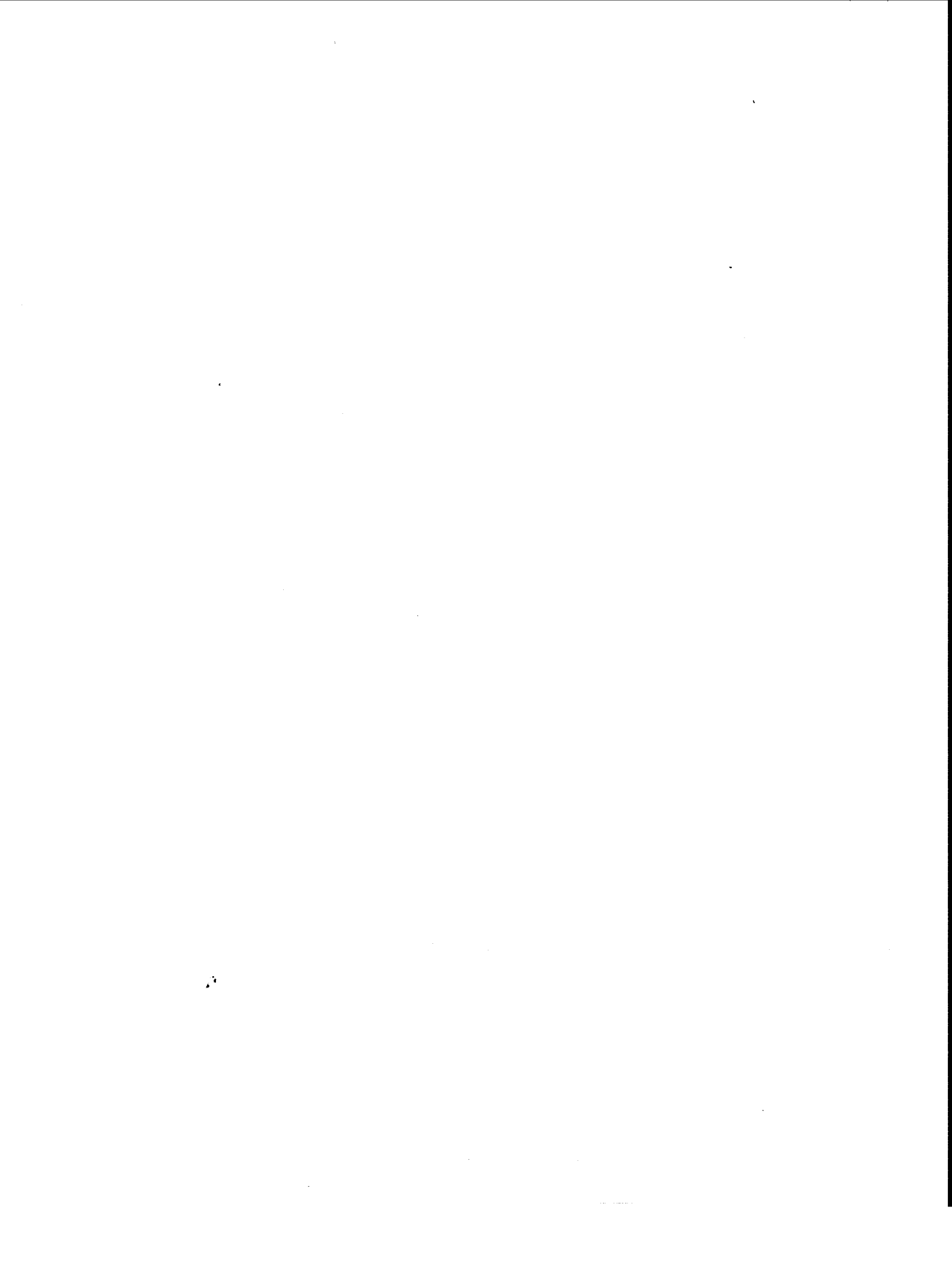
棋遵王所好与余不同得之意蕊舒放欣喜竟日遵王所喜与余却合他日作三續得書圖當取老杜詩句以名之曰清算疎簾比諸日長剝啄展閱此譜者其樂不更無窮耶
嘉慶壬戌中秋前一日讀未見書齋主人黃丕烈識

三

友

棋

譜



三友棋譜小引

有天地然後有山海有山海然後有國土有國土然後有城郭有城郭然後有戰爭有戰爭然後有兵將命將之道不可不亟講也位乎上者有天以為之將故五嶽奠而四瀆澄位乎中者有人以為之將故山海定而城郭寧三才之道立而三友之勢成焉故各立一將以為之君將者將如字下句同餘皆去聲也將有事于戰也戰必有謀運籌于帷幄之中決勝于千里之外者惟昭代叢書別集三友棋譜小引 一 世楷堂藏板

謀士為能故次之以士有士以謀之必有相以斷之將相和則士豫附故次之以相相者相其所宜也兵制之所宜莫先于馬故次之以馬馬所以乘也乘馬者人人之所需唯食食必載之以車故次之以車車者所以載也進退作止之法不存焉必以其旗引之而後隨之故次之以旗旗者期也期之于其所往也往之最遠者厥唯砲故次之以砲砲必藉乎火故次之以火而所以運乎車馬與砲與旗與火者必以兵故以兵終焉心齋張湖謨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 潮 山來 輯

吳江 沈 懋 惠 翠嶺 校

三友棋譜

歙縣鄭晉德破水著

棋子每人各十八枚共五十四枚以三種木為之其字亦分三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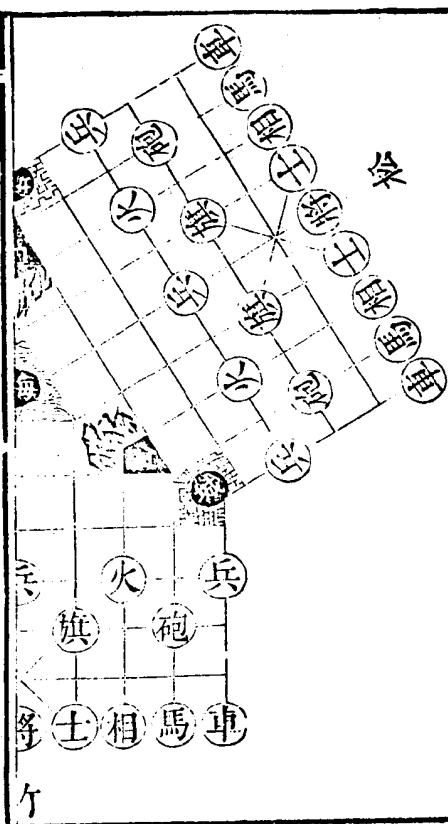
將 士 相 俱照 馬 照舊行日行可過 兵 照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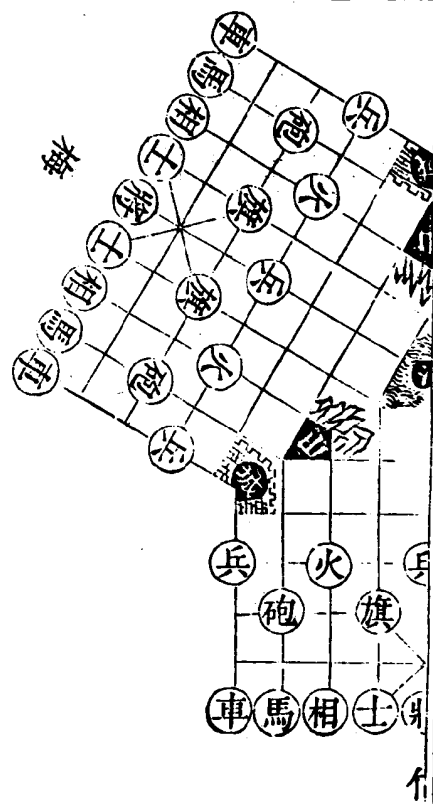
車 照舊行能過山 火 行小次不能過山 旗 直行二步至敵國

砲 照舊行不能過海 砲 過海不能過山城 旗 直行二步至敵國

昭代叢書 別集 卷十六 一 世楷堂藏板

棋圖





昭代叢書

別集 三友棋譜 卷十六

世楷堂 藏板

棋詩

三友爭雄一海朝宗負山成城連連崇崇

首言三友棋之形勝有海有山有城所以別於象戲河界邊路也

將士相車馬砲列同

將士相車馬砲一如象戲排列

增益旌旗士角西東

增兩旗列于士上之兩角

五兵去兩易火間重

象戲五卒蓋去其二易以兩火分間三卒之間一如象戲排列

先明大勢再運禱工

結上層易大局起下行動法則

維彼將帥法象九宮

將士相一如象戲行法

我車既攻山城邊通

車貴出路在山城邊則四路皆通

我馬亦同山城越從

馬行斜日雖山與城俱配日字行去過海不能也

砲隔汪洋大建奇功

砲雖隔海能隔將隔山城不能也

昭代叢書

別集 三友棋譜 卷十六

世楷堂 藏板

三

火向小尖一步斜冲不許回頭敢爾橫縱

火準以口字對角任左右只行一步不許回頭一如卒例敢爾橫縱是即斜冲意

旗出二步前驅直衝入彼巖疆逞八面鋒

旗直上行二步入彼敵國準以二步法四面橫行火與旗俱可吃子擒將

律既有條用亦無窮

結上用意起下用意

三人當局審量與戎

三人共局須當相勢

我出彼應循環始終

一人一着依次而行不得攙越

相彼左右乘其虛空

我陣當彼二陣或左或右覷彼虛實用我機謀

孰強孰弱是交是攻

左右有強弱也即以左論如左強則交右以攻左非交右也實以濟我我復窺右乘虛以取右如左弱則移兵以救左非救左也實以自救何也右取左矣左衆降右我其能免乎故雖救左也即寓取于救之中且救且取我既取左彼右能逃乎

先輸反背協從向風隨我所用佐我軍容

昭代叢書 別集 三友棋譜 卷十六

四

世楷堂藏板

或左或在右輸者以將反背餘衆俱隨勝者用

兵行詭道濟私假公神機妙算決勝此中

跋

有四人之戲有二人之戲有不限人數之戲若夫三人之戲古之所無也吾友破水道人始創為之較之舊制似為稍難然唯其難斯其巧愈出蓋化臭腐而為神奇者也破水長齋嗜酒耽吟咏尤長于書法亦何多才若此耶心齋居士題

昭代叢書

別集

三友棋譜跋 卷十六

五

世楷堂藏板

Faint, illegible text at the top of the page, possibly a header or introductory paragraph.

Main body of faint, illegible text, appearing to be several lines of a document.

+

除

然

譜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addresses, which appears to be a directory or a list of contacts. The nam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and the address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s.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addresses, which appears to be a directory or a list of contacts. The nam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and the address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s.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addresses, which appears to be a directory or a list of contacts. The nam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and the address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s.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addresses, which appears to be a directory or a list of contacts. The nam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and the address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s.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addresses, which appears to be a directory or a list of contacts. The nam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and the addresses are listed in a column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s.

除紅譜序

古之君子凡有所撰送必係以姓氏使後世知所起也晉阮咸氏嘗作月琴世遂謂之阮咸猪窩者朱河所撰也後世訛其音不務察其本始謂之猪窩者非也朱河字天明宋大儒朱光庭之裔南渡時始遷建業遂世家焉河少有才望落魄不羈仕至天官冢宰此書世傳河

除紅譜

序

一

所作本名除紅譜除紅者以除四紅言之也或乃謂三么一采為猪窩又謂之猪婆龍夫三么者本所謂快活三也於諸采中為罰采之最烏有以是目其書者乎且名不雅馴君子醜之總之除紅者近是夫除紅刻以四色觀法於主耦方圓四也一紅為主而餘三為客取象於徑一圍三也數之前後皆八而惟以

十為中自八以退不及也而罰有老十

二以進有餘者也而賞有老九之十二

則多寡勝負相角而成其發明四時盈

縮人事怠勤章矣其所表見皆不妄設

予既多冢宰此意論以其大旨詳著於

篇而作除紅譜序

大明洪武元年三月上巳日鐵龍道人

楊維禎書於草玄閣

除紅譜

序

二

重刊宋朱河除紅譜叙

宋朱河撰除紅譜一卷明陶宗儀說郛 國初錢謙益絳雲樓書目錢曾述古堂書目祁承燠淡生堂書目皆載其書此本沈明萬曆庚辰茅一相所編欣賞續編析出茅書見明史藝文志子部藝術類范氏天一閣書目子部雜家類蓋明人所刻叢書前編為沈津編中如七國象棋局打馬圖經諸書皆宋人佚集已仿寫付刊續編有宣和牌譜為明人竄改非宋本之舊惟此尚是朱氏原書前有

朱氏除紅譜序

明洪武元年楊維禎序蓋元末明初固有刻本錢大昕補元史藝文志於子部雜藝術類竟列此書為揚維禎撰者誤也據楊序稱朱河為大儒朱先庭之裔南渡後遷建康按宋史朱先庭附朱景傳河南偃師人河則事蹟無考幸有此書留傳藝苑俾名賢之後人得藉知其姓名甚矣人之不可無著述也時光緒三十二年丙午歲八月秋分長沙葉德輝叙

除紅凡例

一凡擲色之始先以一色相賽其得四紅者先擲餘色次之如三人擲色一人先得四紅者其二人復賽如前無紅者獨後四五人以上做此
一凡除紅用四骰子擲之以四紅為主除一四紅但以餘五色計之自八點以下皆為罰色十三點以上皆為賞色俱不必賽自九點以至十二點除柳葉兒十二時兩色之外俱為賽色

除紅譜例

一凡擲出雙紅者除紅葉節節高之外俱為強紅不用四色中如無四紅者除渾花素葉之外俱為散色不用
一凡賞色在手仍即自擲如擲出賽色方許下次人賽擲出強紅散色等項方許下次人擲如屢見賞色則雖常擲不妨
一凡賽色須記先擲者點數必待賽出賞罰色方止散色強紅不論
一凡賽色少一點者謂之蹋脚罰二帖如賽出各等罰色三帖以下者依本帖罰之復

加一帖四帖以上但依本帖罰之不必加罰

一凡賽色相同點數者謂之趕上賞一帖如賽人九點而自擲柝葉免者罰四帖敵者仍罰趕上一帖

一凡賽色多一點者謂之壓倒賞二帖如賽出各等賞色三帖以下者依本帖罰之復加一帖四帖以上者但依本帖罰之不必加罰

一凡賽色多一點三點者止賞一帖少二點

除紅譜例

三點者止罰一帖

一凡擲色或三人或五人或從左逆行或從右順行次第循環須先議定毋得臨期紊亂如有應擲而不擲者罰三帖與下次人及有未擲而先擲者罰五帖與上次人
一凡賭色行酒其賞罰帖數照例施行如賞一帖者飲敵者一杯罰一帖者自飲一杯餘倣此

除紅總目

渾花計六采

渾四為滿園春賞六帖

渾六為混江龍賞五帖

渾五為碧牡丹賞五帖

渾三為雁行兒賞五帖

渾二為拍板兒賞五帖

渾么為滿盆星賞五帖

三紅計五采

三紅一么為花心動賞五帖

除紅譜目

三紅一二為蝶戀花賞四帖

三紅一三為紅衫兒賞四帖

三紅一五為錦上花賞四帖

三紅一六為銷金帳賞四帖

雙紅計六采

雙紅雙么紅葉兒賞三帖

雙紅雙二紅葉兒賞三帖

雙紅雙三紅葉兒賞三帖

雙紅雙五紅葉兒賞三帖

雙紅雙六紅葉兒賞三帖

雙紅五六為節節高賞三帖
對子計十采

雙么雙二素葉兒賞二帖
雙么雙三素葉兒賞二帖
雙么雙五素葉兒賞二帖
雙么雙六素葉兒賞二帖
雙二雙三素葉兒賞二帖
雙二雙五素葉兒賞二帖
雙二雙六素葉兒賞二帖
雙三雙五素葉兒賞二帖

除紅譜目

二

雙三雙六素葉兒賞二帖
雙五雙六素葉兒賞二帖
十八點止一采
六六六為得勝令賞五帖
十七點止一采
五六六為皂羅袍賞三帖
十六點止一采
五五六為雪兒梅賞一帖
十五點計二采
五五五為永團圓賞一帖

三六六為皂鵬旗賞一帖
十四點計二采

三五六為穿花鳳賞一帖
二六六為鐵道冠賞一帖
十三點計三采
二五六為楚雞頸賞三帖
么六六為點絳唇賞二帖
三五五為鳳歸雲賞二帖
十二點計三采
二五五為十二時賞四帖

除紅譜目

三

三三六為鷓鴣天賽色
么五六為巫山一段雲賽色
十一點計三采
三三五為鵲踏枝賽色
么五五為梅梢月賽色
二三六為画眉不畫賽色
十點計三采
二二六為夾十兒賽色
么三六為撮十兒賽色
二三五為落梅花賽色

九點計四采

三三三為柳葉兒罰四帖

么二六為女冠子賽色

么三五為一剪梅賽色

二二五為鎖南枝賽色

八點計三采

么二五為鎖頂八罰三帖

么么六為睜眼八罰二帖

二二三為雁兒八罰二帖

七點計三采

除紅譜

目

么三三為川七兒罰一帖

么么五為白七兒罰一帖

二二三為夾七兒罰一帖

六點計二采

么二三為耍孩兒罰三帖

二二二為粉蝶兒罰一帖

五點計二采

么二二為五供養罰一帖

么么三為葫蘆兒罰一帖

四點計一采

么么二為咬牙四罰三帖

三點計一采

么么么為快活三罰五帖

除紅譜

目

五

除紅圖

除紅譜

圖

動	心	花
○ ○	○	
○ ○	○ ○	
帖	五	賞

兒	板	拍
● ●	● ●	
● ●	● ●	
帖	五	賞

丹	牡	碧
● ● ●	● ● ●	
● ● ●	● ● ●	
帖	五	賞

春	園	滿
○ ○	○ ○	
○ ○	○ ○	
帖	六	賞

花	戀	蝶
○ ○	● ●	
○ ○	○ ○	
帖	四	賞

星	盆	滿
○	○	
○	○	
帖	五	賞

兒	行	雁
● ●	● ●	
● ●	● ●	
帖	五	賞

龍	江	混
● ● ●	● ● ●	
● ● ●	● ● ●	
帖	五	賞

除紅譜

圖

二

兒	葉	紅
● ● ●	○ ○	
● ● ●	○ ○	
帖	三	賞

兒	葉	紅
● ●	○ ○	
● ●	○ ○	
帖	三	賞

帳	金	銷
○ ○	● ● ●	
○ ○	○ ○	
帖	四	賞

兒	衫	紅
○ ○	● ●	
○ ○	○ ○	
帖	四	賞

兒	葉	紅
● ● ●	○ ○	
● ● ●	○ ○	
帖	三	賞

兒	葉	紅
● ●	○ ○	
● ●	○ ○	
帖	三	賞

兒	葉	紅
○	○ ○	
○	○ ○	
帖	三	賞

花	上	錦
○ ○	● ● ●	
○ ○	○ ○	
帖	四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高	節	節
●●●●	○○	○○
●●●●	○○	○○
帖	三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圓	團	永
●●●●	○○	
●●●●	○○	
帖	一	賞

袍	羅	皂
●●●●	○○	
●●●●	○○	
帖	三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旗	雕	皂
●●●	○○	
●●●	○○	
帖	一	賞

梅	兒	雪
●●●●	○○	
●●●●	○○	
帖	一	賞

令	勝	得
●●●●	○○	
●●●●	○○	
帖	五	賞

兒	葉	素
●●●●	●●	
●●●●	●●	
帖	二	賞

天鷓鴣

●	○
●●	○
●●●	○
●●●●	○

色賽

雲歸鳳

●	○
●●	○
●●●	○
●●●●	○

帖二賞

頸雞野

●●●	○
●●●●	○
●●●●●	○
●●●●●●	○

帖三賞

鳳花穿

●	○
●●	○
●●●	○
●●●●	○

帖一賞

雲段一山巫

●●●	○
●●●●	○
●●●●●	○
●●●●●●	○

色賽

時二十

●●●	○
●●●●	○
●●●●●	○
●●●●●●	○

帖四賞

唇絳點

○	○
○	○
○	○
○	○

帖二賞

冠道鐵

●●	○
●●●	○
●●●●	○
●●●●●	○

帖一賞

子冠女

●●	○
●●●	○
●●●●	○
●●●●●	○

色賽

花梅落

●	○
●●	○
●●●	○
●●●●	○

色賽

畫不眉画

●●●	○
●●●●	○
●●●●●	○
●●●●●●	○

色賽

技踏鷓

●	○
●●	○
●●●	○
●●●●	○

色賽

梅剪一

●●	○
●●●	○
●●●●	○
●●●●●	○

色賽

兒葉柳

●●	○
●●●	○
●●●●	○
●●●●●	○

帖四罰

兒十夾

●●	○
●●●	○
●●●●	○
●●●●●	○

色賽

月梢梅

●●●	○
●●●●	○
●●●●●	○
●●●●●●	○

色賽

除紅譜

圖

七

兒	七	夾
●●	○○	
●●●	●●	
帖	一	罰

兒	七	川
○	○○	
●●●	●●●	
帖	一	罰

八	眼	睜
○	○○	
●●●	○	
帖	二	罰

枝	南	鎖
●●	○○	
●●●	●●	
帖	一	罰

兒	孩	耍
●●	○○	
●●	○	
帖	三	罰

兒	七	白
○	○○	
●●●	○	
帖	一	罰

八	兒	鴈
●●	○○	
●●●	●●	
帖	二	罰

八	頂	鎖
●●	○○	
●●●	○	
帖	三	罰

除紅譜

圖

八

三	活	快
○	○○	
○	○	
帖	五	罰

兒	蘆	葫
○	○○	
●●	○	
帖	一	罰

兒	蝶	粉
●●	○○	
●●	●●	
帖	一	罰

四	牙	咬
○	○○	
●●	○	
帖	三	罰

養	供	五
●●	○○	
●●	○	
帖	一	罰

題除紅譜後

張子曰余嘗覽吳野記其稱楊提舉虛夫元季之亂避兵吳下獨與二三游好及妓女小蓉翠屏瓊花珠月等數人日賭除紅其負者脫妓鞋觴之談諧宴笑以為常余蓋察其意殆有所托不以為狂然未知除紅何事也嘉靖辛丑歲余游金陵肆間偶閱蠹書一種標曰除紅譜曰購之歸則虛夫所撰序始知昔之所謂除紅者即今之所謂猪富者也第與人間本頗異夫廉夫

除紅譜

後

閱覽博物君子也其所稱說皆不妄可信又其事見于吳記蓋無疑焉世稱此藝尚矣然博女百家率有圖籍小說蓋其詳哉至於除紅則略無譜記或有之然多謬不可解又蓋穢鄙陋言足采者余既獲此本甚善且世之好事者所未覩余是以附之雜家小說而名仍揚子之舊云五湖狂客張長君題

雲溪寓叟書



響

屨

譜

172

172

172

172

172

172

172

響履譜

宋 楊元幹

盤 縱橫各一十五路。積二百二十有五路。中空九路不橫。實得二百一十六路。

南陵徐氏隨港鈔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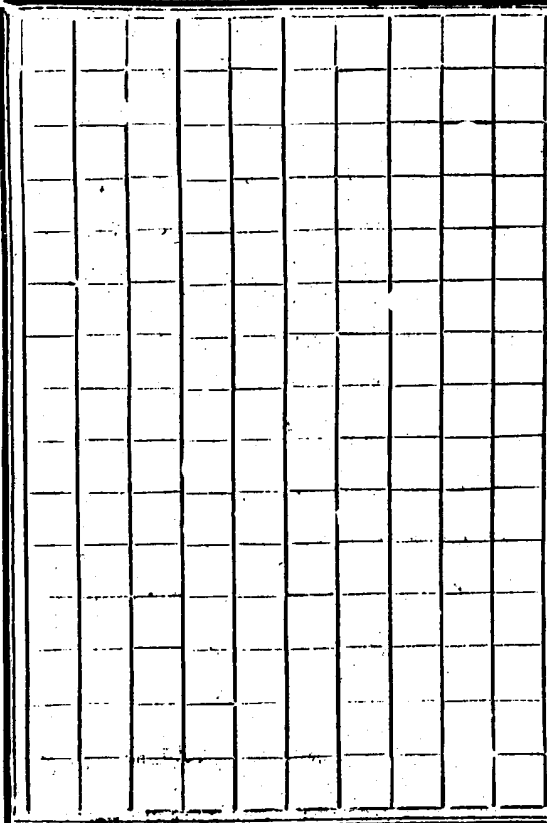
註 隨安至會稽十里。得三千六百步。隔江得二千一百步。二十分之去零得今數。

方綯曰。盤不音大小制度。意如今之棋盤。方廣約二尺四寸。畫帶爲之。最簡便。然不如竹木者佳。琢棧枿爲質。而鑲金銀絲作路。則落子淨琮。與響履並稱。若橫梓藉地而織罽張之。使奕人容與其上。尤爲盡善。蓋此戲本以響履得名。不妨名實相副。正未可以蠶屨響履。與東模之肉雙陸同日語也。不知綺羅主人。亦以爲有雅俗之別否。擬式如左

式

卷一 響履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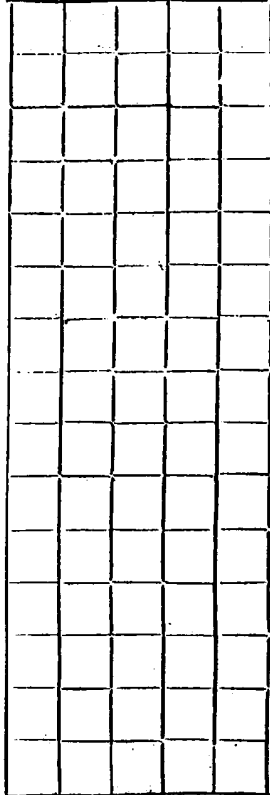
三十一 香 龍 卷 四



馬。

作響履形。

縱橫十五者。地數三十也。空九作江面者。乾元用九也。實得二百十六者。乾之策陽數奇也。註另一式。疑後人所增。以五千七百二十分之。應得二百八十五。當是縱橫各十七路。積二百八十九路。空一作江面者。太極也。且天一生水也。實得二百八十八者。蒙坤之策陰數偶也。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此之謂矣。



卷一 響履譜

三十一 香 龍 卷 四

投子。

解 一。六首末也。故爲王。二爲諸者。俗云比大次也。三四周旋其間。而盡三種四者。因種在吳。周旋時多。而盡周旋在越也。

方綯曰。響履。即今之高底鞋也。按王筠演連珠云。玉指金根。處處拂鳳。風之袖。金根之名。其式未知何似。今云作響履形。似刻玉鏤香。都無不可。然循名實實。穉寫爲佳。高底其次。深閣雅集。擷之足下。可入局中。覺琢玉範金。尙其好事耳。不識金匱主人。以爲何如。今作倣子。又名色子。六色。么爲越。六爲吳。五爲施。一爲諸。四爲種。三爲蠶。一六首末也。故爲王。二爲諸者。俗云比大次也。三四周旋其間。而盡三種四者。因種在吳。周旋時多。而盡周旋在越也。方綯曰。春秋昭公三十二年。吳始伐越。逮後于越入吳。則越終沼吳。是吳以越爲終始者也。故一爲越。六爲吳。且吳以驕亡。六在色。爲數之極。然與國也。故吳越同一色。施諸者。亡吳之巨孽也。故同一色。施在越。爲村墟。而在吳則墟也。易曰。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故五爲施。若諸則身在吳。而懷二心于越者。故二爲之。以其與一相比。且如俗所云。二者官者也。蠶種者。存越之功臣也。故同一色。蠶三累千金。史稱其三邊皆有。

榮名而種則籌伐吳七術。越王賜之劍。時語之曰。子教寡人伐吳七術。寡人用其三而敗吳。其四在子。此所以盡三而種四也。

擲法。六子齊下。

量色。每集三人。則吳與越合。施與蓋合。越與種合。四人則分盡與施為二。五人則再分吳與越為二。六人各得一。

色目。凡擲空五算無五無三不起身。罰二注。無五不起身。罰一注。有五則計色而進。色者本身所得之色也。如得一為越。二為越類。越如得五。外有一么。則進一步。二么。則進四步。一者一其一也。四者二其二也。他做此。

方絢曰。不起身之罰。兼已未上盤而言。蓋六人分曹。先計色上盤。如越有一五一么。吳有一五一六。則准上盤。有二么二六。則准退一步。若第五或只有么六。皆不准行。惟施則但有一五。即准上盤。有二五。即准進一步。蓋雖無五。而有兩三。亦准上盤。有三三。則准更進一步。他人所不能。故獨罰二注。若他有五而無本色。雖不行。准免罰。罰籌貯公作十。

卷一 籌樞譜

三十三 香 鮑 章 八

五分。最初出局者得五。次得四。又次得三。遞減至一。最後出局者不得分界。左越右吳。吳越施為一曹。越種盡為一曹。皆自角而進。吳進向越。越進向吳。色多則遞身數過及江。中所空也。空九空。皆作進一步。吳越相抗。皆及。越進三注于吳。施盡及江相抗。衆賀十注。種器及江相抗。種出三注。送器吳語一同過江。

越三人過江而施未及江。罰吳語各十注。施先過江。種賀三注。吳過江。越亦過江。適遇越進。一注于器。施越齊及江。賞施三注。種施齊及江。種進施二注。器施齊過江。器進三注于施。

方絢曰。惟罰籌貯公。稱進稱賀稱賞。皆本人受之。勝負。吳入越。越入吳。勝負固相判矣。若吳及越起位而通止。再擲無本色。便罰令重起。有本色則出局。先出盤者。各賀五注。遞減至末。出三注。惟施得利最多。以其有滿盆擲也。

方絢曰。他人雖有滿注。無五不能行也。故曰惟施得利最多。香鮑章書入集卷一終。

桐

塔

副

墨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accurate records of all transactions and activities. It emphasizes that this is crucial for ensur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in the organization's operations.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document outlines the various methods and tools used to collect and analyze data. It highlights the need for consistent data collection procedures and the use of advanced analytical techniques to derive meaningful insights from the data.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document focuses on the role of technology in data management and analysis. It discusses how modern software solutions can streamline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and processing, thereby improving efficiency and accuracy.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document addresses the challenges associated with data management, such as data quality, security, and privacy. It provides strategies to mitigate these risks and ensure that the data remains reliable and secure throughout its lifecycle.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document concludes by summarizing the key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It stresses the importance of a data-driven approach in decision-making and the need for continuous monitoring and improvement of the data management process.

檀几叢書二集卷四十八

武林 王 埠 丹麓

同輯

天都 張 湖 山來

桐塔副墨

粵東黎遂球美周著

闢葉子之戲。古蓋有之。其以水滸諸人分畧。

則宋元以來。不知何人所為。邇鹿城陸文量

先生曾記其博闢之事。謂以警世。今士大夫

往往喜為之。其法各異。然義可類推也。偶秋

檀几叢書 桐塔副墨 卷四十八

兩壓屋斗地如湖。研田水溢。不可以畊。因出

就鄰少年。試一為之。恨無敵手。入夜餘習不

怠。卽其事理。隨興疏之。名曰運掌經。以示戲

伴。以從拾桐而書。故亦曰桐塔副墨。

凡蠟牌各從其類。以數之多者為貴。有以少為貴者。

錢之類是也。非貴少也。錢之大者。如大漢布刀。一可

富十一日。所以魁沒文者。富不敵貧。貧者算勝。富受

制焉。亾地之能存也。

凡牌之用。有數適焉。大可一寸。高倍出之。厚僅盈指。

紙輕小便易挾以借遊一也。靈活可思二也。無彈棋
坐隱之煩三也。可容至四人以作酒政多至十人而
羸四也。可以聚談不厭五也。附以韻語分而賦詩六
也。

有數空焉。空於舟中。空花下。空燈前。空夕月。空席上。
空書暇。空圍爐。空避暑。空登山。空慧人。空快人。空解
人。空俠士。空靜女。空才人。空詩客。空文士。空幼士。空壯
士。空深沉。空好書之俠。空忍恥出袴之雄。空有心少年。
空古生磨勒之流。空數學。空禪悟。

檀几叢書 桐塔副墨 卷四十八

凡闢牌其思濶于圍棋。旨幽于射覆。義取于藏鉤。樂
匪于闢草。致恬于臯盧。拋擲若夫市井之徒。非不羣
然用之。然負者必爭。失者必恨。倖得必驕。以至於嗚
當荷徇觀。莫莫怡儼。亦甚陋矣。英雄之事。不乞憐于
人。不借倖于天。不為竊行。不以侮愚。磊磊落落。得計
者昌。故用之尤可以觀品也。

凡闢牌慧者在衰可興。庸者恃上駟以自全。慧者甯
其魁以制人。藏其次者待用。雖下駟中駟上駟矣。
凡闢牌庸者知之。日守其故。慧者為之。日通于微。

凡關牌之道。潛則勿用。亢則有悔。得時乘權。求為可繼。失勢隨人。相時乃典。

凡關牌之道。慧者不可自恃。其算算過。則悞上。則易老中。則難藏。出必受殃。慧者不輕出。謹乘其勝。噫。得權何時成。敗易定。故善藏用者。尤勿失時。天不可知。慧者勿過求。於必得。勿過計於利害之終。勿遑回。於有以必握其柄。徒棄目前。故奇正相生。不離乎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也。

凡關之所寶。惟識與悟。善識者記其諸類。而有無可檀凡叢書 桐階副墨 卷四十八 上集

決去。留可審。虛實可測。盈縮緩急。可操矣。善悟者因於其故。入於其窳。老而變之。方壯乘之前。之右。左之。留之去之。進之速之。人見而誤之。我詭而用之。人詭而用之。我見而悟之。彼方有其計。可全視矣。

凡善識耳。不必屏聲。目不必辨色。口可互談。而左右陰陽之數。確乎不亂。天也。人也。

凡善悟。不執故常。不尚奇險。不過疑人。不過信人。而前後左右之伏。一擊必中。人也。天也。

是故識者必悟。不悟則執其識。如是者危。悟者必識。

不識必眩其悟。如是者危。

凡牌輪贏之供。朱提為下。其上者曰飲酒。得贈詩名。染小楷書。松箋古書名花珍玩。

凡牌未出。皆覆。既出。皆仰。覆者數玄。以象天也。仰者形見。以象地也。視仰之形。測覆之數。以施幹運者。人也。四類。以象四時也。極之以萬為數。象萬物也。終則有始。天行也。一出。一入。或出于遠。或出于近。日之與月也。或幽。或明明。則皆見。幽則皆暗。晝夜之義也。四入。四方也。餘者置中。中央之象也。一曰。為三。人之關。

檀凡叢書 桐階副墨 卷四十八 四集

者無四方。然而連其虛。則六合也。右以旋左。天運然也。從日月之行度也。一曰。天左旋。凡二十四節之氣。皆左旋。善關者。迎其機。以回天。故右旋也。生尅。象五行也。曰牌何生。此尅。則彼生也。如上者尅中。則下者生矣。八關。象八卦也。如三則九。亦雜書之數。九也。

凡始關。則互易而混之。太極也。剖而視之。兩儀之初分也。吾粵人之關。必去其二。而不用者。衍也。善衍。一牌衍二人也。智者不窮其物。多留餘地。以勝天也。餘以六。彙六合之外。可以存而不論也。不盡其類。不極。

其故。此所以員而可思。幾而可用也。

如三人則餘者十有一葉。十窮矣。而復有一物之不可以終窮也。

是故錢之類十有一。用與不用。皆不可窮也。索與萬之數皆九也。善留其所不盡也。十之數以至於千萬。

萬萬。惟十有一葉者。約其數不為悉計。不欲得而窮之也。

凡四類之中。多寡不同。而合之則共四十葉者。物以不齊為齊也。

檀几叢書

桐楷副墨 卷四十八

五

王集

一勝一負。以象剝復。剝復者。天而德慧術知。務以勝之人之力也。

是故畧之以宋江之徒者。必勇敢忠義。然後可勝。而又非徒讀書者所能知也。故畧之以不知書之人。李

贄曰。此皆忠義之人。惟其非讀書之人。

一曰。必以錢索十萬為其類之名者。人之所重。惟利。可以勝人為利。慧者得利以典。愚者因利以凶。凡五行之金。皆能殺人。不其然乎。有以殺人者。也有聚之而適以自殺者也。

凡鬪。牌優容仁也。附其類以共力。義也。必擊勇也。有讓禮也。成算智也。守死信也。一曰。負者必輸。信也。皆

非也。此去則彼留。以待其來。而必擊之。去者留者。其成其事。一存一亡。不足為意。觀變審時。一心不二者。

信也。如嬰杵口之徒是也。

凡牌以類聚者。朋友也。從其魁。君臣也。以次出。兄弟也。相繼父子也。柔不能勝而配以附之。夫婦也。父子

有親。故相繼以聯屬為貴也。

檀几叢書

桐楷副墨 卷四十八

六

王集

與治不肖。以貴治賤。知時之未可為。則不爭。其類隱。淡以神其算。

悟者曰。吾姑附於其類。以神吾算。彼且以我之附之也。藏器於身。待時而動。勢有可乘。一擊必勝。則君子

制小人之道也。



牡丹亭戲譜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牡丹亭散譜

秀水徐 震秋濤錄

往余會輯女才子書首列小青隻句單辭無不
具載棗梨二十餘年矣茲于別篇復覩斯譜卷
首原序以為小青素素合成者要未敢信為實
然將母文人戲筆因冷雨幽聽一詩附會其名
耶然而錦心繡口妍手巧思即起青娘而示之
應亦欣然首肯不嫌唐突也因重為校訂并附
原序于後其賞罰酒例頗不雅馴逸之鴛湖煙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一

世楷堂
藏板

水散人識

○ ○ ○
○ ○ ○
○ ○ ○
驚恨不得肉兒般團成片 青

○ ○ ○
○ ○ ○
○ ○ ○
回要他風神笑語都無一 素

○ ○ ○
○ ○ ○
○ ○ ○
寫箇中人全在秋波妙 青

○ ○ ○
○ ○ ○
○ ○ ○
女開搦着鴛鴦繡譜 素

○ ○ ○
○ ○ ○
○ ○ ○
寫忒苗條斜添他幾葉翠芭蕉 青

○ ○ ○
○ ○ ○
○ ○ ○
農勤平原麥酒翠波搖 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二

世楷堂
藏板

○ ○ ○
○ ○ ○
○ ○ ○
幽艷非常使人驚詫 青

○ ○ ○
○ ○ ○
○ ○ ○
驚單則是混陽蒸變 素

○ ○ ○
○ ○ ○
○ ○ ○
尋傘兒般蓋的周旋 青

○ ○ ○
○ ○ ○
○ ○ ○
如五花譜封你非分外 素

寫論人間絕色偏不少青

冥一帶天無碍素

魂盼得上三星四星青

謁向珍珠窟裡排衙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三

世楷堂藏板

旅五羊城一葉過南韶青

驚瀝瀝鶯歌溜得圓素

惟這一點蕉花和梅豆呵青

勸何處行春開五馬素

訣一連十箇啞來回漏地有時跌做繡球

兒滾氣青

診你却用掌心雷素

言雪意冲開了白玉梅青

言無螢鑿遍了隣家壁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四

世楷堂藏板

淮楚重瞳較比這秋波瞎青

僕十年事老頭兒心上素

旁玉冠兒斜插笑生香出落得十分情况青

移鎮點點白鷗飛近渡素

仙院重門闔何處嬌娥青



如看花十里歸來素



如十年窓下遇梅花青



移塹斷長淮塞五湖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卷三十七

五

世楷堂
藏板

冥十地宜差一天封拜青



圓一般兒蓮步迴鷺印淺沙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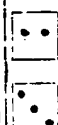
寫則待注櫻桃染柳條青



硬高帛起文章鉅公打桃枝受用素



寫眉梢青未了青



驚和你把領扣鬆衣帶寬素



尋原來春心無處不飛懸青



索要得柳如煙纔開杏花宴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卷三十七

六

世楷堂
藏板

言懷絲兒翠籠定箇百花魁青



秘議原來柳客神纏住在香爐裡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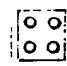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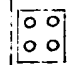
寫畫欄風擺竹橫斜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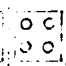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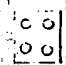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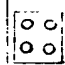
寫渣雲鬟煙靄飄蕭素



  冥蕩花陰單則把月痕遮青

  尋箇人無伴怎遊園素

  玩春心只在眉間鎖青

  拾門兒鎖放着這武陵源一座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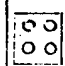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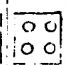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卷三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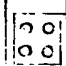

七



世楷堂
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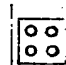

  由購武陵溪邊一縷霞青

  移鎮釣竿兒拂掉了珊瑚素



  尋春多刺繡宜添線青

  圓夢向嬌姿折梅萼素

  問一弄明窓新絳紗青

  尋把護春臺都猜做詭桃源素

  寫如雲漏月一點幽情動早青

  悼問梅花古洞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卷三七

八

世楷堂
藏板

  寫少甚麼美夫妻圖畫在碧雲高青

  尋葉兒青偏迸着苦仁兒裏撒圓素

  牝一枝鎗洒落花風點點梨花弄青

  旁問柳先生何處居叩梅花院主素

102 71

圖 把一座錦城牆圍得陣雲花青

僕 論儀表看他三十不上素

玩 梅嶺天一抹青

悵 欲尋高聳看雲煙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卷三十七

九

世楷堂藏板

悼 海天悠問冰蟾何處湧青

訓 女玉鏡臺前插架書素

玩 怎湘裙直下一對小凌波青

誦 兩口零丁告天天素

勸 雨過炊煙一縷斜青

關 長淮千騎雁行秋素

寫 把俺年深色淺當了金屋藏嬌青

冠 他後堂曾設扶風帳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卷三十七

十

世楷堂藏板

尋 陰雨梅天青

旅 看一樹雪垂垂如笑素

如 喜的是一宵恩愛被功名兩字驚開青

訓 難道八字梳頭做目呼素

○ 〇 〇
○ 〇 〇
客險跌折柳郎腰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女訓寸草心怎報得春光一二素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實一徑的把斷紅重接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冥花開四友無拘碍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十一 世楷堂藏板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硬御筆親標第一紅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真未會開半點么荷素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捷喜蕉花暗展一夜梅犀點污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悼萍踪浪影風剪了玉芙蓉素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遊殘紅半枝紅蠟裝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尋拈花閃碎的紅如片素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幽海天秋月雲端掛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夢是天公不費買花錢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十二 世楷堂藏板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真叫得你噴嚏似天花唾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驚翠生生出落得裙衫兒茜素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尋我待要折我待要折的那柳枝兒問天青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硬敢折倒你丈人喙素

102071

婚三生一夢人世兩和諧青

硬柳盜跖打地洞向鴛鴦塚素

難雲橫雁字斜陽道青

魂一片彩雲扶月上羽衣青鳥明來往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三

世楷堂藏板

真少甚麼舊家根葉却着俺異鄉花草填

接青

畫冷鞦韆尚掛下裙拖素

真逗春心一點蹉跎青

真敢柳和梅有些瓜葛素

鬧接天高手偏好桂花時節青

暮鶯鴉閃落在殘紅樹素

權澗紅蕉點香生梅唾青

秘這便是紅梅院做楚陽臺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七

世楷堂藏板

婚把雙飛路排青

如再世為人話做了兩頭分拍素

驚艷晶晶花簪八寶填青

真年華二八正是婚時節素

肉 人世上似這天真多則假青

得 順天道順天道放些兒閒空素

遊 做兒郎做女郎願他永成雙青

備 按三韜把六山旗門放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五

世楷堂藏板

尋 一絲絲垂楊線一丟丟榆莢錢青

延 添眉翠掃珮珠素

寫 似空花水月影兒相照青

標 牡丹亭上三生路素

園 你醋葫蘆指望把梨花架青

折 又不是鬧元宵炮鼓齊蜚素

權 隔窗紗怎守得到參兒趁青

折 問天何意有三光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散譜

六

世楷堂藏板

硬 九泉下比日和同青

勸 他一樣小腰蝦一般雙鬢鬢素

驚 這一霎天留人便草藉花眠青

勸 紅杏深花萼蒲淺芽素

尋 敢依花傍柳還重現青

花 覽轅門畫鼓菱菱素

圓 平鋪着金殿琉璃翠鴛瓦青

診 燕尾翻風亂颺起湘簾翠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七

世楷堂藏板

驚 遍青山啼紅了杜鵑青

如 沉醉了九重春色素

診 依稀只記得柳和梅青

言 睡茶蘼抓住裙衩線素

急 半青天鵲影成橋青

寫 倚湖山夢曉對垂楊風裊素

勞 比似你半老佳人停當青

試 廣寒丹桂吐層花誰向雲端折下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六

世楷堂藏板

魂 樓閣重重春色上青

尋 那一答可是湖山石邊這一答似牡丹

亭畔素

尋 非遠那雨跡雲踪纔一轉青

玩 樹皺兒又不是桂叢花瑣素

○	○	○
○	○	○
○	○	○

聞猛把吳鈞看了欄干拍遍落日重回首
青

○	○	○
○	○	○
○	○	○

驚怎今春關情似去年
素

○	○	○
○	○	○
○	○	○

診這形模只合掛巫山廟又怕為雨為
雲飛去了
青

○	○	○
○	○	○
○	○	○

驚雲霞翠軒
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卷三十七
尤 世楷堂藏板

○	○	○
○	○	○
○	○	○

拾你為俺再尋一箇定不傷心何處可
青

○	○	○
○	○	○
○	○	○

移都是些鰥寡孤獨
素

○	○	○
○	○	○
○	○	○

權順風兒斜將金佩拖
青

○	○	○
○	○	○
○	○	○

玩春山翠拖春煙淡和相看四月誰輕可
素

○	○	○
○	○	○
○	○	○

索柳夢梅也天柳夢梅也天
青

○	○	○
○	○	○
○	○	○

賦哨火兒飛過海雲東
素

○	○	○
○	○	○
○	○	○

魂把一點香魂早度人上天
青

○	○	○
○	○	○
○	○	○

驚也逗得箇日下胭脂雨上鮮
素

昭代叢書
別集 牡丹亭戲譜 卷三十七
三 世楷堂藏板

○	○	○
○	○	○
○	○	○

診些兒意正待攜雲握雨
青

○	○	○
○	○	○
○	○	○

悼冷雨幽牕燈不紅
素

此小六娘篋中故物也昔小青與素素寒夜擲色拈及牡丹亭句各出一致燈燼便睡似未了公案後傳示小六娘六娘撫掌曰妙哉意而意者也鳳窠鴛社妙妓少尼定有解人慎勿落俗子腐儒牙

縫嗟嗟二小已矣開素素尚在人間倅以發拊形
屬影之感秀先序

昭代叢書

別集

世丹亭散譜
卷三十七

三

世楷堂
藏板

世丹亭散譜跋

小青詩文流傳膾炙疑者猶以為妃青儷白特支小
自所自寓本無其人至於小六娘不過一見諸尺牘
流水辨桃何由復留此雪鴻爪印其為文人偽托大
略可知第同撰之素素作序之秀先名彰姓晦里居
莫考抑又何為胸中耿耿不知何日始剖晰無疑聊
存此一重公案以俟解人云爾乙未夏日震澤楊復
吉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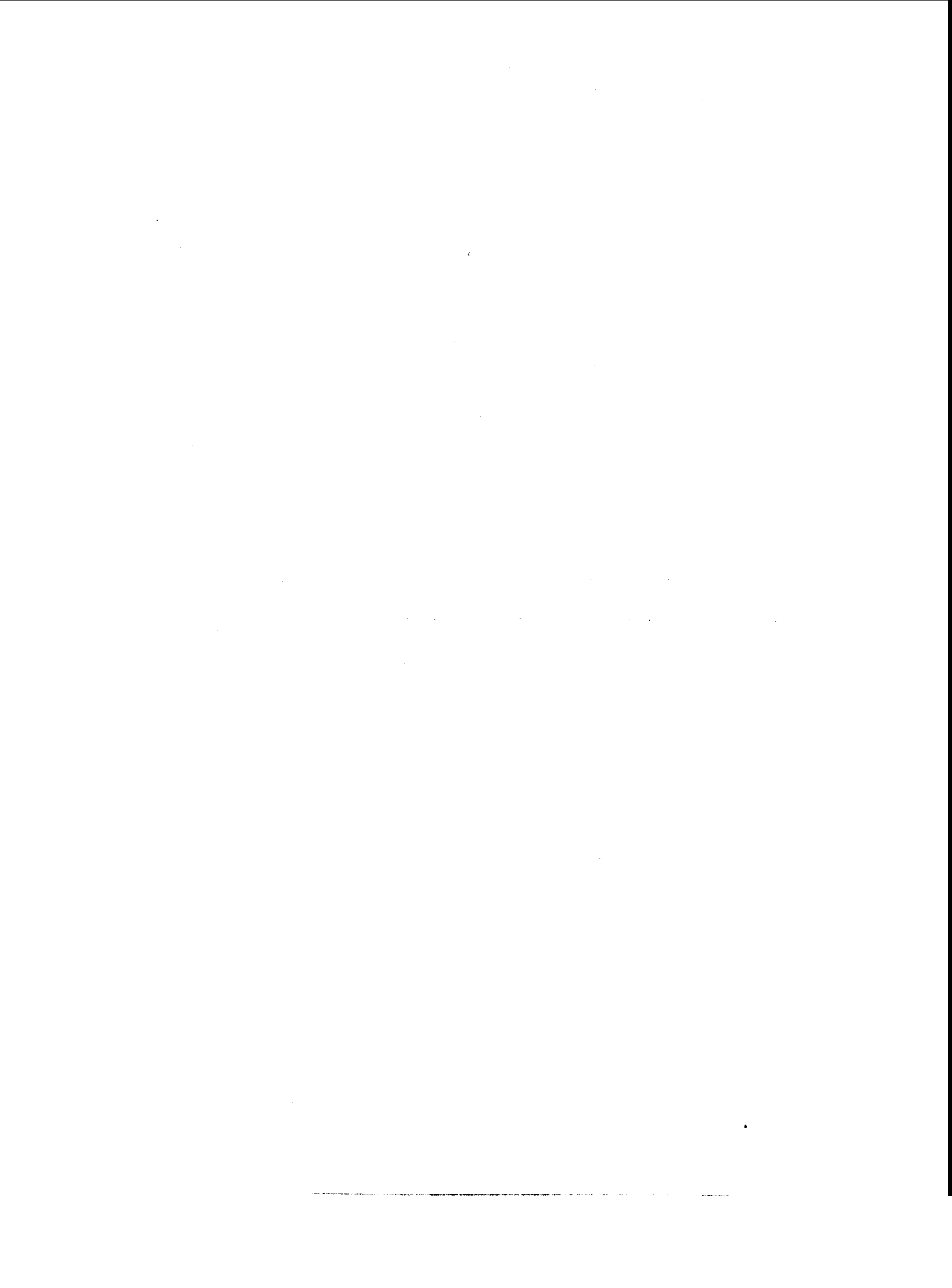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世丹亭散譜跋
卷三十七

三

世楷堂
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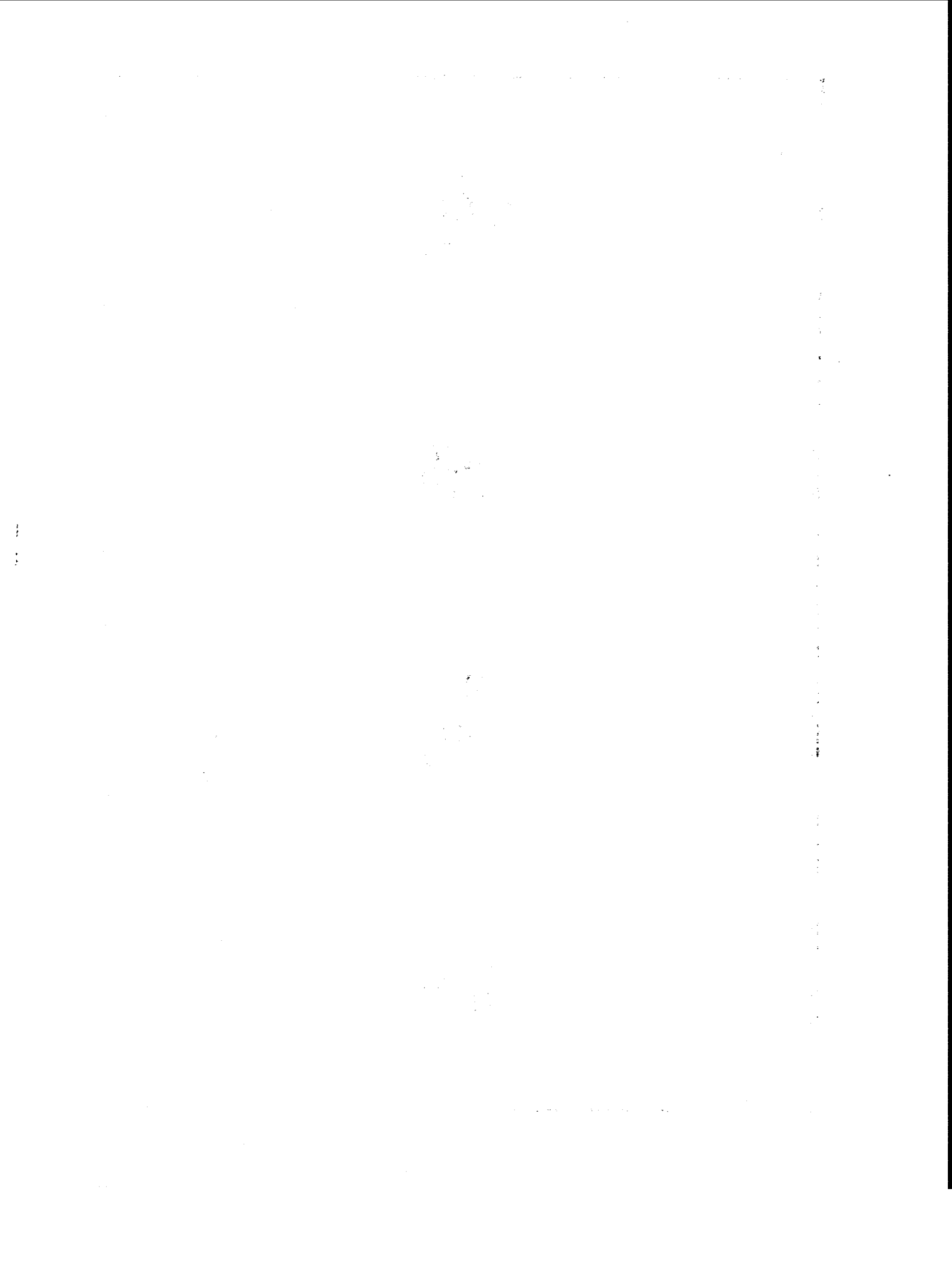


牧

豬

閒

話



吳江金學詩二雅著

燕射投壺載於禮經古聖賢游藝之具尚矣下

此以戲具角勝負者圍碁之製最古至于今不

易他若博也握槩也雙陸也長行也見唐書及李肇國史補

九勝局也見記纂淵海擣蒲也打馬也見陳振孫書錄解題

塞也格五也蹙融也彈碁也波羅也見徐廣四

維也儒碁也魏侍中肇著儒碁格見說郛象戲也葉子也金

葉格也金龍戲也見晁公武郡齋讀書志旋碁也同上意錢

昭代叢書 別集牧豬閒話 一 世楷堂藏板

也此外如角觥蹴鞠諸戲或異名而同實或一

名而異用皆見于史傳及前人詩賦文集而其

法多不傳蓋玩物喪志之尤名流俊士間一涉

獵儒者所詬厲大雅所弗尚也且著述之家概

曰博戲通曰擣蒲以事涉猥瑣未暇析其原委

條其分合又或以意改易其製厥故喜新所聞

異詞古意寢失有由然矣北窗長晝從睡鄉中

同輒就所見聞以書籍可攷者證之古有今無

者難以臆斷故不贅古無今有者亦著錄焉聊

102 71

以資談諧示寓意倘遇運篋之陶士行母乃亟

取而投諸江中乎

骰子

骰子以骨為之矩方觚稜凡六面皆鏤其中而以點

識之曰么曰二曰三曰四曰五曰六惟四用朱點餘

皆墨其具以六子為限擲之于盆視其轉止按古人

所稱骰子大抵皆指蒲博之具斲木為子其數五本

名五木潛確類書謂古人博設用五子以木為之陳

思王造雙陸用三子以骨為之博設用木其後轉而

昭代叢書 別集牧豬閒話 二 世楷堂藏板

用石用玉用象用骨見程大昌携蒲經略至唐時亦用骨矣程

謂投瓊見列子則周未已嘗用玉骨也按鮑宏博經

云所擲骰謂之瓊或曰是借瓊以形木之温潤李翱五

木經云骰以木為之今則以然其形尖楠非四方其

牙角可為唐時始用骨之証詳下所引擣蒲

製畫彩非鏤點兩面非六面與今骰子迥異

略今之骰子疑始於陳思王之兩骰聲譜云陳思王

製骰子二至唐末有葉子之戲遂加骰子至六此其

證也唐書藝文志有李邵骰子選格三卷邵字仲元

賀州刺史今其書不傳傳者房千里骰子選格未知

即其製否也劉禹錫觀博文云博齒用骨觚稜四均

鑲以朱墨耦而合數取應期月其日異乎古之齒明
 非卽五木之具也李洞詩曰六赤重新擲印成南唐
 近事載劉信掬六骰于手一擲六齒皆赤宋史載王
 昭遠一擲六齒皆赤凡此皆卽今骰子之戲與蒲博
 之五骰各不相涉自唐世骰子盛行五骰之製漸廢
 程氏云古書古事語及擣蒲者其名數遂不可曉蓋
 宋時已然骰投也取頭擲之義後轉呼爲頭周文帝
 命丞郎擣擣蒲頭見北史古曰投瓊見列瓊一作燒
 威儀箴又作燒見顏氏家訓古律文謂之出玖見博又
 昭代叢書 別集收猪閒話 三 世楷堂
 名博齒見楚詞又名穴骰一作穴幣見房千里又
 名明瓊見洪遵雙陸序又名瓊見李涪詩注按
 博之骰然今骰又博徒隱語呼爲惺惺二十一謂六
 子亦可通用 面共二十一點也又曰象六謂六隻成副也並見陶
 錄 四用朱點者相傳唐明皇與貴妃采戲將北惟重
 四可轉敗爲勝上連叱呼之骰子宛轉而成重四上
 大悅命高力士賜四緝也見潘氏
 骰子之製不過六子子各六面而角勝之道種種各
 異有曰擲狀元者用籌馬以四緝多者爲勝另有全

色五子一色合巧分相不同馬軍四序等名次第俱
 得勝采有曰擲陞官圖者用局道最重第一擲爲進
 身之始六子以四爲德以六爲才以二三五爲功以
 么爲耻遇德則超遷才次之功亦陞轉遇么則降罰
 有曰擲老羊者集五六八分朋列座以一人輪流爲
 椿餘皆出注視所擲之三子同色外計餘三子之大
 小以爲勝負有曰擲挖窖者卽視同色之三子計其
 大小以爲勝負如遇四子五六子皆同則更勝如此
 之類不可枚舉今俗通行之老羊尤甚皆不知所自
 昭代叢書 別集收猪閒話 四 世楷堂
 始又吳俗向親友數人斂財爲會謂之首會所斂之
 人按期均收各視首會所得以骰子閉盒中兩手捻
 之尋開盒視骰點多少以定得財先後謂之搖會此
 通財轉輸之舉非賭博也然亦有藉于骰子云
 按程氏擣蒲經略云博者斲木爲五子其形兩頭尖
 銳中間平廣狀如杏仁惟其尖銳故可轉躍惟其平
 廣故可鑲采凡一子爲兩面其一面塗黑畫牛犢一
 面塗白畫雉今市井無藉于廣闔設博場其具亦兩
 頭尖銳四旁均作六面鑲如骰子之製形類諫果而

有觚稜先設局道大書一二三四五六等字然後舉
手按骰觀者乘其轉躍未定時以錢壓向某字射中
者較其所壓之錢獲采四倍不中則阿堵飽設局者
之索矣謂之轉骰頗類意錢之戲實則骰子形製也
又按白樂天詩云鞍馬呼教住骰盤喝遣輪長驅波
卷白連擲采成盧注骰盤卷白波莫走鞍馬皆當時
酒令宋徽宗時宮中之戲曰宜和譜人罕知者皇甫
松字子奇撰醉鄉日月一作投瓊譜載骰子令甚詳今
所傳楊維禎之除紅譜無名氏之醉綠圖郭樵叟之
昭代叢書別集 牧猪閑話 卷十三 五 世楷堂 藏板

紙牌

紙牌長二寸許橫廣不及半繪畫雕印凡六十頁為
一具其各有耦共三十種分為三門曰萬貫曰索子
曰文錢皆自一至九共二十七種餘三種曰公頭其
一萬貫一索子一文錢亦曰公頭萬貫皆繪人形索
子文錢則各繪其形製效唐李洞有贈龍州李郎中
先夢六赤後因打葉丁詩晁氏讀書志有葉子戲格

一卷云世傳葉子知人也撰此戲晚唐之時也鄭氏
書目有南唐李後主妃周氏編金葉子格見丹鉛總錄遼
穆宗寶應中正月與羣臣為格葉戲見王圻續文獻通考疑卽
葉子皆紙牌所自昉乎按說郭載潘之恒葉子譜乃
馬弔牌也然馬弔牌署宋江諸人名則非昔時葉子
決矣楊升庵謂葉子如當時紙牌酒令今所傳數錢
葉譜天都汪道昆撰卽紙牌酒令也所謂紙牌亦馬弔牌也
恐升庵時尚未有今之紙牌形製調度前人未有著
錄者大約彷彿馬弔牌而損益之疑始于明之末造而
昭代叢書別集 牧猪閑話 卷十三 六 世楷堂 藏板

盛行于今世雖鄉僻處無地不有非甚謹愿者無人
不曉較馬弔牌奚啻十倍故于骰子之後首序列焉
聚客四人案設爛旃乃出戲具拈一人為首以次抹
牌每人各得十頁謂之默和餘二十頁另一人掌之
以次分遞在局者謂之把和亦曰蠹角因其在座隅
也其法以三四頁配搭連屬為一副三副俱成爲勝
兩家俱成以拈在先者爲勝凡牌未出皆覆既出皆
仰視仰之形測覆之數以施幹運則在神而明之又
或于六十頁之外更加一具爲一百二十頁則每種

各四頁或更加半具為一百五十頁則每種各五頁可集五六人為之每人各得二十頁以外其餘頁皆掩覆次第另抹以備棄取名曰碰和原本馱和之法而推行之抹得三頁同色者曰坎曰碰四頁同色者曰開招五頁同色者最難得曰活招相傳謂前朝人圍圍中所製故有此等名曰或就其中數頁開塗以金抹得者以一頁當去二頁謂之碰金和明末士大夫多好之又有曰獻曰闖之目方言俚語不能具舉而識者以為流寇之識亦異聞也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閑話 卷四十三

七

世楷堂藏板

又按說郭龍氏子猶云牌式必須官樣如太倉衛前崑山司馬橋蘇州桃花塢並稱牌藪以夾青純綿紙者為上若細畫者謂之小娘牌狹小者謂之嬌夫牌矮濶粗惡者謂之孤老院牌墨寫模糊難辨者謂之鬼牌今製牌工細者仍以吳下為最子歷經燕齊閩粵之地所見牌式皆不免龍氏所譏者矣

骨牌

骨牌大者不及寸許截骨為之精者間用象牙故又名牙牌正面鏤窾如骰子式每頁用骰子兩面所鏤

而錯綜之凡三十二頁為一具各有所謂九點以三六與四五為耦八點以三五與二六為耦七點以三四與二五為耦五點以么四與二三為耦六點以二四與三點之么二為耦謂之武牌餘皆文牌自為耦正字通以為宋宣和二年所設高宗時詔頒行天下謂之骨牌

凡戲具皆須糾率同志惟骨牌可以獨坐自怡故功令不禁以為非賭具也或旅館蕭寥或蓬窗寂靜未攜書籍更鮮朋歡時一拈弄足以消暇其名有打五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閑話 卷四十三

八

世楷堂藏板

關相去聲十副拆塔掘藏喜相逢拾元寶牽風鑽等目若遇兩三人及四人同坐拈一人為首次第抹牌以三頁配搭為一副取五子一色合巧分相不同等名與六骰采色正同謂之游和或于三十二頁之外加倍而又半之為八十頁則每種各五頁又以武牌三六四五等均作每種五頁與文牌同則又加二十五頁為一百五頁亦曰碰和或以天地人和等牌為將去聲抹得者倍采或就其中數頁添繪花枝以一頁當去聲二頁謂之碰花將去聲和或於百五頁之外另製一

頁或兩三頁素面而繪以雜采可隨意呼為某牌以其未有鏤點也抹得者輒勝謂之如意君大要彷彿牌之法特小有異同今以所鏤之點繪於紙而抹之形製大小一如紙牌不用牙與骨矣

天牌重六也地牌重么也人牌重四也和牌么三也配以三六與四五各九點為天九三五與二六各八點為地八三四與二五各七點為人七么四與二三各五點為和五么二與二四為至尊其法用四人用牌一具三十二頁每人各得八頁以大擊小特文武略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卷十三 九 世楷堂 藏板

二門各不相統故擅長者能以小制大文武去留之間貴有審斷所重最後一出勝者舉全功焉謂之搶結見續葉子譜名曰打天九又名打四虎者其法小變按打天九之法與馬弔牌頗近欽人鄭氏扶曠衍之作混同天牌譜見略代叢書純用馬弔法似更新奇可喜耳

馬弔牌

馬弔牌較紙牌橫縱幅俱稍廣繪畫雕印並同凡四十頁為一具一頁為一種分為四門自相統轄曰十萬貫曰萬貫曰索子曰文錢萬貫索子皆始于一尊

于九各九頁十萬貫自二十萬貫始至九十萬貫百萬貫千萬貫尊于萬萬貫共十一頁俱繪人形與萬貫同文錢一門最尊者空湯次枝花次一二以至于九亦共十一頁文錢中空湯亦繪人形并舉水滸傳宋江諸人以實之古云馬掉脚謂四門如馬之有四足今俗稱打馬弔按古有打馬格局打馬圖式今皆不傳以文翔鳳朝京打馬格見說證之知打馬非馬弔牌也欽人潘之恒有葉子譜賈禹黎遂球有運掌經吳人龍子猶有馬弔脚例並見說皆馬弔牌之舊譜略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卷十三 十 世楷堂 藏板

也而後人推衍之者多矣四人入座每人各分八頁法亦以大擊小而現出色樣及餘八頁衝出色樣出奇制勝變化無窮四門最尊者曰賞次為肩最小者為極賞肩極上卓俱堪配成色樣色樣有大小名稱毋慮數十角戲雖多惟此最為韻事入局者氣靜聲和無容爭競故其名曰無聲落葉黎氏謂思深於圍某旨幽于射覆義取于藏鉤樂匹于鬪草致恬於梟盧拋擲非按譜探索則不能悉其委曲淺夫穉子所養之卒不足以與此也故

士大夫尙焉

又按潘氏譜有看虎之戲亦用馬弔牌為之不行于今

象碁

象碁規如制錢斲木為之精者亦用骨與象牙白黑各十六枚畫局道而中分之行止部位各不相襲其法以車馬砲卒等赴敵而又恐為敵所乘即須自護若大將不能脫險即敗局矣文獻通考載晁補之廣象戲圖序云暇時求所謂象戲者欲按之以消永日

昭代叢書

別集 牧齋問話 卷四十三

三

世楷堂藏板

蓋局從橫路十一碁三十二為兩軍耳意苦其狹也嘗試以局從橫路十九碁九十八廣之意少放焉智者用之則十九者之間盡強弱之形九十八者之間盡死生之勢而十九九十八之外死生強弱可循環于無窮按此則象碁自宋時已有之今其遺製而晁氏所廣者不傳矣

考後周書天和四年帝製象經隋經籍志象經一卷周武帝撰有王褒何妥王裕三家注今王褒象經序廣信象戲賦載唐類函其言有日月星辰之象變俗

移風之語明非今之象戲矣晁氏讀書志有尹洙撰

象碁經一卷注云凡五圖今世所行者不與焉而陳氏書錄解題載汲陽成師仲撰三象戲圖杉陽葉茂卿撰象碁神機集俱無可考惟司馬溫公撰七國象碁其製尙存 本朝新安鄭晉德又以意製三國象棋云

拽子

拽子設圍碁道以黑白棋各五共行道中一移一步遇敵則許跳越以先抵敵境者為勝今之兒童皆能

昭代叢書

別集 牧齋問話 卷四十三

三

世楷堂藏板

為之本無名稱予為之名曰拽子拽移之轉音牽也引也本洪道雙陸序夢溪筆談以為疑即古之格五按漢書吾邱壽王以格五召待詔注乘五閤不得行故曰格五後漢書梁冀傳注音義云格五籩也說文曰行碁相塞謂之籩鮑宏塞經云塞有四采塞白乘五是也至五即格不得行故謂之格五漢時格五即塞戲也齊書沈文季善塞用五子予考邊孝先塞賦四道交正時之則也碁有十二律呂極也人操厥半六爻列也是行碁用六子非五子豈六朝時已小變

其製為今小兒撲棊之權與耶筆談又云蹙融一名蹙戎即格五也有徐德中者善移遂至無敵其法已嘗欲有餘裕而致敵人于險雖知其術止如是然卒莫能勝之

按尹文子曰博盡關塞之宜得周通之路而不能制齒之大小在遇者也班固謂懸于投而不屬乎其人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三

世楷堂藏板

壓寶壓揆揆

壓寶者以一制錢閉盒中分青龍白虎前後四方之位以錢壓得寶字者為勝壓揆者掉兩錢使撒擬伺其將定以手捺之亦分四門兩陰也兩陽也若一陰一陽則名曰揆內一錢色稍赤者得陽曰前揆得陰曰後揆壓得者為勝揆者隨手取錢數十枚不拘多寡納于器中俟眾人壓畢乃取計之每四枚為盈數統計凡為四者若干餘零或一或二或三或成數分為四門以壓得者為勝按漢書安邱侯張拾等

並坐博揆免為城旦貨殖傳博揆成富顏師古注揆意錢之屬也後漢書梁冀能為意錢之戲注引何承天纂文曰詭億一日射意一日射數即攤錢也其所由來古矣杜甫詩長年三老長歌裏白晝攤錢高浪中李濟翁資暇錄云錢戲有每以四文為一列者即史傳所云意錢是也俗謂之攤錢亦曰攤舖其錢不使墨映欺惑也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古

世楷堂藏板

對敵謂之開當去聲主勝負出納之數壓者不限人數可容數十人游手之徒嘯引惡少喧譁叫呶馴致關毆攘竊悉由於此競財啟釁風斯下矣近日士大夫間有好之者要於此道中亦未許為入流品也

籌馬

籌馬以象牙為之如箸形之半而取其方廣兩而皆可畫彩如無象牙剖竹亦便博徒入局囊家先給籌馬以代青蚨白鏹其製大小參差或當千或當百或當十以便隨意出注并轉換之用局散之後勝負既分則較其得失之籌以取償于阿堵古所謂點籌也

見唐書攷楚詞莧後漢書注作現蔽象碁王逸注謂以莧玉

作箸象牙為碁晉制犀比注謂晉工作博箸比集犀

角為雕飾馬融樗蒲賦云矢則藍田之石卞和所攻

馬則元犀象牙是磋是礪馬為翼距籌為策勲矢法

卒數按籌為策勲即淮南子所云善博者得籌必多

也李翱五木經王采四畝采六自十六策以至二策

次第隨所擲之采以為策之贏絀策即籌也馬之與

籌本為二物今則統言之曰籌馬凡戲皆可用之又

曰注馬負者視錢將盡乃罄所有出之謂之孤注見宋

昭代叢書別集教諸開語卷十三五世楷堂燕板

史冠俗謂之盡手錢

狀元籌者最大曰狀元為六十四柱次差小曰榜眼

曰探花各三十二柱遞至秀才最小僅一柱以骰子

卜彩視其所擲為籌之得失高下局畢計籌以分勝

負另有一籌曰場譜開載得失高下之數以杜爭競

局道始于圍碁邯鄲淳藝經云碁局縱橫各十七道

合二百八十九道白黑碁各一百五十枚其製與今

之圍碁亦小異矣其他局道之可考者一曰塞局四

道交正時之則也見邊孝一曰彈碁局方二尺中心

高如覆孟其巔為小壺四角微隆起見夢溪一曰四

維局畫紙為局其長盈尺九道並列見晉李秀一曰

象戲局緣簡既開丹局直正見庚信一曰雙陸局以

異木為方槃槃中彼此內外各有六梁故名雙陸見洪

遵雙陸一曰打馬局中央為四十九道外為七十二道

見文翔鳳凡此皆局道之証

按今之象戲局從路十橫路九晁補之謂局從橫路

十二與今不符蓋古法亦變矣司馬溫公作七國象

略代叢書別集教諸開語卷十三六世楷堂燕板

戲用圍碁局用子百有二十周一七國各十有七周

黃秦白楚赤齊青燕黑韓丹魏綠趙紫鄭晉德作三

國碁譜即用象碁局道而增其半蜀正向魏吳俱斜

向中有城有山有海每國各用十八子共五十四碁

皆倣象戲而增益之者也至骰子之用往往與局道

相需並行今俗所傳陞官圖以文武出身分仕途以

人品忠佞分勝負六子以四為德以六為才以二三

五為功以公為賍遇德則超遷才次之功亦陞轉遇

公則降罰其他形製大小例類不一明上虞倪文正

公元瑯造百官鐸凡數千字有闕官制考證國家利弊其日使兒童習之可以嬉君相察之可以治蓋用意良深矣按房千里骰子選格秩例自侍中起至縣尉止其目凡六十有八自序云以穴骰雙雙為戲更投局上以數多少為進身職官之差數豐貴而約賤卒局有為尉掾而上者有貴為相臣將臣者有連得美名而後不振者有始甚微而欲升於上位者今有小陞官圖擲骰二枚計點若干視所行以為升降字數無多而有繪畫人形兒童喜為之是其遺意宋劉昭代叢書

別集牧猪閒話 七世楷堂藏板

敬撰漢官儀新選一卷取本傳所以陞黜之語注其下見晁氏讀書志趙明遠景昭撰進士采選一卷見陳氏書錄解題鄭氏書目載彩選格共數種皆陞官圖之濫觴也又宋時有選仙圖亦用骰子比色先為散仙次為上洞以漸至蓬萊大羅則眾仙慶賀其比色之法亦重徘徊凡有過者謫作採樵思凡之人遇勝色仍復位王珪宮詞云盡日窗間賭選仙小娃爭覓到盆錢上鬻須占蓬萊島一擲乘鸞出洞天亦彩選之類也所云到盆錢如里俗陞官圖卑者出錢與尊者謂之見面

錢見虞兆溼天香樓偶得

又按陞官圖多用骰六枚惟房千里局道用骰二枚本朝閩高兆撰攬勝圖川骰一枚以么為詞客二為羽士三為劍俠四為美人五為漁父六為緇衣分馬既定齊集勞勞亭挨次遞擲照點前行詞客至瀛洲止羽士至蓬萊島止劍俠至青門止美人至天台止漁父至桃源止緇衣至五老峯止其局亦從陞官圖化出

花賭 昭代叢書 別集牧猪閒話 七世楷堂藏板

飲博擣蒲妓家所擅古人每藉以作狹邪之遊唐岑參詩曰美人一雙閑且都紅牙縷馬對擣蒲玉盤纖手撒作盧宋李元膺詩曰嬌羞慣被諸郎戲袖映春蔥出注遲明劉黃裳詩曰已解疾馳誇女俠故將遲局媚郎官曲房斐几之間錦茵圍坐嬌聲雜遞蕩澤微聞較諸歌舞筵前另有一種風致搢紳之家蓄有姬侍或遇令節壽誕偶一為之特未可常習妨害女紅也按太平廣記薛昭遇三美女請擲子今吳下富遇采彊者得薦枕席亦閨房雅事商大賈婦女宴會廣攜白鏹招邀赴局淫盜交誨貽

玷帷簿所宜痛過其流以儆頹風

抽頭

招博徒於家而飲食之伺其既勝或二十取一焉或十五取一焉謂之抽頭東坡所謂賭錢不輸方也

見志

唐國史補云彊名爭勝謂之捺零假借分畫謂之囊家囊家什一而取謂之乞頭山堂肆考云世之糾率擄捕者謂公子家又謂之囊家亦謂之錄事今合甲禁賭博最嚴窩家即抽頭之家也

賭神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卷四十三

充

世楷堂藏板

今之博徒有自命擅場而終日不得勝采謂有賭神制之所坐方向宜喜神不宜鶴神又曰朝不向南暮不向北考通甲經天一遊亭六行亭天之貴神也戰鬪博戲漁獵但可背皆不可向也晉書慕容寶曰世言擄捕有神豈虛語哉按此則賭神之說亦有自來矣

角戲宜忌

宜暇日 宜雨窗 宜大寒大暑 宜酒後 宜病

起 宜密室明窗淨几 宜豪客 宜溫雅之客

宜阿堵適有餘裕時 宜舉子試竣出闈時 宜舉

子下第時 宜幕客無事時 宜與不甚曉文墨者

同居時 宜有小不如意事時 宜黑夜泊船津口

宜美人在座

忌有俗事 忌花月良辰 忌屋宇鄰街道 忌有

他客扣門 忌有旁人饒舌 忌輕佻子弟竊看

忌醉客 忌貪鄙之客 忌褊躁之客 忌懼內之

客 忌手頭匱乏時 忌舉子候出榜時 忌徹夜

達旦不止 忌邀子弟之業師入座

昭代叢書

別集

牧猪閒話 卷四十三

子

世楷堂藏板

牧豬閒話跋

是帙游戲神通魚龍曼衍博徒伎倆一經裁翦無不
化俗為雅信乎文人筆底具有爐錘也至徵引賅博
尤極爬羅剔抉之致其逸於篇外者惟桐鄉俞寧世
所撰花甲數譜耳癸卯新秋同邑楊復吉識

昭代叢書

別集

牧豬閒話跋

三

世楷堂
藏板

100

混
同
天
牌
譜

1
2
3

混同天牌譜小引

牙牌之製創自涑水馬弔之戲始于弁州兩者分道揚鑣各不相下大抵馬弔則士夫所尚牙牌則閭閻為多從未有合而一之者吾友鄭子扶曦作混同天牌譜仍涑水之日而以弁州之法行之其人則有椿有開其政則有開冲有包樣製誠佳也獨是以鄭子之才既已置身于天地人之內乃上之不能巧合于主司以獨上天梯而赴龍虎鳳雲之會次之復不能繞正拘馬軍以征九溪十八洞而作掛印將軍徒出昭代叢書

混同天牌譜小引 一 世楷堂藏板

別集 卷十五

其楚漢爭鋒之才與孩兒十輩冀奪錢五而已豈不深可歎哉吾第就其所謂混同天者而思之若有所感慨于中者以為天道杳茫同于混沌或多才而抑鬱或弁鄙而尊榮誠不知彼蒼者天意果何屬而吾儕必欲以是非可否與混沌者相攻則亦何益之有曷若模稜俯仰降志辱身付可否于兩忘置是非于不校模糊落莫與造物者同遊于混沌之天聊借撈蒲以消永日則是斯譜也其即屈子之天問乎心齋張潮謨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 潮 山來 輯

吳江 沈 懋 翠嶺 校

混同天牌譜

歙縣鄭旭旦扶曦著

凡例

一牌自宣和以來為戲舊矣曷取而譜之譜之者無計遣愁聊以永日相率而獨忿忘憂作無懷氏之民耳因目曰混同天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一 世楷堂藏板

一舊譜止三十二扇其襍牌無對二六三六錯對于義頗無所取今增二十四扇自無而單白單而重亦如卦爻之相摩盪云

一良朋雅集靜几明窗角勝爭奇飛觴浮白不減賭聖風流一掃呼盧習氣

注數

此牌以白為貴出色兩扇俱白者最貴賀十二副一扇賀六副半扇賀三副在中間成牌者白周圍正數五副之外仍賀五副其餘周圍但有白者五副之外

仍負三副分相三副之外仍賀三副餘凡有白成牌者每白一方賀一副其天地人和出色及斷么絕六天不同地不同順不同雙小不同等俱照舊五副六副至若對子三副乾紅黑廿二二副天地分天廿三四副亦俱照舊譜惟大四對以下八扇色樣俱賀十副八同賀八副七同賀七副凡遇七同以上大色樣不論椿開到手即攤聽取二扇看冲中間成牌者復許推班出色至若六白則賀十二副七白賀十八副八白賀廿四副冲出一白即加賀六副隔色不算其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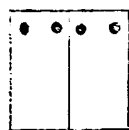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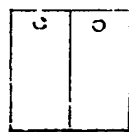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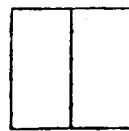
世楷堂
藏板

鋪法

三人至六人鋪則立椿家照出色開冲白冲白么冲么二冲二三四五六冲三四五六冲出副數即照出色白算三點算一開家俱出其六副以下色樣椿家得之則開家俱賀開家得之則椿家獨賀若七副以上大色樣不論椿開俱賀其或椿家亡牌則開家色

大者奪冲所冲副數椿家獨出若七人同鋪則不能看冲止賽色樣而已此其大較耳神而明之則又存乎其人

對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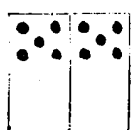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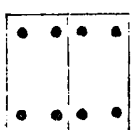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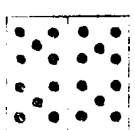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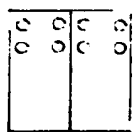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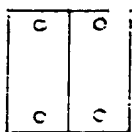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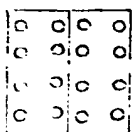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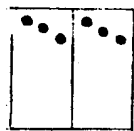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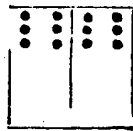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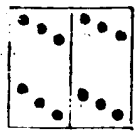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三

世楷堂
藏板



略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四

世楷堂
藏板

略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五

世楷堂
藏板

周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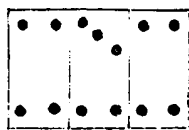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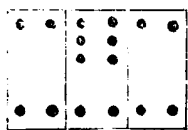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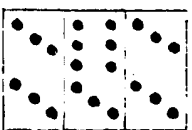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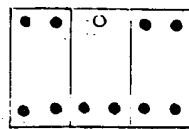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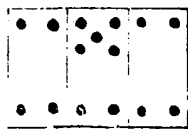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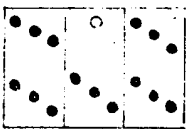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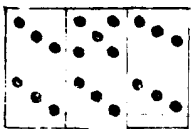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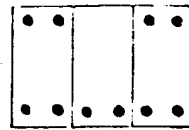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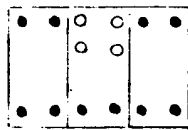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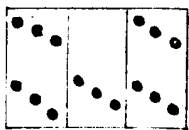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六

世楷堂
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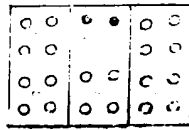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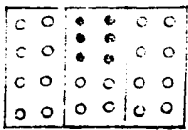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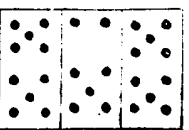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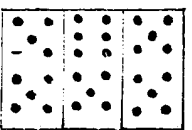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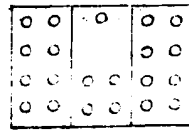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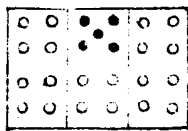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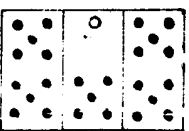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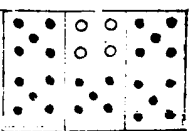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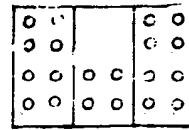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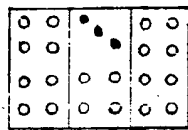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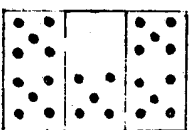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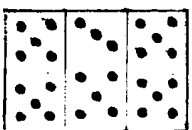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七

世楷堂
藏板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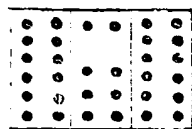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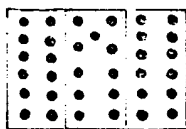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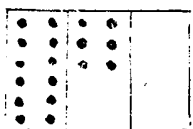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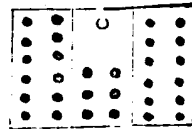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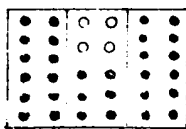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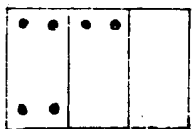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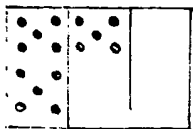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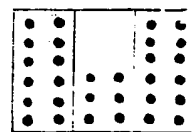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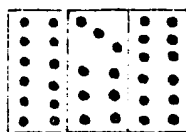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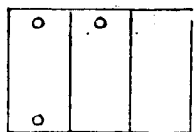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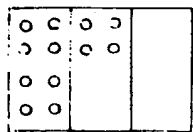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八

世楷堂
藏板

分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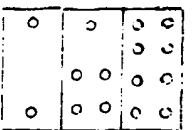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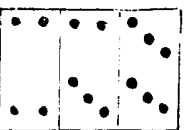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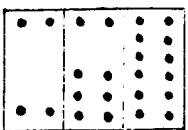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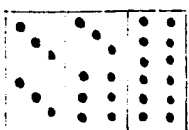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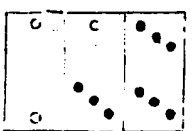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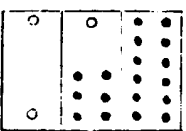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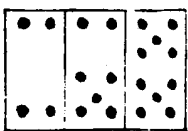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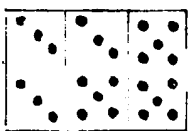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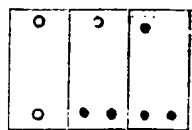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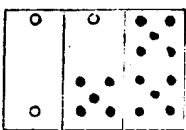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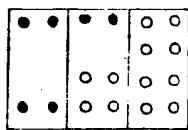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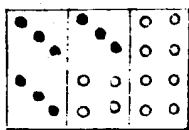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九

世楷堂
藏板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十

世楷堂
藏板

巧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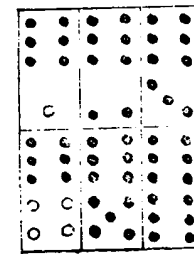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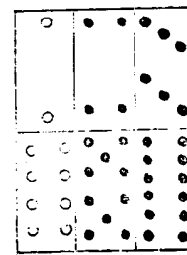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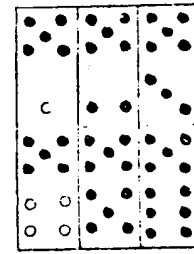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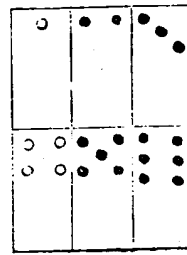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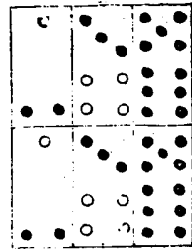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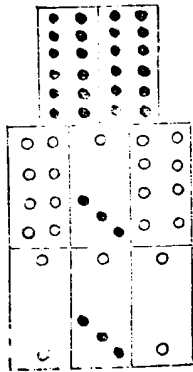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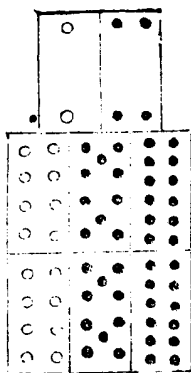
世楷堂
藏板

順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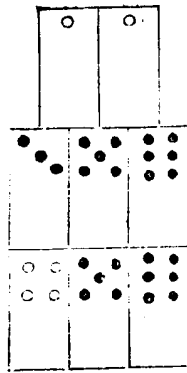
大四對



八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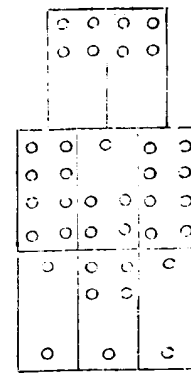
八單



八黑



八紅



八大

八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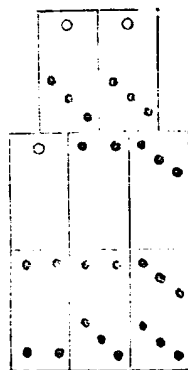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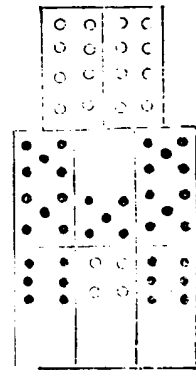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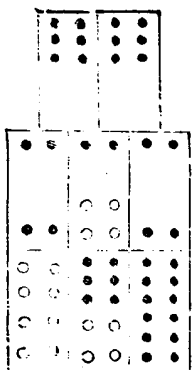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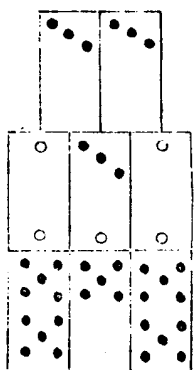
五

世楷堂
藏板



純奇

純偶



孤紅

八不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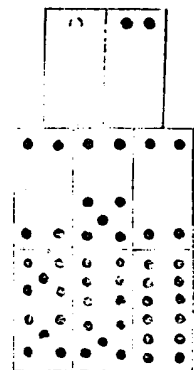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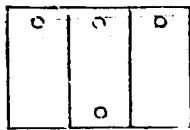
世楷堂
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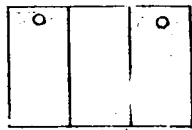
自大四對以下為類甚多不能悉載因各舉一
以例其餘觀者可以意會

是集合關腰朱和二譜成牌較宜和譜為擴充亦不
得已云爾蓋不合二譜則亡者必多未免索然意盡
惟二譜合而後亡者稀斯奇者出矣因附二譜之圖
於左 朱和或作猪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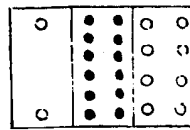
對錯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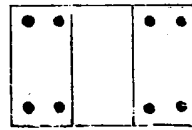
對正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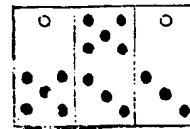
對正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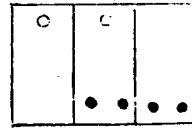
對正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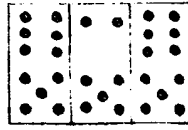
對錯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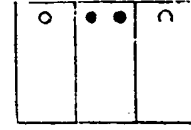
對錯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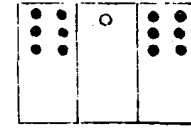
細裏腰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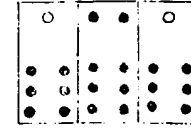
粗裏腰



細裏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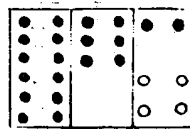


粗裏腰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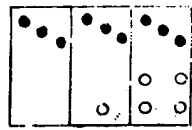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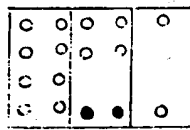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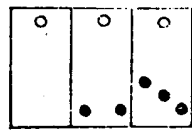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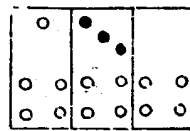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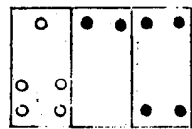


右圖腰譜凡單色腰裏粗細
三同腰裏粗細俱可成牌舉
此四者以例其餘

巧合三同



錢五三同奪



右朱和譜凡單色對子雙色對子正對錯對一對
兩對以至三對俱可成牌亦舉六者以例其餘但
朱和止於兩對而茲取三對者又即朱和譜而擴
充云

又三同奪錢五三同巧合三同順色三同敵色四
同巧合四同敵色為類甚多亦例舉數者於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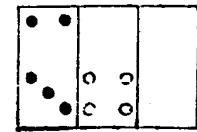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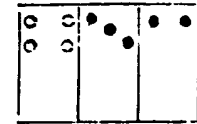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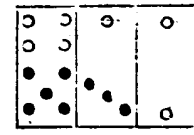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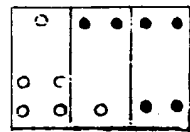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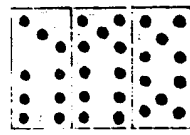
六

世楷堂 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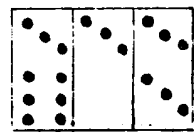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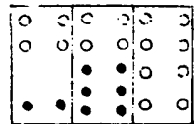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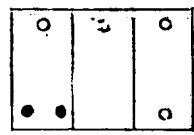
三同 順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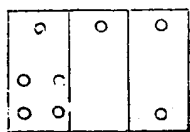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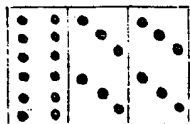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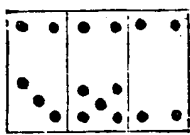
三同 敵色



四同 巧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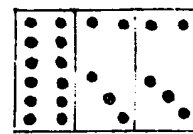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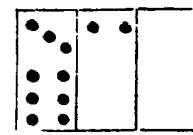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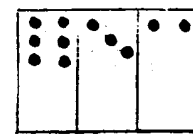


四同 敵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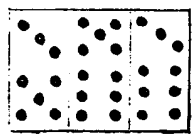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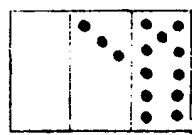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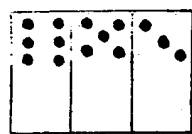


又二二三三五六二四六穿花之類亦例舉數者于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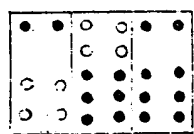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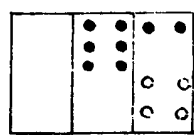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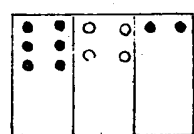
二二六 穿花



三五六 穿花



二四六 穿花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 卷十五

九

世楷堂 藏板

102 77

跋

鄭子扶職逸才絕世不獨工制舉義而詩賦詞曲莫不優為之復于清書中獨得理解亦何太不廉耶此譜原載詩句間有泛而不切者因僭為逸之心齋居士題

昭代叢書

別集

混同天牌譜跋卷十五

丰

世裕堂藏板



花甲數譜題辭



花甲數譜題辭

余生平自媿甚拙深羨古人之巧創為種種戲具以相娛樂余亦嘗竭其心思欲創前人之所未有而究不可得及遊于市則往往遇之過友人齋頭又往往遇之莫不出人意表甚矣人之巧而我之拙也今俞寧世先生復創為花甲數譜則又駕古今而上之蓋陰陽五行出于理數之自然有非人力之所能與以故古之大聖人成不能出其範圍于以立三才而通泰贊寧僅術數之學而已哉昔帝堯作圖棋以教丹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題辭 卷十九 世楷堂藏板 一 朱其死生變化皆有至理存焉即使小用之亦足以遣睡魔而娛清晝司馬溫公又創為牙牌之戲雖亦寓天地人和之理而終非其至今此譜獨以干支配合運五行生尅制化之方覺宇宙在手造化生心即謂圍棋之外便推此種為第一亦何不可不寧惟是即觀其義例味其指歸夫豈尋常一切戲具之所可及者乎近年士大夫羣居無事所尚者非馬弔即遊虎雖曰每下愈況然實一蟹不如一蟹矣則曷不取是編而玩之也新安張潮題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 潮 山來 輯

吳江 沈林惠 翠嶺 校

花甲數譜

桐鄉俞長城寧世著

息機子曰至巖者其數乎至變者其數乎巖莫巖於虛一以子變莫變於十籌同應巖以治人也變以觀天也

漢祖入闕明祖定元具混沌初開之象焉少康祀禹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世楷堂藏板 一 光武與劉具乾坤再造之形焉

五帝官天下五方聚秀也三王家天下一脈傳燈也

六位時成聖人之道五德迭運聖人之法

先賀之采十天干也後賀之采十二地支也地支十

二六實六虛後賀之采亦六實六虛以六實應十

則為六十以六虛應六十則為三百六十而週天

之數盡矣

一脈傳燈其見而知之者乎五方聚秀其聞而知之

者乎

父子窮繼應不繼愛此陰干代生之義也夫婦睽勸

合不勸離此配合勿奪之義也

不難在奪難在取不難在子難在棄當取不取當棄

不棄不代人取不代人棄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莫精于棄莫妙于應一棄而悞全局皆虛一應而奇

諸美盡屈寧去美數莫失應籌勝人者小格天者

大神乎化乎危乎微乎

窮而不取漢昭烈之失荆州也變而不久宋神宗之

行新法也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二

世楷堂 藏板

秦政有亥楊堅有廣無生而取者也商湯有紂周武

有幽生窮而變者也

用偏合全又媧氏之補天也補虛見實夏后氏之治

水也

堯舜之君臣孔顏之師弟正應之極盛者也八百國

之歸心七十子之景從類應之至奇者也

三人行則損一人故正應止于一一人有慶兆民賴

之故類應不嫌多

一運流行天之神也孤行獨旺地之精也取乎九者

洛書之數取乎十者河圖之數

大衍全數取河圖也洪範九疇取洛書也虛一而三

用九得一皆本洛書六爻四象二儀八卦俱本河

圖

三才協應一而函三四序循環二而統四

五曜經天取其氣也四瀆行地取其形也

紛應者浮而不切順應者比而不公

洛書靜十以待應大衍虛一以爲子虛則公靜則神

其性命之理乎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三

世楷堂 藏板

無賢不能統愚無貴不能統賤九尊有慶以賢賢也

二甲無制以貴貴也然成敗得失不係焉可以觀

天矣

取根于本運子用于五類薄取而厚施慎罰而勸賞

也

二物方成衰窮民也孤行不比制獨夫也

運用地支夫有婦以成其室也應用地支君有臣以

代其終也

易成者其數少難成者其數多無制者其數少有制

者其數多

一元終始取乎其純 二氣具足取乎其備

五氣取乎四四形取乎一天尊而地卑也

受得即賀慶難必之遇也上一即賀賞難成之功也

甲子丙寅天之二極也故去之不成用二戊二巳地

之四維也故分之不足奇

一脈傳燈得之難成之易五方聚秀得之易成之難

有主客然後有輕重有體用然後有變通

其初難知其後易知五類之後庸人亦知其勝負焉

昭代叢書 別集 卷十九 四 世楷堂 藏板

能即始以貫其終共于數也過半矣

中央之應可按數而知也五家之籌可依序而測也

然臨事而惑則智昏也故君子貴靜

數之交也先計中央之應而後以我合之此以人合

天之道也

例 五行所屬 陰陽 運 相生 相克 相合

儀 主客 動靜 先後

律 虛一以子 子用所生 取用相尅 取用本運 子用五類 無生不取

生窮乃變 變從其久 九數乃窮
陰干代生 配合勿奪 二物方成
孤行不比 二尊無敵

數 盈虛 實 虧 順應 正應

應 類應 麻元 斗柄 王正

尊 皇極 天根 地維

采 一元終始 二氣具足 五曜經天

四流行地 一運流行 孤行獨旺

六位時成 五德迭運 用備合全

補虛見實 混沌初開 乾坤再造

三才協應 四序循環 一脈傳燈

五方聚秀 六爻日象 二儀八卦

虛一而三 用九得一 洪範九疇

大衍全數 昭代叢書 別集 卷十九 五 世楷堂 藏板

甲		花		干		陽	
甲子	丙子	戊子	庚子	壬子	甲子	丙子	戊子
甲戌	丙戌	戊戌	庚戌	壬戌	甲戌	丙戌	戊戌
甲申	丙申	戊申	庚申	壬申	甲申	丙申	戊申
甲午	丙午	戊午	庚午	壬午	甲午	丙午	戊午
甲辰	丙辰	戊辰	庚辰	壬辰	甲辰	丙辰	戊辰

方圖



昭代叢書

別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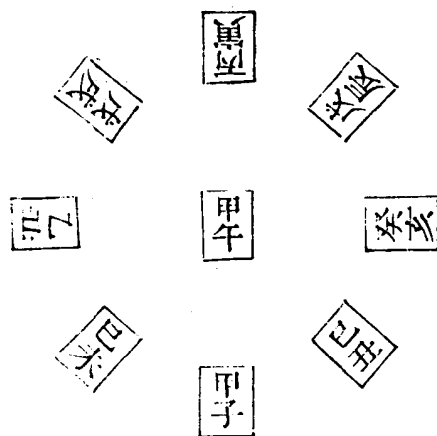
花甲數譜
卷十九

六

世楷堂
藏板

右花甲方圖天地自然之體也五陽三十五陰三十以次相序有條不紊縱觀之則一運相生所謂一脉傳燈者也橫觀之則五運相生所謂五德迭運者也自右而左斜觀之則相尅所謂五方聚秀者也自左而右斜觀之則同類所謂六位時成者也以五為主共二十五其餘五類終而復始故六則更起損其盈也四則補角益其虧也此先天之數豈有造作于其間乎

花甲圓圖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七

世楷堂
藏板

右花甲圓圖六十中取其九以明天地之用也九者數之極故用其九焉甲子乙丑丙寅天地之始也甲午天地之中也癸亥天地之終也有始有中終天地之氣備矣萬物生於土辰戌丑未土位也戊巳土質也戊辰巳丑戊戌巳未天地之形全矣五氣居正以象其圓四形居隅以象其方天地之體用辨矣天體右旋故癸亥甲子自西而北乙丑丙寅自東而南地勢偏陷故戊辰戌戌陽土居上巳丑巳未陰土居下五氣流行四形對待有君臣焉有父子焉有夫婦

102-8-99

焉有兄弟焉有朋友焉或分或合或偏或全而變化出於其中此後天之數而亦有不可移易者矣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卷十九

八

世楷堂藏板

五行凡例

甲乙木	丙丁火	戊己土	庚辛金	壬癸水
甲丙戊庚壬為陽	乙丁己辛癸為陰			
甲子至乙亥一運	丙子至丁亥一運			
戊子至己亥一運	庚子至辛亥一運			
壬子至癸亥一運				
金生水	水生木	木生火	火生土	土生金
金尅木	木尅土	土尅水	水尅火	火尅金
甲己合	乙庚合	丙辛合	丁壬合	戊癸合

子午應 丑未應 寅申應 卯酉應 辰戌應 巳亥應

甲子至癸酉一旬 甲戌至癸未一旬
 甲申至癸巳一旬 甲午至癸卯一旬
 甲辰至癸丑一旬 甲寅至癸亥一旬

主客

其五家一家為主四家為客蓋取五行之義四客為金木水火一主為土土寄旺四氣故主有應及四地維四家俱出四家有應及地維獨主一家出也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卷十九

九

世楷堂藏板

動靜

萬物生於土故主家分籌而四家受籌

先後

甲己一乙庚二丙辛三丁壬四戊癸五從肩下數起數至主家止蓋五為土之數也

體用

數共六十留十於中為體如洛書之無十五十籌

分於五家爲用如河圖之以五乘十爲大衍之數也

律

虛一以予

翻出一籌數至首家首家卽出翻出之籌既見純乎任天又合大衍其用四十有九之義而中央十籌寂然不動所以全乎其天也

予用所生

第一籌木上第二籌卽出火第三籌卽出土若第一籌金上第二籌卽出水第三籌卽出木此取父子相承之義也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卷十九

十

世楷堂藏板

取用相尅

木來金取金來火取此取君臣相制之義也

取用本運

如甲子運甲乙是木須庚午辛未方可取他運庚辛不可取

子用五類

如甲子運庚午辛未後出壬癸不必壬申癸酉凡

壬癸俱可出

無生不取

無水出則木來金不取無木出則火來水不取凡治人以養人也伐人以救人也不能養何取乎治不能救何取乎伐

生窮乃變

如木來金取卽出水水之下無木則出他籌蓋取之時原爲有生及生之後而不能繼則勢無如何而情可諒矣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卷十九

十一

世楷堂藏板

變從其久

如無生籌則別出若有水木火三籌須先出水次木次火若木火兩籌須先出木次火不可倒出蓋變法須求可繼也

九數乃窮

至九籌未上是數之窮矣雖無生籌有可取者亦當取之不然則全虛矣若已上一籌則不可謂其第十籌可以比人也此變通之道也

陰干代生

如木來庚取無水而有辛金來丙取無土而有丁亦可出此兄終弟及之義

配合勿奪

比木取土金又取木火又取金以次相制此上下等級之義也若陰來陽取如甲取已庚取乙之類雖名相尅實係相合乃夫制其婦則下不可再奪矣

二物方成

二籌上則備二氣一籌下全五行十數具矣故看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主

世楷堂 藏板

應看尊看采若止一籌則虧矣矣足貴乎

孤行不比

獨陽不生獨陰不成九籌不上則末一籌不與人比矣為其無助也

二尊無敵

甲子居始天之體也甲午居中君之位也故此二

籌無制尊天也尊君也

數

虛

虛者全無也出二

實

實者有二也無出

虧

虧者有一不足也出一

盈

盈者有餘也計其數以為入焉

應 十籌同看各計多寡主上四客輔客上一主

紛應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主

世楷堂 藏板

三運應如甲子見壬午丙午之類既非同運又非

同干泛然而感泛然而應應之淺者其數一

順應

同運之應如甲子見庚午之類乃九族三黨情親

義切其數二

正應

同干之應如丙子見丙午之類下則相應上則相

同乃志同道合君臣之魚水朋友之膠漆其數三

戊戌戊辰已丑己未則又係尊者乃正應而以道

德者也其數四甲子甲午則尊而無敵乃道德之極盛者其數五

類應

一籌二籌應出數籌合成采數或采數在中央而以一籌應起乃應之極奇者假如下有五子為五德迭運五上一午應起係采數非應例也照到手賀五減一

尊

厯元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丙

世楷堂藏板

花甲始於甲子推厯者所謂日至也故為厯元上者各賀一

斗柄

乙丑為斗牛之宮而商建之為正三正之一也故為斗柄上者各賀二

王正

孔子曰行夏之時丙寅為春首人之所由生也故為王正上者各賀二

皇極

甲午居花甲之中又甲為天干之首午為向明之地故為皇極上者各賀一

天根

癸亥居花甲之終貞下起元天地之心可見矣故為天根上者各賀三

地維

戊巳為土之行辰戌丑未為土之位戊戌辰巳丑巳未則上下俱土矣又四籌適合四維之義故為地維巳未上主出一巳丑戌戌主出二戊辰主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五

世楷堂藏板

出三主上四家出

采應出者照數五減一尊另算

一元終始

十籌恰合一旬一百二十又應出一旬三百六十

二氣具足

十籌恰合十千二十一副一脈傳燈一副五方聚

秀四十二副一脈傳燈六十二副五方聚秀八十

五曜經天

甲子乙丑丙寅甲午癸亥五籌全二十五外五籌

兼一脈傳燈或五方聚秀俱五十兼四瀆行地九

十兼五德迭運一百

四瀆行地

戊辰戊戌巳丑巳未四籌全二十外六籌兼混沌

初開七十兼三才協應或乾坤再造或四序循環

俱八十兼六位時成一百

運流行

十籌同一運十八九籌同一運九外一籌帶戊辰

戊戌巳丑巳未者十二帶乙丑丙寅癸亥者十五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夫

世楷堂 藏板

帶甲子甲午者十八一脈傳燈另算到手賀

孤行獨旺

十籌純甲乙或純庚辛之類十九籌同一行九帶

尊照一運流行例

六位時成

六甲六乙之類全六籌者十二外四籌兼乾坤再

造或四序循環或三才協應俱一百

五德迭運

五子五丑之類五籌全者十外五籌兼一脈傳燈

或五方聚秀五十兼五曜經天一百兩副五德迭

運一百一副應出一副五十

用偏合全

十籌或純陽或純陰兩副五方聚秀六十兩副一

脈傳燈四十一副五方聚秀一副一脈傳燈二十

補虛見實

一運流行應出一運十二籌孤行獨旺應出一行

十二籌俱六十

以上先賀不交而竟賀者

昭代叢書

別集 花甲數譜 卷十九

七

世楷堂 藏板

混沌初開

初出甲子乙丑丙寅全者三十後出倒斷十二到

手六

乾坤再造

癸亥帶出甲子乙丑丙寅二十四倒斷十六到手

七

三才協應

甲子乙丑丙寅甲午全上十六到手九

四序循環

甲子丙寅甲午癸亥全上十六到手八

一脈傳燈

一運中或五陽或五陰全上三十到手五

五方聚秀

五運中或五陽或五陰全上三十地支重不算到

手五

六爻四象

各一而我六六

二儀八卦

昭代叢書

別集花甲數譜卷十九

六

世楷堂藏板

兩虛兩一我八八

虛一箇三

三家一一家虛我七七主虛主出二十一

用九得一

主一我九三家虛各九主十八

洪範九疇

九籌上各九

大衍全數

十籌上各十

以上後賀交上而賀
應出先賀來仍推

跋

孔子會言博奕者猶賢于無所用心又云張而不弛文武不為則是吾儕于應事接物之餘偶為遊戲以相娛樂當亦聖賢之所不禁也最厭迂腐者流于世間一切戲具皆深惡而痛絕之至考其所行恐亦未必皆合于矩矱多見其不知量耳心齋張湖

昭代叢書

別集花甲數譜卷十九

九

世楷堂藏板

牙
牌
泰
禪

園
譜

書名署



光緒戊子八月
觀自得魚威版

序

易通天地貫古今凡世之名物象數無所不包
若牙牌乃戲具之微末而於易無當也然參禪
似亦有易之理存牌各有對仿兩儀也中偶而
四仿四象也分三而八仿八卦也兩儀生四象
四象生八卦八卦成列而變化行乎其中矣一
換而兩副俱成即兼三才而兩之之微意點不
足而借成合巧即大衍虛一之緒餘如以二三
換長五對

牙牌參禪圖譜

序

一觀自得齋

之二五方能成五六四六對 又以天 要熟某
對之二四換長五長二之么五皆是
副須先替出某張即先天而天弗違也拆開某
對再仍歸原對即後天而奉天時也參伍以變
錯綜其數是在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爾總之
副無可成而成於天然變易也拆對成對先後
隨局互異交易也三扇中只有一換不易也明
乎交易不易變易之用而參禪之能事畢矣偶
寓惠城閒居以消長夏分列四局尙祈同好加

校正焉時

道光甲申初秋七十老人毘陵劉遵陸澗楫序



牙牌參禪圖譜

序

二觀自得齋

牙牌參禪圖譜

局一第

巽	乾
離	坎
坤	艮
兌	震

牙牌參禪圖譜

一觀自得齋

文參禪無七對式 九八成對 五六四六俱成對

凡二五三四兩張分居左右各扇中非有天然者必不能換成對七故洗牌時須先將一張安於中扇則易於成對
此局無七對不能與第三第四兩局相通無變化之妙故又名小參禪

局二第

巽	乾
離	坎
坤	艮
兌	震

牙牌參禪圖譜

二觀自得齋

文參禪有七對無八對式 有四六對 拆

五六對

文換武 先拆五對成九對後再成五對

兌五調中天 艮六調中地
坎二換巽六 離五調中長
坎六換兌五 坎六換離五
坎二調中和 乾二調中長
乾二換坎三 兌六調中人
巽二換兌六 震四換兌二
對拆和 對拆五

兌 六調中人 兌 六調中人	坎 六換兌 六五	離 五調中長 五五	坤 六調中地 六么	文換大參禪 成一八對 拆長二對	長三對	開四六對易於破竹矣 拆五對後纔能拆	自十八換將么二成九對後但歸還五對拆	乾 三換坎地 三長	坎 二換艮地 二長	震 五換艮 五五	震 六調中長 五五	震 二換兌么 四么	離 三調中九 三長	離 六調中天 六五	艮 地換震 六五	乾 三換震地 三長	震 三換離 六五	坎 二換離 三長	巽 六換兌 二長	震 五換巽 六四	艮 六換坤 五么	艮 二換巽 五長	共二十七換	三觀自得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武參禪無和對 有五六對 拆四六對	巽	乾	禪則武對在右	離 五調中天 兌 二長調中和 共十一換
	離	坎		此式九五七對俱不動只成一八對拆一長二對
	坤	艮		
	兌	震		
	兌	震		
局三第				
四觀自得齋				

武換文 成和對 拆八對 成四六對 拆

五六對

坤二么調中九

艮四二調中二長

坎地換離三長

艮二長換震五長

坎地換震二長

坎三長換坤二么

乾天換震五長

震天換坤五四

離三長換坤天

坎二么換離和

坎二長調中八

坎五三換巽六四

牙牌參禪圖譜

五觀自得齋

巽六五換坤三長

震五四換坤六五

乾天換震六五

震地換離天

乾六四換艮五長

震五么換兌六么

震六么調中七

坤三長調中天

巽六五換坤三長

坤六五調中五

離二么調中九

坎六四換艮二長

共二十四換

此式忌調中人因四六成對則少四頭調出

人對後再進人對必多換矣余各路俱換過
刪繁就簡今存此

武換大參禪 成四六么三對 拆五六長二

對

坤二么調中九

艮四二調中二長

乾六四調中人

乾六四換艮二長

乾二長調中八

乾五三換巽六四

乾六四換艮二長

艮四二調中人

牙牌參禪圖譜

六觀自得齋

乾二長換震五長

坎地換離三長

坎地換震二長

坎三長換坤二么

坤三長調中天

巽六五換坤三長

乾五長換巽六五

巽三長換離地

坎二么換離和

離二么調中九

震五長換巽地

乾六五換巽五三

巽六五調中五

震五么換兌六么

兌六么調中七

共二十三換

凡換法總以拆長三而後成長三爲更替之
 訣但拆長三於三六不如拆長三於三五較
 爲便捷此式不拆九對只用八對先拆後成
 因大參後成八對故也卽此可悟先後之序
 乃多換少換所由分

又式

坤二調中九

艮二調中長

坎地換離三長

艮二換震長

牙牌參禪圖譜

七觀自得齋

坎地換震二長

坎三換坤二么

乾天換震五長

震天換坤五四

離三換坤天

坎二換離和

坎長二調中八

送和對

坎五換坤六三

巽六調中人

坎六換巽人

震五換巽四

巽人調中五

乾六換巽五

坎人換巽六五

乾天換艮五長

艮天換震六四

艮長二換巽六四

震地換離天

乾六五調中五

坤五三調中長

坎五換坤五三

成八對

震五么換兌六

共二十六換

此式有各對俱成而有么二三一副必須將

五六對拆開用一么三地牌與五六成副則

天對一長三便解

牙牌參禪圖譜

八觀自得齋

第四局

文武大參禪式

分開長二

無五六對

巽	乾
離	坎
坤	艮
兌	震

文武分列中存六十四點所以謂大參禪文
東武西總看二四在那邊便定文位若么二
同在一邊將么二移易於武位

凡七對五對已成併成和對當先成九對空
八對末成將三五搭長五對上送進長三對
則五六長二二六一副一轉便成總要識得
先後次序

如分開長二同在一邊須拆開五對將么四
牙牌參禪圖譜 九觀自得齋

轉移至么二么六五六尤易轉換在左在右
也

大參禪換文 拆八對

艮四調中六四 震長二調中人

艮四換震長二 乾六調中長五

乾六換離五三 震六調中天

震六換離六五 艮長二換離四六

乾三調中三長 震六調中五長

坎么調中五么

又式

艮四調中六四

離么調中五么

乾六調中五長

乾五調中三長

坎么調中五么

共十一換

兌么換離二長

震二調中八

乾六換震五三

離么調中五長

共九換

大參禪換武 拆和對 成長二對

牙牌參禪圖譜 十觀自得齋

坤六調中五么

兌五調中五長

坎地換兌五長

震和換巽二么

離六換兌五長

乾三調中九

坎地換震二長

坎二換離五長

坤五換坎六么

離五換兌六五

巽么調中三長

巽三換兌地

乾六換兌三長

乾三換震二么

震三換巽地

艮四調中六四

良四換離長
六六換兌三
對成八

離長調中人
良四換離長
六六換離二

離六調中天
良四調中人

乾二調中長
共二十三換

此式得訣在拆長三然拆長三於九對則九
對與五六對須先拆而後復成亦一換法但
不如拆長三為簡便也

中兩扇換法大略

牙牌參禪圖譜

士觀自得齋

么六長二非外有天然不換他如么五長三
長三么五又如么五三四么五二五又如么
二三六二四四五各兩扇在中者亦不換可
以類推亦有由內牽制到外不能更替換出
某張者先將通盤詳審一番內外兼到方有
下手處
中間人牌么六者非長二對夾地不解其人
牌二三列中且已成對七者非人和么四不

解或以長二易和亦可解此兩扇中之窄換
也

中有一七點可換對七者甚多惟二五么五
與二五二六又二五長三暨三四和牌及三
四長二此五式中列者無其三三四三六在中
列者外先換一二平頭一副尙可換成對七
否則亦無

左右三扇換法大略

牙牌參禪圖譜

士觀自得齋

不換式 人牌二五么五 二四二五二六
二三二四二五 二三二四三五 三四
三六三五 二三三四三五 么三三四三
五 么三三五三六 么四二四四五 么
五三四二六 人牌二五二三 以上十一
起不能換值此須另洗
又人牌二五長三 人牌三五二三 么六二
五長三 二五長三地牌 三六三四長二

么四三四和牌 三四三五長二 么六
三四長二 么六二四長三 么五二四二
五 二五二六四五 以上十一一起雖亦不
換而可待天然者是以於牌甫定未經換動
之前將各副逐一看透若既經移換轉將天
然易去則無及矣故另列天然一條

附換式 么二么四四五非天地三六不解

么六么四長二非天人三四不解 么二么

牙牌參禪圖譜

吉觀自得齋

五二五非長五對搭四五不解 三五二四

二三非天牌么六長二不解 和牌二三三

四又和牌二三三五均非長三對搭么二不

解 如遇么六二四三五或遇么五二四三

六均非長二對夾地牌不解或先用五六和

地牌解開遞換較易有順么二三皆解牌有

兩換皆不載攻其難也

凡成和對么二二三兩張有一皆能成如二

三長三和牌已成合三副矣再得長三和牌
長二便成但和牌上搭地牌須於另副先換
天牌么六長二長五么五長二奪錢以便消
納地牌更替長二方成不若么二之稍易是
在隨時察看定局

凡和對要歸本位須先將人對八對安一對
在末位復成五對五六一副將長二搭和換
出中間人對八對則和便歸位矣

牙牌參禪圖譜

吉觀自得齋

凡值么五么六不得不俱成對者斷不可再
成和對通熟後須以和牌搭么六對拆去其
一

凡牌有未成么三平一副須緩成和對如有

七對成武對猶可文對則太喫力

進中對宜小點有三大對在內亦喫力

奪錢不宜多兩副已費手多則轉換喫力解

拆更難

以上各條係擇其大要者錄之於此若夫神而明之是在 有道君子

嘗讀無聲譜每嘆其心裁獨拗律嚴而理明雖戲具之微亦足以益人神智然曰闢曰獻曰滅活其名既不雅馴而矜奇鬥捷非行險徼倖色樣終不可成譎而不正君子無取焉若牙牌之爲物本戲具中之微乎微者其名夫人而知之其副夫人而能之而其制作之精意習而不察卒無有能窺之者吾友澗栴先生精研易理頓悟禪機以六十四卦之旨寓於三十二數之中其始也參伍以變錯綜其數其繼也方以類聚物以羣分意似涉乎多歧理實歸於一貫所謂神而明之者非耶夫參禪其小焉者也然難與慮始易於圖終推此意以臨民何患不臻上理盤根錯節可以想先生撫字之方矣豈若無聲譜之僅供人戲具而已哉

道光乙酉夏四月佛誕日三百八十六甲子叟嘉善鹿萃氏陳鵬跋



光緒乙酉 世叔徐子靜先生搜輯叢書若干
種陸續授梓嘗以所刻之七巧圖韻語見眎象
形會意斐然成章而其離合變化奇妙得未曾
有眼福殊不淺也因念澗枏先生此譜絜二氏
之精微闡三才之妙用循環反復莫可端倪自
祺先曾祖抄弄篋笥者閱六十年未嘗一公同
好亦一憾事手抄一過就正 先生輒蒙 采
擇附刻叢書之後或遂可藉此以傳也世姪陳
牙海參禪圖譜 十七觀自得齋

維祺仲周氏謹識



牙牌舞燈詞

覃懷官癖舊譜

引子

三七七葉重熙寰宇頌三皇復四含哺樂

壽域同躋又早是上元宵試燈天氣好將那下
界蕃裏報入明光宮裏

春霽

么六一夕六街春霽么四看紅燈齊上三長柳

梢鱗比

二六巽二潛形滕六避么三鬧蛾兒暢意喧

闖

二三引游人兩三成對六三分明見第九重天

么當

五五五夜月明如水六五有誰問虎柝宵嚴四六儘

牙牌參禪圖譜

丈觀自得齋

傍着錦屏索笑

二么丁簾尋醉五長便炫稱梅渚繁

華

二長板橋清致四長那得似這裏人家么長寶臺金

地

四五凝睇九陌塵飛二五觀七香車上四長箇人嬌

麗

六長想巫峯雨夢初回五么卻點額梅妝慵洗五長

一任他

驅五鳳不夜城中四二一任他鞭六鼇珊

瑚海底

三么更莫管何人么長撒金蓮承恩還第三五

要休負

三五良辰二長試雙攜檀板金尊么六綠腰

同倚

五長只待聽虎幄鴻官四六十分燕喜

歡天喜地 六么歡天喜地 三么玉帳融和氣 五么羨

一朝五等榮封 五長調鼎和羹 四近沐九重温霽

五曉日映晴霓色麗 么長翠袖昭容雙引處 六五看

從容虎拜 四么紅雲裏 三兩三行前導朱衣 六五

六隊後驅蒼兕 二長待朝回牙板盈牀 五二更七萃

承顏 五長十貴欽風 五三八龍趨侍 三長又只見班列

蛾眉 三長平排着兩行羅綺 六三向那九華燈底 六四

照耀出錦屏中 四長人人珠翠 四二宵暖六旗開

牙牌參禪圖譜 九觀自得齋

長二報露板傳來 四二正十八公 六長添丁介祉

長么挽坤維衛霍輸勛 六長整乾軸裊胡投幟 三么保

皇圖萬國雍和 六么祝喜地歡天節鉞蟬聯百年

千禩

交泰 六么交泰 五長贊鹽梅 么長登恩地 三二共二府

三台 五二雙瞻五殿 三長拜長楊 六四敷陳十議 四二六

英奏 六二八磚移影 么長禁地清華 三么帶和風 五四朝

辭九陛 五六重重虎節耀門楣 五長看五雲深處

長堂開三瑞 四長問更有何人 二長夢符版築 六長受

天家 六長天恩汪濊 五么愛梅月正交輝 五么愛梅月

正交輝 四么又只見錦園林紅燈新賜 二長把婆娑

二老親扶 五三慶三五元宵嘉會 六三久坐合歡筵

長四羨衣錦人兒 六四在錦屏相對 二么還聽他笑語

才甯 三么待一月三遷 六么天長地久永承取縣懸

富貴

尾聲 六么金吾不禁笙歌沸畫不盡昇平人瑞

牙牌參禪圖譜 千觀自得齋

試看俺換斗移星也則是文經武緯願只願永

瞻依舜日堯天歲歲聽賡颺喜起

按照燈詞提出三四一張作為引子然後照

春霽詞將么六由左至右一字擺開無一張

成副者再由左而右四張一垛分作八垛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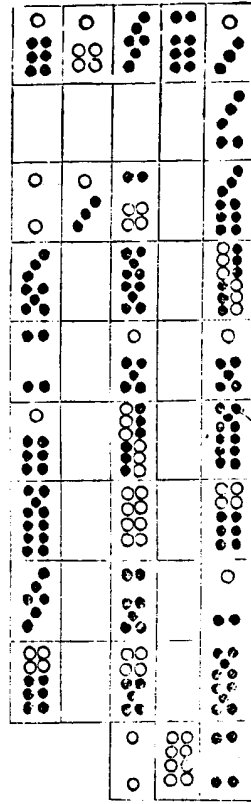
照歡天喜地詞仍將么六由左而右一字擺

開無一張不成副者循環推轉成副不斷再

照交泰詞由左而下三張一排作為十排每

排成副餘么六一張從第三行下地牌推上
 取頂上一張逐行推上共計九十三推皆能
 成副精思巧法無出其右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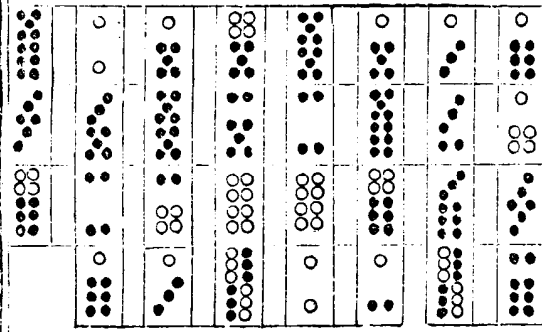
春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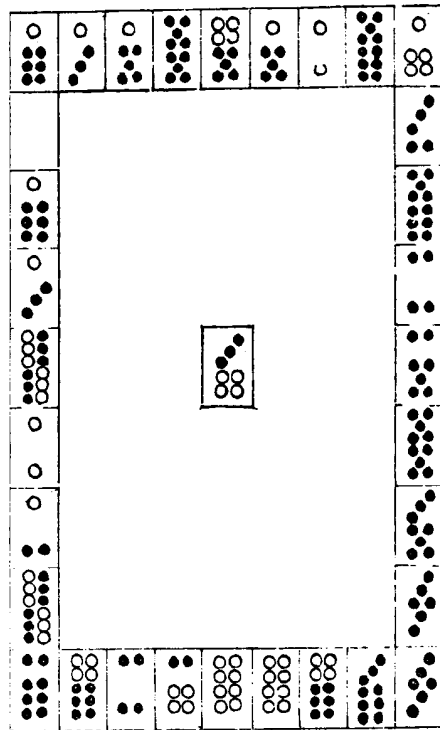
牙牌參禪圖譜

三王觀自得齋

歡天喜地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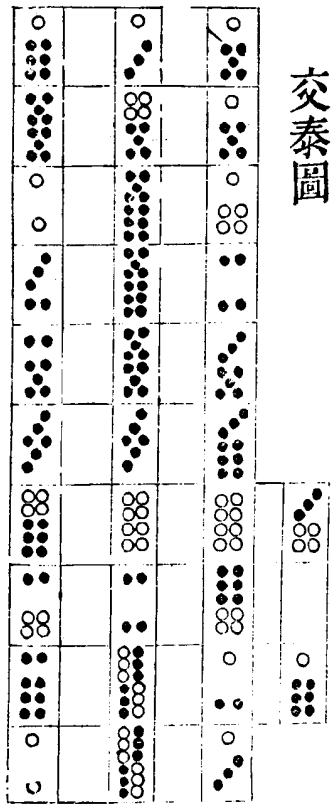
歡天喜地後圖



牙牌參禪圖譜

三王觀自得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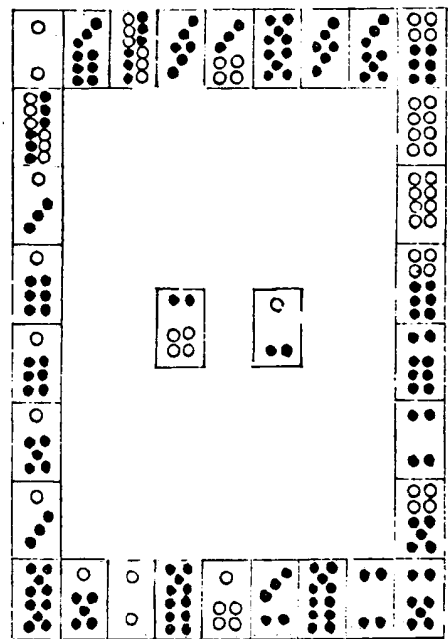
交泰圖



四季結同心

三棠妒芍緋蘿爭柳翠長五更繡球簇簇長三錦帶
 垂垂三五參伍着樓臺如繪四長錦屏人四長再四
 低徊四六總則爲評紅選綠六二六時中能幾時
 長况雙九竝曜上下爭馳四算月逢四五延晴
 二長五奈七襄暗渡二早賓鴻兩兩南飛六五方見
 六橋梅蕊三又開剩兩三枝四今若箇一樽相
 聚紅窗裏五經過些六張五角六從此後連珠
 好運都如意五么正五雲月圓一規長五剛十雨花
 開竝蒂三么俺和你五么花月且同嬉六么也不枉
 方圓奇偶成佳配三么說甚麼脂唇黛眉六長金釵
 十二長么三長長但願得地久天長團圓不離二么
 四便與你相對賞心快活到百廿抵過了二百
 四

四季結同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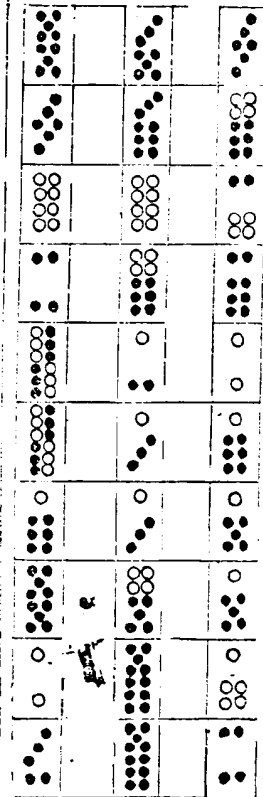
乞巧詞

三二 七七良宵長 六街似水新涼悄四 人間天
 四五 上多情那不魂銷二 悵昨宵初六二 明朝初八
 長 雙星嘉會只此夜迢迢六 縱然地久天長也
 么 則是離多會少五 么 一家家五鳳樓頭偷瞧五 么 趁
 佳期演一曲梅花調四 么 紅么低按二 檀板輕敲
 三五 八寶釵鬥不盡時世妝六 九華燈乞不盡四 長
 人間巧六 四 錦屏風遮不住斗牛宮二 么 丁字簾隔
 牙牌參禪圖譜
 不斷銀河棹三 么 隱隱的新月下虹橋三 么 四 四 更
 坐久六 五 只見那五雲天外香煙繞六 五 六張五角
 休調笑五 長 十分好事都成了三 長 猛然間鎖雙眉
 四 長 想起那人去早二 長 雙雙淚眼六 長 望天涯總不
 見音書到六 長 十二時中無明無夜六 么 怎不思量
 損綠腰五 長 天孫呵你如許我十分緣分六 長 我祝
 你成雙到老三 二 不放那景陽鐘五更曉

附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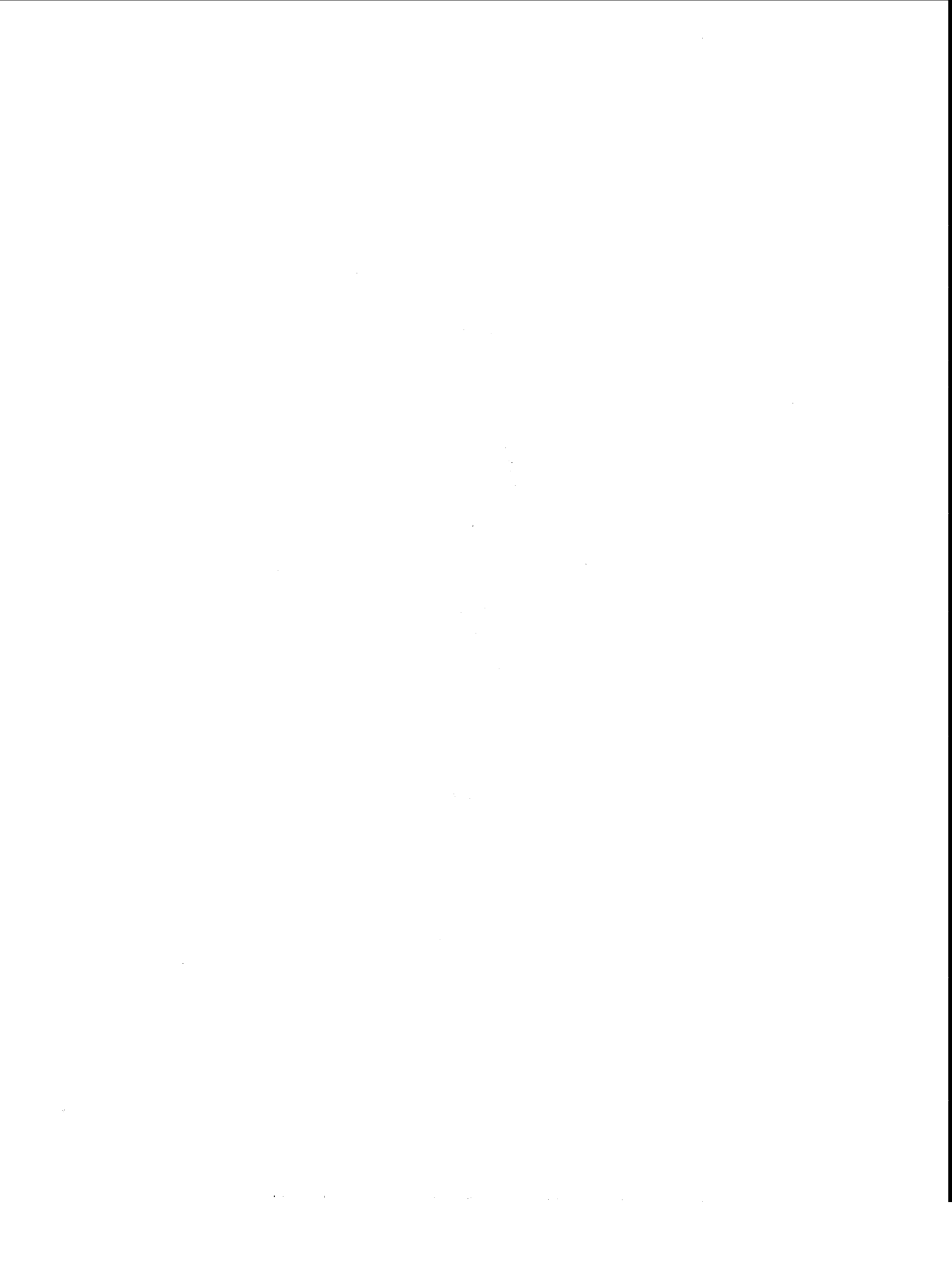


28553



右乞巧圖可照舞燈詞內交泰圖說以二五
 一張從第三行下二三逐行推上計九十三
 推而一周或從第一行長三起逐行遞推而
 下亦得九十三推因前人未經說及聊贅於
 牙牌參禪圖譜
 此以備尋玩
 丟觀自得齋

紅樓夢戲譜



紅樓夢戲譜 德清靈華室女史戲優

凡作此戲者。四人入座。一人坐醒。三人免醒。兩人亦可對看。莊家十二張。散家十一張。每副三張。各從其類。如情胎歸情胎。情淑歸情淑。名字不得重複。遇重者打去。或另配一副。寶玉茫茫。涉涉。作百子。用。如情胎祇有兩張。用寶玉或茫茫。或涉涉。一張。便可配成一副。惟金釵情淑中。茫茫不得配入。寶玉處處可配。而三領袖亦不得配成四副。即算和成。和成之家。照牌內註明副數核算。用百子配成者。減半。不和之家。如有成副者。亦許算抵。惟各花色如四字三同等。和家方算。九情淑。一情鍾。如已全者。手內雖有餘牌。亦算和成。至於十二金釵。十二侍女。更無須配副數也。

牌式 每樣兩張共計八十四張

茫茫大士
渺渺真人
情鍾

神寶玉
穿花蛺蝶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情淑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黃英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淑媛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卷一 紅樓夢戲譜

一十五

香艷

卷一 紅樓夢戲譜

一二十六

香艷

情幽	情胎	情胎	情庸	情庸	情慈	情慈	情傲	情傲	情妬	情妬	情移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巫雲秋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分夫人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副

情移 四字 每副加二百五十六副
 富貴神仙 忠孝節烈
 英賢豪俠 嬌柔甜媚
 三同 每副加六十四副
 櫻木分陰 冠較承恩
 歸德宜家 芳叢蓓蕾
 陸陷芍藥 冷韻幽芳
 巫雲夢冷 暗水浮香
 三領袖 游絲別引
 鼓舌如簧
 各種花色 如下三李三尤等類則須以牌配成也

三季	李執	李執	李執
三尤	尤氏	尤二娘	尤三娘
三春	元春	迎春	探春
三星	寶玉	麝香	麝香
三仙	寶玉	黛玉	寶釵
四春	元春	迎春	探春
四喜	寶玉	如無寶釵	黛玉亦可
五花	寶釵	黛玉	黛玉亦可
六合	寶玉	黛玉	黛玉亦可
六德	寶玉	黛玉	黛玉亦可
七巧	四春	三仙	同上
八聚	兩寶玉	兩麝香	兩寶釵

卷一 紅樓夢戲譜

二十七

香艸 彙書

九聯 三卷 三尤 三李 作七百五十六副

十金 兩寶玉 兩麝香 兩寶釵 作一千零二十四副

十二金銀 每名一張不得重複 同上

十二侍女 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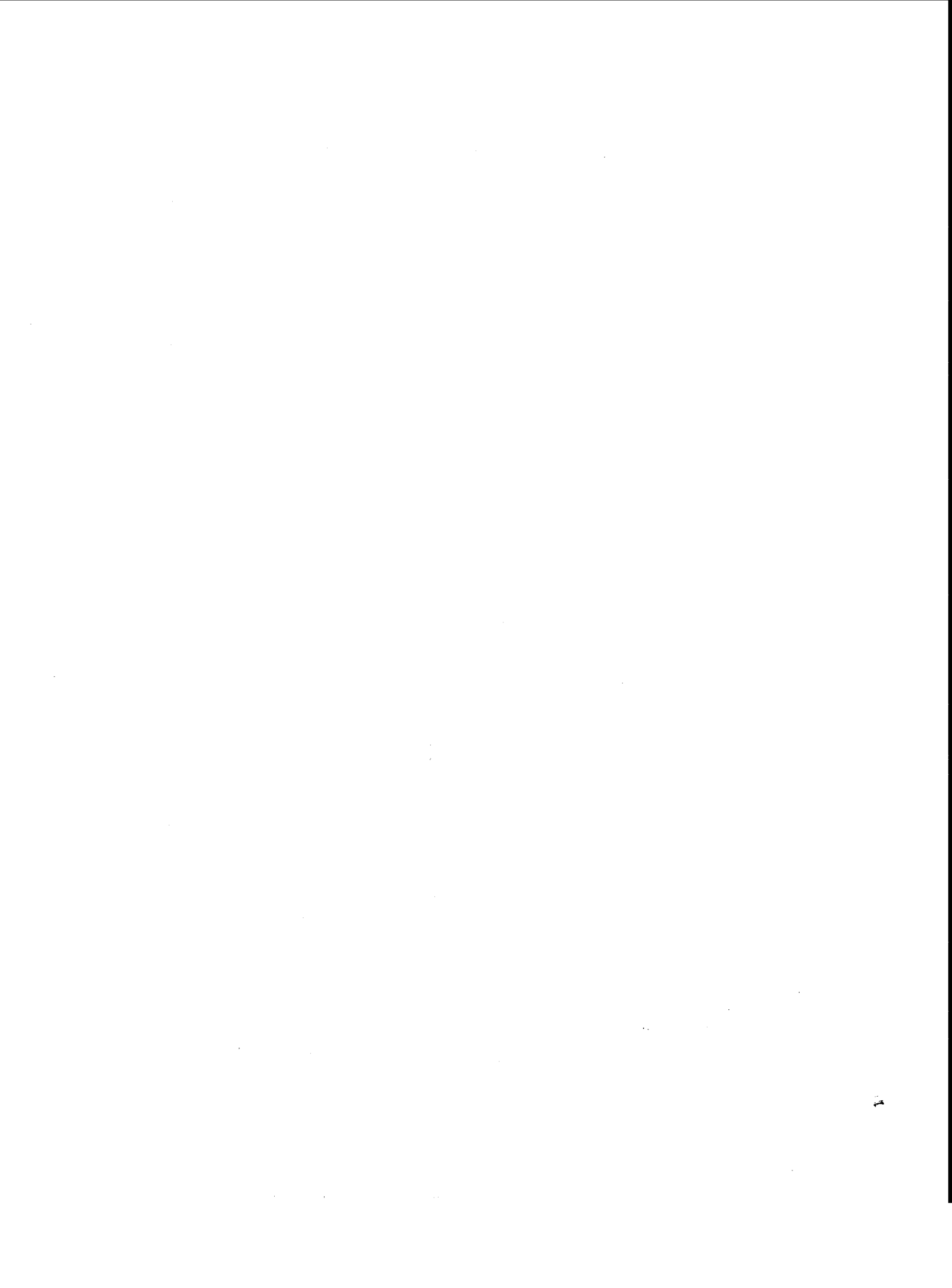
九情淑一情鍾 同上

此為我鄉徐曼仙女史所創園中游戲生面別開近日麻雀盛行以此較之一俗一雅判若天淵女史工詩詞有聲華室稿行世即此小道亦足見其慧心之獨運矣庚戌三月峰嶽子識

貫

月

查



買月查

評花御史方絢菴 又說

南陵徐氏隨著鈔本

買月查者。以鞋歪爲勝政也。嘉賓式燕。珠履珊珊。妙妓行觴。紅蕖冉冉。于斯時也。羅襪襟解。蕙澤微開。好客之轄都投。契主之疊未耻。不思還屣。共樂啣杯。雖纒纒紅。權爲季雅。雖狂客之風流。實酒人之深致也。擊來掌上。灼若金蓮。把向樽前。豔同瓊瑰。既考詳而視履。宜踐敏以故款。案拾遺記。堯時有巨查。浮西海。上有光。夜明靈隱。海上。至之。乍大乍小。若星月之出入。查常繞浮四海。十二年一周天。周而復始。名買月查。事則風華。言殊典雅。夫投壺著節。鄉射有儀。皆所以合賓主之歡心。寫友朋之樂事。矧茲鳳屣。升我綺筵。親彼鳩頭。如拈璧月。佳人拾翠。凌波學步。橋邊。仙侶同舟。承露同人。掌裏。試即如弓之履。請代哨壺。言爲買月之嬉。用投碩果。漫勞七夕。始問牽牛。奚必中秋。才看顯鬼。浮酒泉之紅葉。猶存三讓存魂之遺。飛洛浦之朱堯。庶幾一握爲笑之樂。只恐嫦娥妬影。掬水纒纒。還疑天女散花。流霞片片。卿言佳耳。可以

卷一 買月查

十六

香館 雜書 八

把酒臨風。我獨憐之。名曰摘星買月。

一之象

鞋杯一名雙兔杯。又名金蓮杯。子瞻選妓約云。行酒皆用新鞋。其由來久矣。蓋古者尊舞杯。類各有舟。所以爲沉酒之戒也。錦步承蓮。輕紅染瓣。飛羽觴而醉月。則凌彼一葉。較勝于曲水流杯。故名之曰查。唐夏侯審詠中。繡鞋云。雲裏錦鈎落鳳窠。政不特齊縞之蓮中花更好。雲裡月常新。擬新月于弓鞋矣。故名之曰月。擲果而名之曰星。以月之從星也。視其質否。即以浮觴周飲。坐客焉所謂買月查也。

二之儀

抑之詩曰。既立之監。亦佐之史。酒有錄事。如師中之監軍。會朝之執法也。况曰買月。則凡星之侵凌。豈不有太史令。其誰美之乎。鞋杯因妓而起。即當令妓爲之。舉凡浮查飲客。悉以屬之。不特廣寒宮殿。本屬姮娥。仙查犯牛女之間。即令女司天。寒之又美不可。

錄事自解雙履。其一置杯。而以其一承之以盤。矢席中度。去客一尺五寸。客稱而進。摘星買月。以五爲節。錄事第其籌。以浮查焉。

月生于酉。非有大力者。負之而趨也。且西爲兌。兌少女也。故即令錄事。自解履以一置杯。所以浮查也。賓之初筵。肴核維旅。將以罕弓弓之履。而投之豆滓中乎。故承之以盤。象缺月之生天也。矢陳也。去客一尺五寸者。象三五而盈。三五而缺也。稱進者。陰象也。賓主之義也。且稱進則勝負易較也。星以月得名。言其小也。摘取也。投之履中。若星之買月者。然蓬實之果爲之。不假外求也。蓮的爲最。紅豆次之。榛松之類。又其次也。買之者。以大食中。三指撮。掌上。約手與鞋之高下相準。而平擲之。以五爲節者。日行中道。月與五星隨之也。第次也。籌多寡之算也。視不勝者。以浮查散養之道也。

三之名

月行九道。星次五維。故因其買之多寡。而名以義起焉。

卷一 買月查

十七

香館 雜書 八

五緯聯珠。星買五也。

四星同乘。星買四也。

景星東聚。星買三也。

銀漢雙星。星買二也。

南極一星。星買一也。

緯星四。

辰星勾月。

嫦娥奔月。

織女渡河。

飛星入月。

李星六。

月明星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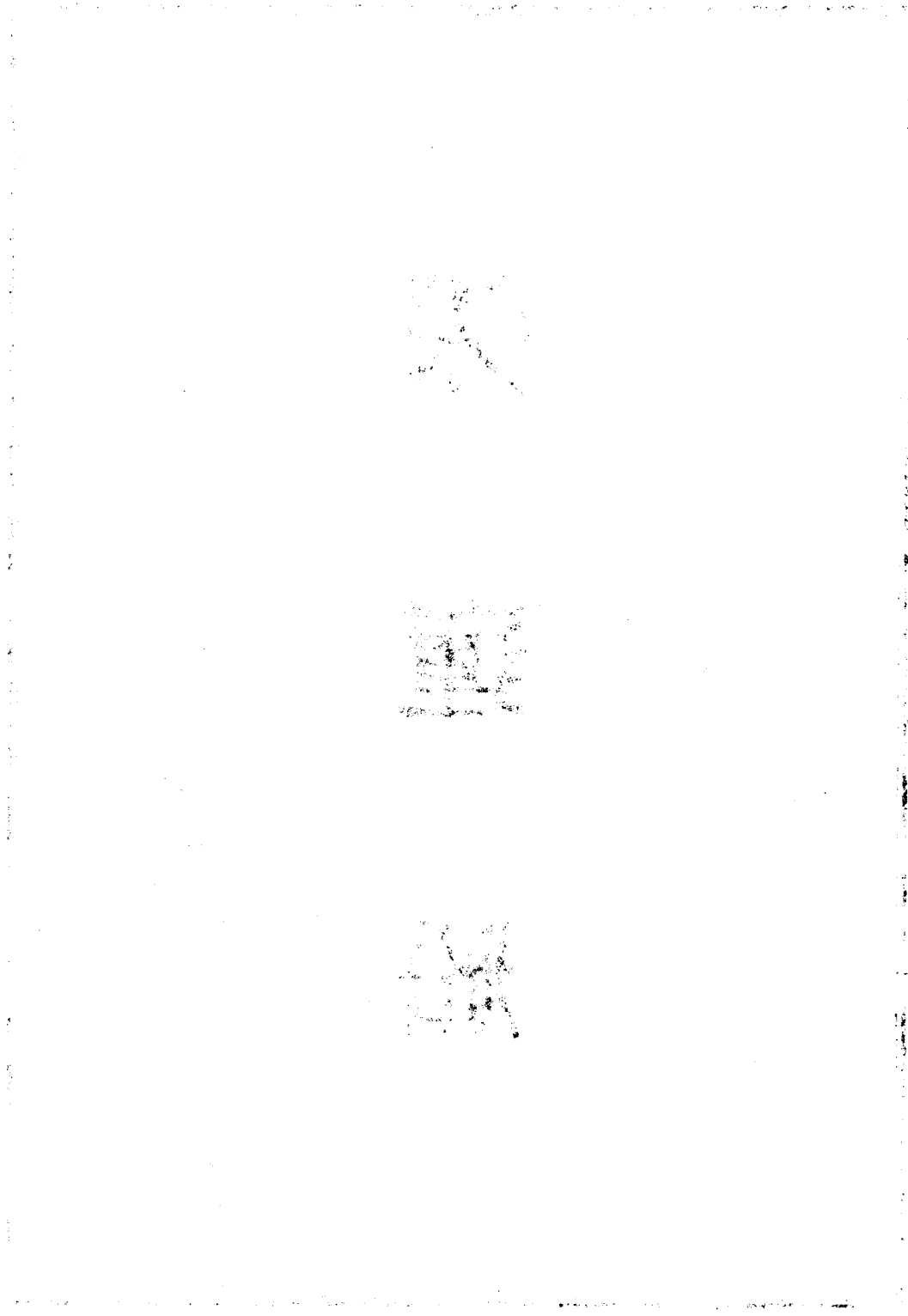
月離于畢。

移星動者。

采

蓮

船



采蓮船

香蓮博士方絢陶采一字驚

南陵徐氏隨遊鈔本

余作買月查一卷其法取美人弓鞋。做投壺儀節。令客擲果其中。名曰摘星。月。視其貫否。即以戰酒行。船。弓履。纖妍如新月也。投之以果。則若星之貫。月。以之行酒。則如尊彝之有舟。周流。座客。則又似浮查。故籤之曰買月查。洵可謂洛浦流。離飛。免雅令矣。竊虞佳客。不耐沉潛。或病其岑寂。且恐乏。聰慧。女郎。司籌。占候。乃復為此卷。以燻足本名金蓮。今解其鞋。若蓮花之脫瓣也。飛。船。醉。客。則正如子美詩所謂。不有小子能蕩漿。百壺那送酒。如泉者。故名之曰采蓮船。坐有妓也。即假夫差。借西子。湖上采蓮。事而羅列。諸人。然移欲乞。靈。骰。子。似未若買月查之名實相須。惟雅人。裁擇之耳。春秋佳日。花月良宵。有倒屣之主人。延曳裾之上客。綺筵。肆。設。繡幕。低。垂。綠。幃。類。量。紅。裙。隔。坐。綉。纒。而。履。鳥。交。錯。飛。船。則。藉。淨。微。聞。行。斯。令。也。主人取六瓊。投。妓。令。參。判。么。二。三。四。五。六。置。一。盤。中。覆。一。杯。舉。俾。客。圖。之。得。六。為。吳。王。五。為。內。

采蓮船

二十一

香蓮博士

侍。四。為。采。蓮。使。者。三。為。機。長。二。為。官。娥。么。為。太。宰。妓。即。為。西。施。如。有。數。妓。務。擇。其。美。者。充。之。餘。妓。命。為。官。娥。而。圖。得。二。者。亦。為。內。侍。倘。坐。只。五。客。則。去。內。侍。若。更。不。足。去。官。娥。如。客。多。則。復。以。二。三。五。圖。之。視。客。數。為。增。減。蓋。蓮。出。美。人。故。妓。為。西。施。有。西。施。不。可。無。吳。王。也。六。者。數。之。極。故。為。吳。王。太。宰。者。便。辟。之。羣。魁。佞。倖。之。傾。袖。夫。差。所。倚。為。左。右。手。者。也。故。六。之。底。即。為。伯。蘇。內。侍。使。令。也。以。官。人。瓶。陰。象。也。故。五。為。內。侍。而。二。為。官。娥。取。二。八。佳。人。去。天。尺。五。之。意。也。此。令。以。紅。為。蓮。花。且。以。金。蓮。行。酒。也。行。酒。不。可。無。錄。事。故。四。即。為。采。蓮。使。者。采。蓮。必。有。船。一。葉。扁。舟。輕。移。雙。槳。則。機。長。是。也。故。三。為。機。長。吳。王。西。子。太。宰。皆。止。一。人。而。內。侍。官。娥。及。機。長。不。妨。環。列。故。可。增。減。也。客。雖。少。而。不。去。機。長。者。以。非。桂。楫。蘭。槳。不。到。藕。花。深。處。也。夫。吳。王。湖。一。西。施。已。足。亡。國。有。伯。蘇。以。左。右。之。而。吳。其。酒。矣。韓。曰。小。令。實。有。三。風。十。愆。之。罰。焉。吳。王。令。使。者。采。蓮。使。者。自。浮。三。白。乃。起。就。美。人。解。其。雙。履。置。酒。中。以。其。一。奉。吳。王。一。奉。西。施。謂。之。試。花。杯。遂。取。色。盆。送。西。施。起。令。依。次。六。巡。由。西。施。收。令。夫。

蓮。纒。弓。履。灼。灼。美。瑤。惟。使。者。得。先。撫。弄。其。軟。玉。溫。香。較。之。力。士。為。膏。蓮。脫。靴。其。苦。樂。為。何。如。者。油。油。三。爵。所。甘。心。焉。令。由。西。施。起。者。不。特。為。蓮。生。足。下。更。虞。坐。客。或。為。搗。搗。且。湖。上。之。遊。為。施。而。設。也。右。旋。者。蓮。開。以。六。月。以。天。道。東。行。也。六。巡。者。蓮。花。十。八。瓣。坐。有。六。人。重。之。得。並。頭。蓮。也。由。西。施。收。令。者。所。謂。終。則。有。始。也。

西。施。乃。令。報。酒。坐。客。各。報。已。量。自。圖。分。數。使。者。謹。記。之。嗣。後。有。酒。皆。照。分。數。飲。如。故。置。雅。量。比。照。欺。隱。田。根。律。遇。酒。倍。行。使。者。乃。申。以。三。章。之。約。一。曰。制。書。有。違。如。酒。不。及。分。飲。不。如。式。報。色。外。錯。誤。送。色。盆。之。類。二。曰。收。支。留。難。如。杯。到。不。即。乾。點。清。淋。酒。酒。盡。不。送。色。盆。之。類。三。曰。妖。言。惡。索。如。韻。諱。叫。喚。因。酒。忿。爭。故。稱。冤。杯。當。飲。不。受。之。類。一。切。儀。制。乖。違。皆。使。者。比。律。從。事。逐。一。檢。舉。請。西。施。定。罰。使。者。有。犯。太。宰。糾。之。西。施。有。犯。坐。客。公。議。惟。太。宰。不。許。越。俎。妄。言。以。其。外。廷。之。臣。得。預。內。宴。榮。矣。安。可。復。干。宮。闈。之。禁。令。乎。此。照。生。員。上。書。陳。言。律。浮。之。凡。色。以。紅。為。蓮。花。其。名。有。七。

采蓮船

二十一

香蓮博士

- 一紅曰蓮花
 - 二紅曰瓊蓮
 - 三紅曰品蓮
 - 四紅曰相蓮
 - 五紅曰五色蓮
 - 六紅曰滿池嬌
 - 二紅四么曰合影蓮
- 凡行酒皆以鞋靴杯飲之其式有十
蓮花杯。每鞋置一杯其內蓮花行酒用之。
同心蓮杯。每鞋置兩杯于內或一大杯一小杯。視鞋內足容與否酌之。瓊蓮以之行酒。
穿心蓮杯。以一同心蓮杯外加一杯送客。品蓮以之行酒。鞋有兩雙當飲者各飲其

四照蓮杯。合雙同心蓮杯送當飲者。相連行酒用之。以下略
分香蓮杯。以四照蓮杯送當飲者。西施再手捧一杯。當飲者就西施手內飲之。以下略
以四照蓮杯。惟大宰當飲。則左右手各舉一同心蓮杯。跪就西施膝前。先飲左手內一杯。後再飲同心蓮杯。既乃起。以示雲中雨澤之義。若西施當飲。則大宰跪稱一觴。紅五只及素五只行酒用之。
千葉蓮杯。送當飲者。四照蓮杯外。各客各飲一杯。五紅及滿池嬌並素滿盃用之。

重台蓮杯。遇本身重色飲。
倒垂蓮杯。前大宰者。以鞋尖向下。置杯于鞋頭內。令執鞋尖飲之。杯數則酌事之大小。隨時請西施定之。若無紅及出色。則以兩杯令左右手執飲。如出色而盆內有紅。仍計紅倍酌。
荷葉杯。每鞋底上各置一杯。令當飲者左右手反執飲之。所以前無紅者。若成紫色。如分不用此例。

卷一 采蓮船

二十一 香 龍 畫 會

並帶蓮杯。以兩鞋對跟。即用鞋帶縛定。各置一杯于內。令當飲者執兩鞋尖飲之。所以前出色者。若盆內有紅。計紅加酌。此令每人一瓣。即過如有
凡以上各杯。皆使者掌之。遇酒應用何杯。隨時提與。外饋者照增滿官文書律。
凡酒到皆須執鞋上口。如置鞋席上。俯首飲。或置鞋取杯飲者。並照那移出納律酌。
凡酒盡。不即將杯撤還使者。照應官物律酌。
凡酌辭除無紅。飲荷葉杯。出色飲並帶蓮杯外。餘第言酌者。皆徒手執杯飲之。惟大宰應酌。俱用倒垂蓮杯。
凡色先看蓮花。如一紅為蓮花。二紅為瑞蓮之類。然後計重色折除之。六色除不同外。皆有重色。如六為吳王。不論自擲及他人擲。皆當吳王飲酒。一紅兩六則與一六與花折除。餘一六飲一蓮花杯。若有三六四六。則以其一與花折除。餘兩六三六矣。則飲兩杯三杯。即手內一杯。遞增。故謂之重疊蓮

杯。再數點數行酒。除去一紅。計餘五色。照後若干點行之。若有三五兩六。則行內侍酒而六不行。若兩六兩五。則仍行六兩五不行。三六全重。兩對畫大他皆飲此。

凡遇瑞蓮有三六者。仍行吳王酒。若止兩六。一五。一五之類。則照後點數送客。一同心蓮杯。西施飲一同心蓮杯。餘以類推之。
凡品蓮不計重色。只照點數行。舉心蓮杯。當飲者飲其一。使者飲其一。若使者得品蓮。則自飲一杯。而以其一計點送客。

凡西施及使者得瑞蓮。仍自飲一同心蓮盃。以其一計點送客。不論重色。
凡相連為么三一枝花者。西施飲四照蓮杯。餘看重色。么么即大宰飲。兩三則官娥飲。餘飲此。無重色。仍計點行之。
凡遇五色蓮。皆照後色行令。

凡遇合影蓮。除大宰外。皆西施及使者各飲一同心蓮杯。
凡遇不同。左右隣各飲一蓮花杯。欲猜拳及席上生風者。聽。

卷一 采蓮船

二十三 香 龍 畫 會

凡遇素五。只隨時請西施行令。或詢西施行多行少。如五二二三行多。則官娥飲。行少。則機長行。餘飲此。
凡遇素滿盃者。雖不得蓮花。亦為勝色。本色自飲。如吳王得渾六。內侍得渾五之類。若遇他人重色。如吳王得渾三。則問西施行處行面。凡問西施皆先行
庶則使者飲。行面則機長飲。若西施得滿盃。不論何色。使者飲。使者得滿盃。不論何色。西施飲。遇滿盃。皆飲千葉蓮杯。
凡紅三對先行大色。再統計點數行。
凡素三對素分相素。素領素合色及四二四三四五五六。雖無紅。謂之采蓮。隨時請西施行令。如西施擲得請吳王行令。
凡擲得四么。謂之殘荷。有一紅。前一荷葉杯。無紅。前兩杯。惟大宰得四么。則不論其有一紅與否。勒行波江令。其法令積三擲得五紅。為過波。如不過。而以倒垂蓮杯。再擲。如不過。再酌。務令過波乃已。
凡遇蓮花重色。請西施出酒底。餘點請使者出酒底。西施及使者。隨時狗兔聽

之若當飲者忘請酒。底前其重蓋蓮杯及不同俱免請底。餘則但得一紅干
點當送某
客亦面首

凡遇瑞蓮令機長歌一曲。遇酒免。不能准情代。
凡遇品蓮令官織歌一曲。遇酒免。不能准情代。若餘枝作官織者。雖遇酒不准
援免。

凡遇相蓮令西施歌一曲。遇酒不免。
凡吳王得瑞蓮品蓮及遇瑞蓮有酒者。令西施歌以侑酒。其機長官織當歌之
處。皆免。如餘枝作官女者。仍令歌品蓮應歌之曲。

凡有當歌之處。有解絲竹願倚者聽。
凡遇減色。如去官織者有重。二西施飲。如去內侍者有重。五使者飲。若全減者
行願倒當令其法。遇二西施起。遇五使者起。各拈一散籌之。如西施得。么
使者得。六。或使者得。么。西施得。六。五。此並為願倒當。遇西施飲。不過使
者飲。

卷一 采蓮船

二十四

八

凡遇加色。如官織機長內侍有三人四人者。遇重色皆除重色數餘點何人止。
何人飲。如內侍有三人者。盆內除重色有十點。則自得采下手所坐之內侍
數起。輪遞三巡。則仍當內侍第一飲也。餘做此。

凡遇蓮花品蓮相蓮。若對點當飲之人。即得采之人。如官作吳王。則行
分香寶履令。其法自得采者下手第一人起。換次賭拳。負者飲。如蓮花杯則
若同心蓮杯。穿心蓮杯。四照蓮杯。則負者飲。其一以其餘至更與第三人第
四人賭。總令負者換次。遞賭杯空乃已。其穿心蓮杯。四照蓮杯。皆先飲。鞋外
一杯。遞及鞋杯。
故名分香寶履。

凡對點有二人當飲者。如得一紅廿九點。令賭拳。負者飲。若有三人二人者。行
分香寶履令。願席上生風者。聽。但不得濫及不當飲者。此席上生風。則可
勿及
他人

凡對點而按譜無當飲者。如得一紅二十九。則按點數送行。第年歲生月相符
之人。有二人三人相同者。仍賭拳。負者飲。或行寶履令。并無行第年歲生
日相符之人。則行賞花釣魚令。其法使者將得采人本色檢去。如本等得采

以餘色拈作不同。高舉色盆。令西施探得一色。保某色即某人飲。如二即某
長飲。若遇官織機長內侍有加色二人。則令賭拳。負者飲。有三人四人者。行
分香寶履令。願席上生風者。聽。亦不得濫及不當飲者。

凡有量淺不勝杯杓者。隨時准告求大戶替代。如大戶自行包攬。照攬納稅規
律。罰之。既罰攬納之人。本人應行之酒准免。

凡解履之後。如妓有緩急。須離座者。飲一大杯。使者授履。令自願之事。畢入座。
自解授使者。如踐踏污穢者。罰十大杯。然後續完前令。

蓮花潭采五色
四代五公。一紅。送家有現任職官者。喜誇張閱閱者。善鑄金石者。
妾臉新弄璋者。有酒德者。高自標榜好作身分者。
杏花十里。一紅。送新得萬者。好遊章台者。善舞者。曾衡文者。善
藝花樹者。饑從盛者。姓名有五聲并花木及數目者。
芙蓉出水。一紅。送美少年。妙妓。善飾婢俊童者。善媚妻妾者。騷

卷一 采蓮船

二十五

八

新履襪者。愛粧飾者。姓名有五味或草頭及偏旁帶水者。
紅飛翠幘。一紅。送有好園林花木者。張燈設宴者。善演劇者。愛鋪
設者。童僕鮮衣者。好博奕者。姓名有五色字者。
金印腰懸。一紅。送赴任者。喜古玩者。佩金玉者。工會計者。新得
采者。患疝者。姓名有五金及天文字者。

散采二十七色
金紫勳階。一紅。送尊官。喜字畫者。工繪事者。出入貴遊門下者。
好談朝市新聞者。兄弟同席者。乃兄飲。新得頭銜者。
雲台福將。一紅。送鷹揚者。綱弓馬習短打者。善天文占候者。善
奕者。素習客。工彈棋蹴鞠者。與二十八人同姓氏者。
九溪十八灘。一紅。送遠遊乍歸者。好山水者。村居者。有破塘池
沼者。居近水者。經商者。漢猶客。

八月胡笳。一紅。送邊塞客及曾出塞者。喜唱曲而不按腔調者。工

彈絲品竹者。 恩親親友者。 愛女遠嫁者。 兄弟聯體者。 擊家遠遊者。 湘靈鼓瑟。 十五點。 送知音。 家有校室者。 龍首詞者。 喪偶者。 寄雙伎者。 有妾遣去者。 野遊者。

花信和風。 十四點。 送多種花木盆景者。 普談諧者。 妻妾恆孕者。 飲酒少而頰赤者。 脫帽露頂者。 坐枝恰逢月事者。 露齒者。 曉露殘月。 十三點。 送將遠行者。 操閱廣音者。 普嘆息者。 密約相失者。 樂肆新出閣者。 心有所思而不得邂逅者。 詞人。

虞廷岳牧。 二十二點。 送金門待詔者。 喜談朝政者。 普謙遜者。 曾屢從者。 京朝官乞假者。 普卜易者。 贊婿。

赤縣侯封。 十一點。 送宰官及令君子弟。 幕友。 秋風客。 與勳戚往還者。 有職銜者。 廣置田蛇者。 普堪輿者。

二十分春。 二十二點。 送愛花草者。 恣意擊擊者。 常談客者。 究心房術者。 覺席上有醉態者。 姬侍多者。 戀內者。

卷一 采蓮船

二十六

八

丹還十九。 九點。 送羽客。 談爐鼎者。 普歧黃者。 吉書者。 抱微河者。 食杯者。 屢擾人而不避席者。

學士登瀛。 十八點。 送金馬客。 廣薦舉者。 博學者。 普書者。 侍經筵者。 喜感否人物者。 與十八人同姓氏者。

八索九邱。 十七點。 送富典籍者。 館師。 談錄盛者。 咬文嚼字者。 小試輒利者。 普子平風鑑者。 有絕技者。

二八秦樓。 十六點。 送華堂張綺幕者。 為他人作嫁衣者。 喜營建者。 出入喜乘肩輿者。 有外遇者。 將置妾媵者。 居有樓閣者。

胡姬十五。 十五點。 送新納姬人者。 與美人聯坐及居隣奕奕者。 好少者。 席上無鬚最青年者。 將嫁女者。 曾為月老者。 精求者。 饒者。 癖除幾望。 十四點。 送愛月者。 喜露坐者。 近視客好外者。 內權重者。 面麻者。 有癖好者。

七賢六逸。 十三點。 送高年者。 退居林下者。 美容儀者。 叔姪同席

者阿成飲。 隱士。 詩人。 與竹林竹溪同姓氏者。 及名氏帶竹林溪字樓井數目者。

繡閣金銀。 十二點。 送新造樓閣者。 初移居者。 新弄瓦者。 欲買宅者。 有內寵者。 使婿聯席者。 分飲。 翁婿同席者。 婿飲。

巫山一片雲。 十一點。 送妻妾互妬者。 為人居間者。 談詞訟者。 戴眼鏡者。 期期客。 好譏論人固圍者。 席上睡睡者。

十洲仙島。 十點。 送遷居者。 不修邊幅者。 學仙者。 齊梁客。 有方術者。 闕選者。 與飲中八仙同姓氏者。

九品蓮臺。 九點。 送雜職官。 坐不安席者。 禪客。 喜與僧尼往還者。 佞佛持齋者。 課夫。 寓居近寺廟者。

八月星樓。 八點。 送出使者。 遠客在座者。 好遊者。 談星命者。 靈船載放泛賞者。 有小舟者。 與博望同姓氏者。

七寶香車。 七點。 送車騎者。 兼香者。 將娶婦者。 僧內歸僧者。

卷一 采蓮船

二十七

八

新婚者。 姻親同席者。 女家飲。 所居巷陌有數目顯色字者。

六橋花柳。 二三點。 送愛看人家花木者。 普花及佩香器者。 與盛妓有舊者。 與公。 與越客。 內外寵者。 陸姓及行六者。

五雲多處。 二三點。 送入親者。 自誇量好者。 燕趙客。 故作醉狀及多言者。 富戶。 任京職者。 家有豪奴者。

落日雙兔。 四點。 送愛魚鳥者。 平過而又以事辭歸者。 不速客。 曾作縣者。 新續絃者。 技藝長者。 願朱履者。

三峽流泉。 三點。 送琴客。 將歸客。 有深癖者。 作清話者。 喜者飲者。 簪低而自稱好手者。 有幽怨者。

五紅潭采五色。 凡得五紅太事自稱者。

日過紅杏。 五點。 太宰自稱飲干葉酒杯。 餘人稱得者。 行九轉還丹。 其法除得采者依次右旋。 各積十瓣。 以六為承。 得幾六。 各第。 或舒指肥之。 擲畢各較其六之多寡。 以九六為勝。 或得七得八相等者。 則令其只得七六以下

者各飲一四照蓮杯以其派少不許續飲後計六之相等者依次各再續十擲計其么若干得九么者丹成丹不成者各飲四照蓮杯若么有相等者則相等者再續有一人么多者即止總令少者飲
花房缺蟻五紅宮娥自擲飲千葉蓮杯餘人擲得者行入天台令其法除得采者與西施二人餘人依次各一擲內有三與四謂之流水桃花若但有三或僅有四皆各飲四照蓮杯有流水桃花者再一擲有么謂之胡麻仙飯無么者即飲四照蓮杯倘坐客各有流水桃花則視胡麻飯之多寡定之得胡麻飯者再一擲盆內有紅無五謂之仙犬無雙方准再行如有五者謂之花間犬吠即飲四照蓮杯無五者再一擲有二謂之花間人出則入天台遇仙子矣若無二者仍飲四照蓮杯其有花間人出者送盆與西施擲之有六謂之玉杯醴醴當入天台者飲四照蓮杯若無六謂之曉風殘燈則西施飲之凡積五擲在座除得采者及西施飲運即止不必定入天台也
花港遊魚五紅三橫長自擲飲千葉蓮杯餘人擲得者行魚雁傳書令除得

卷一 采蓮船

一十八

香館

采者坐客依次各一擲以三爲魚六爲雁若無魚雁或只有魚及只有雁者皆飲四照蓮杯其魚雁全者再一擲有么者謂之書知么者飲四照蓮杯有么者再一擲以么三六全者謂之魚雁傳書如不全者各飲四照蓮杯
煉石補天五紅內侍自擲飲千葉蓮杯餘人擲得者行女媧煉石令除得采者自西施下散起依次拈一子擲之第一遇么二遇三三遇四四遇五遇五爲五色石遇者免飲不遇各飲四照蓮杯次至西施拈二子擲之遇么五爲補天則免飲不遇飲四照蓮杯
魏院風荷五紅吳王自擲飲千葉蓮杯官娥橫長西施依次唱曲餘人擲得者行伯嚭賞荷令除得采者以西施爲牛小姐外將五般作么三三五六如法令客圖之六爲中耶飲酒五爲院公司香三爲書童司琴二爲惜春司扇么爲老姥司琴自中耶起拈一子擲之各得本色者免飲不遇各飲四照蓮杯惟中耶遇六免酒則牛小姐唱曲牛小姐以四爲荷花遇則中耶飲不遇自飲一運而止以上各令官依次者皆自得采者下手散起若官娥內侍

有增減者並隨時損益行之
六紅潭采一色

滿池嬌不論何人擲得皆行西子浣紗令其法除得采者若西施擲得則不除餘客將六瓊隨意藏釣擊拳出席西施以慧眼察之檢空拳令下其手餘存擊出者各舒拳若六子俱全藏釣者各飲千葉蓮杯西施歌以侑之如不全者西施照坐客之數飲四照蓮杯
二紅錯采一色

合影蓮二紅不論何人擲得皆照前西施使者各飲同心蓮杯惟太宰擲得則行荷蕩納涼令其法太宰即將色盆送下手第一人如下手係西施則送西施下手第一人一擲有四五六者謂之畫船簫鼓遇則期誦工部納涼起句落日放船好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次下一人擲有三四五者謂之禹門疊浪遇則期誦杜詩輕風生浪運句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再一人擲有三三四者謂之竹影瑣碎遇則期誦

卷一 采蓮船

一十九

香館

杜詩竹深留客處句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次送西施擲有二四四謂之並蒂芙蓉遇則期誦杜詩荷靜納涼時句如村妓不能杜詩仍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遂送太宰擲有三三六則期誦杜詩公子調水水句免飲不遇則飲倒垂蓮杯再一擲有么么二則期誦杜詩佳人雪藕絲句免飲不遇則飲倒垂蓮杯後送下手第四人擲有二六六謂之巫峽朝雲則期誦杜詩片雲頭上黑句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又送下一家有么么六謂之瀟湘暮雨遇則期誦杜詩應是雨催詩句太宰飲四照蓮杯不遇自飲兩蓮花杯一巡而止若應誦不誦應默不默或先誦後擲以及承接顛倒提婚賣政者均罰蓋以太宰本么色今得四色合本色爲五么是影不合運故行此令
凡六巡既畢使者奉吳王西子各一蓮花杯謂之惜花杯乃爲妓納履
凡解履不待使者而反先自解帶脫鞋者比照現任官員自立碑律罰妓警自街也

凡廣間有數。妓務解其足之最。小者如以大爲小。比照實學非其人。律前使者。罪較實也。

凡履中有高底者。比照履含。逐式律前妓。懸盜名也。

凡令事而不爲。妓納履。但令懸。不爲。甚且。擲履。遣之。令其自懸。比照出使。不復命律。前使者。戒辭終也。

方詢曰。余爲。買月查。而系之。以篋。茲復爲。采蓮船。卷成。乃系。以詩曰。冒酒思柔。兜航其。餘。有。笑。一人。聊與之。謀。一。糾。糾。萬。覆。以。祈。爾。爵。式。飲。庶。幾。不。盈。一。躬。三。響。彼。舟。流。宜。言。飲。酒。彼。曾。不。知。或。濯。成。否。三。隰。有。荷。花。駕。鸞。于。飛。於。焉。嘉。客。不。辭。無。歸。四。

酒

箴

歐

風

檀几叢書卷三十九

武林 王 暉 丹麓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酒箴

角里金昭鑑慎齋著

禮經曰。奢則示之以儉。儉則示之以禮。禾中風俗之後。不一而足。而其端先見於讌會。此奢而救儉之時也。矧邇來水旱頻仍。天心示警。於焉尚迷而。不惜何耶。詩不云乎。飲酒孔嘉。讀其詞而味其義。

檀几叢書 酒箴 卷三十九

霞舉堂

當以酒為主。而遵豆其末也。往往饌雖豐美。酒則平原督郵。甚無謂。在今日者。宜戒何耶。暴殄之譏。須遵蘇子崇約之訓。顏曰。酒箴。與士大夫共敦焉。體天心而培風俗。未必無小補云耳。

大集五簋。如吉禮大賓。方用五簋。或疑其儉。不中禮。余曰。陳饋八簋。以速諸舅。此天子所以燕諸侯也。今士庶之家。止損其三。亦云侈矣。况宰割物命。以滋饕餮爭勝一時。報償後世。舍此赴彼。孰智孰愚。

酒 宜陳與清。戒酸與甜。不然君子有酒旨且多。於

音之義何居乎。

點心一 先點心。何以防飢也。實其腹。則飲酒無傷。

亦養生之一道也。

葷饌二 物其有矣。惟其時矣。又多乎哉。

素饌一 須精潔。腥味之後。進以蔬食。必頓覺清爽。

坐中或有茹齋客。仰以此當之。何等惜福。否則重

理盤餐。無論庖丁。僮僕。實應且憎。仰主人亦為之

腹誹矣。

檀几叢書 酒箴 卷三十九

霞舉堂

羹一 羹能醒酒。故古人尚羹。良有以也。北方咸用

何不踵而行之。

水果一 宜時。不必限。戒店中裝。小菜八碟。不

拘。

中集三簋 偶爾尋山問水。良朋是邀。倘遇月夕花

朝。飛觴無算。卽此三簋。亦可云既醉且飽矣。奚必

窮奢極欲。乃為快乎。

酒 點心一 葷饌一 素饌一 小菜六碟 時

果一 以上同前

小集一簋。或相知狎至。或坐久留賓。或夜來釀分。不論葷素。稱家有無一簋足矣。昔武原陳則梁先生。創行一品約。終身不改。始行之而人駭。繼則于于然安久。乃相效成風矣。維風易俗。厥功茂焉。客。宜少戒多。不過十人。宜早赴。必以午刻為期。主人須設瓶花。爐香。茗以俟。如無名花草花可也。如無好香。熟香可也。惟茶。斷須佳。非松蘿。則龍井。非徑山。即岍片。何也。蟹。翻旗。監以滌肺腸。不可不潔耳。夫非蕭。非蒿。戒粗茶也。非漑。不食。戒井水也。

檀丸叢書

酒箴卷三十九

三震舉堂

蒸之浮。浮戒鍋煮也。如是而茗乃佳。客至先啜。數甌。或彈琴對奕。或述古賦詩。或論字品畫。或雅歌投壺。各極其趣。若闕葉子。則不可鄰於市矣。講舉業。則不可疑於熱矣。昔施耐菴先生有云。不以酒為樂。而以談為樂。旨哉斯言。然談而謔。宜戒也。談人過。尤宜戒也。僕從。遠當給其麪食。最近則不必。

今宜雅宜新戒。苛戒喧。戒罵座。每見飲酒之間。遂

成隙怨。往往有之。昔先大夫有飲酒悔過詩云。都

緣怕別拚酣飲。不道醒成又恨人。可為筮鑿帖。宜單從簡也。戒占折。全帖背背也。

請客。先三日送帖。訂期也。至日。先遣一次。惜僕力也。近有客故為姍姍。其遲者。累使者。句句殊覺不情。每憶昔人生子。登第人。詢以積何陰德。答云。無甚好處。只赴酌極早。不須邀第二次耳。雖此事僅屬傳聞。要亦積德之一端也。今與客約。有故。宜早辭。倘最後。主罰巨觥。三然後就席。以策其怠。則客之喜。姍姍其遲者。今亦可速其駕矣。

檀丸叢書

酒箴卷三十九

四震舉堂

設席。宜早。風雨尤宜早。未到不必候。竟坐便於先酌。先歸也。倘路遠不能歸。不妨留榻。不應聽其去。否則踉蹌而來。踉蹌而歸。真同苦海矣。昔丁酉歲。有一甲友赴乙友酌。所居隔二里許。飲至夜分。甲友欲歸。乙友遣一僕送之。不意時值大雪。一望漫漫。甲友醉罵僕。僕不堪。提燈先歸。甲友已赴池中死矣。後乙友還家。被。可見飲酒雖微。禍機已伏。不可不慎也。記此以當晨鐘三省。

夫子云。與其奢也。寧儉。儉則聖人之所與也。佛經

云有福不享名爲菩薩不享亦佛家之所奇也適時當急公完稅之秋不可不儉家遭歉歲空虛之日又不得不儉一讌會耳費中八十家之產此大惑也而况筵易豐未易數數過歲不過一瓊舉何如有酒可以開樽朝朝聚首烹葵得以充飽夜夜談心之爲愉快也古人有云一回相見一回老難得幾時爲弟兄讀之不覺酸鼻則雖無旨酒式飲庶幾雖無嘉肴式食庶幾不亦可以通情愫敦倫說乎人曰子邀賓則如約矣他人不如約奈何余

檀乳叢書

酒旅

卷三十九

五

震舉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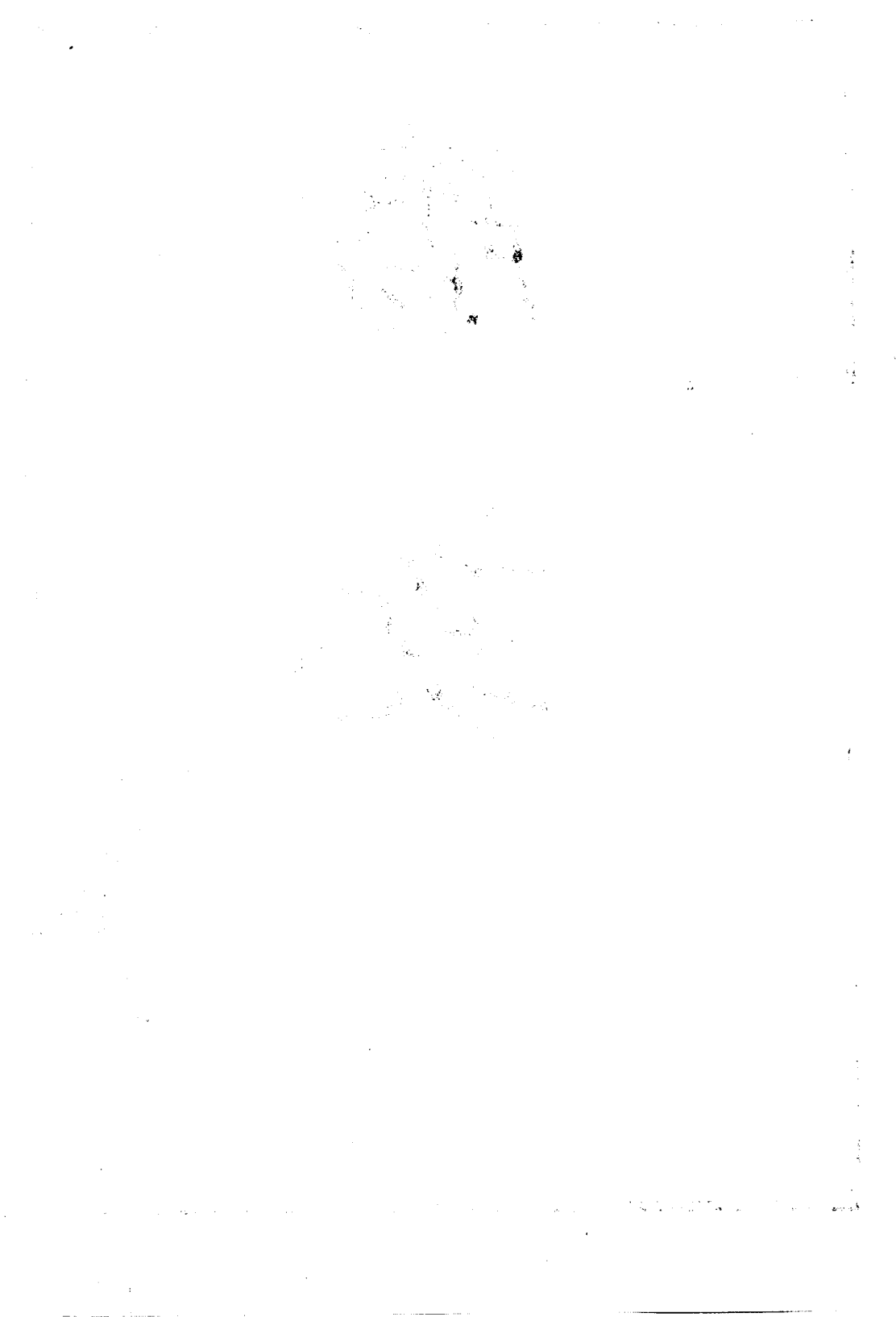
曰我待我法卿用卿法又何慮焉昔看山力行三豆約人嘲之曰大要是慳亦一說也雖然凡百君子諒有同心見我約而翻然悟毅然行者余且暮遇之也

123 123-99

觴

政

100-100-100



檀几叢書卷四十

武林 王 暉 丹麓輯

天都 張 湖 山來校

鴈政五十則 刪二則

當湖沈中楹存西著

昏眺不空盡醉。舟次不空盡醉。坐有荆棘。不空盡醉。次日有要緊事。不空盡醉。乏輿從。不空盡醉。病初愈。不空盡醉。

主人羅列盤餐。竟無有酒。稍減一二。加之酒上。何等

檀几叢書卷四十 鴈政

合拍。

知已謙敘。快事也。有同席出令。漫不關心。一至當盆。

錯愕顧盼。以做不出三字評之。

設席先料客之不來。不會全設。臨坐客多席少。遂致

上下差移。東西挨搭。可鄙之甚。

賓主盡歡期於彼此。各適倘一味傾倒。久坐不散。使

主家各役伺候。無不嗟怨。隆冬酷暑。更為不堪。

酒貴始終一色。有先淡後濃。或濃淡雜出。冷熱不均。

俱貴以不恭之罪。

闔席一法。惟最相知始可。浪槩行。令人厭憎。同

坐者常而面相覷。何不自愛。

平日往還。絕無杯酒。一當有事相求。忽多開熱周全。

及至事後。又復水冷。此等人不可與飲。

客或路遠。或遇雨雪。或值夜禁城門之隔。乃不約早

坐看未全。而星散。踉蹌奔走。如此謙會。便不感激。

客未齊集。先有人剝削木果小菜。殊為不雅。但首席

鴈政。到主家不另為陪客。兼饋枵腹坐待。毋怪乎漁

獵以救荒也。

檀几叢書卷四十 鴈政

拳與不知助於何人。不過取其豪爽。若作奸作態。伸

縮嫻娜。丟拳夾馬。品斯下矣。

侍從送酒合空。善解令盆。良僕也。竟有面目可憎。山

野不馴。盜酒竊餽。殊為障礙。

席間有妙令。無解人。有海量。無對手。亦為缺陷。

客有量小。不能奉令。寄酒一門。甚為兩便。每見令官

苛責逼人。嘔吐狼籍。未免多事。

主人不勸客。不送餞色。客人不脫略。不肯行令。俱屬

悶酒。吾無取焉。

世情不等。每有沾沾責望。報施較量。厚薄竟似於飲。食場中立命者。大雅譏之。

作客作主。不可太脫略。亦不必太拘泥。每有末坐猶然謙遜。使他客危立久候。更有僭僂甚薄。主人恣餐。使客無下箸處。大忌大忌。

同席人異途。開口做治衙門。專說官府秀才賣弄考第。此類均堪作景。

主人不能飲。須邀勑主。大量纔不寂寞。倘華筵專設。坐中於氣逼人。亦無趣味。

起壽酌。不宜行壽字。令如取四五六為福祿壽。設有

不及檢點。報色云有福有祿無壽。主人胸中能無介介。

富貴人口頭三昧。動稱缺情。經年隔歲。無一踐言。又有一種弄無齒頰之慇懃。惟知趨飲之僕僕。二者病則一般。

共席或有同路。臨散無相友之說。更有水路舟楫。密密解維。不肯帶道眼。鄙之。惟酒徒醒礙者。避之可也。

對山人僧道。不宜另立邊幅。諛語取譚。既傷雅。亦取怨。

席間遇有村俗人品。切勿空隨緣安置。不可較長絮短。蓋造物不齊。賢愚分定。有道氣人。自能包荒。

席間市語俚言。戈矛刺骨。或乘醉狂呼。釀成禍患。所當自重。

有一等人。風生四座。索酒索餚。遇着爽口適意之物。請益無厭。皆當省察。

聯坐位次。須刻刻照顧界限。每有不亮左右之人。橫

開兩臂。大肆牛飲。可憎也。

酒後語言顛倒。醜態備呈。甚有殘備。仍置盤中。剩酒亂斟。壺內多帶僕從。不惜主家有養君子。不宜蹈此。

凡有吉凶之家。頭緒紛紜。酒饌疎略。檢點不周。均宜情亮。

誕日開筵。古人為母難日。或與稚子。彌月週歲。尤當惜福。請戒殺生。功德無量。

移酌園亭。人多客雜。僕從折損花果。最為不近人情。

富貴之家親戚往來常同陌路及遇方外大頭鬼或
潤幫開或盛名妓美酒佳餚流連不惜此真貽謀
之不臧也

世情炎涼當場逼露如顯貴同筵趨承恐後卽多金
村鄙慙慙不怠又有少年涉視父執談吐顧盼絕
不着意均非明理人也

酒席臭味不同品類各別有最慙而不覺者如衙門
公事酒差役發縱賣男鬻女止供一時狂飲又有
最豪而不覺者如敗家蕩子聲色狂迷身命不顧

檀九叢書

卷四十

五

震學堂

不可不淡鑿戒

酒令嚴如軍令有嚴而不能行行而不能中節使量
大者無酒量窄者苦酒更有迷令之人終席買買
皆嚴之不可爲訓者

席尊專客天性不飲須耐煩終席庶陪客盡歡

凡婚嫁陪從最忌酒徒橫生事端有訟之家亦然
新客過門親族本無異同或者貧富不齊素位君子
不妨自隨力量爲豐儉也

監令之設因客多不能專理誠不可缺乃有令官不

舉強叨監令監令已至
令均非至當

請客難速客更難白午迄暮速者腰折望者眼穿陪
者腹枵遠者欲去主人不能爲情同席不便先坐
大可悶事

治席請陪客專賴幫助主人乃有先期相訂客已至
而陪客未來甚有迎合客歡苛罰本家此酒鬼不
足道也

檀九叢書

卷四十

震學堂

厭處

飲食宴樂各宜得體縉紳鄙齋規模必不弘遠士庶
奢靡根器火難永固不可不省

宴新親及童穉者不宜說詩詞故事恐其語澀
設席須稱家有無不可暴殄不可落俗設有應豐者
而故儉之不妨儉者而勉豐之俱欠妥貼

酒後許人愧贈或邀飲相訂鑿鑿明日盡成夢語他
日復爾本人不覺方觀意味索然
偶爾茹素然赴席及舉筋虛拱然後知爲素客衆

口苦勸堅持不二合主家措辦不及亦是作孽

席上無人打酒官司似覺寂寞然專意打酒官司纏

住一家必有飲酒不均之怨矣作客作主俱要隨時變化

檀非叢書廣柳戒錄

七霞舉堂

廣抑戒錄

122 00-99

Handwritten text, possibly a signature or name, consisting of several lines of cursive script.

武王 時 丹 麗 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廣抑戒錄

錢塘朱曉雪集著

讌會之間。匪曰小節。貌言揖讓。關係禮儀。曲室所載。亦甚詳矣。乃今俗尚囂凌。動輒未善。偶拈數條。以質同志。

一 上賓雅集。所以合歡。卜晝卜夜。惟便是從。晉接話

檀几叢書廣抑戒錄 卷四十一

霞舉堂

言不嫌其早。若故作身分。屢速不來。及主人驕恣。薄暮勿速。此皆傲德。適以招尤。所當淡戒。

一 舉行觴政。本為勸酬。監史遺風。何嘗不善。若苛底

刻繩。恣行嚴罰。怯者唯唯。強者嘵嘵。席上蒼鷹。望

之可畏。所當淡戒。

一 樽蒲角葉。令甲所嚴。然近習濫觴。嗜好彌篤。被

核未陳。籌牌先具。間有賓朋。或未諳此。眾相逐鹿。

彼獨向隅。疎慢之愆。主人不覺。惡習澆風。此為失

德。所當淡戒。

一 好會周旋。祇斯大雅。拘謹則迂。呼囂則肆。若並坐

橫肱。淋漓滿案。飲食之人。殊為可鄙。所當淡戒。

一 廣座高談。觀瞻所繫。然則機淡繁明。淺露若言。無

頭緒。荅者殊艱。或大聲疾呼。聽之可駭。條理既乖。

寒暄何益。所當淡戒。

一 文采風流。不在章服。綈袍草素。安吉自如。絢綺鮮

衣。殊堪捧腹。若自嫌寒儉。艷羨貴遊。或竟席訴貧。

乞憐。卑露枝求。未化。識者貽羞。所當淡戒。

一 主人情重。心焉感之。孔作盛饌。列鷺十漿。謙讓不

檀几叢書廣抑戒錄 卷四十一

霞舉堂

進。聖賢所有。若志在佞主。遇饌必衰。巧令足恭。小

人情狀。席中有此。難與同羣。所當淡戒。

一 讌賓視膳。必潔必豐。本屬分內。非有殊尤。若自誇

家製。對客誇張。美釀新茗。侈談收貯。舊窰佳器。指

示來踪。僞慨可喻。真亦傷雅。所當淡戒。

一 青樓伯客。事等浮雲。名白主人。勢難屏卻。傳觴勿

拒。虛讓奚為。若對妓調笑。醜態畢呈。勿論妍媸。自

居遊。受侮既多。敗德不少。所當淡戒。

一 永夜酒酣。僕役久待。款禮從優。斯為賢主。若席多

主。瘁。檢。攝。偶。遺。客。起。分。甘。不。堪。數。見。倘。過。為。矜。憐。
屢。擲。菓。核。情。既。涉。私。德。尤。近。陋。所。當。淡。戒。

一。尚。齒。引。年。不。自。今。始。誕。辰。月。日。豈。可。自。欺。在。褻。嫚。
老。成。固。為。浮。薄。倘。力。遜。坐。次。隱。匿。支。干。苟。有。知。者。
何。以。自。解。去。偽。存。誠。亦。其。一。節。所。當。淡。戒。

一。徵。歌。張。樂。原。欲。娛。賓。選。劇。命。題。職。惟。首。席。或。有。梨。
園。妙。部。新。出。傳。奇。不。妨。委。婉。贊。襄。以。悅。衆。口。若。坐。
居。末。次。自。恃。知。音。立。意。主。持。居。然。僭。妄。萬。一。偶。觸。
忌。諱。巧。合。刺。譏。實。主。戈。才。從。此。而。起。所。當。淡。戒。

檀。几。叢。書。廣。柳。戒。錄。卷。四。十一。三。復。舉。堂

攬

勝

圖

並
唱

國
號

號

國

號

攬勝圖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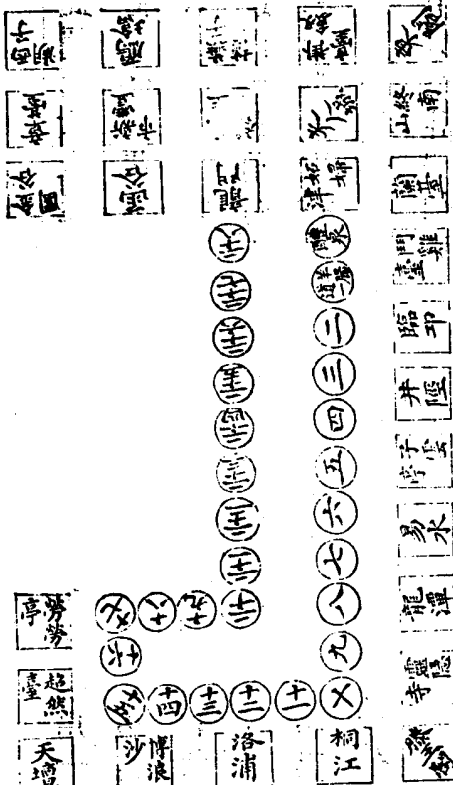
侯官高 兆固齋著

此圖須六人先各出彩籌十枝存貯公所然後用一
骰子各定馬么爲詞客二爲羽士三爲劍俠四爲美
人五爲漁父六爲緇衣分馬既定齊集勞勞亭挨次
遞擲照點前行兩人同到爲會先完者分去公所彩
籌一半後完者做此惟最末者不准分所餘彩籌同
下四籌共存公所再擲其賞罰行止事宜凡各處位
下另有註釋細玩之可也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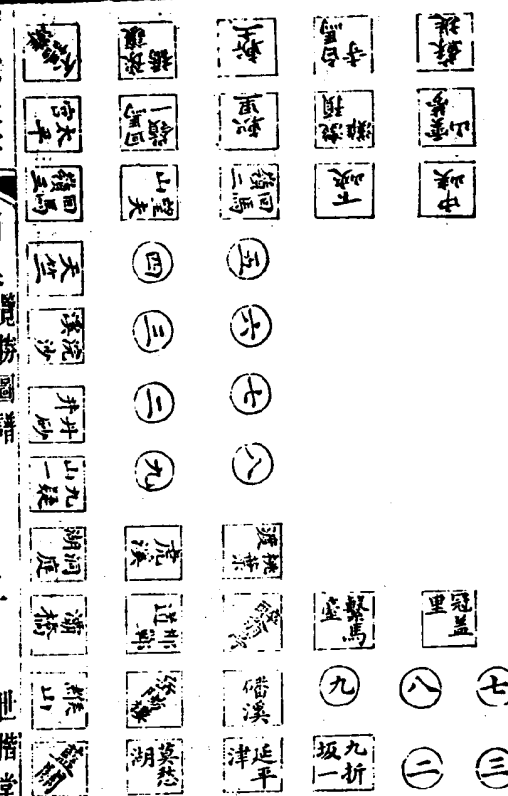
別集 攬勝圖譜 卷三十六

世楷堂 藏板



長安 卷三十六

市 卷三十六



昭代叢書

別集 攬勝圖譜 卷三十六

世楷堂 藏板

比宜到而到者賞 不宜到而到者罰 所到而有
費者納 不易到而到者賀 所到而闕名勝者贈
勞勞亭 起馬 超然臺 天壇 羽士納 博浪沙
劍俠納 洛浦 美人納 桐江 漁父納
滕王閣 到者週六方行不遇罰一仍不行惟詞客
竟行 靈隱寺 緇衣納 龍潭 漁父至此罰三
同本位只許竟過 易水 劍俠至此賞三衆賀一
子雲亭 詞客納 井陘 不許並犯者罰一回
本位 臨邛 詞客與美人會此衆贈二兩人公得

關雉臺 會此者各出籌六餘四人各認一人博

贏者得 蘭臺 詞客至此賞一 終南山 羽士納

一 東閣 到者遇五方行不遇罰一仍不行 掛

劍臺 劍俠納一 燕子樓 美人至此賞一緇衣至

此美人罰一 鴈塔 點到遇本色方行不遇罰一

仍不行惟緇衣羽士不點名 西子湖 漁父納一

蕭寺 緇衣納一 蘇堤 詞客納一 雲夢山 羽

士納一 田橫島 劍俠納一 章臺 美人納一

新豐市 緇衣至此罰五回本位只許竟過 尾生

昭代叢書 別集 續勝圖譜 三 世楷堂 藏板

橋 詞客至此必候美人至方行如美人在前不論

夫人城 詞客至此罰三回本位只許竟過 妬

婦津 美人至此罰五回本位只許竟過 醴泉 至

此賞一會此賞二 羊腸道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

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羊腸道

中只許魚貫而入不許並越犯者罰一回本位惟

羽士不拘劍俠亦許越不許並 龍門 詞客至此

賞三衆賀一 函谷 羽士至此罰三回本位只許

竟過若道中有阻罰加倍 金谷園 美人至此賞

三衆賀一 上峽 中峽 下峽 三峽要一躍而

過點到者罰一回本位 灩澦灘 點到再擲一色

照色點罰 白馬寺 緇衣至此賞一美人至此緇

衣罰一 聖 落聖者遇二方行不遇罰一仍不行

惟美人不落聖 瓌讓橋 劍俠納一 不語難 點

到不許開口犯者罰三回本位 太平宮 羽士至

昭代叢書 別集 續勝圖譜 四 世楷堂 藏板

此賞一與緇衣會此賞二 回馬嶺一 點到再擲

照點數回馬逆行 軹里 劍俠至此賞一詞客至

此劍俠罰一 回馬嶺二 同前 望夫山 美人至

此必候詞客至方行如詞客在前不論 回馬嶺

三 同前。凡回馬所至有罰無賞 天竺 緇衣至

此賞三衆賀一 浣紗溪 美人至此賞一與劍俠

會此各賞一 丹沙井 羽士至此賞三衆賀一

九疑山一 點到罰入山惟漁父免行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九疑山每駐馬罰一

若復點到九疑山仍入山行過方出 洞庭湖

父至此賞三衆賀一 灞橋 詞客至此賞一漁父

至此詞客罰一 緱山 羽上至此賞三緱衣至此

羽士罰一 藍關 過者遇四方行到者遇么方行

惟羽士免 莫愁湖 美人納一 延平津 劍俠至

此罰三回本位只許竟過 九折坂一 到九折坂

者擲么退一步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磻溪 漁父納一 岳陽樓 至此劫一會

此納二 邯鄲道 走馬過此點到者罰一回本位

昭代叢書 別集 卷三十一 世楷堂 藏板

虎溪 羽士緱衣詞客納一三人會此餘各賞一

桃葉渡 漁父至此賞一與詞客會此各賞二

醉翁亭 至此納一會此納二 繫馬臺 詞客美人

會此各賀一緱衣羽士點到罰一 冠蓋里 後到

者贈先到者一 長安市 馳馬後遇本色許算完

分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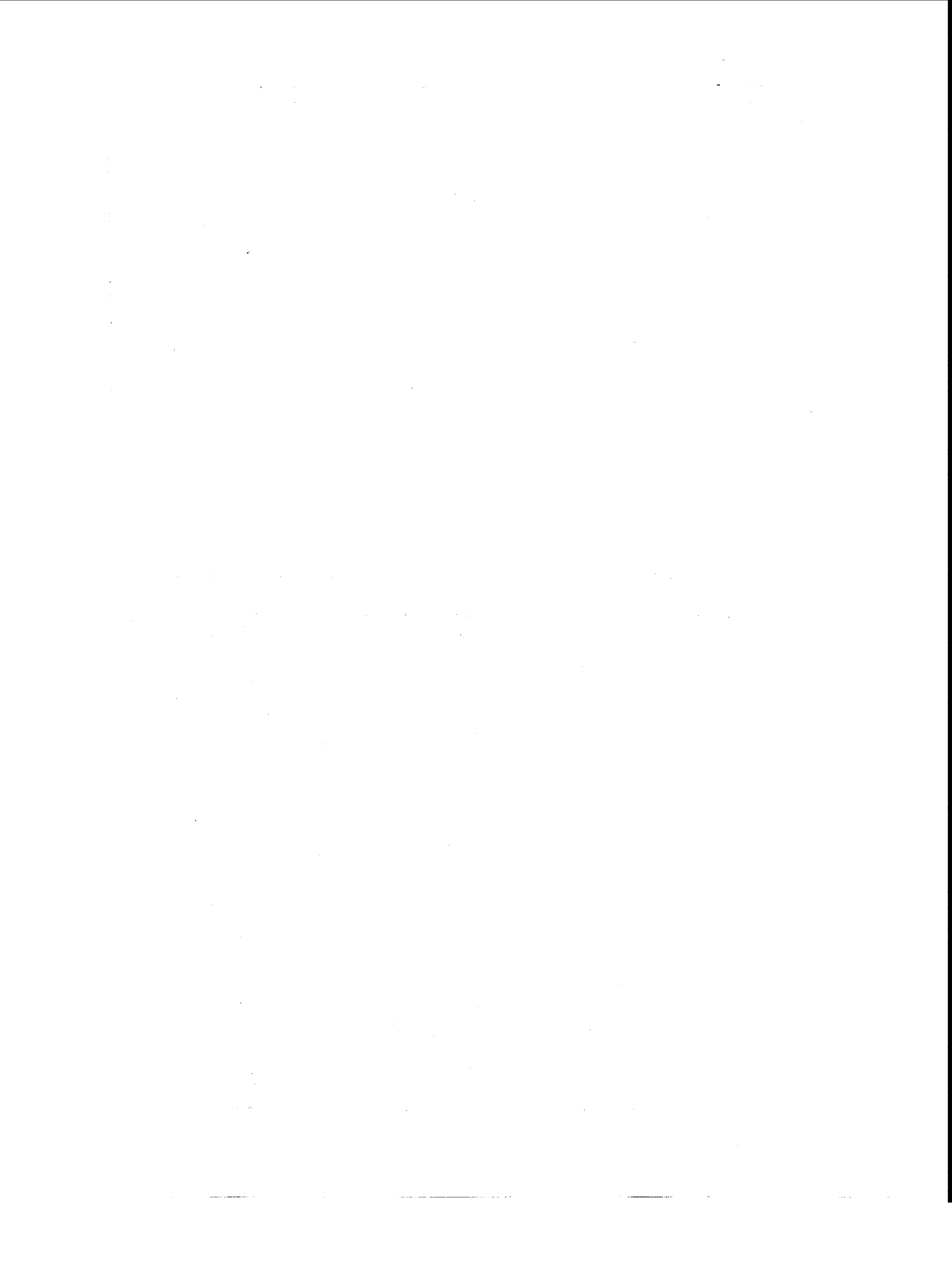
此圖宜于清晨良會宜于靜館閒房宜于風人韻士

若涉浮躁剛鹵之輩與倉卒忙襟之時宜藏

攬勝圖譜跋

余性好襍博九流百家時復涉獵獨生平所不解者
五言詞道情摶陣唱曲而牧猪奴戲尤塞耳掩目不
願聞見蓋俗情俗狀并而為俗物敗意之舉令人不
得不望而反走也若如此圖者雅人深致盡掃俗氛
安得與凡諸局戲同類並譏之乙未夏日震澤楊復
吉識

昭代叢書 別集 卷三十一 世楷堂 藏板



酒

社

舞

言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accurate records of all transactions and activities. It emphasizes that this is essential for ensur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in the organization's operations.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document outlines the various methods and tools used to collect and analyze data. It highlights the need for consistent data collection procedures and the use of advanced analytical techniques to derive meaningful insights from the data.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document focuses on the role of technology in data management and analysis. It discusses how modern software solutions can streamline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and processing, thereby improving efficiency and reducing the risk of errors.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document addresses the challenges associated with data security and privacy. It stresses the importance of implementing robust security measures to protect sensitive information and ensure compliance with relevant regulations.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document concludes by summarizing the key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It reiterates the importance of a data-driven approach and encourages the organization to continue investing in data management and analysis capabilities to drive growth and innovation.

102-11

酒社芻言小引

黃九烟先生作酒社芻言于尋常觴政中特設三戒此亦各有所宜未可遽以為典要者也更有先生所未及詳者余請得而備言之其一為酒之不潔也折柬之辭或曰滌厄取其潔耳今斟酌之際一人執壺一人捧盃執壺者必欲取盈捧盃者恐其或溢每斟至八分時杯舉而上壺壓而下壺之嘴往往沒入盃中此不潔之在先者也盃或未乾所當傾而去之存此酒以醉僮僕不亦可乎主人惜酒者即以未乾冷

昭代叢書 別集 酒社芻言小引 卷十三 世楷堂 藏板

酒注于壺中此不潔之在後者也其一為五簋之宜變也原五簋之初祇以惜費耳不知其費更甚蓋簋既少則形必大形既大則餽必豐數止于五則必以價昂者為之大約一簋而需二簋之費此不便之在

主者也人之嗜好各有不同既有偏好亦有偏惡餽之為類也多必有值其好者今止于五而已設半投其所惡客不幾于餒乎此不便之在客者也之數者賓筵之常皆人所忽敢因此帙而并及之冀得遇于觀覽者豈非我輩之厚幸乎哉心齋張潮撰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 潮 山來 輯

吳江 沈 懋 翠嶺 校

酒社芻言

上元黃周星九烟著

古云酒以成禮又云酒以合歡既以禮為名則必無僨野之禮以歡為主則必無愁苦之歡矣若角鬪紛爭攘臂譁呶可謂禮乎虐令苛饒兢兢救過可謂歡乎斯二者不待智者而辨之矣而愚更請進一言於

昭代叢書 別集 酒社芻言 卷十三 世楷堂 藏板

君子之前曰飲酒者乃學問之事非飲食之事也何也我輩性生好學作止語默無非學問而其中最親切而有益者莫過於飲酒之頃蓋知已會聚形骸禮法一切都忘惟有縱橫往復大可暢敘情懷而釣詩掃愁之具生趣復觸發無窮不特說書論文也凡談及宇宙古今山川人物無一非文章則無一非學問即下至恒言謔語如聽村謳觀稗史亦未始不可益意智而廣見聞何乃不惜此可惜之時用心於無用之地棄禮而從野舍歡而覓愁乎愚有慨於中久矣

謹勸三章之戒冀成四美之賢

一戒苛令

世俗之行苛令無非為勸飲計耳而不知飲酒之人有三種其善飲者不待勸其絕飲者不能勸惟有一種能飲而故不飲者宜用勸然能飲而故不飲彼先已自欺矣吾亦何為勸之哉故愚謂不問作主作客惟當率真稱量而飲人我皆不須勸既不須勸矣苛令何為

一戒說酒底字

昭代叢書 別集 酒社芻言 卷十三

世楷堂 藏板

說酒底者將以觀人之博慧也然聖賢所謂博與慧者似不在此况我輩終日兀坐編摩形神學悴全賴此區區杯中物以解之若復苦心焦思搜索枯腸何如不飲之為愈乎更有一種狂黠之徒往往借觴政以逞聰明假席糾以作威福此非呂雉之宴豈真許軍法行酒乎若不幸逢此輩惟有掉頭拂衣而已

一戒拳鬪

佐飲之具多矣古人設為瓊巵以行酒五白六赤一聽於天何其文而理也即藏鈞握子射覆續麻諸戲

猶不失雅人之致而世俗率用拇陣虎膺以逞雄角勝將拳奮臂叫號喧爭如許聲態亦何異於市井之天與儻之輩乎愚嘗謂天下事無雅俗皆有學問存焉若此種學問則斂手未敢奉教瓊巵卽今之覆子以上三條乃世俗相沿習而不察者故特拈出為戒他如四五簋之約盟百十條之飲律則昔賢言之詳矣何埃愚贊

昭代叢書 別集 酒社芻言 卷十三

世楷堂 藏板

跋

余嘗同黃先生飲所談亦復不拘何事大約不喜苛
耳余則謂苛于令可也苛于酒不可也令取其佳酒
隨乎量俾客不以飲酒為苦而以觴政為樂不亦可
乎然令雖無妨于苛亦須在人耳目之前意計之所
能及為佳苟為人之所必不記憶徒以示一口之博
奧則真所不必矣心齋居士題

昭代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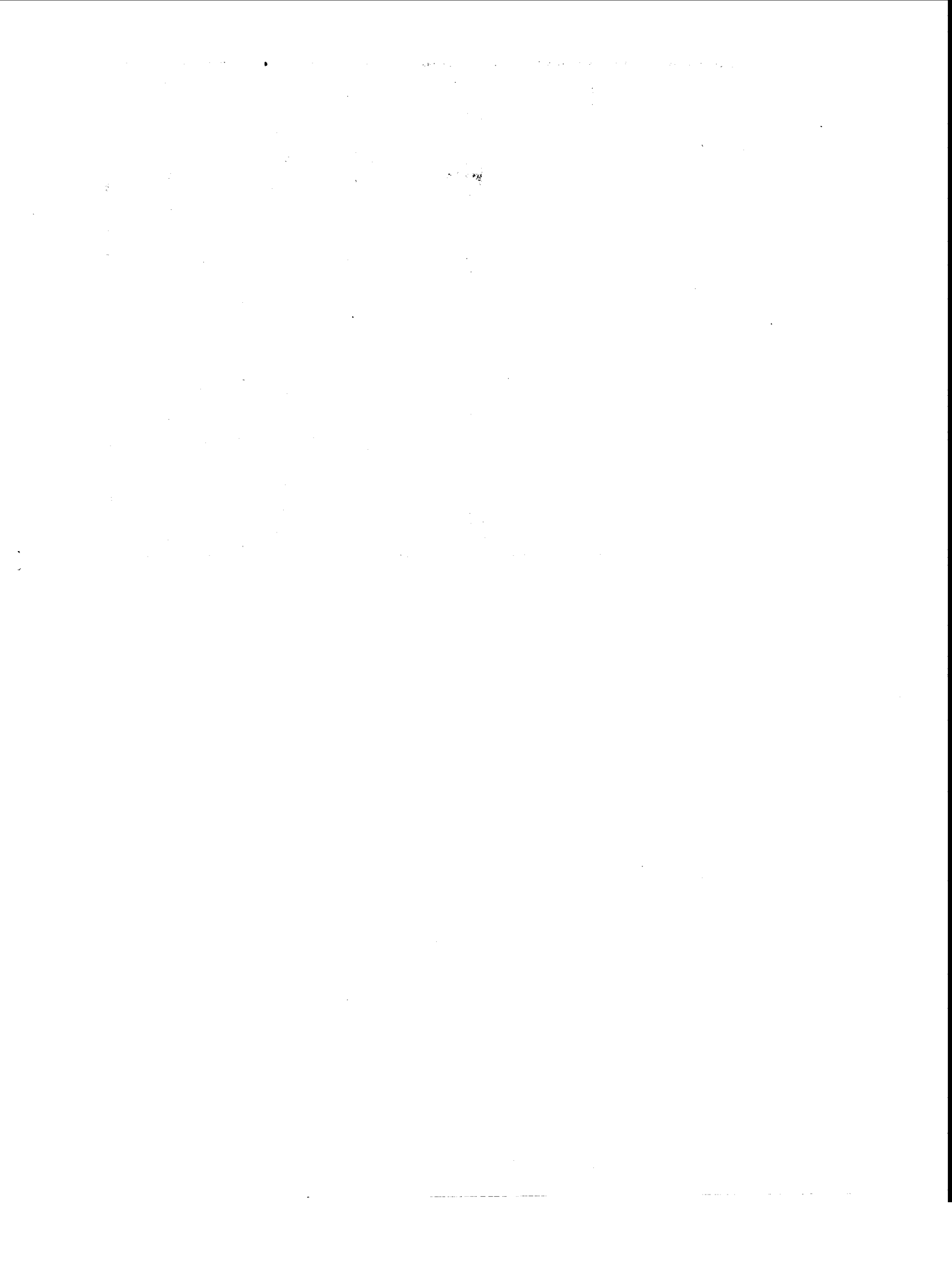
別集

酒社芻言跋
卷十三

四

世楷堂
藏板

102-11



南

村

觴

政

First section of faint text, appearing as a list or series of short paragraphs.

Second section of faint text, continuing the list or series of paragraphs.

Third section of faint text, continuing the list or series of paragraphs.

Fourth section of faint text, continuing the list or series of paragraphs.

Fifth section of faint text, continuing the list or series of paragraphs.

檀几叢書二集卷四十九

武林 王 鼎 丹麓

天都 張 潮 山來

同嶠

南村觴政

白門張愬僧持定

總例

一擲用四子對四配諸對渾四為全德局中代以○

對六配諸對或渾六為全才代以△ 對四為德

對六為才 對二三五為功 對么代以× 三么

檀几叢書南村觴政

代以× 渾二三五與二三五相對准行才 對

么與諸對相對准折惟過關不折止行×

一下馬全么烏有先生 三么對么白衣 渾二三

五對二三五俱青州 全德彭澤令 全才歡伯

對四六紅友 全四彭令監酒稅 全色歡伯監

酒稅

一下馬後見全么釀王以下俱發為烏有先生 全

四白衣以上俱釀王

一官名止取酒中關攝寧減毋繁寧寬毋苛有當見

飲者如升降到狂納稅等項俱照籌飲紀錄則但
領籌俟有酒免歇可耳蓋飲酒必貴酒德徒飲何
益故才功皆其次也

一預先照量議定一盃買幾籌以便輪納紀錄籌酒
籌監稅給散無則上家給以免多支

一凡有酒滿乾俱驗于監稅不如式者聽罰無監稅
則驗于上家

一酒泉至青州到任俱飲三籌×罰三籌 學士以
上×免罰

檀几叢書南村觴政

釀王榮歸合局賀後即止

一局中監酒稅止許一人新任至舊者即退本位

酒人位次

白衣至釀王為一層升遷便查也惟烏有先
生暫屈糟粕之後俟其進德印拔為酒人一

體陞遷先生幸勿多讓

白衣 全德俱紅友 才功青州 ×罰三籌

青州從事 全德監稅 德敬伯 才功紅友

紅友 全德監稅 德彭令 才功歡伯 全色酒泉

敬伯。紅友。監稅。德才功俱彭令。全色酒泉。

彭澤令。敬伯以下輸一等。全色酒泉監稅。敬伯。全色學士。

酒泉郡太守。彭澤以下輸二等。全色學士。全色學士。全色學士。

才紀二。功監稅。全色學士。

斗酒學士兼御史執法。到任一斗。拈一。散。遇四。六。

以下么除。不糾外。仍罰二。杯。受。糾者。四。散。三。擲。一。無。么。一。孟。學士。命。底。免。者。聽。

人。功紀二。全色學士。命。底。免。者。聽。功紀二。全色學士。命。底。免。者。聽。

麵部尚書。到任一。脫。斗。酒。以下。輸。三。等。陸。遷。一。次。同。

檀几叢書。南村。九。王。二集。

釀王。到任一。無。容。加。稱。王。上。應。酒。星。下。開。酒。國。菜。已。

酒政

監酒稅。應王以下。俱。聽。徵。稅。全。色。地。部。御。史。

同。行。為。勝。任。然。酒。以。和。寶。除。烏。有。先。生。不。容。寬。縱。外。他。如。有。可。見。諒。者。量。取。酒。為。人。滿。統。方。便。所。謂。律。設。大。法。理。順。人。情。取。裁。于。清。

納稅過關。全。色。俱。上。貢。德。俱。醇。醪。才。功。照。過。回。納。稅。同。行。才。三。點。一。籌。雜。色。酒。照。納。四。么。槽。箱。一。點。么。夾。帶。廣。販。雙。違。禁。

上貢名酒。酒以郊祀宴會大典所不廢貢名酒志敬也。免稅。關。仍。紀。五。等。回。本。位。下。行。特。賞。

醇醪。飲人以醇美德也。免稅。過。關。仍。貢。一。擔。

夾帶。載酒。謂。事。也。夾。帶。零。星。不。無。小。過。照。例。納。稅。其。廣。販。廣。販。市。沽。倍。徵。以。懲。釀。醪。仍。納。監。稅。五。籌。過。關。

違禁。違禁。漏。稅。一。點。徵。一。籌。回。行。雙。彌。縫。免。行。雙。監。

糟粕。小。罰。十。籌。釀。為。貴。糟。粕。則。有。名。無。實。矣。無。論。大。烏。有。先。生。全。色。至。德。自。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

烏有先生。全。色。至。德。自。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

故。必。輸。釀。方。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

進。酒。也。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

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送。酒。為。白。衣。

嬾

園

觴

政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AKE STREET
CHICAGO, ILLINOIS 60607
TEL: 773-709-3200
WWW.UCHICAGO.PRESS.EDU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AKE STREET
CHICAGO, ILLINOIS 60607
TEL: 773-709-3200
WWW.UCHICAGO.PRESS.EDU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AKE STREET
CHICAGO, ILLINOIS 60607
TEL: 773-709-3200
WWW.UCHICAGO.PRESS.EDU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0 EAST LAKE STREET
CHICAGO, ILLINOIS 60607
TEL: 773-709-3200
WWW.UCHICAGO.PRESS.EDU

懶園觴政小引

脫略形骸高談雄辯箕踞袒跣嬉笑怒罵者酒人也
巖冠博帶口說手寫違心屈志救過不暇者官人也
斯二者其道相反故居官者必不可以嗜酒嗜酒者
必不可以為官畢吏部阮步兵豈後世所能再見耶
懶園主人忽以陞官之法移而行酒于是官與酒始
合而為一官則自守令以至三公無不備也法則內
外陞降無不精也品則才德貪酷無不考也其所以
賞之罰之者不過良醞三升香醪五斗甃不慮以欺
昭代叢書 別集 懶園觴政小引 一 世楷堂 藏板

昭代叢書別集

歙縣 張潮 山來 輯

吳江 沈懋德 翠嶺 校

懶園觴政

上元蔡祖庚蓮西著

行酒必奉令官行令多遵鼎甲酒與官恒相須也
而豈可無規則以一之乎今遷次悉遵時憲而糾
効波瀾具覘風力匪徒軍法從漢制庶幾酒律做
山陰

昭代叢書

別集 懶園觴政 卷十四

一 世楷堂 藏板

條例

每次以二十巡為滿巡滿即止聽席內官尊
者發落

用四子擲

遇對四為德○ 對六為才△ 對五為能、

翰林京堂以上所重
不在能故不用能

遇對四配諸對或遇三紅俱為大賢◎

對六配諸對或遇三六俱為奇才△

遇全紅為名世大儒 閣臣世職三次 吏尙八閣

世職一次 各尙及左都俱入閣加官保一次
其餘各官俱入閣

遇全六等俱為經濟實學 閣臣加世職二次 吏

尙入閣加官保二階 各尙左都入閣 其餘各

官俱陞吏尙

遇對么為不及又 三么為外謬双

遇四么為奇貪異酷 各官俱革職仍罰一巨觥後

遇全色准復原官遇 准照原官下參見双官

起用

昭代叢書 別集 嬾園鵬政 卷十四

世楷堂 藏板

凡自擲見又免行參見又遇 等俱不准折

凡到言路不許寒蟬每一巡必例參一人點色數受

參者三擲內見 照常升轉言官罰一小杯回

行从見 照常陞轉言官罰一小杯不降見全色

照例行言官罰一大杯回照參見从行見又照例

行仍罰一小杯見从照例行仍罰一大杯言官回

行

言官如特糾須飲一大杯竟行指名受參者即飲一

小杯三擲內見全色及 俱照例行言官能

不降須罰一大杯見又照例行罰一大杯見从照
例行亦罰一大杯言官同行

如內閣吏尙可有議處言官卓有所見須飲二大杯

指名特糾受糾者即飲一大杯三擲內遇从官保

世職盡削仍革職罰一大杯言官同行 遇又官

保世職盡削罰一大杯免降言官同行 見

照例行言官罰一大杯回照參見从行遇全色照

例行言官罰一大杯革職見 照例行言官罰一

大杯不降

昭代叢書 別集 嬾園鵬政 卷十四

世楷堂 藏板

凡有堂上官屬官到任飲一小杯外官同

升降考 席內每位點一色註定出身起

知縣 御史 各主 吏主 中行

中行等 給事 吏主 同 俱各主

同知 參事 知府 俱員外

按知 知縣 知縣 停一擲參見又同

御史 內陞 內陞 掌道掌過道者

編檢 侍讀 侍講 中允 司業

中允 講士 庶子 侍講 等同編檢行

庶子侍讀 ○詹事 △少詹 ○祭酒 △講士
論德侍講 ○光丞參見 × 同參見 双行正

少詹講讀 ○禮右 △閣學 ○詹事 从光少參見
學士祭酒 × 同參見 从鴻少

詹事 ○內閣 △吏右 ○禮右 △閣學
从等同少詹行

閣學兼侍郎 ○內閣 △吏右 ○俱禮右
从等同各部侍郎行

翰吏禮侍郎 ○內閣 △吏右 ○轉左左侍
見 ○禮向 △左都 ○△

光丞 行人正 ○還原衙門 ○△、通陞一
位陞至光丞見 ○光少 司副等
△、鴻少 从理知參見 人同

昭代叢書 別集 卷十四 世楷堂 藏板

理藩知事 助教等 ○鴻少 △光丞 ○△、
从停一擲參見 × 同

兵馬指揮 ○△還原官行 ○
从按知參見 × 同

五給事 ○△常少 ○內陞 △、掌印掌過印者
內陞

六吏主 ○△館少 ○△、一位至郎中內陞
凡內陞者擲見 ○△方照例補

以上三御史五給事六吏主此三衙門 从降行
正參見 × 同參見 从外轉參議

各主事 ○△改御史 ○△、揆陞一位至郎中
从兵馬參見 × 同 △調吏部

知府 ○△副使行 △
从同知參見 × 同

僉事以上 ○△照級內陞 ○△、揆陞一位陞
至布政見 ○△加一級准折參降一次

以通降降至僉事降同知參見 × 同

內陞例 布政常卿按察通政參政副使僕少
參議僉事光少給事常少御史僕少
吏部館少

鴻少 ○△常少 ○△光少 双行正參見 × 同

光少通參等 ○△僉都 从光丞參見 × 同參見
双行正

双行正

僕少 常少 館少 ○△副都 理少 通政等
从鴻少參見 × 同參見 从光丞

僉都 ○△副都 从參降等同僕少等行

昭代叢書 別集 卷十四 世楷堂 藏板

常卿等 ○△刑右 ○副都 △理卿
从光少參見 × 同參見 从鴻少

通使理卿等 ○△副都 从僕少參見 × 同參
見 从光少 副都侍郎參
降等俱同此

副都 ○△左都 ○吏右 △工右

各部侍郎 ○△左都 ○吏左
△轉左左調吏左

吏部侍郎 ○△轉左左陞左都 ○左都
△兵向

左都 ○△內閣 △吏向 ○刑向 △工向
从僕卿參見 × 同參見 从僕少

各部尚書 ○△內閣 △吏向 ○戶向
从僕卿參見 × 同參見 从僕少

吏向 ○△內閣 △吏向 ○戶向
从僕卿參見 × 同參見 从僕少

吏向 ○△內閣 △吏向 ○戶向
从僕卿參見 × 同參見 从僕少

去官保免降參見△去官保仍降常制
△掌察 席內戶尚以下俱三齋內遇
照例行賞一小杯△以照例行罰 大杯
○△留任不陞
內閣○△加世職一次
○△加官保一階△掌左都
掌左都時見○△同閣進一階以理卿參見
又同參見△僕卿有官保者全落官保有世
職者落世職一次△俱免降參見以世職官保
盡削去仍降理刑
有巡任點一散△在掌吏部六掌左都

附原跋

遜叟不做官而擲官客以為疑南嶠生日客
知之乎東坡不飲酒而釀酒香山不好色而
詠色又何疑乎遜叟因作回文重疊金四調
以喻之

昭代叢書

別集

嶺園觴政
卷十四

六

世楷堂
藏板

酒杯爭似真衣繡繡衣真似爭杯酒官熱趁
人閒閒人趁熱官 著緋貪陸博博陸貪緋
著鐘盡漏匆匆勿勿漏盡鐘

好官休說閒人老老人閒說休官好看鳥倦
將還還將倦鳥看 晚春留酒伴伴酒留春
晚醒解更飛觥觥飛更解醒
局終官熱猶醅醅猶熱官終局濃興宦
途窮窮途宦興濃 算長愁景短短景愁長

算人笑莫人嗔嗔人莫笑人

忌人無過排人醉醉人排過無人忌恩與怨

無因因無怨與恩 位高嫌淡味淡嫌高

位吾故樂樵漁漁樵樂故吾

冷敲緊拍字字刺入心窩渺渺予懷非入

醉鄉深處亦復誰能解此 遜叟評

昭代叢書

別集

嶺園觴政
卷十四

七

世楷堂
藏板

跋

俗謂司酒令者為令官司酒政者為底官然不過名
之曰官耳並無職銜品級可言今嬾園觴政則官階
勳爵燦然于耳目之前令官底官可無媿乎其稱矣
心齋居士題

昭代叢書

別集 嬾園觴政跋

卷十四

八

世楷堂
藏板

0877

醉

鄉

約

法

Main body of text, consisting of several paragraphs of faint, illegible text. The text appears to be a formal document or report.

昭代叢書丙集卷三十六

歙縣 張

潮山來同輯

吳江 沈林惠 翠嶺 校

醉鄉約法

崑山葉奕苞九來著

醉鄉之民易治不必有章程條教之設也孔子曰道之以德齊之以禮又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政刑者所以輔德禮之弗逮則不教而誅將無薄視醉鄉之民乎似非章程條教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世楷堂藏板

焉不可余飲不能盡一蕉葉而喜觀人醉或客來或就客莊筵偶集不竟夜不別久相習者皆樂余之有酒懷也而社中酒人觴政弗舉其何以勸于是準古酌今條列如左名曰醉鄉約法俾酒人各錄一通庶幾入國問禁可一覽得之也

如公榮者不可不與飲酒不如公榮者不可不與飲酒飲何容擇人也顧羣分類聚實繁有徒序酒徒第一

戶大而非貪者廣集而非吝者言與而非佞者氣直而非傲者機辯而非悞者矧于令而出不窮者聞令而卽解者善戲謔而不虐者爵任至而不愬者未當杯而不議者善解紛而一座解頤者既醉而温克者寧潦倒而弗傾潑者流觴飛竿而儀秩如者興浮于量而盤礴者刻燭分題而立就者皆吾徒也

觀其所主觀其所爲主蓋相得益彰也序主客第

二

諺曰主人不飲客徬徨以投轄者爲賢主又曰可人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世楷堂藏板

期不來若顧尙書期者必非嘉客

既立之監又佐之史由來尙矣吳儂曰令長曰底

官卽監史之遺也序監史第三

列坐以齒行酒不必以齒舉一人之才幹者才幹維何善令也大戶也知音也以一人爲監令繩愆糾繆寬猛得宜委靡者爲曠官煩瑣者爲苛政均有罰

陶彭澤好飲酒似不擇地矣乃曰結廬在人境而無車馬喧又曰心遠地自偏醉鄉之去塵俗遠甚序飲地第四

醉花於曲室飲其香也醉雪於層樓襲其光也醉月於平臺資其曠也醉暑於廣池招其爽也醉秋於深林承其幽也凡與醉宜者山水之間豈能指數使賓主契濶偶然欲飲小飲成醉即非所宜亦酣適也

濁者賢人清者聖自有別焉序酒品第五

凡酒以色潔味冽者上色醲味醇者次色墨味醜者下四方之酒不具論三白莫良于吾邑其次曰十月白即古之所謂農酒也隔年漉之不啻三白矣

離騷漢書固爲下酒妙物而不可以果腹序品類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三

世楷堂藏板

第六

西施乳江瑤柱之類爲神品糟蚶酒蟹之類爲逸品羔羊炙鳧之類爲雋品杏仁松子之類爲妙品晚菘早韭之類爲高品

鷺鷥杓鸚鵡杯其稱道于古人者不可勝記則飲

器宜精也序飲具第七

古玉通犀蜜珀宣靖間好瓷黃白金叵羅製之朴者收形銳而底曲漾者黜

河朔避暑山陰修禊言有時也序時節第八

好風宜春快雨宜夏涼月宜秋積雪宜冬賞花宜晝張燈宜夜反是而推之爲辰顛風苦雨雪消日炙室暗燈暈庭小月移至若特地排當刻期強赴飲場遠而迫暮思歸草具進而惟恐不竟皆戾也

履綦交錯髡心最歡然必眼邊無俗物而後飲之

情逾快序餽物第九

所集之處必髹几雕闌繡茵藤枕冬幕夏蔭花影離披琴無絃而靜劔在匣而豪古鼎縷香壺籌遞響楸枰骰子玉笛紙牌茶具燦陳文房古雅外如僧不諱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四

世楷堂藏板

禪道士無烟火氣美人淡粧而解文歌童妖倩清喉檀板名優襍劇以至鸚鳴鶴唳蟲語蜂聲皆所以導和而釋滯也

魏卞夫人送楊修母知心青衣二人見使令之難

也序使令第十

僮奴解人意十不得一焉大約有五可有十否火候及時一可也冷煖宜人二可也觥籌次第而捷三可也嘿而忘倦四可也能飲而慳然五可也盜襲一否也偃蹇二否也送酒錯誤三否也火候過不及四否

也冷煖違客性五否也嘵嘵不恭六否也圍座環立
七否也展齒紛紜八否也客子奴囂開九否也張燈
促別十否也

三揖百拜非好勞也語曰唐虞揖讓三杯酒于此

觀德焉序酒容第十一

喜而節者其容莊愁而放者其容適禮法而善持者
其容蕭閒儻襟而善退者其容逡巡傾蓋如故者其
容瀟灑而恭白首如新者其容真率而暢

古人有茗戰可通于酒灌將軍以程不識不直一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五

世楷堂 藏板

錢戰之類也然春秋無義戰君子恥之序酒壘第

十二

豪者量戰壘以兕觥黠者氣戰壘以拳俳者技戰壘
以六博局戲捷者機戰壘以譚鋒射覆才者文戰壘
以詩詞樂府東坡云勝固欣然敗亦可喜怒張者匹
夫之勇也

無量不及亂惟宣尼為酒聖聖不可驟希希賢是

急序十哲第十三

德行劉伯倫陶淵明王無功邵堯夫言語淳于髡廣

野君政事曹參蔣琬文學蔡中郎鄭康成登四科者
代不乏人靜言思之實獲我心

古文尚書有酒誥酒經之祖也飲流名語皆宜收

錄序典籍第十四

汝陽王甘露經酒譜王績酒經醉鄉記劉炫酒孝經
貞元飲畧朱翼中酒經寶子野酒譜李保績北山酒
經胡氏醉鄉小畧皇甫崧醉鄉日月侯白酒律其次
則阮步兵陶靖節李謫仙白少傅諸詩集又次則柳
耆卿辛稼軒周美成秦少游諸詩餘董解元王實甫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六

世楷堂 藏板

高則誠馬東籬諸詞餘又次則施耐菴水滸傳諸小
說引而伸之觸類而旁通之皆與酒為緣者不學牆
面非高陽徒也

醉鄉化成庶幾刑措然鄭書周鼎君子懷之序酒

律第十五

佯狂罵座鉤其黨以紛更者辟惡譎迭誣屢蔑章程
者流監史受請謁狂率頑梗者城旦托故求去者杖
贖目睚眦昏睡者答決若夫喜事而色驕者墨之屬
狐媚而囁嚅者劓之屬伺監史氣而依回者宮之屬

歡讌未闌而逃席者刑之屬飛揚跋扈而怙終者辟
之屬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

昭代叢書

丙集 醉鄉約法
卷三十六

七

世楷堂
藏板

楊

叙



譜

光緒壬辰仲夏名埭
徐氏觀自得齋校刊

暢敘譜序

此譜大半準公安而逸興雲橫雋致委屬則謝朓諸人所見而折角者也讀寓公傳又復使人作王無功醉鄉之想而其餘藝縱軼俠而仙規條款款不激不徐又儒而吏者吾烏能測其所至哉而但以酒人目之淺之乎視酒史氏矣抑吾聞寓公所居與吾友歸愚沈氏為鄰歸愚有酒德人且所居石鼓山下特為是公而移堂以就樹者其必知其底蘊所在行將攜杖頭叩之
壬子中元節夷門侯生書於天台山中

暢敘譜

序

觀自得齋

暢敘譜引

拔劍悲歌老我蕭蕭鬢髮影挑燈夜讀負他喔喔數年聲寄死生於蝶夢可歎風馳逞富貴於蠅柯猶憐火滅直教擊碎唾壺問天何補不如醉倒隣家干卿甚事倘客能荷鍾賞定多佳而主解留賓罰須尤雅因緇舊譜要非祝網之仁另出新裁用伸揚解之義然而騰驥逸足羈馬宜寬巨拱
良材準繩莫枉先將可否首列數行次序
章程終歸一轍
不可不飲例
老親誕辰 子弟成文 禾稼登場
婚嫁初畢 知己久闊 豪雋初逢
名花半放 新曲乍成 瓊瑤積素
皓魄流輝 寘得意書 遇賞心事
時物新來 庖人善烹 荷池過雨

暢敘譜

引

一觀自得齋

籬菊舒香 竹木陰森 臺榭虛敞
古劍新拭 珍玩纔得 扁舟弱浪
疏風柳堤 艸堂落成 著作脫稿
不得不飲例

紅裙如琴操 和尚如佛印 道士如彌明
健僕如崑崙 聞墨吏落職 聞老人得子
聞遺孤成立 聞惡紳暴卒 讒人被回祿
良辰適病逾 苦風雨連綿 值寒宵岑寂
暢敘譜 引 二觀自得齋

不可不與飲例
威儀不亂 坐次不紊 不固卻
不虛讓 不附耳 不苛罰
觴政精明 當飲便諾 雅謔出經
韻語入史 胸無城府 口絕雌黃
餽饌不奢 僮僕解事 位置合宜
煙茶妥當
不可與飲例

守財虜 沒字碑 公子氣 乞兒相
守制人 市井人 勢利人 自滿人
胥吏 醜妓 蠢材 瞽妓
臭紗帽 酸措大 懵懂漢 拳棒家
不可預飲例

公燕 散福 新酒 素席
主怠 客俗 送殯 司喪
懼內人作東 嚴尊長同席 鄰有哭聲
暢敘譜 引 三觀自得齋

地近公廨 衣冠楚楚輩 言語斷斷者
不得預飲例
不飲客 江湖人 串戲客 幫閑人
小優童 新貴人 西席 教門
骨董行 堪輿家 憨哥 新郎
大凡雅集依此去取皆成雅酌庶足以暢
敘幽情猶有不堪者另列兩條
飲中十惡

大肆貪饕飽餐逸去 生客闖席

不識美酒傾潑淋漓 喬妝道學

酒中尋覺 誇張大老 數起入內

頻理他事 喧嘩強項 嘔吐狼藉

飲中八法

不鍵戶 妝腔 設機械 酒遲

談時政 通文 論家常 燭小

以上幾條不入罰例非不罰也以其為飲

暢敘譜

引

四觀自得齋

中之敗類是不可忍者不足掛齒進之化

外以當投卑豺虎之義尚有前人舊政可

法者采列數條用風大雅

酒忌

一忌新 二忌燥 三忌穠重

四忌酸軟 五忌搭箸 六忌撒花

此就南酒而定餘非君子所取故不詳致

飲宜

山飲宜峯頂 水飲宜舟中 花飲宜席地

月飲宜虛樓 雪飲宜煖閣 常飲宜邃室

四賢

逸士 韻人 真率 忘機

八士

款於詞而不佞者 柔於炁而不靡者

令行而四座飛動者 善雅諱者

持曲爵而不分愬者 飛犂騰觚儀不愬者

暢敘譜

引

五觀自得齋

分題能賦而不辭者 不勝杯杓長夜興勃

勃者

七須

飲喜須節 飲勞須靜 飲禮法須瀟灑

飲倦須詼諧 飲雜揉客須逡巡卻退

飲亂須繩約 飲新知須闕雅率真

九合

涼月好風一合也 快雪時雨二合也

花開釀熟三合也 偶然欲飲四合也

小酌半酣五合也 初鬱後暢六合也

談機鋒利七合也 好友名姝八合也

詩成鳥歌九合也

十乖

日炙風燥一乖也 神情索莫二乖也 草

草應付如恐不竟三乖也 強顏為歡四乖

也 飲場遠緩迫暮須歸五乖也 客佳而

暢敘譜

引

六觀自得齋

有他期六乖也 興屢紛紛七乖也 談吐

詫異令人難耐八乖也 附耳囁嚅九乖也

酒政太苛十乖也

四時良辰

春時和炁翀藹百卉爭妍好天不可錯過而

春宵尤可愛

夏則宜日不宜夜坐無拘忌透涼處便可適

意

秋高氣爽日夜皆可怡悅

冬天日短夜長閉門擁爐燒燈最勝

一年美景

元宵燈月交輝十四五六三日不宜虛過

二月初尋梅迨至花朝宜為花約

三月三日禊流水飲桃花酒是月屆期穀雨

兼訪牡丹

四月新笋新茶朱櫻綠麥季中最勝事

暢敘譜

引

七觀自得齋

五月葵錦爛榴火明懸艾旗仗蒲劍角黍堆

盤綵絲繞臂不宜獨醒

六月荷池納涼

七月七日巧果會

八月中秋看月上弦至下弦皆妙

九月登高訪菊可卜一月古人云重陽前後

二十日吩咐人生莫虛擲此之謂也

十月小春白酒釀成且多新品諺稱橘綠橙

102 8-77

黃蟹正肥正此時也

十一月小樓看雪

十二月煖閣聯吟

寬為善政

飲無酒政奚啻飲河然宜寬而不宜猛猛則逾於虎矣何也酒之困人大半困於政之嚴刻雖雅量大戶未有以連傾不止為快者一遭酷令大戶困而小戶絕矣戒之哉

暢敘譜

引

八觀自得齋

戶分三等

大量為上戶 為有力可加科

中量為中戶 為稍有力亦可量加

小量為下戶 為無力可量減

糟邱寓公傳

糟邱寓公初不詳其姓氏操吳音或曰晉人性涓滴不飲而無日不醉招飲者日數輩卒一不赴曾不獨飲而又未嘗晏客平時寡言笑視軒冕若塵土遇寒健之士執禮甚恭或詰之曰公何為醉則仰面而嘻曰噫子先我醉久矣何詰我耶於是人疑其有寓焉樂與之游及窺其廬無儋石之儲其邁往桀焉奚啻擁金谷而鼓銅

暢敘譜

寓公傳

一觀自得齋

山者然形清癯如飢鶴顧視若病虎力不能搏一雞而氣吞全牛工擊刺善射馳捷若猿猱手不把卷扣之則隨響而荅箸書盈尺皆精覈可傳畫如鄭所南書如米海嶽興到則屏障閒皆遍索之雖佳絹素亦不可得所吟詩多慷慨激昂聞者泣下與之譚二氏之微妙九流之空窠忽莊忽諧娓娓不倦尤長於韜鈴每一及輒止而不言有以濂洛關閩之學請者則欣然揮塵

喜盜眉宇雖與日夕相逐如某者究不知其何許人也嘗自稱寓公其所行所事無不寓也其醉也寓其醒也亦寓一日出一冊題之曰暢敘譜授余曰是酒國之政也子盍讀之因檢其立言之旨於觥籌交錯百事都廢之際而周旋中規折旋中矩益知其寓者也為讀一條浮一大白竟不知其醉幾何時矣適中山穎君至即俾以錄之

暢敘譜

寓公傳

二觀自得齋

暢敘譜條規

凡設食主人執觥而進舉一人為酒監主行一

人為酒史掌譜一人為酒尉主行與主人互

相糾察席廣添若舉其人不職能才反屈在

閑散之位者罰以銀爵八分所舉之人濫膺

同罰曾辭者不坐

酒史氏曰

設監分尉酒因借景生情信賞必罰政在量

暢敘譜

條規

一觀自得齋

才擢用理繁治劇非常之士難求拔萃簡尤

不世之才間出豈容叢脞以致紛紜今某目

隄之無胸多膠轄職非秦穆既已舉人不公

識異漢廷何由進賢受賞暗中摸索遂教監

子成名眾裏模稜不少遺珠飲泣懲之銀爵

勸彼連茹

凡席間互有兩鄰干係無故擅離坐次者磁杯

四分還座若行酒到時因而逃避者追回銀

爵十分不敘一巡後着捐補

酒史氏曰

獻酬有序位始定乎尊卑酌敬無方禮必尚夫左右鄰家接席相關在咫尺之間主守分行稽察在斯須之頃豈容暫曠况爾偷閑今某食同錯鼎當知職似晨門坐並重裯卻又身如梁燕飄蓬易斷全無相扶相望之情泛梗難憑那有同田同井之誼更思兔脫愈見

暢敘譜

條規

二觀自得齋

獐惶罰以磁杯不枉重之銀爵尤公

凡令中誤犯國諱及天地神祇先聖先賢名號者銀爵八分犯本省官府及席間尊長己身祖父諱者磁杯四分他人祖父諱不知不罰知而故犯及說破令中字眼者同其所犯國諱音同字異其餘二字止犯一字者不坐紅裙有犯酒史同罰以紅裙必坐酒史傍故也

酒史氏曰

酒中不語原非默似緘封口若懸河亦要慎

如瓶守至尊至顯造次必致其誠至大至親

顛沛敢忘其敬不甯盡已兼以及人今某瞻

顧弗及肆言無忌宜尊親宜忠敬漫云小德

可踰為虎世為昞基敢謂嫌名易犯總之不

學竊擬忘形薄罰磁杯重科銀爵

凡代人說底架籌者銀爵八分暗遞關節與人

者加一等用金樽指唆飛令害人者玉笋三

暢敘譜

條規

三觀自得齋

分及至代說又誤者兕觥三十分

酒史氏曰

隔座送鈎試靈機於雅士分曹射覆徵慧業於文人比類藏頭一時妙謎偷聲減字即席佳章尙假手於八叉又何煩乎七步况舉腰聞玉玦偷看胸下菱花今某當筵技癢竟忘越俎可羞對客捉刀違計乞鄰不直或見獵而心喜不及待時恐垂老而無聞居然自售

有才無行銀爵難辭比匪藉力金樽不枉咒
觥則惡其以訛傳誤玉斝尤誅其害理忍心
凡酒尉行酒誤漏坐位無舊欠者卽宿銀爵八
分有舊欠者十分仍歸本人名下舊欠並徵
被其誤行之人不首者同坐

酒史氏曰

繁若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度星羅重如大
易三百八十四爻爻爻棊布起一而至萬彰

暢敘譜

條規

四觀自得齋

彰枚舉合五以爲十厯厯條分酒數無多豈
容指鹿爲馬客名有幾奚堪李代桃僵今某
胸無成竹目暗玄珠捫槃作日認孔爲陽飛
曲爵於池魚漏宿籌於禽網脫者固爲得計
枉者自合鳴冤須將新創並理舊痕
凡飛觴四出不計大小酒戶飲數疎密擅以私
意苛罰致一人潦倒者銀爵十分若有唆者
各金樽

酒史氏曰

董政飛觴原欲均於時雨因人酌量不宜猛
著於菟一斗亦醉瀆于髡居然上客十千就
飲李青蓮不失名流何必席地而幕天乃致
鼓牛而濡首今某既昧設施偏多機詐常使
流涎雅好腸斷麴車豈知蹙額難堪眼花落
井屈正則獨醒何辭劉公榮沉酣不獲出自
已裁罰伊闕葦受之指唆責彼萋菲

暢敘譜

條規

五觀自得齋

凡此席之人逃至彼席者銀爵十分追回本席
本席應管及兩鄰主人同坐彼席應管及兩
鄰隱蔽在席六分若此席有缺戶應移一人
補額者占恡不發六分仍着發出應發之人
抗不服出用金樽

酒史氏曰

玳筵交履藏鬪例設分曹曲水流觴列坐曾
聞兩岸若忘情於樂聖何事孤征倘不返於

迷途猶憐獨往今某東食西宿人嗷無定之
踪暮楚朝秦易著不恆其德况江南江北將
化橘爲枳之何常視河內河東豈移民就食
之可法此疆彼界越境宜懲分廣補稀仁心
何靳一時瞻徇互罰均遵

凡食杯者私替人寄酒或不應代而擅代者每
一分磁杯二分成一杯用銀爵十分

酒史氏曰

楊敘譜

條規

六觀自得齋

少婦墟邊斷送一生原有主鄰家甕底破除
萬事豈無人那同看竹道遙何須問訊不比
携蒲慷慨試以代卿今某無端虹吸不知行
自何來忽爾鯨吞未悉飛從誰至諒垂涎既
久盜泉可甘豈染指無從魚砧亂舐雖非敗
類殊屬厚顏每計一分徵償十倍

凡無力下戶行酒至前實不勝杯杓所在大戶
應代飲而不代飲者銀爵六分仍着代飲

酒史氏曰

河波浩渺其如颺腹難容春雨沮洳無奈花
枝不任膝間尙識盈科席上誰堪實漏同袍
有誼分炙何妨今某五斗卓然羣羨高談雄
辯一石亦醉自期送客留髡不將雅量施惠
及人坐視艱虞忍心獨善應加銀爵用代蒲
鞭

凡有酒有籌欺隱者磁杯四分每一籌或一杯

楊敘譜

條規

七觀自得齋

加一等杯若以小杯充大杯淺數充滿數及
移賴別人名下并受移者同坐其正酒仍於
本名下徵飲

酒史氏曰

對酒當歌莫要坐消白日及時行樂休辭捲
起黃河况十分百斛猶嫌鬢雪難消便萬榼
千場正恐愁絲未解那堪匿跡且擬亂朱今
某不塞涓涓惟圖倖脫豈知察察必欲吹求

擬以衣絮懷玉之人藏頭露尾方諸魚目混珠之輩售假償真若使李戴張冠尤爲辱亡齒冷於卿何益累彼同科

凡席間有酒可疑近不親勘遠不委人及檢踏不實以致酒戶枉受曲爵者銀爵十分

酒史氏曰

借事徵才割肉便知爲政就近卜遠解牛庶

可理繁蓋樽酒邀歡原輕黜陟而賓朋列坐

暢敘譜

條規

八觀自得齋

乃寓經綸必期矢慎矢勤方許無偏無黨今

某既乏兼人之智又無殫力之誠設席雖遙

何至鞭長莫及行觴甚邇不知陽鱗可驅應

慚節彼南山猶愧冤沉東海罰之銀爵須滿

十分

凡垂涎已久自願預支一杯或無端偷飲磁杯

五分監尉主人除權本人不酒史署理酒政

每一巡捐復一人

酒史氏曰

無奈當筵時見杯浮綠蟻何堪隔座空聞香

泛金甌杏花村魂銷不到步兵廚腸斷難求

要知孽脯仙人也待餘杭阿姥豈容冒進况

肆偷窺今某枯腸竹裂一心願解腰魚渴吻

煙生半夜潛穿鄰壁不能漉就葛巾便欲死

埋陶舍罰以磁杯不敘暫同董政除權

凡失筋滅燭破器傾酒潑羹濺汁食物墮地者

暢敘譜

條規

九觀自得齋

銀爵十分移寘末座

酒史氏曰

象筋玉杯雖不登乎雅席佳肴美醞始可會

夫高朋蠟淚盈前閑情不已乳花猶嫩密意

方新尙遭鹵莽憑陵定覺風光頓減今某坐

不聞雷何緣恂悅醉非拽袂安用周章乏左

元放之神通當筵喫火豈許旌陽之脫難對

客飛杯乃爾淋漓於焉狼戾難免十分羞惡

令其末坐追陪

凡貪饗性成惟食是議不顧酒政手不停筋銀
爵十分掣筋三巡後捐給

酒史氏曰

食肉飛行班定遠奇姿可貴據鞍顧盼馬伏
波老將能饗若割炙爭先自飲佳士而分甘
恐後定屬名流豈宜瓊漿直瀉勢同一口吸

江况且玉筋頻火捷似震龍入海今某巴蛇

暢敘譜

條規

十觀自得齋

為性巨象可吞乳虎同形全牛欲搏驚沙颯

颯疾如秋雁脚蘆夜雨蕭蕭密若春蠶食葉

蘇子老饗之賦專是為人衛侯温克之容不

聞斯語掣其震筋三匝可停罰以銀杯十分

須滿

凡委查分數准與不准杯之大小是與不是飲

酒如法不如法乾與不乾並不秉公忘報不

實金樽十分本人不坐

酒史氏曰

五日為期亦要矢公矢慎一身承乏須明孰
是孰非倘依違兩可必至出入其間而瞻徇

一偏豈得終始不惑今某塵埋秦鏡空懸照

月之名火滅温犀徒執燭形之柄借言平仄

多致不辜虛號循良行常在法恃才無實怙

過難俊罰以金樽權為天譴

凡向別席借取果品等物與者銀爵十分借者

暢敘譜

條規

十觀自得齋

磁杯十分原物追送執酒政者用若隨借隨

食無從追出者金樽十分

酒史氏曰

不顧道傍之李卓見可風難逢度索之桃嗟

來勿食既非庚癸頻呼何以三日之糧告敵

豈是金庾不足輒以五秉之粟與人今某未

嘗鼓腹遠爾吹篴匪遇解龍忽動子公之指

似逢載酒旋流汝陽之涎豈無食無兒任撲

堂前之棗而有聞有見分甘井上之蟾追出
公分罰均兩造

凡請杯請分請儀制或告解告免之類無故留
難者磁杯五分每一請如原罰

酒史氏曰

蹈矩循規入國必明其禁左恭右讓及階亦
示其名請而後行鼓瑟本難膠柱問斯知禮
鄙夫也叩兩端豈其充耳故欲無言今某願

暢敘譜

條規

士觀自得齋

曲筵前非關隱几而臥辨才席上何緣反舌
無聲在已據勢攬權胡然天帝之貴視彼末
光片席渺焉鳥毳之輕不施薄罰難挽頽風
再請再加愈剛愈折

凡不奉監尉委用私自攬預酒政者銀爵八分
兩鄰容隱不首者各磁杯五分

酒史氏曰

酒泉有郡豈容戲若棘門酒令無憑卻要嚴

同細柳况口銜風憲責在有司而身隱菰蘆
不謀其政今某橫議曉曉忘比自諸侯出設
施井井敢云由猷畝興問推薦之何人未逢
蕭相恃容隱之有託敢望朱家罰宜猛省勿
累兩鄰

凡兩鄰同時飲酒比量淺滿或聲言換飲以已
形人害人倉酒者銀爵八分他人當杯以危
言惑人而自取便宜者磁杯四分

暢敘譜

條規

士觀自得齋

酒史氏曰

飛觴共舉樂矣難名引酒同傾快哉莫擬何
因酒深而量淺必欲利己以損人今某或頻
睨視希寵於於監尉之前或露讒言邀恩於
主人之側圖幸免於一己致苛飲於他人爾
既惟利是就難平谿壑我則操律以應不混
章程輕以磁杯重須銀爵

凡於席上言及禍福占驗刀筆詭計當道縉紳

并及朝政事者銀爵十分

酒史氏曰

高朋滿座祇應論史談經勝友如雲乍可嘲
風弄月若才人占月未免殺身而野老觀星
難逃擎腦一時軒冤可榮片語廟廊莫及今
某坐接文人口惟俗事舉觴白眼恐無如是
塵埃飲酒讀騷那有這般猥瑣庾元規也須
銀爵霍子孟定滿十分

暢敘譜

條規

士觀自得齋

凡未祥預筵者銀爵八分不敘不未禱預筵者准捐復
六分不敘不期功服者聽或祖父母父母有准捐復
疾或犯事而預飲忘憂者銀爵八分不敘不准捐復

酒史氏曰

仁溢於中鄰有喪而不相義形於外弔日哭
而不歌况乎沒齒之哀豈預及時之樂尊親
有疾敢遺背壁孤燈湯藥先嘗未抵慈烏反
哺倘逢不若亦擬分憂今某冠裳被體木石

為心華燭筵前不計麻衣似雪清歌隊裏渾

忘永夜如年總幃冷影妻其牀第何人侍問

阮藉得罪於名教蕭瑀不生於空桑雖云未

減期功畢竟還由孝弟罪之銀爵坐必鍼墮

凡監尉主人不體輿情苛徵苛派或先用醇醪

旋易薄酒頻頻呼酒不至迫暮無意給燭僮

僕怠情內聲漸及於外肴核易盡反出詭令

以致坐客不安者兕觥三十分仍令移席別

暢敘譜

條規

士觀自得齋

室燃燭易釀添設果品盡歡始散

酒史氏曰

燒燈話兩心心莫惜如灑投轄追權事事總
須屬客若始勤終怠料無逸興遄飛而以惡
易醇幾同醴酒不設今某布席匆匆肆筵草
草都非樂志半是沽名遠方之珍物難尋鄰
壁之松膠莫給不搖燭影漸聽獅鳴罰彼兕
觥移之繭室

凡一更三點鐘聲已盡之候五更三點鐘聲未動之前有言去者磁杯三分仍不准去主人有欲客去之意者五分仍不去

酒史氏曰

銅狄司籌用識參橫斗轉金蟾齧鎖須知戶鍵關封任教燭跋那許宵征未聽雞號何容起舞今某纔孚觴政志便動夫驅車未辨鐘

聲情既忘乎投轄灞陵橋下難逃醉尉之呼
暢敘譜
條規
去觀自得齋

木鳳天邊誰與徹蓮之賜磁杯示辱慎勿遺歸

凡私將席上果品餠餅之類暗遞童僕者銀爵十分將去匱圖佛手福橘等珍品者玉笋二十分所竊之物即時追出兩鄰隱匿同坐

酒史氏曰

桃實千年憎彼鄰兒竊食金丹九轉羞他羿后偷奔豈將席上之珍竟作懷間之物櫝中

猶毀柙外難容今某不惟飽腹且爾盈囊片刻逢場便作全家之計一時預坐欲儲三日之糧若效割肉於東方者罰之玉笋倘同懷橘於陸續者敬以銀爵

凡設酌而酒器不備需用缺乏伺候無人及遣可厭童僕供役主人磁杯五分監尉不早提調四分

酒史氏曰
暢敘譜
條規
去觀自得齋

瓶注罌缸須滿酒人之側瓶瓶飄囊宜盈醉客之傍使就缸而飲生誇有漏之仙或抱甕而眠夢入無為之國渴驅阿段能來樹杪之泉興遣崑崙可致院中之美今某樽罍有限難求商質周文盃洗無多莫問柴青汝白炙香煮茗鶯禿青衣翦燭傳言橐駝銀鹿主人似此襟懷監尉何如才調慢他上客恥爾磁杯

凡坐次遼闊或有重聽之人或機智遲鈍之人
應將酒政委人傳諭明白而不令人傳諭銀
爵十分因而致人差誤者兕觥三十分

酒史氏曰

天末相思遠遣錦鱗函札沙場持節潛教飛
雁傳書布令開誠必使家弦而戶誦秉公行
政猶宜徙木以懸金今某不約三章惟求百

諾坐皋比者雖胡然而天俟警欬者卻黝然

楊敘譜

條規

六觀自得齋

如鬼蹈不戒示成之暴存居上不寬之心銀
爵十分兕觥三黜

凡有不勝酒力假寐席上漸覺難支者所在兩
鄰驗明情實卽稟監史遞送靜處安歇違而
不送者銀爵六分

酒史氏曰

萸爾枯腸已盡樽前之力渺焉小戶難添醉
後之杯氣脫神飛不覺天荒地老頭旋眼黑

宛然棟折榱崩倘邀豁免之恩實出再生之

造今某叨在兩隣密邇豈無一念矜全之監

之尉之史之三子告得情得理得准得半日

閑不扶靜處安眠竟使酒人傾倒違同肥共

瘠之義視若秦人失持危扶顛之心焉用彼

相罰止銀爵猶屬姑寬

凡用新酒攪水酒燥酒井水茶淡茶鍋中煮茶

粗葉茶背時餽饌不合宜花卉擺設假古董

楊敘譜

條規

十九觀自得齋

侍立惡笨童僕放小兒幼女鬧席縱醜婢老

嫗窺客者兕觥三十分

酒史氏曰

甘露醴泉本屬天人合德流霞浮蟻卻逢乙

癸同源中冷反覺難求騎火無緣早製且時

手漫題古識殘花幻作新妝俱屬俗情殊非

韻事今某未上騷壇初循雅致堆盤炙割不

是牛心薰座腥膻何來鷺跖窺簾掩映不過

鬪齒蓬頭侍客慙勤那有蕭奴鄭婢况縱衮
師鬧席又容宜買惱人受罰兕觥請分三十
凡特地招飲苦無下筋或醴酒不設染指難堪
者銀爵八分

酒史氏曰

擊蠶可口爭稱晒網之家擇味爲餐曾入長
鬚之國葛巾漉去何辭馬乳堆盤蕉葉拈來
甯使羊蹄踏圃今某庖厨蕭索公然遍走蒼

揚敘譜

條規

主觀自得齋

頭樽蕭荒涼率爾逢迎上客不顧飢驅左相
直教渴倒長卿罰爾效顰用懲誑宴

凡對客呵子弟撲奴僕慢客殊甚銀爵七分金
樽十五分

酒史氏曰

再拜而登禮本行乎設席三獻而退敬亦盡
於銜杯尊客之前徇何敢叱明神之側嘗尙
不嘗今某素無愛敬自乏威儀欲苛責於他

人必先令而後舉若反求諸己或下效夫上
行昔者未常問學今朝祇見褻尊銀爵七分
金樽十五

酒史氏曰

凡說別字謬引故事或句子舛錯增減字眼杜
撰哄人致害監尉受罰者着所在兩鄰辨驗
有心無心無心銀爵十分有心兕觥三十分

獨學無稽未識金根之制寡聞有限遽歌杜

暢敘譜

條規

主觀自得齋

牧之詩割聖經之雅義以魯作魚列賢傳之
深文混唐爲漢今某架無二酉矢口而談目
謎三都問心多昧還他郭錦空懷曳素於胸
中落盡江花剩執殘枝於手內輕科銀爵袒
肉書城重責兕觥負荆腹笥

凡座間有侑酒校書偶飲薄醉唐突座客銀爵
十分其客甘受者聽

酒史氏曰

三尺吐雲隔座遙憐瘦影五銖含霧分曹共
挹餘香指明鏡於胸前春葱解語遺珊鈎於
座上秋水勾人今某齒編貝貝口似沒量難
因薄醉嬌嗔無乃摘鬚痣面鮮侍郎頻呼不
較羅從事一怒難堪請將滿爵聊當脫簪
凡使酒罵座者磁杯五分相罵者各五分監尉
史主有一不舉者同坐

酒史氏曰

暢敘譜

條規

圭觀自得齋

斟酌風花酒伴何妨雅諛料量節序詩朋自
足清談遇廉頗於路傍自應避去遭灌夫於
席上不合相爭豈宜語語絕秦又值聲聲詛
楚今某經滿絡虛既看朱而作碧肝浮膽橫
漸奮袂而披襟倘或檢舉不行必致紛爭並
起磁杯互戒薄罰五分

凡監尉主史與妓太狎因而失錯酒政者銀爵
六分停權一巡後捐復助狎人五分

酒史氏曰

新歡到手通詞未託微波尤物當前作合豈
憑鳩鳥假紅齒臂何辭名掛彈章倚翠盟心
不惜室如懸磬可知居士多魔莫恠天花亂
舞今某氣盡臙脂失卻樽前職守魂銷金粉
全忘座上專司新剝雞頭摩挲不置暗開荳
蔻咀味無休宜黜玷箴並懲助狎

凡行酒及已先行資緣希圖脫兔或發小杯或

暢敘譜

條規

圭觀自得齋

減分數者磁杯五分代人資緣者同坐

酒史氏曰

苦樂同均原屬酒無正飲寬嚴相濟須知令
出如山若聞風懷刺何殊托鉢沿門見勢納
交奚啻忍饑逐臭難忘三省宜凜四知今某
計酒將臨罔顧寒衾之影掄籌欲及先投暮
夜之金不恥苞苴詎識沉香有浦難清規弊
幾忘受絹何人欲做資緣須懲狡獪

凡違令者磁杯五分仍著遵行

酒史氏曰

金谷名園飲有尊罍之數蘭亭雅集歡傾觴
詠之情豈一篇不就搦筆為高百榼難勝掉
頭而去今某維圖尙氣不屑營心先穀漫爾
濟河莊賈敢於後至假齊王發令登壇罰先
上將朱虛侯當筵仗劍誅及后家稍施薄罰
仍著遵行

暢敘譜

條規

孟觀自得齋

凡親口唱曲無故說官話打市語附耳低語者
磁杯四分僧道同席七十以上十五以下老
幼預坐者銀爵八分准坐酒罰主人

酒史氏曰

江左風流顧曲未聞親按宮商洛陽才子裁
花那有躬操耒耜鳴鸞奏鳳自是雅言入史
出經非無妙語一逢雜坐半壁生塵今某忽
發方言時參調語非撫几而按節便附耳而

密謀既不與若輩同袍何能於我人序齒磁

杯舉罰允酌主人

凡酒中偷攙茶汁奏滿者磁杯四分兩鄰不首
同坐監尉主人失察被人舉出者連坐將酒
偷折他處者銀爵八分折入他人杯內者銀
爵十分仍徵原額受折者同坐
酒史氏曰

暢敘譜

條規

孟觀自得齋

傾蓋醺人聞道長安麩米既歸強飲曾誇仙
府雲漿混墨卿以子虛烏可將無作有雜劉
伶以陸羽何容以偽亂真今某營私便已作
偽勞心不識清聖可尊遽期為壑於鄰國明
知大法難犯漫欲障眼於主人為者不應知
者不首容之瞻徇罰與同科

暢敘譜終

五種盃器式

兕觥

刻犀為之高一尺二寸徑廣九寸六分容酒一斗二升止

玉斝

琢玉為之高一尺徑廣八寸螭首三足如鐮斗容酒一斗止

金樽

鑿金為之高八寸徑廣六寸四分即古之金疊容酒八升止

銀爵

鑲銀為之高六寸徑廣四寸八分容酒六升止

暢敘譜

五種盃器式 一觀自得齋

磁盃

陶土為之高四寸徑廣三寸二分形如解容酒四升止

厥器上下

右槽邛飲器式雖列兕玉金銀磁等

名不必真有是器但假此以分大小

五種用均賞罰眾也